

高雄市議會公報

半月刊 第 4 卷 第 1 期

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出版



～～目錄～～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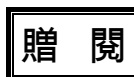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業務報告	3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業務報告	13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業務報告	49
高雄市政府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64
高雄市政府秘書處業務報告	92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業務報告	110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業務報告	130
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業務報告	159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業務報告	179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	185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業務報告	198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248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266
高雄市政府兵役局業務報告	274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業務報告	282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 次會議	316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 次會議	378



高雄市議會編印



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中華郵政高雄字第 1243 號登記為雜誌類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 次會議	473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5 次會議	523

特 載

高雄市議會舉辦「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公聽會會議紀錄	621
高雄市議會舉辦「高雄生態：投資韌性城市」公聽會會議紀錄	648
高雄市議會舉辦「專任運動教練甄選機制」公聽會會議紀錄	674

十八、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18 日

報告人：局長 盧維屏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開議，維屏奉邀出席報告都市發展各項業務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謹代表全體都市發展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與匡督策勵，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本局致力都會區域均衡發展，透過都市計畫區的檢討，區域地理空間資源的規劃運用，營造大高雄成為多元宜居城市。其中茄苳 82 公頃國有地已於 3 月 1 日公告為濕地公園，落實國家重要濕地保育政策，兼顧生物棲地保護及地方生態觀光發展。另為改善淹水問題，經檢討易淹水區域排水系統後，完成大寮拷潭排水、鳳山圳排水、典寶溪 A 區、B 區滯洪池等都市計畫變更。此外總面積 1123 公頃的壽山國家自然公園也已於 100 年 11 月 1 日正式成立，本局亦將繼續推動成立美濃國家公園以及整合跨區特殊地質特色的月世界惡地形升格為國家風景特定區，以促進地方發展。

鑒於大高雄持續面臨土地合理有序利用、優良農田保護、產業腹地開發、區域防災治水等挑戰課題，以及配合中央推動國土計畫之上位政策，本局已著手全市都市及非都市土地分析調查，並以區域適性發展為原則，研訂高雄區域計畫及分區用地規程，以有效引導土地使用。

港灣空間轉型向是國際知名水岸城市再發展的重要策略。自 102 年起，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客運專區-港埠旅運中心、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等將陸續於高雄港區建設完成，水岸輕軌捷運更將串聯上開四大建設與駁二藝術特區。本局同步藉由都市計畫與大眾運輸系統的土地整合規劃，引導促進港區開發，並完成多功能經貿園區通盤檢討以提昇投資誘因，讓高雄成為亞洲新興港灣城市，帶動城市經濟發展。

茲就本局推動業務重點與階段工作成效簡要報告，並期盼 貴會予以指正和建言。

貳、當前業務重點

一、高雄市區域發展布局與規劃

(一)擬定高雄市區域計畫

為配合國土計畫推動及整合高雄市全市土地的空間發展，針對全市土地發

展之各項議題研擬空間發展計畫及策略，並制定土地分區使用計畫及分區管制原則，規劃高雄市區域計畫。預計今年底前提出高雄市區域計畫草案，並配合內政部預訂作業期程，於 102 年底前報部核定。

高雄市區域計畫作業將陸續邀請具國土規劃經驗之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並於本局網站建置區域計畫論壇平台供資訊分享。

(二) 打造高雄新灣區

高雄舊港區正值工業港埠轉型契機，位於灣區之世貿及會展中心、國際旅運中心、海洋暨流行音樂中心，市立圖書館總館等總經費超過 130 億元之港灣四大建設投入，將作為高雄舊港區(含周邊土地)再發展之動能觸媒。除就目前 R&H、SONY SCET、小學館等數位產業進駐投資，漸次形成文創經貿發展群聚，本府持續積極推動市港合作，預計 3 年內優先促成舊港區周邊約 22.3 公頃(台糖港埠商業區、16-18 號碼頭、60 期重劃區特貿一、台電特貿三、中油南部企業總部、夢時代第二期等)之土地開發，引進觀光休閒產業，並與公私有地主合作進行招商作業。

(三) 加速多功能經貿園區開發

為加速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土地開發及產業投資，將區內水岸調整約 40 公頃特倉區為特貿區，增加 17 公頃公園用地及提出區內土地 6 年內建築開發之獎勵誘因，目前提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預計今年 6 月完成審議。本園區國、公有(營)土地管有機關(構)辦理招商開發，已促請財政部成立整合平台與督導管控機制，以帶動南部地區之經濟發展。為利投資者申請開發，業於今年 2 月 10 日公告施行「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開發許可審議規範」，加速審議流程。

(四) 推動南星自由貿易港區計畫

基於市港共同發展臨港產業理念，本府與交通部高雄港務局合作，將南星計畫 106 公頃土地開發為自由貿易港區。該計畫 100 年 7 月 25 日獲行政院核定後，目前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環境影響評估等作業，預計於 103 年完成開發，將引進綠能產業及倫敦金屬交易中心(LME)等臨港產業進駐，依臺灣港務公司推估可創造每年 10.6 萬 TEU 貨櫃增量與 520 億元產值，並直接促成本市就業機會。

(五) 催生高雄港增設自由貿易港區

本府與交通部高雄港務局合作，積極開發自由貿易港區腹地。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於 100 年 3 月 10 日經行政院核定，面積 421 公頃，刻辦理圍堤工程；南星土地開發計畫 100 年 7 月 25 日經行政院核定，面積 106 公頃，100 年 11 月 9 日與 6 家綠能業者簽署投資意願書；第二貨櫃中心後方唐

榮土地案於 100 年 7 月 7 日經行政院核定，面積 28 公頃，本府協助辦理都市計畫及物流業者進駐作業。總計擴增高雄港自貿港區腹地 555 公頃，帶動臨港關聯產業發展。

(六)辦理大南星填海造陸開發計畫

為解決高雄港腹地不足困境，本局規劃於南星外海進行大型土地儲備開發計畫。經探詢相關業者用地需求後，初步計畫填築面積 774 公頃，以供綠能、倉儲物流、金屬、造船等臨港產業發展利用，目前正進行撰擬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及開發計畫書等作業。

(七)南科高雄園區計畫

為提供產業生產腹地，本計畫將結合南科高雄園區、岡山本洲工業區、永安工業區等既有園區共 850 公頃土地，並優先劃設 372 公頃產業園區擴充區及生活服務區，採分期分區方式開發以建構擁有優良生產、生活、商務機能之複合產業園區，預計今年年底前完成都市計畫草案規劃。

(八)推動國道 7 號沿線產業園區開發

行政院於 99 年 3 月 19 日核定「國道 7 號可行性」計畫，為充分發揮國道建設效益並促進產業發展，規劃於沿線開發「仁武產業園區」，初步規劃面積約 240 公頃，可促進產業的發展，今年將辦理可行性規劃暨徵求開發商作業，促使國道建設與土地開發同步進行，並於 106 年開發完成。

(九)爭取月世界惡地形升格國家風景區

月世界一帶地區擁有全台最具規模之青灰泥岩景觀，可藉由升格國家風景區達成地景保育與促進地方觀光發展之效。為將該地質美景擴大行銷至國人眼前，本局除已建置完成「月世界惡地形 360° 環場實景」專屬網頁外，本府今年 6 月底將製作資源調查報告後提送交通部觀光局，以 102 年升格設置「月世界惡地形國家風景區」為努力目標。

(十)推動美濃國家自然公園

保留國家重要生物棲地及結合美濃客庄文化資產，突顯美濃獨特發展能量，以黃蝶翠谷周邊 8,485 公頃為範圍，今年委託撰擬美濃國家自然公園經營管理策略及申設計畫書，預計 102 年提案爭取設立美濃國家自然公園。另為營造黃蝶翠谷周邊成為國家自然公園生態旅遊示範點，本府今年亦獲營建署補助 300 萬元進行先期規劃。

(十一)杉林區整體景觀發展規劃

為發揮杉林區地理資源特色，帶動地方朝休閒農業及觀光旅遊發展，本局今年提案獲內政部城鄉風貌補助 250 萬元辦理整體規劃，將結合在地社區協會、文化團體舉辦座談會及說明會，聽取民衆意見並凝聚共識，以爭取

中央補助後續經費建設。

二、都市規劃計畫

高雄市面積約 2,946 平方公里，都市土地約佔本市土地 14%，為 417 平方公里。按計畫屬性分為 5 處市鎮計畫、16 處鄉街計畫及 12 處特定區計畫。本局目前辦理中之都市計畫案如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等共 104 件，規劃中 39 件、公展中 9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 26 件、內政部審議中 30 件，為配合市政建設與促進各地區發展，本局將積極推動及加速都市計畫檢討。

(一)強化水利建設計畫

因應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及有效改善本市淹水問題，本市積極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之需求檢討本市排水系統之土地變更共計 25 案，包含大寮拷潭排水、鳳山圳排水等 8 案都市計畫已發布公告實施，另曹公新圳改善工程、後勁溪排水改善工程等 7 案已完成本市都委會審議，刻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另涉非都市土地變更計 4 案，本市專責審議小組已審決典寶溪 A 區、B 區滯洪池等 2 案，餘將持續趕辦變更審議作業，以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

(二)增設全市性公共設施

1.茄荳國家濕地

為推動永續發展政策，落實保護國家重要濕地，將現行茄荳濕地北側之住宅區、學校等 82.02 公頃國有土地，變更規劃為濕地公園。全案已於今年 3 月 1 日公告發布實施。

2.美濃中正湖公園

為配合中正湖水域優美自然景觀，並提供大型公園綠化空間，將水域周圍及湖濱遊樂區變更為公園用地，計新增 8.1 公頃公園，本案預計年中審定後，接續辦理環境規劃及工程。

3.五甲公園

為充分利用閒置土地，提升鳳山五甲地區生活環境品質，配合五甲地區已開闢 2.1 公頃公園用地，變更本市前鎮區「機三」用地為 2.9 公頃公園用地及住宅區，提供五甲、前鎮地區大型公園及活動空間。本案預計今年 6 月審定後，接續公園實質開發工程。

4.旗山轉運站

為推動 6 大轉運中心建設計畫，發展大高雄 30 分鐘轉運生活圈，進行旗山轉運站之規劃，旗山轉運站建置後將可改善山城地區與都會核心間之聯繫，並帶動地方繁榮發展。本案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並可於今年底完成旗山轉運站設置。

5.推動覆鼎金公園

覆鼎金公墓原處縣市交界，縣市合併後其區位已由城市的邊陲轉為核心地區，本局今年度啓動都市計畫變更朝公園用地規劃。

(三)地區發展重點計畫

1.台泥都市計畫變更案

台泥鼓山廠區變更開發案，面積約 32 公頃，計畫變更工業區為住宅區、商業區，並留設約 10 公頃之公園用地可兼供部分設置滯洪池。全案都市計畫主要及細部計畫已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公展，續提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2.台鐵左營站商業機能強化變更案

為活化左營三鐵共構站區之台鐵場站閒置空間，加強旅運服務功能，配合台鐵局需求提高車站專用區附屬事業使用之樓地板面積 7,000 m²，調整都市計畫促使台鐵新左營站提昇成為兼具高雄休閒、購物、資訊與交通的旅運中心。

3.大寮眷村都市計畫變更

為帶動商機與就業並延伸鳳山與北大寮地區住宅社區之發展，大寮軍方眷村原址整體開發面積約 55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將近 20 公頃之公共設施用地，拓寬目前水源路及忠義路，改善地區聯外道路服務功能，並配合實際地形集中劃設綠地及公園，並朝向優質住宅區規劃，以提供大寮地區高品質居住環境。

(四)修訂都市發展法規

1.高雄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

因應縣市合併法規整併，制定高雄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考量整建或維護都市更新，民衆申請自行劃定重建都市更新單元基準，增訂空地比過大及都市計畫屬非都市發展用地不得申請自行劃定為重建更新單元等規定，並送請市議會審議。

2.高雄市都市更新與都市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配合中央都市更新條例及相關子法之修訂，因應縣市合併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之整併，及歷年都更基金管理會之運作經驗，制定本市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以順利推動都市更新，並送請市議會審議。

3.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

整合原高雄市地區「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原高雄縣地區「都市計畫法台灣省施行細則」，使縣市合併後法規一體適用及促進土地使用管

制的合理性，進行修法作業，預定於今年底前完成。

(五)建置都市計畫區航測地形圖及資料庫

1.測製都市計畫航測地形圖

地形圖資為城市治理的基礎，原高雄縣各都市計畫地區的地形圖相對老舊，且未全面資訊化，故建置全市高精度數值地形圖以取代老舊圖紙為必要之需。100 年已完成鳳山等 4 個都市計畫區共 5,400 公頃之數值地形圖更新；101 年已獲中央預算 2,110 萬元賡續辦理烏松、仁美等 10 個計畫區共 5,140 公頃之數值地形圖測製，預計今年底可完成建置全市數值地形圖。

2.建置土地使用分區即時核發資料庫

為縮短城鄉數位落差，自 100 年起分 3 年逐步建置鳳山、大寮、仁武等 21 區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並擴充自動化服務平台，以網路取代馬路，未來提供即時精確的土地使用分區及跨行政區核發證明書功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國際城市合作與行銷

籌備 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 (APCS)

兩年一度的亞太城市高峰會 (APCS) 係 1996 年由澳洲布里斯本市發起，由布里斯本市和澳洲以外的城市輪流舉辦，為亞太城市重要的交流平台。本市已獲得 2013 年主辦城市。會議預計於 2013 年 9 月中旬舉辦，屆時將有超過 100 個國家、1,000 位國內外人士來訪高雄，將可促進本市國際行銷、交流，帶動觀光與會展產業發展。

四、城鄉風貌環境改造

(一)爭取城鄉風貌示範計畫補助計畫

為提升本市環境景觀品質，本府業獲內政部核定 101 年度城鄉風貌示範計畫第一階段補助 8,200 萬元，以辦理愛河上游、鳳山溪、阿公店溪等都市水岸生態景觀及易淹水地區生態地景改造計畫共 26 項計畫，預計今年底前執行完成。

(二)清淨家園、社區營造

為鼓勵社區組織參與居家周遭公共環境的經營，本局於 100 年度首推「社區環境綠美化風貌營造計畫」，補助社區辦理環境整理及綠美化，執行至年底社區反應熱烈，計有梓官區梓義社區等 126 處社區髒亂點獲得改善。為延續地方社造成果，本局今年度預算承市議會審定，並自 3 月起陸續受理核定社區營造提案計畫。

(三)重點地區環境綠美化

1.高鐵左營站入口新意象

高鐵左營站轉運專用區土地面積約 1.3 公頃迄未開發，經本局協調代管用地，並將閒置空地辦理植栽綠美化及大型客車臨時停車場，營造高雄特色的門戶意象，全案於 100 年底完竣。

2.改造鼓山雄鎮北門觀海平台

位於市定古蹟雄鎮北門旁原海軍哨所，經與國防部協調後同意開放，並規劃改造為觀海平台，提供市民可觀看大船入港的水岸遊憩的新景點。本工程已於今年 2 月完竣。

3.旗山火車站周邊綠美化工程

配合本府「旗山老街」形象商圈輔導與周邊整體景觀環境改善計畫，協同旗山區公所辦理旗山火車站周邊環境綠美化工程，以解決旗山火車站前閒置土地環境髒亂問題，全案預定今年 7 月完工。

(四)水岸環境營造

1.二仁溪及阿公店溪整體景觀規劃

為延續二仁溪整治及推動生態復育及提升白砂崙漁港在地觀光產業發展，今年將辦理二仁溪下游段綠道網絡規劃設計及白砂崙漁港、興達港旁竹滬鹽灘排水溝沿岸環境景觀改善規劃，預計今年底完成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建設。

另為改善阿公店溪水岸景觀及協助建構本市自行車路網，獲內政部補助第一期工程經費 1,550 萬元，辦理阿公店溪整體景觀規劃，預計今年底完工。

2.大樹竹寮取水站景觀改造工程

大樹舊鐵橋旁日治時期興建的竹寮取水站是三級古蹟，保存良好，甚具觀光休憩價值，本局已協調自來水公司同意對外開放，並獲補助環境綠美化工程經費 900 萬元辦理景觀改造工程，預定今年 6 月底前完工。

3.仁武文小四、文小九環境教育暨雨水調節綠地示範工程

仁武區未開闢文小四、文小九學校用地設置雨水調節綠地，暴雨時可提升地區滯洪能力，平時則供仁武八卦地區市民休閒及國中、小環境教學使用，預定今年底前完工。

4.荖濃溪東岸堤防旁公有閒置土地規劃設計

本局代辦茂管處委託「荖濃溪東岸堤防旁公有閒置土地綠美化工程設計」，已於今年 2 月 29 日函送預算書圖請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協請經濟部水利署辦理發包施工與維護管理，以利改善重建基礎設施。

(五)舊市區環境改造

1.興建新草衙地區社區閱覽室－「幸福、童愛館」

為提高新草衙地區生活環境及社會服務品質，本局與社會局共同合作，並依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於同安路與德昌路口設置「幸福、童愛館」，俾提供當地學生課後研讀，並由社會局營運作為幼童照顧及托育等多功能之服務空間。預定今年 4 月完工營運。

2.新草衙仁愛國小周邊綠美化工程

利用位於前鎮區仁愛國小對面空地，加強植栽綠美化及步道設置使社區居民有一良好休憩環境，改善市有土地長期被佔用的問題，使南北連結新衙路、衙平一街、德昌路，形成休憩廊道。本工程已於今年 3 月完竣。

3.小港中鋼支線綠美化二期工程

小港區高雄臨港線鐵路中鋼支線已廢線閒置逾 20 年，經本局協調台鐵局同意借用及綠美化，現已完成沿海路至太祖宮段 400 公尺綠廊道建置，賡續向中央申請第二期工程經費補助，以延伸至大業北路高雄公園，全案預定今年 4 月完工。

4.高雄駁二周邊淺水碼頭綠廊計畫

為型塑駁二文創特區整體氛圍，100 年獲得營建署全額補助 360 萬元辦理高雄港淺水碼頭港邊步道改造規劃設計，將續爭取營建署補助工程費用，預計 102 年底完成工程施作。

5.西臨港線自行車道系統延伸工程

內政部營建署全額補助辦理「西臨港線高雄港站－縱貫線分支口段自行車道系統延伸工程」，先期完成 9.93 公頃綠地及 1.45 公里自行車道，並串聯西臨港線自行車道經高雄港站寬闊場域至北斗街。第二期續獲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1,057 萬元，延伸工程至興隆路段，全段已於 100 年底完竣開放使用。

(六)挽面計畫

挽面計畫自 95 年執行迄今已有 177 棟建物（100 年度共完成 53 棟）完成整建，改善景觀風貌，今年度挽面計畫補助實施計畫更將「綠能利用設施」及符合高雄厝整建原則之申請案件納入策略性補助對象，給予較高額度補助，引導市民朝向發展地方特色整建模式，以營造低碳、宜居的高雄厝。

五、住宅補助與都市更新

(一)完成整合住宅補貼及青年安心成家方案

為協助本市相對低所得家庭及各種弱勢狀況之住宅需要，100 年度住宅補貼於 7 月 5 日至 8 月 15 日受理申請，已核定租金補貼 8,901 戶、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561 戶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45 戶。

100 年度青年安心成家方案 3 月 1 日至 4 月 13 日及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8 日受理申請，計核定租金補貼 981 戶，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927 戶。今年度青安預定 4 月受理申請。

(二)促進在地就業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

為使本市產業發展能有充足之優質人力，吸引青年返鄉就業及促進本市產業發展，提供年滿 20 歲至 45 歲，無自有住宅並在本市就業之青年，購置住宅前 5 年最高 500 萬元 0.5% 之貸款利率補貼，計畫辦理 2 期，每期 1,200 戶，第一年（101 年）計畫編列 3,000 萬元，預定今年 3 月底受理申請。

(三)推動老舊社區自主辦理都市更新

配合中央推動民衆自行組織更新團體辦理都市更新之重建、整建或維護，發布實施「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辦法」，並於 100 年 10 月起受理補助民衆辦理擬定更新事業計畫及整建或維護都市更新申請。100 年度已協助社區獲中央補助 200 萬元，為全國首例。今年度將持續協助輔導社區提案申請。

六、重建區永久屋基地建設

(一)永久屋建設

在「離災不離村、離村不離鄉、離鄉不離遠」安置受災居民與眷屬重建家園的原則下，政府提供 5 處永久屋基地土地，由慈濟基金會、紅十字總會、法鼓山基金會等 NGO 團體出資援建永久屋；截至今年 2 月已完成杉林區月眉(大愛)、甲仙區五里埔(小林)、杉林區五里埔二及六龜區龍興段等基地 4 處之永久屋，計 1,233 戶，皆已陸續進住，達成率 98.4%。桃源區樂樂段 20 戶亦將於今年 4 月底前完工。

(二)重建永久屋公共設施

龍興段永久屋基地多功能集會所新建工程

預計興建規模為 2 層樓之鋼筋混凝土建物，地坪約為 60 坪，建坪約為 120 坪。提供當地受災民衆、臨近居民及相關災後重建團體辦理集會活動、就業服務、職業訓練及救災時人員臨時安置等使用。全案預計今年 10 月完工。

七、與中央協調之重大計畫

(一)高雄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財務計畫

鳳山計畫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核定，總經費 176.25 億元，市府實際經費負擔比例高達 55%，與以往高雄計畫、左營計畫負擔比例不同（中央 75%、地方 25%）。此為中央要求軌道運輸採地方自籌財源之首例。中央要求地方以未來 30 年不確定且高風險之收益先支應 5 年短期資金需求，顯

不合理。此將續與中央爭取協調調整財務結構，俾如期順利完成鐵路地下化。

(二)調整國道七號財務計畫

交通部計畫興建國道七號紓解高雄港聯外長途運輸，惟行政院經建會要求本府依據「租稅增額融通（TIF）」等機制，提供沿線地價稅、房屋稅等地方稅收，以彌提昇國七建設自償率，此舉將成國道建設需地方自償首例，亦對本府財政產生極大衝擊，將持續向中央反映調整此一不公現象。

(三)高雄自由經濟示範區

行政院日前揭示高雄將作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目前尚由行政院經建會研擬相關適用法令，本府除持續依現行自由貿易港區法令協助腹地整備以利引商投資外，在自由經濟示範區法令尚未通過前，本府將持續與臺灣港務公司在港埠關聯用地儲備、交通運輸系統整合、都市計畫法令鬆綁、產業引進獎勵等層面緊密配合。

參、結語

以上為本局推動業務重點，尚祈指正，謹代表全體都市發展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與匡督策勵，誠摯期盼繼續給予匡督與鼓勵。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

大 會 圓滿成功

十九、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年4月18日

報告人：局長 楊明州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開議，明州奉邀出席報告工務部門工務局業務、備詢及親聆教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先進的大力支持、指導及協助，工務局各項建設得以順利推展，特致感謝。

高雄市幅員廣闊為五都之最，擁有山、河、海、港、農業與觀光等資源，在城市建設的改造過程中，我們以水與綠作為城市建設之主軸，同時秉持「品質」、「效率」、「創新」、「永續」之發展理念，並結合在地特色，融合人文科技、城市美學及生態永續作為建設內涵，以營造「生活」、「生態」、「生產」之發展契機，在追求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雙贏的前提下，奠立永續發展的基業，加速基礎建設及興建國際性的重大建築，如世貿國際會展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等外，並重視各區域城鄉建設，積極投入莫拉克風災重建工程，使高雄各項建設多元均衡發展。

2011年，本市世運主場館等4項建設在韓國首爾松波市全數獲「2011年國際宜居社區獎」，大幅提升國際能見度，其他多項建設亦均獲各界高度肯定，此均有賴各位議員先進的協助與支持。有關路平專案的推動方面，97年獲行政院服務品質獎後，101年我們進一步啟動缺失計點及新建房屋管線聯合開挖措施，將現行各單位多次挖掘整合為一次到位機制，以提升品質；另100年完成全國第一個「高雄厝－陽光社區」，運用大高雄市日照充足之特性及適合發展太陽光電等綠能產業，於再生能源推廣策略上，不論都會或鄉村，全面鼓勵市民、企業與政府共同合作推動「陽光屋頂百萬座」，預計在2015年達到目標，促進綠能產業在高雄生根發展。

100年下半年度工務局已完成的重要工程，包含左營海平路拓寬工程、中都園道願景橋興建工程、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東側道路開闢工程、小港區大坪頂高坪15路道路改善工程、楠梓區9-175號道路西段開闢工程、楠梓區三山街55巷北段開闢工程、楠梓區7-35號道路西段開闢工程、阿蓮區高13線0K+050-0K+500道路拓寬工程、美濃區高屏99線拓寬工程、高133線第一標0K+520寶來溪橋重建工程、高132線4K+180、4K+590新建橋樑工程、那瑪夏錫安山聯外道路工程、甲仙區小林村紀念公園開闢工程、六龜綜合社會福利服務暨災民緊急安置中心、茄萣區茄萣國小校舍新建工程等。

目前施工中的重要工程為：旗津海岸潛堤工程、鐵路地下化工程、前鎮中山四路跨越凱旋四路自行車橋工程、鳥松區夢裡橋改建工程、小港沿海三路拓寬工程、高 92 線溪州大橋修復工程、高 132、133 線莫拉克颱風災修工程、鹽埕 01 綠 08 開關工程（第四期）、各行政區道路、橋樑、人行道改善工程等。此外，重大建築工程包括世貿國際會展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旗津行政中心及旗津醫院新建工程、消防局綜合大樓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備援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新建工程及各級校舍工程等均積極施工中。

在都市景觀及生活品質方面，截至 101 年 2 月底共計開闢 562 處公園（含 18 處濕地）、綠地、兒童遊戲場，都市計畫面積達 1,128.957 公頃，非都市計畫面積 560.743 公頃，合計 1,689.7 公頃，以 277 萬人口計算，市民平均每人享有綠地面積 6.1 平方公尺，為全台之冠，未來將持續推動 10 年百萬植樹計畫。目前陸續完成鹽埕 01 綠 08 綠廊（第三期）、大高雄月世界觀光亮點設施整建工程、旗山鼓山公園（第一期）、永安濕地公園（第一期）、鳳山公 28 號公園、左營微笑公園等之後，施工中之公園包括開闢整建五甲公園、岡山中山公園、劉厝公園、旗山鼓山公園（第二期），另針對大高雄市各區老舊公園更新改造及植栽色彩計畫等，提供市民優質的休憩空間。

在貴會全體議員全力支持及市府團隊和工務同仁的努力下，100 年度計有 29 項榮獲國內外獎項之肯定，其中世運主場館、翠華路自行車道專用橋、中都溼地、後勁溪整治暨益群景觀橋全數榮獲「2011 年國際宜居社區大獎」，9 項工程榮獲 2011 全球及國家卓越建設獎，5 項榮獲 2011 建築園冶獎；5 項獲中華建築金石獎，及 2011 台灣健康城市獎（節能減碳）、2011 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特優獎、100 年「市區道路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第一名等。

謹就本局近期已完成和進行規劃辦理之業務及今後努力方向報告如下：

貳、業務概況

一、有效運用人力並善用社會資源推動各項重大建設

(一)人力資源運用

1. 為貫徹市府 101 年度精簡員額措施，由本局統籌調配列管本局暨所屬機關 101 年度職員精簡數計 15 人。
2. 依身心障礙者保護法規定，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61 人，已達法定標準。
3. 為保障本市原住民就業權益及落實「弱勢優先」政策，進用本市原住民職員工 9 人。
4. 人力知能方面，本局現階段職員 452 人，目前具博士學位者有 2 人，具碩士學歷者有 188 人，合計已具博、碩士學位者約佔總人數 42.04%；

另員工平均年齡為 41.11 歲，對市政建設展現幹勁與活力。

5. 為增進本局員工職務上之知能，選派人員參加國內外各機關學校、訓練機構及本府公教人力發展中心訓練，並鼓勵員工訓練進修，100 年 1 月至 100 年 12 月止公務人員參加學習訓練平均時數每員達 49 小時。

(二) 推動業務委外，善用民間資源

為協助大高雄市各區道路、路燈、廣場、公園、愛河周邊及濕地等環境巡查、維護、導覽解說及建築管理等服務工作，本(100)年本局共有 4 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總人數約 585 人，為使運用志工能成為常態化，編列志願服務相關經費，該經費運用於志工招募、表揚獎勵、意外事故保險及值勤誤餐補助等費用，以協助推動工務建設服務，並紓解公部門人力之不足。

二、積極致力年度預算執行

(一) 101 年度本局主管預算金額 76 億 4,717 萬 2 千元，其中經常支出部分 15 億 1,475 萬 2 千元，資本支出部分 61 億 3,242 萬元，目前皆依施政計畫進度積極辦理中。

(二) 102 年度依中程計畫預算制度籌編預算，以大高雄民衆需求、輿論建議及經濟發展策略為前瞻擬訂施政計畫，並考量市府財政狀況後依輕重緩急、預算執行能力及建設重要性，審慎嚴謹編列公共設施開闢工程預算。

三、工程企劃

(一) 公共工程督導協調

1. 稽核監督及導正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行為，本府採購稽核小組於縣市合併後，重新於 100 年 6 月 1 日成立，100 年 6 月至 101 年 2 月執行稽核監督業務案件計 280 件。透過事前防範及事後稽核之雙重機制，建立本府各機關學校公平、公開辦理採購業務並提昇採購效率，減少弊端發生。
2. 落實促參法引進民間資金參與公共建設。檢視市府各機關學校閒置空地、空間，評估委託民間參與建設之可行性，並定期召開促參訪視會議。促參案件迄 101 年 2 月底計 25 案，總計畫規模約新台幣 187 億元，其中已完成簽約有 20 件，簽約金額約新台幣 149 億元，另「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宿舍餐飲區及健身休閒區設施設備興建營運移轉案」已完成議約(計畫規模約 3 億元)。
3. 成立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自 93 年迄 101 年 2 月中旬計接獲廠商申請申訴案件為 126 件，調解案件為 321 件，合計 447 件，已處理辦結之案件數為 416 件，完成率 93.06%，為廠商提供便捷有效之解決爭議

管道。

- 4.實施工地督導制度，以提昇工程品質，100 年 7 月至 101 年 2 月共抽查 47 件工程，並依督導結果，建立工程缺失態樣，提供本局所屬工程處改善，以落實工程三級品保制度，提升勞工安全意識，加強工地環保衛生觀念。

(二)工程材料試驗

- 1.100 年度(原高市)工程材料試驗 至 101 年 1 月 31 日止契約全部執行完畢。另 100 年度補辦預算 13,789,024 元，執行 99 年度(原高縣)工程材料試驗至 101 年 1 月 31 日止契約付款全部執行完畢。
- 2.100 年辦理 1 次不定期稽核，執行 2 次定期稽核試驗室作業；101 年度於 2 月底正式成立試驗室稽核小組並預計本年 4 月辦理第 1 次定期稽核。
- 3.100 年 1 月至 101 年 2 月底計完成 17,580 件 70,423 個試樣；另辦理現場材料取樣試驗作業計 81 件(含複驗 20 件)，對於瀝青混凝土鑽孔厚度、壓實度、級配料夯壓及工地密度試驗抽驗如有不合格者，即請主管單位督導改善辦理，確保施工材料品質。
- 4.整合原高雄縣、市工程材料試驗申請，「101 年度材料試驗收費基準」及相關作業申請流程已公布在工務局網頁，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
- 5.101 年度「高雄市政府公共工程相關工程材料試(檢)驗委託工作」，如期於 1 月 1 日起受理申請委託試驗作業。
- 6.配合公共工程會規定各項工程材料試驗報告，需由經認證單位認可之試驗室辦理之要求，本局委託經 TAF 認可之試驗室協助辦理工程材料試驗檢驗工作計 4 大類 31 項。

(三)西子灣景觀改善計畫

為串聯西子灣地區哨船頭公園、海哨所、西子灣觀海平台與人工養灘等景點及改善交通問題，進行「築堤造地及後線土地綠美化工程」，本計畫總經費 3.2 億元，將向外海填築長 274 公尺、寬 50 公尺，並予以整體綠美化，已於 100 年 9 月 11 日完工啓用。

(四)建構寬頻管道

本市寬頻管道已完成建置達 750 公里，並限期各寬頻固網及有線電視業者完成進駐，以改善纜線附掛側溝排水問題，並降低路面開挖頻率，迄至 101 年 1 月各管線進駐總長度為 1,245 公里，租金收入約 2,000 萬元，佈纜長度全國第二，預計於 101 年底可進駐 1,400 公里，租金收入約 2,400

萬元。

(五)推動道路齊平，建立良好管控機制

本市管線乃供民生、工業城市之需要而設置，市區道路管線及孔蓋等設施分布密集管理不易，加上重車行駛頻繁、管線單位申挖案逐年增加，及本市積極推動下水道和寬頻管道之基礎建設，為有效解決道路施工後之路面平整性，並兼顧民衆行的安全，採取下列措施：

- 1.成立路平專案辦公室，統合指揮平台。
- 2.成立管線協調會報，進行跨機關合作管線同步施工。
- 3.納入里幹事專案通報，強化巡檢多元化。
- 4.改善工法及材料並增訂施工規範，防範管溝挖埋沉陷。
- 5.巡查重點以管線單位施工中及完竣後三日內路面修復，並落實巡查缺失記點機制。
- 6.24小時多元管道通報系統，即時處理路面坑洞。
- 7.建構弱電共同管道，集中收納管線及設施。
- 8.人手孔下地，箱體整併減量與齊平。
- 9.增加道路因颱風或地震等天然因素導致坍方之緊急搶修應變措施。
- 10.本局已完成施工規範修訂，將平坦度標準列入道路鋪築規範、契約條款及驗收項目，辦理鋪面改善工程時，併予檢討工區範圍內孔蓋數量，務使道路能達到平整順暢。
- 11.100年完成孔蓋與路面齊平4,499座、孔蓋下地4,842座。101年全力推動本市38行政區孔蓋齊平計畫，預估調整齊平孔蓋將達7,000座以上、孔蓋下地數可達5,000座。
- 12.針對管線申挖案，每日實施巡查缺失記點，每月公佈最差前3名；另如有發現違反自治條例規定者，將依規定裁處。
- 13.新建房屋用戶管線申挖案，強力實施聯合開挖機制，減少重複開挖。
- 14.增加申挖案抽驗次數，積極管控道路挖掘施工品質。
- 15.新修訂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已授權道路主管機關增訂路面孔蓋下地、齊平施工作業要點及路面平整度標準，俟奉行政院核定後其要點將同步實施，對路面施工品質及孔蓋設施將有明確管理依據。

(六)鐵路地下化

- 1.«高雄計畫»由葆禎路至正義路，全長9.75公里，總經費673億元，中央補助75%，本府配合款25%約168億元。除高雄車站主站尚辦理招標作業及都市設計審議作業外，另設置內惟車站、鼓山站、美術館、三塊厝、民族站、大順站等六站，以高雄車站區分為東段、西段

工程，自 98 年 6 月起隧道主體工程陸續發包，並於 98 年底地下化全線進入施工階段，截至 100 年底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60.53%。

2. 「左營計畫」向北延伸至新左營車站，全長 4.13 公里，經本府及地方民意代表積極爭取，業奉行政院 98 年 2 月 16 日核定，預定於 106 年與「高雄計畫」同步通車。本案計畫總經費 106 億元，經本府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分攤中央補助 75%，本府配合款 25% 約 31 億元，截至 100 年底整體計畫進度已完成 47.73%。
3. 「鳳山計畫」由正義路向東延伸至鳳山建國路，並增設正義站，原鳳山車站改為地下化，全長 4.28 公里，於 99 年 11 月 15 日經行政院經建會第 1399 次委員會審議通過。本案計畫總經費 176.25 億元，中央補助 79 億元，本府分擔 97.25 億元。本計畫已於 100 年 6 月正式展開設計作業，預定 101 年進入施工階段，並配合「高雄計畫」、「左營計畫」工期，預定於 106 年底同時通車。
4. 鐵路地下化完工後，將串連左營、高雄車站及鳳山商業核心，是繼紅橋捷運路線後的第三條捷運路線，在左營車站、高雄車站銜接，相互連結構成 52.45 公里綿密的捷運路網，為本市帶來便捷的交通及無限的商機。

(七) 高雄市自行車道建置計畫

1. 本市自行車道截至 101 年 2 月底止已建置長度約 505 公里。其中原高雄縣部分，清查結果約為 208 公里(含損壞待修復之自行車道)，多屬區域型無系統性自行車道，本局已委託顧問公司完成整體規劃，預定 103 年底前建置長度 600 公里。
2. 「大高雄自行車道整體規劃」總經費 310 萬元，已於 101 年 2 月 16 日完成期末審查。主要規劃為海線、山線 2 大自行車道系統，並涵括八種類型(海港型、山林型、河湖型、田野型、通勤型、特殊景觀型、運動挑戰型、鄉間社區型)與橫向連結。
3. 海線自行車道系統北起二仁溪口可以在高點上遠眺整個二仁溪出海口。沿著海堤往南連結彌陀海堤，再銜接至南寮、蚵仔寮漁港、高雄市精華區、往南到高屏溪口。沿途往東可串連河堤自行車道至較內陸區域。於林園高屏溪出海口可與高屏溪自行車道山線串連，海線自行車道系統總長約 80 公里。
4. 山線自行車道系統可從高屏溪出海口濕地生態為起點，上溯至義和農村、舊鐵橋濕地公園、曹公圳源頭九曲堂，繼續順攔河堰北行，沿線有佛光山、佛陀紀念館及姑山倉庫等，過斜張橋後沿著台 21 可到達旗

山美濃。

- 5.海線、山線自行車道系統之橫向連結：二仁溪自行車道可串聯湖內區鄉村型自行車道、月世界、中寮山等；阿公店流域自行車道可連結海線、彌陀區內自行車道至大小崗山、阿公店水庫。

四、建築管理

(一)建築執照之核發與施工管理

- 1.100年8月至101年2月本市共核發建造執照1,950張9,745戶；使用執照1,893張5,203戶。
- 2.100年8月至101年2月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43件、新建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勘檢38件、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抽查65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5,982件。

(二)推動綠能產業

1.100年爭取中央補助款

100年度爭取內政部營建署「100年度推動綠建築計畫案」，獲補助全國最高額度448萬元，計畫內容包括推動綠建築工程計畫、建立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及推動綠建築宣導計畫。綠建築工程部分辦理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綠建築改善工程，已完成發包；建立綠建築審核及抽查計畫業已簽訂契約，推動綠建築宣導計畫將辦理生活教育宣導說明會及文宣印製等工作，已委託廠商辦理中。另101年度中央補助款已提出申請核定中。

2.推動陽光社區

100年完成經濟部認可的全國第1個陽光社區建置，榮獲2011年第三屆台灣健康城市創新成果獎，建置69kwp太陽能板，每天約可產生260度電，一年約可產生96,000度電，一整年共可減少60,000kg的CO₂排放，相當於約6,000平方公尺的森林面積。

3.公共建築物設置太陽能設施

政府機關新建工程造價在5,000萬元以上之建築物須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並提供本市公有建築物屋頂予民間投標來設置太陽光電設施，預計可達到公有建築物屋頂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節能減碳。

4.訂定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法案

積極推動民間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研擬綠建築自治條例，於100年11月經貴會一讀通過，預計101年6月實施；另研擬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並於100年12月經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已於101年1月送內政部核定，並於2月21日召開審查會核定後公布實施。

5.輔導公私有建築爭取中央綠建築補助

除公有建築物朝向綠建築發展外，本局亦積極推廣民間綠建築，協助民間建築物爭取內政部「獎勵民間建築物綠建築改善示範工作」補助，凡私立學校、公寓大廈及私有辦公類建築物最高 200 萬元之改善工程費。100 年度則藉由綠建築宣導計畫，針對本市 4 棟領有公寓大廈標章之建築物提出綠建築改善建議計畫。藉由專業技術團輔導，進行現況環境調查與建築物診斷，並提出各建築物綠建築改善之設計方案建議，以落實建築節能、減碳、健康、舒適之目的。

6.推動高雄厝

為形塑南方特有風土建築文化及示範場域，擬打造宜居低碳的高雄厝，主要工作項目為獎勵補助興建、社區工作坊及高雄厝學專案研究、培訓在地設計者；另委託專案管理協助推動，包含網頁及資料庫建置、擬訂計畫及認證制度及舉辦論壇與相關說明會。目前刻正執行「高雄厝創意徵圖設計競賽」活動，獎金共計 26 萬元。

(三)空地綠美化專案

- 1.為改善城市環境景觀，並達節能減碳，綠色生活的幸福城市之目標，本府積極針對本市閒置公私有空地辦理綠美化。在本府工務局鼓勵協調土地所有權人下，99 年度完成私有空地綠美化共計 194 件，空地綠美化專案施行 4 年來總計公私有空地完成綠美化面積高達 314.13 公頃，減碳量達 10,209 公噸。100 年度私有空地部分參與綠美化圖說審查通過案共計 179 件，核發證明書共計 176 件，私有空地綠美化面積總計約達 36.8 公頃，較 99 年私有地申請綠美化面積成長 11%（扣除國營事業單位），成果豐碩。
- 2.因「土地稅減免規則」修正第九條業經行政院於 99 年 5 月 7 日院臺財字第 0990019583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已影響本政策之執行；為持續推動本市閒置空地綠美化，「高雄市私有空地綠美化地價稅補助辦法」業於 100 年 2 月 17 日高市府四維工建字第 1000015498 號令發布在案，以維持 4 年來執行空地綠美化所展現之成效。
- 3.前(99)年度私有空地綠美化地價稅補助，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截止申請，提出申請補助案件約有 180 餘件，目前已核撥補助款約 6,178 萬餘元（全數撥款完成）。地價稅補助以當年度完成綠美化土地所繳交之地價稅額為計算標準，但不得超過其課稅總地價之千分之二十。
- 4.持續推動「空地綠美化」，於楠梓區右昌森林公園成功協調森林公園周圍部分私有閒置空地拆除水泥柱圍籬且通過今（100）年綠美化圖說審

查，以改善當地整體景觀及提昇民衆生活品質。另申請統一夢時代購物中心旁成功二路西側面積約5公頃部分綠化土地(約5,000平方公尺)種植混色大波斯菊花田，響應本府「城市花田及綠美化(色彩)計畫」，提供市民賞花踏青的世外桃源。

(四)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1. 100年度各類組使用場所，本市轄區應申報列管場所8,112家，已完成申報7,382家，申報率達91%。
2. 針對未申報場所發文催報，並針對未申報場所現場宣導，以維公共安全，對於未申報者本府工務局依建築法規定處建築物使用人新台幣6萬元罰鍰，並再限期補行申報，逾期仍未申報者，均依建築法規定續處。

(五)建築物使用管理執行專案工作

1. 辦理100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場所之抽複查工作，計抽複查各類場所1,200家，其中75家經複查疑涉有簽證不實。針對簽證不實之專業檢查人或檢查機構提送審議，情節嚴重者依法處予罰鍰，情節輕微者，予記點處分。
2. 依內政部頒布「維護公共安全方案」針對各類營業場所實施檢查，100年度8月至12月底止檢查家數共計2,224家，其中限期改善265家，罰款21家、拆除安全門設鎖及通道門阻2家、勒令停止使用3家。
3. 100年7月1日至8月31日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計稽查場所共488家，出勤計701人次，違規件數計66件，罰款2件，斷水斷電2件，拆除安全門設鎖及通道門阻計66件，勒令停止使用2件。

(六)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物管理

1. 100年執行拆除文橫路違規廣告物計137件。
2. 100年度本市辦理獎助更新招牌工作，已公告旗山區中山路(復新街-仁和街)、華中街(中正路-延平一路)、田寮區月球路、苓雅區凱旋二、三路(三多路-中正路)、前鎮區凱旋路三路(一心路-三多路)為本局100年獎助更新範圍，已完成苓雅區、前鎮區凱旋路及田寮區月球路部份店家之廣告物獎助更新作業，共更新76面。

(七)公寓大廈管理

1. 積極推動輔導成立管理委員會落實住戶自治管理制度，本府工務局委託執行「高雄市公寓大廈管理組織輔導計畫」，協助大廈對於成立管理組織完成報備問題，提供專人服務，以提升報備率。截至101年2月

底，本市 7 樓以上建築物成立管理委員會依法報備家數計有 2,813 件。

2. 100 年辦理高雄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座談會計 6 場，輔導大樓主任委員管理維護技巧及由專業律師協助解決處理居住糾紛、宣導公寓大廈法令常識，以座談會方式意見交流，溝通管理心得，各項問題除現場即時回答外，並於本府工務局建管處網站公布供市民及管理委員會查詢。
3. 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迄 101 年 2 月底已有 827 件申請，召開 24 次審查委員會，通過 580 棟大樓，將陸續受理並加強宣導。
4. 委託專業律師，提供本市已報備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對大廈管理糾紛問題作法律諮詢服務，協助解決糾紛並提供電話及網路諮詢服務，另每週四半天在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設置公寓大廈管理法律諮詢服務，由高雄律師公會律師輪值現場服務，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底總計服務 142 人。
5. 為調處本市公寓大廈住戶及管理委員會之紛爭，將成立「高雄市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委員會」，委員由市政府、專業公會及大學專業人員組成，設置主任委員、執行秘書、幹事，辦理調處委員會幕僚事務。

(八)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 85 年 11 月 27 日以前之既有公共建築物，依照本市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計 3,141 家實施檢查完畢，並訂定改善期程限期要求改善。迄至 100 年 12 月底計 2,405 家已全部改善。
2. 5 年 11 月 27 日以後之新建公共建築物除集合住宅外共列管 269 處，截至 101 年 2 月底已完全改善者 248 處，部分改善者 21 處，將持續列管追蹤至改善完成。

(九) 騎樓整平

1. 為打造本市有愛無礙的優質騎樓人行空間，本市已辦理騎樓整平路段為中正路段(中山路至自立路)、三多路段(仁智街至復興路)及捷運鳳山站中山商圈(光遠路延伸至維新路段)、大東文化商圈(經武路及光遠路十字路口)、岡山鎮舊省道(岡山路由壽天路至維新路段)騎樓施作總長度 1,651 公尺，改善效益長度 1,944 公尺。
2. 101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核定本府騎樓整平路段為鼓山區臨海二路段(捷運西子灣站至哨船街)，鳳山區自由路及光遠路段(捷運衛武營站至捷運大東站)，左營區裕誠路段(捷運巨蛋站至自由路)，左營區自由路段(裕誠路至明誠路)，核定金額 1,364 萬元，編列配合款 585 萬元，合計 1,949 萬元，預計施作 1,950 公尺，改善效益長度 3,620 公尺。

(十)昇降設備檢查管理

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止,針對本市昇降設備年度檢查及竣工檢查計列管 9,482 台。

(十一)本市建築法令制(訂)定

- 1.訂定「高雄市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於 100 年 5 月 27 日市議會三讀修正通過,並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重新函報行政院核定中。
- 2.訂定「高雄市街區社區更新廣告物申請獎助作業須知」於 100 年 5 月 18 日實施。

(十二)違章建築處理

1.違建處理情形:

自 100 年 8 月 1 日至 101 年 2 月 29 日止查報違建及違規廣告物共計處分 6,013 件,拆除 4,591 件。

2.專案處理情形:

- (1)取締影響市容廢置廣告空(框)架及破損不堪廣告招牌,共計查報處分 384 件,拆除 445 件。
- (2)取締影響市容景觀違規竹鷹架廣告物,共計處分 407 件,拆除 397 件。
- (3)取締本市『影響救災困難地區』一消防專案共計處分 73 件,拆除 43 件。
- (4)取締國道高速公路兩側大型(T 霸)廣告物,共計拆除 3 座。
- (5)拆除岡山區統一戲院外牆老舊鐵架。
- (6)拆除大社區大同路 75 號寵物火葬場違建。
- (7)協助調派本隊協力廠商拆除苓雅區三多派出所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廢棄宿舍 5 間。
- (8)配合三民區公所水溝改建拆除中庸街 11 巷 14、18 及 24 號等牴觸戶違建。
- (9)配合財政局拆除前鎮區仁愛段 625-12 及 625-13 地號市有地上之廢棄物。
- (10)配合拆除莫拉克颱風災害後危險建築物計 10 間。
- (11)配合秘書處拆除苓雅區凱旋二路 25 巷 6、8 號廢棄宿舍。
- (12)配合養工處拆除鹽埕 01 綠 08 開闢工程(第 4 期)牴觸建物及廢棄物清運。
- (13)配合鳳山區公所拆除中崙段 11 地號闢建停車場地上物違建。
- (14)配合交通部臺灣鐵路局高雄工務段拆除鹽埕區北端街 7 巷與北斗街

路口妨礙消防救災鐵棚架及磚造儲藏室。

- (15)配合國有財產局南區辦事處拆除鼓山區千光路等國有土地空屋拆除計 5 間。
- (16)配合三民區公所拆除中庸街 11 巷 26 弄 1 號髒亂廢棄空屋。
- (17)配合財政局拆除路竹區南段 486 地號市有地上廢棄建築物。
- (18)配合建管處拆除旗山區中華路及延平一路危險建物。
- (19)配合財政局管有本市苓雅區福河段 1893.1893-1.1893-2 等 15 筆市有土地地上廢棄建物拆除。

五、新建工程

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止執行交通建設及公共建築學校工程，計有重大交通工程 32 件、生活圈計畫 7 件、建築工程 13 件、學校工程 16 件、莫拉克重建工程 12 件，共 80 件。

(一)道路橋樑重大工程

1.高雄縣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新台 17 線）

自台 17 線進入高雄市北界後，沿援中港軍區跨越後勁溪、左營眷區道路向南銜接中正路至左營南門圓環，紓解原台 17 線翠華路交通壅塞問題。道路長約 7 公里，寬 40~50 公尺，跨越一座長約 150 公尺之後勁溪橋。本工程總經費 47.31 億元(含工程經費 27.31 億元及軍方代建代拆經費約 20 億元)。以後勁溪為界分南北二段，目前已全段完成設計。

2.高雄都會區快速道路路網系統整體規劃

因應縣市合併於 100 年度籌措經費辦理高雄市快速道路路網系統整體規劃與檢討，經費 410 萬元，完成評估後將向中央爭取經費後據以施作。

3.旗津海岸潛堤工程

旗津海岸線自 2002 年至 2010 年間，已流失約 50 至 100 公尺的海灘，岬口更退縮了近 200 公尺，海岸侵蝕十分嚴重。總經費 7 億元，將於旗津海水浴場到風車公園的海岸沿線配置 2 座人工灣澳潛堤、8 座離岸潛堤、1 座離岸堤等海岸構造物，並包含補養沙灘，完成後可降低當地波浪的流速，保護旗津海岸線避免持續遭受侵蝕，已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2 月完工。

4.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東側道路開闢工程

配合經濟部「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設置計畫」及園區開發時程儘速開闢園區旁 40 米道路，改善地方交通、環境衛生及排水，以強化園區服務效能，提升廠商競爭力，藉此帶動地方周邊整體發展，開闢自加昌路往南至左楠路止，道路長度約 433 公尺、寬度 40 公尺。總經費 3 億 3,904 萬

元，100 年 7 月 1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1 月 18 日開放通車。

5.沿海三路銜接林園區台 17 線路段拓寬

台 17 線沿海三路林園路段是連接高雄市小港區及屏東縣東港、墾丁的重要道路，考量林園段交通部公路總局已完成拓寬為 40 公尺，而沿海三路之銜接路段現有路寬約 20~35 公尺不等，將形成一交通瓶頸路段。基於道路拓寬後有助於促進高屏縣、市間之聯繫，降低當地道路壅塞及交通事故之發生，以提高交通服務水準，並可帶動地區繁榮發展，另考量縣市合併之交通及區域整合，提升本區交通流量之通暢，建立高雄地區高效率之聯絡運輸系統。總經費 1.23 億元，已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開工，由工區北端先行施作並同步辦理用地取得作業，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6.小港大坪頂特定區 10 號道路開闢工程

北起大寮鎮潭路，南至區段徵收開闢完成道路（孔宅六街），寬 12 公尺-24 公尺，長約 570 公尺，完成後，可有效疏通小港與大寮往返現有龐大車流，除改善當地交通安全外，更可提升小港區與大寮區產業運輸量，提升當地經濟發展，更可提供小港區與大寮區社區居民出入來往兩區域之便捷通路，預期將可進一步帶動當地社區發展。總經費 1 億 620 萬元，100 年 8 月 10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7 月底完工。

7.大公陸橋拆除及道路復舊工程

為利台鐵西臨港線鐵道兩側地方發展及疏解交通之需，計畫將原跨越鐵路之大公路陸橋拆除，開闢為平面道路，原橋寬約 19 公尺，大公陸橋拆除後，其平面道路東接大公路、西接鼓山一路，經費 9,920 萬元，目前辦理土地租用，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0 月完工。

8.本市第 47 期市地重劃區聯外道路(左營區微笑公園南側 6 公尺道路關建)工程

工程範圍自博愛三路起至真路 154 巷止，道路長度約 88 公尺、寬度 6 公尺。總經費 3,104 萬 7,635 元支應。100 年 10 月 13 日發包，預定 101 年 9 月開工，101 年 12 月完工。

9.仁武後港巷涵洞拓寬工程

本工程主要連接中山高速公路西側後港巷及東側永仁街，為仁武通往左營地區道路，涵洞現寬約 3 公尺單向涵洞，長 60 公尺，高約 2.5 公尺，且後港巷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 12 公尺寬道路，故為解決涵洞單向通車致交通壅塞問題並增進行車安全，同時配合後港巷都市計畫變更，將拓寬為 14 公尺雙向涵洞。總經費 1 億 617 萬元，100 年編列 15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101 年續編 50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及發包，預計 101 年 8 月辦理工程

發包，103 年 11 月完工。

10. 橋頭捷運 R22A 聯外 20 米道路闢建及 8 米道路拓寬工程
捷運 R22A 車站一號出口，向西往橋南路方向新闢 20 米道路(長 96 公尺)及拓寬打通糖南路為 8 米道路(自糖廠路向南 270 公尺)，可提升 R22A 車站一號出口東西向聯外交通及糖南路社區交通順暢，並提高當地道路交通服務水準與帶動地區繁榮發展。總經費 2 億 1,224 萬元，已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開工。
11. 高鐵橋下道路新建工程(仁武-阿蓮)
本計畫道路係佈設於阿蓮區省道台 28 線(環球路)與仁武區縣道 186 線(水管路)之間，沿高鐵橋下由北向南經過本市阿蓮區、岡山區、燕巢區、大社區及仁武區，總長度約 20.615 公里，採雙向各 16 公尺規劃設計。總經費約 53 億 8,174 萬元，100 年度先行編列 1,000 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將極力爭取納入省道系統由中央開闢，或由中央全額或部分補助。
12. 橋頭高 36-2 線甲樹路(里林東路-高 30 線道路)拓寬工程
位於橋頭區東林里與白樹里之分界，現有道路寬度約為 8 公尺，拓寬道路長度約 1,100 公尺、寬約 12 公尺。總經費 5,349 萬 2,000 元，100 年 12 月 20 日發包，俟用地取得後申報開工。
13. 林園東林西路拓寬工程
東林西路為台 17 線進入林園市區之重要道路，現寬約 7 公尺，為交通擁塞路段，本次拓寬路段為西自王公二路，東至鳳林路一段，其中文賢北路以西路段寬 20 公尺、長約 370 公尺，文賢北路以東路段寬 15 公尺、長約 600 公尺。總經費約 4 億 1,223 萬元，101 年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發包，預計 102 年 10 月完工。
14. 岡山區高 28 線(6K+350-8K+550)道路拓寬工程
為紓解本道路之交通及岡山區、田寮區長期發展之需求，道路長度約 2,200 公尺，寬度 15 公尺。總經費 9,909 萬元，99 年 12 月 14 日發包，目前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開工。
15. 阿蓮區高 13 線 0K+050-0K+500 道路拓寬工程
自阿蓮區高 139 線(舊 184 線)起至高 14-1 線道路止，全長約 5,887 公尺，道路拓寬為 15 公尺，長度約 450 公尺，總工程費 1,800 萬，已於 100 年 10 月 4 日完工。
16. 楠梓區 9-175 號道路西側開闢工程
為當地交通及排水改善，故開闢本工程，長 73 公尺，寬 6 公尺，面積約 438 平方公尺，開闢完成後，提昇當地交通動線之完善程度、消防救災動

線之流暢、地區排水問題之解決及提昇環境衛生品質，對於當地區域發展有相當正面助益，已於 100 年 11 月 22 日完工。

17.左營海平路拓寬工程

自海德路至軍方中正路止，寬 20 公尺(現寬約 10 公尺)，長約 208 公尺，總經費 6,808 萬元，將可疏解左營大路往軍校路、海功路、中海路之車流量，改善地方交通及排水，已於 100 年 12 月 7 日完工。

18.楠梓區三山街 55 巷北段開闢工程

該工程範圍自楠梓區三山街 55 巷口至三山街 55 巷 13 號止，長 35 公尺、寬 8 公尺，改善該地區長期對外交通不便情形，可提高當地交通動線便利性、消防救災動線流暢性、環境衛生品質並解決地區排水問題。工程總經費約 1,400 萬元，已於 100 年 12 月 7 日完工。

19.楠梓區 7-35 號道路西段開闢工程

為解決消防救災問題開闢自岳陽街往西 36 公尺處起算向西道路，長約 77 公尺，寬 10 公尺，總經費約 3,975 萬元，已於 101 年 1 月 2 日完工。

20.鳳山埤頂街 118 巷銜接至埤北路打通工程

位於鳳山區埤頂街 118 巷與埤北路間，因都市計畫寬為 12 公尺，尚有長 56 公尺未能銜接；此經貴會議員質詢並由市長於 100 年 12 月 5 日至現場勘查指示本局儘速辦理開闢，工程所需經費為 1,849 萬 4,900 元，已於 101 年 2 月 9 日完工通車。

21.楠梓德中路 81 巷至德中路開闢工程

援中港代天府於特定佳節人潮眾多，造成周邊交通擁擠不堪，改善現有位於德中路 81 巷至德中路之間道路，開闢長度約 60 公尺，寬度為 10 公尺，經費 1,097 萬元，於 101 年 3 月 16 日簽奉市府同意，將陸續辦理用地取得施工，預計 101 年 5 月動工，6 月底前完工。

22.中都願景橋興建工程

本橋樑位於愛河藍色景觀公路上，連結北岸之內惟埤文化園區及南岸之中都唐榮磚窯廠歷史古蹟，為本市重要之休閒觀光據點，橋樑造型景觀將具有代表愛河歷史人文及現代藝術之時代意義。跨越愛河南北岸第 42 期、第 48 期及第 44 期重劃區橋樑，跨徑 76 公尺，寬 44 公尺，經費 4 億 63 萬元，已於 101 年 1 月 20 日通車。

23.前鎮中山四路跨越凱旋四路自行車橋

配合高雄市都會自行車道系統之建置，自 R6 捷運站跨越凱旋四路至對向社區，並串聯西臨港線自行車景觀廊道，全長約 420 公尺，寬 5 公尺。工程費約 1 億 8,000 萬元，土地費約 1 億 1,000 萬元，合計約 2 億 9,000 萬

元，100 年 10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9 月完工。

24.前鎮鳳山溪橋改建工程

為改善既有鳳山溪橋斜交線形，改建後橋體將與前鎮河正交銜接明鳳五街及明鳳十一街，橋梁長度約 50 公尺、寬約 10 公尺，總經費 8,000 萬，100 年 4 月 20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 30 日完成。

25.鼎金系統改善計畫

(1)國 1 東側開關平面側車道（建工一本館）

本案所需總費用約 1,869 萬元。本工程道路位於三民區中山高速公路東側側車道，工程範圍由建工路至本館路間，開關長約 360 公尺，寬約 8 公尺，101 年 2 月完成細部設計，經費現簽核於地政局以平均地權基金支應。

(2)增設國 10 東行北上國 1 匝道

增設匝道高架 832 公尺，銜接匝道變更路段 170 公尺，總經費 3 億 8,000 萬元。已於 101 年 1 月 31 日函請交通部先行同意補助 1/2 經費。

(3)增設國 1 南下鼎力路出口匝道及國 1 二側開關平面側車道(楠梓一九如)可行性評估

本可行性評估案所需經費約 248 萬元，係針對增設國 1 南下鼎力路出口匝道之可行性與利用國 1（楠梓交流道至鼎金交流道）二側高公局現有路權設置側車道之可行性辦理評估。高公局已於 101 年 3 月 7 日就匝道可行性召開初核會議。

(4)左營國道 10 號自由路出口匝道平面路段型改善工程

本案將改善左營區國道 10 號自由路出口匝道平面路段，自大中路自民族路口起至自由路口之路段，長約 550 公尺，所需經費約 747 萬 8,700 元，於 100 年 12 月 9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3 月 4 日通車。

26.楠梓仁武竹仔門橋改建工程

位處省台 1 線楠梓仁武交界處，跨越後勁溪，橋樑長度約 39 公尺、現寬 40 公尺，以全部拆除重建方式進行改建。總經費 2 億 5,575 萬元，100 年編列 15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1 年 3 月完成細部設計，並同時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27.左營新上國小旁跨河域銜接河堤路人行橋樑工程

新上國小位處於自由路、大順路及明誠路等重要幹道之交界，將自新上國小東側跨河至河堤路止，興建橋樑長度約 38 公尺，寬 5 公尺之人行橋樑。總經費約 2,086 萬元，預計 101 年 4 月完成規劃設計。

28.鳥松夢裡橋改建工程

位處 183 縣道（中正路），為往來楠梓、仁武、鳳山、鳥松主要道路橋樑，改建橋樑長度 14 公尺、寬度 35 公尺，總經費 7,318 萬元，99 年 12 月 20 日開工，因廠商解約，於 101 年 2 月 3 日重新發包，預定 102 年 12 月完成。

29.仁武中欄橋改建工程

為有效提升該地區之道路服務水準，紓解台 1 線、台 17 線、國道 1 號及 10 號道路系統經縣道 183 線（鳳仁路）中欄橋路段擁擠車潮，改建橋樑長度 35 公尺、寬度 35 公尺、拓寬道路長 180 公尺，總經費 9,190 萬元，於 100 年 3 月 7 日發包，101 年 2 月 21 日復工，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30.永安橋改建工程

位處竹仔排水幹線中下游段，改建橋樑長度 40 公尺、寬度 17 公尺，引道長 100 公尺，總經費 6 億 1,964 萬元，因廠商解約，預計 101 年 3 月重新發包。

31.岡山區阿公店溪新觀音橋改建工程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辦理阿公店溪急要段治理與環境營造計畫，本改建橋樑位於本市岡山區安招路上，呈東西向跨越阿公店溪，總經費 3,400 萬元，河川局部改道後橋長約 45 公尺、寬約 15 公尺，工程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1 年 6 月完工。

32.岡山區大仁南路跨越阿公店溪橋樑新建工程

為延伸大仁南路橫跨阿公店溪連接岡山區都市計畫園道一、園道二之新建橋樑工程，橋樑預計施作長度約 60 公尺、寬度約 15 公尺。未來橋樑完成後可配合區公所施作之南側 12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開闢，使大仁南路可連通至介壽東路，以紓解河道兩岸往來交通，總經費約 3,900 萬元，100 年 12 月 28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33.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園道用地開闢工程

續依計畫辦理自立陸橋至中庸街園道用地取得作業，100 年 6 月 23 日辦理用地取得協調會，土地所有權人共 45 人，42 人已辦理土地價購，其餘持續協調辦理。

34.送出基地容積移轉審查

截至 101 年 2 月 20 日止，審查容積移轉申請案件辦理情形：

項 目	筆數（筆）	面積（m ² ）	徵收補償價格（元）
已核發許可送出基地	1,895	209,921	81 億 9,998 萬 8,562 元

本府都市發展局已核定容積移轉申請案件，並完成捐贈送出基地	696	61,781	28 億 4,133 萬 2,030 元
------------------------------	-----	--------	----------------------

(二)生活圈系統建設計畫

- 1.國道十號燕巢交流道延伸高 46 線銜接 186 甲線道路工程
西起典寶溪，東至 186 甲線，道路長度 3,711 公尺，公路總局核定經費 6.02 億元，已於 100 年 3 月 17 日完成發包，因環評及用地徵收未完成致未能開工，承商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解約，目前正依環評意見辦理檢討修正。
- 2.大寮區高 68 線道路拓寬工程
自光明路以西至台 21 線止，現況路寬約 7 公尺，道路長度 2,295 公尺，拓寬為 15 及 30 公尺。總經費 5 億 5,658 萬元，15 公尺部分於 101 年 2 月 1 日決標，另 30 公尺部份於 101 年 2 月 10 日決標，俟用地取得完成後開工。
- 3.大寮區高 79 線道路拓寬工程
自建業路往南道路長度約 2,700 公尺，寬度 15 公尺。總經費 3 億 9,125 萬元，第一期部分 101 年 1 月 10 日決標，預計 101 年 5 月完成用地取得，102 年 6 月完工，第二期部分刻正辦理工程路線方案研議。
- 4.鳳林一、二路口改善及溪州路拓寬工程(高 85 線)
自鳳林一、二路口與溪州路口至潭平路，道路寬窄不一，現況為 9 公尺至 12 公尺，拓寬範圍道路長度 2,800 公尺，寬度 15 公尺。總經費 1 億 4,440 萬元，工程已於 99 年 12 月 21 日發包，目前辦理用地徵收作業。
- 5.路竹區高 18 線拓寬工程 0k+000~1k+380
為解決高雄科學園區招商後所增加之交通流量，開闢道路道路長度 1,380 公尺，寬度 15 公尺，總經費 4,975 萬元，100 年 7 月 8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6 月底完工。
- 6.美濃區高 93 線拓寬工程（中壇~手巾寮）
道路長度 565 公尺，寬 12 公尺，總經費 5,700 萬元，通車後疏解車流及提高行駛安全並連結鄉道、省道構成完整交通路網、提昇居民的生活品質及環境，並帶動地方農產品之運銷及觀光產業，已於 100 年 12 月 20 日完工。
- 7.美濃區高屏 99 線拓寬工程（美濃~林子頭）
道路長度 1,765 公尺，寬度 12 公尺，兩側各施作甲、乙型 U 溝及過路排

水箱涵等 5 種斷面之排水箱涵，並拓寬 5 座橋樑、水閘門 2 組。總經費 1 億 5,400 萬元，已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完工。

(三)莫拉克重建工程

1.高 133 線莫拉克颱風區域整合計畫（六龜區）

高 133 線位六龜區，北起寶來，南至頂新發，本重建道路寬為 6-12 公尺，計有橋樑工程共計寶來溪橋、紅水仙橋、新開橋及新寶橋 4 座鋼拱橋重建，以及約 6,000 公尺道路及上下邊坡整治：

- (1)高 133 線第一標 0K+520 寶來溪橋重建工程，工程費 1 億 5,227 萬元，於 100 年 12 月 2 日竣工。
- (2)高 133 線第二標 9K+422 新寶橋重建工程，工程費 1 億 3,842 萬元，於 99 年 8 月 1 日開工，已於 100 年 8 月 7 日先行通車，預定 101 年 3 月完工。
- (3)高 133 線第三標 5K+650~800、9K+100 及 9K+250 等道路重建工程，工程費 8,016 萬元，於 101 年 1 月 20 日完工。
- (4)高 133 線第四標 6K+300~500 道路重建工程及新開橋重建工程，工程費 2 億 5,347 萬元，於 99 年 12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完工。
- (5)高 133 線第五標 4K+750 紅水仙橋重建工程，工程費 2 億 1,898 萬元，於 99 年 12 月 28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7 月完工。
- (6)高 133 線第六標 2K+950 等道路重建工程，工程費 1 億 2,462 萬元，於 100 年 2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6 月完工。
- (7)高 133 線莫拉克災修工程第七標 3K+400~850 等道路重建工程，工程經費 1 億 159 萬元，於 100 年 1 月 2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5 月完工。
- (8)高 133 線莫拉克災修工程第八 0K+830~1K+700 道路重建工程，工程費 4 億 3,615 萬元，於 100 年 3 月 28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7 月完工。

2.高 132 線莫拉克颱風區域整合計畫（茂林區）

高 132 線為高雄市茂林區唯一聯外道路，起點為台 27 線大津橋端，終點多納里，因莫拉克颱風損壞，本重建道路為 6-8 公尺，計有 4 座橋梁，以及蛇頭山段道路改線及多處上下邊坡整治：

- (1)第一標「高 132 線 4K+180、4K+590 新建橋梁工程」，工程經費為 1 億 2,199 萬元，100 年 12 月 16 日竣工。
- (2)第二標「高 132 線 9K+000 多納橋重建工程」，工程經費為 3 億 5,435 萬元，於 99 年 10 月 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完工。
- (3)第三標「高 132 線 3K+067、3K+147、4K+000、5K+900、6K+150、7K+700 及 10K+800~11K+500 道路改善工程」，工程經費為 1 億 6,882

萬元，於 100 年 4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6 月完工。

(4)第四標「高 132 線 0K+000~1K+200 道路重建工程」，工程經費為 7 億 2,885 萬元，於 99 年 12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8 月完工。

(5)第五標「高 132 線 11K+500~12K+500 道路重建工程」工程經費為 7,289 萬元，於 100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完工。

3.杉林區高 129 線(杉林大橋)道路及引道工程災修工程

設置橋樑 375.3 公尺及北側引道約 200 公尺、南側引道約 500 公尺，路線設計需於兩端順接原有道路高 129 線(北端)及台 21(南端)平面線形。總經費 2 億 5,946 萬元，主橋部分於 100 年 5 月 30 日開工，引道部分俟用地取得後即申報開工，預定 101 年 12 月底完工。

4.高 92 線溪州大橋修復工程

總工程費 5 億 3,952 萬元(大陸善款支應)，新建橋梁寬 9 公尺、長度 700 公尺；引道寬 12 公尺、長度 500 公尺，於 99 年 8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1 月完成。

5.那瑪夏錫安山聯外道路工程

本道路復建工程長度 1.42 公里，寬度 1.8 公尺至 4.5 公尺，總經費 250 萬，已於 100 年 9 月開放通行。

6.甲仙區小林村紀念公園開闢工程

位於高雄市甲仙區五里埔，基地面積約為 2.1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約 195 平方公尺，總經費 9,702 萬元，為紀念 98 年因莫拉克風災而罹難之小林村村民而設，已於 101 年 1 月 15 日啓用。

7.那瑪夏區區公所(含戶政事務所)新建工程

位於那瑪夏區民生國小對面基地達卡努瓦 389、394 地號，興建地上 3 層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3,105 平方公尺，總經費 6,490 萬元，已於 10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建築師評選程序，於 101 年 3 月中旬開標，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8.那瑪夏區衛生所、分駐所新建工程

位於那瑪夏區民權平台瑪雅 420、421 地號，興建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1,695 平方公尺，總經費 5,102 萬元，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開標，102 年 2 月完工。

9.六龜綜合社會福利服務暨災民緊急安置中心

興建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1,090 平方公尺，總經費約 4,327 萬元，包含具有災民收容功能之長青及身障服務中心，提供老人及身障文康休閒活動等服務據點，已於 100 年 10 月 5 日完工。

10.六龜區荖濃派出所

位於六龜區荖濃里，基地面積 841 平方公尺，興建地上 3 層，總經費約 1,600 萬元，興建 1 樓為辦公室、偵訊室、槍戒室、餐廳、裝備室。2 樓為寢室、洗衣間。三樓則為備勤室、文康室，已於 2 月 14 日保留決標，俟警政署預算確定保留再行決標，預定 102 年 2 月完工。

11.杉林區大愛園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1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1,480 平方公尺，總經費約 4,234 萬，包括長青中心、多功能空間等，規劃為耐地震震度達 7 級，完工後可作為地震災後臨時收容中心。101 年 1 月 17 日決標，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12.杉林衛生所重建工程：

興建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1,026 平方公尺，總經費 2,800 萬，已於 101 年 2 月 24 日完工。

(四)建築工程

1.興建世貿國際會展中心

位於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中 4.5 公頃土地，將興建 1,500 個展覽攤位，2,000 人大型會議室 1 間，800 人會議室 2 間，40 人小型會議室 4 間，20 人小型會議室 6 間及其附屬設施之會議展覽中心，經費約 30 億元。會展中心啓用後將可帶動大高雄整體經濟之發展，同時可舉辦國際大型之研討會議及大規模展示活動，增加國際城市競爭力。雜項及主體工程已於 100 年 6 月 9 日與 10 月 27 日動土，預定 102 年底完工。

2.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

位於高雄港 11-15 號碼頭，基地面積約 11.89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 70,900 平方公尺，總經費 50 億元，興建 3,500~6,000 席室內表演廳、12,000 席戶外表演場、小型室內展演空間、流行音樂展示區、流行音樂育成中心及海洋文化展示中心等，預定 103 年完成愛河東岸，104 年 10 月全部完工。

3.高雄市立圖書總館新建工程

位於新光路、中華路、成功路及林森路間之街廓，將興建地上八層地下一層建築物，包括兒童閱覽區、書庫、數位閱讀展示區、閱覽區、演講廳、小劇場、行政空間、複合商業空間等，總經費約 15 億 3,000 萬，預定 103 年 10 月開館。

4.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位於鳳山區澄清路、光復路二段交口，興建地上四層鋼筋混凝土建築物，樓地板面積約為 9,244 平方公尺，總經費為 2 億 5,000 萬元。目前由本府秘書處辦理委託代辦程序中，本局新工處刻正研擬招標文件，預定 102 年

10 月底完工。

5.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新建工程

位於鳳山區光遠路、大東路口，基地面積 30,350 平方公尺，興建演藝廳、視覺藝術棟、圖書館、藝術教育等四棟，總樓地板面積 36,701.14 平方公尺，總經費約 17 億元，97 年 11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01 年 3 月完工。

6.消防局綜合大樓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正式備援中心

位於前鎮區凱旋四路及成功二路口（南區職業職訓中心西側），興建地下 2 層地上 9 層，總樓地板面積 18,787 平方公尺，總經費 8 億 2,166 萬元，興建決策指揮中心、網管中心、資通訊機房、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停機坪、微波天線及衛星塔座、相關辦公及宿舍空間。於 99 年 4 月 24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6 月底完成。

7.旗津新行政中心及旗津醫院新建工程

位於旗津區旗津三路與旗港路，行政中心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總樓地板面積 9,327 平方公尺，旗津醫院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4 層，總樓地板面積 9,428 平方公尺。總經費 5 億 6,500 萬元，99 年 9 月 17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2 月完成。

8.健康醫療服務園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位於苓雅區福成街，為解決衛生局辦公空間不足之現況，興建地下 2 層地上 8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20,968 平方公尺。總經費 6 億元，已於 100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3 月完工。

9.左營分局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位於左營區博愛三路、重上街口，興建地下 2 層地上 9 層辦公廳舍，總樓地板面積約 15,232 平方公尺，總經費約 4 億 8,000 萬元。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決標，預定 101 年 3 月 31 日開工，103 年 6 月完工。

10.鳳山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

位於鳳山區福誠路，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樓，總樓地板面積 4,635 平方公尺，總經費 7,827 萬元，於 98 年 12 月 20 日開工，已於 101 年 2 月完工。

11.鳳山市議會裝修工程

整建外牆防漏整治及內部裝修工程，包含防水抓漏、白蟻防治、議事廳裝修、78 間研究室裝修、辦公室整修。總經費 8,616 萬元，已於 100 年 9 月正式啓用。

12.大寮區長青文康活動中心

基地位於大寮區翁公園段 790 地號，興建地上 2 層，總樓層面積 1,479.49

平方公尺，總經費 3,000 萬元，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7 月完工。

13. 旗津消防分隊新建工程

位於旗津區路旗津二路，基地面積 1,902 平方公尺，興建地上 4 層，總經費約 4,860 萬元，預定 101 年 3 月開工，102 年 12 月完工。

14. 旗山公園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位於旗山公園內，整修原地上 2 層，總經費約 2,433 萬元，作為工務局日常養護業務辦公場所暨災害工程搶救前進指揮所或緊急避難安置處所，預定 101 年 3 月 13 日開標。

(五) 學校工程

1. 前鎮國中第三期校舍改建暨圖書館新建工程

興建校舍 3 層，總樓板面積約 2,004 平方公尺，圖書館 3 層，總樓板面積約 3,615 平方公尺，總經費 1 億 8,000 萬，100 年 12 月 27 日決標，預定 101 年 4 月 2 日開工，102 年底完工。

2. 高雄市立鳳翔國中校舍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4 樓，總面積 2.9 公頃，總經費 2 億 2,300 萬元，100 年 12 月 27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5 月 30 日完工。

3. 三民區正興國小校舍改建工程

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總經費 1 億 8,587 萬元，目前辦理細部設計，預定 101 年 3 月發包，103 年 7 月完工。

4. 河堤國小第一期校舍新建工程

興建教學大樓、行政大樓、圖書館及活動中心等，總經費 2 億 9,000 萬元。已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勞務評選，刻正辦理基本設計，預定 103 年 8 月完工。

5. 高雄中學第四、五棟教室改建工程

包含普通教室、辦公室、琴房及合奏教室等，總經費為 1 億 3,002 萬元，100 年 6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3 月底完工。

6. 鹽埕國中改建工程

經費約 1 億 4,578 萬元，由該校教育發展基金及市府預算補助下支應，設計空間量體包含普通教室、辦公室、音樂教室及語言教室等。已於 99 年 6 月開工，預計 101 年 7 月完工。

7. 大寮國中校舍新建工程

興建 RC 造地上四層建築物，總樓層面積 4,767 平方公尺，興建辦公室、教室、廁所、樓梯。總經費 1 億 1,504 萬元，100 年 9 月 29 日開工，預

定 102 年 1 月完工。

8.彌陀國中校舍新建工程

興建 3 棟 3~4 層校舍，作為普通教室及專科教室使用，總經費 1 億 538 萬元，99 年 12 月 6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9.梓官國民中學校舍改建工程

興建地上 3 層，總樓板面積約 3,950 平方公尺，總經費 8,739 萬元，刻正辦理細部設計，預定 103 年 6 月完工。

10.岡山區嘉興國小 98 年度校舍新建工程

本案工程興建地上 3 樓，總經費 8,747 萬元，包括教室、辦公室等校舍景觀工程、廁所、樓梯等。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預定 101 年 12 月上網公告，103 年 10 月完工。

11.高雄市立仁武高中 98 年度圖書資訊大樓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5 層圖書大樓，總樓層面積 2,710 平方公尺，總經費 6,878 萬，已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12.路竹區路竹高中國中部專科教室

興建地上 RC 造校舍乙棟，作為美術、音樂教室、大型階梯教室等使用，總經費 6,278 萬元，於 98 年 11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3 月完工。

13.茄萣區茄萣國小校舍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3 層 RC 造校舍，作為教室、辦公室、圖書室等使用，總經費 6,830 萬元，100 年 11 月 25 日完工。

14.鳳山區文華國小 98 年度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1 層，總經費 4,200 萬元，包括活動中心（含廁所、辦公室、貴賓室、舞台），於 1 月 18 日決標，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15.茂林多納國小校舍興建工程

興建地上 2 層，總經費 1,935 萬，包含一樓為兩間專科教室，二樓 2 間普通教室，101 年 2 月 2 日決標，預定 101 年 3 月底開工，預定 101 年 12 月完工。

16.建山國小校舍興建工程

興建校舍 1 棟，總經費 3,113 萬元，主要用途為幼稚園及專科教室，已於 100 年 9 月 2 日完成建築師評選，俟校方核定基地安全評估後辦理基本設計，預定 102 年 12 月完工。

六、養護工程

近年來本府開闢公園綠地，注入創意美學的思維，以藝術、生態、人文、多元價值等，打造不同特性的主題公園，另針對本市區老舊公園更新改造，皆獲各

界肯定，截至101年2月底轄管公園、綠地計562處，面積達合計1,689.7公頃（都市計畫及非都市計畫）。營造樂活新風貌，以人文關懷推動景觀藝術生活空間，並加強管理維護，提供大高雄地區市民舒適休閒的優質場域。

(一)大型公園開闢

1.鹽埕區綠 8 公園路綠廊

鹽埕區綠 8 分 4 期開闢，第 1 期工程於 98 年 6 月開闢完成，由五福路至大義街；第 2 期工程於 99 年 6 月完成大義街至大勇路段，為保留五金街的歷史回憶，大勇路增設鐘錶街意象的時鐘廣場、五金藝術鋪面、船舶造型花槽及於忠孝國小區段設置具有教學意義的歷史步道，以陶板呈現相關的歷史解說，紀錄鹽埕區發展沿革的面貌；第 3 期工程大勇路至新興街段已於 101 年 1 月完成；第 4 期工程新興街至大安路段計畫於 101 年 12 月底前完成開闢。

2.中都濕地公園

本公園將中都地區公 1、公 4、公 5 三處公園用地，連同附近學校(文中、文小)預定地，共計 12.6 公頃的公共設施用地規劃為濕地公園，以還原高雄過去歷史中曾經擁有的海岸林帶，兼具生態教育解說、生物物種多樣性保存、國土保安防洪及市民休憩之濕地生態公園。開闢經費約 1 億 2,000 萬元，於 100 年 7 月 11 日完工，期能將本市區域內的愛河中上游回復成生態多樣化的濕地，與既有濕地串連，形成更綿密的生態網絡。

3.田寮區月世界觀光亮點計畫

100 年度辦理「大高雄月世界觀光亮點設施整建工程」計畫，該工程以完善的遊憩設施提供高品質的觀光服務水準，結合無煙土雞城的城鎮意象，增添其觀光豐富度，使得外地遊客來此可悠閒地倘佯在月世界的奇岩怪地風貌，並體驗一趟兼具賞景、教育、美食的樂活生態之旅，同時也可復甦田寮地區的觀光相關產業，於 101 年 1 月 12 日辦理啓用。

4.永安濕地公園

本府工務局於 100 年度編列經費 2,918 萬元辦理永安濕地整建工程兼顧生態教育及觀光遊憩功能，讓市民能夠親自體驗濕地自然環境之美，已於 101 年 1 月完成。101 年再編列 3,000 萬元增加濕地內教育解說設施和開發無尾溝南端設施碼頭與興達港情人碼頭串聯成藍色公路，屆時高雄更將展現以濕地為主軸的城市風貌，預定 101 年 10 月完成。

5.鳳山公 28 公園

位於五甲路以東與誠義路中間之高雄市鳳山區鳳山溪畔都市計畫公 28 公園預定地，將納入既有國泰公園之改善，面積合計約為 4 公頃，編列經費

約 4,350 萬元，完整串連公 28 公園、國泰公園、鳳山溪水岸綠地與自行車道等，打造屬於鳳山在地地標性公園，已於 100 年 12 月完工啓用。

6.微笑公園

Smile 公園為帶狀公園、往北串聯高鐵站，往西串聯蓮池潭、濕地等生態動線，往東串聯愛河，往南聯結博愛路自行車道系統及捷運生活圈，是北高雄重要的綠地廊道，本府投入 4,200 萬元經費重新改造，以提升公園景觀及機能，已於 101 年 1 月 30 日完工。

7.劉厝公園

岡山區新亮點（岡山公 4 劉厝公園）基地位於岡山台一線省道高雄捷運站岡山站預定地（紅線 R24 站）對面，總面積 14.5 公頃，於 100 年 3 月開始辦理公園闢建，面積 0.672 公頃，公園開闢總經費約 800 萬元，預定 101 年 3 月底前完工。

8.五甲公園

五甲公園完工後將成為五甲地區最大之公園綠地，也是市民主要的活動綠地，接合城市界線，見證縣市合併之具體歷史意義，期望在人口密集的五甲地區創造貼近綠林自然公園之體驗，並調節區域內微氣候及達到減碳效果。預計於 101 年 2 月開始辦理公園闢建約 4.7 公頃，總經費約 7,400 萬元，預定 101 年 10 月完工。

9.旗山鼓山公園

旗山中山公園舊稱「鼓山公園」，佔地約 31 公頃，園區內「鼓山春望」是昔日全省的 12 勝景之一，整建完成後不僅能提供在地民衆一處安全舒適的休憩環境，也能結合旗山老街、旗尾糖廠、旗尾山登山步道等觀光景點，讓旗山成為具有歷史特色的高雄觀光新景點。

整建工程分二期執行，第一期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完工，第二期工程包含全區指標導覽系統、自行車道系統、無障礙人行步道、照明及供電系統等整合，並建置安全監控系統、旗山水圳自行車道整建串連及加強全區植栽綠美化等，總經費約 4,742 萬元，預計 101 年 9 月完工。

10.林園公 12 海洋濕地公園

本濕地公園為高雄市大坪頂以東林園地區公 12 預定地，位於林園區西溪、港嘴里交界，都市計畫面積 6.2 公頃，涵蓋陸域及水域，陸域面積約 5 公頃，園區內原生種紅樹林、海茄苳具近一百五十年歷史，生態豐富，藉由開闢濕地公園作為保留生態資產外，並作為生態教育場所。公園預定地國有地及市有地約 5.07 公頃，私有地約 1.13 公頃部份將由本府工務局逐年辦理徵收。施工經費約 3,200 萬元，101 年 3 月 8 日完成第一次規劃

報告審查，後續將進行規劃修正及細部設計，預計 101 年完成整體規劃設計，並籌措相關經費辦理工程發包及施工。

11. 茄萣濕地公園

茄萣(竹滬鹽田)濕地除少數位於高雄市茄萣都市計畫區外，大部分位於興達港漁業特定區，面積約 82 公頃，目前為台灣南端最大的候鳥渡冬環境地，早期原為人工鹽田，在台鹽公司停止曬鹽後，因無人經營管理，經過時間演化，繁衍出自然生態系統而演變成鹽田濕地環境生態，藉由濕地公園開闢保護本市珍貴生態資源、建構多樣性生態棲息環境，施工經費約 1 億 2,000 萬，分兩期辦理施作，預計 101 年 9 月完成整體規劃設計，並籌措相關經費辦理第一期工程發包及施工，102 年辦理第二期工程發包及施工。

12. 茄萣濱海遊憩公園

茄萣濱海遊憩公園位於台 17 線濱海公路旁，佔地約 5 公頃，海岸線長 900 米，北接茄萣生活住宅區，南連興達港港區市集，為茄萣區之海岸線中樞，藉由本次整建計畫，復育延續茄萣地區保存完整之木麻黃防風林，塑造多樣化複層之濱海植生林帶，拆除封閉圍牆、退縮開放出入口廣場、留設停車空間及連續性人行步道，提高來往遊客與鄰近居民進入遊樂區之可及性，工程經費為 2,200 萬元，已於 101 年 3 月 12 日完成規劃報告核定，後續將進行細部設計，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13. 岡山中山公園

岡山中山公園位於岡山鎮核心地區，緊鄰壽天宮、岡山中學、壽天國小、體育館、殘障福利中心，公園面積約 5.95 公頃，藉由本次公園整體更新計畫，能提供市民優質休憩場所、提昇生活品質，100 年度已先行辦理整體規劃設計，101 年度編列工程費 1,000 萬，辦理工程發包及部分工程施作；102 年度續編列土地及地上物補償費 1 億 7,600 萬、工程費 1 億元，辦理公園週邊違法占用、未徵收用地及違建等整體改造，預計 102 年全部完成。

(二) 公園綠地開闢、改善及設施工程

1. 完成凹子底 05 公 04 (第 13 期) 開闢工程、二苓 11 公 01 開闢工程、楠梓區公 7 (右昌森林公園) 開闢工程、2 號運河 (河東路至民族路) 景觀改造工程。
2. 100 年度完成老舊公園改善計有鳳山區大東公園、青年公園、黃埔公園、岡山區中山公園、茄萣區興達港綠 2、楠梓區 07 公 03、07 公 09、左營區榮耀公園、三民區灣福兒童遊戲場、前鎮區崗山仔公園、聖和公

園、新衙公園、瑞昌兒童遊戲場、旗津區海岸公園及萬年縣公園等。

- 3.完成 100 年度國泰路及南京路等景觀綠美化工程、100 年度岡山、旗山等地區花木植栽工程、衛武營都會公園遊客服務中心週邊設施補強工程、高屏河流域自行車路網整合計畫-後續工程。
- 4.鎮海公園：於 100 年 11 月 17 日開工，於 101 年 2 月底完工。
- 5.英明公園：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3 月底前完工。
- 6.旗津 6 號公園：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開工，於 101 年 2 月底完工。
- 7.100 年度泰山、大苓、天山兒童遊戲場：於 100 年 12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3 月底前完工。
- 8.100 年度大東公園(中正公園)改善工程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完工。
- 9.100 年度五甲公園整建工程於 101 年 1 月 3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0 月完工。
- 10.100 年度楠梓區綠 B1 綠地開闢工程：100 年 12 月 28 日發包，預定 101 年 4 月底完工。
- 11.100 年度鼓山區(兒 A7)兒童遊戲場開闢工程：100 年 12 月 27 日發包，預定 101 年 4 月底完工。
- 12.100 年度楠梓區藍田東段(兒 2、兒 5)兒童遊戲場開闢工程：100 年 12 月 29 日發包，預定 101 年 4 月底完工。
- 13.100 年度茄萣區三清宮前綠地改善工程：於 100 年 10 月 6 日開工，於 101 年 2 月完工。
- 14.100 年度楠梓區 07 公 03(第二期)、07 公 09、榮耀公園工程：於 100 年 10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3 月底完工。
- 15.100 年度旗后觀光市場前公共空間改造工程：於 101 年 10 月 11 日開工，於 101 年 2 月完工。
- 16.100 年度楠梓區 07 公 03(第二期)、07 公 09、榮耀公園工程：於 100 年 10 月 14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3 月底完工。

(三)公園綠地道路設施維護

- 1.完成 11 件公園清潔維護、剪草工程。
- 2.完成 10 件樹木修剪工程，樹木修剪計 57,743 株。
- 3.栽植喬木約 667 株、栽植冬季草花約 422,533 萬株。
- 4.完成道路委外巡查及改善工程共 7 案，維修面積 224,290.23 平方公尺，自辦 AC 路面補修 290,317 平方公尺，補修人行道 22,33 件，水泥鋪設 676.66 平方公尺。

- 5.完成全市人行道及退縮騎樓地零星補修工程共 3 件。
- 6.100年5至12月連續豪雨造成路面坑洞約5,685處以上，均冒雨以瀝青包暫時修補，並利用雨歇路面短暫的乾燥時間加班以熱拌料做耐久性補修。
- 7.鳳山行政中心經管公園綠地委託民間認養總計 14 處，其中長庚醫院認養烏松鄉長庚段 573 地號等 8 筆土地，本案位於長庚醫院後方之公園用地，97 年 2 月 1 日起由長庚醫院認養，認養契約為 20 年，目前正辦理開闢中。

(四)公園、綠地、道路綠美化工程

- 1.100 年度空地綠美化：100 年度申請本市公有空地綠美化案共計 63 件，施作地點計 140 處，並已完成撥款由各提案單位執行辦理中，今年度已完成核定提案面積達約 40 公頃。
- 2.100 年度鳳山區國泰路及南京路府前路等道路綠美化改善工程：於 100 年 10 月完成。
- 3.2011 城市花田植栽色彩計畫

(1)城市花田

桃源台 20 公路、杉林區台 21 公路及月光山隧道、美濃中山路及中正湖周圍、旗山旗屏路及國道旁台糖農地、橋頭「花田喜事·玩美橋頭」公園路及新市鎮空地、大樹舊鐵橋下、大寮捷運站旁、鳳山誠義里及衛武營都會公園、楠梓高雄大學路兩側及後勁溪、鼓山凹仔底森林公園及西臨港線高雄港站、小港熱帶植物園、六龜的台 27、27 甲及 28 公路沿線，甲仙的甲仙大橋、楠梓仙溪大橋旁、台 20 及 21 道路旁，阿蓮的大岡山生態園區、崙仔頂段及東連段，烏松的神農路文小 2 等處已施作完成，面積計 220 公頃，花期持續到 2 月底。

(2)重要道路、公園綠地、景（節）點

國泰路、四維路、民權路、民生路、民族路、中山路、中華路、光華路、九如一、四路、時代大道等主要景觀道路，旗山鼓山公園、鳳山公 28 公園、頂庄公園、黃埔公園、月世界觀光亮點、鹽埕 01 綠 08、微笑公園、愛河沿岸(五福路至博愛路)、衛武營都會公園、過埤公園、凹仔底森林公園、右昌森林公園、中央公園、高雄公園等公園綠地，美濃民權泰安路、客家文物館、旗山地景橋及國道 10 號終點、旗山老街、岡山區文化中心、大樹區舊鐵橋下、鳳山澄清九如路口、南京路國泰路口、真愛碼頭花牆、民生圓環、中正、三多路口等重要景（節）點，均已栽植完成。栽植含九重葛、仙丹、扶桑等開花灌木約 50 萬株，草花約 70 萬株。

(3)景觀花藝競賽

100 年 11 月示範亮點完成設置 20 處，並於 12 月舉行頒獎典禮，所有示範亮點創作及競賽作品共計 35 處，展示至 101 年 2 月底。

(五)道路、橋樑整建及養護工程

1.道路橋樑養護及災害搶修

(1)橋樑改善工程：土庫橋等 23 座橋樑補修改善，預定 101 年 3 月底前完工。

(2)橋樑檢測工程：委託國立高雄大學辦理本市楠梓等 10 區橋樑目視檢測工作及颱風豪雨特別檢測，已於 100 年 11 月底前完成，地震檢測 165 座，預計 101 年 3 月底前完成。

(3)原 27 區維修補強橋樑 30 座、檢測橋樑 874 座。

2.道路橋隧改善工程

(1)設置雙語化路街巷牌約 1,753 面。全市各區等人行道、退縮騎樓地及分隔島改善、全市各區等 AC 路面改善。

(2)後昌路（左楠路至宏毅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典寶溪兩側（創新路至芎林路）人行道景觀環境改善工程、金澄雙湖周邊道路人行環境及自行車道建置工程（明誠路段）、R3 捷運站至社教館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均已完工。

3.改善道路

(1)提供學童優質之通學環境，100 年度辦理美國學校、九如國小、福誠國小、林園國小、昭明國小、燕巢國小、岡山國中、木柵國小、蚵寮國小、溪埔國小、中壇國小、吉洋國小及含中央補助款辦理之前鎮國中，共計 13 所學校通學步道，皆已完工。

(2)100 年度鳳山地區等 7 區 AC 路面改善工程已完工。

(3)100 年度鳳山地區等 7 區道路改善工程已完工。

(4)100 年度高雄市鳳山地區道路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已完工。

(5)改善高高 117 線 12k+100~12k+590 等道路計 43 條，計 123,549 平方公尺。

(6)彌陀區自行車步道與通學道環境改善工程、鳳山區青年路(自由路至光復路一段 192 巷)人行道景觀改善、岡山區阿公店橋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

(7)100 年度永安區等 6 區 AC 路面改善工程、岡山區等 11 區 AC 路面改善工程、岡山地區道路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

4.重大災害搶修

(1)完成凡那比颱風復建工程 8 件。

(2)100 年 7 月 19 日至 7 月 22 日間，計清除土石滑落 22 處。

(六)路燈工程

1.路燈裝護

(1)路燈維護工程計 6 件，已全部完工。

(2)全市路燈檢修 34,714 件，路燈燈罩清洗 4,251 盞，並排定共桿照燈巡查計 21 條道路及重要景點共 18 處，就其照明狀況每日即時回報，針對故障做立即處理。

(3)100 年度全市共桿路燈維護工程，已完工，保持正常放亮。

2.道路橋樑路燈增設，以增進治安及交通安全

(1)傳統路燈：配合地下化、管線改善、增設路燈等共計 11 件，設置路燈 1,024 支，管線挖埋 23,350 公尺。

(2)100 年 9 月完成七賢二路(河東路至中山路)人行環境及自行車道建置後續工程、七賢路(中山一路至民族二路)人行環境改善延續工程、凹仔底特專 3、4 簡易自動噴灑改善工程。

(3)公園陽光社區公共設施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安裝設置，已於 100 年 10 月完工。

(4)九如一路(水源路-澄清路)夜間照明改善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完工。

(5)100 年度鳳山區澄清路、國泰路夜間照明改善工程(暨擴充光華夜市照明改善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 30 完工。

七、榮耀分享

(一)2011 全球卓越建設獎

樣仔林埤濕地公園(灣仔內 05 公 05)

(二)2011 國家卓越建設獎

- 1.中都濕地公園開闢工程
- 2.右昌森林公園開闢工程
- 3.愛河上游段河岸景觀綠美化工程
- 4.幸福川景觀改造工程
- 5.崗山仔公園改造工程
- 6.旗津新行政中心及旗津醫院新建工程
- 7.健康醫療園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 8.七賢橋改建工程

(三)2011 建築園冶獎

- 1.熱帶植物園開闢工程
- 2.幸福川景觀改造工程
- 3.左營區跨越崇德路、翠華路自行車道橋梁工程
- 4.高雄市立小港圖書館分館
- 5.高雄市市立圖書館左新分館暨左營國中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四) 2011 國際宜居社區獎

- 1.世運主場館(建築類金牌獎第一名)
- 2.翠華路自行車道專用橋(金牌獎)
- 3.中都濕地(銀牌獎)
- 4.後勁溪整治暨益群景觀橋(銅牌獎)

(五) CNN 評比亞洲五大單車城市

(六) 2011 第 19 屆中華建築金石獎

- 1.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統包工程
- 2.左營區跨越崇德路、翠華路自行車道橋梁工程
- 3.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綜合大樓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正式備援中心合建共構新建工程
- 4.中都濕地公園開闢工程
- 5.右昌森林公園開闢工程

(七) 2011 台灣健康城市獎-健康城市創新成果獎(節能減碳)

(八) 2011 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特優獎

(九) 100 年「市區道路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第一名

(十)內政部 100 年「危險廣告招牌拆除績效」第一名

(十一)內政部 100 年「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及相關業務考核」第一名

八、加強民意溝通服務

(一)上次大會各位議員於市長施政報告及質詢 19 案、工務部門質詢 65 案、市政總質詢 52 案，均積極處理並函覆辦理情形。同時彙整各級民意代表建議案，綜合檢討分析以爲新年度施政之參考。

(二)重視各區里長業務會報、里民大會等建議案，會期中均指派熟稔業務主管或正副首長參加，俾立即處理解決各項問題，同時紀錄送交有關單位辦理及追蹤。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本市各區里長建議案件計 244 件，均列管追蹤積極辦理，並如期答覆及鍵入民意資訊系統。

九、受理人民陳情案

依據行政院訂頒之「行政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要點」及「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訂定本局「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作業規定」及「高

雄市政府工務局暨所屬機關處理首長電子信箱市民建言案件注意事項」由各單位遵行，並指派專人依據陳情案來源與性質分類建檔及列管稽催。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計受理人民陳情案 18,221 件，已辦結者 18,136 件，待辦未結案者 85 件，未結案件大部分為案件複雜有疑義者，均責成主管科室專案列管積極處理。

十、落實推動政風防弊業務，確保機關清廉行政

為厲行清廉政策，以清廉、勤政、愛民態度，提供市民最佳施政服務，本局廣續秉持法務部廉政署以反貪與防貪為主，肅貪為輔之核心原則，以「預防－查處－再預防」之工作思維，致力於讓全民正確的認識貪腐之危害，擴大社會參與反貪，並往下教育扎根，同時落實廉政倫理規範與強化機關內控機制，並依據機關廉政風險評估報告及業務需求，縝密策訂年度政風工作計畫，貫徹執行且落實管考工作，以提昇機關形象，樹立廉潔風氣，工作成果如后：

(一)反貪工作

1.推動法紀宣導，凝聚廉潔共識

- (1)蒐集相關法令及案例資料，協同本局所屬各機關編撰「工務園地」、「竹猗養工」及「新工廉政」等宣導刊物，並建置網頁供員工研閱，100 年度 9 月至 101 年度 2 月底共計辦理 18 次。
- (2)結合民政局「2011 高雄左營萬年季-鳳邑新舊雙城會」活動，於 100 年 10 月 12 日及 100 年 10 月 15 日假左營蓮池潭舉辦「廉政小學堂」及「廉政大富翁」反貪宣導。
- (3)為強化員工職場上應具備法律知識，拓展反貪網絡，分別於 100 年 11 月 3 日及 100 年 11 月 24 日假本局第一會議室及違章建築處理大隊辦理廉政法令講習，由本局政風室派員擔任授課講座，講授內容涵蓋刑法洩密罪、貪污治罪條例、反賄選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課程，並結合有獎徵答之互動方式，配合播放宣導短片，強化同仁法令知能，型塑廉能風氣。

2.掌握民意脈動，廣徵興革建言

- (1)辦理「高雄市政府工程變更設計」廉政研究，包含問卷調查、深度訪談及焦點團體座談會等，蒐集相關資料研析，並對本府工程案件之變更設計部分，深入探討法令面、制度面、執行面等相關問題，研擬提出興革措施及彙編廉政研究報告，提供相關部門參考。
- (2)辦理「本局 AC 路面施工品管業務專案興革作為」，透過辦理政風訪查，瞭解廠商、機關業務承辦人對本府 AC 路面施工品管業務之興革建議或反映意見，另舉辦座談會，邀請專家學者、公會、團體、廠

商參加座談會共同研討及尋求解決方案，並彙整編撰業務興革建議報告提供相關部門參考。

- (3)為瞭解建築師對本府工程案件採購案投標意願，爰辦理建築師投標意願專案訪查，以研提業務興革措施，作為相關業務單位改進參考。

(二)防貪工作

1.落實防弊作為，協助興利施政

執行異常採購案件分析，防杜弊端，為發掘機關採購缺失，研提具體改進措施，按季登錄機關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案件，並藉助資訊系統主動過濾與交叉比對，從中勾稽篩選重大採購異常案件，採取跨機關比對及長期的追蹤分析，以期發掘異常採購案件，本局每季辦理主動清查，100年度下半年辦理1次。

2.加強稽核內控，強化行政管理

為瞭解各單位對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工作執行成效，並提昇員工保密、維護警覺，落實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作為，以有效防範洩密情事發生及確保本局人員、設施、物資之安全，本局政風室會同資訊室、秘書室派員組成檢查小組，於100年11月4日實施定期公務機密暨機關安全維護檢查。檢查結果依優劣缺失及改進措施填具檢查報告表簽陳局長核閱，發現若干缺失事項，協請受檢單位確實檢討改進。

3.落實陽光法案，推動採購透明

- (1)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辦理本局暨所屬機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並依比例辦理實質審查。
- (2)積極辦理「採購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及「招標資訊上網公告」制度，藉公開化、透明化之作業程序，以杜絕招標資格、材料規格不合理設限，或黑箱作業等弊端。

4.提升廉政效能，定期召開廉政會報

為推進廉能政風，透過廉政會報檢討機關內部之風紀，貫徹廉政倫理規範，本局暨所屬機關均適時召開廉政會報，以常態性會議機制推動廉政措施，審視機關風紀狀況。

(三)肅貪工作

貫徹行政肅貪，端正機關風紀，普設檢舉管道，獎勵檢舉貪瀆不法，設置廉政專線、廉政信箱、電子信箱。本局廉政本於「興利優於防弊」、「預防重於查處」、「服務代替干預」原則，並秉持「推動社會參與、擴大網絡關係」的精神，結合施政要求，持續檢討修正，俾與市政建設同步推進。

參、未來工作要項

- 一、積極辦理「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規劃設計及興建，帶動大高雄整體經濟之發展，提升城市國際競爭力。
- 二、規劃興建「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展現高雄獨具之文化特質，為南台灣創造新的觀光環境及優質的音樂藝文空間。
- 三、完成「消防局南部備援中心」及加速辦理「健康醫療園區行政中心」及「左營分局聯合辦公大樓」興建工程，以提升大高雄地區防災救護效能，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四、完成「旗津新行政中心」、「旗津醫院」興建，及賡續辦理「旗津海岸線保護和環境改善」，促進旗津觀光大島整體開發。
- 五、積極與交通部保持密切連繫，合作推動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左營計畫」、「鳳山計畫」如期於 106 年通車。
- 六、建構完善便捷道路系統，加速辦理橋樑整建，改善生活圈之交通瓶頸，有效紓解交通壅塞，促進人口、產業之引進，均衡整體都市發展。
- 七、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辦理仁武中欄橋、楠梓仁武竹仔門橋等改建工程。
- 八、加速完成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妥善保育國土並提供災民安全無虞的生活家園。
- 九、加速主題公園、濕地闢建及老舊公園更新改造，並持續推動閒置空地綠美化及城市色彩計畫，增進城市綠地面積，建構生態永續之宜居幸福城市。
- 十、結合既有自行車道，建置多元有趣自行車道系統，串連大高雄地區自行車道路網，落實節能減碳，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十一、積極建構城市景觀、綠廊及人行環境，結合學校及社區共同參與，興建社區通學道，展現各校特色風格兼具教育功能，並提昇街道景觀。
- 十二、賡續辦理 M 台灣高雄計畫「寬頻管道」之營運管理，完成纜線進駐 1,400 公里，提供市民優質之網路服務，促進本市經濟發展與城市競爭力。
- 十三、發展城鄉綠建築及屋頂設置太陽光電之陽光社區，兼顧地方特色、氣候及人本環境，節能並創造具地方文化之建築型態-高雄厝，營造各區域特有景觀。
- 十四、加強建築工程施工管理，落實重大建築災害防救整備工作與建築管理行政技術分立制度，並推動營建管理自動化、資訊化。
- 十五、持續推動公寓大廈自治管理制度，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並結合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透過觀摩相互學習，提升市民居住環境品質及都市風貌。

十六、加強執行維護公共安全方案，推動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強化閒置空地空屋及廣告物管理，全面提升城市景觀。

十七、賡續執行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工作，加強法令宣導遏止新違建產生，以維公共安全及市容景觀。

肆、結語

謹將上次大會以來本局各項業務執行之概況提出報告，尚祈指正。明州深知政府財源得來不易，我們將以有限的預算，進行資源整合及資訊化管理，積極推展各項工程建設，為全體市民提供優質的生活環境，建構高雄為兼具生活、生產、生態的幸福城市。誠請各位議員先進本諸以往之愛護及支持，繼續給予指導，報告完畢。

恭請指導

二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18 日

報告人：局長 謝 福 來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開議，福來承邀列席報告各項地政業務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至感榮幸。

首先，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指導與協助，使本局業務均能順利推動、屢創佳績，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本局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土地開發及地政資訊等業務，均與民衆財產權益息息相關，爲保障民衆財產權益，促進都市均衡發展，本局推動之各項地政工作，均以確保地籍正確、地價合理、地權調和、地盡其利、地政資訊 e 網通爲目標，期以市民之角度，加以宏觀之思維，致力提供市民更幸福、安全與便利的服務，積極建構高雄成爲最優質、健康的幸福城市，本局 100 年接受內政部督導考評地政業務執行績效結果，總考評成績評定爲「優等」，各單項業務中：「地籍」、「地價」、「不動產交易」、「地政資訊」類項評列爲特優；「土地登記」、「地用」、「土地使用編定管制」、「綜合整體表現」類項評列爲優等，榮獲中央高度肯定。

茲就 100 年下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具體成效、便民服務措施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敬請指正。

貳、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情形

一、地籍業務

(一)健全地籍管理，保障民衆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399,155 筆，面積 2,855,382,298 平方公尺，建物計 928,772 棟（戶），面積 162,342,404 平方公尺，已全面納入電腦作業。100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衆申辦土地、建物登記案件計 133,195 件、438,951 筆棟，核發登記簿謄本計 188,579 件、576,927 張，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精確保障民衆財產權益。

(二)受理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提升服務效能

爲減少民衆往返奔波，落實「以網路代替馬路」，本局所屬 12 個地政事務

所間，實施跨所申辦抵押權塗銷等 6 種簡易登記案件，民衆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達到「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100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所申辦登記案件共計 8,400 件。

(三)電腦核發地籍歷史資料，落實地政 e 化服務

運用資訊掃描建檔轉錄技術，本局在完成全市 12 個地政事務所登記簿冊掃描建檔作業後，已可永久保存地籍歷史紀錄，並隨即開辦線上調閱影像服務，民衆申請地籍歷史資料，採電腦化核發作業，隨到隨辦，並併入謄本單一窗口櫃台作業，落實地政 e 化服務。100 年 7 月至 12 月止，受理線上調閱地籍歷史資料共 4,472 件 30,052 張。

(四)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有效解決地籍問題

本局依期程公告各類型土地之地籍清理作業，共計已清理 13 類型土地；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已受理申請塗銷 38.12.31 以前登記之抵押權登記計 1,489 筆，辦理績效達 83.42%。100 年 8 月 1 日辦理「以神明會名義登記者或具有神明會之性質及事實者」13 筆土地代為標售公告，以期解決地籍問題，健全地籍管理、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

(五)移請國產局標售列管期滿未辦繼承不動產，促進土地利用

本市 100 年逾期未辦繼承登記之土地及建物，經列冊管理者計有 1,130 件，土地 2,580 筆，建物 211 棟，各地政事務所均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維護民衆財產權益。另本市 85 年列冊管理期滿 15 年未辦繼承登記之土地及建物共計 84 件、土地 228 筆、建物 7 棟，本局業依規定函送國有財產局辦理公開標售作業，期促進土地資源有效利用。

(六)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協助疏減訟源

為消彌全市幅員遼闊之服務限制，協助解決不動產糾紛問題，並顧及各類糾紛案件獨有之地域性及時效性，除於本局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外，並於各地政事務所設置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運用各種管道，宣導民衆利用本市不動產糾紛調處機制，以解決不動產之糾紛問題，提高共有土地利用效能，並有效疏減訟源，100 年截至 12 月止，共調處 34 件不動產糾紛案件。

(七)提供地政資訊連結，推動地籍謄本減量

為達成電子化政府及地籍謄本減量目標，本局提供各機關申請地政資訊連結作業，連線機關執行業務審閱地籍資料時，免再要求民衆檢附地籍謄本，落實無紙化目標，減少民衆往返奔波。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共計提供 138 個機關連結作業、1,395 人次使用紀錄，查詢資料計有 632,982 筆，有效達成地籍謄本減量目標。

二、測量業務

(一)精確辦理各項測量業務

本局暨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衆申請各類土地、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種地籍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結，確保土地複丈與建物測量成果之精確性，提高服務品質並維護民衆權益，自民國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辦理情形如次：

- 1.土地複丈 13,476 件，26,811 筆。
- 2.建物測量 9,169 件，9,552 筆。
- 3.地籍圖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 63,459 件，203,970 張。

(二)利用 GPS 衛星測量系統，補建全市控制點

爲健全地籍測量作業，有效提升測量精度，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採用全球衛星定位測量系統(GPS)，辦理本市基本控制點測量及圖根點加密測量，100 年度完成圖根點補建共計 1,820 點，透過本市地籍測量圖根點之全面佈設，可提高土地複丈成果之精度，縮短民衆申請複丈案件之期程，減少土地界址糾紛之產生。

(三)積極執行逕爲分割作業，確立公共設施地籍，以利推動建設

爲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地籍界線，配合「台鐵鐵路地下化工程」、「第 47 期聯外道路(6 米)開闢工程」、「左營重立路近文自路開闢工程」等多項重大建設工程用地徵收作業，本局積極執行地籍逕爲分割作業，以協助完成市政建設，並提供民衆申領地籍圖謄本完整資料，協助「土地使用分區」證明之核發，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100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完成 1,226 件、4,703 筆。

(四)完成地籍圖重測，加速釐整經界

地籍圖重測爲健全地籍管理及奠定相關建設之基礎，本局 100 年度辦理地籍圖重測面積計 1,662 公頃、筆數 14,644 筆，重測區範圍含蓋大社、林園、湖內、六龜、大樹、旗山、永安、林園等 8 區，重測成果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公告確定後，已全部完成標示變更登記，各重測區同時配合辦理基本控制與圖根測量作業，總計檢測已知控制點 62 點、新建加密控制點 71 點，並佈設完成 1,168 點圖根點，有效改善該等地區以往地籍紊亂、經界糾紛情況，提昇日後土地複丈作業精確度，確保民衆土地財產權利。

三、地價業務

(一)審慎調整公告土地現值，掌握地價動態

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反應房地產市場景氣榮枯，並攸關民衆土地增值稅負擔及土地徵收補償之公平，影響層面深遠。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 46 條規定，

政府應每年辦理公告土地現值一次；本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蒐集地價實例及影響地價因素，確實掌握及分析地價動態並積極檢討地價區段。101 年公告土地現值經高雄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如期於 101 年 1 月 1 日公告，平均調幅為 4.05%。

(二)查編都市地區地價指數，作為經濟指標

地價指數係就全市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中選定中價位區段，將查價資料函送內政部編製都市地價指數。100 年分 2 期辦理查價作業，第 2 期（100 年 4 月 1 日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於縣市合併後共選定 234 個中價位區段，查編結果地價總指數（環比指數）為 101.41，查價資料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函送內政部據以編製地價指數，作為重要經濟指標及政府施政參考，並提供民衆瞭解地價資訊。

(三)選估地價基準地，建立地價衡量基準

積極建置地價基準地以建立衡量地價之基準，促進合理地價之形成。本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擇定基準地 220 點辦理實地查估，查估結果本市 100 年商業區代表基準地位於苓雅區三多三路百貨商圈，地價為 293,000 元/m²；住宅區代表基準地則位於左營區博愛二路上，地價為 242,000 元/m²。上開查估成果可謂市縣合併後之一新里程碑。

(四)積極參與「實價登錄」與「市價徵收」法令研修，落實土地及居住正義

政府為改善房價居高不下的情形，積極推動攸關不動產交易實價登錄的「地政三法」修正草案，包括「平均地權條例」、「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與「地政士法」的修正草案，讓房地產交易資訊更透明化。同時大幅修正「土地徵收條例」，將現行依公告現值加成徵收方式，改依市價徵收，並由主管機關每 6 個月評定一次做為市價依據，另需用土地人辦理協議價購時，亦應參考政府相關公開資訊或不動產仲介業之參考資訊取得市價資訊後，再與所有權人協議。

本局針對相關子法研修過程，如「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不動產成交實際資訊權利人申報登錄及查詢收費辦法」、「不動產成交實際資訊不動產經紀業申報登錄及查詢收費辦法」及「不動產成交實際資訊地政士申報登錄及查詢收費辦法」，均積極參與，期能早日落實土地及居住正義。

四、地權業務

(一)調處租佃爭議，維護業佃雙方權益

截至 100 年 12 月止，本市各區公所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 1,361 件、土地 2,448 筆、面積約 454.4 公頃，本局除定期督導各區公所

辦理耕地租約相關業務外，為調處租佃爭議、維護租佃雙方權益，本府及各區公所分別成立耕地租佃委員會，由耕地所在地之區公所耕地租佃委員會先行調解，調解不成立者，再由市府耕地租佃委員會進行調處，100 年度各區公所共計召開耕地租佃調解會議 20 次，市府召開耕地租佃調處會議 4 次，經調解、調處後，100 年終止（含註銷）耕地三七五租約 43 件，減少佃戶 12 戶、地主 14 戶，減少租約土地 72 筆。

(二)澈底清查市有耕地，積極管理公產

- 1.市縣合併後，為維護市有財產權利，本局澈底清查原屬縣有、鄉鎮市有耕地、農牧用地及養殖用地等，陸續辦理接管登記約 2,721 筆土地、面積約 624.69 公頃，其中市有耕地共 2,633 筆、面積約 618.74 公頃，代管國有土地約計 88 筆、面積約 5.95 公頃；為列管市有耕地，本局已於 100 年 12 月底，依市府財政局「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系統」，完成 2,550 筆市有耕地建置作業，其餘市有耕地俟其他機關陸續移交本局接管後，將繼續建置、列管。
- 2.依「高屏二縣市 100 年全期放租（領）公、耕地地價徵收及佃租實務折徵代金標準評價會」所訂標準，本局 100 年 11 月辦理開徵市有出租耕地佃租收入共計 1,251,147 元，另於 100 年 7 月辦理開徵土地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共計收入 615,988 元。

(三)管制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本局依土地法第 20 條規定辦理外國人不動產購置、移轉事項，自 100 年 1 月至 100 年 12 月止，核准外國人（含外商銀行）取得土地 96 件 176 筆，面積約 2.6 公頃，建物 76 棟（戶），面積約 0.9 公頃；移轉土地 50 件 107 筆，面積約 0.5 公頃，移轉建物 44 棟（戶），面積約 0.9 公頃；另核發外國人參與標購法院拍賣不動產資格證明計 4 件。

(四)管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局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規定，共計審核 11 件不動產權利取得申請案件，並於審核後報請內政部許可。

五、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健全不動產經紀業及地政士管理，落實專業證照制度

- 1.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發給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計 640 家，完成設立備查者計 496 家，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計 918 張。
- 2.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領有地政士開業執照者 1,356 人，登記助理員 758 人。

3.累計至 100 年底處以罰鍰之不動產經紀業 40 件、地政士 32 件，落實人必歸業、業必歸會規定，確實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二)積極協調不動產消費爭議，維護交易秩序

100 年度協處成屋仲介消費爭議 133 案，為達有效化解消費糾紛，保障消費者權益，除主動聯繫民眾與業者關切案情，並持續追蹤促請業者妥適處理外，且逐一檢查爭議物件，另視案情邀集雙方協商，以消弭爭議。統計達成和解案 79 件，和解率 59%，為本市所有消費爭議案和解率最高之類別。

(三)多元宣導不動產交易資訊，提升民眾安全交易常識

1.運用本局「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免費提供民眾、業者線上刊登出售、出租物件，同時提供最新不動產訊息及交易相關法令，此外，並定期發表不動產專欄，傳達專業知識。統計至 100 年底，網站瀏覽人數累計超過 304 萬人次，加入網站會員數逾 8,427 人；刊登不動產專欄、法令及訊息逾 1,400 則；有效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並提升民眾買賣房屋常識。

2.網路及多媒體宣導－透過本局網站建置『優質服務電子書櫥窗』之閱覽平台，提供「不動產交易參考指南」及「不動產交易消費爭議案例」等電子書，民眾可線上閱覽不動產交易各項指南及爭議案例，有效提升安全交易常識。

3.舉辦不動產交易安全系列專題講座，多元宣導不動產交易常識及消費者保護資訊，提供民眾正確的買賣房屋常識。另於民眾出入密集場所，如消費者服務中心、各公會及本局各地政事務所等地點，置放不動產交易參考指南及各類定型化契約範本，提供民眾索閱參考。

(四)加強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保障消費者權益

為落實行政院及內政部對不動產經紀業之查核管理，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新頒之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規定辦理，並遵守刊登廣告即承諾之法治觀念，主動拜會本市不動產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確實遵守新規範，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六、地用業務

(一)落實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業務

1.本局於 100 年度下半年辦理變更編定案件計 62 件，土地 529 筆；更正編定案件計 14 件，土地 17 筆；補辦編定案件計 30 件，土地 136 筆；補註用地別案件計 10 件，土地 12 筆；註銷編定案件計 19 件，土地 1,346 筆；合計辦理編定案件 135 件，土地 2,040 筆，落實非都市土地使

用編定管制。

2. 莫拉克風災重建業務中，本局業已完成那瑪夏行政中心(含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警察局)用地變更編定作業。
3. 98年8月8日莫拉克颱風重創台灣，為避免發生類似重大災害，內政部於99年6月15日公告實施「變更台灣北、中、南、東部區域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以加強土地資源保育，嚴格管制山坡地、森林地區及各類環境敏感地之開發行為，目前內政部業依計畫內容於100年11月9日完成「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編定各種使用地作業須知」修正，以為各縣市政府作業之依據，本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刻正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或檢討變更作業。

(二)宣導並執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

1. 為加強民眾守法觀念，促進土地合法、有效利用，除於本局網頁建置「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宣導」簡報外，並製作國土資源永續利用宣導海報分送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戶政事務所及各區公所等公告張貼宣導，並成立聯合取締小組處理違反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
2. 本局於100年下半年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計67件，土地120筆，面積27.40公頃，裁罰金額共計426萬元。

七、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一)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積極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辦理各項公共設施用地取得作業，以推動各項建設工程，100年度下半年徵收公共設施用地計682筆，面積66.61942公頃。

(二)公地撥用，強化市政建設

配合各項市政建設，以撥用方式取得本市工程用地並完成囑託登記，100年度下半年辦理公地撥用土地計666筆，面積22.395096公頃。

八、土地開發業務

為引導都市發展，重塑社區風貌，本局積極執行土地開發業務，目前辦理中土地約255公頃，含公辦9處重劃區面積約112公頃，及3處區段徵收區面積約143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95公頃，節省用地補償費及工程費用合計約250億元，並興建完善公共設施及綠美化開發區環境，提升整體開發價值，改善生活環境品質。

另為擴大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對於土地面積範圍較小、公有土地面積所佔比例較低者，開放獎勵民間自辦市地重劃，目前執行中計有17期，土地面積合計約102公頃，該自辦市地重劃區開發完成後，政府可無償取得約32公頃含公

園、綠地、廣場及道路等公共設施用地，與公辦市地重劃大規模開發相輔相成，共同帶動本市房地產整體價值。

茲就本局目前辦理之土地開發業務簡要報告如下：

(一)市地重劃

1.中都地區重劃區（含第 42 期、68 期、69 期）

(1)第 42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9.6179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6.5470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0709 公頃。牴觸公共設施部分之地上物，除第 6 梯次現正補償公告外，餘全區皆已完成查估補償作業。重劃工程於 99 年 4 月 23 日開工，預計本（101）年 11 月底竣工。

(2)第 68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30.2235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8.5951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1.6284 公頃。重劃工程於 99 年 4 月 23 日開工，預計本（101）年 11 月底竣工。

(3)第 69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13.3471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6.4031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6.9440 公頃。惟本區重劃計畫書於 98 年 7 月公告時，因唐榮公司於公告期間提出異議，並續提起訴願，經內政部訴願決定：原處分撤銷。其開發方式，目前正依法定程序辦理後續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2.多功能經貿園區（含第 60 期、65 期、70 期）

(1)第 60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10.0194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5217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4.4977 公頃。本重劃區緊臨高雄港第 15 至 21 號碼頭，本局於 100 年 10 月 1 日將區內三多四路貫通至海邊路，除為民衆帶來便利的交通，更為本重劃區及高雄港區奠定經濟發展的神經網絡，目前重劃工程已全部竣工，俟區內建地土地污染改善完成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2)第 65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20.8820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6.728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4.1537 公頃。本重劃區因都市計畫變更、重劃共同負擔逾 45%，依法應經重劃區內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半數以上且其所有土地面積超過區內私有土地總面積半數之同意，目前正積極辦理徵求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及修正重劃計畫書作業中。

(3)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8.0081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4.9145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0936 公頃。本重劃區因都市計畫變更、重劃共同負擔逾 45%，依法應經重劃區內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半數以上且其所有土地面積超過區內私有土地總面積半數之同意，目前正積極辦理徵求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及修正重劃計畫書作業中。

3.第 72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4.1224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3.477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0.6451 公頃。100 年 6 月 20 日公告重劃計畫書，同年 12 月完成本重劃區範圍邊界測量，目前辦理重劃區內現況測量、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及工程規劃設計等相關作業，預定於 103 年 5 月完成重劃工程，另區內銜接惠豐街與惠春街之計畫道路，因應當地民衆需求，將優先儘速開闢。

4.第 73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1.9193 公頃，可提供建築土地約 1.218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0.7010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0 年 7 月 11 日經內政部核定，並於同年 9 月公告期滿，工程預定於本（101）年 8 月開工，目前正積極趕辦後續作業。

5.鳳青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 13.9187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7.268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6.6504 公頃。重劃工程於 99 年開工，100 年 11 月完成重劃前後地價評議，目前正積極辦理土地分配及工程測設等相關作業。

6.獎勵民間自辦市地重劃

目前執行中之自辦市地重劃計有第 37.43.45.46.49、50、51.52.53.55.56 期及鳳山文化、鳳山國泰、林園苦苓腳、仁武霞海、鳥松育英及岡山成功等 17 處，總面積約 102 公頃。

(二)區段徵收

1.海洋科技大學東側區段徵收區

本區段徵收區總面積 11.1148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 5.2797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5.8351 公頃。開發工程已完工，因區內納骨塔尚未遷移，致影響土地所有權人分配意願，原納骨塔內存放 1,178 座骨（甕）灰罈，經本局積極協調溝通，化解歧見，目前已遷移 1,031 座，尚餘 147 個未遷，將持續與骨（甕）之家屬溝通，並試擬妥善對策，回應家屬訴求，

期早日完成分配作業。

2.南成區段徵收區

本區段徵收區總面積 34.1021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 19.4846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4.6175 公頃。100 年曾舉辦 3 次協議價購說明會，惟部分土地所有權人陳情希改以市地重劃方式辦理，經本局研議增列市地重劃開發可行性，於 101 年 2 月 17 日舉辦增列市地重劃為本案開發方式說明會，目前正辦理徵求土地所有權人超過半數以上同意中，俟土地所有權人及其面積過半數同意後，再辦理後續都市計畫變更程序。

3.大社區段徵收

本區段徵收區總面積約 97.7539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 58.1070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9.6469 公頃。本區抵價地比例業已陳報內政部核定，100 年 10 月 19 日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變更開發內容，現正依該會意見彙整都市計畫個案變更相關資料，提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三)農地重劃

本局辦理中之農地重劃區位於美濃區吉安段，面積約 108.7452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99 年 6 月 18 日公告期滿，並於同年 12 月 16 日起進行地上物查估作業，其中，第 1 梯至第 7 梯次已完成公告及發價作業，目前配合農水路變更設計，進行第 8 梯次地上物查估作業，重劃工程已於 100 年 3 月 10 日開工，目前正積極進行工程施工與土地分配作業。

(四)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作業

1.縣市合併後，本局配合行政院農委會辦理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執行「加速農地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縣府執行之部分」作業，本作業經費由中央全額補助，地方政府免籌措配合款，99 年度獲中央補助經費 6,110 萬 1,000 元，辦理林園、大寮、阿蓮、路竹、美濃、旗山、杉林等地區計 66 件農水路改善工程。

2.100 年度獲中央補助經費共計 2,719 萬 4,000 元，辦理林園、大寮、阿蓮、路竹、美濃、旗山等地區共計 42 件農水路改善工程，預計可改善農路長度 10,467.5 公尺、水路 321 公尺、擋土牆長度 839 公尺，本局將積極完成工程施工作業。

(五)嚴密稽查、核實驗收，確保工程品質

1.為確保開發區工程品質，每月安排稽查人員前往各工地進行工程稽查，100 年 7 月至 12 月計稽查 25 次，對施工結果之優缺點予以詳細記載，缺失項目限期改善複查，以確保施工品質。另就自辦重劃工程，如岡山區成功自辦市地重劃工程及仁武區霞海自辦市地重劃工程，則

函文各工程主管機關辦理現場工程查核。

- 2.對於已完工之工程，依據竣工圖說及契約規定核實驗收，另為維護開發區環境整潔，100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本市各開發區地上物、廢棄物及雜草清運工程計 95 件次。

(六)土地標售、平均地權基金管理並支援市政建設

1.多元行銷標售地，吸引投資人競標

- (1)開闢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專屬標售網頁，刊載相關資訊，提供投資人競標參考，於該網站之「開發土地標售」項下，並提供 Google Earth 地圖、照片、預約選地等功能，精選標售地更另提供影像及 360 度環景播放功能，俾使投資人充分掌握產品詳情，提升參與競標意願。
- (2)透過發佈新聞稿及電台廣播介紹標售土地、運用平面媒體廣告功能，以最佳版面刊登標售公告，並不定期以主題方式刊登廣告行銷開發成果及標售土地；大型活動現場分發待標售土地相關資料，標售資料免費提供民衆索取，並主動郵寄予建築投資業界及客戶群，成功吸引業者競標。
- (3)開放投資人以電話、e-mail 告知囑意之標的，適時適量推出標售。
- (4)舉辦「高坪特定區土地標售行銷說明暨座談會」及「不動產行銷及投資分析講習會」，以作為未來土地標售及行銷之參考。

2.執行標地 333 方案，充裕平均地權基金收入

採「333」原則，每年 3.6.9、12 月份辦理土地標售，並以每季第 3 個月第 3 個星期三為開標日，養成投資人定期投標習慣，使投資人易於掌握標售期程，預為準備資金參與競標，100 年 7 月至 12 月份標售 2 次，計售出 15 筆，金額約 10 億 1,436 萬 3,299 元。

3.執行差額地價催收作業

積極催收差額地價，100 年 7 月至 12 月各期重劃區及區段徵收區差額地價收入總計約 2,040 萬元。

4.運用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重劃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100 年截至 12 月止，總計動支平均地權基金 4 億 7,955 萬元，支援市政建設項目包括打通第 47 期重劃區微笑公園南側 6 公尺計畫道路、改善前鎮區中山四路與凱旋四路自行車及行人穿越馬路、博愛路交通瓶頸路段改善工程、國道 10 號與縣道 183 道路截角土地及地上物徵收、

開闢位於鳳山區五甲路以東與誠義路中間的鳳山溪畔公 28 公園用地等。

九、地政資訊業務

(一)地政電子商務－全球暢行無阻

- 1.台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局統籌領軍全國地政機關，以地政機關建置之地籍、建物測量及立體圖資，整合市府都市發展局之都市計畫書圖、地形圖資及市府工務局之建築物執照、竣工平面圖資等，提供多項網路服務，執行期間並定期召開「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及「臺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行銷策略會議，印製宣導簡介及廣告海報，以推廣使用、增加營收，並已分別於 100 年 6 月及 12 月完成前述兩案續約作業。
- 2.100 年 1 至 12 月份大高雄之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攤分金額逾新台幣 5 仟 2 佰萬元，相較於 99 年同期前高雄市縣兩處營收持續成長逾 9%，其中電子謄本系統申請查詢量共計核發 1,207,713 件 2,471,333 張；電傳系統共計 2,715,644 筆。

(二)全國第一之優質地政資安網路作業

- 1.本局之地政資訊業務，於 96 至 100 年連續五年，蟬聯內政部全國地政資訊業務考評第一名。
- 2.本局建置之「地政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經檢驗稽核，取得 TAF 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 ISO 27001 認證證書，並於 100 年 11 月完成複核作業，重新取得認證，持續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 3.定期赴各地政事務所查核資訊作業執行狀態，並執行電腦設備及網路環境之弱點掃描、網路流量監控、病毒防範等作業。

(三)創建支援決策之 3M&3D&3G 圖資

- 1.本局與內政部合作創新「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及查詢系統」，於 99 年及今(100)年續編經費配合辦理虛擬三維城市展示系統、套合地籍及地形圖資、建置 3D 建物模型，並因應大高雄後續發展於今(100)年度再接受內政部委辦 450 萬元經費，整合自行籌措之配合款 280 萬合計 730 萬元，以整體考量數化建置 3D 建物基礎圖資，並進一步探討不動產增值應用方式。
- 2.爭取內政部委辦經費 1,100 萬元，創新「建立不動產估價影響因素調整分析模式查詢及應用系統」，於 98 年完成第 1 期作業，續於 100 年度完成第 2 期作業，100 年 4 月 29 日假市府鳳山行政中心多媒體視聽會議室，辦理「多目標地籍 3 維空間圖資及不動產估價分析應用模式研討

會暨成果展示活動」，另為因應實價登錄政策，於 100 年 11 月 8 日假苓雅行政中心大禮堂，辦理「不動產實價登錄之市場與估價作業影響研討會」，邀請產官學界就實價登錄政策，對不動產估價及房地產市場之影響等相關課題予以探討，參加人次逾 200 人，本局後續將續辦該案第 3 期作業。

(四)平衡數位落差之大高雄地理圖資整併及加值應用

- 1.本局為推動跨機關合作發展地理資訊應用，整合全市地理基礎資料及空間基本地圖，於 100 年起分年編列經費與市府都市發展局合作，進行前縣轄都市計畫地區之地籍圖、土地使用分區圖、地形圖(含正射影像圖)等 3 圖合一圖資處理作業，並已於 100 年完成委外招標作業，本案執行成果將可提供各項地理資訊系統整合應用，並提供市府都市發展局線上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 2.本局於合併前已完成原高雄市 11 個行政區之 1/1000 彩色正射影像圖建置，為平衡數位落差，乃積極推動原高雄縣轄之彩色正射影像圖建置作業，除因應本局土地開發業務需要，首先完成高雄新市鎮特定區、高雄捷運紅線及鳳山區共計 86 幅建置作業，並賡續建置原縣轄 27 個行政區之彩色正射影像圖，其中，旗山及美濃以西各行政區共計 1,841 幅彩色正射影像圖，已於 100 年底委外發包，預計本 (101) 年即可完成建置作業。
- 3.為支援市府長官及各機關市政建設規劃作業需要，本局整合地理空間技術及地籍資料、地籍段界圖及主要道路分佈圖，製作相關圖資作為決策之用。
- 4.配合全國建國百年活動，本局與內政部聯合辦理「戶政奔騰·地政風華百年聯展」，另為宣導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施政成果，分別於 100 年 11 月及 12 月，舉辦 2 場次「地政及土地開發成果資訊展」，此外，並以「土地開發標(讓)售系統」、「多目標立體圖資電傳資訊系統」及「大高雄土地開發成果資訊(含大高雄拼圖多媒體互動遊戲)」，參加 100 年資訊月(高雄區)「高雄市政館」之共同參展項目，積極行銷地政資訊應用成果。

(五)積極推動大高雄地政資訊化發展建置實施計畫

- 1.本局爭取內政部 405 萬元委託「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 WEB 版」運用服務案，辦理 WEB 版地政整合系統之增修功能，總計增修 52 項功能，於 100 年 12 月完成委外服務案，使大高雄地政資訊服務效能更往上升級。

2. 本局計畫推動之「大高雄地政資訊化發展建置實施計畫」，編列約 1 億 7 仟萬元經費，100 年成立工作小組，辦理多場次「因應市縣合併地政整合系統外掛程式修改建置作業案」及「地政系統 web 版」等說明會，以增進使用者對未來新地政整合系統功能介面之瞭解，並已完成本案需求規格及招標相關文件。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完成中都地區市地重劃開發作業，並積極勘選原市縣交界、交通節點、人口成長、重大建設所在等適合開發地區，辦理市地重劃、區段徵收，促進都市均衡發展。
- 二、靈活運用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重點建設，實現幸福高雄目標。
- 三、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及圖解地籍圖分幅整合作業，以釐整經界，確保圖籍精確完整，保障民衆權益。
- 四、審慎辦理 102 年大高雄市公告土地現值及重新規定地價調整作業，精確掌握地價動態，力求全市地價均衡、合理；並積極配合中央推動市價徵收及實價登錄等政策工作，落實居住正義目標。
- 五、掌握土地利用調查資料，推動地籍圖資立體化、3 圖合一資訊運用平台，並擴展地政電子商務服務，實現以網路代替馬路之高效能服務。
- 六、配合內政部公告實施「變更台灣北、中、南、東部區域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或檢討變更作業，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理，促進非都市土地有效保育與永續發展。
- 七、廣續擴展跨所申辦登記項目，提供多元、便捷之地政服務。
- 八、提升不動產業者服務品質，使交易朝向公開化、透明化，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並積極宣導不動產交易基本常識及消費者保護資訊，確保民衆財產權益。
- 九、強化耕地租佃管理，調和業佃雙方權益，有效疏減訟源，積極巡查管理，避免公有耕地被占用，以維護公產權利。
- 十、積極辦理土地徵收、公地撥用，加速取得公共建設用地，促進大高雄各項市政之順利推動。

肆、結語

地政工作為市政建設發展的重要基礎，面對縣市合併後充滿競爭的環境與民衆的高度期待，本局全體同仁將以「提昇民衆福祉」為目標，以全方位的思維與精益求精的態度，全力以赴；並以兼具人本與永續發展的理念來面對全球化、數位化時代的諸多挑戰；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匡督策勵下，已有多項績效，但仍須以宏觀

視野深耕，加速推展，積極提供市民更優質與便捷的服務，增進城市之進步與繁榮。
誠摯地祈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我們支持、指導與鼓勵。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並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愉快

大 會 圓 滿 成 功

二十一、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日期：101年4月20日

報告人：主任委員 劉世芳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感謝 貴會對本會的監督與指導，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本會的職掌與業務運作關係都市發展、人民權益與社會公益至鉅，基於此，本會委員均以公正、超然、前瞻的態度審議及研究各項議案，期盼透過議案之審議及研議，促進本市的繁榮和進步，推動「市民參與 幸福高雄」之施政目標。謹就100年9月至100年12月會務推動情形進行簡要報告，綱要如下請參閱。

壹、本市都委會之組成

一、法令依據：

依高雄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及都市計畫法第七十四條第一項之規定。

二、委員組成及改聘：

(一)依「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以下簡稱「本組織規程」)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直轄市、縣(市)政府、…都市計畫委員會置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各一人，委員十二人至二十人」。第四條規定「都市計畫委員會主任委員，由內政部、各級地方政府或鄉(鎮、市)公所首長分別兼任；其在直轄市、縣(市)政府，並得指派副首長或主管業務機關首長擔任之。都市計畫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由主任委員就委員中指派一人擔任之。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由內政部、各級地方政府或鄉(鎮、市)公所首長分別就左列人員派聘之：

- 1.主管業務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
- 2.有關業務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或代表。
- 3.具有專門學術經驗之專家。
- 4.熱心公益人士。

依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聘(派)之委員，總和不得超過委員總人數二分之一。

內政部及直轄市政府依第三項第三款派聘之委員，應具備都市計畫、都市設計、景觀、建築或交通之專門學術經驗。

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應有至少應有熱心公益人士二人擔任委員。

(二)依本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任期為一年，…依第四條第三項第三款或第四款派聘之委員，續聘以三次為限。」，委員

均由市長一年一聘；未獲續聘主要係因職務異動、已離職或已續聘滿三次不得再聘，本市都委會 101 年度委員，其任期為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另有關委員改聘之限制，依「本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三項之規定：「依第四條第三項第三款及第四款派聘之委員，每次改聘不得超過該等委員人數二分之一。」。

三、都委會委員組成強調專業化素質，嚴謹地為本市都市計畫把關，101 年組成委員名單如附表一。

貳、業務執行績效及重要都市計畫案審議情形

一、業務執行績效：

本會自 100 年 9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召開 22 次會議(委員大會 5 次、專案小組會議 17 次)，計完成 19 案次(審議案 16 案、研議案 3 案)之討論如附表二。

二、重要研、審議案說明如下：

(一)「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楠梓區)乙種工業區為特定產業專用區案」審議案、「擬定高雄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楠梓區)乙種工業區為特定產業專用區案」審議案。

1.本計畫區範圍：計畫範圍位於本市楠梓區加昌路北側，位處於德民路、外環西路、加昌路及瑞屏路等道路所在之街廓範圍內，計畫面積約 92.40 公頃。

2.公展期間：自 99.12.30 至 100.01.31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無)

3.審議情形：案經 100.02.21 日第 2 次會審決：請提案機關補充下列資料送請專案小組討論後再行提會審議；嗣經 100.08.09 專案小組暨 100.09.05 第 9 次會審決：修正通過。

(二)「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前鎮區部分機關用地(機三)為住宅區、公園用地(配合五甲公園)案」暨「擬定及變更高雄市前鎮區臨海特定區細部計畫(配合五甲公園)案」審議案。

1.本計畫區範圍：本案基地位多功能經貿園區南側，北臨瑞南街，東臨鳳山區五甲公園，南側為福誠高中，西側中山路，基地毗鄰捷運紅線 R6 車站及未來臨港輕軌線，計畫面積約 15.98 公頃。

2.公展期間：

主要計畫：100.07.01 至 100.08.01 日止公展 30 日。

細部計畫：100.07.14 至 100.08.15 日止公展 30 日。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09.05 日第 9 次會審決：修正通過。
- (三)「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農業區、綠地用地、河道用地為機場用地（配合高雄機場北側跑道淨空改善）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本變更範圍位於高雄市都市計畫機場用地北側，包括部分前鎮區及小港區土地，涉及部分特定倉儲轉運專用、農業區、綠地用地、河道用地，面積約 25.71 公頃。
 - 2.公展期間：自 99.01.19 至 99.03.01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11 件，通過案件數：5 件）
 - 3.審議情形：案經 99.03.24 日第 341 次暨 100.09.19、100.12.19 日第 10、13 次會審決：修正通過。
- (四)「訂定高雄市旗山都市計畫車站用地(站 2)土地使用管制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位於本市旗山區東緣，臨旗山溪(楠梓仙溪)堤防西側，行政區位屬湄州里，南臨大同街。東臨大仁街、至誠巷，總面積約 2,141.92 平方公尺，包括旗山區大德段 434 地號等四筆土地。
 - 2.公展期間：自 100.08.10 至 100.09.09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無）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09.19 日第 10 次會審決：修正通過。
- (五)「變更大社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本計畫區東至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範圍線，南至仁武鄉界，西與高雄市楠梓區為界，北至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鳳山厝部分)特定區計畫範圍線，計畫面積 568.30 公頃。
 - 2.公展期間：自 98.04.09 至 98.05.08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7 件）
 - 3.審議情形：經 100.10.19 日第 11 次會審決：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專案小組建議意見通過：（專案小組建議意見詳如附錄）
 - (1)有關防洪排水改善計畫，請水利局再補充改善治理計畫規劃原則、內容、效益等相關說明資料俾納入計畫書都市計畫防災專章。
 - (2)為加速區段徵收案之開發並避免區內小面積土地所有權人無法分回土地，除開發區內三處住宅區最小居住單元面寬不得小於 4.2m(如附圖)，餘仍依計畫公展草案最小居住單元面寬規定辦理。
 - (3)考量土地整體規劃及使用合理性，照提案單位所提「以國道 10 號西側道路境界線為劃分原則」，調整本案與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之計畫範圍。
- (六)「變更蚵仔寮近海漁業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圖重製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計畫區位於本市梓官區南側，其範圍東起典寶溪支流，西迄蚵子寮漁港內港港口，南以通港路與典寶溪河堤為界，北臨梓官區信蚵村，面積計約 45.5140 公頃。
 - 2.公展期間：自 99.11.17 至 99.12.17 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無)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03.14、100.04.07(現場勘查)、100.06.29、100.08.16、100.09.01 第 5 次專案小組會議，案經 100.10.19、100.12.19 日第 11、13 次會審決：修正通過。
- (七)「擬定澄清湖特定區計畫(原文小二東側綠帶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本案係位於仁武鄉澄清湖特定區計畫區西北側、文(小)二學校用地東側。範圍為原綠(帶)地變更為住宅區及道路用地之上半部，計畫面積共計約 2.83 公頃。
 - 2.公展期間：自 99.2.11 至 99.3.15 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1，通過案件數：0)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01.21 日第 1 次會審決(略以)：修正通過。主要計畫續經 100.08.23 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762 次會議審決，並於 100.11.14 發布實施在案；故細部計畫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修正，100.11.16 日再提第 12 次都委會審決(略以)：修正通過。
- (八)「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灣子內地區)細部計畫部分停車場用地、兒童遊樂場用地及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配合武廟市場興建築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本計畫範圍座落於武廟路與輔仁路交叉口之西南側，為武廟路、輔仁路、建民路及意誠路等所圍之區域。
 - 2.公展期間：100 年 10 月 7 日起至 100 年 11 月 8 日止辦理公開展覽。(異議案件數：無)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11.16 日第 12 次會審決(略以)：除依下列建議…，餘照案通過：
 - (1)為符合生態概念…，於建築時應考量通風、採光、綠覆率及低碳設計，並提供兼具兒童遊戲場功能之小型開放空間。
 - (2)請再檢討消費者汽、機車及攤商裝、卸貨停車需求，規劃足夠之停車空間及出入口動線。
 - (3)請考量居民需求並兼顧行動不便者之使用，據以規劃里活動中心位置、相關附屬設施及其使用面積。
 - 4.案於 100.12.28 以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43472 號公告實施。
- (九)「變更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本計畫區範圍東至中正路與三多路交叉口，西至仁愛路及多功能經貿園區，南至三多路及園道六，北至二號運河及灣子內地區都市計畫界。
 - 2.公展期間：100年5月27日起至100年6月30日止辦理公開展覽。(異議案件數：10，通過案件數：4(1案審議中))
 - 3.審議情形：案經100.11.16日第12次會審決：修正通過。僅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案編號3決議：「如陳情人於下次大會召開前取得本案相關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則照案通過，否則提下次會續審。」(取消「一宗基地」規定案)，預定提第14次都委會審議。
- (+)「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本計畫區範圍東沿鳳楠公路東側丘陵地向北延伸至仁武區之觀音湖再北至大社區之觀音山，南與鳳山區為界，西與原高雄市為界，北與仁武工業區為鄰，面積共計3,095公頃。
 - 2.公展期間：自99.09.17至99.10.16日止公展30日。(異議案件數57，通過案件數：審議中)
 - 3.審議情形：案經市、縣合併後於100.03.11、100.04.15、100.05.20、100.07.1、100.07.11、100.07.25、100.08.08、100.09.08、100.09.23、100.10.21、100.12.30日召開17次專案小組會議。
- (±)「擬定高雄市南星計畫地區細部計畫(配合遊艇專區設置)案(第一階段)」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擬定細部計畫範圍北至大林蒲貨櫃停車場用地南界，東至80公尺南星路道路用地西界，南至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南界，總面積為46.63公頃。
 - 2.公展期間：自99年9月23日至99年10月25日止公展30日。(異議案件數1，通過案件數：審議中)
 - 3.審議情形：案經99.12.16、100.02.16召開二次專案小組會議暨100.06.27召開座談會，結論(略以)「請提案機關儘速檢送修正資料，俾提專案小組會議續審。」
 - (1)請補充本計畫區土地處分及其建築物之管理維護等開發方式之詳細資料。
 - (2)為減少本案未來開發阻力，請採取更積極溝通方式，以提昇當地居民支持度。
 - (3)請蒐集沿海岸線地區潛勢災害之相關資料，或依據經驗值研擬分析臨海岸線部分應劃設緩衝綠帶之寬度，以達防災需求。
 - (4)依提案機關(海洋局)說明，未來本計畫區政策環評及相關開發事宜

應由開發商辦理，本案業經完成招商作業，故下次專案小組會議請開發商列席說明。

(五)「擬定高雄市都市計畫凹子底地區細部計畫（建台水泥原廠區變更）案」審議案。

1.本計畫區範圍：計畫範圍位於半屏山東側原海光二村旁，北側與東南水泥廠（工業區）為鄰，西側為半屏山，南側為住宅區、商業區以及三鐵共站之新左營車站；東側為台鐵縱貫線及接鄰第 29 期重劃區。

2.公展期間：100.09.29 日至 100.10.31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1，通過案件數：0）

3.審議情形：案經 100.11.24、100.12.16 及 100.12.28 召開三次專案小組會議，結論(略以)「請規劃機關依下列意見修正後，逕提大會討論。（預定提第 14 次都委會審議）

(1)請補附分期分區計畫示意圖，及與市地重劃之關聯性；另「點交後 3 年內提出建照申請」部分，請加註「(但申請之基地規模不得少於 6000 平方公尺)」之規定。

(2)請補充停車格位劃設之配置圖。

(3)請檢討於住宅區內劃設二條細部計畫道路；另於住宅區和商業區之間留設道路用地，且為考量救災之需求，於…街角一側留設 9 公尺×9 公尺之廣場用地（兼供道路使用）供消防車輛救災使用，並規範該空間不作任何設施。

(4)為落實科技、生態、銀髮等住宅區之規劃，請於計畫書中補充其定義及管制條件。

(5)協議書應納入計畫書並載明「土地產權處分或移轉予不特定之第三人時，建台公司有告知協議書內容之義務，並…達成協議。」。

(6)地下室開挖率不得超過 60%；修正基地退縮空間至少設置人行步道之寬度，北側綠地用地請退縮留設人行步道。

(7)退縮地鋪面色調部分請配合半屏山公園及周邊景觀，以營造和諧之視覺效果。

(五)「變更岡山都市計畫(水利用地及部分農業區、乙種工業區為河川區、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區使用、部分鐵路用地為鐵路用地兼供河川區使用)(配合為隨排水改善工程)案」審議案。

1.本計畫區範圍：位於岡山都市計畫區北側，西起為隨排水與土庫排水交匯處，東至岡山都市計畫北界，變更面積計約 1. 2442 公頃。

2.公展期間：100.09.02 日至 100.10.03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無）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10.19 第 11 次會審決：請規劃單位就排水路線、疏濬或加深再予整體考量續行提會審議。另有關使用鐵路用地部分，請先行協調鐵路局後再行施工，以確保鐵路行車安全。
- (ㄅ)「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及部分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為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兼供河川使用)(配合後勁溪排水改善工程)案」。
 - 1.本計畫區範圍：屬仁武都市計畫範圍，位於中山高速公路(國道一號)旁，北起竹子門橋，南至高速公路東側約 100 公尺處，全長約 2 公里，變更面積計約 4.48 公頃。
 - 2.公展期間：100.10.19 日至 100.11.18 日止公展 30 日。(異議案件數：無)
 - 3.審議情形：案經 100.12.19 第 13 次會審決(略以)：修正通過。
- (ㄆ)「高雄市苓雅區林興段 697 號等三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劃定暨都市更新計畫擬定案」審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位於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二路以南、廣州二街以東、廣東二街 137 巷以北，為林興段 697、697-2 及 697-3 三筆土地上一幢 12 層樓之公寓大廈(三和大樓)，面積為 309 m²。
 - 2.審議情形：案經 100.09.19 及 100.10.19 第 10、11 次會審決(略以)：照案通過。
- (ㄇ)「變更鳳山市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暫予保留第十四案」研議案。
 - 1.本計畫區範圍：計畫範圍北至國泰路，東臨鳳山溪，西以五甲一路為界，南以保安二街毗鄰鳳甲市地重劃區相鄰，計畫面積為 91.8768 公頃。
 - 2.審議情形：請提案機關(都發局)及有關機關(地政局、農業局)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辦理後，再循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變更。

參、未來努力方向

為提昇本市整體競爭力，邁向全球化發展，本會將配合市縣合併空間發展規劃，建構永續生態城市；同時推動都市計畫審議專業諮詢協助，整合產官學界共識，推動創新都市政策與發展策略，並加強審議透明化、發展共識、強化審議效能與效率。

- 一、配合市縣合併空間發展規劃，建構「投資友善城市、生態優先城市、建築文化城市」，進行相關計畫案之審議。
- 二、提升高雄地區城市競爭力與行政效率，迎向全球化、加強區域合作、營造城市自明性並提高居住品質。

三、強化民衆參與都市計畫審議平台，充實審議資訊網站系統，落實公正、公平、公開審議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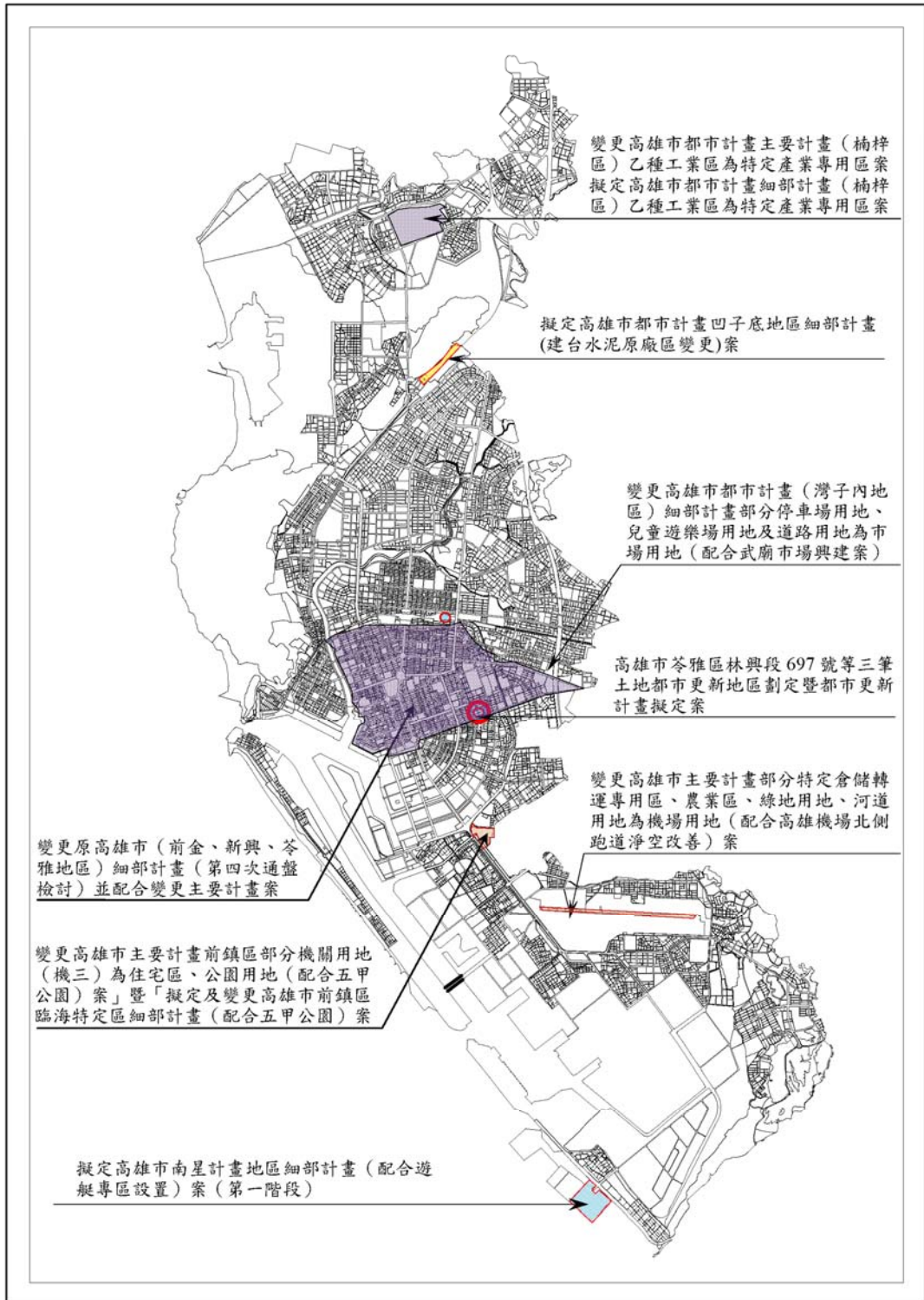
本會在 貴會的鼓勵與鞭策下，各項業務都能不斷改進順利推動，今後尚請繼續給予協助與指導。

敬 祝

健 康 愉 快

萬 事 如 意

圖一研、審議案件示意圖(一)



附表一 101 年度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名單

聘派兼職務	中文姓名	代表身份	學歷、經歷
主任委員	劉世芳	副市長兼主任委員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州立大學環境工程碩士
副主任委員	何東波	專家兼副主任委員	美國西北大學都市及區域規劃博士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休閒學院院長)
委員	吳濟華	專家	美國賓州大學區域及都市計畫博士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
委員	施邦興	專家	同濟大學(上海)建築暨城市規劃博士 (東方設計學院文創所助理教授)
委員	賴文泰	專家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博士 (文藻外語學院助理教授)
委員	陳啓中	專家	成功大學建築系碩士 (高雄市建築師公會理事長)
委員	賴碧瑩	專家	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博士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
委員	吳彩珠	專家	政治大學地政學博士 (長榮大學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副教授)
委員	陸曉筠	專家	美國哈佛大學環境設計博士 (中山大學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助理教授)
委員	黃文玲	專家	美國伊利諾大學芝加哥分校工程力學系博士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副教授)
委員	黃清山	地方熱心公益人士	嶺東科大會計系學士 (高雄縣工業會理事長)
委員	許玲齡	地方熱心公益人士	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高雄市文化愛河協會理事長)

委員	蕭 丁 訓	有關業務機關代表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商學博士
委員	黃 肇 崇	有關業務機關代表 (屏東縣政府秘書長)	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碩士
委員	吳 欣 修	有關業務機關首長 (台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局長)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系碩士
委員	盧 維 屏	主管業務機關首長 (都市發展局局長)	美國科羅拉多大學建築與都市研究所碩士
委員	楊 明 州	有關業務機關首長 (工務局局長)	國立成功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碩士
委員	謝 福 來	有關業務機關首長 (地政局局長)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碩士
委員	王 國 材	有關業務機關首長 (交通局局長)	國立交通大學運輸研究所博士
委員	李 賢 義	有關業務機關首長 (水利局局長)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工程科技博士
委員	藍 健 菖	有關業務機關首長 (經濟發展局局長)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附表二

委員會研、審議案件統計表（100年9月～100年12月）

都委會期次 (開會日期)	類 別		合計
	審議案	研議案	
9 100.09.05	3	1	4
10 100.09.19	3	0	3
11 100.10.19	4	1	5
12 100.11.16	3	1	4
13 100.12.19	3	0	3
合計	16	3	19

附表三 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研、審議案件明細表

(100年9月~100年12月)

編號	案由	提會日期 會次	決議情形				
			照案通過	修正通過	維持原計畫	重新提會	備註
1	「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楠梓區)乙種工業區為特定產業專用區案」審議案、「擬定高雄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楠梓區)乙種工業區為特定產業專用區案」審議案	100.2.21 第2次 100.09.05 第9次		v			<p>決議：請提案機關補充下列資料送請專案小組討論後再行提會審議。</p> <p>一、請說明本案僅行政區引入商業使用，而全區變更為特定產業專用區之目的與適宜性，及行政區內商業使用項目與鄰近地區設施之競合問題。</p> <p>二、請就生態議題及引入之相關使用機能補充說明。</p> <p>決議：</p> <p>一、本案除請提案機關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專案小組初步建議意見通過。</p> <p>(一)請考量購物中心卸貨及購物人潮停車需求，妥善規劃停車空間及動線。</p> <p>(二)運動休閒中心之相關設施請參酌體委會國民運動中心設置相關規範辦理，並應開放供楠梓區居民使用。</p> <p>二、專案小組初步建議意見：</p> <p>(一)有關文字誤繕部分，授權提案機關釐正。</p> <p>(二)本計畫區較缺乏零售業，請於計畫書行政區</p>


						<p>2. 為落實生態議題，行政區內建築物應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p> <p>3. 為尊重歷史建物，請將莊敬堂西南側 D 棟購物中心向南退後劃設，不得超出莊敬堂南側邊界，以達通視效果。(如附示意圖)</p> <p>4. 生態水池及綠地公園位置之地下部分，不得設置地下建築物，以落實綠建築之實質效益。</p>
2	「變更大社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審議案。	100.4.11 第 3 次	v			<p>決議：</p> <p>一、除依下列事項修正補充外，餘照原高雄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建議意見通過。</p> <p>(一)請水利局提供本計畫區相關防洪排水具體計畫內容納入都市防災專章。</p> <p>(二)本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附帶條件辦理區段徵收之開發區，請地政局考量區段徵收之可行性，研提具體修正方案，送請專案小組(第 3 組)討論後再行提會審議。</p>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專案小組建議意見通過：(專案小組建議意見詳如附錄)</p>
		100.10.19 第 11 次	v			

								<p>一、有關防洪排水改善計畫，請水利局再補充改善治理計畫規劃原則、內容、效益等相關說明資料俾納入計畫書都市計畫防災專章。</p> <p>二、為加速區段徵收案之開發並避免區內小面積土地所有權人無法分回土地，除開發區內三處住宅區最小居住單元面寬不得小於 4.2m(如附圖)，餘仍依計畫公展草案最小居住單元面寬規定辦理。</p> <p>三、考量土地整體規劃及使用合理性，照提案單位所提「以國道 10 號西側道路境界線為劃分原則」，調整本案與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之計畫範圍。</p> <p>附圖：</p> <p>(附錄 專案小組建議意見：為配合水利局改善中里溪排水及中圳溪排水工程，本區段徵收應儘速辦理開發</p>
--	--	--	--	--	--	--	--	--

						作業。地政局所提修正方案需都市計畫配合變更部分，因考量都市計畫變更之時效性及區段徵收作業之整體性，將不予納入本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辦理變更，建請併入配合該區段徵收且已報部之個案變更一變更大社都市計畫(配合區段徵收計畫)案，提請大會再審議後報請內政部續行辦理。
3	「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前鎮區部分機關用地(機三)為住宅區、公園用地(配合五甲公園)案」暨「擬定及變更高雄市前鎮區臨海特定區細部計畫(配合五甲公園)案」審議案。	100.9.5 第 9 次	v			決議： 一、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案通過。 (一)為形塑本區為優質住宅區，請再檢討充實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都市設計基準之內容，並增列下列規定： 1. 住宅區留設停車空間之規定。 2. 本計畫區不得依「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實施辦法」規定指定為容積移入之接受基地。 3. 臨接道路之建築基地最小面寬規定。 (二)為解決本區之交通問題，請調整基地內南側 12 公尺細部計畫道路，預留將來平順銜接鎮海路之規劃。 (三)請調整會造成銳角之道路劃設，以利交通規劃及住宅區土地使用。 (四)本區基地西側毗連前鎮

						<p>河，為應防洪需求，請補充相關規劃設計內容。</p> <p>二、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審決如附「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市都委會決議欄。</p> <p>附帶決議：瑞南街與凱旋路口交通動線複雜，請交通局會銜工務局研擬具體之可行槽化方案</p>
4	「變更甲仙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審議案。	100.9.5 第 9 次			v	<p>決議：本案既經提案機關考量甲仙地區經歷八八風災地形地貌已有所改變，原通盤檢討草案規劃內容業與發展現況及使用需求不符，須重新辦理通盤檢討，故同意撤銷本審議案。</p>
5	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灣子內地區市 28、停 28、兒 28)細部計畫(部分道路用地、停車場用地及兒童遊戲場用地為市場用地,部分道路用地、兒童遊戲場用地為停車場用地)研議案。	100.9.5 第 9 次			v	<p>決議：</p> <p>一、為提高市場改建計畫之可行性，本案應先深入了解攤商需求及消費行為後再做整體規劃。</p> <p>二、為保留未來規劃設計方案之彈性，原則全區劃設為市場用地，並請檢討消費者汽、機車及攤商裝、卸貨停車需求，規劃足夠之停車空間。</p> <p>三、為提供良好購物環境品質，本案規劃時應考量通風、採光問題並提供兼具兒童遊戲場功能之小型開放空間。</p>

	「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灣子內地區）細部計畫部分停車場用地、兒童遊樂場用地及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配合武廟市場興建案）」審議案。	100.11.16 第 12 次		v		<p>決議：除依下列建議並納入計畫書載明外，餘照案通過：</p> <p>一、為符合生態概念及提供良好購物環境品質，於建築時應考量通風、採光、綠覆率及低碳設計，並提供兼具兒童遊戲場功能之小型開放空間。</p> <p>二、請再檢討消費者汽、機車及攤商裝、卸貨停車需求，規劃足夠之停車空間及出入口動線。</p> <p>三、請考量居民需求並兼顧行動不便者之使用，據以規劃里活動中心位置、相關附屬設施及其使用面積。</p>
6	「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農業區、綠地用地、河道用地為機場用地（配合高雄機場北側跑道淨空改善）案」審議案。	100.09.19 第 10 次			v	<p>決議：為利高雄市航空站發展及考量農路使用需求，請民航局高雄航空站洽本府地政局精確估算相關用地（含 6 公尺農路）徵收費用，並就農路適宜寬度和當地（地主、民意代表）進行溝通後，續行提會審議。</p>
		100.12.19 第 13 次		v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修正通過。</p> <p>一、因變更範圍面積減少，請修正計畫書圖後循法定程序報內政部核定時，一併公告周知。</p> <p>二、請將修正後之農路路線圖（含截角、迴轉車道等）納入計畫書圖修正。</p> <p>三、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編號 3、4、5、8</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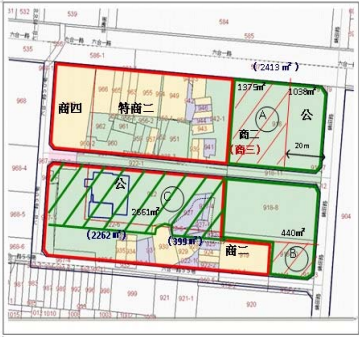
						<p>、11 決議如下：</p> <p>編號 3：農路以六公尺寬復原，並與原農路系統平順銜接。</p> <p>編號 4：農路部分同編號 3。</p> <p>編號 5：4 公尺寬排水溝渠維持原機場內位址不予移設，並由民航局負責管理維護，農路部分同編號 3。</p> <p>編號 8：農路部分同編號 3。</p> <p>編號 11：排水溝渠部分同編號 5，為利農地利用農路轉角之規劃同意修正為直角(如下圖)。</p> 
7	「訂定高雄市旗山都市計畫車站用地(站 2)土地使用管制案」審議案。	100.09.19 第 10 次	v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案通過：</p> <p>一、案名請修正為「變更高雄市旗山都市計畫車站用地(站 2)為車站專用區」案，並請配合修正計畫相關圖說內容。</p> <p>二、變更高雄市旗山都市計畫車站用地(站 2)為車站專用區；並訂定車站專用區建蔽率百分之六十，容積率百分之一五〇，容許使用項目依目的事業主管機</p>	

						<p>關(交通局)核准之車站、轉運及附屬設施為限。</p> <p>三、考量本案僅供交通轉運及其附屬設施使用，因均為公共使用性質，故本案變更車站用地為車站專用區，免提供相關負擔捐贈事項。</p> <p>四、公展計畫書 p.19 陸、土地使用管制要點二、修正為：「車站專用區除舊有車站建物依現況退縮外，餘均應自道路境界線至少退縮五公尺建築；得於新建站體退縮空地設置有遮簷人行道並計入容積，且建物應朝低碳建築設計、增加綠化、減少碳排放及空調之使用。退縮建築之空地應植栽綠化，但得計入法定空地。」。</p>
8	「高雄市苓雅區林興段 697 號等三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劃定暨都市更新計畫擬定案」審議案。	100.9.19 第 10 次				<p>決議：請依下列意見修正後，續行提會審議。</p> <p>一、有關「多項設施不堪使用」、「建築物外觀老舊」、「既有公共走道牆面剝落」等維修改善工程，應屬住戶管理委員會負責事項。請提案單位就劃定更新範圍內建物窳陋、妨礙公共安全或居住環境惡劣足以妨礙公共衛生或社會治安，提出相關佐證資料供委員審議參考。</p> <p>二、整建型更新案應有其更新價值及外部效益，整建施工項目建請加強環境綠美</p>

		100.10.19 第 11 次	v			<p>化、節能減碳等提升居住品質且具示範功能之作爲，俾利其申請中央都更補助費用。</p> <p>三、都市更新應以合法建物爲補助對象，提案單位請補充居民回復合法建物使用執照狀態之意願調查。</p> <p>決議：</p> <p>一、本更新地區範圍劃定暨更新計畫擬定，照案通過。</p> <p>二、建議實施者於計畫書表明，納入綠色環境之施工概念並取得綠建築標章、回復合法建物使用執照狀態及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以改善環境提升居住品質。</p>
9	「變更蚵子寮近海漁業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圖重製案」審議案。	100.10.19 第 11 次	v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公展草案意見通過：</p> <p>一、請規劃單位將通盤檢討前公開徵求公民或團體意見納入計畫書。</p> <p>二、變更編號六照專案小組建議，修正爲沿計劃邊界劃設八公尺計畫道路，餘變更爲公園用地(如附圖：變更編號第六案修正後變更內容示意圖)。</p> <p>三、「市一」用地請海洋局補充更明確之漁市場發展主軸暨重建計畫後提下次會續審。</p> <p>四、計畫書變更內容審議情形(如附「變更蚵子寮近海漁業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p>

		100.12.19 第 13 次	v		<p>盤檢討)及都市計畫圖重製案」變更內容綜理表市都委會決議欄)。</p> <p>五、都市設計基準同意依都發局都市設計科建議修正。</p>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案通過：計畫書內文字授權規劃單位釐正。</p> <p>實質計畫變更案編號八決議如下：考量觀光漁市發展，同意依台灣省施行細則調整為建蔽率百分之八十、容積率百分之二百四十。另應自道路境界線至少退縮五公尺建築，惟經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決議，得酌予提高。</p>
10	「擬定澄清湖特定區計畫(原文小二東側綠帶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再審議案。	第 1 次 100.1.21	v		<p>決議：</p> <p>一、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專案小組建議意見(如附錄)通過：</p> <p>(一)公兒用地修正為綠地(詳如附圖一)，並於計畫書敘明綠地之規劃應考量滯洪功能。</p> <p>(二)請於計畫書中補充地區災害史，並加強都市防災內容之撰寫。</p> <p>(三)因應縣市合併，計畫書部分文字授權提案單位修正。</p> <p>(四)有關事業及財務計畫之完成期限，請依實際時程修正為 100~105 年。</p>

		100.11.16 第 12 次		v		決議：南側「住三」街廓留設人行步道將不利土地整體開發利用，故不宜保留，請規劃單位配合北側「住二」留設人行步道縮減南側綠地面積，並循程序辦理。
11	「變更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審議案。	100.11.16 第 12 次		v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依專案小組建議意見通過。</p> <p>一、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案編號 1、3、9 決議如下：</p> <p>編號 1：依陳情意見將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 1263、1138、1139、1140、1141、1142 地號(巷道北側 6 筆土地)依地籍線為準，變更商業區為道路用地。</p> <p>編號 3：如陳情人於下次大會召開前取得本案相關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則照案通過，否則提下次會續審。</p> <p>編號 9：依專案小組建議修正方案通過：(1) ㊸街廓縮減公園用地西側部分面積，縮減部分劃設為商業區，㊸街廓變更為公園用地，並將㊸商業區用地向東延伸銜接至錦田路)(詳附圖)。(2) ㊸東側及㊸西側公園用地無法納入上開負擔部份，將㊸街廓變更調</p>

						<p>昇為商三，並納入變更負擔。(3) 公園用地（以容積調配或變更負擔部分）無償捐贈予本市。</p> 
						<p>二、實質計畫變更案編號 17、18（土地使用管制要點第 7 條），及公開徵求意見期間機關團體及人民陳情案編號 3 併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編號 3 辦理。</p> <p>三、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案、實質計畫變更案及公開徵求意見期間機關團體及人民陳情案綜理表審決如市都委會決議欄。</p>
12	「變更鳳山市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暫予保留第十四案」研議案。	100.11.16 第 12 次	v			<p>決議：請提案機關(都發局)及有關機關(地政局、農業局)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辦理後，再循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變更。</p>
13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	100.12.19 第 13 次		v		<p>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餘照案通過。</p> <p>一、案名修正為「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p>

	<p>川使用及部分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為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兼供河川使用)(配合後勁溪排水改善工程)案」。</p>				<p>區、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及部分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為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兼供河川使用)(配合後勁溪排水改善工程)案」。</p> <p>二、目前「所提都市計畫變更範圍與核定之堤防預定線(治理計畫用地範圍)一致」證明文件雖未能提供，惟考量水患治理計畫進行，同意堤防預定線(治理計畫用地範圍)核定程序與都市計畫變更程序並行辦理。</p> <p>三、剔除仁武區竹園段 954-1 地號，另仁武區竹園段 966、966-1 地號都市計畫外未設定區土地，已列「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請於該案內配合本案修正分區。</p> <p>四、p.17 變更內容明細表與 p.21 實施進度經費表河川區面積不一致，請檢討修正。</p> <p>五、附帶決議： (一)變更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使用南側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與高速公路間尚有二處農業區，恐已無法作農業使用，建議一併納入檢討，以符實際。</p>
--	--	--	--	--	---

								(二)堤岸施作方式請依地方期待，儘量以生態工法設計施工。
--	--	--	--	--	--	--	--	------------------------------

二十二、高雄市政府秘書處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3 日

報告人：處長 黃昭輝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大地回春，春暖花開，神清氣爽，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開議，昭輝承邀列席，面聆教益，至感榮幸！

謹代表秘書處全體同仁，衷心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處工作之支持與指教，使得本處各項執掌業務，皆能順暢推動，輔助市政建設工作日益精進。

個人謹就本處過去六個月（100 年 9 月 1 日至 101 年 2 月 15 日；以下簡稱本期）以來，職掌之各項重要業務執行情形，扼要報告如后，敬請 不吝賜教。

壹、重要業務執行狀況

一、營造人文、美化之辦公環境

(一)落實本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綠美化工作

為讓本府同仁及洽公民眾進入本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辦公大樓感受出溫馨及清新活力之環境，本處繼續美化內部空間及綠化外四周及庭園維護工作，並依據季節不同，擺飾當令植栽以呈現多樣化風情。另鳳山行政中心前廣場庭院之大盆植栽，採定期更植季節性花草；喬、灌木則定期修剪，以維護行政中心整體景觀，達到美綠化整體辦公環境之目標。

(二)有效推動環境清潔維護及執行環境清潔檢查

- 1.加強本府行政中心大樓環境公共區域清潔維護，依據行政中心清潔維護委外契約規定，以合理化、人性化方式管理，使委外清潔人員齊力落實大樓環境清潔維護工作，配合不定期檢查落實有效管理，提供市府同仁及洽公民眾清潔優雅的環境空間。
- 2.實施市府行政中心各機關環境清潔檢查，強化責任區內環境綠美化。同時配合國家清潔週辦理病媒孳生源清除及農曆新年推動環境清潔活動。本期辦理 1 次「高雄市政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 101 年度環境清潔評比」，藉以提昇各機關維護辦公環境意識及改善區域空間整潔。

(三)集會場所之管理及充分利用

- 1.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理念，活化鳳山與四維兩行政中心生命力，提昇本市文化水準，營造親民、愛民友善城市意象，開放中庭供各機關辦理多項展覽；大禮堂、會議室及多媒體簡報室亦提供演講、表演等活動。除活絡展演活動內容外，為使本府大樓場地管理更加妥善周全，

依據「高雄市政府行政中心場地管理規則」，對兩行政中心之廣場及中庭等場地使用，詳加規範。本期中庭及廣場開放計 128 場次；大禮堂、會議室等集會場所，受理申請使用有 1,172 場次。

- 2.落實市長照顧弱勢團體之社福政策，擇定四維行政中心中庭東北角落區域，委由喜憨兒基金會經營咖啡小舖，平日午休時段安排音樂演奏，提供市府同仁及洽公民眾優雅休憩處所；另為建設市政府為友善婦女的工作環境，配合調整四維行政中心辦公空間，並協助於一樓東側增設可供兒童圖書活動、交流聯誼室兼具市政行銷等功能－「幸福·童樂館」，給予婦女、兒童一個友善的休憩空間。

二、合法、合宜的事務管理

(一)廳舍管理維護

- 1.因應縣市合併後，四維與鳳山行政中心，各機關辦公空間調整分配案，經本處委請建築師與各機關進行裝修需求及預算的討論後，據以研議訂定各機關裝修經費之分配比例與標準，由各機關辦理辦公廳舍搬遷裝修作業，迄 100 年 12 月底，除水利局、工務局部分單位外，均已順完成搬遷作業。
- 2.本期辦理「市府四維行政中心副市長室及秘書處辦公室整修工程」，業於 101 年 1 月底竣工。
- 3.辦理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後棟水電、土木、通訊、消防、空調、電梯等設施維修案，本期共計處理 447 件，有效落實廳舍設施修繕維護。
- 4.依據建築物法令規定，辦理市府四維與鳳山行政中心後棟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檢查缺失項目立即改善，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 5.鳳山行政中心設施修繕工程
 - (1)辦理鳳山行政中心後棟大樓走廊地磚汰換工程，汰換既有表面光滑地磚，採用具止滑效果之地磚，提供公共建築物安全，避免雨天時，發生同仁或洽公民眾摔倒之意外情事發生。
 - (2)執行鳳山行政中心後棟 3、4 樓走廊的天花板及 1 樓大禮堂修繕案；及市長辦公室門外天花板及大禮堂牆面吸音板等修繕工程，均已竣工，完成驗收，對提升公有建築物整體功能美觀，有相當助益。
- 6.完成辦理「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大樓工程先期評估」作業，刻正積極處理後續先期作業實施計畫等後續事宜。

(二)強化安全維護

- 1.依據消防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規定應適時舉辦消防演練，本府四維行政中心於 100 年 12 月，由第 5 樓層之工務局、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舉辦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促使員工熟悉消防編組任務與強化同仁防災意識。

在災害發生時做必要之搶救及防護措施，以確保本府大樓及員工及洽公民衆生命安全，由本處依規定將演練成果彙送消防局苓雅分隊備查。

- 2.本府行政中心警衛勤務委託保全，採向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各機關、學校辦理保全（警衛勤務）集中採購共同供應契約下訂採購，爰於 100 年度採評比方式擇優勝廠商下訂辦理。101 年度依契約條款規定，同意續由先鋒保全股份有限公司續約 1 年，積極執行事務委外政策；在四維與鳳山兩行政中心大樓之安全維護，警衛勤務採全天候 24 小時值勤方式，執行中心內外安全秩序防護與非上班時段之門進管制。

(三)充實空調電氣設備及推動節能減碳措施

1.充實空調電氣設備

- (1)辦理「鳳山行政中心 3 樓市長室及貴賓室增設空調系統工程」，增設 2 台氣冷渦卷式冰水主機、14 台室內冷風機，提昇空調冷氣效果。
- (2)辦理「四維行政中心 5、6 樓空調箱與冷風機汰換工程」，汰換 8 台空調箱、46 台室內冷風機、3 台冷卻水泵浦，用以提昇中央空調冷氣效果。
- (3)辦理「鳳山行政中心後棟大樓高壓電改善計畫」，完成細部規劃設計圖說送審，並經台電公司審查通過。

2.推動節能減碳措施

- (1)賡續辦理節約能源政策，俾以達到行政中心合署辦公大樓用電量，不成長之原則。
- (2)繼續執行節約用電措施：辦公室溫度以不低於攝氏 26 度為原則。中央空調冰水主機依季節性調整於中午午休時間（12：00-13：30）降低負載，並要求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內各機關辦公室關閉不使用之燈具、電腦及各項電器用品，藉以節省用電，避免浪費。

三、宿舍管理制度化

本處目前經管市有宿舍85間，分別為首長宿舍35間、單房間職務宿舍6間、眷屬宿舍44間。

(一)首長宿舍管理及維護

- 1.因應縣市合併，完成新訂「高雄市政府首長宿舍管理要點」。
- 2.於 100 年 9 月完成市長宿舍地坪及後側圍牆整修工程。
- 3.光復二街首長宿舍定期由專業廠商檢修電梯、保全監視系統及消防設備，以維持正常運作；澄清路首長宿舍重新加裝保全及監視系統，確

保首長居住安全。

- 4.不定期派員巡查宿舍設備或設施之現況，即時因應首長使用需求汰換設備或雇工修繕。

(二)眷屬宿舍清查及管理

- 1.本處經管 4 戶眷舍合法現住人申請於 100 年 9 月 18 日前完成遷讓眷舍，依據「高雄市市有眷舍房地處理要點」第五、六條規定，核發搬遷補助費（按設籍人口計每人）及獎勵金（每戶 20 萬）。
- 2.合法住用眷舍 37 間，依規定每年至少 2 次辦理宿舍居住事實查考作業；100 年度分別於 3 月、10 月完成查考作業。
- 3.閒置眷舍 4 間暫時現況管理或計畫辦理報廢拆除（用地未全部騰空，無法變更非公用財產），為防止遭人占用或避免滋生病媒蚊蟲，不定期派員巡查及雇工整頓環境。

(三)眷(宿)舍空屋或空地之活化利用

- 1.澄清路鳳崗路 56 號(原高雄縣長宿舍)移撥本府社會局設置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 2.眷舍空屋 1 間，暫時提供社會局借用作為高雄市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使用。
- 3.眷舍空屋 2 間，暫時出租予社團法人高雄市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協會、高雄市自強創業協會作為推展業務之場所，以活化市有房地價值及落實政府照顧弱勢團體之政策。
- 4.眷舍用地全部騰空者，依據「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 32、33 條規定，經市府核定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局接管，提高再利用效益。
- 5.部分騰空之眷舍用地，暫時提供環保局、前金區公所、警察局、市立前金幼稚園、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等機關借用作為公務車輛、民眾洽公車輛停車場或清潔機具停放場所等，以避免土地閒置浪費。

四、公文處理流程電子化

(一)公文處理電子化

- 1.積極配合政府公文電子化政策，依據行政院研考會「公文電子交換推廣計畫」，建置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優質環境，辦理 571 個機關、學校公文管理系統及前置系統維護作業，目前各機關電子公文交換使用率已達 98%。
- 2.強化辦理市府收、發文作業，本期計收文 39,313 件，發文 27,095 件，合計 66,408 件。

(二)市府公報 e 化

1. 貫徹行政院節能減紙政策，啓用「高雄市政府電子公報資訊網」，彙整各機關相關法規、政令資訊刊登於該網站，本期計出刊 43 期有 1,021 則電子公報。該網站自 97 年 7 月啓用以來，點閱人次累計高達 517 萬 6 千餘人次。
2. 運用該網站刊載公報，提供民衆查詢閱覽市政相關資訊，預估每年可節省製版、印刷紙本公報費用約 300 萬元。

(三) 市政會議 e 化

1. 每週二定期舉行 e 化市政會議，議定市政重要決策及加強各局處間業務聯繫，釐訂市政方針、推動施政計畫及提升工作績效，本期計召開 23 次。本處負責彙整本府市政會議議程及紀錄，函請府屬各權責機關確實辦理，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追蹤市長指裁示事項。
2. 每週二辦理首長座談，加強各局處首長間橫向聯繫與溝通，本期計召開 17 次。

(四) 積極辦理「本府第二代公文整合系統」建置事宜

配合行政院線上簽核及節能減紙推動方案，計分 4 階段建置整合現存的 7 套公文管理系統，俾能方便同仁使用，縮短作業期程，提昇行政效能，俾以符合行政院規定應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0% 節能減紙目標。

(五) 落實本處資通安全

本期已辦理 1 梯次資安訓練，並預計於本(101)年 4 月辦理本處今年度第 1 梯次資通安全講習，俾加強管理維護本處資通安全，防範電腦病毒與駭客事件，建立安全電腦作業環境，提升同仁資安觀念，不得利用網站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爲，且勿開啓來路不明及標題慫動之電子郵件。

(六) 檔案管理電子化

1. 簡化調閱公文檔案流程，本期透過線上調案預約系統調案計有 236 件。
2. 運用檔管資訊系統檢選屆滿銷毀年限檔案，本期共銷毀 3,594 件，減少檔案庫存空間。

(七) 辦理金檔獎暨金質獎評獎

1. 金檔獎評獎

辦理本府第 10 屆金檔獎評獎，參加初評計有 25 個機關，經書面審核較優之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觀光局、海洋局、教育局、捷運工程局、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鳳山區公所、鼓山區公所、前鎮區公所等前 10 名機關，自 101 年 3 月 1 日起 6 天，實地查證、評選 5 個最優秀機關，代表本府參加檔案管理局評獎。

2. 金質獎評獎

辦理本府第 10 屆金質獎推薦評鑑作業，參加初評計有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副院長黃明仁、高雄市新興區衛生所所長鄭文聰、高雄市路竹區公所主任邱慧美及高雄市左營區戶政事務所秘書李秋利等 4 位，代表本府參加檔案管理局評獎。

五、積極化的國際事務

(一) 辦理外賓接待工作

本期辦理訪賓接待業務 48 案，計有 640 人到訪。訪團代表名單如下：

日本北九州市議員、瑞典駐香港暨澳門總領事 Mr. Lars Danielsson、貝里斯警察暨公共安全部長辛格 (Douglas A. Singh)、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表葛德凱 (Mr. Juraj Koude1ka)、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代表傅康 (Mr. Hans Fortuin)、韓國仁川廣域市議會副議長金基鴻、日本秋田縣仙北市門脇光浩市長、日本岡山縣知事石井正宏、外交部「2011 國際青年台灣研習營」、「澳門中華文化交流協會」崔世平理事長、日本青森縣企業政策部次長武田志郎、日本東京八王子市山野美容藝術大學鎌田正純教授、英商 RCRP RCR Power Managing Director Bob Drinkwater 總經理、日本交流協會及日商企業交流團、紐西蘭 3D 動畫公司 Huhu Studios 執行長 Trevor Yaxley 夫婦、美國職棒大聯盟亞太區副總裁 Jim Small、日本西山雅規先生、辛亥百年美西海峽兩岸參訪團、美國西雅圖姊妹市協會會長吳小燕、日本北九州市副市長梅本和秀、「國際旅行暨接待聯誼會」貝瑞·費普斯 (Barry Philips) 主委夫婦及扶輪社多位前總監夫婦、青森縣三村申吾知事、德國礦山縣 Vogel 縣長、美國波特蘭姊妹市協會副會長張奇威先生、「南投水里鄉親會」、日本沖繩市東門美津子市長、日本株式會社環境保全中心、駐台北韓國代表丁相基先生、韓國釜山市市長夫人李美子女士、日本芦屋市議會日友好議員連盟、日本八王子市芥川麻實子女士、澳洲商工辦事處馬克文處長、非洲奈及利亞聯邦首都特區 FCT (Federal Capital Territory) 副首長歐伯朗博士、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看護專門學校山川美喜子副校長、岡山縣政府觀光課主幹加納建二、澳洲商工辦事處新上任副代表 Nicholas Rodgers、澳門大學師生、美國波特蘭姊妹市代表團 17 人、美國西雅圖姊妹市代表團 4 人、澳洲布里斯本市代表 1 人、韓國釜山姊妹市官方及表演團共 17 人、日本八王子市前市長黑須隆一率領該市議員、高雄國際友誼團、韓國光州市國際關係大使暨顧問元種贊大使等。

(二) 姊妹市交流

姊妹市認養活動

為強化及有效提升本市與各姐妹市之關係，推動成立認養姐妹市活動計畫，積極鼓勵本府各局處主動與姐妹市進行相關業務交流。在此計畫下，由本處擔任聯繫窗口，協助各局處與各姊妹市進行各項交流，促進各局處業務與國際接軌，拓展國際視野，並可深耕本府與各姊妹市關係，擴展交流面向，互利雙贏。本期辦理有關活動計有 3 項：

1.參加韓國釜山世界煙花節活動（負責機關：教育局）：

由本人代表市長於 100 年 10 月 27 日至 31 日帶領三民區正興國中青少年交流團赴韓國參加釜山姊妹市世界煙花節，增進兩市青少年交流，體認姊妹市不同文化，增廣國際見聞。

2.韓國釜山市市長夫人拜會市府（負責機關：文化局）：

韓國釜山市市長夫人李美子女士乙行 5 人於 100 年 11 月 9 日拜會市府，盼與高雄電影館、高雄影展進行交流。本府並請李女士協力促成釜山市與高雄市早日直航。

3.日本八王子市芥川麻實子女士拜會市府（負責機關：農業局）：

日本八王子市芥川麻實子女士等一行 2 人於 100 年 11 月 25 日拜會市府，就物產館經營模式與農業局交換意見。

(三)其他重要姊妹市交流活動

1.日本東京八王子市山野美容藝術大學鎌田正純教授拜會市府日本東京八王子市山野美容藝術大學鎌田正純教授、早川洋子教授、福岡縣福岡聖惠病院副院長種山諭子副院長、阿部由理副部長等 6 人於 100 年 9 月 21 日拜會市府，代表日本八王子市長對我於日本發生震災時，曾轉交賑災物資，向本府表達感謝之意。

2.參加美國德州聖安東尼台灣節活動

100 年 9 月 29 日至 10 月 4 日本府秘書處許副處長群英率中華藝校電音三太子表演團至美國德州聖安東尼姊妹市參加台灣節（The Year of Taiwan）活動表演，該團將原本熱鬧的電音三太子舞蹈，融合現代舞元素，體現高度精緻文化表演內涵，將台灣傳統文化成功行銷至姐妹市，為我城市文化外交工作加分。

3.美國西雅圖姊妹市協會訪問團拜會市府

美國西雅圖姊妹市協會會長吳小燕、秘書長王絹珠率領華盛頓州長候選人 Mr.Rob McKenna 之女兒 Madeline McKenna 等 40 人於 100 年 10 月 6 日拜會市府，由本府秘書處許副處長代表接見，雙方並就未來交流案交換意見。

4.德國礦山縣縣長 Vogel 訪高德國礦山縣 Vogel 縣長等 9 人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訪高拜會市長並考察本市代表性企業、綠能、觀光及教育現

況。

5. 邀請姊妹市暨國際友誼城市參加 2012 高雄燈會本年燈會期間，邀請姊妹市暨國際友誼城市於 101 年 1 月 27 日至 30 日至本市參訪，計有澳洲布里斯本、美國波特蘭、西雅圖、日本八王子、韓國釜山等 5 個城市派遣代表團共 44 人參加。其中，釜山市更派遣表演團參加燈會演出，為熱鬧的高雄燈會注入了豐富的國際文化元素。

高雄市最要好的好朋友-八王子市長黑須隆一，自兩市締結姊妹市 6 年以來，每年都來參加高雄燈會，至目前為止已經參加 6 次高雄燈會，每次都率領市民團參加，6 年來共訪高 11 次。1 月 28 日是黑須市長在任的最後 1 天，為了熱情支持我高雄燈會，黑須市長選擇在高雄度過，情誼感人。陳市長亦特別贈予高雄市榮譽市民證，以表彰此一日本摯友任內對兩市關係的支持及貢獻。本次活動亦安排韓國釜山文化體育觀光局長李甲俊拜會觀光局局長，就促進兩市直航交換意見。

(四)國際及城市行銷

積極促進國際及城市行銷，透過整合本市各項資源工作及有關活動，俾有效提昇本市國際之能見度，加強行銷本市友善國際都市形象。本期相關業務辦理情形如后：

本市榮獲「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 (APCS)」主辦權暨後續承辦事宜：

亞太城市高峰會目的在促進亞太地區城市間友好關係，並鼓勵各地區科技專家及企業人士分享資訊，開拓亞太區域內之經貿商機。本市辦理 APCS 過程概略如下：

1. 99 年年底，完成投標文件之製作。
2. 本年 5 月底完成爭辦作業，並從 5 個爭辦城市中初步勝出，與韓國大田市及中國昆明市共同進入決選。
3. 本屆亞太城市高峰會期間，於 100 年 7 月 6 日申辦簡報中，由李副市長及市立空大吳校長擔任簡報主講者，獲評審委員高度肯定。
4. 同年 7 月 8 日閉幕午宴上，由布里斯本市長宣布本市獲選為「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主辦城市，李副市長並上台發表獲選感言。
5. 7 月 22 日布里斯本市長與本市陳市長進行視訊交流，互相感謝雙方的友好支持，並期待雙方再度合作，將「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辦理的有聲有色。
6. 8 月 9 日李副市長召開跨局處會議，裁示「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由本府都發局主辦。
7. 11 月 25 日布市人員與本府都發局主任秘書張貴財，進行電話會議，討論兩市「協議書」之辦理進度等細節。同時，李副市長主持會議，

召集都發局、空中大學、經發局、法制局、秘書處，討論「協議書」之條文內容。

8. 今年 1 月 27 日，布市代表格雷恩·麥克瑞來訪本市參加 2012「高雄燈會藝術節」，拜會本府經發局、都發局，勘察 2013 辦理 APCS 之場地，並於 2 月底完成兩市「協議書」之簽署。

本市主辦亞太城市高峰會，不僅可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達成促進觀光與經濟發展之效益及大高雄地區會展產業之發展，更可累積未來主辦大型國際會議之經驗，強化日後各產業爭取國際會議在高雄舉辦之利基。本市於爭辦成功後，隨即組成工作小組，並由都市發展局主政，密集召開工作小組會議，積極籌辦相關事宜，務必把 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辦得盡善盡美。

(五)推行本市國際活動資訊交流平台

本平台自 97 年 10 月委託文藻外語學院建置啓用以來，國際活動訊息每 3 個月彙整一次，並自 98 年 12 月份起發行電子報，目前每月共計發送 605 個機關、學校與民間團體，共計 17,147 人次/月參閱，並例行辦理「高雄市推動國際交流優良單位選拔活動」，表揚優秀團體，100 年度選拔評審結果，文藻外語學院榮獲本年度冠軍，第二名為義守大學，第三名則是高雄醫學大學。業於 100 年 11 月 21 日假高雄市政府舉行頒獎典禮。期望透過此一平台，系統化呈現本府所屬機關、各級學校與民間團體之國際交流成果，有利整合相關資源，由各界人士齊力推動本市國際業務，達成城市外交最大效益及成果。

(六)培訓及運用高雄市政府國際志工聯盟

為延續世運志工熱誠，本府自 99 年起籌組旨揭聯盟，納入原有本府國際事務菁英、世運貴賓接待志工及在地大專院校學生，目前已完成培訓之志工 659 人，不僅為本府國際事務接待人力資料庫，亦可支援本府各局處及民間重要 NGO 舉辦大型國際活動之外賓接待工作，協力促進本市國際化進程，相關人力本府每年規劃專業培訓課程，100 年度專業培訓課程已於去年 10 月 22 日、11 月 5 日及 10 月 12 日完成志工專業培訓課程，本市於主辦各項重要國際活動如「2013 年亞太城市高峰會」時，本聯盟志工即可成為本市外賓接待之重要人力。

(七)國際學生高雄新視野－創意電音三太子尬舞大賽活動

為行銷台灣民俗文化、促進南台灣國際學生之交流，並讓國際學生深入體會在地文化，更加瞭解高雄，本處於 100 年 12 月 17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舉辦「國際學生高雄新視野－創意電音三太子尬舞大賽」活動。是日計有南部大專院校來自史瓦濟蘭、義大利、中國、韓國、印尼

與越南等國家共 150 多名國際學生報名參加。經過激烈競爭後，由越南學生組成的「樹德隊」及「The Chopsticks」奪得冠、亞軍。

(八)協助市府各局處及 NGO 等單位辦理相關國際性活動

除一般訪賓接待、姊妹市及國際友好城市交流外，主辦相關國際行銷活動外，亦協助市府各局處及 NGO 等單位辦理相關國際性活動，本期計辦理包括外交部「2011 國際青年台灣研習營」、日本青森縣訪問團、英商 RCRP RCR Power Managing Director Bob Drinkwater 總經理、行銷經理 Nick Thomson、紐西蘭 3D 動畫公司 Huhu Studios 執行長 Trevor Yaxley 夫婦、美國職棒大聯盟 (MLB) 亞太區副總裁 Jim Small 先生、焊創運動行銷公司、「國際旅行暨接待聯誼會」貝瑞·費普斯 (Barry Philips) 主委夫婦及扶輪社多位前總監夫婦、日本沖繩市東門美津子市長、北九州梅田副市長、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立看護專門學校山川美喜子副校長、新台灣農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大寶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遠藤徹等外賓至本市拜會及參訪等活動。

六、聯繫處理建議及陳情案件效率化

(一)機要業務彈性化

為從旁協助市長順利推動各項市政建設，在安排市長參加各項會議、各界訪賓拜會、視察區里基層、巡視各項建設及協助市民陳情案件等時程時，均秉持「市民第一」、「服務至上」原則，事先配合各相關業務局處詳為評估規劃，依事務之輕重緩急，擬定先後順序，以期周延妥適。

(二)聯繫處理建議及陳情案件效率化

- 1.本處聯繫市民各項建議及陳情案件，皆秉持「市民的小事，就是市府的大事」原則處理，其中對市民親洽或以電話建議或陳情事項，以親切負責之態度，立即予以妥適處理；親洽之陳情案件內容若事涉跨局處業務者，則適時聯繫協調各局處派員協商處理，或請主要權責機關辦理會勘、研商處理。倘若以書面方式建議或陳情事項，立即錄案並移請有關單位迅速處理，以有效率地執行「即時傳遞」與「迅速處理」為服務宗旨；另輔以資訊軟體「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確實追蹤列管各項案件辦理情形，俾使市民建議或陳情案件，都能獲得妥善處理及回應，以落實「答覆確實」之目標。
- 2.本期受理人民建議及陳情案件共 793 件，辦結 678 件，續辦 115 件。其中，陳情案件之類別以工務局 (155 件) 居冠，環保局 (66 件)、警察局 (64 件)、社會局 (55 件)、交通局 (50 件) 等次之。(詳如附表)

機關名稱	件 數	辦 理 情 形		備 註
		辦結答復	未結續辦	
市立空中大學	0	0	0	
秘書處	5	5	0	
民政局	14	12	2	
財政局	18	16	2	
教育局	48	42	6	
工務局	155	118	37	
社會局	55	40	15	
警察局	64	58	6	
衛生局	40	37	3	
環境保護局	66	60	6	
地政局	31	25	6	
經濟發展局	26	22	4	
新聞局	4	4	0	
兵役局	0	0	0	
主計處	0	0	0	
人事處	5	5	0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	1	0	
政風處	0	0	0	
勞工局	27	25	2	
水利局	32	29	3	
農業局	27	24	3	
交通局	50	46	4	
法制局	4	4	0	
消防局	5	4	1	
文化局	13	13	0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2	2	0	
客家事務委員會	0	0	0	
都市發展局	37	28	9	
捷運工程局	0	0	0	
觀光局	9	8	1	
海洋局	2	2	0	
鹽埕區公所	0	0	0	

鼓山區公所	1	1	0	
左營區公所	2	2	0	
楠梓區公所	0	0	0	
三民區公所	8	8	0	
新興區公所	1	1	0	
前金區公所	0	0	0	
苓雅區公所	3	3	0	
前鎮區公所	0	0	0	
旗津區公所	0	0	0	
小港區公所	1	1	0	
鳳山區公所	4	4	0	
岡山區公所	3	3	0	
旗山區公所	8	7	1	
美濃區公所	3	3	0	
林園區公所	2	2	0	
大寮區公所	2	1	1	
大樹區公所	1	1	0	
仁武區公所	1	1	0	
大社區公所	0	0	0	
鳥松區公所	0	0	0	
橋頭區公所	1	1	0	
燕巢區公所	0	0	0	
田寮區公所	0	0	0	
阿蓮區公所	2	2	0	
路竹區公所	0	0	0	
湖內區公所	1	1	0	
茄萣區公所	1	1	0	
永安區公所	0	0	0	
彌陀區公所	0	0	0	
梓官區公所	2	1	1	
六龜區公所	0	0	0	
甲仙區公所	1	1	0	
杉林區公所	3	2	1	
內門區公所	2	1	1	

茂林區公所	0	0	0	
桃源區公所	0	0	0	
那瑪夏區公所	0	0	0	
件數總計	793	678	115	

七、健全職工與車輛管理

(一)駕駛、技工、工友及臨時人員管理

1.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職工與臨時人員統計表

資料日期:101.01.01

職工人員	本府所屬機關		學校			合計
	7,095		1,378			8,473
臨時人員	業務助理 (*1)	約用人員 (*2)	僱用工程員 (*3)		其他	合計
	公務預算	中央補助費	工程 管理 費	公務 預算	2,005 多元就業及臨時人員進用要 點進用之人員：2,005	3,449 環保局【道路 清潔員、資源 回收員】、交 通局【路邊收 費服務員】為 大宗
	1,301	57	39	47		
	1,444					
總計：11,922						

- 2.有關本處工友(含駕駛及技工)之轉僱(含轉出及轉入)、待遇、退職、撫卹作業。本期辦理工友撫卹1人。
- 3.賡續辦理本處工友(含駕駛及技工)之各項補助，計辦理生活津貼、教育補助及國民旅遊卡有62人。
- 4.對本處工友(含駕駛及技工)及臨時人員上下班差勤有無異常(遲到、早退、曠職等)，每月定期清查約110人次；另對出勤忘刷卡職工，除通知填寫「漏簽到退登記表」外，並至差勤管理系統辦理人工補登。

- 5.本處為鼓勵及感謝市府各一級機關業務助理對行政工作之協助，傾聽渠等工作心聲，增進雙向溝通，下情上達，安定工作情緒，並提昇業務助理對機關認同感及凝聚內部向心力。本處於 100 年 12 月 21 及 22 日邀集本府各一級機關業務助理計 870 人參加座談，傳達本府各項職工管理政策，並期勉渠等繼續堅守崗位、戮力盡責，會後函送發言與說明紀錄，函請本府各一級機關轉知所屬參照辦理。
- 6.為查察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職工業務執行情形及考核臨時人員進用合法性與運用合理化，並有效落實勤惰規範與差勤管理，本府職工勤務督考小組業於 100 年 9 月 19 日簽准設置。該督考小組於去同年 10 月 19、21 日第一次實地查察茂林區公所、衛生所及那瑪夏區公所，並檢送上開職工業務督導報告表，函請各受督導機關參照辦理。
- 7.茲因縣市合併改制，配合各機關業務調整及人員整併，有重新核定各機關職工設置數之必要性，函知各機關職工員額設置數，以協助認定其職工超（缺）額情形，俾利各機關間移撥轉僱作業，活化並有效運用人力。
- 8.本處依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規定，業於 100 年 9 月 14 日、12 月 13 日及本（101）年 2 月 7 日，邀集財政局、主計處、勞工局、人事處，由本處副處長擔任召集人，召開進用臨時人員審核小組會議三次，共審核 8 案。審核小組依據上開本府要點嚴格審核，共計通過 6 案，有效審核臨時人力之進用，對擲節公帑具正面效益。

(二)車輛管理

- 1.公務車輛實施晶片加油卡（IC卡）加油，規定於指定加油站持卡加油，使用車輛時須記載事由及起迄公里數，並依據行駛公里數及使用油量，分析平均油量是否正常，冀藉以有效控管油量使用。
- 2.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公務車輛集中調派試辦計畫，自去（100）年 1 月 31 日起至同年 12 月 1 日止，實施試辦期間，六個互助機關，申請派車計有 1,527 件次。復經深入檢討，因未能達到原互助集中調派預期效益後，簽准予以停辦。
- 3.為落實資源共享，提升公務車使用效益，爰整合原高雄縣各區公所超額公務車(33 輛)及原高雄縣政府 22 輛主管座車，共計 55 輛公務車，提供分配各需用車輛之機關使用。本處並函知各撥入及撥出機關，請確依「高雄市市有公用財管理作業手冊」之規定辦理相關財產移撥及過戶事宜。
- 4.為加強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及鳳山行政中心辦公大樓車輛進出門禁管制，

及維持停車秩序及安全，協調駐衛警及保全，依據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及鳳山行政中心辦公大樓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對於兩個行政中心進出停車場洽公車輛，實施必要之管制。

八、營造安全合理的消費環境

造安全合理的消費環境，貫徹本府消費者保護四大目標：即「監督產品與消費環境安全」、「建立消費者自我保護觀念」、「迅速解決重大消費爭議事件防止擴大」及「促進企業經營者建立消費者保護優先」的經營理念。各項主要辦理項目如后：

(一)消費者保護知識教育宣導

本府業已建置消費者保護專屬網頁，提供消費者保護 相關資訊，並加強消費者保護知識教育宣導，使消費者保障能深層紮根，以落實前述四大目標，營造安全、健康、幸福的城市。

(二)受理消費爭議申訴、調解

本期內本府消費爭議申訴合計受理第一次申訴 1,263 件、第二次申訴 409 件，消費爭議調解 61 件，均依相關法定程序協助消費者保障權益。

(三)加強消費場所設施及商品查察

會同本府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察本市主要消費場所及消費商品，計有：各觀光旅遊景點公共設施、大賣場百貨公司消防安全、營業大客車安全設施；在中秋節前夕，加強民生食品消費安全查察，商品標示等重點查察，近來協同主管機關，對市售美國牛肉含瘦肉精，加強查察，本期各項查察共 27 次。

(四)受理更生債務人更生方案協助

自 99 年 5 月 13 日起，因應「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第 53 條修正，經法院裁定准予債務更生之債務人，得申請地方政府協助做成更生方案，送請法院審核，本府以消費者服務中心為受理窗口，並協調「法律扶助基金會高雄分會」支援律師，協助更生債務人，本期合計受理 54 次日後將廣續宣導辦理。

九、視察調查公正化

(一)行政視察

依據年度施政計畫所列之重點工作目標，配合各局處督導考核相關業務：

- 1.配合環保局辦理本市公共廁所聯合督導檢查，本期督導檢查 6 次；60 座次公廁。
- 2.持續視導本市環境道路清潔維護工作，每月辦理 3 次，本期計視導 18 次。
- 3.101年2月15日起至3月8日配合民政局辦理100度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

小型工程年終督導考核工作。

(二)配合監察院辦理地方機關巡察業務

監察院 100 年度第 1 次地方機關巡察，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指派趙監察委員榮耀、錢林監察委員慧君蒞府巡察，除受理民衆暨團體陳情計 9 件次外，並拜訪 貴會及至本府聽取市政簡報，巡察「工商展覽中心經營管理情形」等，本府業已完成各項垂詢應辦事項函復監察院在案。

十、行政支援妥適化

(一)合法合理的會計作業

1.本處預算之執行，除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規辦理外，並配合本處各科室施政業務計畫之推展，協助各科室，本依法行政之精神，落實預算執行之合法及合理化。

2.本處 10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歲入部分：法定預算數 1,263 萬 1 千元，實際執行數為 894 萬 023 元，執行率 70.78%。經檢討執行率偏低主要原因，係中央補助款 600 萬元以代收付方式執行，未包含於實際執行數中（若加計 600 萬元則執行率為 118.28%），詳如執行情形明細表一。

(2)歲出部分：法定預算數 4 億 9,111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3 億 8,880 萬 190 元，執行率為 79.17%。執行率偏低主要原因，係各局處廳舍整修工程部分機關未完工、鳳山行政中心拆除、新建大樓工程案等尚未發包、第一預備金 150 萬元未動支及擲節支出賸餘款，詳執行情形明細表二。

100 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明細表一

單位：元

科目名稱	法定預算數 (1)	分配預算數 (2)	實際執行數 (3)	執行率% (3)/(1)
總 計	12,631,000	12,631,000	8,940,023	70.78
場地設施使用費	73,000	73,000	174,322	238.80
地 租	365,000	365,000	453,501	124.25
房 租	6,093,000	6,093,000	6,978,646	114.54
使用補償金	—	—	453,688	—
中央補助收入	6,000,000	6,000,000	—	—
什項收入	100,000	100,000	783,765	783.77
逾期違約金	—	—	59,396	—
其他罰款	—	—	36,705	—

100 年度歲出預算執行情形明細表二

單位：元

科目名稱	法定預算數 (1)	分配預算數 (2)	實際執行數 (3)	執行率% (3)/(1)
總 計	491,115,000	489,615,000	388,800,190	79.17
一般行政	224,859,000	224,859,000	208,319,679	92.64
事務管理	215,107,000	215,107,000	141,868,818	65.95
文書業務	31,002,000	31,002,000	24,329,903	78.48
國際事務	11,534,000	11,534,000	8,813,982	76.42
機要業務	7,113,000	7,113,000	5,467,808	76.87
第一預備金	1,500,000	—	—	—

(二)持續推行廉政各項業務

- 1.辦理政風法令常識有獎測驗 2 案次，以寓教於樂方式充實員工法律常識。
- 2.每月彙編採購案件一覽表，並於每半年辦理採購案件綜合分析，本期辦理 1 案次。
- 3.配合他機關大型活動共同辦理社區參與及反貪行銷 1 案次，計數百位民眾熱情參與，廣收宣導之效。
- 4.確保公務機密安全
 - (1)執行公務機密維護措施及保密檢查，本期專案機密維護措施 2 次，監燬逾期公文書 2 次。
 - (2)舉辦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法令常識有獎測驗計 2 案次。
- 5.加強安全防護措施
 - (1)實施機關設備、設施安全維護檢查 2 案次，確保機關整體安全。
 - (2)執行首長安全維護任務計 7 案次。
 - (3)配合辦理監察院年度地方機關巡察受理民眾暨團體陳情專案性安全維護 1 案次；協助處理陳情請願計 4 案次。
 - (4)完成編撰「100 年度協助處理陳情請願案件綜合分析專案報告」乙種。

(三)精進工作專業知能，提升公務人力素質

- 1.秉持適才適所原則，內陞外補並行

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公務人員陞遷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內陞與外補並重原則，審慎辦理人員之進用、陞任及遷調。出缺職務如經決定辦理外補時，均將外補職缺登載於相關網站上公告甄選。本期辦理外

補秘書 1 人、消保官 1 人、技士 1 人、書記 1 人；內陞科員 1 人、辦事員 1 人；申請考試錄取人員分發計有高考三級 4 人、普考 1 人。

2.鼓勵同仁在職進修

為鼓勵同仁汲取新知，酌予補助進修學分費，目前奉准參加在職進修者，計有 3 人，分別就讀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研究所碩士班 1 人、國立空中大學 2 人。

3.強化同仁專業知能訓練

為加強同仁專業素養及服務品質，選送同仁參加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之相關專業訓練，並鼓勵同仁利用公餘時間參與數位學習課程。

4.加強退休人員照護

現有符合發放三節慰問金規定之退撫人員者計有 85 人，每年分春節、端午、中秋三節發放慰問金每人每節新臺幣 2,000 元，並以電話關心退休生活，致寄慰問函，另機關舉辦各項活動時，亦主動邀請渠等參加，妥善照護退休同仁。

貳、結語

本處屬市府幕僚機關，各項作為均以輔佐市府團隊達成施政目標為主要任務，主管業務繁雜且多樣，承市長之命辦理秘書處事務，並秉持市長施政理念，發揮幕僚功能，提昇市政績效，加強各機關相關業務之協調與統合。縣市合併改制一週年以來，刻正充分整合有限資源，營造跨域合作之優良平台，俾以擘劃鳳山行政中心前棟拆除與新建工程，加強服務鳳山等地區市民，為目前本處近程計畫首要工作之一。

前承 貴會鼎力支持與協助，各項業務得以順遂推動與執行。今後，本處當在既有基礎上繼續努力提升質量兼具之行政效能，尚祈 貴會續予支持，共創市民最大福祉與市政建設高峰。

最後，敬祝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二十三、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3 日

報告人：局長 曾 姿 雯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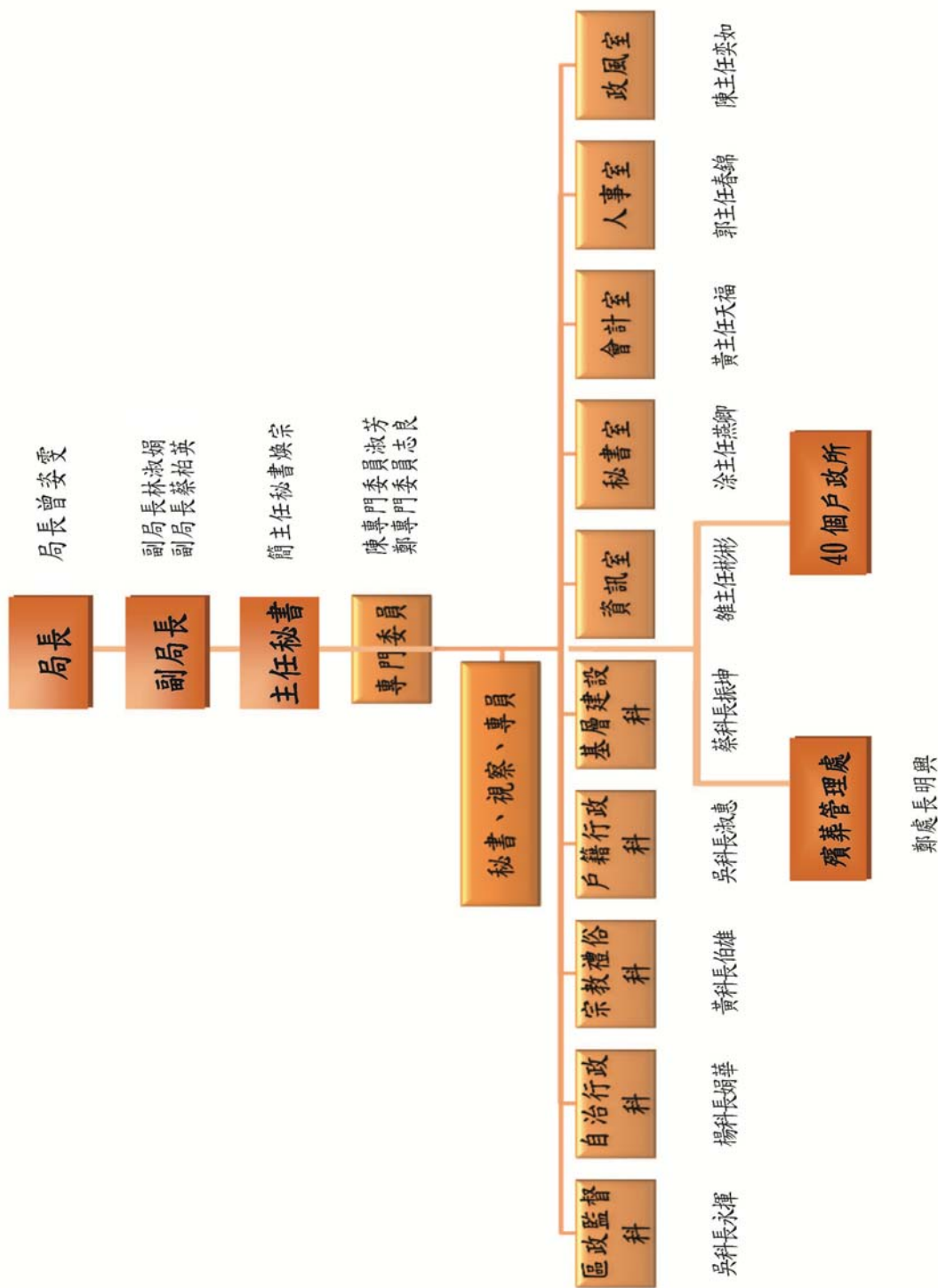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姿雯}榮邀列席提出民政工作概況與推動情形，首先，謹代表全體民政工作同仁，獻上誠摯的祝賀之意，並由衷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匡督策勵，讓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致崇高敬意與謝忱。

民政業務旨在配合市政建設之推展，以有效率的民政團隊，用新觀念、高標準來推動為民服務的工作，提升市容查報功能、支持多元的信仰環境、推動社區環境改造、提供優質戶政便民措施等業務，讓市民感受到民政團隊貼心、優質與高效率的服務。

謹就本局當前業務執行成效、繼續推動業務及未來工作重點提出報告，敬祈不吝指正。

貳、組織架構



參、業務執行成效

☆區里行政

一、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一)開辦「市長與民有約」時間

- 1.為瞭解縣市改制後地方民情暨擘劃大高雄發展藍圖的共識，實踐市民參與、幸福高雄之願景，市府自 100 年 4 月 26 日起由市長親自率領市府團隊以走動式服務至各區走透透，藉以了解民情並接受市民朋友的陳情案件申請，100 年度共走訪 22 個區，受理的陳情案件約計 1,200 件。
- 2.透過「市長與民有約」與市民的共同努力，讓合併後的大高雄市更加進步，將大高雄建造成市民安居樂業的家園。

(二)辦理優質區里人力培能訓練

1.區長策勵營

為提昇區長區政治理能力，於 100 年 9 月 1 日假佛光山辦理區長策勵營，以各項市政經營管理議題進行討論，一起發想、共同勾勒大高雄未來市政藍圖。

2.里幹事業務講習

為提昇里幹事本質學能，於 100 年 8 月 12、15 日兩場次假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舉辦『本市 38 區公所里幹事業務講習』，聘請知名講座講授高感動力的為民服務、高風險家庭（含自殺防治）關懷通報暨處理等，期能透過訓練提昇里幹事為民服務品質，約 480 人參加。

3.推動走動式服務

- (1)為主動解決社會弱勢、急難等亟待援助個案，經督促各區公所要求里幹事利用每日下里服務之機會實施家戶訪問，主動發掘待援之個案，並透過社會福利體系給予必要之扶助及救助，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主動發掘解決個案計有 13,124 件次。
- (2)為加強里幹事正確的服務觀念，提升服務效能，除督促各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之服勤外，亦要求各里幹事充分利用下里之機會深入基層，發掘問題，送各相關機關處理，以落實走動式服務。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市容查報計有 1,716 件、里幹事民意反映計有 118 件，均由各該區公所逐一列管並函請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答復。

4.主動發掘待援個案

為主動解決社會弱勢、急難及待援等亟待援助個案，督促各區公所要求里幹事利用每日下里服務之機會實施家戶訪問，主動發掘待援之個案，並透

過社會福利、衛政體系給予必要之扶助及救助，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主動發掘解決個案計有 11,535 件次。

5.強化區政業務功能

- (1)督導區公所訂定年度施政計畫，並考核其執行績效，加強為民服務，本局定期與不定期派員督導考核區政業務執行績效，並將執行成果詳予註記，列為區長年終考績之重要依據。
- (2)本局定期召開區政業務會報，邀集各區區長、相關科室主管及殯葬處研討區政業務應興應革事項，俾對施政目標取得共識，使區政業務更為落實。
- (3)檢討區公所預算編列標準，促進區政均衡發展，由本局會同有關局處檢討修正及增列區公所共同費用標準，以符合區公所施政需要，增進業務績效、發揮區政功能。

6.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1)推動「幸福城市。安心生活－啄木鳥行動專案」

啓動「啄木鳥守護行動」，提供婦女參與改善的管道與發聲的途徑，透過一系列知能訓練，以婦幼觀點進行社區實勘，檢視社區公共空間，並結合「1999 高雄萬事通」通報，協助市政改善，產出 12 幅婦幼安心地圖，18 份社區婦幼安全環境問題勘查彙整表，有效改善公共環境婦幼安全環境。

(2)擴展婦女社會參與的理念，全面成立婦參小組

本市 38 區公所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委員共計 633 人(男性 234 人、女性 399 人)，持續鼓勵更多婦女朋友積極的參與公共事務與市政的推行。本年度各區公所共計辦理 125 場次婦女社會參與活動，48 場次性別主流化講座暨 56 場次尊重多元文化活動。

7.辦理區政諮詢委員市政觀摩及報紙訂閱事宜

為增進本市各區區政諮詢委員之意見溝通，促進感情交流，交換實務心得，俾強化區政諮詢委員之效能，於 100 年 12 月 12-13 日辦理區政諮詢委員 100 年市政觀摩活動；另為使區政諮詢委員獲得市政建設資訊及掌握社會脈動，並提供本市各區區政諮詢委員報紙乙份。

二、加強環境清潔，美化市容

(一)督請各區公所加強環境衛生改善市容查(通)報，消除病媒孳生源，促進市容環境之美化。

- 1.督促各區公所對市容重點查(通)報，迅即反映各權責機關處理解決，計 1,636 案。

2. 督請各區公所加強協調轄內各機關團體，及宣導市民確實做好環境整潔、消除髒亂死角工作。
3. 為整頓市容美化環境並遏止登革熱疫情蔓延擴散，本局督請各區公所積極配合衛生、環保單位進行里內空地及髒亂地點病媒蚊孳生源清除、消毒工作，並動員里幹事及區內里、鄰長加強宣導，登革熱環境自我管理巡、倒、清防治工作，並要求里幹事加強查報轄內空地髒亂點，即時通報相關權責機關處理。

(二) 推動本市閒置空地綠美化

為落實市府推動空地綠美化政策，提供市民乾淨暨綠美化之休憩空間，本局督請各區公所積極查報閒置空地，以鼓勵民間認養社區營造方式及運用里鄰志工力量，就轄內公有空地進行綠美化工作，營造優質的生活空間。

三、推展區里特色活動

(一) 辦理「2011 高雄左營萬年季—鳳邑新舊雙城會」活動

1. 「2011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於 100 年 10 月 8 日至 16 日假左營蓮池潭風景區、鄰近寺廟及周邊適當地點辦理完竣。
2. 今年活動除延續民衆喜愛的「攻炮城」、「逐火獅」外，更於睽違百年再次同治的歷史時空之際，以鳳邑新舊雙城會為活動主軸，透過金氏世界紀錄的認證，創下「最多三太子跳台客舞」的紀錄，參觀人潮突破 110 萬人次，為經濟、文化、觀光等產業挹注一股活水，活絡高雄的地方產業。

(二) 督辦各區公所辦理區里特色活動

1. 為發展地方特色、促進經濟成長，市府訂定「高雄市政府補助區里特色活動審核作業規定(以府函頒下達)」，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里特色活動，以作為各區補助之準據。
2. 100 年度共計 30 區公所辦理 74 項區里特色活動，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6,509 萬 3,155 元整(達成率 87%)。

☆ 自治行政

一、推動地方自治

(一) 辦理本市第 1 屆里長補選

序號	區別	里別	原里長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原因	新任里長姓名
1	鳳山	二甲	方聰記	100/07/30	因案解職	方仕銘
2	前鎮	民權	楊明凱		辭職	吳政昇
3	大寮	上寮	李福成	100/10/08	因病逝世	李劉阿說

4	茄萣	嘉賜	蘇玉川		因案解職	葉宏信
5	內門	內豐	卓保泉	100/10/29	因病逝世	李陳麗美
6	路竹	竹西	林景星		因案解職	鄭月霞
7	大寮	琉球	黃昭吉		因案解職	郭秀品
8	岡山	信義	范雄偉		因案解職	石秀霞
9	仁武	大灣	謝文王	100/12/03	因案解職	謝瑋原
10	大寮	翁園	陳有聰		因案解職	蔡旭昇
11	甲仙	關山	李清義		因案解職	李林萍
12	路竹	鴨寮	蘇繁雄		因案解職	蘇清吉
13	彌陀	舊港	吳芳南	100/12/24	因案解職	吳風慶

(二)辦理里長停職及代理人員核備作業

序號	區別	里別	里長姓名	停職日期	停職原因	代理姓名
1	小港	合作	梁基南	100/11/21	因案停職	張玉純 里幹事
2	小港	松山	許安隆	100/11/21	因案停職	孔秀貞 里幹事

二、辦理縣市合併後本市特優及資深里長表揚活動

(一)高雄市 100 年特優及資深里長表揚大會於 10 月 17 日假左營區漢來飯店巨蛋會館 9 樓宴會廳舉行完竣，計 127 位受獎人，其特優里長 94 人、資深里長 33 人榮獲殊榮，表揚大會約有 340 人參加。

(二)本表揚活動係合併後首次辦理，因合併前縣市作法迥異，為讓里長有尊榮感，現場以 EFP 轉播系統錄影，製作精美質感獎狀及獎狀框，邀請卡以地方地標及特色建築呈現，並安排不同樂團舞蹈及演唱，使受獎里長及與會貴賓體會市府的體貼及用心，活動在愉悅氣氛中圓滿順利完成。

三、辦理第一屆里長講習暨參訪活動

(一)「100 年高雄市第 1 屆里長講習暨參訪活動」於 10 月 13.14.21.24 日四天，分梯次辦理完竣，參加人次計 854 人。

(二)活動當天上午假高雄圓山飯店辦理講習，邀請知名講授「里長法律定位與責任」及「里長創能運動-來自基層的感動力」等課程，下午時間安排 27 區原高雄縣里長搭船參觀港區建設；另原高雄市 11 區里長則前往杉林區參訪慈濟大愛園區重建工作等市政成果，獲得熱烈回響，對提升里長服務職能頗具助益。

四、規劃各區特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 (一)鑑於合併後行政區域幅員遼闊，為感謝鄰長平日協助市政宣導及讓市府代表及民代能向受獎鄰長致意，爰將 38 區依交通及生活圈相近之區，予以劃分五大行政區域以聯合舉行辦理。
- (二)100 年度計 3,102 位受獎人，特優鄰長 989 人、資深鄰長 2,113 人榮獲殊榮，市長親臨五大區頒獎並感謝受獎人員，表揚活動於 11 月 13 日至 12 月 7 日在溫馨、愉悅氣氛中圓滿完成。
- (三)五大區表揚地點及日期相關資料如下：

主辦區別及聯合辦理區數	表揚日期	特優鄰長數	資深鄰長數	合計	表揚地點
苓雅區 (共 5 區)	11 月 13 日 (星期日)	230	248	478	三信家商林迦紀念館
三民區 (共 6 區)	11 月 20 日 (星期日)	258	315	573	高雄中學體育館
岡山區 (共 10 區)	12 月 02 日 (星期五)	167	702	869	岡山農工禮堂
鳳山區 (共 5 區)	12 月 05 日 (星期一)	198	499	697	鳳商學生活動中心
旗山區 (共 12 區)	12 月 07 日 (星期三)	136	349	485	旗美高中禮堂

五、辦理本市各區反賄選宣導活動

- (一)縣市合併後，因接獲多位里長因案遭停職或解職，其中近 9 成是違反選舉罷免法規定，而遭不同刑期判決，究其原因係法治觀念薄弱、清廉選舉風氣不彰所致；另為因應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自 10 月 28 日起至 11 月 18 日，與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高雄市選委會、本府法制局、社會局、警察局等聯合辦理，以各區里鄰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等基層幹部為主要宣導對象，在全市 38 區辦理 48 場反賄選宣導。
- (二)本次反賄選活動立意深具正面意義，成員反應熱烈，有多區出席率高達 90% 以上，總計約 12,000 人參與，且高雄地檢署蔡檢察長、多位主任檢察官及市府劉副市長、陳副市長等均蒞臨會場呼籲里鄰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等基層幹部一起支持並宣導反賄選，攜手淨化選舉風氣。

六、辦理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

依「本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辦法」每年度每里舉行 1 次，100 年度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計召開 64 場，其里民大會決議案或基層建設座談會結論案共 686 件，416 件已辦結，其餘刻正積極辦理中；除本局派請股長以

上人員前往督導外，市府各局處依里業務會報責任區列席督導。

七、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一)各區公所審視實際需要召開里業務會報，市府及本局均派員列席，以瞭解行政區轄內各機關之協調聯繫及地方民意，即時解決基層問題與滿足民眾需求。

(二)為表示對地方民意之重視，市府派員部份除安排各局處首長督導外，並敦請三位副市長及秘書長，分別列席指導，以增進轄區內各機關協調聯繫；100 年度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有鹽埕、鼓山、左營、楠梓、三民、前鎮、小港等 7 區，建議案計 403 件，區公所已函請相關單位辦理並追蹤列管。

八、推動睦鄰互助工作

(一)各區為加強敦親睦鄰工作，結合里鄰組織辦理睦鄰聯誼活動，以增進里民間相互認識，提昇情感交流，啟發社區意識，並結合地方資源，發揮睦鄰互助功能及目的。

(二)100 年度本局補助每里 1 萬元辦理睦鄰活動，以基層幹部文康休閒聯誼餐會最多（含登革熱防治、市政宣導活動等），其次為旅遊參訪、佳節慶祝、環境清潔大掃除及研習、義診等活動，共計 758 里申請辦理活動。

九、辦理鳳山等 27 區里辦公處公務機車

(一)縣市合併前原高雄市 11 區里辦公處已購置公務機車。

(二)考量縣市合併後高雄市地形狹長，為主動發掘民需及落實走動式服務，提供更佳的服務品質，於 100 年 7 月底前動支第二預備金 18,606,775 元完成購置鳳山等 27 區 440 里辦公處公務機車，並列入區公所財產管理，再配置里辦公處使用，讓里長能提供鄰里更便捷及有效率的服務。

十、辦理市議員、里鄰長福利

(一)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00 年 7 月至 12 月因病住院醫療補助受惠者計 199 人次，補助金額 2,360,374 元；喪葬補助受惠者計 18 人，補助金額 2,320,000 元；合計 4,680,374 元整。

(二)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暨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暨遺族慰問金，100 年 7 月至 12 月請領補助費暨慰問金之里鄰長遺族計 128 人，共發給慰問金 1,940,000 元。

十一、辦理里鄰長全民健保補助

配合全民健康保險實施，督導各區公所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里鄰長參加全民健保事宜，並由本局撥補經費，100 年補助款計核銷 80,924,821 元。

十二、配合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第 8 屆立法委員選舉及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

(一)第 8 屆立法委員選舉與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投票日，中選會 100 年 5 月 17 日提經該會委員會審議通過，訂於 101 年 1 月 14 日舉行，投票時間從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總統及立委選舉之登記及號次抽籤分別於 11 月及 12 月辦理，總統選舉計 3 組候選人，立委選舉計 32 位候選人。

(二) 12 月陸續辦理選票、選舉公報之印製及電視公辦政見發表會。

(三)總統選舉當選人名單：(資料下載自中選會網站)

號次	姓 名		備 註
	總統候選人	副總統候選人	
2	馬英九	吳敦義	中國國民黨推薦

(四)立委選舉高雄市區域選區當選人名單：(資料高雄市選委會提供)

選舉區	號次	候選人姓名	性別	年次	推薦之政黨
第 1 選區	1	邱議瑩	女	60	民主進步黨
第 2 選區	1	邱志偉	男	61	民主進步黨
第 3 選區	4	黃昭順	女	42	中國國民黨
第 4 選區	2	林岱華	女	61	民主進步黨
第 5 選區	4	管碧玲	女	45	民主進步黨
第 6 選區	2	李昆澤	男	53	民主進步黨
第 7 選區	3	趙天麟	男	62	民主進步黨
第 8 選區	4	許智傑	男	55	民主進步黨
第 9 選區	4	林國正	男	55	中國國民黨

☆宗教禮俗

一、輔導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

依據「高雄市政府補助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審核作業規定」持續受理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申請補助經費，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申請案件計 135 案，核准補助金額 8,136,390 元。

二、辦理績優宗教團體表揚觀摩活動

為鼓勵寺廟、教會(堂)力行祭典節約，減少浪費，將節省經費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以促進地方建設，造福社會人群，本局於 100 年 9 月 29 日及 30 日辦理績優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績優表揚大會暨觀摩聯誼活動。100 年獲表揚之績優宗教團體共 87 家(捐資金額達 100 萬元以上)，捐資金額達 6 億 65 萬 4,555 元，表揚大會由市長親臨頒獎。另本次係縣市合併後第 1 次辦理表揚

觀摩，參訪地點包括台南鹿耳門聖母廟（道教）、田耕莘樞機主教紀念堂（天主教）、福巖佛學院（佛教）、東海大學路思易教堂（基督教）等。

三、辦理宗教事務諮詢座談會

為瞭解各宗教團體遭遇之法令面及執行面各項問題並給予協助，本局於 10 月 31 日邀集各宗教團體代表及市府各相關機關辦理宗教事務座談會，計有高雄市道教會、高雄市道教聯合會、高雄市佛教會、大高雄佛教會、天主教高雄教區、高雄清真寺、一貫道神威天台聖宮等宗教團體代表約 80 人參加。

四、辦理高雄市各區公所宗教業務說明會

為協助各區公所同仁瞭解宗教輔導業務，整合縣市合併後宗教輔導之一致性，於 100 年 11 月 29 日辦理業務說明會。

五、有關莫拉克颱風重建工作

(一)小林公祠興建案：為紀念因莫拉克風災罹難之小林村民積極辦理興建小林公祠。

(二)完成五里埔第 1 基地永久屋紀念碑設置工程。

(三)杉林大愛園區內宗教團體設置：因應園區內宗教團體之需求，經重新檢討開放大愛園區內宗教團體自籌經費興建宗教團體，其用地變更業經都發局辦理完成，本局續辦受理各團體之興建計畫案。

六、辦理反毒宣導活動

配合法務部提報「毒品為害防制中心」「預防宣導組」及「保護服務組」等反毒績效報告，100 年 7 至 12 月份本市各區執行情況共計宣導活動 184 場次、46,688 人次參加。

七、完成 100 年高雄市孝行獎選拔及表揚活動

為鼓勵善良風氣，發揚「百善孝為先」傳統美德，本局擴大辦理孝行獎選拔及表揚活動，鼓勵本市各機關學校踴躍報名參加，共有 64 名參加評選，經各界評審委員意見，選拔出本市 16 位孝行之模範，並於 100 年 7 月 8 日假鳳山行政中心多媒體會議室舉行孝行獎表揚活動，並恭請市長蒞臨會場頒發獎項、與孝行獎得主合影留念及會後一同午宴，藉以增進社會祥和及表彰孝心孝行。

八、辦理本市 100 年度各區調解委員實務研習暨觀摩活動

為強化調解功能，增進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之意見溝通，感情交流及交換實務心得，以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循例由本局統籌辦理觀摩聯誼活動。本項活動於 100 年 9 月 8 日至 9 日 2 天，假台東地區辦理完成，參加人員包括各區調解委員、區長、區公所調解秘書及本局工作人員等。本次法務部與本局合辦是項活動，並特別安排臺北地方法院鄭麗燕法官講授民事及執行有關調解最新法令，及陳俊宏專員講授車禍與強制險及特別補償案例研討等討等課程，並安

排參訪屏東監獄，兼具法律成長及觀摩意涵行程，深獲調解委員好評。

九、100 年度第 2 次市民集團婚禮

本市第 2 屆市民集團婚禮，於 100 年 10 月 9 日假鳳山體育館舉行，婚禮援例依「國民禮儀範例」相關規定辦理，共計 168 對新人參加。福證儀式依往例由市長為新人證婚，介紹人由本局局長及教育局長擔任，當日現場來賓及觀禮人員已突破本市舉辦活動以來最多人次，高達近千人，婚禮流程順暢溫馨、簡約又充滿趣味，讓新人留下溫馨美好回憶。

十、辦理 100 年度成年禮活動

本市 100 年度成年禮活動，於 100 年 11 月 5 日假橋頭區九甲圍義山宮廣場及周邊農田辦理圓滿竣事；本次活動計本市 16-18 歲學生 200 人參加，活動型式不同以往，讓學子從農家生活五禮讚，不同通關體驗中學學習承擔、責任、謙卑、感恩、分享，完成所有體驗後，再以跪爬方式鑽過七娘媽亭，象徵感謝父母教養之恩，最後由長官一一加冠；期許這些未來的高雄主人翁，能學習農家精神與毅力，創造出幸福台灣高雄驕（ㄉㄨㄨ）。

十一、辦理 100 年度同志公民運動

本市 100 年度同志活動，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至 27 日為期 5 天的同志一系列活動，包括「友善空間攝影展」、「多元家庭與伴侶權座談」及「愛的見證與祝福典禮」，本次活動除特邀黃妃小姐擔任彩虹大使，今年同志活動則主倡一「伴侶權」議題，藉此落實「人權城市」理念，除充實人權史蹟新知，並將人權理念融入民衆生活中。

☆殯葬業務

一、完成「殯葬處園區部分排水工程」

為改善本府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園區後方冷凍大樓低窪處排水不良，經動支 99 年度追加預算賸餘款 145 萬元，於 100 年 5 月 16 日進行整修，並於 100 年 7 月 19 日完成驗收，全面改善雨季積水現象。

二、完成第二殯儀館服務中心前景觀改善設施

本府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於 100 年度完成服務中心前景觀改善工程，除進行截水溝及鋼筋彎筋組立工程外，為整頓人車秩序，特規劃服務中心前增設木質階梯供民衆行走；並增置電腦看板，提供即時資訊及配合政令宣導，營造優質舒適之洽公環境。

三、完成 100 年度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

為提升殯葬服務水準，塑造優質殯葬文化，本府殯葬管理處自 94 年起陸續辦理本市殯葬服務業評鑑，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委員會實地評核，100 年度殯葬服務業受評業者應評中小型 210 家、企業型 5 家及殯葬設施經營型 6 家，實際

受評業者為中小型 127 家、企業型 2 家及殯葬設施經營型 5 家；評鑑成果計有企業型優等 1 家，中小型優等 9 家、甲等 21 家，殯葬設施經營型優等 1 家。殯葬管理處於 100 年度年終業務檢討會公開頒獎表揚績優業者外，評鑑結果亦同步公布於該處網站提供民衆瀏覽參考，另對未獲獎業者及未依規定受評業者將加強對其積極輔導。

四、完成 100 年度生前殯葬服務契約會計師查核

為落實生前殯葬服務契約之管理及保障殯葬消費權益，本市依據查核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協調聯繫實施方案，辦理 100 年度生前契約業者會計師查核，進行轄內 7 家業者清查，查核結果均符合一定規模。

五、落實墓地變綠地之遷葬計畫

岡山區劉厝里公墓遷葬面積 0.7 公頃於 12 月 12 日遷葬完工後移交工務局養工處規劃公園設施綠地；岡山區前峰里公墓遷葬面積 1.24 公頃於 101 年 1 月 18 日遷葬完工後移交農業局進行土地綠美化及造林；橋頭區白樹里公墓遷葬面積 1.24 公頃於 101 年 2 月 16 日遷葬完工後移交養工處。100 年辦理遷葬使本市墓地變綠地面積計 3.14 公頃，除有利推動大高雄整體都市發展外，並提昇優質的生活品質與都會景觀。

六、完成橋頭區三德里六班長清庄百人塚遷葬

橋頭區三德里六班長清庄事件百人塚遷葬案，12 月 3 日開工，於 101 年 1 月 12 日完工，1 月 19 日驗收，本案係日治時期高壓統治下之歷史憾事，深具歷史意義，為使後代子孫百餘年來的牽掛與不捨有所依託，將先人遺骸安祀於三德里「一一·一四紀念公園」，供後人憑弔。

七、完成縣市合併後本市亡者跨區晉放非設籍行政區公立納骨塔依外區區民加收費之退費核准案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至 100 年 6 月 29 日間跨區晉放本市公立納骨塔櫃者按外鄉(鎮、市)民加計費用，產生溢收費用情況，計有 1,088 筆，溢收金額總計 34,279,000 元。於 100 年 11 月 8 日奉市長核可後，辦理退費事宜。

☆戶籍行政

一、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一)結合市民專線「1999」辦理戶政到宅服務

為持續關懷照顧弱勢民衆，自 100 年 7 月 20 日起將本局 0800-380818 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與市府 1999 市民服務專線結合，民衆只要撥打 1999 市民服務專線，即可由專人轉接到戶政事務所，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衆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登記、變更等案件服務，自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 633 件。

(二)推展「戶政、監理、稅捐、地政及健保五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

- 1.自 100 年 5 月份起，配合市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全新啓用「跨機關便民服務資訊平台」作業，將本局原辦理之三合一便民服務整合為「戶政、監理、稅捐及地政四合一便民服務措施」，民衆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衆同意書」書明勾選辦理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申請手續，自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 5,039 件。
- 2.為避免設籍本市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投保人死亡，家屬忘記向健保局辦理停保手續而繼續被扣保費，已由本局每月主動編造「高雄市健保投保人死亡異動名冊」送健保局辦理停保，節省民衆寶貴時間及金錢，並將戶政服務擴大為「戶政、監理、稅捐、地政及健保五合一便民服務」，以提升本市戶政機關便民服務成效。

(三)實施週五夜間上班服務措施

隨著社會型態改變，民衆生活品質提高，為符民意期盼，提升戶政服務效能，建立「微笑戶政、幸福高雄」指標，本市 21 區 23 個戶政事務所每週五延長受理戶籍案件時間至夜間 7 時 30 分，以服務在外地求學、就業及白天無法至戶政事務所申辦戶籍案件之民衆，可以利用週五延長上班受理時間，回到戶籍地辦理戶籍案件，廣獲民衆好評，自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 4,147 件。

(四)星期例假日受理預約結婚登記

為因應民法第 982 條婚姻改採登記制，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配合民衆結婚登記需求，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期間，受理民衆預約辦理結婚登記案件，自 100 年 7 至 12 月底止，計完成 1,196 對新人結婚登記。

(五)設置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衆申辦各項稅捐業務，本市戶政事務所與東區稅捐稽徵處合作，於未設有稅捐稽徵處之美濃區、燕巢區、甲仙區、路竹區、彌陀區、林園區、六龜區及大寮區等 8 個戶政事務所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民衆可透過系統向該處申辦稅捐相關業務，視同臨櫃辦理，省時又便民，自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 3,154 件。

二、協助發放本市婦女生育津貼及育兒寶盒

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協助市府社會局辦理 100 年度發放婦女生育津貼及育兒寶盒作業，凡符合請領條件者，至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後，即贈送婦女生育津貼 6,000 元(第 1 胎及第 2 胎)或 10,000 元(第 3 胎及以上)及育兒寶盒一份，自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核發 6,000 元生育津貼 10,066 件；10,000

元生育津貼 1,309 件。

三、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為方便民衆辨識路街門牌號碼及指引方向，於原高雄縣轄區內各重要路口處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320 面，讓民衆尋址、訪人更容易。

四、舉辦本市 100 年戶政日慶祝活動暨頒獎表揚大會

為鼓勵戶政事務所人員及志工，對於戶政業務研究創新、增進服務品質及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之辛勞，於 100 年 8 月 20 日在小港區中鋼公司中正堂舉辦「高雄市 100 年戶政日慶祝活動暨頒獎表揚大會」，慶祝活動除了頒發績優人員獎項—績優戶政人員 20 名、票選服務禮貌最優人員 31 名及績優戶政志工 212 名，並安排演奏、歌唱及小港戶政事務所志工舞蹈表演，會場外規劃戶政事務所跳蚤市場活動，促進戶政人員交流同時熱鬧現場氣氛，計約 900 人次參加。

五、辦理戶政服務創意標語甄選活動

為創造本市戶政服務便捷、親切、創新之品牌形象，強化市民對戶政服務優質印象，辦理「戶政創意標語甄選活動」，自 100 年 9 月至 10 月底公開徵求，民衆投稿計收 157 件，於 11 月 4 日評審小組評選出創意標語 15 則，並自 11 月 15 日至 30 日止，進行網路投票，經民衆網路票選結果前三名標語分別為「高雄咱甲意 戶政上滿意」、「戶政新世代、滿意隨身帶」及「按一下服務鍵，戶政『感心』看得見!」及佳作 7 名，本局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假本市三民區第二戶政事務所舉辦頒獎記者會，公開頒發得獎者禮券及獎狀，並於現場隨機抽出參加投票民衆幸運獎 20 名，贈送晶片讀卡機。

六、舉辦「百年尋愛、船遞真情」未婚男女聯誼活動

(一)為提升逐年下降的生育率，解決日趨嚴重的少子化問題，本局於 100 年 11 月 26 日假高雄市真愛碼頭舉辦「百年尋愛、船遞真情」未婚男女聯誼活動，由局長扮成愛神為現場未婚男女牽線並揭開序幕，以共舞及走迷宮方式幫未婚男女配對，共享浪漫晚餐進行交流。

(二)活動當日計有 40 對未婚男女參加，偕同參加親友 2 百餘人，氣氛熱絡愉快，經持續關懷，當日配對成功者計 6 對，回應問卷持續交往的計有 2 對。

七、開辦「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廣續照顧輔導本市新移民，100 年度委請旗津國民小學、生命樹國際關懷協會、牧愛生命協會、高雄佛教堂、台灣信徹蓮池功德會、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大林蒲教會、臺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林園鄉魔法屋愛鄉協會、甲仙愛鄉協會、南洋臺灣姊妹會、高雄市綠繡眼發展協會等單位開辦 11 個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內容有認識高雄、婚姻家庭經營、子女教養、衛生保健、人身安全、社會福利及就業資訊、居留歸化定居設籍、台語教學、台式料理、手

工藝製作，業於 100 年 9 月辦理完竣，計 204 人參加。

☆基層建設

推動基層建設-辦理 100 年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100 年度計編列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 4 億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 6,958 萬 3,000 元、本局預備金 3 億 3,041 萬 7,000 元），年度計畫工程部分辦理 6 公尺以下巷道及小型排水溝修建 925 件，另由本局預備金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之各項急需增辦工程、里活動中心修繕及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 186 件，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計動支 3 億 1,144 萬 9,387 元。

肆、持續推動業務

一、策劃「2012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

(一)「2012 年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預訂於 101 年 10 月 13 日至 21 日假左營蓮池潭風景區、鄰近寺廟及周邊適當地點辦理。

(二)今年活動主軸除延續民衆喜愛的「攻炮城」、「逐火獅」，亦將加強地方廟口文化及左營地區傳統特色文化，如文化導覽、眷村美食等；另因縣市合併規劃左營區、鳳山區雙城會活動，展現傳統多元豐富的文化內容。

二、賡續推動本市各區公所辦理 101 年度區里特色活動

縣市合併後大高雄有山、河、海等天然資源，發展潛力無窮，為發展地方區里特色及促進經濟成長，本局賡續以「高雄市政府補助區里特色活動審核作業規定」，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里特色活動。期以特有的文化資源、生態特色、科技優勢、農漁業特產以及觀光條件，發展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及在地特色的城市。

三、賡續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

為落實推動婦女參與公共事務，賡續輔導 38 區成立婦女社會參與小組，並規劃辦理各區公所婦參委員及志工之培力訓練，提升基層婦女社區公共事務參與能力，強化性別主流暨多元文化的推展。

四、賡續辦理第 1 屆里長補選

依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第 3 項規定，里長辭職、去職或死亡者，所遺任期未逾二年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補選。

五、辦理 101 年度本市里長暨基層幹部文康活動

(一) 101 年度里長暨基層幹部文康活動預計於 4 月 18 日至 5 月 11 日間分 4 梯次辦理，參加人數含里長、區公所及本局工作人員預計 1,090 人。

(二) 本次里長文康活動將前往中部地區參訪各項建設，沿途並觀摩經評鑑績優的社區或社團，藉此學習成功的社區營造經驗，同時增進原縣、市不同區

的里長們相互瞭解、感情交流的機會，期許齊心共同推動大高雄市的進步與繁榮。

六、規劃 101 年本市特優及資深里長表揚活動

為強化基層組織，發揮自治功能，鼓勵里長為民服務熱忱及表揚其工作績效，擬規劃 7~8 月辦理本市特優及資深里長表揚活動。

七、辦理 101 年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

依 100 年度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檢討會議決議，因應本市 3 個原住民行政區需求，及配合天候因素於 3~5 月召開 101 年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其餘 35 區於 7~9 月份召開，請各區公所鼓勵里辦公處以聯合召開方式辦理，並加強政令宣導。

八、賡續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由各區公所審視實際需要召開里業務會報，市府及本局分依責任督導區派員列席，以瞭解行政區轄內各機關之協調聯繫及地方民意，即時解決基層問題與滿足民衆需求。

九、賡續辦理莫拉克風災－小林二村重建案

五里埔第二基地永久屋已辦理落成公共設施工程預定 101 年 3 月辦理驗收，俟施工單位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完成驗收程序後，將辦理本基地公共設施等移交接管事宜。

十、輔導宗教團體依據高雄縣「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作為宗教使用專案輔導合法化處理要點」及高雄縣「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作為宗教使用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受理土地變更合法化之申請

原高雄縣境內補辦登記寺廟高達 576 座，其中土地及建物皆需補正，以符政府相關規定，使宗教團體土地及建物儘速合法，使其運作正常，讓政府之德政能真正落實，本案預計於下一次寺廟總登記前(即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十一、賡續辦理杉林大愛園區內宗教團體設置興建案

因應園區內宗教團體之需求，經重新檢討開放大愛園區內宗教團體自籌經費興建宗教團體，其用地變更業經都發局辦理完成，本局續辦受理各團體之興建計畫案。

十二、賡續輔導祭祀公業法人化

為輔導祭祀公業及清理祭祀公業土地，促進本市土地有效利用，持續配合內政部政策及加強各區公所依照「祭祀公業土地清理要點」規定，辦理祭祀公業派下員之公告及核發證明，並加強配合聯繫，解決疑難問題，以積極態度清理祭祀公業土地並輔導轉型公業法人，以利有效管理。

十三、便利民衆紛爭解決，建置「調解線上申辦系統」

因應民衆使用網路頻率增高，陸續接獲民衆反應能開發線上調解聲請服務，爲能符合民衆期待及調解 E 化需求乃開發「調解線上申辦系統」，建置完成後民衆使用調解管道將更加便利多元，將能有效排解民衆糾紛，減少訟源發生。

十四、賡續進行墓地遷葬及公墓更新

續清查大高雄地區現有公、私立納骨堂(塔)之現存數量並評估其腹地面積、容納存量、使用年限，依都市發展計畫及施政方針規劃各墓區遷葬期程；另加強違法濫葬公墓清查列管及處理。

十五、積極更新爐具，改善空氣污染

(一)爲改善火化過程中產生之煙塵對環境之影響，殯葬管理處持續規劃於 101 年續辦理 4 座火化爐具汰舊換新及新設 4 套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採 1 對 1 方式)，以改善廢氣污染情況，另編列預算辦理更新 6 套空污設備濾袋，營造清淨港都環境。

(二)殯葬管理處於 100 年度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 400 萬元，辦理第一殯儀館全部 10 套遺體火化爐之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濾袋汰換作業，預計於 101 年 4 月全部更換完畢，俾能有效改善廢氣排放品質及降低空氣污染。

十六、加速辦理殯葬自治法規完成立法程序

爲制(訂)定各項殯葬自治法規，以適用於縣市合併後大高雄，本市殯葬管理條例、本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辦法、本市公立殯葬設施收費標準、本市墳墓遷葬補償費及救濟金查估標準、本市殯葬設施與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及獎勵辦法等自治法規刻正進行法制化程序作業。

十七、持續加強執行虛報遷徙人口查察

爲防杜民衆虛報戶籍遷徙，妨害選舉公平，本局賡續要求各區戶政事務所於受理遷徙登記發現有疑似異常情形，應立即設簿管制派員查處依規定辦理，並適時向民衆宣導虛報戶籍遷徙登記可能涉及之行政、刑事規定，並將高雄地檢署提供幽靈人口被起訴判刑之案例傳送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列印加強宣導。

十八、賡續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

加強對外籍配偶之生活適應輔導，並推出多元課程及服務措施，以協助早日融入我國生活環境，減少家庭與社會問題衍生。

十九、辦理各項戶政業務及人口統計

每月於本局網站公布各項戶政各類受理服務案件及人口統計數據，提供各界參考應用，同時可以瞭解本市人口結構、遷出入情況等等，作爲政府施政之重要參據。

二十、加強推動基層建設

督導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改善市民居住環境，提昇都市街道景觀，縮短城鄉差距，使小型工程之執行更趨彈性化，以符合民衆需求爲準則。

廿一、輔導活化里活動中心維護管理

爭取預算經費擴充設備，加強與社會資源結合，將里活動中心導向社區之學習或活動的集會中心，提供民衆安全、優質、完善的休閒集會活動場所。

廿二、加強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施工品質督導

加強考核平時小型工程執行，督促各區公所依工程督導小組相關規定辦理工程督導事宜，預防工程缺失，提昇小型工程品質。

伍、未來努力方向

一、配合行政區劃法立法，完成本市行政區域劃分

(一)成立府級「行政區域規劃專案小組」，考量族群特性、人口、語言、宗教、風俗習慣、文化、資源分配、財政收支劃分、產業發展、科技研發、地理、地形、水文、國土規劃、生活圈、自然生態等因素，共同研議本市行政區域劃分原則。

(二)研擬具體計畫書表及圖說，俟立法院通過「行政區劃法」後，辦理公民民意調查並舉行公聽會，以廣納各方建言。

二、強化里鄰行政管理應用功能

縣市合併後，整合原高雄市區政資訊系統—里鄰行政管理子系統及原高雄縣村里鄰長基本資料管理服務系統，擴充本市里鄰長資料建置，以隨時掌握相關數據資料等效能，規劃擴充「區政資訊系統—里鄰行政管理子系統」，並俟該案完成後辦理各區公所相關人員教育訓練課程，並督促區公所建置資料並隨時更新維護，俾提升里鄰行政管理子系統之應用，進而提升里鄰基層服務效能。

三、推動宗教文化觀光

本市宗教團體因高雄縣市合併後，所轄範圍增加統計本市已登記有案之宗教團體高達將近 1,500 多家，宗教文化資源豐富且多元，爲整合本市宗教資源及開發各宗教多元文化，研擬規劃包括：佛教、道教、天主教、一貫道等不同宗教建築特色，並結合各區在地宗教團體之人文薈萃，號召各宗教團體一同參與推動本市各具特色的宗教觀光，不僅加強本市各宗教團體文化交流，可藉此提供市民心靈減壓場所，更對在地宗教文化有更深的認識及認同。

四、推動環保寺廟

爲鼓勵寺廟積極推行環保工作，拜香減量以降低污染，以功代金以減量焚燒，使用環保燈炮以節能減碳，使用大面額紙錢代替大量金紙，傳達寺廟慶典活動

規劃新思維，將信仰生活內化落實於日常生活之實踐，達到健康環保之目標，特推動環保寺廟，並藉由宣導、考核、表揚等方式加以推行。

五、強化殯葬服務業管理

縣市合併後，為有效管理大高雄地區殯葬設施設置及使用，除持續輔導民間殯葬業者、強化違法查察機制、加強評鑑效能，提升服務品質外，並研訂相關案件裁罰標準，落實生前契約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

六、積極辦理申設殯葬設施案件審查

依據審查程序，辦理民眾申設各項殯葬設施審查作業，計有大社區天興實業公司申請設置「私立觀音山金寶塔紀念公墓(含骨灰骸存放設施)」案、大樹區鳳山基督長老教會申請變更設置「私立公墓懷恩堂(納骨塔)」案、大樹區佛光山宗務委員會管七寶塔 5 樓 7 棟納骨塔申請設置「增建 1 座電梯(升降梯)及變更連接走廊案」、大樹區大安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觀音菩薩紀念公園(含骨灰骸存放設施)設置案等。

七、賡續推動多元葬法

基於生態保護及環境永續發展之理念，將陸續擇合併後北、中、南區適宜地點，闢建樹灑葬專區，提供大高雄市民更便捷、多元的葬法選擇，徹底落實生態環保政策。

八、落實辦理戶政業務聯繫

為促進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同仁間情感交流、減少業務推行歧異，由本局訂定「本市戶政事務所業務聯繫原則」，按各區戶政事務所員額規模較大小分成 8 組，各組指派聯絡窗口一人負責推動小組業務，針對於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宣導品之設計及印製，採共同研商、相互傳承及聯合採購，以取得較為優勢之報價，另針對業務疑難問題提出解決方法或研議具體可行之建議案陳報相關主管機關參採，以提升本市戶政業務整體服務績效。

九、加強「e 化」服務

(一)建構新移民服務系統

由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將轄區新移民資料建檔，確實掌握新移民動態並提供各項生活資訊，營造新住民「幸福新故鄉」的歸屬感。

(二)提供網路線上查詢申辦進度

架設戶政業務線上查詢申辦進度服務系統，對於無法隨到隨辦業務，提供線上查詢服務及簡訊、電子郵件通知辦理進度，民眾在家中即可連線查詢，以瞭解案件進度，方便省時。

陸、結語

本局及所屬同仁將持續創新各項服務措施，以因應民衆對政府的廣泛需求，民政業務推行更務實，期能使民衆得到最佳的服務及滿意。並在 陳市長之領導及 貴會匡督下，以更務實創新的作法，追求更卓越的行政效率，尙祈各位議員先生、女士繼續惠予指教與支持。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二十四、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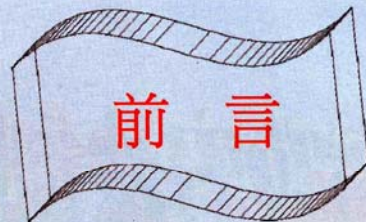
報告人：局長 許 銘 春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在這春意盎然的季節，欣逢 貴會第1屆第3次大會開議，銘春有這個機會來向各位報告本局工作執行情形，感到無比榮幸。同時，對 貴會在上會期給予本局的支持與指教，使本局業務可以順利推展，敬表萬分謝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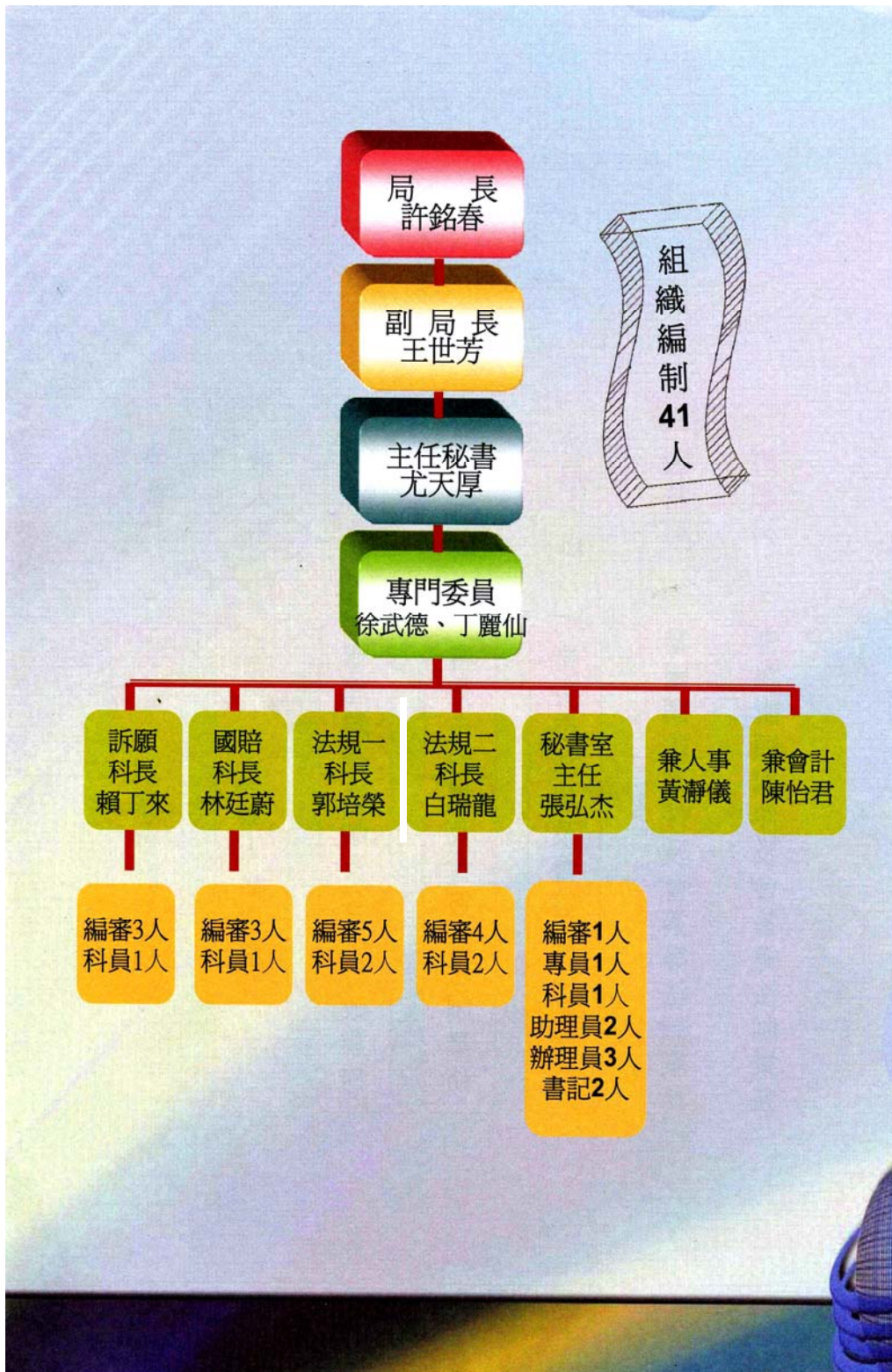
謹將本局100年9月至101年2月之業務執行概況，提出報告如下，敬請多多指教。



前 言

高雄縣市合併改制已屆滿一年，大高雄市民所殷切期盼的各項公共建設，在市府各機關兢兢業業努力下正如火如荼進行，並以創造優質居住空間及安全無虞生活環境，為縣市合併後市政建設的終極目標，而依法行政原則是各項市政建設合法適切推動的強力後盾。

· 本局為市府法制幕僚機關，所屬同仁均本於法律專業盡力協助各機關解決法律疑難，而各委員會遴聘之學者專家，除嚴謹審議市法規草案、訴願案及國家賠償案件外，針對各機關所詢問因執行業務所發生之法令適用疑義，亦秉持公正、客觀、超然之立場研提妥適意見，為保障市民合法權益而不遺餘力。提供更專業的法律服務，乃所有委員及本局全體同仁之共同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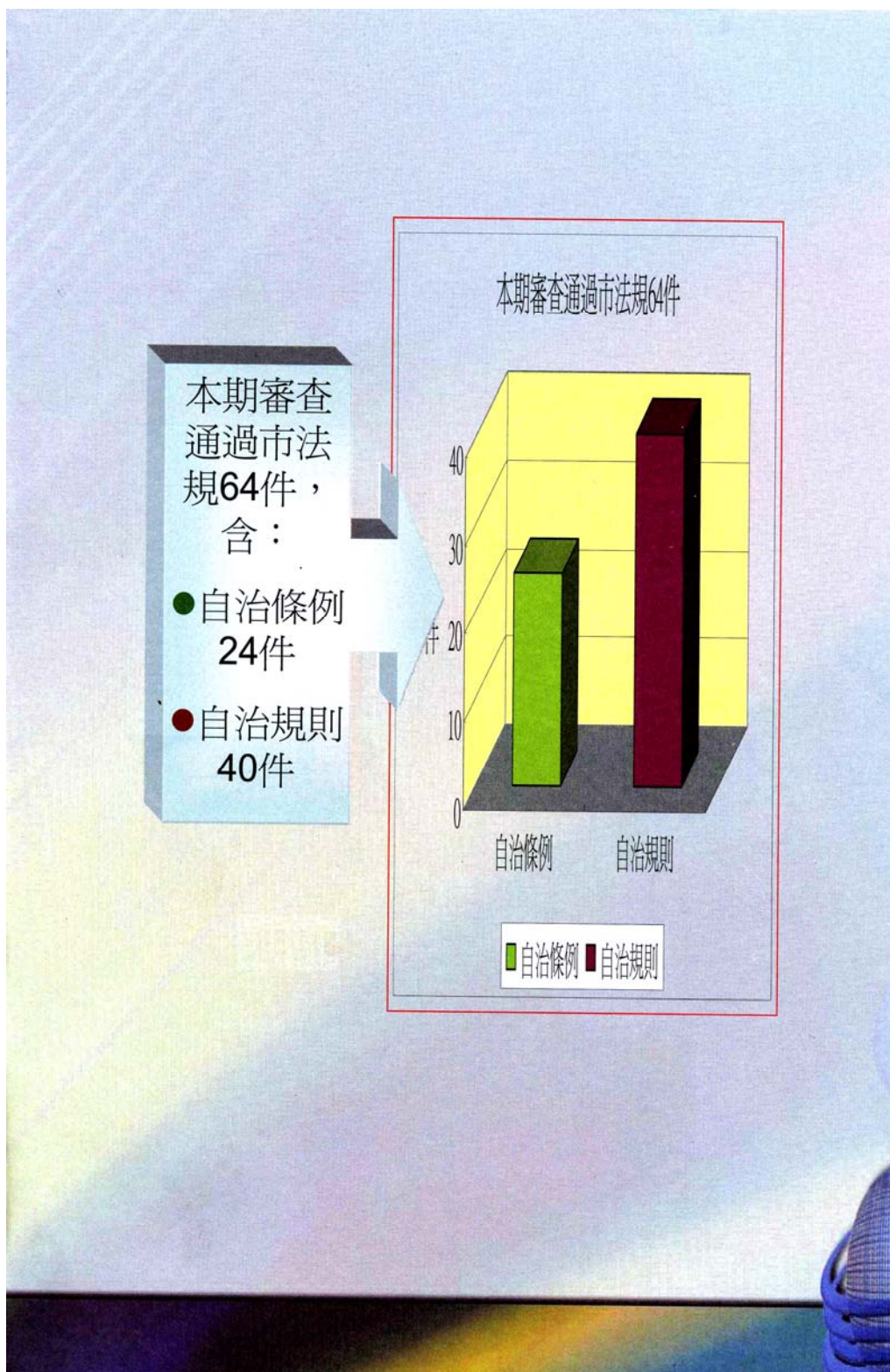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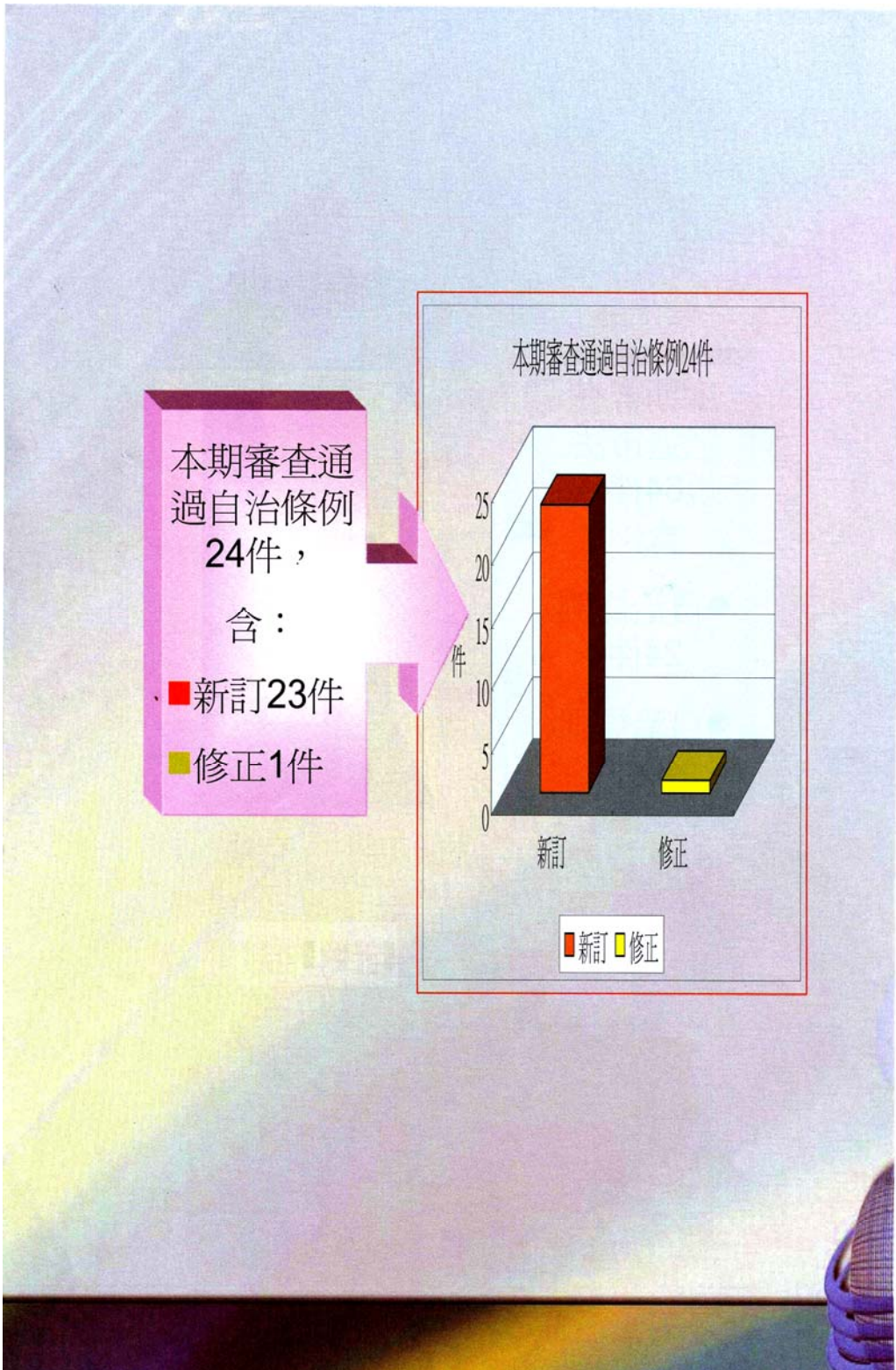
法規審查

● 本局為規範市法規及行政規則之制（訂）定、修正、廢止、施行、適用、解釋、整理及管制等法制作業程序，特制定高雄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及訂定高雄市法制作業準則，供各機關遵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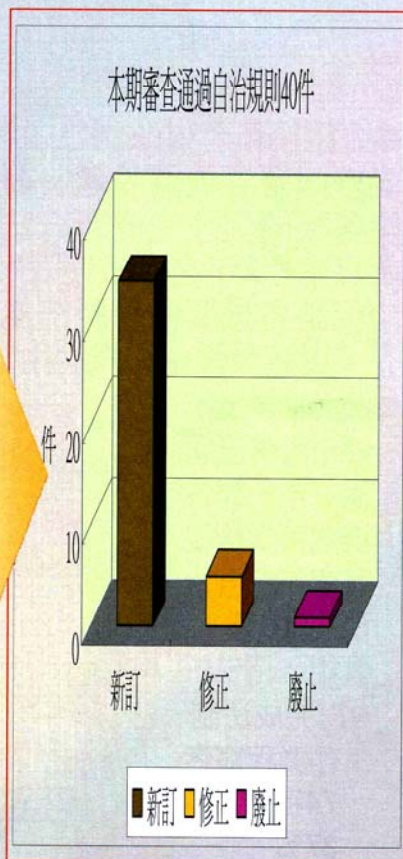
● 本府設法規會，除本府高階人員外，特延攬法官、檢察官、律師、法學教授等法界精英擔任委員，期藉助其等專長，提升市法規之審查品質，各委員亦針對本府各機關所提市法規草案，字斟句酌，縝密審查，期使審查後之法規得與施政需要相輔相成。







本期審查通過自治規則
40件，
含：
◆新訂34件
◆修正5件
◆廢止1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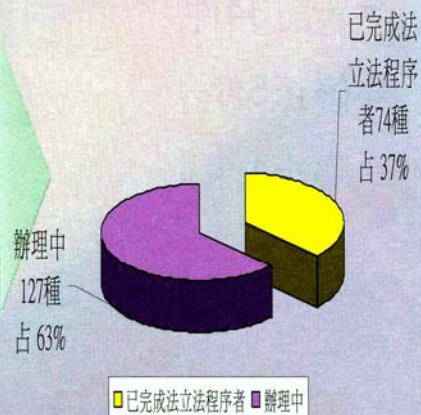
縣市合併屆滿 一年自治法規 立法情形

●高雄縣市合併改制已屆滿一年，此期間本局賡續函請各機關妥適研擬新法規草案，及提醒各機關儘速完成新訂法規之立法程序，以確實掌握2年之立法期限，並持續於市政會議中促請各機關儘速將法規草案提送法規會審查，以避免發生法規適用空窗期。

縣市合併已屆滿一年，經各機關再次檢視後應新訂自治法規201種，其中

- 已完成法制作業程序者74種，占37%
- 辦理中127種，占63%

縣市合併屆滿一年自治法規立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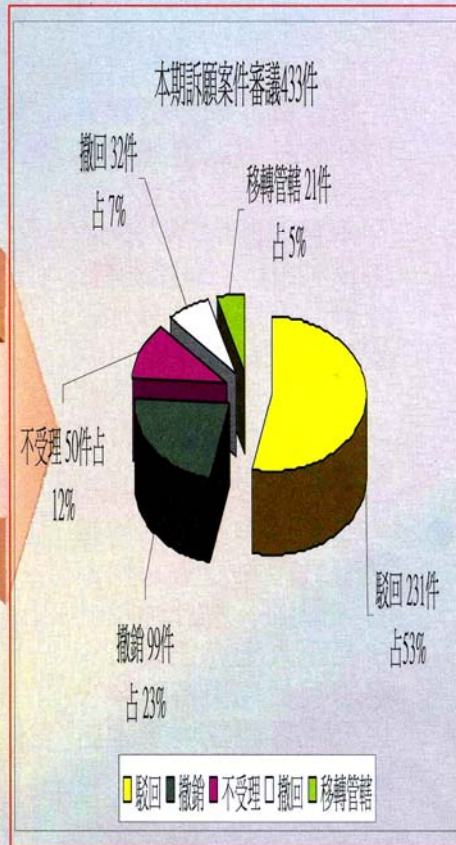
訴願審議

- 人民如認行政機關所為之行政處分違法或不當，或怠於處分，得依訴願法規定向原處分機關或訴願管轄機關提起訴願，故訴願制度之建立，除為落實憲法保障人民基本權利外，同時提供行政機關就其所作處分之妥當性及合法性有自我省察之機會，期有效疏減訟源，充分發揮行政救濟之積極功能。
- 本府設訴願審議會，特聘法學教授、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委員，應聘委員均秉持專業，以公正客觀立場審議訴願案件，對違法或不當之行政處分，作成撤銷原處分並命原處分機關另為適法(當)處分決定，以保障人民合法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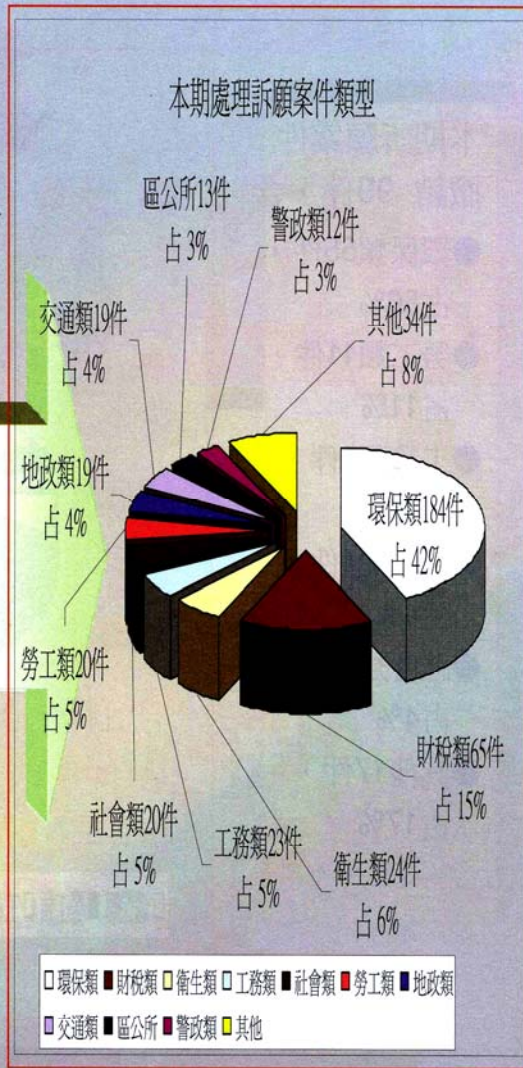
本期訴願案件
共審議433件
含：

- 駁回231件，占53%
- 撤銷99件，占23%
- 不受理50件，占12%
- 撤回32件，占7%
- 移轉管轄21件，占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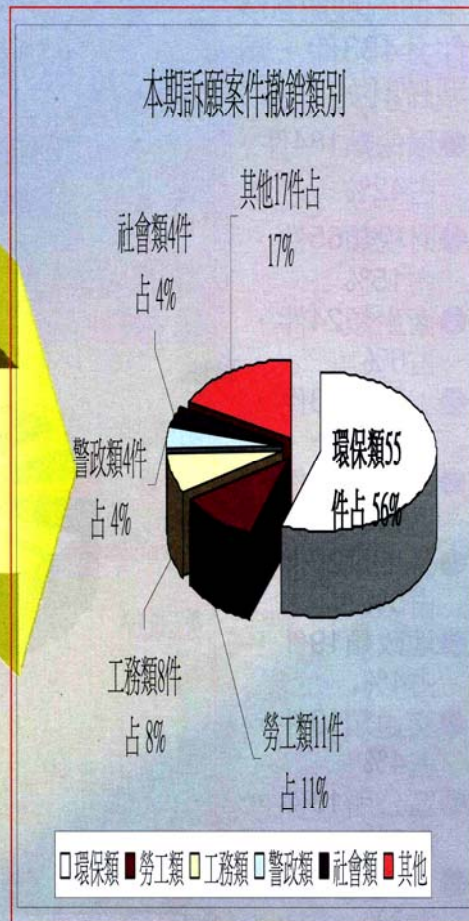
本期處理訴願案件共433件，類型統計如下：

- 環保類184件，占42%
- 財稅類65件，占15%
- 衛生類24件，占6%
- 工務類23件，占5%
- 社會類20件，占5%
- 勞工類20件，占5%
- 地政類19件，占4%
- 交通類19件，占4%
- 區公所13件，占3%
- 警政類12件，占3%
- 其他34件，占8%



本期訴願案件
撤銷 99 件，含：

- 環保類 55 件，
占 56%
- 勞工類 11 件，
占 11%
- 工務類 8 件，
占 8%
- 警政類 4 件，
占 4%
- 社會類 4 件，
占 4%
- 其他 17 件，
占 17%



●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時，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人民自由或權利、公務員怠於執行職務致人民自由或權利受損害，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有欠缺致人民生命、身體或財產受損害時，均得依國家賠償法之規定向國家請求賠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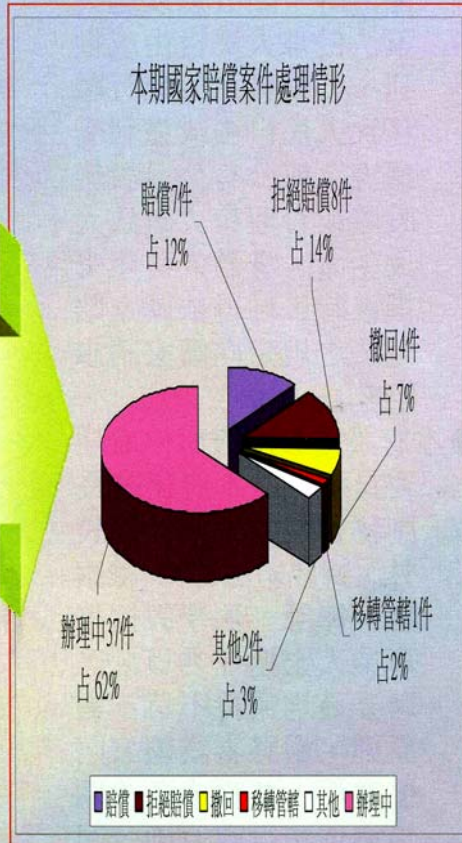
●本府設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除本府秘書長、副秘書長及法制局局長外，特敦聘法官、檢察官、律師、法學教授等專業人士擔任委員，應聘委員均秉持不苛不濫原則，嚴謹審議國家賠償案件，並責成各機關恪遵依法行政原則，隨時檢討權管公有公共設施之設置或管理情形，遇有缺失應即時處理，務求提供人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

國家賠償審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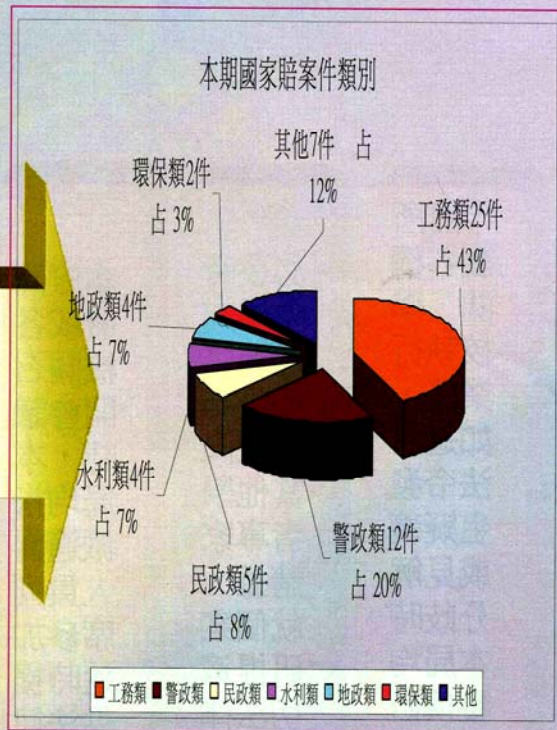
本期受理國家賠償事件 59 件，含：

- 賠償 7 件，占 12%
- 拒絕賠償 8 件，占 14%
- 撤回 4 件，占 7%
- 移轉管轄 1 件，占 2%
- 其他 2 件，占 3%
- 辦理中 37 件，占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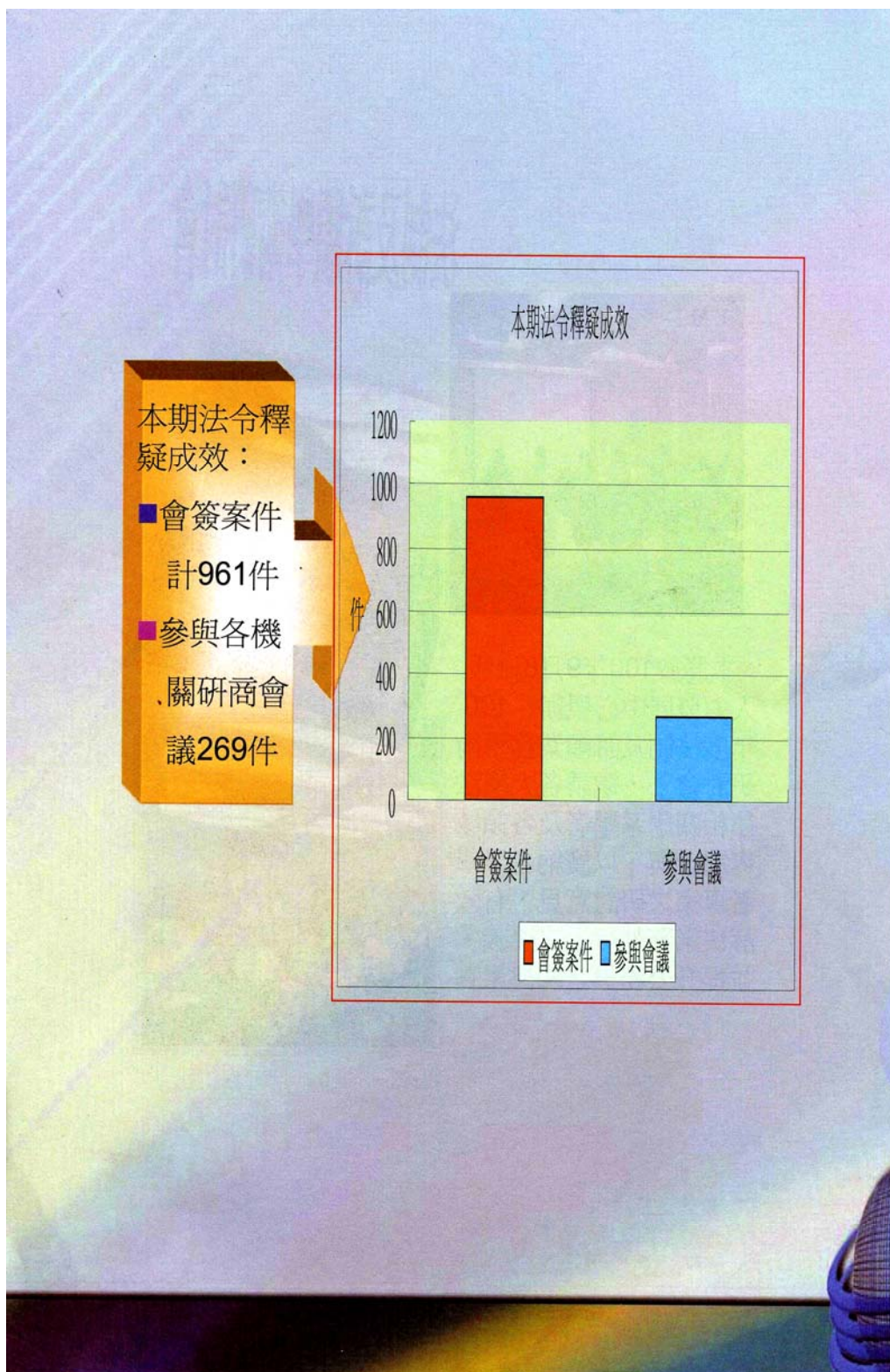


本期受理59件，
類別統計如下：

- 工務類25件，
占43%
- 警政類12件，
占20%
- 民政類5件，
占8%
- 水利類4件，
占7%
- 地政類4件，
占7%
- 環保類2件，
占3%
- 其他7件，
占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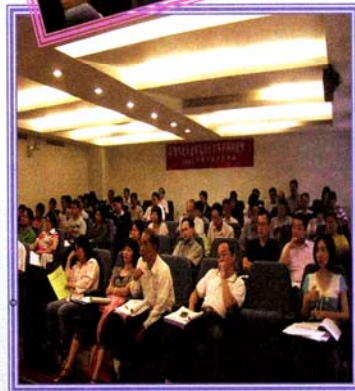




法制及訴願學術研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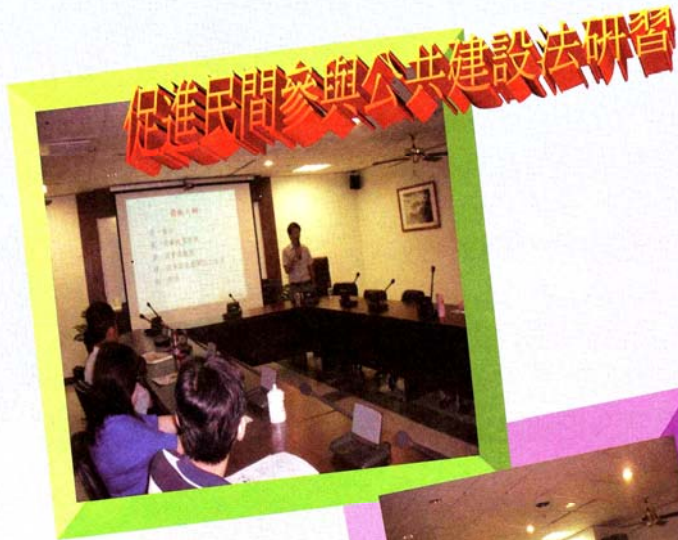


●本局於100年9月8日假人力發展中心舉辦「100年度法制及訴願業務學術研討會」，邀請各大學法律相關學系學者及各領域專家參與，以廣納各界學者專家之研討意見，有效解決業務執行上之疑義，並提升公務員之法律素養



- 100年10月17日邀請高雄醫學大學醫務管理研究所暨通識教育中心陳副教授月端蒞局講授政府採購法及其子法與採購爭議解析，以提昇各機關採購人員之實務操作及解決問題之能力。





- 為協助各機關釐清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與政府採購法間之適用疑義，於100年11月4日洽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林科長嘉洋蒞局講解「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令之適用及與採購法之差異」，期各機關人員正確適用法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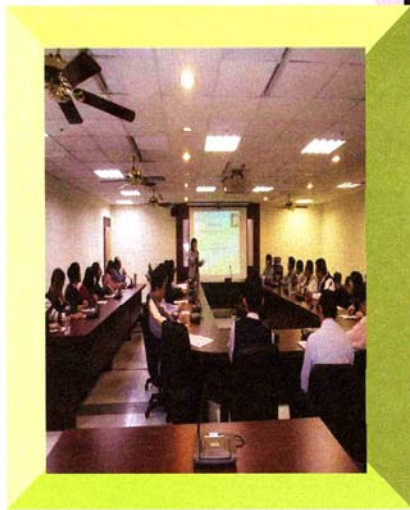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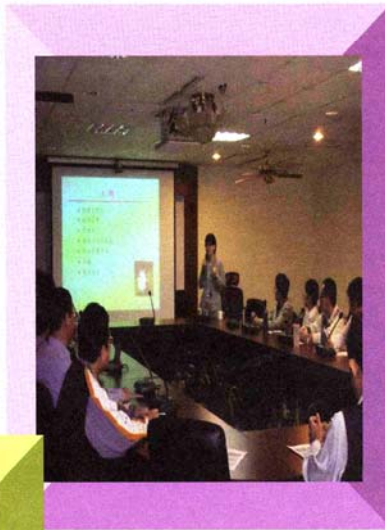


個人資料保護法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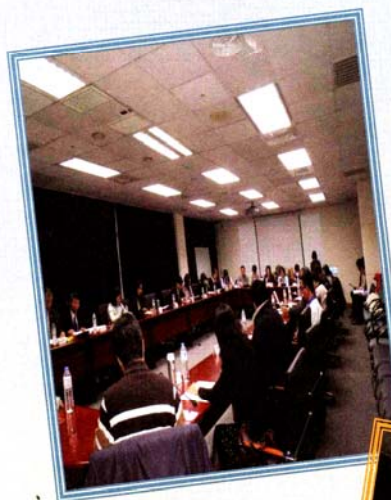


- 鑒於個人資料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公私部門對個人資料之應用及保護尚未建立週延之管理機制，為使各機關更瞭解個人資料之保護範圍，特於100年11月25日邀請法務部黃科長荷婷蒞局講解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及適用，以利各機關適當應用及建立妥善管理制度。

- ◆ 配合本府賡續推動之性別主流化計畫，並為提昇公務人員性別意識及性別敏感度，特於100年12月28日邀請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院王院長秀紅蒞局解析性別平權，有效建立同仁正確之性別觀念。



性別主流化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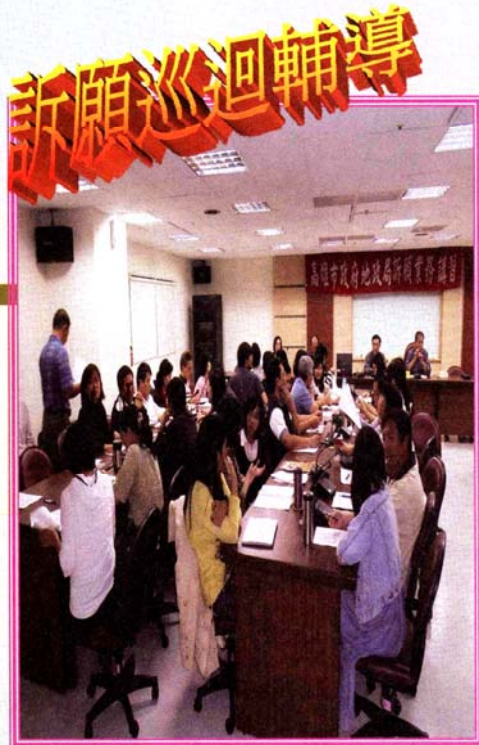


◆ 101年2月3日假市立美術館會議室辦理「法規訴願國家賠償委員會聯席會議」，加強三委員會之橫向聯繫，分享參與各委員會之心得及經驗交流，並就本局研提之議題提供專業意見作為未來本府各機關執行業務之參考。

委員會聯繫會議



● 為提昇市府各機關訴願案件處理能力，本局自100年8月起擇定縣市合併後，訴願案件快速成長之10機關進行訴願輔導服務，並逐年賡續辦理，以提昇各機關訴願業務處理能力及導正辦理訴願案件之觀念。






- 本期受理民眾法律諮詢案件2300件，有效協助市民解決法律疑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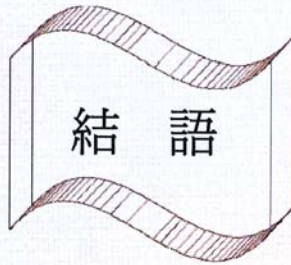


- 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12時、下午2時至5時，假市府四維行政中心一樓聯合服務中心由本市律師免費為市民提供法律服務。
- 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亦開辦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未來工作重點

- 嚴謹審查市法規草案
- 縝密審議訴願及國賠案
- 更新法制查詢資料庫
- 續辦法制研討及研習
- 續辦法制輔導及宣導
- 續辦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增進法制功能，提升行政效能，落實地方自治，創造市民福祉，為本局一貫目標與努力方向。銘春與全體委員及工作同仁，將竭盡所能，淬勵精進，不負貴會及市民之期盼。

二十五、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3 日

報告人：處長 城忠志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開議，**忠志**奉邀列席提出人事業務報告並聆聽教益，殊感榮幸。合併改制後迄今年餘，承 貴會之鼎力支持與匡督策勵，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代表全體人事同仁致上最誠摯之敬意與謝忱。

壹、前言

建構全方位幸福大高雄市成為耀眼的國際新都，是市府團隊孜孜以求努力的目標，近年來，我們已見證高雄市總體營造的蛻變與躍升，而今縣市合併後，憑藉大高雄公務人力整合的優勢，本處將以更前瞻、更務實、更創新之執行力，以提供第一流的人事服務為信念，體察公教員工需求，營造優質職場環境，協助組織創造價值，貫徹文官「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等核心價值，澈底開發公務人力資源，活化公務人力，提升本市整體競爭優勢，讓大高雄光彩飛躍新高峯。謹就本處當前重點業務及未來努力方向摘要報告如后，尚祈不吝 賜教。

貳、業務重點報告（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

一、強化組織，精進人力

(一)縣市合併改制各機關組織編制報送考試院備查

高雄縣市合併改制，訂定本府所屬 219 個機關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均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二)本府組織編制法制化

本府為落實地方自治，因應市政需求，參照行政院核定之「高雄市政府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並增列第 16 條有關本府一級機關首長以上人員應簽署國籍調查同意書及其作業程序之規定。

(三)因應幼托整合，修正社會局、教育局組織編制

1.為整合政府資源，健全學前幼托機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100 年 6 月 29 日公布，自 101 年 1 月 1 日施行。配合幼照法實施，本市托兒所業務，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由本府社會局移撥教育局辦理。

2.修正「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

本市托兒所為社會局派出單位，為配合幼托業務整合，保障現職人員權益，依銓敘部意見，修編以專條訂定托兒所組織及員額，並自 100 年 12 月 1 日生效。社會局配合托兒所業務移撥員額共計 112 人，其中托兒所所長 11 人、護士 8 人、保育員 88 人、書記 2 人，計 109 人，業務承辦人員助理員 2 人、書記 1 人，計 3 人，自 101 年 1 月 1 日生效。

3.修正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編制表：

托兒所編制員額，已由社會局修正其組織規程並以專條列出，為因應幼托整合後業務銜接事宜，由社會局移撥 3 名編制員額於教育局（教育局增置科員 3 人），負責改制後幼兒園相關管理事宜，自 101 年 1 月 1 日生效。

(四)為應偏遠地區彈性用人，修正環保局編制表

因本市那瑪夏區、甲仙區及田寮區等三區地處偏遠，羅致人才不易，為應環境清潔管理業務亟需及尊重個人意願，爰修正「隊長」職稱之備考欄，刪除「隊長三人，由分隊長、技士或科員兼任」等文字，自 100 年 12 月 15 日生效。

(五)健全任務編組組織功能

為健全任務編組及組織功能，發揮其應有之行政效率，檢討本府各機關任務編組。本府現有任務編組 145 個，自 100 年 8 月起至 101 年 2 月底止，共計新訂「高雄市政府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等 14 種、修正「高雄市畸零地徵收出售標售市價訪查小組設置要點」等 10 種、廢止「高雄市教育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等 2 種任務編組設置要點。

(六)辦理員額評鑑講習會

100 年 9 月 23 日舉辦員額評鑑講習，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莫專門委員永榮擔任講座，宣導員額評鑑之理念與經驗，落實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以強化人事人員專業能力。計有 98 人參訓。

(七)辦理員額評鑑標竿學習參訪

為瞭解其他縣市政府員額評鑑作業情形，於本（101）年 2 月 22 日赴屏東縣政府人事處參訪學習員額評鑑相關業務，期透過交流學習最佳實務經驗，俾作為業務執行之參考。

二、多元人力、弱勢優先

(一)促進性別平權，推動性別主流化

1.檢討委員性別比例改善情形

為配合性別主流化之推動，於 101 年 1 月 13 日依據本市婦女權益促進會第 5 屆第 5 次會議主席指示，函請各機關檢討 100 年委員性別比例改善情

形，經彙整改善情形調查表後共計 232 個委員會（小組、會報），符合性別比例者計 85 個，占應列入檢討改善之比例 56.67%，是以，部份任務編組因涉及專業領域、委員身分條件限制等因素，致未符合性別比例規定，本府業已建議各機關積極透過各種管道，擴大徵詢各界推薦人選，以貫徹性別主流化。

2.積極拔擢女性擔任主管

本府女性一級單位主管比率至 101 年 1 月止為 42.04%，已超越「本府一級單位主管婦女佔四分之一」之目標，並較 100 年 8 月增加 1.45%。積極拔擢女性擔任主管，101 年 1 月止，機關女性正、副首長計 69 人、簡任主任秘書、專門委員計 19 人。

3.提升高階主管性別意識培力

為培養本府各一級機關高階主管人員性別素養，使具備性別關懷，於 100 年 11 月 18 日辦理高階主管性別意識培力研習會，邀請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研究所副教授彭滄雯以「追求性別『齊』視，不要性別『歧』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新思維與政策法規融入性別觀點」為題進行專題演講，穿插「學習拼圖」案例探討及問題解決等互動式學習，計有各一級機關副首長及主任秘書 44 人參加。

(二)維護弱勢權益，超額進用身障者及原住民

1.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604 人

積極督促及協助各機關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達成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目標，截至 101 年 2 月份應進用 1,156 人，已進用 1,760 人，進用比例達 152%，超額進用 604 人，充分顯現本府積極照護身心障礙人員工作權益。

2.超額進用原住民 491 人

為落實市長「弱勢優先」之政策，率先中央規劃，於 88 年實施以職工的 2%進用原住民，嗣 90 年 10 月 31 日公布實施「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依該法規定本府暨所屬各機關需進用原住民之約僱 5 類人員 92 人，至 101 年 2 月已進用 255 人（超額進用比率為 277%），另應進用原住民之公務人員 55 人，已進用 383 人，共計 638 人（超額進用比率為 696%）。

(三)適才適所，內陞外補並重

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公務人員陞遷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內陞與外補並重原則，審慎辦理人員之進用、陞任及遷調；出缺職務辦理外補時，均將外補職缺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公告甄選。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各機關上網公開徵才外補計 495 人；各機關內陞部分：委任職晉陞 128 人、薦任職晉陞 253 人、簡任職晉陞 9 人。

(四)區公所留任人員安置改派

1.高雄縣市合併改制時本市各區公所留任人員共計 50 人，嗣經民政局及本處協調安置 33 人，尚有 17 人待安置。

2.留任人員調整至其他職務情形如下：

(1)調任區公所及府屬機關其他職務（戶政事務所、學校）：27 人。

(2)外調其他縣市政府：2 人。

(3)申請退休：4 人。

三、多元培訓，深化成效

(一)擘劃市政幸福願景

100 年 10 月 3 日辦理「市府團隊策勵營~大高雄藍海策略論壇」，針對本府五大政策目標提出 A.高雄港市展魅力 B.綠色環保繞高雄 C.四通八達來高雄 D.高雄產業現風華 E.幸福人本駐高雄等五項主題，以世界咖啡館團體滾動式教育訓練方式，由本府各一級機關首長分組進行研討，將團隊共識向市長簡報；並請民政局等九個局處就未來三年要推動之重點工作項目，提出擇要報告，以凝聚市府團隊首長向心力。

(二)型塑組織學習優質文化

1.辦理「活力城市、幸福列車」分區學習活動

訂頒「高雄市政府『活力城市、幸福列車』終身學習活動實施計畫」，以落實行政院頒「型塑學習型政府行動方案」，藉由組織學習，營造公務機關相互觀摩機制，汲取組織學習成功案例經驗分享，擴大學習效果，100 年計分區辦理 38 場次研習活動，學習主題包含：

(1)法治教育系列：包含行政程序法、行政中立法、公務倫理、人權教育、民刑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消費者保護法等法治教育研習活動等。

(2)型塑組織文化系列：包含建構組織願景及核心價值、政策溝通與行銷、為民服務新標竿、組織文化衝突與融合、縣市改制效應與調適、機關人員權益保障等縣市合併改制相關研習活動等。

(3)其他政策性訓練：包含性別主流化、與媒體互動、廉能政治、全民國防教育、危機管理、人文素養、公務人員赴陸經驗交流、天然災害通報作業等研習活動等。

2.型塑「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優質文化

為強化公務人員「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文官核心價值，提升

政府施政品質，除印製核心價值宣導卡轉請各機關加強宣導，製作核心價值宣導簡報，於辦理「活力城市、幸福列車」學習活動時播放，並提供各機關廣為宣導。

(三)培育儲備市政精英主管人才

- 1.訂頒「高雄市政府儲備中階主管培育計畫」以培育儲備府屬中階幹部人才，並精心擘劃相關課程內容，除扣合市政願景開設基礎教育、核心能力專業管理課程及潛能發展等結合理論與實務課程外，亦安排受訓人員與市府長官面對面座談，並於結訓前安排綜合座談，進行雙向交流，以型塑中階主管優質的全方位管理才能。完訓人員除建立人才資料庫外，並提供各機關首長作為機關職務出缺時得優先選員陞任之參考。
- 2.98 及 99 年分別辦理 9 等主管及 8 等主管各 1 班期，共計 139 人完訓，截至 101 年 2 月底止完訓人員計有 81 人獲得陞任。
- 3.因應縣市合併及充實未來本府中階主管人員之領導與管理知能，於 100 年 4 月至 5 月及 10 月至 12 月間分別辦理 9 等主管及 8 等主管各 1 班期完竣，共計 146 人完訓，截至 101 年 2 月底止完訓人員計有 16 人獲得陞任。
- 4.又為落實「訓用合一」，提升訓練品質與績效，各機關對於培育結訓經考核及格人員，得依其名次於陞任評分標準表「個別選項」酌予計分，計分標準如下：
 - (1)參加 9 等主管班者依其名次酌增 2-4 分。
 - (2)參加 8 等主管班者依其名次酌增 1-3 分。

(四)提升英語學習效能，建構國際化城市

1.辦理「歡樂英語萬花筒」員工親子英語趣味活動

100 年 8 月 25 日辦理「歡樂英語萬花筒」員工親子英語趣味活動，以提升本府公務人員英語能力、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及創造同仁、親屬之間英語互動學習方式，活動共分 2 階段進行：

- (1)第 1 階段由各機關公教同仁及親屬組隊參加英文看圖說故事比賽，共計 19 個機關組隊參賽，透過比賽方式激發同仁學習英語之興趣。
- (2)第 2 階段為趣味英語闖關之嶄新活動，藉由團隊合作及邊學邊思考之方式，達到寓教於樂之學習目的。

另邀請本市紅十字會育幼中心的小朋友以舞蹈表演熱鬧開場；穿插英語趣味有獎徵答，達到寓教於樂之目的，安排歡樂英語帶動唱活動，增加觀賽同仁的參與感，營造溫馨、歡樂與知性的英語學習氣氛。

2.補助參加英檢報名費

為持續培育同仁英語能力，並拓展公務人員國際對話之能力，推動辦理提升英語能力，訂定通過英語檢測相關激勵措施，包括補助英檢報名費用（凡報名參加英語能力測驗者，如經測驗及格，補助全額報名費）、核給公假參加英語檢測，提升府屬公務人員通過英檢人數比例。

3.積極輔導同仁參加英語檢測

為鼓勵同仁積極參加英語檢測，提供多元選擇機會，於 100 年 11 月 18 日分別假苓雅分局及東區稅捐處辦理多益英語檢測各 1 場次。

4.英語教學 e 網通

購置每日 30 分鐘空中英語教學內容以網路公播方式，由同仁自由選擇適當時間上網學習，透過聲光影像，讓英語學習生動化。

5.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府各局處通過各項英語檢定人數 4,362 人，通過人數比例為 23.16%，業超越行政院規定 18%之目標。

(五)培育國際事務人才，增進行銷市政能力

1.100年2月1日訂頒「高雄市政府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學習實施計畫」，使府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增加出國學習機會，期以擷取國外新知，開擴國際視野，增進公務人員與業務有關之知識技能，以應市政建設發展需要，依該計畫規定由本府秘書長、副秘書長、專家學者2人及經濟發展局、觀光局、都市發展局、工務局、文化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人事處等機關指派簡任級人員組成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學習審核小組，審慎嚴謹遴薦人員。

2.100年度計遴選優秀同仁12人出國學習，返國後督促其提出學習成效，並於各該機關局（處）務會議等公開場合分享學習心得。

(六)推廣線上學習，市政資源數位化

1.訂定「數位有 e 套，學習 e 把罩」~高雄市政府推動數位學習實施計畫依行政院訂頒「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方案」，訂定「數位有 e 套，學習 e 把罩」~高雄市政府推動數位學習實施計畫，有效運用數位學習工具，激發公務人員學習動機，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

2.持續推動終身學習，提升市政人力素質

行政院規定公務人員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提高為 40 小時，其中數位學習時數不得低於 5 小時，業務相關之學習時數不得低於 20 小時。經本處積極推動府屬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府同仁平均學習時數為 107.3 小時，數位學習時數為 22.5 小時，業務相關之學習時數為 107.1 小時，已超逾行政院規定標準，成效良好。

3.推動數位學習，製作精緻實用課程內容

- (1)本府「港都 e 學苑」提供多媒體影音課程分爲管理、語文、科技、法制、市政、人文、生活共 7 大類。截至 101 年 2 月份共 444 門 761 小時。

課程類別	人文	生活	法制	科技	語文	管理	市政	環境	性別	小計
門數	49	104	51	55	25	53	83	15	9	444

- (2)課程交換與互惠，達成多元化與節省經費雙重目的
與全國公務機構包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文建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衛生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國家圖書館等 17 個單位交換課程，增加數位學習課程多樣性，更達成節省公帑之目的。共計交換課程 322 門，約佔總課程 72%，換算自製費用，每門以 5 萬元計算，約節省公帑 1 仟 6 佰餘萬元。
- (3)100 年度數位課程共委製及轉製含市政、人文、法制類多媒體互動課程計 18 門 28 小時，其中委製課程「醫療糾紛參考指南」獲數位學習品質認證中心 AA 級認證。
- (4)100 年數位學習績效：認證人數 178,050 人次，認證時數 338,436 小時，與 99、98 年度相比較，成長超過 300%，學習對象除公教人員外，更擴及一般民衆，充分運用課程使用率。

(七)掌握城市發展願景，辦理多元研習課程

1.培訓全方位優質公務人力

- (1)爲配合城市發展及公務人力素質提升之需要，規劃「專業訓練」、「管理訓練」、「政策訓練」、「人文研習」、「法治訓練」、「趨勢研習」等 6 類訓練課程，以促成市政人力品質之永續成長。
- (2)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於 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計開辦 219 個班期，計 13,268 人次、22,598.5 人天次，訓練研習成果如下表：

訓練類別	班期數	人次	人天次
專業訓練	154	8,371	14,068
管理訓練	10	462	1,587
政策訓練	13	920	950.5
人文研習	15	1,474	1,064.5
法治訓練	14	1,235	4,054
趨勢研習	13	806	874.5
合計	219	13,268	22,598.5

2.擴大服務層面，打開多樣學習之窗

為擴大服務層面，落實在地化，提供公教同仁就近學習機會，規劃「幸福高雄，創新卓越」學習列車，由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提供各機關學校講座鐘點費、演講參考主題及推薦講座，由各機關學校提出申請，此一學習方式深獲各機關學校熱烈參與。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共計辦理 36 場次演講，計 2,245 人參訓。

3.培養人文素養，放大格局

(1)為宏觀公務人員新視野並拓展新思維，提昇行政服務之格局與效能，邀請國內知名專家學者，規劃「經典名人」系列講座，每一場次以 300 至 400 人為原則，採自由報名，每年約辦理 6 至 8 場次。

(2) 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分別邀請中原大學副教授及知名電台主持人曾陽晴博士、知名作家吳祥輝先生、大林慈濟醫院簡守信院長等蒞臨本府人發中心演講，計 640 人次參加。

4.辦理「趨勢講堂」系列演講，以開拓視野

(1)「食品隱藏的安全危機—「聞「塑」色變」講堂

邀請長庚醫院林杰樑醫師針對台灣爆發塑化劑風暴，引發消費者對於食品安全相關議題，教導本府同仁怎麼吃才是安全而健康，計 87 人參訓。

(2)「別讓『過勞』找上你—抒壓、養氣打造健康體質」講堂

由明醫中醫診所楊世敏院長主講，如何打造健康體質以面對工作場域的各式挑戰，遠離「過勞」而生的種種不適，計 93 人參訓。

(3)「低碳“HOW”環保—垃圾、廚餘變黃金」講堂

邀請環保媽媽環境保護基金會周春娣董事長教導本府同仁，如何將垃圾、廚餘延伸利用價值，為綠色地球共盡心力，計 99 人參訓。

5.開創多元訓練課程，強化行政績效

(1)充實本府初任薦任主管人員領導與管理知能

辦理 2 期「初任薦任主管職務人員訓練班」，訓練時數 30 小時，培育初任薦任主管人員具備「創造力」、「行銷力」、「管理力」、「溝通力」、「服務力」、「解決力」、「執行力」、「應變力」等主管領導特質，以打造高績效團隊並透過參訪及體驗式學習活動增進學員橫向聯繫，共計 78 人參訓。

(2)辦理溝通服務相關研習，提升為民服務形象與品質

①警務人員情緒管理

100 年 8-9 月辦理「警務人員情緒管理班」2 期，每期 2 天（12 小

時)，100 年 10-11 月辦理「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2 期，每期 2 天（12 小時），透過情緒管理課程訓練，使本府警務人員能以正向態度面對多元化的工作與生活壓力，學習有效溝通技巧，化解衝突壓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共計 100 人參訓。

②殯葬人員服務訓練

辦理 2 期「殯葬業務人員服務行銷班」，每期 1 天（6 小時），針對本府殯葬業務所屬人員，講解殯葬相關法令並強調人性尊嚴的概念，以營造溫馨人性化之殯葬服務環境，計 75 人參訓。

③公務禮儀訓練

100 年 9 月 29 日辦理「公務美學系列-推動公務禮儀」（6 小時），以小班制教學方式，採情境模擬實際操演服務禮儀及電話禮貌，以加強公務禮儀及電話禮貌，計 28 人參訓。

④辦理「危機家庭辨識與通報流程研習班」，落實家暴防治

100 年 10 月 27 日及 11 月 2 日辦理「危機家庭辨識與通報流程研習班」2 期，每期 1 天（6 小時），參訓對象為本府各區公所里幹事，學習危機家庭辨識及通報流程，並落實家暴防治，計 144 人參訓。

⑤辦理「人權大步走—人權教育講習班」3 期，提升公務人權思維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辦理 3 期「人權大步走—人權教育講習班」，每期 1 天（6 小時），以加強本府同仁人權思維，將人權理念納入公務思維中，以保障市民權益，計 254 人參訓。

(3)辦理「公共工程品質訓練班」，以增進市府公共工程品質

100 年 10 月 4 日至 11 月 17 日辦理「公共工程品質訓練班」，以協助本府辦理公共工程同仁取得公共工程委員會之工程品質專業證照，訓練時數 84 小時，參訓對象有研考會、工務局、水利局、區公所、捷運工程局、教育局等機關，計 45 人參訓。

(4)辦理「政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提升本府採購人員素質

① 100 年 8-11 月辦理 2 期「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採購、政風、會計人員取得專業證照，每期訓練時數 70 小時，成績及格者由行政院工程會發予專業證照，計 157 人參訓。

② 10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7 日辦理「政府採購專業人員進階訓練班」50 小時，促進採購主管專業能力，並協助取得專業採購證照，以落實採購職能證照化，提升本府採購行政效能，計 50 人參訓。

6.資源共享，達成產官學合作，賡續辦理策略聯盟實質合作

(1)本市大學學生暑期市政實習專案

為有效整合產官學資源，提供本市大學院校學生參與市政運作之學習機會，101 年度本府提供本市各公私立大學學生暑期市政實習專案，計有高雄師範大學、中山大學、義守大學、文藻外語學院、正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等校提出申請，本案將依本府各局處實習需求進行媒合。

(2)擔任人力資源發展趨勢平台

為建立人力資源趨勢發展與公共政策管理的交流平台，合作發行「政策與人力管理」專業期刊，100 年賡續邀請學者及實務界專家發表專文，第二卷第二期已於 100 年 12 月發行，分別寄送相關學術單位及公務部門參考，以分享及提供人資與政策論文研究成果。

(八)建立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通報作業機制

縣市合併改制後，全市幅員遼闊，且山海地形面臨天然災害樣態及承受度各異，為期相關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通報作業能順遂進行，並得以及時因應處置，爰訂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原則如下：

1.通案性：

依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規定之颱風、水災、地震及其他災害之基準，由本府統一決定並發布(各機關學校免再通報本府)。颱風及水災基準有關山區部分則授權由六龜、甲仙、茂林、桃源、那瑪夏區區公所區長決定後，報由本府統一發布。

2.非通案性：

各機關學校首長視實際情形自行決定-機關：機關人事單位通報本府(人事處)；學校：各級學校及托兒所通報本府教育局。

四、表彰績優，建立楷模

(一)選拔模範公務人員，激勵士氣

依據「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及「高雄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選拔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規定，並秉持「優先遴薦基層人員、深化兩性平權」原則，辦理本府 100 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計有 25 個機關推薦 35 人參加選拔，經提請本府獎懲小組評審，並遴薦水利局正工程司韓榮華、文化局課長王慧琳、衛生局科長陳惠珠及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組長葉玉傑等 4 人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其中水利局正工程司韓榮華及衛生局科長陳惠珠 2 人當選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另核定本府 100 年模範公務人員 14 人，並於 100 年 9 月 21 日員工

月會表揚，各頒發獎狀 1 幀、獎金 5 萬元，並給予公假 5 天。

(二)選拔績優人事人員，鼓舞工作士氣

依據「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人員設置管理要點」柒、「績優人事人員選拔」及本處暨所屬各級人事機構績優人事人員表揚要點規定，辦理 100 年度本處暨所屬人事機構績優人事人員選拔，本處暨所屬一級機關人事主管推薦參加選拔並符合資格者計 16 人，經提請本處考績委會審議並經圈定鳳山國中人事室主任柯菊芬、中庄國中人事主任陳文章、本處股長李麗君、陳順泰、民政局人事室主任郭春錦、高雄高工人事室主任龔節玉、苓雅區公所人事室主任洪美月等 7 人當選本處績優人事人員，各頒發「人事楷模榮譽獎」獎座 1 座及獎金 5,000 元，另薦送本處股長李麗君參加行政院績優人事人員選拔，並經核定當選。

(三)請頒功績獎章，獎掖退職首長貢獻

為獎掖本府郝前秘書長建生及社會局蘇前局長麗瓊對本府貢獻，以表彰優異，撰寫優異事蹟報送行政院請頒功績獎章，並經該院 100 年 11 月 3 日准頒三等功績獎章。

五、型塑專業形象，傳承感動服務

(一)輔導籌組本市公務人員協會

1.協助原高雄市、縣公務人員協會清算完結

改制前高雄市、縣公務人員協會經本府協助，業依民法相關規定於 100 年 12 月 8 日向高雄地方法院申請清算完結，並經該法院分別於 100 年 12 月 14 日、101 年 1 月 4 日函知原高雄縣、市公務人員協會理事長准予備查。

2.積極協助招募會員

(1)本市公務人員協會發起人代表於 100 年 12 月 5 日檢具申請書、章程草案及發起人名冊，向本府申請籌組立案，並經本府同意籌組「高雄市公務人員協會」。

(2)為協助本市公務人員協會早日成立，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及人事處網頁刊登會員招募公告及會員入會申請書，並函請各機關學校鼓勵所屬加入會員，共同為本市公務人員謀福利。

(二)鼓勵研究創新，促進業務革新

積極推動研究創新，提高人事行政研究發展風氣，增進研究發展寫作品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0 年度研究發展徵文評選，本處計獲團體獎勵第 1 組第 1 名；3 人榮獲乙等獎、6 人榮獲佳作獎。

(三)召開主管會報，研議人事行政興革事項

為期透過業務研討及雙向溝通，使人事法規之研修與實務能密切配合，

提升政策可行性，本處於 100 年 9 月 28 日假本府地下 2 樓大禮堂舉辦「100 年人事主管會報」，共計 223 人參加。本次會報計研提 32 案，建請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或中央有關機關研參者 5 案、由本處辦理者 2 案。

(四)推動「閱團交響曲，共譜新人生」共讀活動

為培養人事人員閱讀習慣，共讀分享，增進共學成長之積極正向力量，訂定本處所屬人事機構「閱團交響曲，共譜新人生」活動實施計畫，由所屬人事機構組成閱團，召集成員舉行共讀會。期藉此開創良性示範，於各該服務機關內加強宣導，帶動市府讀書風氣。

(五)人事人員灌能，提升人事專業

1. 遴薦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 100 年 8 月 1 日至同年 2 日舉辦之「人事法規專班-待遇退休撫卹法令與實務」第 3 期研習班，計 6 人參訓。
2. 遴薦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 100 年 10 月 3 日至同年 4 日舉辦之「人事法規專班-任免遷調法令與實務」，共計 8 人參訓。
3. 遴薦參加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100 年 10 月 28 日、31 日、11 月 1 日舉辦之「新進人事人員研習班」，計 46 人參訓。
4. 承辦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中階人事主管研習班」班期

「中階人事主管研習班」第 29 至第 33 期研習班分別於 100 年 10 月 26 日、11 月 4 日、11 月 7 日、11 月 8 日、11 月 9 日假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參訓對象為機關組及學校組人事主管，本府參訓情形如下：

- (1)第 29 期：遴派 41 人參訓。
- (2)第 30 期：遴派 44 人參訓。
- (3)第 31 期：遴派 44 人參訓。
- (4)第 32 期：遴派 40 人參訓。
- (5)第 33 期：遴派 43 人參訓。

(六)人事關懷與業務輔導訪視

為落實「以人為本」之人事服務願景，實踐對所屬人事人員關懷情及面對面溝通，訂定 100 年度「人事關懷與業務輔導雙心行動」訪視所屬人事機構實施計畫，並於 100 年 7 月至 9 月，由本處企劃科人員輪流至一級機關及原縣轄區之 27 個區公所人事機構實地訪視，2 個多月訪視期間，彙整各受訪人事機構反應意見 42 案。

(七)舉辦各區公所人事業務策略聯盟，精進人事業務

為持續精進區公所人事業務，推廣組織學習風氣，於本（101）年 1 月 18 日邀請各區公所人事主管，假本處會議室召開「本市各區公所人事業務第 1 次聯繫會報暨交享閱章共讀饗宴活動」。活動當中參加人員針對「從管理圖書到打理人心」與「硬目標」等 2 篇主題閱章分享熱烈，希冀這份熱情能持續延燒，成為各人事機構典範，進而帶動各機關閱讀分享風氣。

六、創新服務，關懷員工

(一)推動公教同仁健康檢查

本府於 96 年 12 月 6 日訂定「高雄市政府公教人員健康檢查作業規範」，自 97 年 1 月起，凡年滿 40 歲以上之公教同仁，由本府補助健康檢查費用，預算經費由各機關自行編列。100 年度共計公教同仁 4,892 人完成健檢並申請補助。

(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及心理健康協助機制

1. 推動員工協助暨身心健康關懷小組巡迴宣導活動

配合府屬機關學校自行選定主題，辦理講演活動，安排員工協助暨身心健康關懷小組成員前往各機關學校，宣導本府員工協助方案暨心理健康協助機制各項輔導資源與措施。100 年度計前往龍華國中等府屬機關學校辦理 87 場次巡迴宣導活動，累計有公教同仁 5,551 人參加。

2. 辦理「健康管理講師認證班」

101 年 1 月 31 日及 2 月 6 日、8 日、10 日共計 5 日，以專班培訓方式，於本府人發中心辦理「健康管理講師認證班」，藉以充實種籽講師專業知能，深化本府員工協助方案及心理健康協助機制推動成效。共計有種籽講師 49 人參訓。

3. 建置本府員工協助專區

(1) 為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於本府住福會建置「員工協助方案」及「諮商服務專線」專區，彙整本市心理、法律、稅務、醫療等協助資源，以利同仁運用。

(2)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公務福利 e 化平台」建置之員工協助方案專區－「心理健康園地」專欄，積極配合府屬各機關學校研習時段及警消勤教時間，指派關懷小組種籽講師前往各單位宣導本府心理健康協助機制，及示範本府「員工協助方案」、「諮詢服務專線」專區等使用界面與操作功能。

4. 建置本府員工協助諮商專線 343-7185（想諮商 請伊幫我）

為協助本府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相關問題，使其能以健康的身心

投入工作，提升工作士氣及服務效能，本府住福會與人發中心合作辦理員工協助諮詢，自 98 年 4 月 1 日起成立諮詢專線 343-7185（想諮商 請伊幫我），遴聘合格心理諮商師駐點服務，諮詢時間為每週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每人每次諮詢時間為 1 小時，諮詢地點設於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3 樓「員工協助諮詢室」。諮詢方式可採面談或電話諮詢。100 年度共提供 8 件個案，總共提供 39 小時的諮詢服務，如屬緊急需求個案，由心理諮商師即時予以協助，毋須受限原定諮商時段。

(三)輔導成立優質社團，提倡正當休閒活動

為倡導公務人員從事正當休閒活動，提升生活品質及配合政府週休 2 日措施，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輔導成立 22 個員工社團，並由本府一、二級機關擔任輔導機關，各社團除利用公餘定期練習外，並辦理專案活動，又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社團活動實施成果評鑑暨經費支應原則」之規定酌予經費補助，100 年度各社團共申請 30 場次經費補助，總計 13 萬 3 千 800 元。

(四)賡續辦理未婚公教人員聯誼活動

為增進未婚同仁兩性情感交流及交友機會，本府自 96 年起每年辦理 2 梯次未婚同仁聯誼活動。100 年度辦理 3 梯次，共計 234 人參加。第 3 梯次於 10 月 28 日(五)至 29 日(六)假台南南元休閒農場舉辦完竣，男女合計 72 人參加。為瞭解參加人員對活動之滿意程度與建議，於活動結束前均透過填寫問卷方式表達意見，並將分析結果作為爾後活動規劃之參考。

(五)辦理理財專題講座，爭取輔購優惠方案

1.辦理理財暨居家規劃系列專題活動

為提供同仁更豐富之理財暨居家環境規劃資訊，使同仁有更多元之投資、居家佈置規劃管道，100 年度以「溫馨家園」作為系列活動主題規劃辦理 7 場次專題講座，邀請財經專家、兩性作家等知名講座蒞府分享經驗，共計公教同仁 894 人參加。

2.提供「築巢優利貸」優惠利率方案與多元房貸管道

本府辦理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業務，係準用「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輔助要點」規定。本方案經由中央住福會辦理公開招標，98 年 1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由華南銀行承作，利率係按中華郵政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265%計息，目前年息為 1.64%，提供同仁多元購置住宅貸款管道。

3.提供短期信貸措施，解決同仁財務規劃需求

提供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貼心相貸」措施，本項信用貸款方案 80 萬元以

下免保證人，年息依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蓄機動利率固定加 0.345%機動計息，目前利息為 1.72%，每月攤還本息不得超過月俸給總額 1/3，對同仁從事各項財務規劃或臨時金錢之需求，提供適時之財務支援。

(六)爭取與民間業者合作、簽訂優惠方案

1.辦理汽機車強制險優惠方案

本府自 97 年度率先辦理機車強制險優惠方案後，獲得同仁一致好評，98 年 6 月 30 日實施期滿後除賡續辦理外，考量汽車亦為大多數同仁擁有之交通工具，爰擴大至汽車強制險，100 年度由新光產物保險公司、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兆豐產物保險公司、台壽保產物保險公司、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公司高雄分公司等 5 家業者提供優惠保險價格，提供汽機車強制險實質優惠價格介於 60 元~250 元之間。

2.辦理托育優惠措施

為協助公教同仁子女托育，100 年度經與本市 97 所合格托育機構簽訂合作契約，提供員工特約優惠托育，實質優惠價格最低 9.5 折、最高 5 折，有效減輕有托育需求員工經濟負擔。

3.辦理托老優惠措施

為使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尊親屬、退休人員及其配偶能獲得高品質之托老服務及優惠之收費，100 年度經與本市合格立案，且最近 3 年經評鑑甲等以上之 10 家之托老機構，簽訂優惠措施，提供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自行選擇利用。

4.賡續規劃創新性服務措施

為賡續規劃創新性服務措施，100 年業依行業類別就餐飲業、體育用品業、藝文圖書業、旅宿業等與 80 家民間業者，簽訂優惠措施，提供府屬公教員工自行選擇利用。

(七)辦理員工急難貸款，安定員工生活照護

1.辦理公教人員急難救助貸款申請

為紓解公教人員急難，安定其生活，本府準用「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規定於公教員工發生傷病住院、疾病醫護、喪葬及重大災害等 4 項狀況時，予以急難救助貸款申請，並在員工能自付繳納金額及最高核貸金額 60 萬元範圍內核貸，為減輕公教同仁負擔，延長最長還款年限由 5 年修正為 6 年(72 期)，並將利息負擔改按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減年息 0.025 厘計算機動調整，現行利率為 1.35%，適時協助公教員工解決急難時財務之需求。

2.透過宣導關懷，落實照護措施

為期同仁瞭解本府急難貸款等措施，透過各項活動之舉辦，印製宣傳簡介，發送參與人員參閱，並由員工協助暨身心健康關懷小組成員至各機關學校宣導。歷年來急難貸款累計核貸案件計 904 件，累計貸款金額 1 億 8,363 萬 2,000 元，目前尚在貸款中者有 64 件，貸款金額 2,625 萬元，有效協助同仁渡過困難。

七、創新 e 化，E 流服務

(一) 強化人力資源品質

1. 提升人力資源管理 (WebHR) 系統功能

100 年度新增及修正 WebHR 系統 11 項子系統功能，提升項次分別為個人資料 10 項、組織編制 7 項、任免遷調 3 項、中等以下學校 6 項、獎懲作業 7 項、考績作業 17 項、差勤管理 7 項、待遇福利共計 3 項、退休撫卹 16 項、統計作業 3 項、系統管理 3 項，總計 82 項經測試無誤，有效改善系統操作環境，加強資料更新快速與便利。

2. 舉辦相關業務講習，強化專業知能

100 年 9 月 14 日~16 日辦理「WebHR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研習班」，增進人事人員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操作能力，提高人事業務品質，建立優質人事服務團隊，計 39 人參訓。

(二) e 化差勤，提升效能管理

1. 積極推動機關線上差勤簽核及查詢，有效提昇人事管理效率、節省人力成本及推動無紙化作業環境，並整合資源、降低系統重覆開發成本。

2. 100 年完成建置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國共享版機關內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 (WebITR) 委外服務案招標作業。

3. 訂定本府 WebITR 全國共享版機關內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教育訓練計畫，以期各試辦機關人員均能熟悉 WebITR 系統功能之操作，順利推動差勤系統作業。

4. 100 年度計財政局等 24 個機關 (一級機關 11 個、二級機關 8 個、區公所 5 個) 參與試辦，為瞭解 WebITR 系統操作情形，並即時回應使用者需求，及於 100 年 8 月份至各試辦機關實地訪視，訪視結果各機關均對該系統抱持正面態度，對差勤管理之效率效能與服務品質之提升有所助益，本處將規劃擴大推動。

5. 本 (101) 年賡續推動擴大 WebITR 系統使用機關，依各機關需求及將本市區公所全部納入，新增 72 個機關使用該系統。

(三) 建構正確資安思維

- 1.於 100 年 11 月 29 日及 12 月 2 日開辦「個人資料保護」研習會，灌輸員工在資安無虞下對電腦或網路資料儲放與使用的正確觀念。
- 2.於 100 年 12 月 19 日及 12 月 20 日開辦「活用自由軟體」教育訓練會，傳授如何及安全廣泛運用網路中各項免費自由軟體的常識與技巧，來替代昂貴授權軟體，以擲節經費。
- 3.以上共辦理 4 場次，計 158 人次參訓。

八、妥適編列經費，保障退休權益

(一)保障員工退休權益

本府財政困窘情況下，仍每年合理籌編退休金統籌款預算，凡事先登記有案者，均能如願退休，如因重大疾病或特殊情況申請自願退休者，則由服務機關敘明事由及證明文件專案核辦，退離管道暢通。總計 100 年下半年公教人員退休人數為 955 人。

(二)如期發放 101 年第 1 期月退休金

發放本府支領月退休人員 101 年第 1 期(1-6 月)月退休金，均如期於本(101)年 1 月 16 日執行完畢，計有 5,904 人，合計 10 億 510 萬 5,437 元。

(三)發放退休人員年節慰問金及特別照護金

1.年節慰問金

照顧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人員遺族，依規定於中秋、春節及端午節由各服務機關致贈慰問金每人每節 2,000 元。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符合發放情形如下：

- (1) 100 年中秋節慰問金者計有 1 萬 6,815 人，每人 2,000 元，合計金額為 3,363 萬元。
- (2) 101 年春節慰問金者計有 1 萬 7,010 人，每人 2,000 元，合計金額為 3,402 萬元。

2.年節特別照護金

對 68 年底以前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之公教人員，依「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特別照護金作業要點」規定，得申辦年節特別照護金，經審查符合申請條件者，依規定發給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特別照護金。

- (1) 100 年度中秋節發給單身者 69 件/人(每人 18,000 元)，計 124 萬 2,000 元，發給有眷者 48 件/戶(每戶 31,000 元)，計 148 萬 8,000 元，總計 117 件金額為 273 萬元。
- (2) 101 年度春節發給單身者 59 件/人(每人 18,000 元)，計 106 萬

2,000 元，發給有眷者 43 件/戶（每人 31,000 元），計 133 萬 3,000 元，總計 102 件金額為 239 萬 5,000 元。

(四)支用待遇統籌補助款

各類公務人員俸(薪)額、加給等相關項目之支給數額，均依行政院核定之標準辦理，正確率為 100%；另 100 年度待遇調整中央補助統籌款 2 億 7,401 萬 3,000 元，業依規定全數支用完竣。

(五)規劃退休生涯研習

於 100 年 10 月 4 日及 101 年 2 月 6 日假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舉辦 2 場次之「退休生涯規劃研習班」，讓退休公教人員就退休後生涯預做準備，鼓勵退休人員投入社會志願工作行列，充分提供銀髮人力資源等議題，邀請具實務經驗人士作詳細解析，計 208 人參加。

(六)撫卹案件隨到即辦

100 年度下半年本府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撫卹案計 8 件，均迅速核轉銓敘部審定，以安定遺眷生活。

參、未來業務推動之重點工作

一、強化員額管理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政府機關員額為組織結構之要素，其管理能否適時配合政策與業務需要，發揮彈性調整之功能，攸關政府整體施政效能之展現，因此，強化機關員額管理機制有其必要性。為落實推動員額管理策略，規劃從組織設立、業務統整、人力運用、經費支應及工作流程等面向進行通盤檢討，以期有效控管員額合理配置。

二、建構以職能評鑑為中心之人事人員管理制度

為瞭解本處暨所屬現有人事人員人力特質及各人員職能間之落差，將全面針對人事人員進行職能評鑑，建立各層級人事人員職能模型，並進行職能群體分析，據以結合人事人員遷調、管考及訓練等管理制度，以提升人事團隊績效與競爭力。

三、擴大內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WebITR)參與機關

為廣續提升本府各機關內部差勤管理資訊效能，達到 e 化整合服務及管理資訊化，規劃分年將 WebITR 系統分階段推廣導入至府屬各機關，以建立本府全面線上差勤管理作業，完備節能省碳、便利服務管理機制。

四、廣續規劃中階主管人才培育

鑒於人才培育之重要性，且人力資源係組織競爭之核心要素，又為因應縣市合併人才培育之需求，本（101）年廣續規劃於上、下半年度辦理「中階主管培

育班」9 等主管班及 8 等主管班各 1 班期；另為期達訓用合一，並建立公平機制，爰將參加本培育班結訓人員於陞任評分標準表「個別選項」之評比項目「職務歷練與發展潛能」內齊一加分標準，改為按名次訂定不同加分標準，並以客觀公正且嚴謹之成績評量標準為配套，期培育本府優秀之中階主管幹部人才。

五、人才培育多面向，訓練課程精緻化

(一)加強公務溝通服務品質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為提昇公務溝通服務品質，訂定 101 年度「全面提升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溝通服務品質訓練執行計畫」，就班期課程、學習列車、經典講座、數位學習等學習方式，加強安排公務溝通服務課程，並辦理「顧客關係管理師認證班」，提昇公務人力素質，以強化為民服務效能，建立以顧客為導向的企業型政府，提高民衆對本府施政滿意度。

(二)規劃法制學習地圖

為增進法制課程進修輔導機制，規劃本府公務同仁法制學習地圖，課程模組採進階方式由淺入深，預計規劃 6 個模組，每一模組 4 個科目，每 1 個科目 4 小時。6 個模組如下：A 模組－基礎課程，B 模組－地方法制與倫理，C 模組－行政責任法制，D 模組－法之解釋與法制作業，E 模組－契約法制，F 模組－公共政策法制，以提供本府同仁整體性法制進修課程，提升公務法學素質，落實依法行政。

(三)建構「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職能模型」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將透過專家深度訪談及市府公務人員的問卷調查，建立「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職能模型」，藉此充分瞭解本府公務人員職能缺口，進而作為未來市府人才培訓課程規劃設計之參考，以提升政府組織之運作效能和行政績效。

(四)與本市大學系所簽訂培訓聯盟

為深化與本市大學校院實質合作並擴大聯盟效益，擇定具特色及指標性之高雄市大學院校系所針對人力培訓合作，擬以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為簽約主體，分別與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高雄師範大學—人力與知識管理研究所及高雄大學—法律學系簽訂合作事宜，雙方將依據契約書所訂內容進行實務交流。

(五)規劃個案教學師資工作坊

邀集學者專家透過討論激盪個案教學思維，並借重渠等專長撰寫製作本府市政個案分享，俾利經驗傳承與分享。預定邀請中山大學、高雄師範

大學、義守大學、台灣首府大學教師及本府參事級以上公務員參與，並由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吳仁和院長邀集該院實際赴哈佛大學參與個案教學法老師擔任講座。

肆、結語

人事行政旨在配合市政建設之推展，人事機構與人事人員的角色功能應與時俱進，本處自當全力以赴，以前瞻思維確實做到「廉能、專業、人性及效率」的服務，協助公務人員建立新形象，在 陳市長之領導及 貴會匡督之下，恪盡人事幕僚職責，共同為開創「最愛生活在高雄」之施政總目標盡最大努力。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二十六、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3 日

報告人：處長 陳 榮 周

壹、前言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平安、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開議，受邀列席 貴會報告本處在本期間推動端正政風工作概況，甚感榮幸。

「廉政」不僅是一個國家競爭力與清廉度重要指標，亦是人民是否信賴政府關鍵所在。市府團隊不斷興利行政，務實市政建設，旨在締造高品質的行政效能與服務，無疑的，優質的政風是重要的憑藉與支柱。本府向來把「清廉透明」置於執政首要，強調清廉、勤政、愛民，不容許市府團隊所屬公務員在品德操守上有任何瑕疵，實現『廉能政風、幸福高雄』的願景，這是市民所企盼，也是身為市府團隊一員責無旁貸的重任。

本處職司廉能政風，向來秉持「積極興利、事前預防、跨域整合、建構廉能」之工作思維，在 貴會監督下，運用政風法令及反貪的行銷宣導，配合各機關業務特性，主動參與及協助機關政務運作，為廉潔風紀把關，使公職人員清廉自持，共同塑造優質公務環境，提昇市民對市府團隊之信心及滿意度。長期而言，希望能藉由大家的努力，將「清廉」內化到每一個公務人員心中，成為一股風氣、習慣，創建一個廉潔、效率、親切、有活力和應變力的新政府。

以下謹就本處 100 年 1 月至 100 年 12 月間，推動各項政風業務辦理情形及未來政風工作努力方針，向 貴會報告並遵聽教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

貳、工作執行情形

一、定期召開廉政會報，選拔表揚廉潔楷模

(一)為統合機關廉政業務，本府各政風機構 100 年度定期召開廉政會報計 121 會議次，會中檢視各項廉能政策執行現況，且為提升業務品質，研訂興利行政作為計 473 案，提案審議交付執行，有效整合各項業務推行，確立機關廉能措施。

(二)100 年本府「廉潔楷模」計工務局等 21 機關推薦幫工程司藍志銘 35 名參加，經本府廉政會報審議選出 15 名廉潔楷模，除刊登本府公報外，並於 100 年 11 月 28 日市政會議公開表揚，由市長親自頒獎鼓勵，以達見賢思

齊之效。

二、成立廉政義工團隊，建置廉政互動平臺

- (一)為推動公共部門以外之個人協助宣導政府反貪倡廉訊息，本處推動成立廉政義工，經公開招募共計錄取 80 名，嗣於 100 年 12 月 7 日舉行成立暨誓師大會，期藉由廉政義工深入校園、社區或企業團體，宣揚本府廉能施政理念，以促進全民參與，並帶動廉政風潮。
- (二)設置「里廉政平臺」計 64 處，深入基層與民衆互動溝通聯繫，藉以發掘民隱民瘼，並協助推廣廉政行銷、蒐集民衆施政建議及檢視各機關資訊公開透明度，讓本府施政更切合市民需求。
- (三)為宣揚清廉執政決心，積極推動社會參與，本處與衛生局共同舉辦「廉能健走」廉政宣導，並配合龍舟賽、左營萬年季等重大市政行銷活動或文化節慶時機，結合本府各政風機構舉辦廉政行銷活動計 236 場次、青年學子「青春無敵·清廉有勁」校園宣導計 124 場次，展現市府反貪倡廉決心，建構全民反貪網絡。
- (四)全面推廣企業社會責任，加強宣導企業反貪觀念及企業誠信與倫理，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邀集公共工程承包商、地政士、監理車輛代檢業者等舉辦「企業誠信與倫理」座談會等宣導活動計 30 場次，喚起全民廉能共識，提升市政競爭力。

三、推廣廉政倫理觀念，型塑優質組織氛圍

- (一)為強化公務同仁廉政倫理觀念，製作「廉政大哉問」宣導短片，運用本市電視公益頻道及公車、輪船等公共運輸系統播放宣導，籲請市民共同響應「不請託、不送禮、不邀宴」之反貪宣言，並舉辦「高雄市政府 100 年員工陽光法令系列訓練講習」及「高雄市政府 100 年員工陽光法令總體檢」網頁法令測驗活動，確實提升員工陽光法令知能，協助同仁建立正確行政觀念。
- (二)貫徹廉能政策，落實「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各機關 100 年度登錄請託關說 4,461 件、拒絕飲宴應酬 343 件；另辦理退還民衆贈送財物 729 案次，藉由登錄制度確保同仁依法行政，落實清廉政府，建構廉潔施政氛圍。

四、強化機關內控功能，提升行政效能品質

- (一)掌握弊失風險業務態樣，適時辦理專案稽核，策辦「贓證物暨拾得物管理」、「藥品採購及管理」等業務稽核計 187 案次，協助機關檢視業務現況，發現作業流程弊失癥結，並研提導正意見計 80 項次，簽陳機關首長移請業管單位檢討改進，納入機關內部控制機制，實踐廉能施政目標。

(二)健全機關行政作業流程，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擇定「多元住宅補貼」、「工程變更設計」等民生議題，辦理廉政研究計 7 案次，藉由委託專業民意調查機構，廣泛蒐集之資料，並透過量、質化研究，剖析妨礙興利因素，協助機關精進施政品質。

五、廣徵業務興革建議，廉能施政切合民意

(一)邀集學者專家、社會賢達、工商團體，舉辦廉政座談會計 27 場次，透過面對面溝通，營造市民與機關雙贏局面，期使公共政策能切合社會需求及期待，協助機關創造更為優質之施政品質。

(二)針對縣市合併業務整併及攸關民衆權益業務，策辦專案政風訪查工作計 505 案次，掌握民隱民瘼，廣徵興革建議，確保市民需求，提供機關檢討調整施政業務執行面向及訂定施政策略，提升施政滿意度。

六、落實採購公開透明，確保採購程序正當

(一)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依據「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及「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要點」，辦理各該機關採購案件之開標、驗收作業之實地監辦計 4,290 案次、書面監辦 2,895 案次。善盡監督職責，會辦案件適時針對採購作業缺失，研提導正建議，健全機關採購作業程序，落實依法行政。

(二)為發揮機先預防功能，本府各政風機構每半年彙整登錄機關逾 10 萬元採購案件，進行清查與交叉比對評析，從中發掘機關採購異常之潛存因素，強化機關採購機制。

(三)各機關政風機構辦理委託服務案件評選委員通知及聯繫作業 306 案次；依據「本府所屬各機關辦理採購開標及評選作業錄影轉播實施要點」，於巨額或易滋爭議採購開標及評選作業過程，全程錄（影）音計 81 案次；另協助辦理招標文件公開閱覽計 93 案次，辦理 29 位廠商申請查閱，賡續維持採購透明機制。

七、落實陽光法案措施，覈實辦理審查作業

(一)本府各機關學校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規定辦理申報，經統計 99 年申報人數共 3,592 人，復經本處依「政風機構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點」及法務部相關規定，於 100 年 2 月依申報人數 14% 比率公開抽出 517 人(含本處主管 2 人送法務部廉政署審查)辦理實質審查，復依 2% 比例抽出前後年度比對審查 41 人。

(二)經本府各政風機構調閱財稅、監理、金融、保險等資料，實質審查結果計有 174 人相符、另表註記 298 人、43 人移送法務部複審，另前後年度比對部分均未發現有異常情事。

(三)為強化財產申報義務人陽光法令知能，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計 28 場次，參加人員計有 1,741 人，宣講申報常見錯誤態樣、簡介網路申報系統操作流程及利益衝突實務案例等，避免公務同仁誤蹈法網，保障同仁權益。

八、健全機關維護作為，預防危安事件發生

(一)以「結合行政資源，健全機關安全」之工作理念，督同本府各政風機構，針對機關業務特性及實際需要，研析可能發生之危安因素，定期檢討訂定或修正相關規範，會同相關單位貫徹執行，以維機關安全。本期共計訂(修)定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規章或措施 16 案次。

(二)透由本府各政風機構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以「多元、精緻、持續」之基本原則，建立機關員工安全維護觀念。本期共計辦理 641 案次，有效提高員工安全警覺，強化員工應變及危害或破壞事件處理能力。

(三)針對機關預防措施安全狀況，實施定期、不定期檢查。本期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實施機關安全檢查 166 案次，並將發現之缺失簽報首長協調業管單位改善。另透由機關安全維護會報檢討改善缺失，以落實預防措施安檢實效。

(四)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秉持「謹慎、周延、落實」之原則，協助機關辦理各項重大活動或節慶集會之安全維護，以防範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本期辦理重大活動或節慶集會維護工作 121 案次，執行首長安全維護 54 案次。

(五)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秉持「迅速、正確、持續掌握」之基本原則，蒐處危安或協處陳情預警情資 169 案次，有效發揮協處功能。

九、維護公務機密安全，落實資安保密工作

(一)為健全機關機密維護作為，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定期檢視現行相關公務機密維護規定，審酌機關業務特性及實際需要，研(修)訂公務機密維護規定或措施。本期共辦理 32 案次，另針對重要機密維護事項，訂定專案保密措施 29 案次，有效強化機關公務機密安全，保障民衆權益。

(二)為避免本府各機關發生不當洩漏民衆個資暨強化資訊安全維護工作，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協調機關資訊人員，加強機關資訊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檢查，並辦理資訊安全宣導工作，避免資安事件發生。本期辦理公務機密維護檢查 180 案次、機密維護宣導 660 案次、執行專案資安檢查 2 案次。

(三)為維護機關形象及保護公衆之權益，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對於洩漏公務機密之案件，均秉持公正、嚴謹之查察作為，辦理洩密查處。本期查處洩密共計 32 案，其中函送偵辦 4 案、違規懲處 12 案、違規改善 4 案、洩密澄清 12 案。

十、毋枉毋縱檢肅貪瀆，端正政風防制不法

(一)針對攸關民衆權益、易滋弊端業務或外界關切重大議題，秉興利防弊立場，辦理專案清查、稽核作業，以防制弊端或發掘貪瀆不法，並加強對市府員工及民衆宣導鼓勵勇於檢舉不法，受理民衆檢舉案件時，謹守公正客觀、毋枉毋縱原則，深入周詳查察，依具體事證妥慎處理，以貫徹行政院頒「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肅貪部分工作指示，期能提昇本府施政之清廉度。

(二)本期查處刑事與行政責任案件情形如下：

1.刑事責任部分：本期本府公務員遭檢察機關提起公訴者 6 案 9 人。

2.行政責任部分：政風案件查處結果，如涉及行政疏失者，即督促所屬政風機構確實檢討，簽報機關首長追究行政責任，本期經主管機關懲處者計 29 案 67 人，其中免職解雇 1 人、記大過 6 人、記過 16 人(其中降級 1 人)、申誡 38 人、其他 6 人。

參、今後業務重點

一、結合廉政義工平臺，攜手共建廉潔家園

結合廉政義工及里廉政平臺，因應社區、校園、媒體等不同行銷對象，規劃適當宣導議題，辦理大型廉政宣導活動，深入社會群落，公私部門跨域整合攜手反貪，型塑全民反貪腐共識，強化城市競爭優勢。

二、恪遵陽光法案規範，落實利益衝突迴避

賡續宣導陽光法案，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制度，並提升公務同仁對利益衝突迴避制度之認識，杜絕外力不當介入，避免衍生利益輸送情事，貫徹政府廉潔自持之決心。

三、掌握廉政風險業務，健全機關內部控制

協助機關剖析業務良窳，分析廉政風險事件，擇定重大業務，規劃辦理廉政研究、業務稽核等專案作為，發掘潛存法令、制度闕漏之處，進而研提因應作為，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強化機關自我防禦功能。

四、預防危害破壞事件，確保機關設施安全

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機關安全可能發生之危安因素，加強各項安全維護作為，有效維護機關人員、設施及設備之安全。

五、確實維護公務機密，保障民衆基本權益

賡續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掌管大量民衆個資之戶役政、地政、警政、稅捐、醫療、建管等機關之資料庫管理及使用情形加強稽核，以保障民衆個資安全。

六、公正客觀審慎查處，維護機關廉潔風氣

對於民衆檢舉貪瀆不法之案件，公正客觀審慎查處，克盡調查職責，客觀認定取得事證妥慎處理，保障機關同仁權益並提升民衆對本府貫徹廉能施政的信心及向心。

肆、結語

清廉是高雄市政府獲得市民信任最珍貴的資產，積極興利、機先風險管理向爲市府落實廉能透明政府之重要原則，本處將持續在「建構反貪共識」、「落實廉政機制」、「整飭貪瀆不法」的核心目標下，積極推動各項預防性政風工作，公開招募廉政義工、設置里廉政平臺、健全機關內控機制、恪遵陽光法案規範，期能即時反映貪瀆跡象，適時導正，消弭不法，並配合落實司法及行政肅貪，嚴懲貪瀆不法，以促進市府團隊爲民服務效能更加清廉無瑕，提升民衆對市府的信賴與支持，實現高雄市成爲「清廉、乾淨、繁榮、友善」的美麗城市。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並感謝 貴會長期以來對政風工作的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 許議長、蔡副議長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二十七、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3 日

報告人：主任委員 許立明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1屆第3次大會開議，感謝各位先進對本會之鼎力支持與匡督指導，使得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賡續推展，謹代表本會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忱。

現謹就本會業務分研究發展、綜合計畫、管制考核、工程查核、聯合服務及資訊服務等六大業務主軸推動成果及未來發展方向，提出扼要報告，敬請不吝指正，以促使本會未來各項研考業務的推展更臻完善。

壹、工作成效

一、研究發展

面對城市永續發展的長期發展趨勢，市政建設必須審度國內外政經、社會發展條件，以整體性規劃因應多元複雜的情勢。為能建構前瞻性本市施政新藍圖，本會針對大高雄市政發展趨勢，提供多元化研究面向，從委託專家學者與激勵市府同仁進行專案研究中，形成一個完整研究平台，並期藉由專題研究、議題式成果研討會等政策性研討，廣納各界建言及專業意見，落實研究成果，提供市府各機關參酌運用。

(一)因應市政趨勢，鼓勵研究創新

1.委託專題研究

市政建設除需優秀團隊之外，更需前瞻性研究加以輔助參據，本會在加強學術與行政結合的目標下，進行系列專題委託研究，藉由專家學者精關獨到的見解，引入具體策略，提供市府各機關參考納入市政規劃與實施策略。

100 年度參照 市長施政理念及大高雄區域發展需要已擬定「市政建設與市民意向之研究計畫」、「後兩岸經濟協議(ECFA)對大高雄民衆與產業之影響評析」專題委託研究等 2 案，皆已完成招標並執行中。

2.自行研究

為推動市政發展研究風氣，依據「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案件評審獎勵要點」鼓勵本府所屬公教人員自行提案研究。本(101)年度補助機關學校研究發展計畫 44 案，獎助金額 20 萬元。

本府 100 年度機關學校提報參與評獎報告 80 篇，經遴聘專家學者第一階

段初審結果有 54 篇分數達 75 分以上列入第二階段複審，目前進行複審中。

3.獎勵博碩士研究高雄相關學術論文

本會自 97 年度起編列博、碩士學位論文之獎勵金預算，博士生每名獎勵 10 萬元，碩士生每名 5 萬元，鼓勵並培養全國各大學校院在學研究生對高雄市市政建設的關注，提供具體、深度的專業研究成果及建議，供市府團隊政策研訂及執行參考。

100 年度計有 8 位申請人，於 100 年 5 月 31 日完成審查，共計 6 位碩士研究生獲得獎勵，至同年 12 月 25 日截止收件日止，共 4 名碩士研究生完成論文繳交，本會業於 101 年 1 月初核發獎勵金，並將獲獎論文函送各相關機關參採運用。

(二)民意知識管理，轉換政策輸出

1.民意調查

為即時掌握民意，作為研訂施政計畫及制定決策之參考，100 年度已辦理施政滿意度調查，相關調查報告並送請 貴會各議員及本府各機關首長參考，101 年度將賡續辦理施政滿意度調查。

2.市議會建決議案

為全面掌握民意，追蹤 貴會對本府之建言，針對議員所提相關民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保安、工務、法規等九大類民生議題建決議案之辦理情形彙編成冊，送 貴會參考。第 1 屆第 2 次大會議員提案共計 424 件，為掌握基層民意，本會於擬訂年度施政計畫與政策時，亦參採建決議案之內容，以達廣徵民意之效。

(三)導入多元議題，激發民間對話

1.辦理兩岸事務研習會

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假本府鳳山行政中心辦理「兩岸事務研習會」，邀請中山大學張其祿教授、林德昌教授、高應大李仁耀副教授授課，讓市府同仁更加瞭解 ECFA 的簽訂對本市的發展、影響及因應之道及對現今與中國的關係、兩岸交流政策有更加深入的認識及瞭解。

2.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為落實青年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之施政理念，本府特建構社區與青少年服務平台，推動「生日公園-生命之屋空間活化」，目前已委託高雄師範大學經營管理，期構建一個大專校院青年學生能將創意交流與呈現的平台，並與鄰近社區互動與教學，使藝術創作能深入社區扎根，達成創意、交流、參與、服務的目標。

本會與社會局於 100 年 12 月 25 日假衛武營共同舉辦「高雄週歲搖滾音

樂節」活動，邀請在地樂團擔綱演出，鼓勵青少年志工踴躍參與公共事務，打造高雄年輕活力之形象。

因青年事務經緯萬端涉及市府各機關業務職掌分工與協力合作，未來將積極透過公部門與大專院校、民間社團組織、青年團體和志願服務機構的力量結合共同合作，推動各種計畫與活動。

3.辦理高雄地區大學校長與市長聯誼會報

高雄縣市合併後，高雄亟需掌握向上躍升的大好機會，為建構國際都市格局，奠定國際競爭基礎與能量，需要眾多資源與人力投入，而高雄地區的大專院校培育的眾多人才與學術能量，實為本市累積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助力。

為達成前揭目標，本會於 100 年 6 月 23 日、100 年 12 月 12 日辦理市長與本市大學校長聯誼會報，以「高雄的大學·高雄的智庫」—大學校長與市長的下午茶會為主軸，邀請大學校長及其幕僚長與本府相關局處首長進行意見交流與對話，為城市發展穩健踏實，奠定良好基礎。

(四)創辦研發期刊，提升市政品質

為提升社會大眾對高雄市政府的施政作為有更深程度、廣度的認識與研究，進一步凝聚都市共識，本會創辦「城市發展」(City Development)半年刊，藉由邀請專家學者撰寫專論文章，並鼓勵市民投稿公眾論壇，以期推動全民參與市政，共同提升市政研發的品質。95 年創刊至今已發行十二期及專刊四期；101 年 6 月預計發行第十三期，主題訂為「亞洲新灣區」。

本刊物除寄送政府出版品指定送交單位、政府出版品指定展售門市外、中央機關及各縣市政府等外，為環保節能減少紙本印行量，並更便利民眾取得全文資料，已於 100 年 12 月「城市發展」第十二期起同步發行電子報。

(五)加速全球接軌，營造英語環境

自民國 92 年起成立高雄市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委員會，聘請府內外人員及外籍人士擔任委員，目前計有 19 位委員，定期召開委員會議提供諮詢，為統一本市特色地區英譯名稱，本市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委員會召開多次審查會議審議，目前已審定英譯名稱計 639 項，並函請各機關運用於標示及出版品，以免不同譯名造成外籍人士的混淆。

自 96 年度起，本府再將國際化的觸角推展到民間業者，配合行政院辦理「英語服務標章」的認證工作。96-100 年度共計已輔導 642 家業者通過英語服務標章認證。101 年度本府以集中性，並建構為外籍人士常到訪特定區域之目標，配合本府推動大高雄 30 分鐘轉運生活圈的重要政策，

以旗美快捷公車行經路線、旗美商圈及周圍景點為主要推動區域，並將輔導旗美快捷公車及各交通站之接駁公車英語能力列為重點，提升山城九區的觀光產業水準。

(六)激發服務創新，營造機關績效

1.辦理政府服務品質獎評選

持續督導各機關加強為民服務工作，依據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 4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參獎機關推薦作業。本府提報參獎機關計有 27 個，經評審委員書面審核或實地評審結果，評選出工務局、社會局、勞工局、市立凱旋醫院、無障礙之家、桃源區衛生所、前鎮地政事務所及鳳山地政事務所等 8 個機關，代表本府參加行政院評獎。

2.辦理電話禮貌服務品質測試

為提升本府機關為民服務品質，訂定「高雄市政府電話禮貌測試實施計畫」研考會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至 12 月 5 日期間，針對市府民政、財經、工務地政、文化教育、交通、社政勞工、環保衛生，農林及警政消防類等所隸 102 個機關，以電話服務接聽速度、電話禮貌、電話服務品質三大項進行測試，並將測試結果函送受測機關，作為電話禮貌及電話服務品質提昇改善參考。

3.辦理優良政府出版品評選

依據行政院「優良政府出版品評獎實施計畫」辦理本府「第三屆國家出版獎-政府優良出版品評選」作業，本府推薦參與評獎出版品有 29 種，經評審入圍國家出版獎榮譽之全國 70 種出版作品中，本府有 6 種出版品獲獎，其中高雄市立美術館榮獲佳作獎 2 項、入選獎 3 項、高雄市電影館獲佳作獎 1 項；並於 100 年 7 月 8 日接受行政院頒獎表揚。

二、綜合計畫

為擘劃都市發展願景、掌握未來施政方向、充實施政內容，本會配合「最愛生活在高雄」為發展目標，策定中程施政，並配合推動社區發展計畫、跨域合作等政策，建設高雄市成為國際級的區域中心城市。

(一)規劃中程施政，釐定願景藍圖

1.為因應縣市合併後，大高雄市所轄面積腹地增廣、人口數增加及市府組織編制調整等因素，重新彙編本府 100 至 103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以發揮市府團隊能量，提升施政績效，希望合力營造「生態的、經濟的、宜居的、創意的、國際的」大高雄新都。

2.整理統計本府各機關為達成 100-103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所訂實施計畫，並於 100 年 9 月函送各機關據以執行。再經各

機關於 101 年度 2 月陸續提報 100 年度策略績效目標執行成果，總計 1,043 個項次中，績效優良與績效合格者計有 984 項，績效目標達成率為 94.3%。

3.依據 101 年度預算數檢討修正中程施政計畫之 101 年度策略績效目標值，並於 101 年 3 月底前完成報核程序。

(二)審酌整體施政，策定年度計畫

1.辦理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1)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辦理本府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本府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各機關共研提 290 案，其中公共建設計畫 7 案、重要行政計畫 274 案、儀器設備申購計畫 3 案、科技發展計畫 6 案，總經費需求 472.61 億元，其中本府公務預算需求(含一般性補助款)262.27 億元、基金 137.74 億元；中央公務預算 40.28 億元、特別預算 30.90 億元；民間投資 1.42 億元，經審議計通過 201 案，核列本府自籌公務預算 122.70 億元。

(2)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已於 101 年 1 月 20 日函頒「高雄市政府 102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計畫」，請本府各機關於 101 年 4 月 2 日前提報 102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之各項計畫，俾利進行先期作業審議。另本會於 101 年 2 月 13 日辦理「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研習班」，邀請行政院研考會綜合計畫處李處長武育及蘇科長愛娟以計畫案例講授課程，本府各機關共計 107 人參加研習。

(3)配合中央 102 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審查期程，本府已於 101 年 2 月 6 日完成「高雄都會捷運網」、「高雄環狀輕軌建設」等 2 案府內審查會議，並於 101 年 2 月 16 日將修正後計畫書函送交通部進行審議，本案已原則通過交通部高鐵局初審。

2.策定本府 101 年度施政計畫

函請本府各機關參酌行政院 10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市長政策與指示、本府「100-103 年中程施政計畫」及各機關年度業務發展需要，分別釐定本府 101 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並於召開研商會議討論暨修正後，綜合彙整為本府 101 年度施政綱要(草案)，另請各機關配合 101 年度概算研提施政計畫(草案)，業於 100 年 9 月 20 日前送貴會，並經 貴會於 101 年 2 月臨時會審查通過。

(三)落實社區自主，推動社區發展

100 年度本府社區研習觀摩委託案於 100 年 4 月 19 日上網公開招標，經

召開評選委員會審查，簽准同意委託社團法人高雄市公共事務管理學會辦理，於 100 年 10 月 12 日、21 日及 28 日分別於旗山、岡山、鳳山舉辦 3 場次社區研習營與工作坊，100 年 11 月 4 日及 14 日舉辦 2 梯次本市優良社區實地觀摩，並於 100 年 12 月 3 日於旗山區公共體育場舉辦本市「社區營造成果展」活動，透過靜態設攤與動態表演，增進本府各局處社區業務承辦機關與民間社區、各社區間之觀摩學習與交流。

(四)持續跨域合作，促進區域發展

經建會補助辦理之「99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計畫，其中由本會擔任高屏區域合作平台的計畫主辦單位，委由國立中山大學國家政策研究中心擔任執行單位，本案除每季邀集相關機關召開工作聯席會議外，另於 100 年 10 月 13 日召開各計畫案之規劃成果研討會，本案並透過高屏區域合作平台，整合高屏縣市政府的提案，依循經建會「家有產業，產業有家」的政策主軸，使高雄市與屏東縣政府成功爭取經建會「100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計畫案 6 案，總計核定計畫經費 1,140 萬元，本案已於 100 年 12 月 15 日通過期末審查會議。

三、管制考核

利用管理資訊系統，管制本府重大計畫執行進度；為提高各項計畫執行成效，針對各項列管計畫，定期召開督導會議，協助各機關解決重大施政計畫執行困難，以提升本府施政績效。

(一)落實工作管制，確保施政進度

1.施政計畫管考

100 年度施政計畫列管案件計 133 項，由各執行機關訂定作業計畫，本會每月列管執行進度，並彙整印製高雄市政府列管案件進度雙月報，公布供各機關參考。預定於 101 年 4 至 5 月辦理 100 年度年終考評，針對各機關執行情形進行檢討。

2.市政會議列管

追蹤管制市政會議主席裁示列管案件執行進度及辦理情形，並按月提報市政會議，截至 101 年 2 月計列管 23 案。

3.基本設施補助計畫案件列管

針對本府 100 年度獲中央補助之一般性基本設施補助款 42 億元，提報 93 案追蹤列管辦理進度，每月督促各執行機關於 100 年底前完成驗收結案。截至 100 年 12 月止，經費執行率達 97.94%。

4.擴大公共建設計畫列管

有關本府 100 年度 4 年 5,000 億擴大公共建設計畫，計列管 95 案，總核定經費 34.65 億元。截至 101 年 1 月止，經費執行率達 97.12%。

5.市長指示交辦列管案

市長於各場合重要指示，經市長室彙整送交本會，由管制整合系統進行追蹤列管案件，截至 101 年 2 月計列管 31 案。

6.行政院工程會莫拉克重建工程列管

為協助莫拉克災後重建工作之執行，採不定期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檢討各項基礎建設之工程案辦理情形與進度，本府執行重建工作計 41 個機關，列管案件共計 880 件，總經費約新台幣 81 億元，截至 100 年 1 月底止已完工、結案案件共計 819 件，佔 93.1%。

7.各區公所 99 年延續辦理工程案列管

為掌握本市 38 區區公所辦理之工程案進度，本會針對 100 年各區公所辦理中工程案進行列管，每月提報市政會議或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定期檢討工程案件進度，截至 101 年 2 月，各區公所 100 年度辦理中工程案件數共計 49 件。本會將持續追蹤各區公所工程案辦理情形，督導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二)執行績效評估，敦促機關效能

市營事業考核

1.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年度考核要點」辦理本府 99 年度所屬事業機構之經營績效考核，受考事業機構為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輪船公司、動產質借所、岡山魚市場(股)公司、岡山果菜市場(股)公司、旗山果菜市場(股)公司、大樹果菜市場(股)公司。

2.複評作業業於 100 年 6 月 14、16、20 日，及 100 年 8 月 24、31 日辦理完成，並於 100 年 10 月編印「99 年度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考評報告」，函送各相關主管機關及受考機關參考。

四、工程查核

為因應縣市合併並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及進度管控，特將本府工程品質查核業務自原臨時性任務編組方式，改為常設性專責機關，並利用縣市合併機關組織調整，成立本會工程查核組。另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規定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工程會)訂頒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本府工程施工查核業務。

(一)落實查核機制，提升工程品質

1.查核作業方式

(1)「高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以下簡稱

本小組)訂定年度查核計畫，並依此計畫進行查核作業。查核後將工程查核缺失紀錄函送受查機關，受查機關應督促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於

30 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再報本組備查。缺失未於期限內改善完成且未經本組同意展延期限者，則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第十條規定辦理懲處。

(2)為確實了解本府公共工程於施工現場之實際

狀況，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自 101 年 3 月起，針對一般查核案將採不預先通知方式（改良式）進行查核，亦即將每季（約 1 至 3 個月前）欲查核案件預先函知各工程主辦機關，確定之查核時間則於查核前 1 日再以電話告知受查機關（公文於查核當日執達）；另有全民督工通報、民衆陳情及複查案，則仍依現行查核方式（前 1 日通知）辦理。

2.查核件數

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查核案件共有 60 件、複查有 3 件，合計有 63 件。

3.季報表提報

依據工程會規定，將查核季報表上網填報後並函送工程會，100 年 10 月及 101 年 1 月分別函送 100 年第三季、第四季季報表至工程會。

4.查核績效

本小組秉持公平、公正的優良傳統辦理工程查核業務，近年來屢次獲得工程會各獎項。100 年度本小組獲得工程會年度考核績效優等，同時亦得到公共工程金質獎品質查核獎入圍之肯定。

(二)加強進度查證，建立追蹤網絡

1.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及加速預算執行，依據工程會相關規定，辦理「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諮詢、稽催各機關每月 6 日前至系統填報最新進度與辦理情形，以確實掌握工程執行狀況並提升工程管理效能。100 年 8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本府辦理公告金額（100 萬元）以上之標案總計有 1,639 件。

2.為確認「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資料之正確性，依據工程會規定辦理進度資料查證作業，另亦與本會管制考核組配合，將府管系統工程進度落後案件列入進度查證對象。

(三)推廣全民督工，改善辦理時效

1.本府於 99 年底縣市合併後，將全民督工與「1999 高雄萬事通」作結合，彙整「本府全民督工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一覽表」，針對路面坑洞、人孔蓋凹陷等七大類 19 小項有急迫性修復之案件，要求工程主辦機關須比照 1999 辦理時效完成改善。從工程會 100 年度統計資料顯示，本府辦理全民督工通報案為全國各縣市政府中，屬「案件多」且「處理速度快」之機關，足見此項改善作為大大提升辦理時

效。

- 2.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止，通報案件共 104 件。本府每案平均處理天數約為 7 天，低於工程會規定 12 天之時限。
- 3.為建立缺失回饋機制，本府於 101 年 1 月 12 日邀集受通報總件數超過 3 件之工程主辦機關（府內機關取前 5 名，區公所則取前 2 名，共計 7 個工程主辦機關），召開 100 年度「全民監督公共工程」檢討會議。請工程主辦機關針對民眾通報陳情部分確實檢討，期能避免類似缺失重複發生，以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四)擴大教育訓練，提昇專業知能

- 1.自 100 年 10 月 2 日起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課程內容包括公共工程品質政策與法規、品質規劃與控制及案例研討等計 81 小時之專業品管訓練，共調訓本府工程機關同仁 45 位。
- 2.為提升本府工程品質，自 101 年 4 月起針對工程各面向人員辦理教育訓練。
 - (1)101年5月將調訓近5年來查核成績不佳之監造及施工廠商，預計約 120人參訓。
 - (2)101年5月將與養工處合辦「景觀工程教育訓練」，預計約100至150人參訓。
 - (3)101年6月將與人發中心合辦「工程履約管理暨常見缺失預防教育訓練」，將調訓工程主辦機關承辦及主管，共計2梯次約100人參訓。
 - (4)101年5至7月辦理本府第2梯次「公共工程品質管理教育訓練班」，預計45人參訓。
 - (5)101年度將與教育局合辦「提升非工程人員工程管理訓練」，預計2梯次共400人參訓。

五、聯合服務

聯合服務中心(含話務中心)係扮演政府與民眾間溝通的橋樑，提供民眾諮詢服務、受理人民陳情、建議暨反映等服務事項。為使市民在短時間內收到回覆之辦理情形，除建立多元陳情管道外，更成立 24 小時便民服務專線，立即處理與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相關之案件，以防範危險及意外事件再發生。

(一)受理人民陳情，落實追蹤管考

聯合服務中心(含話務中心)係為民服務單一窗口，提供民眾貼心服務及多元反映管道，包括臨櫃、電話、網路（市長信箱）、書面及傳真、廣播等方式，並透過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及派工通報系統，嚴謹管考各受理機關辦理情形，本會並於每月彙整各機關處理績效簽報市長，以落實品質管理，提升民眾陳情案件的處理效率及效能。

1.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市長信箱)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 Service On Line」提供民衆 24 小時意見反映管道，所有相關市民陳情案件及本府各局處辦理情形，均納入資料庫，並藉由報表及案件分析，發掘政策輸出與民衆反映之關聯，提供後續決策參考。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受理民衆陳情案件計 16,904 件。

2.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人民陳情)

市民透過臨櫃、電話、書面及傳真、廣播等陳情方式，以人工錄案的方式將民衆反映事項轉請權責機關限期辦理，以嚴謹之管考制度，持續追蹤各機關辦理情形。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受理民衆陳情案件計 42,917 件。

(二)服務不打烊，1999 萬事通

本府為強化服務品質、落實 市長弱勢優先之施政理念，業於 97 年 4 月 1 日成立高雄市政府話務中心，透過電腦電話整合系統、知識庫的建置及專業人員的訓練，提供市民 24 小時全年無休單一窗口諮詢服務，並自 98 年 10 月 1 日起實施撥打 1999 免付費(手機預付型不適用)，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話務中心總電話處理量計 314,813 通，平均每月計 52,469 通，服務水準平均為 88.34%。其中諮詢類案件共計 81,424 件，佔總進線處理量 25.8%，線上立即回覆率為 99.8%；錄案後送案件共計 38,824 件，佔總進線處理量 12.3%，其他類案件共計 35,313 件，佔總進線處理量 11.2%。

(三)擴大為民服務，迎接幸福高雄

因應 99 年 12 月 25 日高雄縣市合併，本府話務中心擴大服務原高雄縣地區民衆，更積極辦理話務中心擴充規劃，已於 100 年 3 月 1 日完成 1999 服務簡碼及受話方付費之設定，自即日起提供大高雄地區民衆單一且專業之服務。

(四)全時派工服務，通報立即排除

本府話務中心除提供 24 小時線上即時服務外，並建置派工通報系統，針對民衆反映需立即處理案件如：路面坑洞、路樹傾倒、路燈故障、地下道及路面嚴重積水、交通號誌故障、重大交通事件…等可能危險事項進行立即排除之處理。話務中心於接獲民衆反映前揭案件時，於第一時間以電話及線上系統同步通知權責機關迅速處理，並要求各機關於 24 小時內回報處理情形，希望提供市民一個安全舒適的居住環境。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受理民衆派工通報案件計 50,167 件。

(五)設置諮詢窗口，免費法律服務

為使市民深入瞭解市政業務及運作，並即刻解答民衆關切之市政問題，

聯合服務中心設有專人諮詢服務，並提供各機關市政行銷文宣資料供民衆索閱，期讓市民瞭解現階段市府推行之政策與活動。此外，本中心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並於 100 年 6 月 1 日起開辦三山（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法律諮詢服務，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共計受理法律諮詢服務 3,933 件。

六、資訊服務

爲擴大市府資訊服務便民性，提昇民衆使用電子化政府服務滿意度，資訊中心致力於建置民意管道、整合網站資訊、充實數位平台、汰換電腦機房及網路安全設備，以強化各機關行政品質及決策能力，進而提昇市府施政績效。

(一)建置數位平台，深耕數位產業

持續「數位創意人才創作育成平台」推動，開發線上即時多人多媒體創作程式工具引擎，讓無專業背景的創作者也能利用元件庫元件自由揮灑，進而凝結人氣及激發創意，達成行銷高雄的目的；另開發數位雲端聚落，鼓勵數位內容產業廠商進駐，運用網路行銷打造無國界產業鏈交流平台，促進合作商機，更導入政府資源，提昇產業競爭力，促進廠商進駐高雄發展數位內容城市。同時舉辦人才媒合活動，促成產業選秀與人才就業之機會。

(二)整合 e 化平台，提昇便民服務

完成「跨機關便民服務整合資訊平台」建置，並藉由「跨機關免書證免謄本查詢系統」，強化業務需求資料查證之整合查詢作業，可提昇工作效率；透過「跨機關通報傳遞系統」，可有效縮短工作時程，使民衆能於一處收件申辦，行政機關主動通報其他機關同步完成，免去民衆往返各機關申辦之不便，落實簡政便民服務。

(三)應用 Web 2.0，行銷大高雄

建置市府全球資訊網 Web2.0 功能應用，輔導各機關參與建置及經營管理相關業務社群，提供民衆線上互動回應機制，開創各項施政建設訊息發布與交流互動管道，建立優質的公民關係管理便民服務品質，有效達到行銷大高雄各項重大市政建設理念。

(四)提昇郵件效能，建立便捷環境

1. 提昇員工電子郵件系統效能，建置負載平衡架構，透過高可用性機制，分散網路流量及作業風險，提昇系統可靠度，提供不間斷的員工電子郵件及垃圾郵件處理服務。
2. 建置市府行動化電子郵件收發系統，提供員工手機與平板行動裝置行動電子郵件收送服務，加速公務服務訊息之傳遞。

(五)增強基礎建設，提昇資訊服務

- 1.因應縣市合併後機關異動，四維與鳳山行政中心與駐外單位連線需要，進行有關網路規劃、設備串接設定與 IP 分配等作業，並積極改善空調、電力與不斷電室環境，以利業務順利進行。
- 2.資訊中心已取得 ISO27001 資安認證，100 年 10 月中旬已順利通過年度複核，本年度仍持續辦理資訊安全實務班課程，強化各機關資安人員之資安素養，以提昇市府資安防衛能力；繼續改善並推廣資安監控預警及流量分析系統，擴大入侵防衛機制，並持續執行市府對外服務主機弱點掃描與防護，防範資安事件滋生。

(六)視訊與網頁電話，提供便捷服務

賡續推動視訊會議應用，提供公務使用節能省碳又便捷的服務；並賡續提供市民利用網路撥打免費網頁電話至 1999 或市府相關局處同仁進行洽公商談，本年度共計使用 3,157 通。

貳、積極辦理及未來重點

一、提升政策研究與政策規劃建議的應用度

為配合市政推動，提供前瞻性政策建議供各機關政策參考，本會在加強學術與行政結合的目標下，本年度將針對近年來之人口變化趨勢(如少子化、高齡化、高離婚率、新住民等)，研議對大高雄地區產業、社經、治安、教育及區域發展等相關聯性進行委託研究，並將具體可行建議函送相關機關參考；以及持續就先進國家政策及國內輿情之趨勢進行研究，適時辦理民意調查掌握民意動向，俾供政策規劃參考。

二、推動機關績效管理

(一)強化市政推展的績效管理，重要計畫的執行維持現有「落實工作管制、確保施政進度」制度，包括施政計畫平時列管、市政會議列管、市長指示交辦列管、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列管等。

(二)對機關績效採行「執行績效評估、敦促機關效能」的作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等。

三、服務品質再精進

為民服務品質在持續推動及各機關的努力下，均能以民衆需求及社會期待為依歸，根據「政府服務創新精進方案」需求，各機關從資訊流通以及服務創新整合等要項著手，朝「民衆滿意」、「資訊公開」及「鼓勵創新」等變革目標邁進。另外，持續強化「1999 高雄萬事通」服務品質，及安排為民服務不定期查訪。

四、公私協力創新政務推展

鑒於公部門的資源及人力有限，因此，借重民間力量推動城市發展為重要之

政策推展手段，除可增加多元性外，亦較能獲得人力或其他資源奧援，今後將賡續在專題研究成果發表、「城市發展」半年刊、大陸事務、青年事務、高屏二縣市協調會報及城市發展相關論壇或研討會等事務方面，持續擴大民間參與。

五、加速國際接軌、營造英語環境

打造高雄具國際化的生活環境，實為本市與國際接軌的重要途徑。本府自 92 年成立「高雄市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委員會」，期能強化國人適應全球化與具備國際化能力，培育 e 世代優質人力，目前已有初步成效，並獲行政院研考會肯定。為發展國際觀光、因應世貿會展中心之建立並發展會展產業，將持續建構本市完整之英語生活環境。

六、賡續推廣數位平台，深耕數位產業

賡續推廣「高雄地區數位創意人才創作育成平台」，舉辦行銷高雄、數位創意人才媒合等活動，吸引更多數位創意人才參與、作品發表，推動高雄地區數位產業聚落形成及發展，冀期帶動軟體產業發展及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七、提供網站資訊行動化服務，打造行動化政府

配合電子化政府政策，提供行動載具裝置存取網頁平台，加強多媒體資訊多元利用，發揮 Web 2.0 分享、參與和行銷等特性，促進施政資訊傳達及與民衆互動管道更加暢通。

八、整合基礎建設，提昇節能、安全與效率之功效

賡續調整改善基礎建設，發展虛擬主機與共享資源，提昇節能、安全與效率之功效，並以市府辦公處所為基地，試辦與鼓勵本市免費無線網路之推廣；持續推動視訊會議與免費網頁電話等應用，以提昇節能、安全與效率之功效。

參、結語

2012 年，高雄市以「最愛生活在高雄」為施政主軸，立明帶領研考會同仁以「擘劃新願景、開創新思惟、貫徹執行力、提供便捷服務」理念，使本會能充分發揮對本府各機關聯繫協調與整合角色，進一步提昇機關效能與市府競爭力，成為稱職的市政火車頭。

再次感謝各位議員持續的鞭策與鼓勵，未來更期盼在互信的基礎上共同攜手合作，推動高雄市真正成為一個永續發展的幸福城市。最後

敬 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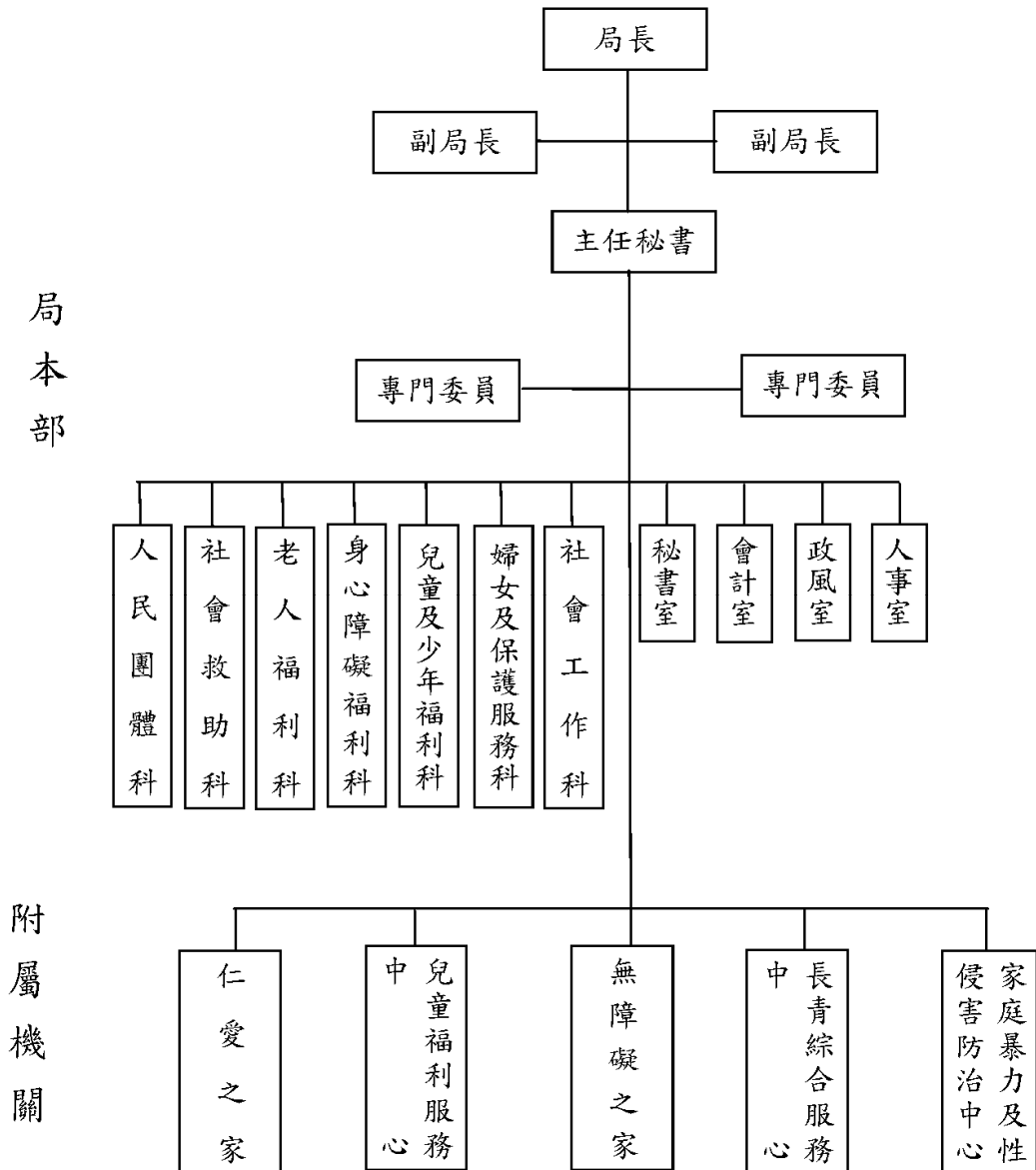
二十八、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年4月25日

報告人：局長張乃千

壹、組織架構與主管人員名冊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組織架構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主管人員名冊

職稱	姓名
局長	張乃千
副局長	許玢妃
副局長	謝琍琍
主任秘書	陳明賢
專門委員	林幽妙
專門委員	江振陸
人民團體科科长	席震國
社會救助科科长	陳綉裙
老人福利科科长	蔡昭民
身心障礙福利科科长	葉欣雅
兒童及少年福利科科长	李慧玲
婦女及保護服務科科长	劉美淑
社會工作科科长	劉惠嬰
秘書室主任	陳世璋
會計主任	張寬楨
政風室主任	郭淑芬
人事室主任	史祖偉
仁愛之家主任	姚昱伶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主任	劉信雄
無障礙之家主任	陳桂英
長青綜合服務中心主任	許慧香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主任	葉玉如

貳、前言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大會，^{乃千}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市社會福利工作的支持與指導，表示謝意與敬意。

因應社會發展衍生家庭功能式微及民衆需求愈形多元，本局規劃社會福利政策，關注於弱勢族群生活維護以及培力市民發揮能力。在服務規劃上堅持以專業用心、福利貼心、照顧細心、保護安心、公私齊心的服務理念，加強建構完善福利網絡、及時回應服務需求、強化公私合作協力發展社會福利、推動脫貧方案充權弱勢激發能量，期許讓市民感受到本局推動福利措施的用心與服務熱忱。

在社福工作推動上，本局持續秉持弱勢照顧優先原則，落實福利平等對待，並因應人口少子女化現象，將積極建置完善托育資源以支持家庭生養；規劃多元照顧服務選擇，協助長輩在地照顧、在地生活、在地安養；便捷服務網絡，增設服務據點，讓福利服務輸送更近便；發展多面向、積極性社會救助；推動性別平權、營造友善城市空間；強化防災、減災整備；並透過公私協力推動弱勢服務，送愛到每一個角落，打造幸福高雄。

現謹將本局 100 年 7 至 12 月新辦及重要措施、重要工作執行情形以及未來努力方向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參、半年來創新及重要措施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

(一)開辦「5 歲免學費教育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開辦「5 歲免學費教育計畫」，分爲「免學費」及「經濟弱勢幼兒加額」二項補助，其中「免學費」，就托公立幼托園所或私立合作園所之 5 歲幼兒，其學費（註冊費或保育費）由政府全額補助，至經濟弱勢幼兒，提供加額補助，依其家戶所得級距加額補助 1 學期 5,000 元至 15,000 元，100 年第 1 學期計補助 13,651 人。

(二)向下延伸開辦「4 歲幼教券」

爲減輕家庭經濟負擔，市府率先向下延伸補助 4 歲幼兒就托托兒所或幼稚園，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就托幼托園所之幼兒，每學期補助 5,000 元，1 學年補助 10,000 元。100 年第 1 學期計補助 6,279 人。

(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業奉 總統 100 年 6 月 29 日公布在案，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托兒所將全面改制爲幼兒園，並由教育部門主管。爲順利推動幼托整合，本府成立「幼托整合推動小組」，本局配合教育局積極推

動整合前置作業，業於 101 年 1 月 1 日完成業務、預算、檔案、員額、財產移交作業。

- (四)為提供弱勢家庭內少年適當照顧及提昇家庭能量，民間團體與本局合作，100 年 12 月運用旗津區閒置空間設置乙處「少年園地」，提供弱勢少年課業指導、人際溝通、品格教育、興趣培養、職涯探索等服務。

二、婦女福利

(一)組成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 1.改制後分別於 100 年 6 月 17 日、12 月 26 日召開第一屆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計 2 次；以三級議事機制運作下，分為小組會議、組長會議及委員會議，規劃研議本市婦女權益政策及議題。
- 2.另為兼顧大高雄產業發展、城鄉差距、環保生態及各項災難的防治與因應等特性，特修正該會設置要點，於第一屆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增加「環保生態」組，擴增專家學者及少數族群代表，提供推動本市婦女權益各項建言。

(二)推動性別主流化

1. 100 年度性別主流化計畫實施重點：包含建立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之諮詢機制、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實施性別統計與分析、檢視性別預算及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等。
- 2.分別於 100 年 7 月 1 日、9 月 27 日、11 月 18、23 日及 12 月 2 日辦理婦權會窗口人員研習，計 30 小時，共 170 人參與。
3. 100 年 12 月 21 日召開第二次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會議，針對落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研商第三階段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等議題進行討論。

(三)規劃「懷孕婦女友善城市」

- 1.於 100 年 8 月 17 日起實施『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並結合本府交通局、秘書處、經濟發展局、社會局、勞工局及衛生局等共同規劃各項親善措施。
- 2.本計畫推動內容重點：設置懷孕婦女親善汽（機）車停車位、推廣懷孕婦女友善商店活動、彙編及發送懷孕婦女親善手冊、推動懷孕婦女友善職場、建置支持性的職場哺乳環境及友善母嬰的醫療環境，本方案將於 101 年 3 月份正式上路。

(四)辦理高雄市社區婦女大學

分成三大系列，分別為婦女組織經營系列、社區婦女培力系列及女性學習系列，課程除了婦幼青少年館、旗山社福中心及岡山社福中心進行，已增加各行政區。截至 12 月底止已有 4,730 名婦女為社區婦女大學的學生，並

已有 24 位修滿 30 學分以上領有結業證書。

(五)為拓展高屏婦女團體視野與國際接軌，了解國際婦女組織工作內涵，並建立國際參與直接管道，於 100 年 8 月 19 日與彩色頁女性願景協會合辦「100 年與國際有約：國際婦女組織南部交流」，邀請 25 國現任職婦女發展領域中階政府官員及非營利組織代表來台參與活動機會，特邀其南下與在地婦女組織對話交流，啓發國際參與意願並將在地經驗發聲國際，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六)建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機制」

1.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分北區、三民區、中區、南區、東區等 5 區辦理，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地方法院法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人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本期計召開 30 場次。

2.高危機個案網絡督導聯繫會議：召開 1 場次、42 人參加。

(七)建構「重大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檢討機制」

針對重大家庭暴力事件，100 年 8 月 15 日邀集專家學者及相關網絡單位討論 3 件重大家庭暴力事件，以檢視服務輸送流程缺失，維護個案保護扶助權益。

(八)建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機制

對本市性侵害加害人建立社區處遇與監督運作機制，定期召開「高雄市性侵害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 社區處遇監督防治業務聯繫會議」，100 年 9 月 13 日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及社政單位共同研商性侵害防治作為，計 20 人參加。

三、新移民家庭服務

(一)本局業設置 13 處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100 年度新增 2 處，分別為鳳山及仁武區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提供新移民可及性、可近性及在地化的福利諮詢、婦女培力支持服務方案、關懷訪視、成長課程及團體活動等服務。

(二)為推廣文化傳承，鼓勵新移民家庭子女學習母親母國語言，增進子女與母親娘家之溝通。

四、老人福利

(一)老人活動中心修繕與充實設備

為提昇及改善現有老人活動場所活動空間安全與服務品質，經盤點各區老人活動場所設備與空間，計有 13 處活動據點獲相關補助以充實設備與修繕費用，對服務品質及環境安全頗有助益。

(二)增設老人服務據點

1.增建「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

爲提供五甲地區兒童、老人、身心障礙者等綜合性的社會福利服務，運用鳳山區福誠里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後公園用地部分土地興建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其規劃爲地下 1 層、地上 5 層樓之建物，其中第 3-4 樓層作爲老人服務據點。

2.增建「大寮區老人活動中心」

爲提供大寮區老人文康休閒、長青學苑、日間照顧及社區公園之服務，規劃於大寮翁公園段 790-1 地號興建地上二樓之大寮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提供大寮區老人各項老人福利服務。

3.增設「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

爲因應高齡化社會需求，增進老人多元福利，業於 100 年 10 月 3 日增設「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作爲老人服務據點；另透過「在地老人服務老人」方式，鼓勵社區老人團體參與，再創生命價值、活躍老化。

(三)籌設「高雄市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

爲回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有關規劃設置北長青中心案，刻採 BOT 方式預引進民間資源興建，將運用經送市府先期作業審議獲同意於 101 年度編列之經費，委託顧問公司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先期作業等規畫，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規劃，提供老人健康休閒中心，預期可建構本市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之綜合服務中心。

(四)車船捷運敬老優待

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均可申請捷運敬老卡，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長輩憑卡每月無上限免費乘坐市營公共車船，及搭乘捷運半價優惠，適用交通路線擴及市營公車船及高雄客運路線。

(五)辦理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爲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因就醫復健等需要之交通接送問題，辦理交通接送服務，以分擔家庭成員照顧負擔，計有 27 輛無障礙車輛提供經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爲中重度失能長輩之交通接送服務。

(六)老人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

爲確保長輩獲得醫療保健服務，增進老人福利，凡設籍本市滿一年以上 65 歲以上長輩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者，每人每月得享有健保補助。

(七)推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依據本市推展「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實施計畫，賡續鼓勵民間團體設置據點共 182 處，提供老人可近性之關懷訪視、問安諮詢、餐食服務及文

康休閒等預防照護服務。

(八)推動「作伙呷百二~煮好」老人餐食服務

為鼓勵社區互助關心長輩餐食及建構綿密送餐網絡，於 100 年 12 月召開記者會，自 101 年起，擴大辦理長輩共食方案，以落實社區照顧目的及增進老人社會參與。

五、身心障礙福利

(一)擴增鳳山輔具服務站

為提昇身心障礙市民輔具服務的近便性，100 年 11 月 17 日擴增「鳳山輔具服務站」，提供大鳳山地區身心障礙者、老人及其家屬輔具專業諮詢、評估建議、適用檢測、租借、回收及維修等多元服務，目前本市共有 6 處輔具服務站。

(二)增設「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據點

提供無法進入庇護工場之身心障礙者作業活動及休閒文康活動。100 年下半年新增 3 處服務據點，分別由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於楠梓區、中華民國唐氏症關愛者協會於苓雅區以及本局委託平安基金會於路竹區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作業設施，提供 1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服務，計服務 55 人。

(三)辦理身心障礙團體親子減壓活動

為有助於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能力及其生活品質，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減壓支持服務，100 年度補助本市自閉症協進會辦理 4 梯次「自閉症家庭親子減壓活動」，共計 26 家庭、52 人參加。

六、社會救助

(一)為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於 97 年 8 月起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針對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衆，提供 1 至 3 萬元經濟補助以及時紓困，或提供其他社會服務轉介，自 100 年 7 至 12 月本市通報數為 2,147 案，核定數為 1,791 案，核定金額為 2,582 萬 1,000 元。

(二)輔導低收入戶就業

為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本局提供工作機會協助弱勢，計媒合二代子女工讀就業 19 人。另轉介勞工局訓就中心就業輔導低收入戶計 1,604 人，中低收入戶 3,917 人。

(三)推展「脫貧自立計畫」，培養低收入戶脫貧動機，累積能量，激發其潛能及提升社會競爭力，以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主要生計者具有工作能力，且

戶內成員中至少 1 名就讀國小至大專之第二代子女之家庭為對象，服務內容包含：理財脫貧策略、身心脫貧策略、學習脫貧策略、環境脫貧策略及就業脫貧策略等，至 100 年 12 月底止計 167 戶參與，服務至少 335 人。

(四)為使街友獲得完善服務，除由三民、鳳山街友服務中心提供收容安置外，另訂定「高雄市政府街友短期住宿旅館實施計畫」，於颱風、天然災害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讓每位街友都能夠適時適地獲得照顧，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328 人次。另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意願之街友，連結就業資源，建立正確工作認知，達到持續穩定就業，進而回歸社會之目標，100 年 7 至 12 月提供就業服務 141 人次，其中成功就業計 15 人。

(五)設置「六龜綜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為提供六龜區民衆近便性福利服務，運用莫拉克風災民間捐款 4,327 萬元，委託新工處規劃新建「六龜綜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並已於 100 年 10 月 15 日由市長揭幕啓用。該中心成立係為災區重建工作深耕在地化，以提供重建區民衆妥適性及近便性的生活照顧與福利服務協助。

七、社會工作與志願服務

(一)補助民間單位服務志工意外險保費與因公傷病醫療慰問金

為鼓勵民間推展志願服務，加強對服務於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之保障，本府除開放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選擇加入本府志工意外保險統一投保，獲保額 200 萬元之身故與致殘保障外，100 年度並補助依法完成核備加入本府統一投保之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其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及前一年度於本市服務滿 75 小時以上且本年度將持續服務之志工，服勤期間之意外險保費及因公傷病醫療支出慰問金之 80%。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局共補助 23 個民間團體志工意外事故保險費，計 519 人次受益，共補助 1 萬 6,681 元整；補助本局及民間單位志工因公傷病醫療支出慰問金計 5 人、3 萬 4,659 元。

(二)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01 年 5 月 31 日辦理「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提供 30 個短期就業機會，以臨時人力協助各項社會福利業務之推展，同時培養失業民衆工作技能，期能及早回歸一般職場。

(三)提供八八風災災區生活重建服務，於本市茂林、那瑪夏、杉林、桃源等 4 區設置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另於六龜、甲仙 2 區設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心理、就學、就業、福利服務、生活及其他轉介等 6 大類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8,168 人次。

八、社區全方位發展工作

(一)社區人才培力計畫

由本局自辦並輔導本市績優社區共辦理 12 場次社區人才培訓計畫，共 1,317 人次受益。

(二)社區創新性服務推展

補助本市 49 個社區發展協會、團體、學校辦理創新性、發展性、持續性，並能凝聚社區意識之社區專案方案服務，共辦理 55 案，補助金額計 670 萬 7,000 元。

(三)青少年參與社區計畫

100 年 7 至 8 月暑假期間有正修科大創作音樂社、YMCA 青年志工隊、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婦幼青少年館青少年志工隊、輔英科技大學醫技志工隊、三民家商童軍團、旗山社福中心青少年志工隊等 7 個學生社團合計有 145 位青少年學生參與服務，分別進入大樹統領、鳳山協和、前鎮明義、旗山中寮、橋頭等社區提供社區長輩和兒童娛樂活動服務，共計 2,230 人次社區居民受益。

(四)八八風災社區重建

- 1.運用在地人服務在地社區，培育在地社區營造與災後重建人才，並以專職人力支持在地社區工作者投入災後重建工作，發揮活化深耕的力量，本計畫共計核定 30 個在地社團，補助 35 位專職人力。
- 2.辦理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協力方案，邀請社區組織及非營利團體協力參與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養成社區居民參與公共議題之自信心，建構社區特色與認同，截至 100 年底共計補助 240 個方案，核定補助 2,670 萬 2,000 元整。

九、推動人權城市

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商店設置人權學堂，提供人權知識平台，與全國及國際接軌。人權學堂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舉辦活動 47 次、專題活動參與人次約計 4,830 人次、平日參訪人數約計 12,784 人次，人權許願卡填寫計 484 張、媒體報導 65 次（包含電視、報紙、廣播、電子報、部落格、Youtube…等）。

十、公私協力

(一)由本局各單位積極結盟民間慈善團體，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結盟人力、物力、財力 3,937 萬 0,004 元。

(二)辦理「看見希望宅急便方案」針對本市弱勢家庭，經社工員評估有受助需求且對改善家庭生活有積極動力之家戶，每戶每月提供最高 1,500 元食物券，並鼓勵案家每月參與志願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累計服務達 1,479 戶，受益 4,432 人，投入食物券金額計 313 萬 8,000 元，白米 3,465 公

斤，案家提供志願服務累計達 308 小時。

(三)結合本市各民間慈善團體、寺廟及個人，辦理清寒家庭子女助學方案，贊助清寒家庭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每學期 1 萬元助學金，本期計核發 198 人、198 萬元整。

(四)「御風而起」專案，厚植民間社工人力

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約 1,624 萬元基金補助 32 團體，聘用 32 位社工，賡續委託社工師公會定期督導受補助團體提升社工專業人員績效，並辦理主管研習活動及加入平時考核機制，期提昇民間團體社工人力資源與服務品質。

十一、福利資訊系統建置

(一)建置社會福利地圖系統

為提昇社會福利資訊流通，使民衆方便取得社會福利資訊，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上線 <http://socbu.kcg.gov.tw/>，透過與 google 地圖結合，建置「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福利地圖系統」，讓市民能就近使用家用電腦、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設備上網定位，選取所需要的社會福利機構分類，系統便會在地圖上標示出使用者所在地附近能提供服務的各項福利。

(二)建置社會福利統計及預警系統

結合社政資訊系統及地理圖資科技（GIS 地理資訊系統、googlemap 等）以行政區里為單位，對大高雄所有福利人口進行多面向的統計及分析，以期篩選出亟需幫助之個案，讓政府各項資訊及服務更加便利可得，本局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上線，透過此資訊系統，建立高風險家庭預警機制，對象包括因失業、貧困、入監服刑、藥酒癮、精神疾病、婚姻失調等因素導致對兒童少年照顧不周而發生凌虐事件之高風險家庭，防止意外發生於未然，並作為社會福利政策決策參考。

肆、重點業務報告

一、兒童少年福利

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未滿 12 歲兒童計有 293,489 人，佔全市總人口 10.58%，12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少年人口數有 211,957 人，佔 7.64%，本局依據原「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法規，提供托兒服務、兒童少年保護及輔導工作、貧苦失依及不幸兒童少年照顧、弱勢兒少社區照顧、經濟扶助、醫療補助、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綜合性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其重要措施如下：

(一)生育津貼及育兒補助

- 1.自 99 年 1 月起開辦婦女生育津貼，生育第 1、2 胎每名補助 6,000 元，第 3 胎以上者提高補助至 10,000 元，100 年 7 至 12 月符合補助資格者計 10,012 名新生兒。
- 2.自 99 年 4 月 1 日起對於生育第 3 胎以上子女之家庭提供出生後至 1 歲前育兒補助，每人每月補助育兒津貼 3,000 元及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最高限 659 元，100 年 7 至 12 月符合育兒津貼補助資格者計 1,297 人。
- 3.為傳達市府對於新生兒家庭體貼，自 99 年 11 月 11 日製作育兒寶盒，家長辦理新生兒戶籍登記時，即致贈育兒寶盒，包含托育資源手冊、免費參觀動物園票券、育兒禮物等，100 年 7 至 12 月共發放 9,097 份寶盒。

(二)兒童托育服務

- 1.積極輔導私人、機構（團體）設立托兒所，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計有公私立托兒所 359 所，課後托育中心 252 家、托嬰中心 17 家，共計可收托兒童 44,403 人。
- 2.為保障托育機構收托兒童安全，依法輔導本市立案托兒所及托嬰中心為其收托之兒童辦理團體保險。內政部兒童局及本局分別補助托兒所及托嬰中心幼童保險費（一般身分補助 3 分之 1；特殊身分全額補助）。
- 3.辦理就托於立案托育機構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單親家庭子女、身心障礙者子女或身心障礙兒童、原住民兒童、發展遲緩及受保護安置個案兒童托育補助，私立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公立每人每月補助 1,500 元，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54,072 人次；另辦理夜間托育補助，每人每月補助 2,000 元，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922 人次。
- 4.辦理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 5 歲免學費教育計畫，每人最高補助 15,000 元，共補助 8,508 人，另弱勢加額補助每人最高 15,000 元，共補助 5,143 人。
- 5.辦理 4 歲幼教券補助，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4 歲幼兒就托托兒所或幼稚園者，每學期補助 5,000 元，1 學年補助 10,000 元。100 年第 1 學期計補助 6,279 人。
- 6.辦理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共補助 519 人。
- 7.受理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托育機構收托 3 至 6 歲身心障礙兒童，每人每學期補助 5,000 元設施設備，計補助 310 名；另補助 3 至 5 歲身心障礙兒童家長教育補助費，計補助 224 名。
- 8.為提供國小以下兒童家庭多元化臨時托育服務，減輕弱勢家庭臨時托育經濟負擔，自 98 年 5 月起開辦兒童臨時托育補助，符合中低收入弱勢家

庭，特殊境遇家庭，發展遲緩兒童家庭，設籍不符兒童托育津貼請領條件之低收入戶子女、身心障礙兒童或身心障礙者子女、原住民身分兒童、中低收入單親家庭，以及非自願性失業家庭的國小以下子女，每人每年最高可獲補助 80 小時的臨時托育費，100 年 7 至 12 月共 34 人申請臨時托育補助。

9. 結合本市監理處、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市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及教育局，定點執行接送學童上、下學車輛攔檢勤務，以維護學童交通安全。100 年 7 至 12 月共出勤 48 次、攔檢車輛 218 輛、違規告發 14 件（含超載 9 件、變更或加裝座椅 4 件、持普通駕照 1 件）。
10. 聯合市府工務、消防、衛生及監理等機關，執行托育機構公共安全聯合稽查。100 年 7 至 12 月共稽查及輔導 126 所。
11. 為鼓勵本市立案托兒所、課後托育中心、托嬰中心服務滿 3 年以上之兒童福利專業人員，參加大專院校幼兒教育等相關科系進修，以取得幼托整合後教師資格及提升專業素質，辦理托育機構兒童福利專業人員進修補助，每名每學期補助 5,000 元，最高補助 2 年，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5 名專業人員。
12.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本市 8 個社區保母系統業務，納入系統輔導管理之保母計 1,797 名，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 0 至未滿 2 歲幼兒保母托育費用補助共補助 1,139 人、7,340 人次。

(三) 貧苦失依及不幸兒童少年照顧

1. 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顧，本市設有 2 家公設公營、4 家公設民營及 11 家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 4 所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 21 所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業務執行概況如下：
 - (1) 機構查核：針對本市轄區之兒少安置機構業務執行狀況每季進行乙次查核，100 年 7 至 12 月計進行 17 所、17 次之機構查核工作。
 - (2) 安置人數：100 年 7 至 12 月計提供兒童少年 2,196 人次之安置服務。
 - (3) 透過辦理安置機構聯繫會議，以提高本局兒童少年安置教養機構委託業務之有效溝通，及加強政府與機構間之協調聯繫。100 年 5 月 16 日及於 8 月 16 日辦理「100 年度委託兒少安置教養機構業務聯繫會議」共計 2 次、共計 100 人次參與。
 - (4) 為了解並提升本市受託單位辦理兒童及少年中途之家之績效，於 100 年 10 月 13 至 17 日假 4 家高雄市兒童及少年中途之家辦理兒少安置機構聯合評鑑，聘請具兒童福利、安置機構管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本

局代表等 3 人組成評鑑小組，共計 40 人次參與。

(5)為提升各機構服務績效之呈現，本局擬定「高雄市 100 年兒少安置機構服務品質提升方案計畫」並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局代表等 3 人至安置機構協助輔導訪視，本活動於 100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3 日假 11 家高雄市私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共計 100 人次參與。

2.委託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 100 年 7 至 12 月計提供 1,303 人次寄養服務，另自辦兒童及少年親屬寄養 100 年 7 至 12 月計 208 人次。於 100 年 10 月 3 日辦理本市兒少保護個案家外安置委由親屬照顧服務實務訓練，共計 45 人參與。

(四)弱勢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

1.於本市楠梓區、左營區、鼓山區（2 處）、三民區、前鎮區、鳳山區（2 處）、五甲區、仁武區、燕巢區、永安區等設置 12 處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社區服務站，分別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兒童少年 795 人，辦理課後輔導 34,782 人次、關懷訪視 3,889 次及休閒成長性活動 18,076 人次。

2.本局結合民間團體於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六龜區及甲仙區等 5 個重災區成立「莫拉克風災災區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及生活重建中心」，為失依、單親及弱勢家庭支持系統較薄弱之莫拉克風災重建家庭提供支持性及補充性福利服務，以撫平重建家庭兒童及少年心理創傷、分擔家庭教養及照顧壓力，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兒童少年 303 人，辦理課後輔導 10,503 人次、關懷訪視 1,035 次及休閒成長性活動 1,296 人次。

3.補助 21 個民間團體 60 件申請案，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免費課業輔導與生活照顧服務、社會福利資源與資訊、戶外教學、心理諮商輔導等，計服務 1,268 人、106,040 人次。

(五)經濟扶助及醫療補助

1.為協助遭遇變故之高風險家庭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維持子女生活安定，避免兒童及少年受虐情事發生，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方案，補助上述家庭 18 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 3,000 元，100 年 7 至 12 月共補助 7,617 人次。

2.單親家庭子女福利服務

(1)辦理單親家庭子女托育津貼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24,995 人次。

(2)辦理單親家庭子女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23,220 人。

(3)辦理單親家庭子女教育補助，100年7至12月計補助8,488人。

- 3.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托育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等，協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自強及改善生活環境，100年7至12月計核發子女生活津貼，補助16,646人次；子女托育津貼，補助131人次；傷病醫療補助：補助13人次。
- 4.為使低收入戶暨弱勢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其就醫權益，針對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少年補助相關醫療費用及協助繳納符合補助資格前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健保費，100年7至12月補助315人。

(六)兒童少年保護業務

- 1.兒童及少年保護業務，以本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及13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為據點，配置專業社工員分區專責，結合24小時保護專線，提供兒童少年保護個案立即性的危機處遇及相關協助，100年7至12月，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舉報2,152案，開案1,279案，提供關懷訪視輔導或諮詢服務。
- 2.每月與兒少保護後續輔導民間單位召開個案討論及業務協調會議，100年7至12月計24次。
- 3.為加強本市兒少保護直接服務工作同仁專業知能邀請本市兒少委員及實務專家就兒少保護相關議題講授，並召開個案研討會，針對個案處遇困境及方向，提供訓練與諮詢指導，100年7至12月共召開24次討論會議。
- 4.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親職教育輔導，委由社團法人中華溝通分析協會及呂旭立紀念文教基金會辦理，100年7至12月計新處分16人、379小時，執行568人次。
- 5.辦理高風險家庭關懷服務方案，分區結合7個民間團體提供關懷訪視、情緒疏導、經濟扶助、就醫就學協助等服務，100年7至12月計接獲通報案件952案，開案服務計508案，其餘由本局兒少保護及家防中心等單位後續協助或轉介其他單位協助。
- 6.針對本市員警、國中小教師、里長、里幹事及社區民眾等宣導「高風險家庭之評估通報」及「社區中危機家庭的辨識與協助」等議題，加強上述人員對高風險家庭案件之敏感度與通報，另印製高風險家庭宣導簡介，於相關活動中加強宣導，100年7至12月共辦理宣導場次38場，計3,421人次，其中對網絡單位人員計宣導27場3,074人次，一般民眾11場347人次。

7. 針對遭受虐待之兒少保護個案及高風險家庭提供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結合本市 6 個熱心績優社會福利團體組成「兒少親善大使」，派請志工主動關懷訪視弱勢家庭，提供陪伴、關懷課業輔導、家務指導等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兒少親善大使共計服務 33 案、41 名兒少；訪視關懷 316 案次、392 人次。
 8. 100 年辦理弱勢兒少餐食計畫，提供本市高風險弱勢家庭現就讀國中、小子女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於暑假期間亦能每日有可溫飽的餐食食用。總計結合正忠排骨飯、統一超商（7-11）及全家便利商店等總計 719 個兌換據點提供餐食兌換服務，兒童少年持券可兌換 55 元等值之餐食商品。讓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可以就近換取便當、速食、飯糰及麵包等可供溫飽之食物，100 年度暑假期間受惠兒少計有 2,306 人次。
 9. 100 年賡續辦理「生命轉彎、傳愛達人」關懷陪伴服務方案，提供安置中兒童少年長期性的關懷陪伴，目前計有 35 名「傳愛達人」提供關懷服務，本期計服務 29 名個案。
 10. 辦理「高雄市六歲以下弱勢兒童關懷方案」針對領有低收入戶兒童生活扶助、中低收入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未納健保、未依規定入學、未成年生育子女、未按時預防接種及逕為出生登記，及父母或主要照顧者入監服刑之育有六歲以下兒童等家戶進行關懷訪視，並視案家需求適時媒合福利資源予以協助，以預防兒少受不當照顧及虐待事件發生。100 年 7 至 12 月完成訪視 1,458 位六歲以下弱勢兒童，其中疑有兒少保護情事依法介入調查者有 1 位，需列入高風險家庭追蹤評估有 20 位，需社工進一步瞭解家戶實際居住狀況 33 位，其他資源轉介有 82 位。
 11. 結合本市各民間慈善團體、寺廟及個人，辦理清寒家庭子女助學方案，贊助清寒家庭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每學期 1 萬元助學金，本期計核發 198 人，198 萬元整。
- (七) 受理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訪視調查案件」，委託民間團體訪視調查，100 年 7 至 12 月計 731 件；辦理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訪視調查業務」，委託民間團體訪視調查，100 年 7 至 12 月計 204 件。
- (八) 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相關業務：
1. 對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法」規定情事依法處分，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有罰鍰 5 件，金額共 17 萬 3,000 元整；強制性親職教育 16 件，時數共 379 小時；及公告姓名 5 件。
 2. 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兒少性交易防制案件責任通報 21 件 20 人，移請本府警察局調查。對經警方查獲未滿 18 歲有從事性交易或從事之虞之兒童

少年，派員陪同偵訊，受理陪同兒少共計 25 人。

3. 對違反「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安置期滿返家之兒童少年進行追蹤輔導，本期計追蹤輔導 132 人，追蹤輔導 987 人次。
 4.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交易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本期經法院判刑確定轉介，或外縣市函請本市安排輔導教育共計 61 人。
 5. 參與市府聯合稽查每月 4 次，並每 3 個月參與地檢署「兒少性交易防制執行小組」、「加強婦幼保護」執行會報。
 6. 為提高兒少性交易防制宣導成效，100 年 9 至 11 月深入校園辦理國中生之兒少性交易防制宣導，以逗趣的行動戲劇演出及有獎問答等方式，配合真實案例來加強並提醒兒童及少年對於自身安全的警覺性，共計 12 場次 1,300 人。
- (九)提供 0 至 6 歲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 運用早療通報及個案管理電腦系統，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新增通報個案 744 件，開案 614 件，截至 12 月底持續服務計 3,599 人，18,231 人次。
 2. 設立公設民營早療據點，含高雄市早期療育綜合服務中心、旗津早期療育資源服務據點、鹽埕早期療育資源服務據點、鳳山區兒童早期療育發展中心及林園早療工作站、旗山區兒童早期療育發展中心、六龜早療工作站、甲仙早療工作站及高雄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 9 處，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服務，計收托 224 人、1,105 人次，時段療育訓練計 159 人、3,799 人次。
 3.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幼童身心發展篩檢評估及篩檢活動，計 61 場次，服務 933 人次。
 4. 辦理社工、特教知能研習及家長親職講座，計 47 場次，服務 1,709 人次。
 5.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家長、親子團體、親子活動、融合活動及早療宣導活動，計 268 場次，服務 16,231 人次。
 6. 辦理托育機構收托發展遲緩兒童巡迴輔導服務，增進教保老師輔導技巧，計新增輔導 31 所，新增 35 名幼童，入所輔導 332 次，服務 2,065 人次。
 7. 辦理到宅服務計新增 33 名幼童，服務 2,455 人次。
 8. 受理高雄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核定補助計 1,705 人次，核發 762 萬 3,706 元。
- (十)綜合性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設立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婦幼青少年館，提供兒童遊戲、兒童青少年圖書借閱、學習電腦、天文及生命科學知識之場域，以及辦理豐富多元兒童青少年課程及休閒成長活動，並於寒、暑假期間規劃系列活動及課程，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119,270 人次。
 2. 為增進親子關係，結合學校、社團、社區資源及幼托園所等單位辦理親子家庭日系列活動及親子共學藝廊，計 76 場次、14,312 人次參加。
 3. 辦理兒童福利專業人員研習培訓：100 年度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在職訓練暨親職教育講座～「快速學習-魔法記憶力」、「泛自閉症障礙兒童的認識與輔導」、「遲緩兒的認識與診斷」、「個別化教育計畫撰寫與實務分享」、「注意力缺陷過動兒童-從生活中訓練專注力」、「巧手做玩具-資源回收創作教學」、「幼兒氣質評估」、「增進教保人員 EQ」、「優秀是教出來的」、「手工故事書-繪本製作」、「幼兒常見意外事故預防與急救處理」、「我喜歡你-溝通實務」、「增加兒童人際關係與社會互動技巧」、「幼兒音樂律動與音樂遊戲」等課程，計 14 場次、1,547 人次參加。
 4. 辦理暑假系列活動共 20 項、31 梯次課程，計 710 人次參加。
 5. 設立「兒童玩具資源室」，募集二手學齡前玩具及圖書，提供親子現場遊戲互動，亦可借回家盡情玩樂，增進情感，自 100 年 9 月 15 日開幕啓用至 12 月底，使用人數達 6,150 人次，外借玩具達 1,239 件。
 6. 為提供社會福利多元創新服務，兒福中心與長青中心合作，於 100 年 12 月 8 日設立啓用「真人圖書館」，運用傳承大使豐富的生活經驗為書，透過提供個人生活經驗，以面對面的溝通方式，供讀者借閱。目前閱讀書本有藝文類 4 人、語言類 4 人、保健暨運動類 6 人、手工藝暨民俗技藝類 1 人、其他綜合類 4 人，計有 5 大類、41 個項目，至 100 年 12 月底借書人數 33 人。
- (五) 加強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建構近便福利服務輸送體系
1. 設置 15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社區內保護個案及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募集食品、生活用品及物資，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8,495 人次。
 2. 依年齡層不同屬性之需求辦理各項休閒、成長、知性益智及社區服務等活動，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各項休閒、成長、親子、知性益智及社區服務…等活動，共計 30,670 人次參與。
- (六) 未成年懷孕防治作為

- 1.由本局跨局處整合成立「幸福 885（幫幫我）」關懷小組，結合教育局、衛生局及相關公私立部門機構，針對社會大眾及父母就未成年懷孕少女相關權益、個案輔導及後續處遇等議題進行宣導，並提供相關性教育資訊及未成年懷孕少女適切的服務，以提升家長及社會大眾對該議題的重視。
 - (1)委託勵馨基金會於 100 年 7 月 6 日於婦幼館辦理「青少年性別論壇」，邀請高中職青少年透過團體活動互動討論，蒐集性教育規劃內容意見，以作為實務宣導規劃之參考，共計有 60 人參與。
 - (2)100 年 7、8 月結合教育廣播電台針對未成年懷孕防治進行 6 次廣播電台宣導，宣導人次共計 60,000 人次。
 - (3)100 年 8 月 5、11 日於左營中心、安琪兒家園辦理「擁抱真愛，向危險情人 SAY NO!」自我保護預防宣導行動劇及有獎徵答，傳達安全性行為、自我保護等知識，共計服務 120 人次。
 - (4)100 年 7、8 月與安琪兒家園合作辦理性教育團體 5 次，團體成員共 8 名皆處於青少年階段，對於性別交往、親密關係、性教育及自我保護等議題討論熱烈，共計參與 40 人次。
 - (5)100 年 8 月 19 日於高雄市新堀江商圈辦理未成年懷孕防治宣導，於「街頭青少年」最喜歡駐足的泡沫紅茶店，播放未成年懷孕防治宣導影片，提供對青少年懷孕議題認識與了解，並穿插快問快答、有獎徵答等活動，參與之青少年在 FaceBook 上熱烈迴響，當天宣導流動人次共計 300 人。
 - (6)於 100 年 10 至 11 月辦理「一句話一萬元『未成年不懷孕 網路金句徵選』」活動，號召以青少年的思維與創意，提供未成年懷孕防治的宣導短句，本活動共徵得 71 句金句，並徵選出前三名金句，分別為「三思而後行，十八而後孕」、「未成大人，莫做小人」、「羞澀春夜，弟弟變 Daddy，妹妹變 Mommy」，並有 10 句佳作。
 - (7)製作宣導文宣提供國、高中（職）學校及本市醫療院所（婦產科），以及社區宣導時為未成年懷孕防治預防宣導及通報轉介參考。
- 2.委託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高雄服務中心及高雄市大高雄生命線協會辦理未成年懷孕服務方案
 - (1)勵馨基金會設置未成年懷孕服務專線及求助網站，提供未成年懷孕者之諮詢服務窗口，本期計提供諮詢服務 169 人次，個案處遇 24 人，399 人次。
 - (2)辦理 19 場校園及社區宣導講座，藉由上課、有獎徵答、發放宣導品的

方式，提升青少年正確的自我保護及親密關係的觀念，共計 5,905 人次受益。

(3)大高雄生命線協會自製生命教育宣導短片，於大高雄地區有線電視頻道播放，片後介紹兩性關係及未婚懷孕諮詢專線服務，約 30,000 人次受益。

(4)提供弱勢家庭青少年朋友工作機會，協助職場就業準備，遴選高中（職）應屆畢業生擔任青少年服務員（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家庭子女或身心障礙者列為優先遴選對象），分派至本局暨所屬機構及各區公所服務，至 100 年 12 月底計輔導進用 85 名青少年服務員，並定期辦理在職訓練，提昇就業準備能力。

(5)青少年外展服務方案

為協助逃學、逃家及家庭失功能青少年改善親子關係，提昇家庭功能，由本局社工員於夜間進駐本市青少年聚集場所（外展服務據點），藉由玩撲克牌、聊天、魔術等互動方式認識高危機青少年，與之建立關係並邀請參與本局舉辦相關活動，藉以瞭解青少年的想法，促其改變現行危機生活模式。100 年 7 至 12 月執行成效如下：

- 1.安排據點式服務(泡沫紅茶店、撞球店、複合式餐飲店)提供青少年夜間訪視、建立關係、就近關懷等服務，計服務青少年 9,338 人次。
- 2.透過外展服務建立青少年個案共 67 名，其中針對 11 名高危機個案（有逃學行為、家庭關係衝突、未就學未就業、深夜在外遊盪之兒童、青少年男女友在外同居者）提供密集式服務。
- 3.辦理據點活動 14 次，每月例行性辦理「活力青春鬥陣行系列活動」計 5 次，共計服務 184 人次。

二、婦女福利

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女性人口計 138 萬 5,940 人，佔全市總人口數 49.95%。本局針對各層面婦女不同需求，規劃各項福利措施，在一般婦女福利方面，積極推動權益相關工作及鼓勵婦女知性成長，針對單親、特殊境遇家庭等弱勢族群，研訂單親家庭補助等扶助法規與福利措施，並結合單親團體推展支持輔導措施，以展現對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等弱勢者之重視。重要措施如下：

(一)一般婦女福利服務

- 1.召開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會議及婦女團體聯繫等相關會議，針對婦女安全、健康、就業、教育、社會參與及福利促進等議題，提昇婦女相關權益、推動性別主流化及倡導多元文化，100 年 7

至 12 月共召開 5 次會議（含專案、福利小組、組長及婦權會議等）。

2. 召開高雄市 100 年度第 2 次婦女團體聯繫會議討論本市「社區婦女大學－女性學習系列」相關課程及婦幼館 101 年度「婦女主題學習站」主題活動，並為促進本市婦女相關團體國際參與，提出有關在地 NGO 國際參與能力之培力方式，以促進本市婦女參與國際事務平台。
3. 補助與督導婦女團體推動各項婦女相關親職教育與成長活動，100 年 7 至 12 月共 37 項方案，受益 9,327 人次。
4. 促進本市婦女及單親家庭福利與權益，鼓勵其成長及社會參與，並推動研究發展，辦理補助民間團體推動婦女成長教育活動計畫，含婦女社會參與、增進權能、性別平權及增進婦女權益及自我成長類活動，並結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婦女健康議題倡導及多元文化家庭服務等類別之婦女成長議題。100 年 7 至 12 月補助民間團體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共 439 人次，諮詢輔導共 3,769 人次，並舉辦親職講座共 1,153 人次參與及婦女福利活動服務 8,566 人次，另辦理婦女學苑總計 2,698 人次參加。
5. 婦女館 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婦女成長教育活動計 135 場次、2,019 人次參與，提供各項婦女設施設備服務 48,317 人次。女性圖書史料室辦理性別議題讀書會、電影導讀等座談計 36 場次、1,609 人次，館藏利用 341 人次。針對弱勢婦女庇護訓練委託心路基金會辦理心路餐坊，培訓身心障礙婦女職業訓練 9 名，提供民眾餐飲服務計 13,514 人次。結合婦女團體補助辦理「婦女主題學習站」計 6 場次、2,846 人次參與。
6. 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專線諮詢（含簡易法律問題諮詢）524 人次，面談諮商 137 人次，婚姻家庭法律諮詢 157 人次，律師免費諮詢面談 57 人次，提供各項婦女文康休閒、書報雜誌等設施設備服務 7,745 人次及場地租借服務計 3,333 人次。提供婦女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支援專線諮詢服務各項活動及空間服務與管理，共計 1,200 人次參與，志工督導會報 30 人次參加。
7. 婦幼青少年館 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社區婦女大學及數位婦女創業班。
 - (1) 社區婦女大學女性學習系列

推動性別平等，促使婦女自我學習成長，到協助婦女團體組織運作、培養社區婦女公共事務參與，集結婦女共同發聲與行動，建構性別平等、良善、互助、快樂、健康的公民社會。辦理婦女數位創業社社員會議、幹部會議、Fiona Café 產品審查會、婦女數位創業市集，共計 53 場次，15,616 人次參與。另辦理電腦進階班、情緒管理及催眠減壓

成長團體、我們的影像日記、女人風華魅力 100-NLP 身心健康、吸引力法則創造親子天堂－親子溝通團體、傾聽・繪畫、美麗人生－女人與影像新親密關係等課程，共計辦理 157 場次，4,066 人次參與。

(2)社區婦女大學社區婦女培力系列

協助婦女團體組織運作、培養社區婦女公共事務參與，集結婦女共同發聲與行動，建構性別平等、良善、互助、快樂、健康的公民社會。辦理「妝」出我們的美「力」：女性創作成長團體、從「心」看見魅力女人、社區巡迴講座等，共計辦理 96 場次，2,342 人次參與。

(3)社區婦女大學社區婦女組織經營系列

藉由課程思考女性在公民社會的角色，進而鼓勵其投入公共事務的參與；深耕社區婦女，培育在地經營的婦女人才，促進婦女團體社會服務能量，共計辦理 12 場次，338 人次參與。

8. 規劃並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邀請市府相關局處針對設置懷孕婦女親善停車位、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開辦坐月子職訓班及編撰懷孕婦女親善資源手冊、募集懷孕婦女友善商家等貼心措施進行會商，預計 101 年 3 月開始辦理，營造本市成為對懷孕婦女最友善的城市。

(二)新移民家庭服務

1. 針對新移民家庭提供關懷訪視、支持性輔導及個案管理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提供電話諮詢及家庭訪視計服務 5,626 人次，個案管理輔導 2,825 人次。
2. 辦理遭逢特殊境遇之未設籍外籍配偶服務措施，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補助 331 人次，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73 萬 8,688 元。
3. 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婚姻諮詢、婦女成長、華語文數位學習、機車考照班、新移民親子繪本、家庭聯誼、我家吹起南洋風社區宣導、校園多元文化宣導、新移民婦女人力培訓、通譯人員培訓及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空間服務等多元支持方案，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人次 105,000 人次。
4. 重視東南亞母國文化保留及傳承教育，辦理「南洋小學堂」、「新移民子女母語學習」、「新移民兒童成長營」及「多元文化展覽-文化『泰』精彩」等，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 51 場次，服務 1,233 人次。
5. 為增進本市多元文化融合與體驗，培力新移民姊妹人力資源擔任多元文化種子講師，辦理「我家吹起南洋風－社區宣導」、「我家吹起南洋風飲食文化交流體驗：世界大不同篇、國家篇、國旗篇」等，透過多元方

式提升本市青年學子與社區民衆之多元文化素養，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 23 場次，參與人次 1,517 人次。

6. 結合高雄市基督教家庭服務協會製播「新移民台灣通」廣播電台，由越南籍及印尼籍姐妹擔任主持人，提供最新活動新知與重要資訊，亦是本市新移民姊妹收聽率最高且最受歡迎之廣播節目，100 年 7 至 12 月共製播 27 集；發行「越南好姊妹季刊」，100 年 7 至 12 月共發行 2 期，每期發行 4,000 份。
7. 提供新移民家庭相關法律詢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服務 114 人次。
8. 爲使本市外籍配偶姊妹能於社區中發揮「姊妹協助姊妹」的力量，形成互助支持系統，成立「高雄市印尼好姊妹支持聯誼會」、「高雄市越南姊妹同鄉會」及「高雄市泰國姊妹同鄉會」、「大陸好姊妹聯誼會」，協助姊妹適應台灣社區生活。並輔導協助「越南姊妹同鄉會」成立人民團體「高雄市越南同鄉會」，於 100 年 11 月 20 日召開成立大會，正式登記立案。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相關聯誼活動及會員大會並配合東南亞節慶辦理多元活動，總計辦理 11 場次，參與 665 人次。
9. 輔導民間團體設置 15 處「外籍及大陸配偶社區服務據點」，分佈於鳳山、仁武、林園、美濃、甲仙、內門、楠梓、小港、三民、前鎮、苓雅、左營及鼓山等，提供諮詢服務、休閒聯誼、關懷訪視及家庭聯誼等服務內容，100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人次計 10,820 人次。

(三)特殊境遇家庭福利服務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托育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等，協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自強及改善生活環境，100 年 7 至 12 月緊急生活扶助計補助 338 人次，補助金額爲 367 萬 5,911 元。

(四)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1. 辦理單親家庭子女托育津貼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24,995 人次
2. 辦理單親家庭子女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23,220 人。
3. 辦理單親家庭子女教育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8,488 人。
4. 設置山明、翠華母子家園、鳳山向陽家園共 57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女性單親家庭居住問題，並設置親子家園共 10 戶，提供男性單親家庭居住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母子及親子家園服務共計 154 人次。
5. 委託經營本市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 4 個社福單位（財團法人聖功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高雄市多元家庭關愛協會、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萃文書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提供單親家庭福利及法

律諮詢、生活輔導、親職教育、互助團體及就業轉介培訓等服務，辦理家庭個別諮商輔導、親子活動。100 年 7 至 12 月新開案 58 件，含後續處理個案合計服務 2,909 人次（電訪、家訪及會談）、法律諮詢 140 人次、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 985 人次、團體輔導活動 410 人次，子女課業輔導 5,607 人次，寒暑假生活營隊 583 人次。

- 6.另配合節日辦理歲末聯歡慶祝活動，增進單親家庭親子關係，並舉辦單親家庭教育宣導活動 30 場次、達 1,060 人次，並印製 5,000 份單親宣導手冊及 1,500 份單親福利折頁發放至戶政、民政、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等窗口，以利民眾近便取得單親資訊，增加服務可見性。
- 7.辦理男性單親服務方案：100 年 7 至 12 月提供男性單親個案管理 155 人次，並辦理「閒暇高手～單爸歡喜來鬥陣」、「Men's Talk 單親不擔心～男爸會心團體」等活動。
- 8.辦理單親婦女人力進修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共補助 1 名單親媽媽進修教育學費計 1 萬元。

(五)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

1.專線諮詢服務及統計

結合「全國 113 保護專線」免付費電話諮詢專線，統一受理本市各項保護案件之通報及諮詢，並依個案實際需求提供專業諮詢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通報案件初步電話關懷 967 通；家庭關懷諮商專線 127 通諮詢服務，男性關懷專線 61 通諮詢服務。

2.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服務量：100 年 7 至 12 月計受理家暴通報案件 7,327 件，提供服務 83,212 人次。

(2)實施「高雄市婚姻暴力案件危險分級管理方案」：為協助網絡人員迅速辨認婚暴被害人危險等級，提供及時適切之處遇，100 年 7 至 12 月各網絡單位通報案件中，執行危險評估量表之婚姻暴力案件計 2,838 案，其中經評估為高危險案者計有 577 案、中危險者計有 523 案、低危險者有 1,738 案。

(3)為協助被害人暫時離開受暴環境，結合社政資源，為需緊急帶離之個案，提供短期安置服務，並輔以專業社工之諮商輔導，100 年 7 至 12 月計緊急安置 148 人。

①設置特殊境遇婦女中途之家，使遭受婚姻暴力的婦女獲得緊急庇護，讓受創的身心經由暫時安置與社工員的輔導，重新面對新的生活，100 年 7 至 12 月共服務 155 人次。

- ②設置「康乃馨婦女庇護所」及「馨心園婦女及少女庇護所」，使遭受婚姻暴力的婦女獲得緊急庇護，提供受暴婦女及其未成年子女庇護及安置之處所，讓受創的身心經由暫時安置與社工員的輔導，能得到喘息並復原其能力，協助其脫離暴力環境或獨立生活，自 100 年 7 至 12 月其服務人次計為 228 人次。
- (4)專業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各項專業服務成效如下：
- ①法律諮詢服務：聘請 20 位律師定時為被害人提供法律諮詢服務，計服務 104 人次。
 - ②心理諮商服務：為協助家庭暴力被害人心理重建，專聘及委外心理諮商師為個案提供心理諮商服務，計服務 294 人次。
 - ③協助聲請保護令：為發揮保護令之保護功能，均視實際狀況協助個案自行提出通常或暫時保護令之聲請或協調警察機關為被害人聲請緊急暫時保護令，計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計 219 件。
 - ④生活及訴訟補助：為紓解家庭暴力被害人之經濟壓力，經被害人檢附相關資料提出申請，緊急生活補助計 89 人次、房屋租屋補助計 36 人次，醫療費用補助 819 人次、律師及訴訟費補助 11 人次、子女生活津貼補助 3 人次、兒童托育津貼補助 21 人次。
 - ⑤陪同服務：為紓解家庭暴力被害人面對法庭之緊張情緒，經被害人之請求，由中心視實際狀況指派工作人員或協調警察人員提供偵訊、報案、出庭、驗傷之陪同服務，計 628 人次。
 - ⑥辦理未成年子女交付及交往會面本期計 58 案、146 次、382 人次。
- (5)辦理受虐者自我成長團體
- ①為協助受暴婦女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婦女互助團體及受暴婦女支持性團體等團體，共 48 場次，628 人次參加。
 - ②目睹暴力兒童支持性團體共計 13 場受益 62 人次。
 - ③為使本中心服務之婚暴婦女感受過節氣氛及家庭溫暖，凝聚彼此情感，本中心結合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產學合作辦理婦女春節回娘家活動，共計 40 人參加。為使本中心服務之婚暴婦女感受過節氣氛及家庭溫暖，凝聚彼此情感，本中心結合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產學合作辦理婦女春節回娘家活動，共計 40 人參加。
- (6)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 ①推廣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觀念，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

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辦理 142 場次、25,849 人次參與。

②研習訓練：

為加強本市保護性業務直接服務工作同仁專業知能邀請實務專家就保護性個案處遇相關議題講授，共辦理 62 場次、2,156 人次參加。

③性侵害防治校園宣導偏鄉地區服務方案：

100 年 11 至 12 月針對本市杉林區、甲仙區、旗山區、內門區、美濃區、六龜區、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等九區國高中之學生，宣導性侵害等相關法律概念及身體界限、自主尊重等觀念形成更健康與正確之理解，以扎根社區初級預防工作，辦理 12 場次、參加 420 人次。

④高雄市性侵害防治校園宣導方案：

100 年 9 至 12 月止委託社團法人高雄市性健康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高雄市芯耕圓心理諮商所辦理性侵害防制校園宣導方案，透過教案設計，教導學生建立性侵害自我保護觀念，辦理 212 場次、參加 8,480 人次。

⑤紫絲帶宣導活動：

11 月 23、30 日辦理 2 場次「2011 反性別暴力影像巡迴座談會」，宣傳紫絲帶防暴意象，透過電影欣賞、講師分享討論，以強化相關網絡成員對於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工作之專業知能，並喚起社會大眾關注性別暴力問題，共計有 105 人參加。

⑥編印宣導文件，傳遞正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概念與民衆知悉：

- a. 為宣導兒少保護、性侵害防治及親子資源服務，增進民衆善加運用資源，促進親職功能及維護兒少權益，編印「關懷滿溢 暴力止息」親子互動手冊 2,500 份。
- b. 製作家庭關懷卡 3 萬份及關懷卡立架 2,000 份，分別發送本市社區守望相助單位、警察局各派出所、補教協會會員及本市各網絡單位。
- c. 為增進本市保護性業務之網絡合作，特印製「高雄市政府處理保護性案件網絡單位聯絡通訊表」1 萬份供網絡單位執行業務時參酌運用。

⑦「家庭守護大使」方案：

- a. 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課程，計 7 場次，共 473 人參加，累計至 100 年 12 月

底通報案件 35 件。

b. 100 年 7 至 12 月共有 24 個社區守望相助單位申請本中心支援家暴及性侵害宣導活動，宣導人數達 1,657 人。

c. 100 年 12 月 7、12 日至中華衛星大車隊（高鐵車隊）內部員工訓練宣導家庭暴力防治及家庭守護大使方案，宣導人數共計 360 人。

3. 性侵害防治業務

(1) 受理通報：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規定，提供適切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性侵害案件通報計 711 件。

(2) 提供專業服務量：包括諮詢協談 7,504 人次、緊急庇護 319 人次、陪同服務 1,454 人次、心理諮商服務 285 人次、生活及訴訟補助共 49 人、醫療診療服務 268 人次。

(3) 於本市 5 家責任醫院啟動「性侵害案件一站式服務」，增設溫馨會談室，結合驗傷及偵訊流程於醫院一次完成，除免讓被害人奔波於醫院和警察局之間，同時也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案情的二次傷害，並提高性侵害案件處理效率，100 年 7 至 12 月共服務 21 案。

(4) 首創「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輔助兒童證詞與心智功能評估」，結合精神科醫療團隊協助幼童或心智障礙之被害人於偵審前即進行鑑定，並將鑑定報告附卷移送供司法機關參考，期能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100 年 7 至 12 月共服務 5 案。

(5) 定點心理諮詢服務：

由心理諮商師透過面談的方式，免費提供心理及生活上有適應困難之個案，人際關係、親子關係等問題之諮詢，適時紓解個人與家庭問題，100 年 7 至 12 月服務 11 人。

4. 性騷擾防治業務

(1) 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 126 件騷擾案件，其中 30 案被害人提出申訴，31 案被害人提出刑事告訴。申訴案件中，24 案調查結果成立，1 案調查結果不成立。受理性騷擾再申訴 8 案。提供電話諮詢服務 404 通，面談 14 人次，訪視 3 人次，陪同服務 13 人次。

(2) 100 年度委託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督導」方案，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共計服務 131 案次。

三、老人福利

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計 291,452 人，佔全市總人口 10.50 %。本局老人福利工作以人性化、家庭化、社區化照顧為導向，提供老人多元

性、可近性、個別性之服務。其重要措施如下：

(一)安置頤養

1. 本局仁愛之家為公立安養護機構，採公、自費安養方式，照顧本市年滿 60 歲以上老人。100 年 12 月底止計安置低收入之公費安養老人 73 人、自費安養老人 145 人。另由單一老人安養服務轉型為安養與養護並重，以提供連續性照顧，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老人養護服務，100 年 12 月底計安置低收入之公費養護老人 50 人、自費養護老人 36 人。
2. 97 年開辦忘悠園失智照護專區，採用團體家屋照護模式（GROUP HOME），以提供失智症老人連續性妥善照顧，100 年 12 月底止計安置低收入之公費失智症老人 5 人、自費失智症老人 6 人；於 99 年 8 月份成立安馨家園，提供長輩及身心障礙親屬合住的親子照顧區，另於 100 年 6 月 15 日起試辦雙老同住，因應銀髮族高齡化需求，以提供更優質的全人全家照顧服務。
3. 委託民間單位管理老人公寓，提供自費安養照顧，至 100 年 12 月底止，計有 116 人進住；另委託管理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至 12 月底止，計有 71 人進住。

(二)醫療保健

為提供保健服務，增進長者健康，自 84 年 7 月 1 日起，開辦補助設籍本市年滿 1 年且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措施，至 100 年 12 月底止計嘉惠本市老人約 192,484 人。

(三)經濟扶助

辦理中低收入失能老人特別照顧津貼，補助因照顧重度失能之居家老人，致無法就業之家庭照顧者，每人每月 5,000 元照顧津貼，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1,126 人次，並對於符合領取照顧津貼者，轉請 21 家居家服務委辦單位後續督導照顧品質。

(四)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共計服務 194,457 人次。另對於失能、臥病在床之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依據其不同身體狀況及需求，建立安全網絡，100 年至 12 月底計有 362 位老人裝設緊急通報系統，提供 24 小時連線服務。

(五)老人保護服務

對於老人有疏於照料、虐待、遺棄等情事，由本局長青中心及 6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共同推展老人保護工作，100 年 7 至 12 月計受理通報服務 188 人，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 862 人次。

(六)機構照顧服務

1.老人福利機構輔導

由本局聯合工務局、消防局及衛生局人員成立專案輔導小組，針對本市未立案安養及長期照顧機構進行全面性、專案性輔導及辦理評鑑工作，100 年 12 月底本市計有私立養護型機構 138 家、長期照護型機構 2 家，合計 140 家，可供收容養護床 5,871 床、長期照護床 403 床，100 年 12 月底實際收容人數為養護 4,513 人、長期照護 274 人。

- 2.為因應本市中低收入失能老人之機構照顧服務需求、減輕家庭照顧負擔，辦理「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費補助」，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10,000 元整，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149 人，870 人次。

(七)社區照顧服務

1.居家服務

委託 21 個民間單位成立 22 處老人居家服務支援中心，並結合本府衛生局設置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以照顧本市日常生活功能受損需他人協助之居家老人，提供日常生活協助及身體照顧服務，100 年 12 月底計服務 4,198 位老人。

2.日間照顧服務（包括日間託老、日間照顧及家庭托顧服務）

設置 7 處養護型日間照顧中心，100 年 12 月底計服務 115 人，共計服務 14,354 日次。辦理社會型日間託老服務，計服務 47,361 人次。辦理家庭托顧服務，100 年 12 月底服務 2 人。

3.關懷失智老人服務

- (1)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公費製作安心手鍊 104 條及自費製作 81 條；另對於失智老人，計協尋 2 人。
- (2) 設置 2 處失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100 年 7 至 12 月收托 4 人，服務 528 人次。
- (3) 設置本市失智症照護諮詢專線，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257 人次。

4.推展老人營養餐食服務

- (1) 計有 42 個單位（含區公所、民間社福公益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居家服務支援中心等）提供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有 217,758 服務人次。
- (2) 另於五甲等 101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日託據點共食服務，計有 3,284 人參與共食。

5.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 (1) 依據內政部「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實施計畫，本市推展「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實施計畫，賡續鼓勵民間團體設置據點共 182 處，

提供老人可近性之關懷訪視、問安諮詢、餐食服務及文康休閒等預防照護服務。

(2)據點提供關懷訪視計有 68,720 人次、電話問安 70,029 人次、餐飲服務 303,442 人次、健康促進活動 245,178 人次，總計服務 687,369 人次。

(3)為落實據點服務成效，針對據點志工、管理人員及生活輔導員開設訓練課程，積極培訓社區照顧營造人力，以提高服務技巧，辦理 39 場人力培訓、計 2,753 人次參加。

6.於本市左營區翠華國宅及前鎮區獅甲國宅開辦 2 處「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暨社區照顧服務支援中心」，提供長輩約 24 人之住宅服務，100 年 12 月底計進住 12 位長輩。

(八)文康休閒及多元活動

1.本市設置 54 座老人活動中心（含富民長青中心），由各區公所自行管理或委由民間團體管理，提供一般性文康及休閒服務，為進一步落實老人福利社區化政策，並將本市楠梓區宏昌老人活動中心等 8 座老人活動中心轉型為「老人福利服務中心」，並評選 8 個民間團體經營管理，使其服務內涵擴展至「進修」、「獨居老人營養餐食」、「社區老人基本資料建立」及「老人福利諮詢服務」等項目。計開辦長青學苑、健康促進活動、社區健康公益講座及其他文康休閒活動，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1,061,230 人次。

2.為改善本市老人活動場所環境及充實設施設備，爭取內政部經費，針對崗山仔中區等 13 處老人活動中心之無障礙設施、歌唱設備、桌撞球設備等予以改善與購置設施設備。

3.本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並結合社會團體力量，按月排定老人聯誼、教育、圖書、閱覽、保健指導、志願服務者作品展覽及學術研究等活動，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507,417 人次。

4.擴大辦理「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實施計畫」，服務區域遍及 38 個行政區，服務內容包括福利諮詢、基本健康管理、休閒文康育樂、心理諮詢、居家服務轉介及文書等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545 場次、24,984 人次。

5.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100 年 7 至 12 月計設 2 處銀髮農園，提供 161 位長輩使用。

6.增建老人服務據點「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

為發展多元社會服務方案，提供五甲地區兒童、老人、身心障礙者等綜

合性的社會福利服務，以提升本市對於五甲地區民衆之福利服務，刻正利用鳳山區福誠里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後公園用地部分土地，興建「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該鋼構建物規劃為地下一層、地上五層樓，建築面積約 946.48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4,633.37 平方公尺。預計於 101 年 5 月啓用。

7.增建老人服務據點「大寮區老人活動中心」

為提供大寮區老人文康休閒、長青學苑、日間照顧及社區公園之服務，規劃於大寮翁公園段 790-1 地號興建地上二樓之大寮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提供大寮區老人各項老人福利服務。預計於 102 年 5 月啓用。

8.增設老人服務據點「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需求，增進老人多元福利，提供阿蓮區老人近便性之休閒活動場所及福利服務資源，本局於阿蓮區增設老人服務據點「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另透由「在地老人服務老人」方式，鼓勵社區老人團體參與，再創生命價值、活躍老化。已於 100 年 10 月 3 日啓用。

9.籌設「高雄市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有關規劃設置北長青中心案，刻採 BOT 方式預引進民間資源興建，將運用經送市府先期作業審議獲同意於 101 年度編列之 750 萬元，委託顧問公司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先期作業等規畫，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規劃，提供老人健康休閒中心，預期可建構本市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之綜合服務中心。

(九)車船捷運敬老優待

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均可申請捷運敬老卡，憑卡每月可 120 格次免費乘坐市營公共車船，及搭乘捷運半價優惠，市用交通路線擴及市營公車船及高雄客運路線，100 年 7 至 12 月計申請敬老卡 10,786 張。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業已開放長輩憑卡可每月無上限免費乘坐市營公共車船。

(十)運用社會役役男投入社會福利工作

運用兵役替代役－社會役人力，加強推展機構及社區福利工作，以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為服務對象，提供機構照顧及社區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有 148 人次社會役役男投入服務行列。

(十一)改善中低收入戶老人住宅暨居家無障礙環境補助

為配合內政部長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推展本市老人福利，推動「改善中低收入戶老人住宅暨居家無障礙環境補助」，期能改善中低收入戶失能長者生活居住品質暨提高其居住安全，並增進長者獨立生活能力，提昇生活品質，以維持尊嚴與自主，達到社區長輩在地老化的目標，100 年 7 至 12 月

共計服務 218 人次。

(ㄅ)推動集合式住宅銀髮學堂方案

鼓勵公寓大廈、集合式住宅釋放公共空間提供長輩參與學習活動，以將服務輸送至個人住居所之方式落實貼心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開辦 10 場次課程，計有 1,558 人次參與。

(ㄆ)開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為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因就醫復健等需要之交通接送問題，辦理交通接送服務，以分擔家庭成員照顧負擔，計有 27 輛無障礙車輛提供經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為中重度失能長輩之交通接送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1,724 人次，9,296 趟次。

(ㄇ)老人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

為確保長輩獲得醫療保健服務，增進老人福利，凡設籍本市滿一年以上 65 歲以上長輩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者，每人每月得享有最高 659 元之健保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受惠人次計有 1,151,011 人次。

四、身心障礙福利

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計 130,053 人，佔全市總人口 4.69%。本局提供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補助、收容養護、福利服務等，並媒合社會各界主動給予機會與關懷，重要措施如下：

(一)辦理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1. 補助身心障礙市民安置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本市護理之家及養護中心等住宿費用，至 100 年 12 月底共計補助 3,492 人。
2. 補助身心障礙市民於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日間托育費用，至 100 年 12 月底共計補助 596 人。
3. 設置公設民營機構與據點提供身心障礙照顧訓練
 - (1) 15 歲以上身障機構－「新興啓能照護中心」、「左營啓能中心」、「尚禮社區照顧中心」、「大同社區照顧中心」、「星星兒的家」、「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及「真善美養護家園」等 7 家機構，以公設民營方式分別委託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星星兒社會福利基金會、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聖和基金會（永安區公所委託）辦理，提供成人心智障礙者日間托育服務、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家庭支持性服務、社區適應及諮詢等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210 人。
 - (2) 6 歲以下身障機構－「北區兒童發展中心」、「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旗山區兒童早期療育發展中心」及「鳳山區兒童早期療育發

展中心」等 4 家機構，分別委託博正兒童發展中心、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學前身心障礙幼童日間托育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215 人。

(3) 脊髓損傷者重建機構－本市前鎮區「脊髓損傷者成功之家」及岡山區「髓喜家園」，分別委託高雄市脊髓損傷者協會及高雄市脊髓損傷者重建協會辦理脊髓損傷者日間照顧復健及短期訓練住宿等生活重建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11 人。

(4) 身障社區照顧據點－「輕食工房」、「Smile 咖啡坊」、「綠野香蹤」、「璞真園」、「綠色活力園」及「路竹身心障礙者社區作業設施」等 6 處，以公設民營方式分別委託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調板協會、心智障礙協進會、心理復健家屬關懷協會及平安基金會辦理，提供成人心智障礙者日間作業活動、日常生活活動、職業適應、支持服務、社區融合與轉銜等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72 人。

4. 輔導民間團體提供社區化、小型化服務

(1) 輔導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高雄市腦性麻痺服務協會、大湖社區發展協會及中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提供技藝性、才藝性、學習性等課程與休閒服務，促進障礙者豐富社區生活及社區活動參與，分擔家屬照顧壓力。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5,664 人次。

(2) 輔導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高雄市寬德健康協會、高雄縣心理復健家屬關懷協會及高雄縣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成立 10 處社區居住家園，提供身心障礙成人居住服務，促進其自立生活。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42 人。

(3) 輔導及結合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高雄市康復之友協會、高雄市腦性麻痺服務協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中華民國唐氏症關愛者協會辦理「社區作業設施營運所」8 處，提供心智障礙成人社區化、小型化之日間作業活動訓練。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27 人。

5. 本局無障礙之家於 100 年 7 至 12 月，提供成人智障者全日型養護服務 81 人、夜間住宿服務 5 人及日間托育服務 3 人，另結合民間團體提供 1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 25 人、學齡前日間托育服務 47 人及自閉症日間服務（小型作業所）19 人，總計服務 180 人。

(二) 機構輔導與管理

1. 本市目前公、私立及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共 25 家，其中公設民營

12 家、公立機構 2 家、私立機構 11 家。本局透過評鑑、定期查訪等方式維持機構服務品質，另針對評鑑成績不佳機構聘請專家學者進行輔導。

- 2.督促各身障福利機構辦理傳染病防治及監視作業，配合市府適時發函各機構做好相關防範措施及訂定防疫計畫確實執行。另要求各機構於每週一將院民體溫紀錄上網通報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 3.每月結合市府工務局、消防局及衛生局實地訪查機構公共安全、消防安全檢修申報及衛生環境是否符合規定，以維護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安全及提升服務品質。

(三)經濟補助

1.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保費自付額

(1)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參加現金給付之社會保險，如公、勞、農、軍保等保險，依據障礙程度補助其保費自付額。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補助 620,630 人次、補助 1 億 7,083 萬 8,537 元。

(2)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保自付額保費，極重度與重度身心障礙者由中央全額補助；中度身心障礙者除由中央補助 1/2 外，設籍本市滿 1 年者，餘 1/2 由本府補助；輕度身心障礙者本府補助 1/4，設籍本市滿 1 年後，由本府在 4.55%費率下全額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有 440,446 人次，補助 1 億 4,270 萬 4,504 元。

(3)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 3 至 18 歲子女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 100 年 7 至 12 月有 19,164 人次，補助 1,218 萬 9,637 元。

2.辦理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為照顧身障者居住所需，辦理房屋租金補助，每坪補助 200 元，最高補助 17 坪，另辦理購屋貸款補助障礙者原承貸銀行與國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補助 200 名租屋、25 名購屋身心障礙市民，總計補助 293 萬 0,089 元。

3.辦理「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福利津貼」

提供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未領取生活補助或國民年金給付者，每月核發 1,000 元津貼，落實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平均每月約補助 1,650 人，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9,907 人次，補助金額計 990 萬 7,000 元。

4.辦理「身心障礙者特別照顧津貼」

為加強照顧重度以上失能身心障礙者家庭，減輕家屬因須親自照顧而無法外出工作所面臨之經濟壓力，每月補助 3,000 元予照顧者，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 405 人、2,259 人次受惠，核撥金額共計約 729 萬 3,000

元。

(四)喘息服務

- 1.委託 19 個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1,397 人、54,099 人次，服務時數為 81,575 小時。
- 2.辦理「失能身心障礙者補助使用居家照顧服務加值交通補助」。提供失能身心障礙者補助使用居家照顧服務加值交通補助，提供身心障礙者外出、就醫暢行無阻，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0 人、172 人次。
- 3.委託民間單位及居服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287 人、3,918 人次，服務時數 21,767 小時。
- 4.輔導民間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100 年由安祥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及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有 4 名家庭托顧員提供服務，共計服務 10 人，服務時數 5,552 小時。

(五)生活重建服務

- 1.委託高雄市寬德健康協會辦理精障者農場園藝生活重建服務，提供 18 歲以上輕、中度精神障礙者日間照護服務。藉由園藝栽種訓練暨心理輔導，增進體能及休閒娛樂，加強社會適應能力，並減輕家屬長期照顧壓力。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2 人、1,119 人次。
- 2.委託市立聯合醫院辦理精障者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提供精障者茶飲商店經營訓練服務，同時結合醫療團隊提供心理輔導與復健。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20 人、90 人次。
- 3.委託高雄縣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及高雄縣心理復健家屬關懷協會辦理綠色活力園農場，透過園藝栽種及農場管理，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自理，人際互動及社會適應等訓練，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25 人、3,810 人次。
- 4.委託愛盲基金會辦理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提供中途失明者心理支持與訓練以及學習新的生活技巧，提昇適應環境之能力，100 年 7 至 12 月累計服務 67 人，共計服務 699 人次、1,088 小時。

(六)輔助器具服務

- 1.補助身心障礙市民購置輔助輪椅、氣墊床、助聽器等器具，協助身心障礙者克服生理障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補助 3,889 人次，動支經費 3,643 萬 1,354 元。
- 2.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輔具資源中心，設置 6 處服務站，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資源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回收 341 件，出租 73,998 人次、維修 797 件、到宅服務 260 人次、二手輔具媒合 69 人次、個案追蹤

1,385 人次及諮詢服務 7,936 人次。

(七)視覺障礙者輔佐服務

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照顧輔佐服務，提供視覺障礙者外出求職、就學、休閒、購物等輔佐，增進視障者生活品質及社會參與之機會，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06 人、2,815 人次、5,445 小時；補助交通費 1,003 趟（每趟 85 元）。

(八)交通優惠

提供身心障礙者搭乘市區公共車船及客運免費 100 段次，另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 1 人搭乘本市及外縣市捷運享有半價優惠、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搭乘復康巴士以 1/3 計程車資收費，100 年 7 至 12 月共補助 1,366,759 人次，動支經費 1,293 萬 9,769 元。

(九)通報轉銜與個案管理服務

- 1.實施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計畫：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性及持續性之服務，每季邀集教育局、勞工局、衛生局及相關單位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聯繫會報。
- 2.辦理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於無障礙之家設立通報轉銜中心，負責個案通報，篩選、輔導或分派、轉分服務及結案審查等，針對多重需求且家庭功能薄弱之身心障礙者，委託伊甸基金會、佛臨濟助會、調色板協會、平安基金會辦理，分北區、中區、南區、鳳山地區、旗山地區、岡山地區等提供個管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988 人，12,806 人次。
- 3.辦理「弱勢身心障礙者家庭關懷扶助計畫」：為建構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家庭的支持網絡，預防因資源無法介入身心障礙者家庭發生社會問題，結合身心障礙團體進行家庭關懷訪視，並提供必要之協助與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訪視 506 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服務 595 人次。

(十)辦理手語翻譯服務

為推廣手語翻譯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手語翻譯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計提供 266 場手譯服務，聽障者受益 1,330 人次。

(十一)優先採購身心障礙團體產品及服務

依據「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賡續督促市府各單位依規定比例優先採購本市身心障礙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另為促銷身心障礙團體之產品及服務，本局於 100 年 8 月辦理身障團體秋節禮品促銷活動，並輔導本市身心障礙團體於 100 年 8 月 15 日辦理身

心障礙團體秋節促銷活動，並於活動現場展示優先採購商品，累計銷售 21,986 盒。

(五)辦理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及系列活動

- 1.為鼓勵身心障礙者參與藝文活動，提供重點藝文活動門票贈與身心障礙者（或實有必要陪伴者 1 人）觀賞，提升生活品質，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383 人參加，補助 43,065 元。
- 2.開辦身心障礙團體親子減壓活動試辦計畫，補助高雄市自閉症協進會辦理「自閉症家庭親子減壓活動」，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52 人參加，補助 9 萬元。
- 3.推動視覺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業務，持續辦理導盲犬推廣相關活動，本市已累計 6 位視障者使用導盲犬。

(六)其他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 1.召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成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整合規劃、研究諮詢、協調推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相關事宜，受理身心障礙者權益受損協調事宜及辦理其他促進身心障礙者權益措施，於 100 年 9 月 16 日、12 月 23 日召開第一屆第 2 次、第 3 次會議。
- 2.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社團、機構辦理活動及充實設備，100 年度共計補助 229 案，補助經費 770 萬 2,512 元；另為扶植本市身心障礙團體機構運作功能，增進執行效益，補助團體事務費，100 年度共計補助 46 個團體，全年補助 151 萬 8,000 元。
- 3.配合內政部辦理「100 年度全面推廣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新制實驗計畫」，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召開 1 場次 ICF 實驗計畫說明暨協商會議，1 場次區公所人員教育訓練，7 場次外部督導暨個案研討會議，12 場次 ICF 新制宣導活動並完成需求評估個案 1,298 名。

五、社會救助

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市列冊低收入戶計 20,957 戶（佔全市總戶數 2.02%），50,426 人（佔全市總人口 1.8%）。為加強照顧本市家境困難市民，本局除指派社工員訪視輔導低收入戶外，另對遭遇重大變故或意外傷亡之市民，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其重要措施如下：

(一)中、低收入戶救助

- 1.辦理第一、二、三類低收入戶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116,989 戶次，發放生活補助費 2 億 4,516 萬 0,891 元。
- 2.辦理低收入戶高中以上子女就學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45,829 人次，發放就學生活費 2 億 2,941 萬 8,368 元。

- 3.辦理低收入戶兒童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84,876 人次，發放生活補助費 1 億 8,594 萬 6,022 元。
- 4.辦理清寒家庭子女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682 人，發放生活補助費 122 萬 6,050 元。
- 5.辦理清寒家庭子女教育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82 人次，發放教育補助費 15 萬 8,400 元。
- 6.辦理中低收入戶子女生活補助，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543 人次，發放生活補助費 83 萬 3,500 元。
- 7.補助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100 年 1 至 6 月計補助 224,475 人次，補助金額 3 億 271 萬 368 元。(低收入戶健保費自 100 年 7 月起由中央全額補助)
- 8.補助中低收入市民重傷病住院看護費，100 年 7 至 12 月計補助 577 人次，補助金額 931 萬 8,844 元。
- 9.核發低收入戶「仁愛月票」免費乘車(船)證，100 年 7 至 12 月補助仁愛卡搭乘公車船費用 118 萬 9,701 元，補助仁愛卡製卡費 5 萬 7,150 元，計 581 張。
- 10.辦理中低收入戶資格認定，100 年 7 月-12 月申請數計 13,500 戶、核定數計 8,043 戶、25,901 人。

(二)低收入戶脫貧自立

為推動積極性福利措施，賡續辦理「脫貧自立方案」，100 年 7 至 12 月執行情形如下：

- 1.兒童少年發展帳戶及高雄之夢~青年發展帳戶：計 167 戶參與，儲蓄 388 萬 1,547 元(含利息及相對提撥款)。
- 2.關懷服務：志工訪視計 1,360 戶。
- 3.成長課程：計 21 場次，1,064 人次參與。
- 4.升學補習費補助 20 人、19 萬 7,520 元，參與社區服務至少 400 小時。
- 5.學習設備補助 11 人、9 萬 6,197 元，參與社區服務至少 508 小時。
- 6.辦理第二代希望工程團活動：計 14 場次，低收入戶第二代希望工程團團員計 437 人次參與。

(三)民衆急難救助

救助遭受急難民衆，100 年 7 至 12 月計救助 2,439 人次，動支經費 1,384 萬 3,606 元。

(四)災害救助

發放本市災害救助金 100 年 7 至 12 月發放死亡救助 4 人合計 80 萬元；安

遷救助 6 戶、16 人，發放經費共計 32 萬元；另火災損害救助 33 人合計 16 萬 5,000 元。

(五)收容安養

- 1.委託立案老人養護中心收容養護低收入戶之癱瘓老人，本期委託計收容 2,028 人次，動支經費 3,214 萬 5,038 元。
- 2.委託公私立精神養護機構及護理之家收容安置本市貧困無依乏人照顧之精神病患，本期計委託收容 1,869 人次，動支經費 2,734 萬 6,698 元。

(六)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00 年 7 至 12 月計發放 178,065 人次，動支經費 9 億 4,439 萬 3,416 元。

(七)發放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00 年 7 至 12 月發放 305,238 人次，動支經費 12 億 6,157 萬 5,860 元。

(八)街友服務

- 1.為加強街友關懷照顧，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街友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如供應熱食、沐浴、禦寒衣物、理髮等，並輔導自立自助，回歸家庭、社區，100 年 7 至 12 月收容 292 人次，外展服務 15,889 人次。
- 2.為使街友獲得完善服務，除由街友服務中心收容安置外，另訂定「高雄市政府街友短期住宿旅館實施計畫」，於颱風、天然災害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讓每位街友都能夠適時適地獲得照顧，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328 人次。另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意願之街友，於 97 年開辦「街友就業服務實施計畫」連結就業資源，建立正確工作認知，達到持續穩定就業，進而回歸社會之目標，100 年 7 至 12 月提供就業服務 141 人次，其中穩定就業計 15 人。
- 3.本市為協助持續就業動機低落之街友，99 年 9 月開辦「促進街友就業－啟發街友持續就業動機實施計畫」，期透過協助市容重要景點（本市火車站、中央公園及蓮池潭週邊區域）環境維護工作，給予街友適當獎勵金，以培養工作成就感、啟發持續就業動機，引導其謀職而穩定就業，100 年 7 至 12 月計服務 72 人次。
- 4.本市為協助甫失業致淪落街頭、仍有持續工作意願及能力之街友，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促進街友就業－社區住宅服務試辦計畫」，協助安置 12 人次、就業 12 人。

(九)「御風而起」專案，厚植民間社工人力

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100 年度補助 32 團體，聘用 32 位社工，共動用公益彩券盈餘約 1,624 萬元，另 100 年度社會局賡續委託社工師公會定期督導受補助團體，以個別或團體督導、個案研討會等方式提升社工專業人員

績效，並辦理主管研習活動及加入平時考核機制，期提昇民間團體社工人力資源與服務品質。

(十)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

為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特於 97 年 8 月起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針對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衆，提供 1 至 3 萬元經濟補助以及時紓困，或提供其他社會服務轉介，自 100 年 7 至 12 月本市通報數為 2,147 案，核定數為 1,791 案，核定金額為 2,582 萬 1,000 元。

(十一)輔導低收入戶就業

為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本局提供工作機會協助弱勢，計媒合二代子女工讀就業 19 人。另轉介勞工局訓就中心就業輔導低收入戶計 1,604 人，中低收入戶 3,917 人。

(十二)依國民年金法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業務

國民年金保險業務自 97 年 10 月開辦迄今，本市依國民年金法辦理相關保險費負擔業務，本保險費之補助負擔內容依據勞保局開立之 100 年第一期至 100 年第二期（100 年 1 至 100 年 3 月）繳費單及補助名冊統計如下：

1. 低收入戶計補助 23,641 人次，2,631 萬 6,654 元。

2. 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 倍者，計補助 47,846 人次，3,749 萬 3,595 元；另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2 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5 倍者，計補助 25,012 人次，1,539 萬 2,430 元。

3. 輕度身心障礙者計補助 27,193 人次，837 萬 1,683 元。

(十三)辦理紅十字會避難收容暨備災訓練中心落成啓用典禮

經國防部無償借用空置營區，並由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整建、紅十字會新高雄分會管理營運，成為本市避難收容中心，並同時兼具備災及防救災訓練功能，加強本市整體防救災效能。100 年 12 月 18 日辦理落成啓用典禮，約計 400 人參加。

(十四)辦理救助米糧方案

針對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家庭、非營利機構收容安置等對象，主動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申請救助米糧發放提供上述家庭或單位使用，藉使弱勢家庭免受飢餓之苦，並使機構團體降低經營負擔，提升服務品質。本案每季辦理一次，100 年 7 至 12 月，本局共申請 309,720 公斤之米糧，約服務 54,700 家戶及協助 77 個(次)公費安置及課後照顧機構之服

務對象約 2,796 人次。

六、社會工作

本局社會工作人員業務職掌，已由早期低收入戶調查輔導為主之補救性服務，擴及兒童少年保護、青少年服務、婦女服務，志願服務，研究發展及綜合福利服務等領域，兼顧預防性及發展性之服務，更以專精業務分組方式，提供 24 小時社會工作專業服務。其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一)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各項社會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 17 場次，594 人次。

(二)辦理第二次推展社會福利服務成果發表會

本次計有 6 篇成果報告發表，邀請萬育維老師擔任評論，針對各發表報告提供建言，共計 138 人次。

(三)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執業執照

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執業執照，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本市計核發執業執照 441 人，其中仍執業者為 319 人，因死亡或變更執業行政區域而註銷者 104 人，停業 8 人。

(四)為感謝 100 年度社會各界資源單位對本局各項業務推展之支持，特於 100 年 12 月 15 日辦理「關懷心 感恩情 幸福滿溢 高雄」感恩茶會，邀請贊助本局各項社福經費及物力達 5 萬元以上計 165 個單位代表及個人參加，出席人數約 400 人次。

(五)編印港都社福季刊

編印 94 期、95 期港都社福季刊，分別介紹社會救助及婦幼福利服務等議題，各印製 3,500 本，發送至各社會福利相關單位宣導。

(六)公私協力

1.積極結合本市各公益慈善團體投入本市社會福利行列，引導其由傳統救濟角色轉型投入社會福利工作，責成本局各單位積極結盟民間慈善團體，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結盟人力、物力、財力 3,937 萬 0,004 元。

2.辦理「看見希望宅急便方案」針對本市弱勢家庭，經社工員評估有受助需求且對改善家庭生活有積極動力之家戶，每戶每月提供最高 1,500 元食物券，並鼓勵案家每月志願參與社區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累計服務達 1,479 戶，受益 4,432 人，投入食物券金額計 313 萬 8,000 元，白米 3,465 公斤，案家提供志願服務累計達 308 小時。

(七)100 年 12 月 1 日至 101 年 5 月 31 日辦理「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提供 30 個短期就業機會，以臨時人力協助各項社會福利業務之推展，同時培養失

業民衆工作技能，期能及早回歸一般職場。

(八)八八風災災區生活重建服務

提供八八風災災區生活重建服務，於本市茂林、那瑪夏、杉林、桃源等 4 區設置生活重建服務中心，另於六龜、甲仙 2 區設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心理、就學、就業、福利服務、生活及其他轉介等 6 大類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8,168 人次。

七、志願服務

(一)輔導本局及附屬單位志工團隊，推展社會福利服務工作

- 1.本局及各附屬單位均成立志工團隊，運用 1,420 名志工協助本局各單位提供人民團體、兒童、老人、身心障礙、婦女、青少年、弱勢家庭等相關服務。
- 2.本局所屬 15 隊志工團隊，100 年 7 至 12 月共召開志工幹部會議及全體志工督導會議 90 次。為提昇志工服務知能，辦理 22 場次志工在職訓練，下半年志工服務總時數達 187,907 小時；編印 2 期志工通訊及 6 期志工簡訊。

(二)輔導民間志工團隊推展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

- 1.輔導組織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隊，至 100 年 12 月止，共有 265 隊社會福利類志工團隊依法核備運作，合計約 15,377 名志工參與服務，服務時數計 1,847,820 小時。另核發所屬新加入志工社字類志願服務紀錄冊，計 1,521 冊。
- 2.為鼓勵民間推展志願服務，加強對服務於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之保障，本府除開放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選擇加入本府志工意外保險統一投保，獲保額 200 萬元之身故與致殘保障外，100 年度並補助依法完成核備加入本府統一投保之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其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及前一年度於本市服務滿 75 小時以上且本年度將持續服務之志工，服勤期間之意外險保費及因公傷病醫療支出慰問金之 80%。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局共補助 23 個民間團體志工意外事故保險費，計 519 人次受益，共補助 1 萬 6,681 元整；補助本局及民間單位志工因公傷病醫療支出慰問金計 5 人、3 萬 4,659 元。
- 3.提報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獎勵申請，本市計有 35 個社會福利類運用單位 100 名志工提出申請，經內政部核定榮獲金牌獎 5 名、銀牌獎 21 名及銅牌獎 74 名。

(三)辦理本市志願服務推展業務

- 1.本局設置「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負責本市志願服務業務諮詢、統整與推

廣工作，並委託社團法人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辦理「志工資源中心服務方案」，及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設置鳳山等 27 區志願服務推廣站，提供志願服務諮詢、辦理志願服務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服務、建置高雄市志願服務專屬網站、發行電子報及協助輔導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100 年 7 至 12 月合計服務 297,347 人次。另委託本市 7 家民間團體辦理志願服務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志工成長及志工督導效能提昇等教育訓練課程計辦理 18 場，3,297 人次參加。

2. 協助祥和計畫團隊申請內政部經費辦理志願服務教育訓練及購置電腦及周邊設備，100 年 7 至 12 月計 2 個民間團體獲得補助計 32 萬 5,000 元。
3. 為協助本市志願服務團隊登錄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 4 梯次全國志願服務資訊系統整合研習訓練，計有 155 人參與。
4. 100 年 7 至 12 月核發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 2,382 張。
5. 召開本府 100 年度第 2 次志願服務會報，由本府 24 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表共同就本府 100 年度下半年度志願服務辦理情形進行報告研商。
6. 為慶祝 2011 年國際志工日，推廣志願服務理念，於 100 年 12 月 4 日（星期日）假本市文化中心圓形廣場，辦理「慶祝 2011 年國際志工日—高雄市第 14 屆金暉獎頒獎典禮暨志工服務成果博覽會」。本屆金暉獎獲獎數如下：績優志願服務人員獎：30 名、特殊貢獻人員獎：2 名、績優志願服務團隊獎：5 隊、家族志工獎：6 組。另本年度高雄市志願服務獎勵—志願服務徽章獲獎人數如下：金質徽章獎：1,062 名、銀質徽章獎：977 名、銅質徽章獎：2,804 名。當日活動計約 5,000 位志工及市民參與活動。

八、社區發展

本市社區發展工作係依據內政部訂頒「社區發展工作綱要」規定辦理推動，除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健全會務運作外，並鼓勵社區發展協會運用及結合社會資源，據以推動社區各項服務。其 100 年 7 至 12 月工作重點如下：

(一) 輔導社區發展業務

輔導各社區籌組成立社區發展協會，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全市已成立 774 個社區發展協會。

(二) 社區公共建設

1. 輔導協助小港區港興、美濃區廣林社區等 15 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設備更新等，共計核撥補助 36 萬元。

2.爭取內政部核定補助 14 個區公所(林園、大樹、大社、杉林、美濃、甲仙、茂林區、桃源、旗山、六龜、岡山、湖內、梓官及橋頭區公所)辦理「災後社區活動中心房舍簡易整修及充實設施設備補助計畫」計畫，共計補助 3,914 萬 6,000 元整，辦理約 94 個社區之社區活動中心修繕。標餘款核定補助 554 萬 3,000 元，共有 6 個區(大樹、甲仙、茂林、桃源、旗山及梓官區公所)，計 25 個社區活動中心獲得補助修繕。

(三)社區生產福利建設

輔導 392 個社區發展協會運用社區現有生產建設基金孳息推動社區福利服務。

(四)社區精神倫理建設

1.輔導 38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內政部補助辦理社區刊物及輔導 7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內政部補助購置社區圖書室圖書，以提昇居民生活品質，共計獲內政部補助 125 萬 5,000 元。

2.輔導轄內 14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內政部補助辦理民俗技藝團隊，計獲內政部補助 30 萬 5,000 元。

3.輔導 5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內政部補助辦理社區成長學習活動。計獲內政部補助 24 萬元。1 個社區辦理社區防災備災宣導活動，獲內政部補助 2 萬 6,000 元。

4.輔導 1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內政部補助辦理旗艦型計畫，計獲內政部補助 105 萬元。

5.持續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推展社區福利活動及社區服務專案計畫，推展各項社區服務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提昇生活品質，已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100 年度計受理 35 個單位提出 44 個專案計畫，計有 33 個單位 42 案通過審核，共補助 674 萬餘元，核銷金額計 650 萬餘元。

6.補助本市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227 件社區福利活動案，補助總金額計 355 萬 7,000 元。

7.青春作伴好還鄉-高雄市 2011 青年與社區共同參與行動方案

100 年 7 至 8 月暑假期間有正修科大創作音樂社、YMCA 青年志工隊、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婦幼青少年館青少年志工隊、輔英科技大學醫技志工隊、三民家商童軍團、旗山社福中心青少年志工隊等 7 個學生社團合計有 145 位青少年學生參與服務，分別進入大樹統領、鳳山協和、前鎮明義、旗山中寮、橋頭等社區提供社區長輩和兒童娛樂活動服務，共計 2,230 人次社區居民受益。

(五)八八風災社區重建

- 1.輔導八八風災社區重建，運用在地人服務在地社區，運用在地人際脈絡強化對地方的瞭解與經營，培育在地社區營造與災後重建人才，組織在地經營團隊。以專職人力支持在地社區工作者投入災後重建工作，發揮活化深耕的力量，100 年共計核定 30 個在地社團，補助 35 位專職人力共核發 1,000 萬 7,000 元整。
- 2.辦理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協力方案，邀請社區組織及非營利團體協力參與災後社區及生活重建，陪伴災區民衆過渡災後難關迎向未來，養成社區居民參與公共議題之自信心，建構社區特色與認同，截至 100 年共計補助 240 個方案，核定補助 2,670 萬 2,000 整。

九、人民團體輔導

(一)輔導人民團體依法設立

為配合多元化社會，廣泛接受市民申請籌組各類團體，簡化人民團體申請籌組審查流程，採隨到隨審方式受理民衆申請案，以加強便民服務。100 年 7 至 12 月共輔導成立 88 團體。至 100 年 12 月底，本市共有人民團體 3,942 個。

(二)輔導人民團體召開會員大會

100 年 7 至 12 月輔導人民團體按時召開會員（代表）468 大會次。

十、合作行政

(一)輔導合作社召開各種法定會議

輔導一般合作社 61 社、機關員工社 37 社、學校員生社 135 社（含教育局尚未移撥之 32 社員生社）、農業性合作社場 65 社（目前該業務為農業局主辦）；召開常年社員（代表）大會每年 1 次、社務會議每季 1 次、理事會及監事會每月 1 次。

(二)輔導合作社健全帳務

加強輔導合作社帳務的整理及審核各類合作社年度決算書表，導正帳務缺失，健全財務管理，依「合作社帳目審查辦法」每年抽查合作社總數達十分之一以上。

(三)辦理合作社考核

為增進本市各級合作社落實社務發展、健全財務，以獎優汰劣，增進合作社功能，提高社員經濟利益，於 100 年 3 月合作社年度考評，經評定績優社場及績優社務人員計有優等 5 社、優等社務人員 1 名，甲等 39 社、甲等社務人員 4 名，優等社陳報內政部表揚並於 7 月 1 日國際合作節典禮頒獎。市府並於 100 年 9 月 21 日辦理「99 年度績優合作社場及實務人員表揚

典禮暨 100 年度合作教育示範觀摩活動」，活動表揚優、甲等社場及人員，計有本市合作社場 100 名代表參加。

十一、推動人權城市

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商店設置人權學堂，提供人權知識平台，與全國及國際接軌。人權學堂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舉辦活動 47 次、專題活動參與人次約計 4,830 人次、平日參訪人數約計 12,784 人次，人權許願卡填寫計 484 張、媒體報導 65 次（包含電視、報紙、廣播、電子報、部落格、Youtube…等）。

十二、公益勸募

受理本市財團及社團法人團體申請許可辦理公益勸募計畫，共許可信義國小等 258 校及慈善團體聯合總會等辦理 27 案公益勸募計畫，預計勸募金額 1 億 9,335 萬 8,700 元。

十三、福利資訊系統建置

(一)建置社會福利地圖系統

為提昇社會福利資訊流通，使民衆方便取得社會福利資訊，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上線 <http://socbu.kcg.gov.tw/>，透過與 google 地圖結合，建置「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福利地圖系統」，讓市民能就近使用家用電腦、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設備上網定位，選取所需要的社會福利機構分類，系統便會在地圖上標示出使用者所在地附近能提供服務的各項福利。

(二)建置社會福利統計及預警系統

結合社政資訊系統及地理圖資科技（GIS 地理資訊系統、googlemap 等）以行政區里為單位，對大高雄所有福利人口進行多面向的統計及分析，以期篩選出亟需幫助之個案，讓政府各項資訊及服務更加便利可得，本局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上線，透過此資訊系統，建立高風險家庭預警機制，對象包括因失業、貧困、入監服刑、藥酒癮、精神疾病、婚姻失調等因素導致對兒童少年照顧不周而發生凌虐事件之高風險家庭，防止意外發生於未然，並作為社會福利政策決策參考。

伍、未來努力方向

一、盤點各區福利設施，普及服務據點落實福利社區化

(一)廣續增設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

為協助經濟貧困、單親、隔代教養、新移民、原住民、高風險等弱勢家庭提昇生活能量，並對家庭內兒童少年給予適當照顧，提供弱勢家庭支持

性、補充性及學習性之社區化照顧服務，預防兒童少年在成長過程可能遭遇的困難或問題，協助已遭困難的兒童少年或家庭解決問題，整合社區相關資源，共同為需要幫助的兒童少年及其家庭提供協助，將再籌設 3 處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據點。

(二)設置大寮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為提供大寮區老人文康休閒、長青學苑、日間照顧及社區公園之服務，規劃於大寮翁公園段 790-1 地號興建地上二樓之大寮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興建完成後可提供大寮區老人各項老人福利服務。

(三)持續增設老人社區照顧關懷服務據點及日間照顧中心

已在本市設置 182 處社區關懷服務據點，提供老人可近性的關懷訪視、問安諮詢、餐食服務及文康休閒等預防照護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增服務據點，另針對失能長輩，將持續增設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四)規劃籌設本市「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有關規劃設置北長青中心案，刻採 BOT 方式預引進民間資源興建，將運用經送市府先期作業審議獲同意於 101 年度編列之 750 萬元，委託顧問公司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先期作業等規畫，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規劃，提供老人健康休閒中心，預期可建構本市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之綜合服務中心。

(五)成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結合民間資源，於本市五甲區、旗山區及鹽埕區各成立 1 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 15 歲以上無法進入庇護工場又無需接受日間托育服務之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小型化之日間作業活動，以促進其社會參與。

(六)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

結合民間資源，於本市甲仙區成立 1 處樂活補給站，提供 18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技藝性、才藝性、學習性等課程與休閒服務，促進身心障礙者社區活動參與，並分擔家屬照顧壓力。

(七)增設新移民服務據點

業於 12 個行政區成立 13 處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於 100 年度新增 2 處（鳳山及仁武區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未來將以持續增加服務據點。

(八)成立「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

完成興建「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委託民間單位進駐營運辦理自治幼兒園、長青大學、老人與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以活化與培力民間組織，發展多元的社會服務方案，將可提供五甲地區綜合性的社會福利服務。

(九)辦理「鹽埕綜合社會福利館」開幕啓用

完成整修本市鹽埕示範公有市場 4 樓閒置場地作為綜合社會福利館，提供兒童、身心障礙者、老人及弱勢家庭多元化、小型化及社區化福利服務據點。

(十)持續籌劃設置區域型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配合中央政策，整合本局各福利服務措施，規劃於鹽埕、甲仙與彌陀設置區域性「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以家庭為中心之個案服務、資源整合、社會福利宣導及推動各項福利服務方案等服務。

(十一)建置完善防災整備機制

暢通災害期間救災物資調度管道，整備及充實災民收容安置設施，並辦理防災訓練及演練，減低災害影響。

二、持續推動積極性社會福利

(一)「脫貧自立計畫」

為培養低收入戶脫貧動機，累積經濟能量，縮短其脫貧年限，並避免社會排除，以「理財脫貧」、「身心脫貧」、「學習脫貧」、「環境脫貧」、「就業脫貧」為策略，以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具工作能力者及其第二代子女為對象，結合社會資源共同辦理，服務內容包含：設置「兒童少年發展帳戶」及「高雄之夢－青年發展帳戶」、關懷服務、成長課程、學費補助、設備補助、轉介就業輔導及就業獎勵補助等。

(二)推動貧窮兒童個人成長發展計畫

篩選符合資格之 12 歲以下弱勢家庭之兒童為服務對象，評估兒童之情緒發展、個人健康、個人學習、家庭及社區等各方面的需要，並結合公私部門進行策略規劃，訂定為期 3 年的兒童成長發展計畫，以提昇貧窮兒童享有足夠及平等的學習及發展機會。

(三)開辦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試辦計畫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試辦計畫」，透過同儕支持員及個人助理的協助讓身障者有更多社會活動參與的機會。

(四)推動性別主流化第三階段計畫

自 101 年起國內開始施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簡稱 CEDAW 公約），中央性別平等處掛牌成立推動各項性別平權業務，為更落實性別主流化工作及性別意識培力，目前正擬定第三階段推動性別主流化實行計畫，期透過分層、分級及分工的方式培力市府同仁具備有性別敏感度，並落實於各項政策規劃中。

(五)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

賡續營造本市女性懷孕的友善空間，目前市府各局處預計於 101 年 3 月起陸續推動，其內容含括發放懷孕婦女親善資源手冊、持續募集懷孕婦女友善商家、辦理做月子好幫手職訓班、完成設置懷孕婦女親善停車位及營造親善母嬰醫療環境、公共場所設置哺乳室等，讓本市婦女於懷孕期間提供更貼心與實質的政策與措施，讓懷孕婦女感受城市幸福。

三、福利加值服務及扶植民間團體建構服務網絡

(一)持續辦理重災區兒少社區照顧服務

賡續結合民間團體於茂林區、那瑪夏區、六龜區及甲仙區及桃源區等 5 個重災區成立「莫拉克風災災區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及生活重建據點」，為失依、單親及弱勢家庭支持系統較薄弱之莫拉克風災重建家庭提供支持性及補充性福利服務。為協助提升在地團體服務能量，將深耕辦理團體培力，以個別及團體督導、個案研討、教育訓練、學習觀摩等方式培力成長。

(二)推動「作伙呷百二~煮好」老人餐食服務

為建構綿密送餐網絡，加強推動老人餐食服務，鼓勵現有據點提高每週服務及共食天數，及運用在地食材煮食提供照顧據點人員工作收入，以落實社區照顧目的及增進老人社會參與。

(三)增加長青服務車擴大服務

預定自 101 年起，增加 1 輛行動式長青服務車至大高雄地區進行定點巡迴，提供老人文康休閒、福利措施宣導等服務，嘉惠服務資源較不足地區之長者。

(四)開辦多功能行動車巡迴服務

委託民間團體於大旗山地區提供多功能行動車巡迴服務，於醫療、經濟、心理與社會層面提供身障者資源與援手，並推動日間照顧服務普及化，讓身障者在熟悉的社區中，得到更安全、更專業的照護知能。

(五)持續風災重建區社區培力及扎根工作

持續以專職人力支持社區工作者投入災後重建工作，運用當地人際脈絡強化培育人才及團隊永續經營能力，以促成在地組織向下扎根與自立運作。

四、關懷弱勢推展個人化服務

(一)擴大弱勢照顧

社會救助法修正業自 100 年 7 月 1 日施行，已擴大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照顧層面，本局除已修訂「高雄市低收入戶調查及生活扶助辦法」，低收入戶增列第四類，並自 7 月 1 日起辦理中低收入戶認定，以協助取得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補助及高中以上子女就學學雜費減免，另研修相

關福利法規以擴大弱勢照顧層面。

(二)執行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於 101 年 7 月 11 日起正式實施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ICF)新制，除新申請案外，101 年 7 月至 12 月重新鑑定總計 8,051 名須完成換證，並依新制實施流程，經需求評估結果據以提供服務。

(三)擴大推動婦女培力方案

為培育婦女能力，本市擴大推動婦女培力方案，共辦理婦女組織經營、社區婦女培力及女性學習三大主題課程，並加強社區巡迴模式，提供基層婦女在地學習的機會。

(四)擴大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 1.性侵害案件一站式服務方案：為協助被害人可在醫院同時完成驗傷和筆錄偵訊，免除民衆奔波往返之苦也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案情的二次傷害，並提高案件處理效率。目前已於本市 5 家責任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市立小港醫院、健仁醫院、市立聯合醫院及長庚醫院）設置溫馨會談室，101 年持續擴充新服務據點，深化服務內容。
- 2.「高雄市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輔助兒童證詞與心智功能評估試辦計畫」：為協助幼童或心智障礙性侵害被害人製作筆錄，提升偵訊內容之證明力。101 年度廣續試辦結合醫療團隊協助幼童或心智障礙之被害人於偵審前進行鑑定，並將鑑定報告附卷移送供司法機關參考，以期提升性侵害案件在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

五、加強托育服務，減輕家長育兒負擔

(一)籌設公私協力平價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

運用閒置空間設置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以公私協力方式，除提供平價及優質嬰幼兒托育服務外，並提供托育服務諮詢、幼兒照顧諮詢、保母人員教育訓練、兒童玩具圖書室、臨托服務及親職教育活動等，協助幼兒照顧者獲得完整的托育資訊及資源，減緩家長照顧幼兒壓力。101 年度將籌設 3 處托嬰中心及 4 處托育資源中心。

(二)開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補助

為藉由育兒津貼與親職教育並行模式，適度減輕家庭照顧兒童經濟負擔，強化家庭功能，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開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對於父或母一方因照顧未滿 2 歲幼兒致無法就業者，低收入家庭，每月補助 5,000 元（含現行低收入戶兒童生活補助）、中低收入家庭，每月補助 4,000 元及父母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者，每月補助 2,500 元，以支持家

庭生養。

(三)擴大社區保母系統服務能量

因應建國百年結婚潮及龍年生子潮，致托育需求量增加，另為因應兒童及少年福利暨權益保障法將自 103 年全面實施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制，將擴大大本市 6 區社區保母系統能量，積極鼓勵專業保母加入系統，輔導保母接受在職訓練、托育環境符合安全標準、定期訪視受托情形，另提供育兒家庭相關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講座，使家長放心托育安心就業。

陸、結語

社會福利政策規劃不僅止於照顧弱勢族群的生活，已朝向培力市民公共參與來推動，本局在現有社會福利工作基礎下，將持續以陪伴兒少成長、與婦女同行、友善老人傳遞幸福、排除障礙支持身心障礙者發展、關懷弱勢推動脫貧自立的方向邁進，期許營造本市成為「兒少開心、婦女安心、老人放心、身障貼心、弱勢關心」的友善城市。

並因應市民多元需求，持續提升本局人員專業知能、展現專業服務及行動效率，以維護市民生活尊嚴規劃優質社福措施，提供市民堅定的守護保證與適時的關懷承諾，並永續經營社會福利。

以上報告，尚祈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惠予指教與支持

最後敬祝

健康快樂

大會順利

二十九、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5 日

報告人：主任委員 范 織 欽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開議，織欽有機會列席聆聽指教並報告本會工作概況，誠感榮幸。謹代表本會全體同仁，對議長、副議長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歷年來給予本會各項事務之鼎力指導與扶助，使本會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為本市原住民同胞謀求最大的福祉，在此致上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以下謹就本會半年來推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經濟土地、公共建設等重要工作之執行概況及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 批評指教，以促使本會未來各項業務之推展，能更臻完善。

貳、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一、本市原住民族群基本資料

(一)人口方面

迄本(101)年 2 月底止，有 9,782 戶，30,592 人（平地原住民 10,908 人，山地原住民 6,180 人；男性 14,376 人，女性 16,216 人）。除本市三個原住民區以外，原籍地以台東縣最多，屏東縣次之。各區人口分布居前四多者，分為桃源區 4,338 人、小港區 3,352 人、那瑪夏區 2,843 人及鳳山區 2,418 人，共佔全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42%。原住民 14 族皆有同胞設籍於高雄市，族群人數布農族 29%、阿美族 27%、排灣族 24%、魯凱族 8%、泰雅族 3.7%、鄒族 3.7%、其它各族約佔 5%。

(二)職業方面

- 1.本市原住民就業概況方面，以從事之行業為分類依序為其他服務業佔 8.57%，製造業佔 17.62%，運輸及倉儲業佔 7.77%，住宿及餐飲業佔 10.86%，營造業佔 6.72%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佔 2.41%，農林漁牧業佔 4.24%，公共行政及強制性社會安全者佔 12.01%，其他服務業總計佔 8.57%。
- 2.依據去年 12 月之調查，以從事之職業類別依序為非技術工及體力工佔 10.86%，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佔 30.76%，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佔 15.60%，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佔 12.47%，專業人員佔 7.35

％，事務工作人員佔 6.34％，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佔 8.93％，農林漁牧工作人員佔 3.62％，主管及經理人員佔 4.07％。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 賡續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本會 100 年度部落大學賡續委託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辦理，第二學期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 24 門，學員 380 人次。

(二) 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的振興，賡續辦理阿美、排灣、魯凱、布農、太魯閣、卑南等族語語言巢 19 班；補助樹德家商、那瑪夏國中、大灣國中辦理學生族語能力考試輔導學習班 12 班。

(三) 辦理青少年文化成長班

賡續辦理青少年文化成長班 6 班，學生共 161 人參加，解決原住民青少年學生課後安全學習需要，彌補家庭及學校教育之不足。

(四) 辦理慶祝原住民日系列活動－父親節親子園遊會

8 月 6 日假高雄捷運公司廣場辦理父親節親子園遊會，活動內容包括漆彈比賽、跳蚤市場、特警戰技表演及美食攤位，促進親子交流，建立和諧家庭。

(五) 辦理族語文化體驗營活動

8 月 10 至 12 日假澄清湖就國團營區辦理族語文化體驗營活動，計有阿美、布農、排灣、魯凱等族語 120 名學生參加，設計包含文化認識、傳說故事、技藝學習、歌舞教唱、品格教育等主題之靜態或動態課程，領略族語學習的樂趣。

(六) 辦理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原住民音樂祭暨文物展

8 月 13 至 18 日結合海洋局假光榮碼頭辦理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原住民音樂祭暨文物展，邀請知名原住民歌手、團體參與表演，節目內容豐富精采，甚獲好評。

(七) 辦理原住民盃壘球賽

10 月 1、2 日假文府國小壘球場辦理原住民盃壘球賽，計有 18 隊報名參賽，競爭激烈，並提供本市原住民健康休閒活動。

(八) 辦理族語戲劇競賽

10 月 29 日假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辦理族語戲劇競賽，分家庭組與公開

組舉行，計有 14 個隊伍參賽，透過戲劇表演方式，呈現族語振興計畫推動成果。

(九)協辦茂林區多納黑米祭

11 月 26、27 日協助茂林區多納里辦理 2011 多納黑米祭活動，並結合觀光巴士之遊程導覽，吸引觀光人潮，增進在地產業收入。

(十)辦理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2011 詩歌詠讚音樂會

12 月 4 日假義守大學學生活動中心五樓辦理「2011 詩歌詠讚音樂會」，計有 14 個原鄉或都會區各教派原住民教會參與獻唱，活動溫馨感人，甚獲好評。

(十一)核發原住民獎學金、幼教補助

全年核發學生獎學金 1,080 人，2,482,000 元；原住民學齡前兒童幼稚教育補助 1,283 人，10,590,000 元。

(十二)續辦「午安原住民」、「原住民音樂坊」

為讓市民同胞認識原住民文化、音樂、藝術的意義與現代發展面貌，有效宣導政令，落實政府與民衆雙向溝通，本會與高雄廣播電台合作每週六上午 11 時至 12 時播出「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每週日下午 1 時至 2 時播出「午安原住民」節目，透過輕鬆多元的介紹，讓大眾對原住民文化、音樂有更深刻的認識。

(十三)輔導社團辦理文化社教活動

100 年度合計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70 場次，合計 1,662,500 元。

三、辦理原住民族福利服務業務

(一)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多方爭取原住民工作機會

(1)提供短期就業機會，戮力降低失業率：100 年度莫拉克臨時工作計畫進用 86 人(至 101 年 01 月)，100 年部落 3H 動力工程計畫進用 21 人(至 101 年 04 月)，臨時工作計畫預定進用 3 人(至 101 年 12 月)，共計 120 人。

(2)原住民就業服務成效：

①共配置 6 個原住民就業服務員，提供就業相關服務，服務對象以居住本市原住民失業者。

② 101 年度預定辦理：

A.就業促進研習活動：4場次

B.職場觀摩：3場次

- C. 就業媒合活動(自辦)：2場次
- D. 就業媒合活動(與勞工局合辦)：13場次
- E. 就服業務宣導：4場次

③提供原住民免付費就業服務專線(0800066995 轉 3 再轉 5)。

2.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登記求職 535 人，輔導就業 250 人。

3. 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課程

- (1) 中式餐飲服務班：招生 30 名學員，29 名考取丙級技術士證照。
- (2) 重機械小型裝載機(小山貓)操作人員訓練班：招生 30 名學員，於 100 年 11 月辦竣。
- (3) 重機械挖掘機(怪手)操作人員訓練班：招生 30 名學員，於 100 年 11 月辦竣。
- (4) 原住民人才培育-公務人員考試輔導班：招生 40 名學員，於 101 年 1 月辦竣。
- (5) 原住民保母人員培訓班：招生 40 名學員於 100 年 11 月辦竣。
- (6) 原住民挖掘機(怪手)操作人員第二梯次訓練班：招生 25 名學員，於 100 年 12 月辦竣。
- (7) 原住民職業訓練-網頁設計在職訓練考照專班：招生 20 名學員，預定於 101 年 4 月開課。

4. 辦理多元化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

為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完成職業教育訓練者，其學費、材料費最高補助新台幣 1 萬元，補助 17 人，核發 12 萬 498 元。

5. 獎勵原住民取得專業證照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輔導 29 人考取中餐丙級技術士證照，另考取丙級技術士證 149 人、乙級技術士 9 人，提升職場之競爭能力。

6. 開放 4 處公園予本市原住民團體維護

提供前鎮河親水公園及其他公園共 4 處由本市原住民清潔勞動合作社承攬，扶植原住民合作社之發展，增加原住民工作機會。

(二) 加強急難救助、醫療補助、法律服務及健康保健服務

- 1. 辦理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為使都市原住民之急難、醫療能獲得實質照顧，凡設籍本市原住民遭受意外災害、傷病故等急難醫療者，適時給予必要之濟助。本期核發急難救助 108 人，50 萬元；核發醫療補助 184 人，136 萬 7 千 500 元。

- 2.原住民法律諮詢：聘任沈志祥律師定期於每月第一、三週之星期三下午 3 時至 5 時，在本會進行法律諮詢服務，另於二、四週之星期三下午 3 時至 5 時至旗山鎮進行法律諮詢服務，協助原住民解決法律相關問題。
- 3.為提升本市原住民民衆法律知識，已於 101 年度 1 月 31 日於本會一樓大禮堂舉辦法律知識講座一場次，也開放現場提問時間以解答民衆最切身之法律問題。
- 4.辦理原住民健康講座、愛滋病及自殺防治宣導暨健康檢驗活動 3 場次，使民衆正確認識愛滋病及其傳染途徑並其預防之方法。亦使民衆知悉自殺防治之重要性。

(三)原住民無自用住宅之改善及安置

- 1.協助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改善居住環境，維護居住安全與健康生活，提高生活品質：凡年滿二十歲具原住民身分，其建購住宅未逾二年、不曾接受政府補助且符合中低收入戶之資格者，可向本會提出申請。本期總計核發購置住宅補助 28 戶。提昇都會區原住民自有住宅率、減輕經濟負擔及紓解都市原住民的居住問題。
- 2.補助本市原住民整建及修建住宅及設備：凡設籍本市四個月以上之原住民，屋齡超過十年以上，於本會公告申請時間內檢附欲整（修）建之標的物照片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本期總計補助 7 戶，協助改善居住環境，提昇生活品質。
- 3.低價出租那麓灣社區國宅予原住民，租金 3,500 元，解決單親、低收入戶等弱勢原住民之住的問題，協助其過渡困難時期，共出租 13 戶。

(四)加強原住民權益及福利服務

- 1.推展原住民族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服務業務，家婦中心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提供即時的福利服務及資源轉介，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目前計有 4 個家婦中心（桃源區家婦中心、茂林區家婦中心、那瑪夏區家婦中心及高雄市家婦中心）。
- 2.推展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業務，關懷獨居或失依老人，由部落提供在地服務，凝聚族群意識，建立社區關懷網絡，目前有三處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桃源區建山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茂林區茂林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服務老人數計有 120 人。
- 3.為提供適切的服務及生活照顧方式，鼓勵原住民老人參與休閒活動，以增進人際互動與社會參與，提昇原住民老人生活滿意及自我的肯定

並維持原住民老人之健康生理機能，本會於 100 年 10 月 5 日辦理「100 年度原住民耆老重陽敬老活動」。

4. 加強家暴、性侵害防治及婦女人身安全宣導，由高雄電台午安原住民節目廣播相關宣導。

(五) 莫拉克具體作為

為使永久屋基地之建築結合原住民族自身傳統文化元素，營造部落意象，以期達成文化延續與傳承之願景，並能突顯地域文化特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莫拉克風災重建區原住民部落家屋建築文化語彙重現第一期計畫」，共受理 211 戶申請案件並已辦理完成（桃源區 116 戶、茂林區 6 戶、那瑪夏區 89 戶），第二期計畫自 100 年 9 月 1 日受理申請至 12 月 31 日，已受理 173 戶申請案，行政院業已核定補助，本案以居民自主及由下而上之社區參與原則，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建立社區居民生命共同體之意識。

四、辦理原住民族經濟及土地業務

(一) 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100 年 9 月至 12 月辦理「中央公園車站原住民商店樂舞展演產業行銷活動」31 場次，藉由原住民樂舞展演，吸引觀光人潮，提升原住民商店業績，每月吸引民衆參與計 2,000 人次以上。
2. 100 年度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協助原住民手工藝及農特產品業者展售共 2 場次，營業額共計 46 萬 4,000 元整：
協助原住民手工藝及農特產品業者展售：
 - (1) 100 年 11 月 19 日配合義守大學「原味巧思-2011 原住民美食競賽暨文創大展」活動協助 6 家攤商展售，營業額共計 102,000 元。
 - (2) 配合本府觀光局於 101 年 1 月 28 日~2 月 6 日假岡山河堤公園辦理燈會展售活動，協助 7 家攤商展售，營業額共計 362,000 元。
3.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發展經濟事業，（擔保貸款最高 1,000 萬元、無擔保貸款最高 300 萬元）依據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計畫辦理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申貸成果統計：
 - (1) 微型貸款申貸 51 件，成功案件 34 人，貸款金額 675 萬，退件 17 人，未能申貸成功原因皆係申請人債信不良致影響申貸。
 - (2) 100 年度原住民經濟事業貸款成功案件計 2 件，苓雅區 1 案核貸金額 200 萬元，楠梓區青年創業貸款 1 件核貸金額 168 萬元，退件 2 件，其原因事業體股東非原住民身分，另 1 件係信用瑕疵致無法核貸。本會另於 100 年 12 月 1.2 日假台中市和平區辦理本計畫年終檢

討會並參觀訪視原住民貸款成功戶作為成功借鏡，參加人數 50 人。

(3)101年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及微型經濟活動貸款自101年2月1日起受理申貸，截至2月29日共接受民衆詢問共計39次，告知申貸事宜。

4.高雄莫拉克災後重建區產業重建計畫-原鄉特色產業三年（99 至 101 年）計畫，協助 3 區產業環境改善、輔導產業發展組織、研發特色產業、產業行銷推廣及輔導設置特色產業工坊。

(1)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已完成：原鄉特色產業及原住民商店街聯合展銷記者會創造 50,500 元銷售金額；高雄 SOGO 百貨公司舉辦原住民饗青農特產品特賣活動，共創造 15 萬 4,800 元之銷售金額；31 篇部落格遊記發表，至少傳閱 10,000 人，超過 310,000 人次瀏覽；產業經營管理研習及實務經營管理輔導 4 場次課程辦理參與人數 80 人，辦理觀摩、座談及研討學習營活動 6 場次參與人數 114 人。（本計畫第一期業於 100 年 9 月 9 日驗收完成）。

(2)第二、三期(100 至 101 年)業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簽定契約；101 年 1 月 19 日辦理高雄市原住民年貨大街宣傳起動記者會；101 年 1 月 21 至 2 月 15 日假左營新光三越彩虹市集彩虹廊辦理原住民年貨大街展售活動；101 年 2 月 17、23 日分別於三原住民地區辦理「特色產業工坊遴選辦法與社區環境美化競賽辦法」說明會。

5.「高山愛玉子、寶山野生茶、香甜紅肉李」高雄縣孕育世外桃源之鄉產業發展計畫，協助商品開發及註冊、建立自主營運機制、建置網路銷售平台、雲端行銷及網路廣告宣傳：

(1)成立自主營運工作坊 1 家為瑪乎啞汗工坊並輔導成立農產運銷合作社 2 家（咪如乎合作社與拉芙蘭合作社）。

(2)已完成開發產品 LOGO 一式；研發紅肉李、野生茶餅乾及代餐條各 2 款；愛玉子清潔保養系列 4 款（潔面幕斯、洗面乳、面膜、洗面皂）。

(3)建置桃源區之網路行銷平台，截至 100 年 12 月底網站瀏覽人次約 1,328 人次；網路宣傳廣告拍攝 5 支。

6.高雄部落產業學苑研習計畫：辦理原鄉三區部落學苑研習課程，每區直接受益人員可達 800 人次以上，觀摩交流研習營可受益約 480 人次以上。

7.『三黑掏金、再造茂林』高雄市茂林區三黑特色產業發展規劃，規劃茂林特色產業發展計畫，實質輔導茂林促進觀光等產業特色，業於

100 年 11 月 3 日履約完成。

8. 杉林月眉永久屋基地文創產業輔導暨網路行銷推廣計畫：打造杉林區月眉永久屋基地文創產業利基，形塑莫拉克災後產業重建之特色亮點，讓政府重建效果得以展現。
9. 高雄市 100 年度那瑪夏南沙魯梅子加工設施計畫：輔導原鄉特色產業朝精緻化發展，強化市場競爭力，塑造產業永續發展之環境。
10. 100 年 12 月份通過申請本市民間捐款之補助計畫 4 件：
 - (1) 高雄市那瑪夏產業輔導-農機加工設備資才補助計畫：透過分級加工包裝提昇農產價值及市場競爭力。
 - (2) 高雄市那瑪夏區水蜜桃產銷班吉園圃認證重點試辦計畫：藉由計畫之推行，使班員經濟收入得以成長。
 - (3) 高雄市桃源區產業輔導-農機加工設備資才補助計畫：培植桃源區咖啡、青梅、愛玉、水蜜桃、紅肉李及金煌芒果產業，提昇加工生產技術及銷售量；推廣有機農業，提升農特產品之附加價值，增加單位耕地面積之農作物營收。
 - (4) 高雄市茂林區板岩特色產業營造計畫：傳承文化與石板工藝技能，創新原住民新產業，提供部落人才充分就業機會。

(二)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截至 101 年 2 月底共計 343 筆，受益人數 76 人。
2. 100 年 10 月份至那瑪夏區、茂林區、桃源區及杉林大愛園區辦理「100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及獎勵輔造林宣導說明會」共計 246 人參與。
3. 截至 101 年 2 月份止共經行政院核定 2 筆土地增編為原住民保留地，面積為 3.38 公頃。
4. 莫拉克災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山林守護計畫，以加強山林守護及監測，並避免土地遭濫墾、濫建及超限利用相關計畫，並協助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改正造林、撫育及管理等工作，以維護原住民保留地自然生態的完整性，預定實施範圍面積大約為 50 公頃。
 - (1) 本計畫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49 人。
 - (2) 三原住民區公所於本（100）年 9 至 101 年 2 月份共辦理 18 場業務檢討會及教育訓練 3 場。
 - (3) 造林及山林守護執行情形如下：
原住民保留地林業用地造林共 1.94 公頃；崩塌裸露地造林共 15.1 公頃；撫育及管理共 28.6 公頃；協助部落生態巡查路線共 58 件；檢舉

案件查複共 8 件；山林巡查 86 次；崩塌地巡查 21 筆；區內道路維護管理共 3,745 公尺；社區服務(單位：82 件)；蔓澤蘭危害調查及防除共 293 件；超限查報 3 件；其他上級臨時交辦案件 23 件。

5.辦理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水庫周邊及主次要河川 150 公尺以內六年生以上林木之禁伐及禁伐補償金之發放，本市原住民保留地禁伐面積共計 936.62 公頃，業經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100 年 1 月 13 日原民經字第 0990070706 號函核定補助新台幣計 2,150 萬 4,400 元整，並分期支領款項。另本計畫由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補助 5 位檢測人員，其中 3 位派駐各公所辦理造林檢測業務，本計畫截至目前已辦理 805 公頃，預定於 10 月 31 日前辦理完成以便於年底前發放獎勵金，本項計畫業於 100 年 12 月 31 日匯撥各造林人帳戶。

6.賡續依「台灣區國有森林產物處分規則」及「原住民保留地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公私有林採伐查驗工作，以維護國土保安、水源涵養及水土保持。

7.辦理撥付「100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造林獎勵金；本年度超限利用地造林面積經本市桃源、那瑪夏區公所派員檢測合格面積計 220.15 公頃(桃源區 196.49 公頃，那瑪夏區 23.66 公頃)，撥發超限利用地造林獎勵金合計新台幣 394 萬 8,160 元。

五、辦理原住民族公共建設

(一)原住民基礎建設工程

賡續執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之「原住民部落主要聯外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部落基礎設施改善計畫」、「整建部落生活新風貌建設計畫」、「部落簡易自來水改善計畫」、「原住民部落文化聚會所興建計畫」及「優先搶通原鄉動脈計畫」等五大項工程計畫，以維護部落整體環境設施及硬體設備之完善，確保原住民之生活品質及部落安全。

100 年度已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執行者計有 2 件工程，總經費計新台幣 550 萬元。礙於莫拉克風災影響，本年度執行重點為災後復建工程，故年度計畫核定經費較少。

項次	100 年度補助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寶山村 3-5 鄰(二集團部落)消防設施新建工程	2,5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項次	100 年度補助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2	寶山村 1-2 鄰(花菓山部落)消防設施新建工程	3,0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合 計	5,000,000		

(二)執行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98 年 8 月 8 日莫拉克颱風重創本市三原住民區，為利居民儘速恢復災前生活，積極向中央爭取原住民部落各項災後復建工程，共計爭取災害復建工程 31 件，經費總計 17 億 3,476 萬 9,000 元，因中央原民會遲至 99 年 1 月 8 日方核定各項案件，且受山區午後雷陣雨、豪雨、颱風影響，山區道路經常中斷，執行進度受到影響，故截至 101 年 3 月 7 日止計有 22 件已完工、9 件施工中。未完工案件皆為 5,000 萬以上之道路工程(詳下表)。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那瑪夏鄉達卡努瓦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200,000,000	本府原民會	工程施工中
2	那瑪夏鄉瑪雅至民生一村道路復建工程	145,000,000	本府原民會	工程施工中
3	那瑪夏鄉自強道路復建工程	69,000,000	本府原民會	工程施工中
4	那瑪夏鄉民生至青山道路復建工程	60,0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5	那瑪夏鄉民權至雙連堀道路復建工程	74,0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6	那瑪夏鄉達卡努瓦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7,8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7	那瑪夏鄉南沙魯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0,1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8	那瑪夏鄉瑪雅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9,6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9	那瑪夏鄉南沙魯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15,0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10	那瑪夏鄉瑪雅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20,6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1	那瑪夏鄉達卡努瓦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39,0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12	茂林鄉茂林鄉橋樑復建-布魯布沙吊橋工程	37,569,000	本市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13	茂林鄉茂林鄉橋樑復建-興農橋及羅木斯橋工程	169,000,000	本市茂林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4	茂林鄉美雅谷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24,600,000	本市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15	茂林鄉多納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81,000,000	本市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16	茂林鄉萬山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6,900,000	本市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17	桃源鄉桃源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168,000,000	本府原民會	工程施工中
18	桃源鄉美蘭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153,000,000	本府原民會	工程施工中
19	桃源鄉勤和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6,8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0	桃源鄉拉芙蘭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135,000,000	本府原民會	工程施工中
21	桃源鄉梅山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3,6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2	桃源鄉梅山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34,5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3	桃源鄉復興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2,8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4	桃源鄉桃源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1,0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5	桃源鄉高中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3,2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6	桃源鄉建山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24,6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27	桃源鄉桃源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9,5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8	桃源鄉高中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97,0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9	桃源鄉勤和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6,6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30	桃源鄉寶山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68,0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31	桃源鄉拉芙蘭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12,0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合 計	1,734,769,000		

(三)執行 100 年度原住民地區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合約

100 年 3 月 17 日由本府前郝秘書長建生主持召開本市原住民地區辦理災害緊急搶修開口合約會議裁示，本市三原住民地區匡列計新台幣 1,200 萬元(桃源區 500 萬元、那瑪夏區 400 萬元及茂林區 300 萬元)辦理部落聯絡道路、簡易自來水及農路等之緊急搶修工程發包等，該經費由本市災害準備金支應，各區公所並於 4 月 12 日完成開口合約招標程序，目前均已執行完畢。

(四)執行每年風災後之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1. 99 年度 7 月豪雨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四社部落基礎復建工程	9,475,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	美蘭部落後方排水改善工程	8,400,000	本市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合 計	17,875,000		

2. 99 年 9 月凡那比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桃源區寶山里二集團部落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4,030,000	本府原民會	已完工

2	桃源區拉芙蘭里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6,840,000	本府原民會	已完工
3	桃源區勤和里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7,850,000	本府原民會	已完工
4	桃源區寶山里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6,190,000	本府原民會	已完工
5	那瑪夏區北生明道路崩塌復建工程	5,821,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6	那瑪夏區南生明道路復建工程(一)	6,76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7	那瑪夏區南生明道路復建工程(二)	2,335,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8	那瑪夏區登輝道路復建工程(一)	10,802,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9	那瑪夏區登輝道路復建工程(二)	6,032,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0	那瑪夏區登輝道路復建工程(三)	6,916,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1	那瑪夏區達魯重道路通學步道復建工程	11,7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2	那瑪夏區西安吊橋復建工程	13,85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3	那瑪夏區兩權吊橋復建工程	7,500,000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合計		96,626,000		

(五)執行樂樂段永久屋

本府為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及遷村」作業，嗣因有感於風災已造成社會、人民財產及生命之嚴重損失，為協助災區住戶能永久性安置，提供安全住宅及重建生活，爰委託法鼓山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桃源區樂樂段住宅重建安置計畫案」，推動桃源區勤和里民完備住宅之遷居工作。

1. 99年10月27日核配戶數共計20戶；14坪2戶、28坪14戶、34坪4戶。
2. 於100年4月2日辦理永久屋動土典禮，5月24日進場施工，預計

101 年 4 月初完工及辦理落成典禮。

(六)那瑪夏區民權平台整體規劃

- 1.原因應那本市瑪夏區行政中心將遷移至民權平台，日後該平台聯絡道路可能需要拓寬，以利當地居民行車安全。又因該平台亦將興建自力造屋故於 100 年 3 月 10 日召開「莫拉克颱風重建議題協調會議(第二場)」，結論辦理。
- 2.經費：由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 100 年 4 月 20 日核定補助新台幣計 100 萬元整。
- 3.執行情形
 - (1)第一期階段，工作計畫於 100 年 7 月 5 日核定。
 - (2)第二期階段，期中規劃報告 100 年 7 月 25 日提送。
 - (3)於 100 年 7 月 28 日召開「那瑪夏區瑪雅平台公共設施委託規劃」地方說明會議。
 - (4)預計 101 年 8 月規劃審查完成。

(七)桃源區寶山里藤枝段 38 甲地細部安全評估及永久屋資格申請

- 1.經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行政院原民會）統籌辦理原居住地安全評估，總計辦理 95 處原居地之安全評估，計有 48 個部落為安全（含有條件安全、部分安全/部分不安全）、47 個部落經評估不安全。而本市桃源區寶山里寶山、二集團、新藤枝及舊藤枝等部落皆臚列其中，目前寶山里部分居民接受安排入住於杉林區月眉永久屋（已入住一期永久屋約 68 戶、準備入住二期永久屋約 10 戶），其他約 45 戶居民則堅持「離災不離村、離村不離鄉」之原則，逕向本府提出於寶山里藤枝段 38 甲地處興建永久屋之需求。
- 2.經營建署城鄉分署及本府(原高雄縣政府)於 98 年 10 月 14 日及 12 月 15 日現勘藤枝段 155-2 地號及 155、156 地號，原則上不建議列為安置地點。又經本府(原高雄縣政府建設處)於 99 年 1 月 27、28 日勘查藤枝段 155-2 地號，結論建議基地下方平台（停車場部分）可考量列為適宜安置地點，上方平台則仍須進一步評估。營建署城鄉分署於 8 月 5 日現勘結論係基地應保留再做細部評估。
- 3.本府(原高雄縣政府)於 99 年 9 月 27 日函請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協助指定中央專責部會辦理地質鑽探、邊坡穩定分析等細部評估作業，並釐清基地確實安全無虞得以開發後，再據以辦理後續啟動興建重建住宅之開發程序。行政院重建會於 99 年 10 月 13 日函

復請本府(原高雄縣政府)擬訂計畫向行政院原民會申請補助經費辦理細部評估作業，該會並於 99 年 12 月 8 日函復同意補助。

4.本基地細部安全評估作業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中。

(1)代辦單位：本府工務局新工處。

(2)經費：第一階段(桃源區藤枝段 155-3 地號)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00 萬元；第二階段(藤枝 38 甲地 155-2 地號停車場部分)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50 萬元。

(3)執行情形

①第一階段於 100 年 5 月 18 日完成議價，5 月 31 日完成簽約，本案分為測量、地質鑽探與提送報告書二部分，於 100 年 9 月評估結果桃源區藤枝段 155-3 地號，為不適宜興建永久屋。

②第二階段於 100 年 9 月 22 日辦理寶山里永久屋基地安置地點查勘，經桃源區公所、寶山里重建委員會表示寶山里尚有藤枝段 155-2 地號內之停車場土地適合做永久屋基地，爰提計畫至中央申請補助，中央原民會於 100 年 10 月 19 日函復同意補助經費 150 萬元，另函請本府工務局新工處辦理，該處於 100 年 10 月 19 日 12 月 7 日開資格標，於 12 月 16 日辦理評選會，101 年 1 月 3 日議價完成，1 月 10 日評估前場地會勘確定基地範圍辦理完畢，預計 101 年 3 月完成初步報告。

③依據本府重建會第 6 次聯席工作小組會議決議，本市桃源區公所自 7 月 12 日起受理 38 甲地永久屋申請，至 8 月 1 日止，補正相關申請表件至 100 年 12 月 15 日止，101 年 1 月 19 日本會辦理資格審查並做補正資料至 2 月 20 日，刻正函請本府都發局審議。

(八)月眉永久屋原住民文化公園

1.為協助災區住戶能永久性安置，提供安全住宅及重建生活。家園再造，給予災民生活上支柱，部落傳統文化之重現，即為當務之急且刻不容緩之工作。

2.月眉永久屋基地第一期安置之原住民戶數約 336 戶，合計人數約 1,750 人，第二期預計安置戶數約有 48 戶，合計人數約 250 人；當地原住民入住人數已逾月眉永久屋基地安置總人數之一半以上，爰須特別重視原住民部落之文化復振與傳承之空間，以重新找回失去之部落組織、文化生命及部落建築倫理，進而保留原居住部落文化地景與部落記憶。

(1)計畫地點：月眉永久屋基地(b 區及 c 區中間二期永久屋剩餘土地，

預計約 3 公頃)。

(2)計畫內容：興建具原住民文化歷史景觀、祭典廣場及部落植栽等規劃作為原住民的表演及舉辦活動之用途，以便日後舉辦文化季及豐年祭之用；推廣原住民文化進而達到族群交流目的所設置的公共空間，結合了文化、教育、遊憩、觀光等多功能並濟的休閒活動場所。

(3)計畫經費：共 6,000 萬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 200 萬元規劃費。

(4)執行進度：

① 7 月 19 日召開評選會，7 月 29 日完成發包，30 日開始履約。

②於 100 年 10 月 5 日召開「月眉基地永久屋基地原住民文化公園委託規劃設計」規畫成果說明會，居民提出園內文化廣場之薄膜須採全罩式設計，衍生部分薄膜結構將位於住宅用地範圍內，因涉及土地使用內容及強度(建蔽率、容積率)等問題有不符使用之情形，致未能順居民需求；本府都發局 11 月 17 日原則同意將薄膜結構所處住宅用地變更為閭鄰公園用地，以解決土地使用強度問題。

③ 100 年 12 月 12 日辦理設計居民說明會。

④ 100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基本設計。

⑤ 101 年 1 月 20 日提送細部設計。

⑥ 101 年 2 月 21 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第二次)後，請廠商再次修正細部設計。

(九)南沙魯土石流教育園區

以歷史記憶之角度，為南沙魯土石流淹沒區研擬一個具有防災教育意義及原址綠美化的環境，結合生態與環境教育將災變原址規劃成紀念公園，供後代土石流教學及部落永續發展。

1.計畫地點：南沙魯里(原則以公有土地為規劃範圍，如原鄉公所、農會、代表會)。

2.執行進度：

(1)6 月 24 日本府民間捐款委員會同意補助 100 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初步規劃(含環境整理及綠美化費用)。

(2)廠商業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提送本會期末報告，本會於 101 年 1 月 18 日辦理審查會。預計 101 年 4 月完成規劃，完成後將再向中央爭取經費施作。

參、未來工作重點

- 一、推動原住民族自治，維護原住民族傳統制度，協助部落自主發展。
- 二、結合政府及學校資源，維護原住民學生受教權益；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傳承及研發原住民族傳統知識；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
- 三、強化部落大學終身學習課程，結合學校、社團、教會、同鄉會擴大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資訊課程、技能訓練，營造原住民終身學習環境，培育原住民各類人才。
- 四、賡續辦理高雄國際南島文化博覽會，展現南島文化再現大高雄，推動國際文化交流，並發展原住民族文化特色，建立尊重差異之多元文化社會。
- 五、加強社團、同鄉會輔導，辦理部落與都會城鄉文化交流，增進原住民各族群間聯誼與團結，提升競爭力。
- 六、縮減原住民數位落差，健全原住民族媒體環境；保護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及傳統生物多樣性知識。
- 七、推動全民運動，提倡健康休閒活動，獎勵培養原住民優秀運動人才，營造健康城市。
- 八、強化原住民族文物典藏及文化資產之保存與傳承功能，並配合原住民主題公園及聚會所現有設施，連結國內及國際原住民藝文資源，展現及行銷原住民族文化產業。
- 九、靈活運用就業資源，提升原住民就業機會，保障原住民工作權；健全原住民族社會安全網絡，強化原住民部落托育及照顧服務，充實原住民族地區醫療資源。
- 十、辦理法律及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增進原住民法律知識，保障自身權益並提昇原住民消費者意識。
- 十一、加強辦理原住民醫療衛生保健服務及輔導原住民參加健康保險，關懷婦女成長與保護，落實生活扶助措施，改善原住民生活問題。
- 十二、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有效管理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配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住宅計畫辦理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措施，提升生活品質。
- 十三、提供原住民創業育成與特色產品拓展行銷服務；建構完善的產銷體系，推動文化產業認證制度，發展觀光與生活、生態、生產及生存之四生共榮產業。
- 十四、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提供原住民解決資金融通與保證問題之諮詢服務。
- 十五、維護原住民族土地權益，健全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推動原住民保留地增劃編作業；賡續調查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規劃原住民族土地合理使用機制及永續利用。

十六、加強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改善居住條件，營造安全家園。

肆、結語

本會遵照「原住民族基本法」及市府各項政策持續推動落實照顧本市原住民同胞，完成原住民主題公園、傳統聚會所、強化原住民部落大學、推動族語教學、南島文化博覽會大型活動及原住民地區基礎工程建設等重要施政，辦理職業訓練輔導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及協助就業，設置文化產業育成中心與產品行銷服務，發展原住民族經濟事業，有效利用原住民保留地，創造保留地產值，實現市長照顧原住民之各項政見，提升教育素質，促進本市原住民之經濟發展，開創原住民邁向廿一世紀之願景藍圖。期盼貴會繼續給予本會鼎力協助與指導，^{織欽}當率本會全體同仁戮力同心拓展本市原住民未來美好之發展前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萬事如意

並祝大會 圓滿成功

三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5 日

報告人：主任委員 古 秀 妃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秀妃}榮邀列席報告本會工作概況與業務推動情形，並親聆教益，作為今後工作指標，深感榮幸。首先，謹代表全體客委會工作同仁，由衷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匡督指導，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致崇高敬意與謝忱。

多元文化是一個進步城市的象徵，本會以「處處是客家」為施政主軸，深入家庭、社區及校園，推動客語復甦及客家文化傳承工作，以打造高雄市成為一個多元文化的典範城市為目標。以下謹就本會工作概況及未來工作重點，提出報告，敬祈不吝指正。

貳、當前施政重點

一、積極推廣客語教學，落實母語紮根

(一)幼稚園：

1. 走訪本市公私立幼兒園所，鼓勵推動客語兒歌教唱，並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及補助教師鐘點費，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3 月本市共有 39 所幼稚園（托兒所）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 3,250 人次，自 96 年迄今累計學習人數達 26,493 人次。
2. 為推動幼童「全客語教學」計畫，廣邀本市 43 所國小、幼稚園、托兒所的園（所）長及教師，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參訪屏東立群托兒所，觀摩該所推動成效斐然的「全園客語沉浸式教學」活動，共 31 人參加。
3. 101 年 2 月 11 日「全國客家日」，邀集美濃、杉林、六龜等地逾 3,000 名家長、師生齊聚美濃分 5 條路線，舉辦「歡喜講客嘉年華」大遊行，市長陳菊親自率同所有參加人員齊為「搶救客語」宣誓，希望每一位鄉親都能重視客語流失危機，落實家庭母語的傳



承。

(二)本市各級學校

- 1.積極走訪本市各級學校，輔導開課或協助推展客家文化活動，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3 月共有 81 所國小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 6,037 人次，自 96 年迄今累計學習人數達 65,954 人次。
- 2.率全國之先於高雄市客家重點發展區美濃、福安、吉東、廣興、龍肚等 5 所國小推動「客家雙語實驗教學」，老師教學以客語為主，國語為輔，並提供獎學金，凡學期成績名列班級前 5 名者，均頒給新台幣 1,000 元，100 年共 45 位學生獲頒獎學金。
- 3.為鼓勵本市各大專院校透過面授、電視、廣播、網際網路、遠距視訊等多元化學習管道，廣開客語文化課程，並鼓勵民衆及學生選修，訂定「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課程學習獎勵措施」，凡選修學期成績達 80 分以上者頒給獎學金，100 年共 93 位學生獲頒獎學金。
- 4.將流傳於世耳熟能詳的世界著名童謠，重新填上客家歌詞，出版「2011 客語世界童謠」專輯 7,500 片，廣受各級學校客語老師及學童喜愛，紛紛來電索取，讓更多小朋友聽到優美熟悉的旋律，就能情不自禁配合客語歌詞把它唱出來，也很快的就能學會客家話。
- 5.為增進客語教材多元化，提升教學品質，印製「客語真好玩」1-6 冊書籍（含 2 片 CD）及教學字卡，分送本市各級學校客語教學使用，內容精采豐富，頗受各界好評。
- 6.為落實鄉土教育，提高國中、小學生客語學習與使用能力，辦理「100 年度客家母語演講比賽」，展現客家多元豐富的文化藝術。



(三)社會大眾

- 1.為鼓勵民衆積極接觸客語，出版「大家來學客家話（含 CD）」一書，附錄客家文物圖說，並將文字與聲音檔置於本會網站客語學習專區，提供民衆免費的學習客語教材，頗受各界好評與熱烈索取。
- 2.«高雄市客家學苑»推出多元豐富的語言文化課程，100 年開辦客語初級、中級暨中高級客語認證四縣腔及海陸腔班、大家來唱客家歌、打

嘴鼓學客話一親子口說藝術班及兒童客家安親班等 30 班別課程，計 5 萬 8,000 人次參與。

二、兼顧傳統與創新，弘揚客家文化

(一)辦理客家還福祭儀

為酬謝土地伯公（福德正神）過去一年之保佑，於 100 年 12 月 25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舉辦客家還福祭儀，由李副市長永得率同鄉親及民眾遵循客家傳統古禮祭拜，參加人數約 100 人。

(二)辦理拜新丁祈福祭典

為傳承客家文化禮俗，於 101 年 2 月 5 日假光榮碼頭重現傳統祭典「拜新丁」活動，全程以古禮進行祈福儀式，並商請屏東縣佳冬鄉三山國王廟協助，將兩百多年歷史的新丁福廠，移師至高雄港都碼頭亮相，現場由資深禮生引領依古禮祈福上香，計 101 名新生兒報名參加，由李副市長替新生兒戴上平安符，象徵薪火相傳及庇祐新生命之意涵，讓高雄港都的夜晚，再現客家風情，參與人數達 1,500 人。

(三)辦理新春祈福祭祀

土地伯公（福德正神）為傳統客家重要信仰神祇，為祈求新的一年風調雨順，於 101 年 2 月 3 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舉辦新春祈福活動，由市長帶領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祭拜，現場安排熱鬧的祥獅獻瑞及客家社團歌舞表演，並準備客家圓粿供民眾品嚐，市長並發送龍年開運紅包給參與的民眾分個好彩頭，吸引近 400 人參與。

(四)辦理大高雄客音飛揚合唱觀摩賽

為活化客家文化園區，提升客家文化藝術表演水準，於 100 年 11 月 19 日舉辦，並首次結合美濃在地優秀客家社團演出，藉此切磋交流平台，讓各參賽隊伍盡情展現自己特質與優點，凝聚鄉親情誼，薪傳客家文化。

(五)辦理哈客遊戲設計比賽

為讓青年學子對客家文化、歷史、語言、美食、音樂及故事有更深入的認識與瞭解，鼓勵大專青年利用電腦科技，加入電玩的互動性與遊戲性，開發具有創意及趣味的網頁遊戲，特辦理「2011 哈客遊戲設計比賽」，計 32 隊來自全國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在學學生報名參賽。決賽於 12 月 10 日假美麗島「光之穹頂」廣場展開，進入決賽的 11 個隊伍現場提供電腦遊戲試玩，大、小朋友玩得不亦樂乎。比賽最後由樹德科技大學「Q 客」榮獲第 1 名，獲獎金 10 萬元；第 2 名為彰化師範大學「好客神魔記」及勤益科技大學「哈客島大冒險」，各獲獎金 5 萬元；第 3 名為台北教育大學「桐遊客家庄」及虎尾科技大學「Ha-Kka 客家」，各獲獎金 3 萬元。

(六)辦理「高雄心、客家情」系列活動

為增進客家文化能見度，提昇本市人文氣息，已於 100 年 5 月至 9 月辦理「客家金曲演唱會」、「夜合飄香在港都」、「夏客搖滾風」、「哈客熱音大賽」、「舞動客家情」等 5 場完竣，最後 1 場「交響情人夢」於 100 年 10 月 8 日邀請南台灣交響樂及美濃八音團，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演出，約 400 人參與。



(七)辦理「客藝觀摩趣」活動

為宣揚客家文化，藉與外縣市客家社團觀摩交流機會，提升本市客家社團藝文表演水準，分別於 100 年 9 月 17 日、10 月 15 日、10 月 29 日及 11 月 12 日等 4 日，邀請 32 個本市客家社團及 8 個外縣市客家社團於演藝廳演出，吸引近 1,000 人次參加。



三、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一)「新客家文化園區」委外營運

1.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園區內主體建築演藝廳、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透過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及文創產品，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



2.演藝廳承租廠商（縱橫天下休閒旅遊報社有限公司）業於 1 月 22 日正式營運售票表演，100 年度 10 月至 12 月辦理約 11 場次，並提供府屬機關辦理活動 7 場次。

3.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承租廠商（民鼎企業有限公司）業於 100 年 4 月 2 日正式營運，餐廳和農特產品展售中心每日開館對外營運績效良好，手工藝展售中心於 7 月至 12 月每周三及周四辦理兒童免費 DIY 體驗活動，共計 59 團、1,614 人參加，成為客家文化鄉土教學平台，讓學童能更深入瞭解客家文化。



4.101 年 1 月 25 日至 28 日(大年初三至初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舉辦「2012 迎春好客園遊會」，有藝文、樂團表演及農特產品與手工藝品展售等，

約 1,600 人次參加。

- 5.100 年 10 月起重新裝修園區文物館，豐富展示空間及文物內容，創造館舍新意象，預計 101 年 4 月完工開放參觀。

(二)活化「美濃客家文物館」

- 1.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自 100 年 5 月 23 日起全面調降門票。100 年度參觀人數 8 萬 4,071 人次，門票收入達 221 萬 3,261 元，相較 99 年度的 5 萬 9,047 人次、217 萬 7,930 元，顯示門票調降後不僅收入未減，參觀人數更呈現大幅成長近 42%，有效傳承與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另慶祝國際婦女節，於 101 年 3 月 8 日至 31 日提供婦女免費入館參觀。
- 2.100 年 12 月 2 日至 101 年 4 月 22 日展出「戀戀瀾濃-宋瑞和彩墨個展」，無論在花鳥、蟲魚、走獸或近期的山水，秉持其「簡、淨、淡、雅」之筆墨表現，截至 101 年 3 月底，觀人數約 7,800 人次。



四、營造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一)辦理「美濃中正湖整體客家文化發展暨景觀環境改造計畫」

- 1.美濃中正湖自民國 90 年起設置相關設施，因歷年風災致設施損壞，且環湖動線因部分屬私有土地而未串連，鑑於中正湖饒富客庄風貌，係美濃主要風景觀光景點，爰辦理本計畫，將湖域周圍 20 公尺範圍土地變更為公園用地，以期整體塑造水與綠優質環境，提升美濃地區客家文化生活及遊憩品質。
- 2.計畫分 2 期 2 年施行，總經費為 4 億 2,500 萬元，101 年編列土地徵收補償預算 1 億 3,750 萬元，工程預算(含規劃設計等) 5,000 萬元。第 1 期既有環湖設施改善工程委由觀光局執行，工程已於 3 月 6 日發包，預計 10 月完工；第 2 期擴區環湖環境設施工程規劃設計刻正上網招標，預計 12 月完成細部設計及工程發包、102 年 11 月完工。另公園用地徵收補償俟「變更美濃鎮中正湖風景特定區計畫」通過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後辦理。
- 3.另為廣徵意見以利計畫執行，已籌組計畫推動委員會，邀請美濃地方團體代表及相關局處共同組成，不定時召開會議凝聚共識。

(二)辦理「美濃客家文物館整體風貌改善工程」

為改善美濃客家文物館軟硬體設施，提升館內設備功能，重塑外觀風貌，專案計畫總經費計 1,870 萬元，業獲客家委員會補助 1,458 萬元。工程施

作以美濃客家文物館為範圍，包含：

- 1.牆面整修、設備更新、外牆綠美化隔熱
- 2.地下室排水設施改善
- 3.入口設施更新
- 4.中庭客家公共藝術造景
- 5.主題館多媒體設備
- 6.戶外廣場增設舞台。

目前正委託規劃設計中，預計於 101 年 6 月發包，102 年 4 月完工。

五、輔導社團推廣客家文化

- (一) 100 年輔導 43 個客家社團，積極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活動、開辦客家歌謠、舞蹈及技藝等培訓課程，公私齊力推廣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
- (二) 為促進客家文化城鄉交流，觀摩各地推動客家文化績效，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3 月輔導 11 個客家社團，計 587 人次，前往台中、桃園、苗栗、新竹、南投、花蓮、台東、屏東、台南、基隆等地區從事客家文化交流活動，有效提振本市客家藝文創新與發展。

六、產業輔導研發與行銷

(一) 辦理「客家美食業者認證輔導培訓」計畫

為期大高雄客家美食朝優質化發展，於 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3 月辦理「客家美食業者認證輔導培訓計畫」，評選出 15 家優質餐廳及板條店，遴聘各領域專家，投入改造基金協助業者改造店面、改善衛生環境、研發新菜色、開發伴手禮、培訓服務技巧及管理行銷，讓店家服務品質升級，提高客家菜的品牌形象，開拓客家美食產業商機。

(二) 配合燈會藝術節辦理客家特色產品展售活動

1. 101 年 1 月 27 日至 2 月 6 日配合旗山「印象高雄」燈會活動，辦理客家文化藝術展，並設計客語文化闖關遊戲，讓親子輕鬆體驗客語文化活動，另安排現場教作紅粿及發糕，行銷客家美食。
2. 101 年 1 月 28 日至 2 月 6 日配合岡山「一區一特產」燈會活動，展售客家油布（紙）傘、新竹貢丸湯、客家花布產品、葫蘆藝術品、客家童玩手工藝品、客家美食等特色商品及優質伴手禮，成功行銷優質客家特色產業。

七、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



境，自 96 年 10 月起陸續在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火車站、榮民總醫院、國立科工館及三民區公所等重要公共場所、美濃客家文物館，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招募志工近 118 名投入窗口服務工作，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服務達 10 萬人次。

八、發行雙月刊並加強運用媒體行銷客家

- (一)為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推廣工作，讓其他族群更認識客家，與高雄電台合作，每週一下午 4 時 5 分至 5 時於 FM 調頻頻道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為擴大服務聽眾，另於每週一至週五下午 1 時至 2 時於高雄廣播電台 AM 調幅頻道播出「客藝廣播站」節目，擇選本會培訓歡樂傳播營結訓優秀學員，自行規劃製播節目內容，落實「訓用合一」功能。
- (二)自 94 年起發行「南方客觀」雙月刊，宣揚客家文化，傳達中央及高屏客家相關政策與活動訊息，每期發行 1 萬 6,000 份，截至 101 年 2 月底止已發行 37 期，有效承襲高雄在地客家精神。



參、未來施政要項

一、積極行銷新客家文化園區，提升觀光效益

- (一)101 年 4 月至 102 年 4 月規劃辦理「2012 高雄心客家情」系列活動，內容涵蓋客家藝文展覽、表演、美食、手工藝品展售等，以提高園區知名度及遊客參訪率，有效帶動觀光產業。
- (二)充實園區公共基礎設施，妥善管理園區建設，協助承租廠商加強營運能力，共同合作永續經營園區。

二、積極營造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 (一)廣續辦理美濃中正湖整體客家文化發展環境景觀營造計畫，以建設中正湖成為北高雄客家文化生活及休閒觀光區。本案將朝改善中正湖現有景觀環境設施不足及毀損部分，及辦理中正湖周邊 8.0256 公頃用地徵收為湖濱公園等方向進行，並廣納地方意見，讓計畫順利推動，如期如質完工。
- (二)規劃辦理「美濃區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計畫，以中庄歷史空間(美濃故事館、美濃警察分駐所、舊美濃戶政事務所建築空間及周邊環境景觀)為整體規劃，作為美濃圖書、藝文、旅遊空間用途，總經費預估 4,000 萬元，預計 101 年 12 月完成，刻正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中。
- (三)選定 9 處美濃地區之歷史建物，進行現場勘查，依土地權屬調查、用地取

得可行性、供公眾使用意願調查、建物歷史與文化保存價值性等作為評估整修之優先順序，初步選定美濃鍾家伙房、九芎林老善堂、鍾健君菸樓等 3 處，將提案向客家委員會爭取「客家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

三、推行客語學習多元化，開創雙語教學新模式

(一)編製具在地特色淺顯易懂的客家文化繪本，提供本市各幼稚園及國小客語教學使用。

(二)擴大辦理「客家雙語教學」，增進客語復甦及文化傳承。

四、舉辦「2012 客庄 12 大節慶—高雄夜合季」

「夜合」代表客家婦女的勞動之美，配合溫馨五月母親節舉辦「高雄夜合季」，透過現代客家戲劇群像故事表演、客家詩歌、地景創作藝術徵選、客家音樂會、產業嘉年華、客家電影院等系列活動，宣揚高雄市客家文化特質，吸引全國民眾前來熱情好客的高雄做客，達到客家文化扎根，行銷在地文創產業，帶動觀光旅遊發展的目的。

五、辦理「黃金白玉蘊美濃產業發展計畫」，振興客家特色產業

運用農業資通訊概念，導入環境監測與智慧導遊技術，讓人口逐漸老化的農村藉由資通訊運用，發展地方產業，吸引年輕人力回歸農村，投入特色產業，並整合農特產及農村觀光資源，提升農特產品的創新與多樣性為目標，延伸農產品的生命與價值，並營造優質環境塑造產業特色，促使美濃觀光蔚為潮流，進一步帶動農村整體經濟發展。

肆、結語

客語使用人口每年以 5% 的速度減少，再加上升學壓力與英語主流化的雙重衝擊，讓客語傳承工作受到嚴重的影響與挑戰，爰此，客家事務工作也顯得特別任重道遠。本會長年致力於客語深耕工作，深入社區、校園植耕，培育客語教學資源教師，並透過社區互動，營造學習客語氛圍，希冀未來客家族群能得到其他族群更高度的認同與喜愛。本會自成立以來，承蒙 貴會指導與協助，業務推動漸上軌道，客家文化在本市各行政區也逐步落地生根，相信必能帶動高雄市成為多元族群共融、共生的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三十一、高雄市政府兵役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5 日

報告人：局長 趙文男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大會開議，文男謹代表本局同仁，向 貴會敬致祝賀之忱，本局將全力配合本市各項施政政策，秉持「依法行政」、「服務至上」的理念，力求精進業務，期使役政服務更臻圓滿完善。現謹將本局當前施政重點以及未來重點工作扼要報告如下，敬請指正。

貳、幸福便民的役政服務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重要業務成果：

一、役男及家屬部分：

(一)入營前：

1.役男徵集處理工作成果：

- (1)本市本（101）年兵籍調查作業，已於 1 月 2 日起至 3 月 10 日止，計完成 19,688 位 82 年次（19 歲）役男兵籍調查及建檔工作。
- (2)100 年 9 月至本（101）年 3 月止分別在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左營總醫院、市立聯合醫院、市立民生醫院及署立旗山醫院等 5 家醫院，辦理 134 場次共 14,923 位役男徵兵檢查，將於 4 月底前完成體位判定，並接續辦理抽籤及於 7 月起依年次、籤號順序徵集入營。
- (3)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止計已辦理徵集常備兵 6,475 人、補充兵 30 人、替代役 1,861 人，合計 8,366 人入營服役。

2.辦理役男徵兵處理宣導及座談：

為讓役男於體檢前瞭解徵兵檢查程序、檢查重點、入營相關注意事項，及兵役法規所涉及之權利義務，並配合國軍人才招募宣導，使役男在服兵役類別有另一種選擇，特辦理役男徵兵處理宣導座談會。本（101）年已分別於 2 月 3 日、7 日，在市府大禮堂及旗山區公所大禮堂召開宣導座談會，並邀請體檢醫院家醫科、骨科、內科、外科、眼科、精神科等醫師分組座談及役政法令諮詢，計 400 餘人參加，役男及家屬反映良好。

3.擴大辦理應屆畢業役男儘早入營服役：

為尊重役男意願，擴大辦理儘早入營服役，本（101）年 19 歲未在學亦

無升學意願役男約有 1,900 人，及應屆畢業役男約有 2,000 人，均可於 6 月底前之梯次入營，使渠等縮短待役時間，便於役畢後個人未來之生涯規劃事宜。

(二)服役中：

1.提供完善福利措施，貼心照護役男及家屬：

服兵役是人民對國家的義務，欲使人民勇於服兵役、穩定軍心、激勵士氣，首重維護役男及其家屬權益事項，長期以來本局均以此為施政努力方向。役男服役期間發生傷殘或死亡，本局均會立即關懷，發予市長慰問金，自 100 年 9 月至本（101）年 3 月計因公死亡 5 人、意外死亡 1 人、因病死亡 5 人，總計 11 人，共發放市長慰問金 831 萬 7,000 元；合乎榮家就養傷殘除役軍人總計 630 人次，於三節前 10 日發放慰問金及安養津貼計 650 萬 7,000 元，讓渠等人員安心過節；經濟弱勢不能維持生活之役男家屬，發放生活扶助安家費，計有 456 戶 1,182 口數受益，合計 935 萬 9,000 元，已使入營役男無後顧之憂安心服役。

2.積極體貼的役男懇親會服務：

本市首創於新兵訓練中心懇親會開設服務台，100 年 9 月迄今，本局已多次派遣同仁，於假日遠赴嘉義中坑營區、台南官田、大內、新中營區及屏東龍泉營區等外縣市各新兵訓練中心開設「役男服務台」，提供役男及家屬有關役政法令諮詢、解釋及協助部隊處理入營調適等問題，計已為 8 千餘位役男及家屬提供服務，有效解決各項疑難問題，頗獲役男及家屬好評。

3.敬軍慰勞關心服役中子弟：

100 年秋節及本（101）年春節敬軍活動前往海軍陸戰隊等 22 個駐軍部隊慰勞，藉以瞭解本市籍子弟軍中生活、增進與軍方溝通管道，並致贈慰勞金 219 萬元，另於本（101）年春節後擴大辦理敬軍慰勞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等 16 個部隊，致贈本市盛產蜜棗 6,800 公斤之慰勞品，提供官兵享用高品質水果，另協調本市周邊駐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等 30 餘個部隊，請其踴躍採購本市棗農盛產之蜜棗供官兵享用，經統計約計採購 13,414.5 公斤，已有效協助本市果農達成促銷之效果。

(三)退伍後：

推動後備軍人公益活動：

1.消滅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公益活動：

(1)林園區及鳳山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 100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12 日於林園區中芸里、中芸國中、國小週邊及鳳山區街道執行登革熱

防治宣傳及孳生源清除活動。

(2)全民國防暨消滅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講習活動：

100 年 11 月 11 日由本局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及衛生動員傳染病防治講習，洽請前國防大學教官主講「全民國防的重要性及全民支持國防」及衛生局派員宣導消滅登革熱病媒蚊具體作法，計 680 位後備輔導幹部參加，使渠等瞭解防範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作法，返回各後備輔導中心依其編組體系推動防範措施，落實「自我作起」，並擴及每一後備軍人之家庭同步配合，以達成關懷鄉土，美化社區環境，澈底消滅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2.捐血公益活動：

本局推動各後備團體投入捐血公益活動，藉此帶動大眾關懷社會，珍惜生命；忠義青溪協會於 100 年 12 月 11 日在楠梓區家樂福店舉辦「捐血一袋、救人一命」捐血公益活動，計 1,107 人捐血，捐輸愛心熱血 27 萬 6,750cc，有效解決血荒問題。

二、替代役役男部分：

(一)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暨法紀教育講習：

- 1.100年 10月26日於市府鳳山行政中心及101年2月22日於市府四維行政中心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藉以端正替代役役男服裝儀容，加強服勤禮儀與態度，形塑替代役役男良好紀律。
- 2.100年11月24日於高雄國軍英雄館辦理替代役法紀教育訓練，增進役男法紀常識，宣導正確服務及法治觀念，強化守法守紀精神，提升服勤成效。
- 3.以上 3 場次計有 950 人次參與訓練，已有效提升替代役役男服勤及法紀知能。

(二)推動替代役役男公益活動：

1.替代役役男關懷阿公阿嬤及協助居家環境清潔：

100 年 8 月 25 日、26 日前往日中里、華堂里關懷並協助阿公阿嬤清潔環境，以培養替代役役男孝親尊長、敬老尊賢的家庭倫理道德觀念。

2.歲末獨居老人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活動：

本(101)年春節前夕，本局暨本市鹽埕區公所等 16 個單位公共行政役男 230 餘人次參與，為 63 位獨居長輩清理居住環境及張貼春聯，並陪同老人家話家常，獨居老人皆感受深切關懷，備感溫馨。

3.捐血活動：

本(101)年為讓役男賡續以「分享健康、捐血救人」的大愛精神回饋社會，於 1 月 18 日辦理捐血活動，計有 220 餘位役男踴躍響應參

與，共計捐輸約 6 萬 1,000cc 愛心熱血。

三、眷村服務部分：

(一)溫馨照護的安康座談：

100 年辦理眷村居民衛生保健安康座談會，計小港區青島里、左營區光輝里等 8 場次活動，參加人數約 1,100 人，聘請各公私醫院醫師、營養師、專業護理人員及心理輔導師擔任講座，針對長者醫療及保健常識，廣泛提供諮詢及健診，以增進眷村長輩身心健康，實施後隨即辦理民意調查，反映極為良好。

(二)促進眷戶情感中秋聯誼同歡：

100 年 9 月 4 日配合社團法人高雄市高縣眷村文化發展協會於本市鳳山區海軍明德訓練班辦理眷村聯歡晚會，約 300 餘人與會同歡，藉此活動讓市民對役政有所瞭解，並增加情感交流，進而促進族群融和。

(三)改善舊眷村環境爭取眷戶權益：

- 1.協助岡山區公所於 100 年 9 月 9 日邀請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軍備局南部地區工程營產處及空軍軍官學校等單位，至其所轄眷村及空置營地實施現場會勘，並請定期派人維護，建立區公所與軍方對話窗口。
- 2.協調軍方改善左營區崇實新村、建業新村、明建新村、大寮區商協新村及岡山區康樂新村等眷村路樹、路燈、噪音及環境清潔等計 28 件。
- 3.協助左營區復興新村眷戶張小姐、自助新村葉先生眷舍頂讓承受事宜，以維護其權益。

四、軍人忠靈祠、忠烈祠服務部分：

(一)慎終追遠的軍人忠靈祠業務：

1.草綠花香的優質環境：

(1)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 12.4 公頃及 3.1 公頃，截至 100 年 2 月底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 13,928 個、夫妻櫃 1,102 個，烏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 7,422 個，合計 22,452 個。

(2)「忠靈祠公園化」為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遺族家屬優質追思之環境。

2.緬懷忠靈的祭祀大典：

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分別於 100 年 9 月 2 日、3 日及 101 年 3 月 28 日、29 日舉行國軍忠烈將士春、秋祭大典，當日除邀請當地政軍首長及代表參加陪祭外，並邀請遺族 2 千餘人與祭，場面隆重、溫馨感人。

3.創新貼心的網路 e 化服務：

因安厝於本市軍人忠靈祠忠靈日益增多，且考量諸多遺族常因工作忙碌或交通不便等因素，致無法經常到忠靈祠祭祀而感遺憾，本局已建置完成全國首座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網路祭拜系統，截至 101 年 2 月 20 日止瀏覽本網站人數約 18,600 人，遺族家屬可點選先人資料，如生平事蹟等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緬懷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合乎宗教禮俗並可解思親之情，藉此祭拜方式可減少交通往返舟車勞頓之苦，亦可降低焚燒祭拜用的金銀紙錢，減少臭氧及懸浮微粒等污染物排放量，以響應節能減碳措施並維護空氣環境品質，一舉多得，頗獲遺族好評。

(二)全方位服務的忠烈祠業務：

1.建構忠烈祠優質園區服務：

本市忠烈祠位處壽山公園東麓，登此處遠眺高雄港區全景，風景秀麗，氣象萬千，實為忠靈烈士最佳安息之處。本局自 100 年 8 月接管後，對園區植栽加強維護、保持整潔，並強化園區安全，除裝設監控系統外，另協調警察、憲兵及南區後備指揮部衛哨加強巡邏，已確實為遊客提供優質安全之旅遊景點。

2.忠烈祠義勇烈士春秋祭國殤：

(1) 100 年 9 月秋祭：

①奉安入祠：

忠烈祠 100 年秋祭國殤典禮暨「瀑底山登陸演習」、「兩棲登陸作戰演習」、「成功一號演習」殉職烈士靈位入祀儀式，於 9 月 3 日上午 8 時在壽山忠烈祠舉行，會場布置隆重莊嚴，典禮在海軍樂隊的崇隆軍樂及海軍陸戰隊儀隊、旗隊迎祭入祀，令人肅然起敬，計 128 位烈士奉安入祀。

②會後慰問烈士遺族親屬計 77 位，致贈市長慰問金每位 4,000 元，現場充滿感性溫馨的氣氛。

(2) 101 年 3 月春祭：

忠烈祠 101 年春祭國殤典禮 3 月 29 日上午 8 時，於壽山忠烈祠舉行，由市府各機關首長、民意代表、地方士紳及遺族約 300 餘人參與祭典，會場佈置大量鮮花禮敬義勇烈士，典禮肅穆隆重，另於會後慰問烈士遺族親屬計 77 位，致贈市長慰問金每位 4,000 元，現場充滿感性溫馨的氣氛。

五、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美好家園：

(一)協助辦理本市 101 年三合一會報：

本（101）年「全民戰力綜合協調、災害防救、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三合一會報第 1 次定期會議 2 月 23 日於市府第三會議室實施，由市府動員會報陳副召集人啓昱主持，有效結合會報體系，支援災害防救等工作，會中兵棋推演課題如下：

1. 災害應變中心聯合機制運作。
2. 風災預警機制及應變作為。
3. 民防團隊協力災害防救運作作為。
4. 復原重建作為。
5. 捷運火災旅客疏散處置作為。

(二)辦理本市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5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

1. 依據行政院動員會報訂頒之「101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5 號)演習訓令」暨萬安 35 號演習統裁部令頒之「101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5 號)演習實施計畫」，於本(101)年 3 月 7 日於國立岡山農工辦理兵棋推演，及於岡山體育館及高雄捷運岡江北機廠演練綜合實作，依據市府各局處功能特性，於兵棋推演中以模擬狀況方式研討，以統合市府動員支援能量，並於綜合實作課目中予以驗證。藉協同演練強化「機制統合」及軍民合作之指揮應變效能，落實離災、避災之作為，並提昇市民配合及瞭解災害疏散收容安置之各項演練，以期使災害受損情況減至最低甚或消弭於無形。
2. 本次演習由陳副市長啓昱主持，計有市府各局處首長、38 區區長、後備輔導幹部、岡山農工師生、外縣市觀摩人員及由岡山區區長及各里里長帶領 200 位民衆參與防災演練，共約 1,000 位人員參與此次盛會，演習過程圓滿順利，並獲中央統裁部表揚及嘉許。

六、綜合業務：

(一)辦理役政業務督考訪視，落實行政革新：

100 年 8 月份實施役政業務督考訪視，以落實行政革新，檢視業務缺失，提出改進措施，使役政業務臻於完善。

為應縣市合併轄區擴大，分 3 組各取前 3 名，計有甲組鳳山、前鎮、楠梓、乙組新興、路竹、橋頭、丙組鹽埕、前金、六龜等 9 區，已於本市 101 年 2 月 21 日第 69 屆兵役節大會頒獎表揚。

(二)辦理役政年終工作檢討會，精進役政作業品質：

為強化役政人員的專業素養、革新工作觀念與方法，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在市府大禮堂舉辦役政年終工作檢討會，全市 38 區役政人員、本局員工及志工團成員計約 250 餘人參加。為精進役政作業品質，並請役政業務訪視評鑑成績乙組各分項均為第 1 名之新興區公所，於會場展示役政作業資料，以利各區役政人員觀摩，作為標竿學習，俾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參、未來重點工作

一、因應募兵制實施，配合中央修訂相關法規：

因應募兵制實施，積極配合中央研擬放寬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補充兵役條件及役男體位區分標準，以提升常備役體位標準及兼顧弱勢家庭，俟法規頒訂後，於各項徵兵處理程序加強宣導，並積極協助役男申辦。

二、規劃於本市軍人忠靈祠設置樹葬墓區：

推行樹葬永續經營，係環保政策推動目標，本局擬在軍人忠靈祠廣植樹木，以穩定邊坡水土，為樹葬區做完整水土保持基礎設施，兼具環境美化及規劃樹葬先期作業，俾提供民衆葬厝多元選擇。

三、充實戰爭與和平紀念館館藏，建立專屬網站及資料 e 化，表彰英勇烈士事蹟：

為使戰爭與和平紀念館陳展資料以多元化樣貌豐富其內涵，使其更具教化意義，將委託專業人士規劃設計，蒐集民族先烈及先民史蹟，以增設陳展內容闡述先民奮鬥功業，發揚忠孝節義及先民為自由保衛臺灣英勇事蹟，廣為世人景仰。

建立專屬網站，將烈士忠勇捨身善行之事蹟 e 化，便於民衆於網站瀏覽，緬懷景仰。

四、運用替代役人力及輔導後備軍人團體推展公益服務：

(一)為落實替代役役男關懷鄉土、熱心公益情操，持續規劃整合於市府服役之役男，積極推動參與公益服務，以帶動役男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展現敦親睦鄰善意。

(二)積極輔導後備軍人團體投入公益服務，配合環境整理、淨山及愛心捐血等公益活動，藉以鼓勵後備軍人奉獻鄉里，共同打造幸福城市。

五、協調國軍支援救災：

因應縣市合併後災防區擴大，配合全民防衛動員體系、戰力綜合協調體系及災害防救體系，統一協調國軍各災防（分）區支援救災，提昇未來複合式災害搶救能力，以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立幸福安全城市。

肆、結語

本局業務隨時勢演進，配合市政之需求，服務領域已大幅擴張，除役男徵兵及慰助家屬外，亦包涵軍人忠靈祠、忠烈祠奉祠業務、協助市政建設之政軍協調事項、全民防衛動員協調國軍救災事項及眷村服務等多元樣貌，經緯萬端，與民衆生活亦息息相關，本局同仁為提升役政服務品質，莫不兢業以赴，主動積極推展各項相關工作。未來，本局將廣續推動創新、幸福、便民的役政服務，以創造

市府與市民互利共榮之雙贏局面。以上報告，敬請指教，最後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快樂，諸事如意。

三十二、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25 日

報告人：局長 鍾 孔 炤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孔炤受邀列席報告本局當前施政重點工作與未來施政要項，並親聆教益，作為今後工作指標，深感榮幸。首先，代表勞工局全體工作同仁，由衷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匡督指導，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致崇高敬意與謝忱。

時序進入 2012 年，台灣面臨歐債危機、青年低就業及降低失業率的挑戰，本局除以「安心就業、尊嚴勞動」為目標，提升大高雄市民人性化、細緻化的勞動環境，更將以高雄市產業區化為後盾，為市民增加更多、更新的就業機會，並提供在地訓練及增強轉型能力等相關支持性服務，以最大的努力維護勞工朋友們的權益。

以下謹就本局當前施政重點工作及未來施政要項，提出報告，敬祈不吝指正。

貳、100 年 7-12 月重要業務執行情況與成效

一、工會組訓

(一)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計有工會聯合組織 16 家、企業工會 170 家、產業工會 16 家、職業工會 622 家，合計 824 家。

(二)100 年 7 至 12 月本市各級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 370 會次、理事會 1,005 會次、監事會 870 會次，合計 2,245 會次。

(三)100 年 7 至 12 月共輔導高雄市石化業產業總工會等 6 家工會聯合組織、長興化學工業(股)公司關係企業工會等 3 家企業工會、高雄市水電裝置設計職業工會等 11 家職業工會及臺灣身心靈宗教命理產業工會等 9 家產業工會，共計 29 家工會成立。



二、勞工教育

(一)加強輔導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補助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00年7至12月核備補助金額為新台幣728萬9,897元；其中補助工會聯合組織12場次、基層工會101場次，計113場次。

2.補助本市總工會、產業總工會發行勞工刊物

高雄市總工會聯合會訊18萬元及高雄市產業總工會聯合會訊25萬元。

(二)多元化辦理勞工教育，擴大參與層面

1.推動勞動法制教育

本局免費提供教材，協助本市各高中職學校開設勞動法制課程，強化學生勞動法治觀念。

(1)提供「勞動權益與就業」教材1,000本。

(2)辦理100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7至12月計辦理15場次。

(3)另為培育各高中職校勞動法制師資，於100年8月8日至12日假本局辦理勞動法制種子師資培訓活動。

2.擴大勞工教育參與層面

與高雄電台合製我愛高雄—空中勞工局，每週三下午4時至5時播出，並開放CALL IN，該節目經常性邀請專家談工時、工資、失業給付、勞工退休金、勞保常識、職業訓練、工廠安全衛生、職災勞工主動服務、性別平權及防範性騷擾等勞工關心議題，播出以來反應熱烈。

3.出版高市勞工月刊4期（第5~10期），每期印製1萬9,000本，並以電子報方式傳送訂閱民衆。出版「高市勞工100年合輯」印製2,000本，分送本市各級工會及全國各公私立圖書館。



三、勞動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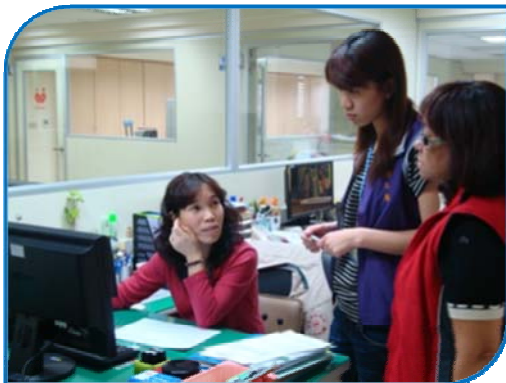
(一)落實勞動條件之督導考核、勞工退休金條例宣導

1.貫徹執行勞動基準法

(1)提昇勞工勞動條件

為保障勞工權益，責成本局勞動檢查處對事業單位實施勞動條件檢查，督促確實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如有違反勞動基準法之情事則依法裁處，並持續追蹤督促改善。

- ①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動條件專案計畫，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勞動派遣專案檢查 34 家、保全業專案檢查 25 家，工讀生專案檢查 19 家、銀行業專案檢查 15 家、電子業專案檢查 3 家。
- ②配合本府教育局、監理處、辦理幼稚園專案檢查 55 家、遊覽車客運業專案檢查 23 家。
- ③本局主動辦理勞動檢查，計保全業專案檢查 10 家、五一勞動節專案檢查 19 家、養護機構專案檢查 5 家、中秋節糕餅業及國道客運 10 家、工讀生專案檢查 10 家、掃 A 勞動條件檢查 136 家。



④ 100 年 7 至 12 月，違反勞動基準法裁罰案件計 728 件，其類型分析如下：

(2)加強勞動基準法宣導

高雄市 100 年度違反勞動基準法罰鍰案件統計表 100/07/01 至 100/12/31

類型 行業	工資 21~28		工時 30~32		休息 34~36		休假 37~41		童工女工 44~51、 65		退休 55~56		其他 7、9、16、 19、70、83		移地 檢署	總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件數	金額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8	90	12	128	0	0	0	0	0	0	1	6	2	26	0	23	250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13	112	5	50	2	12	0	0	0	0	0	0	0	0	0	20	174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0	74	15	136	5	36	3	18	0	0	0	0	1	6	0	34	270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8	62	1	20	2	18	2	12	0	0	0	0	0	0	0	13	112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9	82	8	76	1	6	1	6	0	0	0	0	2	26	0	26	226	
住宿及餐飲業	33	238	12	106	10	74	4	24	4	24	0	0	0	0	0	63	466	
製造業	71	776	88	962	37	344	14	84	2	12	0	0	9	82	0	221	2,260	
其他行業	批發及零售業	36	1,234	34	264	12	146	7	42	4	24	0	0	0	0	92	1,704	
	運輸及倉儲業	20	230	26	280	9	88	3	18	0	0	0	0	0	0	58	616	
	支援服務業	17	102	4	24	4	24	3	18	1	6	0	0	4	24	1	34	198
	84 條之 1 行業	33	314	27	274	15	190	6	42	0	0	0	1	6	0	82	826	
	其他	26	266	9	68	6	64	5	30	3	18	0	0	18	150	0	67	596
總計	284	3,580	241	2,388	103	1,002	48	294	14	84	1	6	36	314	1	728	7,668	

備註：
 1. 84 條之 1 行業包括：個人服務業及社會福利服務機構之監護工、保全業之保全人員、保險業之外勤人員保險業務員、房仲業之不動產經紀人等。
 2. 其他行業：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營造業、公共行政及國防、教育服務業。

- ① 落實勞動基準相關規定，針對事業單位及一般民衆辦理各類宣導會，100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 10 場次宣導活動，計事業單位 1,089 家(次)參加。
- ②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輔導本市僱用勞工 3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 291 家完成新訂或修正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資雙方權利義務。
- ③ 對於事業單位、工會及勞工朋友以書面、電話或面洽方式詢問有關法令疑義，均迅速詳實為解答或提供法令資料參考，並適時發布新聞稿，廣為宣導，其中以書面函覆者，100 年 7 至 12 月計 919 件。
- ④ 100 年 7 至 12 月計核備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勞動契約 647 家次。



2.落實事業單位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100 年度計分三階段分批辦理勞工舊制退休金催設催繳業務及例行業務辦理。

期 程	催設催繳 目標家數	迄今完成家數	執行率
第一階段 (1~3 月)	7,878	7,878	100%
第二階段 (4~12 月)	720 (催繳)	720	100%
第三階段	依催設事業單位回覆情況，已分別於 100 年 5 月 27 日(參與人數 80 人)岡山本洲工業區、同年 8 月 12 日(參與人數 92 人)鳥松澄清會館及 9 月 29 日(參與人數 77 人)本局視聽室等 3 場，順利辦理完成。		
例行業務 辦理情況	100 年自 7-12 月勞工退休金專戶辦理結清、無舊制領回(免設)、暫停提撥、設立、退休金給付、無違反查核及變更專戶資訊等事項之事業單位，共計 1,684 件。		



(二)加強勞動檢查效能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落實職場安全衛生

1.加強勞動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工作

- (1) 100 年 7 至 12 月止含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上級交辦案件檢查，勞動檢查共實施 4,845 場次，罰鍰處分 29 件次。



(2) 本市職業災害案件統計

- ① 100 年 7 至 12 月止主要工作場所重大職業災害為 7 件。
 - ② 100 年事業單位陳報職業災害統計月報 7 至 12 月止合計失能傷害 193 件次。
- (3) 本局勞動檢查處 100 年 7 至 12 月止，計辦理安全衛生教育宣導 99 場次。

2. 督導事業單位加強勞工安全衛生工作

- (1) 督導教育訓練：審查(核)本市各訓練單位辦理各項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0 年 7 至 12 月止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總計審(查)核班次計 1,189 班，實地查核班次計 157 班。
- (2) 職場健康促進：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備查，100 年 7 至 12 月止，計有 194 件函報備查。
- (3) 在地扎根計畫：強化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業務組織橫向功能，發揮「蒲公英」精神，將工安種子散播至弱勢職場，協助該等業者改善工作環境及提昇該等勞工安衛知識與技能。
 - ① 繼 99 年成立「航太工業」、「永續環保」及「石化產業」三大產業「安衛家族」，100 年廣續辦理成立兩大「鋼鐵」產業安衛家族，以安衛設施補助、交互觀摩及知識管理等相關資源，協助弱勢職場提昇勞安技能，強化勞工工作安全，促進地方基層勞工就業，100 年 7 至 12 月止，已辦理說明會、運作會議、訓練及觀摩等計 43 場次活動。
 - ② 招募安全衛生輔導團成員，本局針對轄區內安衛家族及 100 人以下中

小事業廠場，藉由輔導團志工提供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勞工教育訓練、工安實務面及職災範例規劃等宣導，以落實全民參與職業災害及安全衛生預防工作，並定期(每年 2 次)召開志工輔導工作業務檢討會議，本年度招募志工達 36 員，100 年 7 至 12 月訪視輔導廠家(次)達 406 家。



安衛家族說明會－漢翔工業



安衛家族說明會－義大世界

- ③本局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在地扎根計畫相關業務，參加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0 年度安全衛生登錄家族」績效評選，榮獲地方主管機關組「優等」殊榮；另輔導本市「永續環保」安衛家族參加評選，亦榮獲安全衛生登錄家族組「優等」佳績。

(4)辦理勞安衛宣導活動

- ①為促進全民參與職場安全衛生活動，增進國人職場防災知識與技能，型塑全民工安之文化，達成降低職業災害目標，本局於 100 年 7 月 1 日下午假勞工局澄清服務中心辦理「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除表揚「本市 99 年度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外，另針對本市「勞安輔導團」服務成效良好之志工頒獎鼓勵，肯定其對於推展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輔導工作之努力與付出。另緊扣「投資工安，勞動平安」之主軸，推出系列活動，例如邀請勞檢處陳俊六處長主講「新近化工職業災害案例解析」及邀請榮獲優良人員功績獎殊榮的台塑工業(股)公司之黃俊惠工程師進行「推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及實務經驗分享」；其中邀請本市鴻濤說唱藝術團以逗趣、詼諧之打竹板、雙簧及魔術等方式演出，提醒勞工朋友職場安全衛生需注意之事項，為全國首創之勞安議題宣導方式，同時博得與會約 300 名佳賓滿堂之喝彩。
- ②為持續透過安衛家族及勞安輔導團等民間力量，將「安全生產、健康

勞動」觀念融入企業理念中，以達到「職場零災害」之目標，讓勞工朋友更樂在工作、尊嚴勞動，本局於 100 年 11 月 9 日假義大皇冠假日飯店舉辦「那些年，我們一起加入的安衛家族」成果發表及經驗分享交流會，計有約 400 多名安衛家族代表、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主管及人員、勞安輔導團伙伴參與，彼此分享減災經驗及共同討論如何提升本市勞工安全衛生。

- (5)推廣績優安衛單位及人員：選拔 99 年度本市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活動，經書面審查及現場考評工作，計有 7 家事業單位及 3 位優良勞安衛人員入選，本局於 100 年 7 月 1 日辦理「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公開表揚，並推薦其代表本市參加勞委會全國性選拔活動，其中隆大營建(股)公司及國防部軍備局第 203 廠連續三年入選，榮獲五星獎；台塑工業(股)公司推薦參選之黃俊惠工程師更獲得優良人員功績獎殊榮。



四、勞資關係

(一)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1.涉訟補助

針對受僱於本市事業單位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以下補助：

- (1)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調解不成立於訴訟期間律師費、裁判費及生活費用。
- (2)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為其他勞資爭議事件致權益受損，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調解不成立，於訴訟期間之律師費及裁判費。
- (3) 100 年度申請 65 案，通過 52 案，補助人數 111 人，補助經費 263 萬 6,220 元；99 年度申請 69 案，通過 56 案，補助人數 85 人，補助經費 322 萬 8,064 元；100 年度申請案件與 99 年度減少 4 案，通過補助案件減少 4 案，但補助人數增加 27 人，受益勞工人數持續遞增。

現象，顯示基金對保障勞工權益的重要。

- (4)另本局對勞資爭議案件調解不成立後，會適時向勞工宣導法律扶助基金會申請補助之資訊，供當事人選擇政府訴訟扶助方式以減輕本基金負擔，以致向本局申請案件及補助金額減少。

(二)勞資爭議調處

1.協調

- (1)100年1月1日至8月17日轉介民間團體協處勞資爭議協調案件統計表：

項目 \ 成立與否	協調成立	協調不成立	協調中	其他（撤案、非轄區案件）	合計
工資爭議	496	225	0	130	851
契約爭議	438	202	0	89	729
職災爭議	31	16	0	7	54
退休爭議	5	3	0	1	9
勞保爭議	22	13	0	3	38
其他爭議	50	34	0	15	99
小計	1042 (67.9%)	493 (32.1%)	0	245	1,780

- (2)因應修正後勞資爭議處理法施行，自100年8月18日起實施調解人制度並取消原委託民間團體勞資爭議協調方式，惟調解人進行調解方式可分轉介民間團體指派獨任調解人與主管機關指派調解人進行調解2種方式供申請人選擇。

2.調解

- (1)100年8月18日至12月31日轉介民間團體指派獨任調解人調解案件統計表：

項目 \ 成立與否	100年8月18日至12月31日止				
	調解成立	調解不成立	調解中	其他（撤案、非轄區案件）	合計
工資爭議	187	49	14	40	290
契約爭議	152	45	10	35	242
職災爭議	18	7	1	5	31
退休爭議	1	1	0	2	4

勞保爭議	16	0	1	3	20
其他爭議	13	6	0	0	19
小計	387 (78.18%)	108 (21.82%)	26	85	606

(2) 100年8月18日至12月31日主管機關指派調解人調解案件統計表：

項目	100年8月18日至12月31日止				
	調解成立	調解不成立	調解中	其他（撤案、非轄區案件）	合計
工資爭議	76	20	19	32	147
契約爭議	80	30	13	17	140
職災爭議	9	1	1	3	14
退休爭議	2	0	1	0	3
勞保爭議	6	2	3	2	13
其他爭議	14	1	2	2	19
小計	187 (77.59%)	54 (22.41%)	39	56	336

(3) 100年主管機關組成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案件統計表：

項目	100年度			
	調解成立	調解不成立	調解中	合計
工資爭議	213	144	22	379
契約爭議	302	132	30	464
職災爭議	168	74	22	264
退休爭議	42	35	1	78
勞保爭議	52	25	5	82
其他爭議	23	23	2	48
小計	800 (64.88%)	433 (35.12%)	82	1,315

- (4)調解人制度，自 100 年 8 月 18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實施以來，計受理勞資爭議調解案計 942 件，其中選擇民間團體指派調解人有 606 件，選擇主管機關指派調解人有 336 件。同期縣市合併之爭議案件數量比較，99 年度勞資爭議（協調+調解）案件為 3,868 件，100 年度為 4,037 件，與 99 年度相較增幅 4%。

五、就業安全

(一)促進就業及就業權益業務

1. 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相關短期促進市民就業方案

- (1)規劃「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臨時工作津貼—家園重建、攜手共創」專案計畫，積極爭取行政院勞委會核定員額 701 名，工作期程計有 100 年 6 月 15 日—101 年 1 月 31 日止及 100 年 6 月 20 日—101 年 1 月 31 日。
- (2)本市 99 年下半年度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進用 473 人，工作期程為 100 年 12 月 1 日—101 年 4 月 30 日。
- (3)100 年度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政府部門計核定共 40 個計畫，提供 579 個工作機會。
- (4)爭取 100 年度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民間團體計核定 37 個計畫，提供 120 個工作機會。

2. 就業安定基金運用

運用就業安定基金，辦理各項就業促進、職業訓練及外勞業務，100 年度計執行 58 項計畫，其中就業促進業務執行 33 項計畫，經費 8,193 萬 3,783 元；職業訓練業務執行 3 項計畫，經費 2,792 萬 1,000 元及外勞管理業務執行 22 項計畫，經費 3,554 萬 8,458 元，合計總經費為 1 億 4,540 萬 3,241 元。

3. 就業權益保障業務

(1)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案件

- ① 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 20 案，提供諮詢服務 43 案、另依裁罰案件 3 案。
- ② 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 18 案，其中年齡歧視 12 案、性別歧視 2 案、容貌歧視 1 案、身障 2 案及以往工會會員歧視 1 案；性別工作平等申訴案件 12 案。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100年度性別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宣導
課程配置表

日期：100年8月24日
時間：下午1點至5點30分
地點：本局5樓簡報室(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6號)

時 間	課 程 名 稱	講 師 人 員
13:00-13:30	報到及活動說明	勞動局主任人員
13:30-14:00	性別工作平等法介紹	李宜靜
14:00-14:30	性騷擾防治	林 瑋
14:30-15:00	職場性騷擾之防治	李宜靜
15:00-16:40	營造友善職場與性別平等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16:40-16:50	答謝及再繼續研習活動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2)防治就業歧視宣導活動

配合本局訓練就業中心各項就業媒合活動，進行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宣導活動 100 年 7-12 月計辦理 21 場次，4,372 人次參加。



(3)資遣通報

100 年 7 至 12 月受理資遣通報案件 3,273 案次、5,332 人次。

(4)為辦理青少年就業促進方案，本局規劃各項方案如下：

- ①辦理 100 年度暑期青年職場體驗計畫，該計畫以進用弱勢家庭子女為優先，提供 100 個公部門暑期工讀機會，期程自 100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
- ②為促進大專青年就業，並強化區域運籌角色，結合轄內大專校院推動就業服務業務，100 年度補助轄內 6 所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徵才 3 場，服務 8,852 人次；就業促進講座 4 場，服務 290 人次；企業參訪 5 場，服務 191 人次，合計服務 9,333 人次。
- ③為提升校園青年就業認知及能力，辦理「職涯扶植·青春薪路行—就業知能促進計畫」，100 年度計辦理 10 場次大專校院就業促進研習活動，服務 1,009 人次；16 場次高中（職）就業促進研習活動及 2 場次企業參訪，服務 3,833 人次及 2 場次國中就業促進研習活動，服務 200 人次，合計服務 5,042 人次。



4. 就業服務成果：

(1) 辦理求職就業服務業務成效統計（單位：人次）

		100 年 7 至 12 月	
一般市民 求職服務	一般市民求職		29,431
	推介就業		17,036
	求職就業率		57.87%

(2) 辦理求才就業服務業務成效統計（單位：人次）

		100 年 7 至 12 月	
一般廠商 求才服務	一般廠商求才		28,540
	求才僱用人數		22,782
	求才利用率		79.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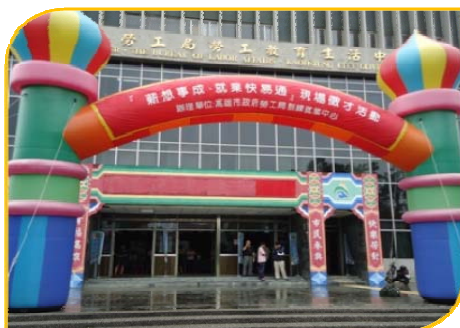
(3) 特定對象暨專案就業服務業務成效：（100 年 7 至 12 月/單位：人次）

特 定 對 象 就 業	對象別	求職人次	輔導就業人次	就業率%
	獨力負擔家計者	364	191	52%
	中高齡者	7,666	3,536	46%
	身心障礙者	1,552	709	46%
	長期失業者	631	295	47%
	原住民	497	272	55%

服 務	更生受保護人	499	194	39%
	生活扶助戶	457	167	37%
	外籍及大陸配偶	333	155	47%

(4)辦理現場徵才活動：（100年7至12月）

辦理規模	大型	中型	小型	單一	合計
辦理場次(場)	4	6	68	86	164
參加廠商	311	167	198	86	762
就業機會(個)	9,770	4,647	5,135	3,473	23,025
遞送履歷表者(人次)	6,828	2,683	2,570	3,688	15,769
推介就業人數(人)	2,585	1,416	924	1,707	6,632
就業機會媒合率	37.86%	52.78%	35.95%	46.29%	42.06%
媒合率	26.46%	30.47%	17.99%	49.15%	28.80%



(5)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業務：（100年7至12月）

100年下半年就業保險 失業給付業務	初次申請 (人)	初次認定 (人次)	再次認定 (人次)
7月	294	307	1,230
8月	470	487	1,228
9月	364	344	1,233
10月	394	373	1,207

11 月	434	459	1,256
12 月	426	400	1,420
合 計	2,382 人	2,370 人次	7,574 人次

(6)各項宣導業務

- ①編印就業市場季報 380 本，寄送各相關單位參考。
- ②發行就業市場快報（單週報：張貼於佈告欄/雙週報：放置或郵寄）結合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市議員服務處、政府單位、社福團體、學校、圖書館、捷運站、郵局、超商賣場、餐飲店等地點，100 年 7 至 12 月發送 7 萬 3,216 份。
- ③ 100 年 7 至 12 月於夜間時段辦理 4 場次就業關懷宣導活動，廣泛接觸求職民衆，宣導公部門就業資源、求職防騙及就業歧視等，並提供即時、機動的就業媒合服務，共計服務 839 人。



- ④建置就業服務電子報發送系統，透過定期或不定期的發送，100 年 7 至 12 月共發送 28 期，每次發送約 1-2 萬人次，使民衆能快速獲得就業訊息，促進失業勞工再就業。



(7) 100 年 7 至 12 月就業諮詢服務辦理情形統計如下：

- ①經簡易諮詢轉介 1,229 人，自行開案(含更生及家暴婦女等專案)170 人。
- ②逕由個案管理員推介應徵就業 3,649 人次，推介就業 1,254 人。
- ③轉介職訓諮詢 1,431 人，轉介就業促進研習 738 人，轉介專業心理治療 25 人，轉介社政及衛生單位 9 人，轉介創業諮詢輔導 7 人。
- ④個案管理員運用「臨時工作津貼」推介 47 人上工，「僱用獎助」推介 34 人上工，「多元方案」推介 56 人上工，「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推介 54 人上工。

(8) 100 年 7 至 12 月針對就業弱勢者，提供雇主薪資補貼及訓練津貼的方式，鼓勵雇主僱用弱勢就業者，運用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共計協助 12 名個案上工，另運用就業促進及就業保險之臨時工作津貼，共計協助 83 名個案上工。

(9) 100 年 7 至 12 月計辦理特定對象就促研習 26 場，服務 872 人次、職場觀摩活動 6 場，服務 138 人次、入監辦理(高監、女監、高二監、明陽中學、高雄戒治所) 就業宣導 33 場，服務 2,714 人次暨結合生命樹國際關懷協會等 9 個民間團體辦理就業宣導 4 場，服務 235 人次。



(10) 辦理「職涯扶植·青春薪路行—就業知能促進活動」，以提升青年就業認知及能力，並搭配企業徵才活動，進行就業媒合，活動後亦針對尚未就業者持續追蹤暨輔導就業，100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 4 場校園就業促進研習活動，服務 1,231 人次。

(11) 辦理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製程或特殊時程行業之津貼補助措施，自 100 年 8 月 25 日至 12 月止，推介 87 人就業。

(12) 100 年 7-12 月計辦理 5 場次「雇主座談」，並結合工業區、加工區、工業會等單位，透過活動爭取新雇主認識運用中心資源及藉由聯繫

溝通，強化政府部門與企業間關係，爭取工作機會，計有 300 多位企業代表熱烈參與。



(二)職業訓練成果

1. 100 年下半年針對創新職類辦理移地訓練，運用市府環保局所屬場域及設備開辦木工家具創意維修班，召訓學員 12 名。
2. 因應產業發展與切合就業市場需求，自 100 年下半年起，本局訓就中心日間養成班轉型以產訓合作模式辦理職前訓練，以結合企業單位教導學員及現場實習方式，使學員結訓後得以立即就業，本次計開設 8 職類班別，結訓學員 169 位，訓後就業率為 82%。



3. 100 年續辦 3 年制產學訓合作高級精密機械班，計有 105 人參訓，3 年級參訓學員 50 人、7 月 5 日結訓，結訓學員 48 人，訓後就業率為 87.5%。
4. 100 年 7-12 月本市計辦理農業、工業、商業、醫事護理家事、藝術、創意提案等六大類 40 種職訓班別，並針對就業市場需求辦理「綠色樂活蔬食培訓班」、「玩皮世界皮雕工藝訓練班」、「專業藝術指甲彩繪培訓班」、「美學生活中餐技能培訓班」、「時尚手作烘焙暨包裝設計班」等職類，計結訓人數 1,117 人，訓後 3 個月就業率平均達 66%，學員滿意度為 85.86%。



(三)外籍勞工管理

100 年 7 至 12 月份辦理外籍勞工權益維護及休閒活動辦理相關業務：

1. 辦理藍領外籍勞工例行訪查、入國通報、製作談話紀錄及交辦案件共計 9,186 件。
2. 辦理白領外籍勞工例行訪查、法令諮詢案件計 470 件。
3. 受理外籍勞工之法令諮詢案件計 5,049 件；處理外勞勞資爭議案 720 件；辦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提前解約驗證 2,195 件。
4. 查察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依法裁處案件 83 件；移送強制執行案件 71 件。
5. 辦理外籍勞工動態管理計畫加強本市轄內雇主及仲介外勞離境、逃跑、撤銷通報、入國通報等，計 1 萬 40 件。
6. 100 年度外國人臨時收容安置中心計畫活動：分別為社團法人台灣勞工權益關懷協會(下稱北區)及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附設海星國際服務中心(下稱南區)得標，本委託案訂於 4 月 1 日開始實施至 12 月 31 日止。7 至 12 月止收容數總計為 2,074.5 人次/天。
7. 協助外籍勞工適應在台生活，辦理各項休閒活動：
 - (1) 針對外籍勞工結合內政部移民署、衛生局宣導來台相關注意事項、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權益規定，另個別針對家庭類雇主、事業單位雇主、外籍勞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進行宣導，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6 場，參加人數約計有 500 人以上。
 - (2) 100 年度越南文化節活動：於 9 月 4 日假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戶外圓形廣場辦理，參加人數共計為 2,000 人。



(3)100年度家庭看護工關懷服務計畫：由社團法人台灣勞工權益關懷協會予以得標承辦，於本市擇選家庭看護工聚集地(如：生日公園、忠孝公園、林園老人活動中心、中崙社區、文化中心藝術大道)，於6至8月辦理30場次，共計服務人次為2,340人。



8.為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管理，依評鑑成績分級辦理訪查，A級 20 家年度內訪查 1 次，7 月 31 日前完成訪視；B 級 88 家年度內訪查 2 次，4 月 15 日及 11 月 30 日前完成訪視；C 級 5 家年度內訪查 3 次，4 月 15 日、7 月 31 日及 11 月 30 日前完成訪視。7 月至 12 月訪視 116 家。

- 9.為維護外籍勞工在台工作及居住環境之安全性，辦理轄內養護機構及 10 人以上外籍勞工宿舍訪視，100 年 7 至 12 月訪視 115 家。



六、職業重建

(一)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服務

1.庇護性就業服務

- (1)本市庇護工場計有 11 家，安置 129 名庇護性身障勞工，另由學者專家組成輔導團協助其營運，並為維護庇護性就業者勞動權益，本局定期派員入場輔導，期給予庇護工場全程輔導協助，明細如下：

工場名稱	實地訪視	輔導團委員 入場諮詢	庇護性就業 者安置人數
折翼天使庇護工場	4	3	12
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	4	3	14
喜憨兒小港烘焙庇護工場	4	3	12
布蘭奇咖啡文濱店	4	3	6
布蘭奇咖啡美術東二店	4	3	6
憨兒窯庇護工場	4	3	6
超旋陶花源美麗島捷運站	4	3	6
一家工場	4	3	24
美味佳餐坊	4	1	13
清潔大師工作隊	3	2	24
湖畔咖啡屋	4	1	6
合計	43	28	129

(2)庇護商品行銷活動：

- ① 8 月 5 日及 10 月 27 日配合本局舉辦職工福利業務研習會做庇護工場商品行銷宣傳，邀請本市庇護工場於會場設攤，並上台宣導庇護商品，當日計有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5 單位參與設攤活動。
- ② 辦理「高雄市政府各局處會響應採購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競賽計畫」100 年 1 至 12 總計採購 1,151 萬 2,604 元。
- ③ 於 12 月 2 日及 12 月 22 日分別召開本市庇護工場庇護性就業者產能核薪機制審查會議，以為維護身心障礙庇護性就業者勞動權益。
- ④ 委託公關公司辦理「2011 多媒體行銷高雄市庇護工場委託專業服務計畫」推動一系列庇護商品行銷活動，內容如下：
 - a. 9 月 22 日至 23 日舉辦「庇護工場與高美館的美學邂逅」，參加訓練人數 50 人。
 - b. 製作本市庇護工場聯合推廣 DM，刊登於自由時報假日副刊，共計刊登 6 篇，鼓勵民眾響應採購庇護商品。
 - c. 8 月 17 日舉辦「滿載祝福的愛心巴士正式出發，邀您一起到底護工場 點亮憨兒希望！」活動，當日會各界意見領袖及企業主計採購 20 多萬，宣導成效斐然。
 - d. 拍攝庇護工場特色多媒體傳播合輯（3 分鐘及 30 秒）各 1 部，並自 11 月起於捷運數位多媒體及夢時代 LED 戶外電視牆播放，共計播出 1,404 檔。
 - e. 設置「守護天使 點亮希望-高雄市庇護工場」部落格及成立粉絲團，此外 10 月 26 日邀請網路人氣部落客，前往庇護商店，與憨兒們一同體驗手拉坯，活動獲得媒體熱烈報導。
 - f. 設計傳愛酷卡 1 萬份於本市公車站、捷運站、庇護工場供民眾索取，並於飛碟電台強力播送 20 秒廣告 100 檔，呼籲民眾用愛心支持庇護工場。

2.身心障礙者創業輔導

(1)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業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貼補，100 年 7 至 12 月合計補貼利息 244 人次，金額合計 2 萬 2,311 元。

(2)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補助業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補助業務，100 年 7 至 12 月合計補助 4 件，含設備補助 6 萬 2,275 元、房租補助 8 萬 4,645 元，總金額合計 14 萬

6,920 元。

(3)身心障礙者創業研習暨輔導業務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高雄市政府身心障礙者創業研習暨輔導計畫」，除開辦 2 場創業研習課程外，100 年 7 至 12 月合計：

- ①輔導身障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透過本計畫並運用本市創業資源補助，輔導 2 名身障者成功申請本市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補助。
- ②提供個案創業諮詢與輔導：提供並輔導有意願創業身障者諮詢達 20 人次，並輔導 2 名身心障礙者創業營運。

(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暨職業訓練

1.職業重建個案管理與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 ① 100 年 7 至 12 月新開案人數 225 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 879 人，目前服務個案數 346 人。
- ②為提升服務品質，另辦理專業訓練課程研習。

(2)職業輔導評量

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完成 97 位身心障礙者之評量及報告，依其結果分別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務再設計等促進相關身心障礙者就業參考依據。



2.支持性就業服務

- (1) 100 年 7 至 12 月合計委託 22 個民間團體、聘雇 41 位就服員提供身障者就業服務；本局自聘 6 名就服員，分別進駐本局前鎮、中區、左營、三民、楠梓及澄清服務中心就業服務站提供服務。
- (2) 100 年 7 至 12 月共計服務 183 人，成功推介 267 位身障者就業。
- (3) 配套服務措施：委託身障團體辦理職前就業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成長團體計畫，以提升支持性就業服務效益，提高身障者就業率。100

年 7 至 12 月合計委託 5 個團體，辦理 4 場職前就業準備及 2 場強化穩定就業成長團體。

3.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

100 年 7 至 12 月核准件數 40 件，核准金額合計 76 萬 1,570 元。

4.辦理各職業技能養成訓練及輔導追蹤結訓學員就業

- (1)自辦 100 年第 24 期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班，開辦「服裝製作暨電繡應用班」、「數位設計皮革工藝班」、「會計資訊班」、「多媒體設計班」、「3D 製圖文書班」、「電話客服及辦公人員養成班」、「環境清潔班」、「廚工助理班」及「洗車美容班」等 9 職類職業訓練班，共 91 人參訓，71 人結訓，37 人就業，結訓率為 78%，就業率為 52.11%，媒合就業服務將至 101 年 2 月 29 日止。
 - (2)100 年度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養成職業訓練班，共委託辦理「生活美學—手工藝精品創作經營班」、「餐飲美食技能培訓班」、「網路行銷實務班」、「美容造型就業技能班」、「服飾修改達人訓練班」、「商務應用創意設計人才培訓班」、「家事清潔培訓班」、「企業客服電話行銷人才培訓班」及「不動產經紀人員與地政士實務培訓班」9 職類班，共 142 人參訓，133 人結訓，57 人就業，結訓率 94%，就業率 43%。
 - (3)100 年度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在職者夜間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共委託辦理「全民英檢初級班」、「時尚飾品設計班」、「影視動畫人才養成班」及「編結藝術組合創作班」等 4 班，共 60 人參訓，54 人結訓，53 人穩定在職，結訓率 90%，穩定在職率 88%。
- 5.100 年度委託辦理縮短身心障礙者數位落差強化職業能力計畫，運用就業安定補助，共委託辦理「電腦基礎應用班—正修科技大學」、「電腦基礎應用班—高苑科技大學」及「電腦基礎及網路應用班—高雄市資訊培育協會」等 3 班，共 42 人參訓，40 人結訓，27 人考取電腦相關證照，結訓率 95%，考取電腦證照率 67.5%。
- 6.100 年度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養成職業訓練設備補助計畫，共補助義守大學、長榮大學、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及高雄市美容教育學會等 4 單位，金額總計新台幣 35 萬 9,4952 元整，協助其更新或提升教學設備品質，增進訓練效果。



7.結合社會人力資源，成立「天使之翼」志工隊，其中關懷訪視組，對於100年度身心障礙結訓學員做電話關懷77人，進而家庭訪視75人，追蹤學員結訓後就業狀況與協助提供就業相關資源運用，以增進學員就業機會；另為加強輔導身心障礙學員適應社會環境生活需要，個案成長組志工利用假日協助輔導學員，參加戶外休閒活動計辦理3梯次，參加學員56人次，藉此紓解壓力，開拓多元生活視野。

(三)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定額進用業務

依據勞委會第三代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資訊管理系統審核100年12月底止執行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義務機關1,565家，其中超額730家、足額736家、不足額99家，法定應進用5,079人，加權後進用8,366人，超額進用2,404人，不足進用115人。

2.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核發

(1)100年7月至9月底止辦理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核發，計獎勵事業單位25家次，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270人次，核發135萬5,000元整超額獎勵金。

(2)為讓大高雄市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單位了解新的超額進用獎勵辦法，提昇進用身心障礙者意願，於100年10月28日假本局大禮堂，舉辦高雄市100年度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活動-與雇主、家人-分享快樂、分享愛宣導會，參加人數230人。



3. 視障業務輔導管理按摩業及取締明眼人違規從事按摩業
 - (1) 辦理持有丙級按摩業技術士證照之視障者，申領合法按摩技術士業許可證；截至 100 年共核發「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329 人。
 - (2) 執行取締「明眼人違規從事按摩業」案件，100 年本局裁處案共計 87 件，共計裁罰金額新台幣 124 萬 1,000 元。
4. 申請勞委會職訓局經費，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 (1) 「私人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暨「按摩小棧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於 100 年 7 月 19 日至 8 月 3 日期間安排輔導委員進行實地訪視評估及經營輔導建議，共計訪視 14 家私人按摩院所及 2 處按摩小棧，提供專業之經營輔導建議。
 - (2) 「視障按摩業者穩定就業及職場協助補助要點」申請事宜說明會，於 100 年 8 月 29 日舉辦，邀請本市轄內欲申請補助之按摩師、按摩師陪同者及視障團體人員參與，以協助視障按摩師了解相關申請流程，並解答按摩師對補助計畫之疑惑。
 - (3) 完成「視障盲用電腦教學種子教師培訓計畫」、「推動視覺障礙者按摩宣導服務計畫」、「按摩專業書籍有聲書製作方案」、「100 年度視障按摩媒體宣導計畫」期以提升視障按摩的競爭能力。
 - (4) 100 年 9 月 18 日，假本市捷運左營站(R16)出口，舉辦 400 人以上大型視障者按摩宣導活動暨 2 處按摩站開幕儀式，現場發放 500 張按摩 9 折優惠券及提供民衆 10 分鐘免費按摩體驗，並邀請市長、各立委及議員、各視障團體等共襄盛舉。
 - (5) 100 年度視障按摩師芳療技能訓練計畫，提供 8 位視障按摩師參與學習，強化按摩環境芳香營造及運用芳療進行按摩服務等，提升未來就業市場競爭力、知能及培養良好就業環境。
 - (6) 100 年度高雄市視覺障礙者在地化支持性就業輔導計畫之服務品質提

升研習座談會於11月25日假美麗島會廊三多廳舉辦。配合本年度私人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與明眼人從事按摩業之衝擊，本次座談會講師邀請布蘭奇行銷總經理暨私人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輔導委員史竹清老師，及鄧老師養生館的資深按摩師父共同授課。藉由了解明眼人經營之大型連鎖事業的經營管理模式，方能知己知彼，提升視障按摩師的競爭能力。



- (7) 100 年度「大家來抓龍－視障按摩宣導計畫」400 人以上大型按摩宣導活動，業於 100 年 11 月 26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辦理完竣，現場參與民眾計有 450 人以上，享有免費按摩民眾計 300 人。
- (8) 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辦理按摩業者穩定就業及職場協助補助計畫，按月撥付補助金至申請人指定之本人帳戶。
5. 為加強與身心障礙社團橫向聯繫，於 11 月 10 日辦理第三場「與社團有約」活動，協助身心障礙社團推動業務，本次活動結合台中愛心家園及迦南園庇護工場參訪行程，計約 20 個身心障礙社團參加。
6. 公益彩券回饋金經費管理
 - (1) 延續補助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星星兒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100 年「聽見幸福的聲音-星星兒促進就業服務實施計畫」，並於 12 月 20 日完成核銷。
 - (2) 本局暨本市身心障礙社團，於 11 月 10 日前往台中迦南園庇護工場與台中愛心家園進行參訪與交流活動。此次將會議與參訪結合並移至外縣市進行，頗獲得社團的好評，且反映出更多不同於以往的經驗與學習。
 - (3) 完成補助本局辦理「100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實施計畫」，並於 12 月 20 日核銷。
 - (4) 完成補助本局辦理「100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計畫」，

並於 12 月 20 日核銷。

(5)完成補助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星星兒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強化輕度自閉症職場適應之職業輔導實施計畫」，並於 12 月 22 日核銷。

(6)補助樹德科技大學 41 萬 2,133 元辦理「2011 身心障礙者創業提案競賽」參與達 380 人次。

(四)勞工福利

1.負擔勞、健保各類保險對象之保費補助款

100 年度編列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補助款新台幣 67 億 3,844 萬 1,000 元。

2.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00 年 7 至 12 月止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詳如下表：

預算 類別	職災死亡 (30 萬)		職災失能 1-5 級 (3 萬)		職災失能 6-10 級 (2 萬)		職災失能 11-15 級 (1 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3,410 萬元 (含權益基金補助)	44	1,290	9	27	25	50	26	26	104	1,393

(2)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①配合勞委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提供家屬相關福利資源，自 100 年 7 至 12 月止，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147 人次。

②主動接觸及聯繫關懷職災個案，自 100 年 7 至 12 月止，提供家訪 547 人次、機構晤談 468 人次、電話關懷 7,719 人次、信件關懷 2,733 人次，計 11,467 人次。



3.勞工租賃住宅

(1)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

本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 90 戶及前鋒東區國宅 8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廉價租住，解決許多低收入勞工的居住問題。勞工租賃住宅 7 至 12 月份收入總計約 330 萬元整。

(2)本局經管勞工租賃住宅，7 至 12 月申請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累積賸餘款新台幣 46 萬元整，辦理「協助弱勢族群（單親、身心障礙、低收入等）整建家園」乙案，共補助 35 戶。

4.充實勞工教育生活中心設備，提昇住宿率

(1)本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多年來提供全台各地旅客平價便利的住宿空間，為提供更好的服務，向捷運站索取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暨沿線景觀圖放置櫃檯供旅客參考，且配合捷運系統跨年活動等營運時間改變調整門禁的管制以方便旅客住宿，並將平日門禁時間由凌晨 1:00 調整為 3:00 以符合需求。而為了提供良好住宿品質，除了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 100 年度綠建築改善工程計畫，計 330 萬元新增綠能百葉遮陽板獎助經費，以配合節能減碳愛地球之環保政策外，並積極進行修繕及改善環境清潔衛生外，於有限經費下逐層更新浴室玻璃鏡、製作精美節能卡取代老舊紙片卡，增設住宿部無線基地台以改善旅客上網品質，於地下 1 樓增設抽風設備，以提供桌球運動民眾更好活動空間，並在 205 會議室架設投影機設備，讓勞工朋友有更好的學習環境，且每年均提維護計畫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申請補助款，對於老舊設備亦加強修繕並逐年汰舊換新，包括監視錄影系統鏡頭全部汰舊換新，並協調保全公司設置電子巡邏箱，以加強住宿安全，提供良好住宿環境。

(2)100 年度本中心加入澄清會館生力軍，除提供優質平價的住宿會議空間，並提升勞工及眷屬的休閒育樂品質外，目前正積極以各種通路行銷澄清會館。為提供更好的住宿品質及場地使用環境，100 年申請共計 830 萬地方統籌分配款，完成住宿客房 6~10 樓浴室漏水及空調系統管路保溫滴水改善工程，以期提供民眾更舒適的休閒空間，以及針對演藝廳部分，完成屋頂漏水改善工程，希望能給民眾帶來更好的視聽環境。

(3)100 年度下半年獅甲會館平均住宿率達 71.03%，澄清會館在開放散客入住後，平均住宿率為 27.21%。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獅甲會館
100 年 7 至 12 月住宿率統計表

單位：元

月份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收入金額	967,945	895,945	663,345	728,070	745,700	692,855
住宿人數	4,931	3,858	3,019	2,966	3,328	3,090
住宿率	98.19%	76.82%	62.12%	59.06%	68.48%	61.53%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
100 年 7 至 12 月住宿率統計表

單位：元

月份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收入金額	857,380	498,790	1,024,030	144,020	180,200	313,790
住宿人數	1,977	5,220	2,177	1,235	480	765
住宿率	27.02%	71.35%	30.75%	16.88%	6.78%	10.46%

5.辦理勞工大學

- (1) 勞工學苑自 97 年 7 月起轉型為勞工大學，其開班分為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部分，勞動事務部所開辦的課程班別係由本局及所屬單位提供開班需求，100 年與本市空中大學針對勞動學分班進行合作，以提供學分採證，提高勞工代表及有志勞動議題者的學習動機。
- (2) 100 年度 7 至 12 月勞工大學勞動事務部第 3 期與市立空大合作開設有學分班「勞工法與企業經營」、「勞工退休法」、「勞工保險法」等 3 門課共 9 學分之課程，及第 4 期開設有「就業權益保障」非學分班課程。勞工學苑部 100 年第 3~4 期(下半年度)開辦有①語言類等一般班 80 班，採收支對列方式編列預算支應；②代收代付班有 105 班，採用代收代付方式辦理。合計開辦 185 班，總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 3,662 人參加。



6. 勞工社區閱覽室

辦理勞工社區閱覽室，提供勞工朋友舒適的閱讀空間，現有圖書 2,796 本，分 15 類上架供民衆借閱，另有錄影帶 97 卷、CD31 張、VCD+DVD41 張、雜誌 24 份、報紙 5 份。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一) 勞工博物館自 100 年已辦理「工人萬歲」、「好靚勞動-女性勞動特展」、「五一，大家一起拚!」、「工安特展」、「百工再起-尋失落的百工」、「工業與工匠的對話-高雄吉他音樂產業展」、「工仔特展」及「跨國候鳥在台灣-勞動力特展」8 項展覽，99 年入館人數為 27 萬 3,526 人，100 年入館人數計 54 萬 0,654 人，增加 26 萬 7,038 人，成長 98%。

(二) 除透過勞動靜態展覽推廣外，更結合特展辦理各項動態、觀摩、研習及體驗活動等，讓更多民衆親身參與，並透過活動的參與，更家瞭解勞動文化的內涵。

1. 「高雄吉他音樂產業展」邀請高雄在地樂團、金曲獎得主(董運昌)及知名吉他演奏家(蔡世鴻等)等現場表演總計辦理 25 場次活動，該展期自 100 年 5 月 6 日至 8 月 28 日止，計有 156,644 人次進館參觀。
2. 「工仔特展」開放民衆參與公仔製作的體驗等總計 4 場次，120 人次參

與，展期自 100 年 9 月 22 日至 11 月 27 日止，計有 125,918 人次進館參觀。

3. 「國際移工創作營」針對移工辦理音樂及陶藝創作營，藉由創作抒發思念故鄉之情感，並結合展覽展示其作品，每項陶藝作品都有著移工想要表達的故事，期望透感展示傳達藉以拉近與大眾的距離，進而學習相互尊重。
4. 「跨國候鳥在台灣－勞動力特展」以高雄為移工城市的脈絡出發，從早期澎湖移民到近年外籍移工來到高雄工作以追尋夢想，最後並聚焦在移工在台灣的生活情境，透過靜態展示、互動設及影像呈現移工在台灣生活的多樣面貌。展期自 100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101 年 4 月 22 日止，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計有 2 萬 3,021 人次進館參觀。

(三)勞工博物館標誌文創品

為提升推廣勞博館各項展覽，結合各項特展製作文創品，藉由文創品的發放推廣，吸引更多民衆了解各其特展的內涵，如吉他音樂盒(高雄吉他音樂產業展)及外勞公仔(跨國候鳥在台灣－勞動力特展)6 座、百工泰迪胸章 10 款、隨行杯 5 款等，深獲民衆喜愛。

1. 勞動影像紀錄

搭配各項展覽，拍攝台灣在地勞動影像，有三和瓦窯、手工棉被、繡花鞋製作(百工再起)、山葉產業記錄片(吉他音樂產業展)及移工記錄片(跨國候鳥在台灣)等。另為提升民衆的參與，更籌辦「新移民勞動力」記錄片工作坊，招募素人受訓並拍攝身旁的移工故事，總計影像紀錄超過 20 部。

2. 勞動劇場

由勞動者透過戲劇演出為自己發聲及演出，已推出「青春·夢·工廠」、「社會向前行」及「幸福勞作」三齣舞台劇，真實刻劃勞工意象與勞動者的生命故事。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加強輔導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編撰勞工教育教材提升勞工知能；多元化辦理宣導活動，擴大參與層面；推動本市高中、職校勞動法制教育向下扎根。
- 二、輔導本市各業勞工籌組工會；健全工會會（財）務，促進內部團結和諧；加強工會幹部勞動法令專業知識，提昇工會與雇主簽訂團體協約能力，維護勞工權益。
- 三、依據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辦法，運用基金孳息補助工會幹部（勞工）因受不當解僱或處分，其訴訟失業期間之訴訟費用、生活補助費及辦理其他勞工權益相關業務。
- 四、強化勞資關係，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和諧。依勞資爭議處理法公平有效處理勞資爭議，維護勞動權益。
- 五、督導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確保勞工權益。
- 六、健全勞動檢查體制，提昇服務效能；實施風險分級管理，規劃重點防災專案檢查，降低職場災害；強化勞動檢查資訊服務功能，建構全方位防災宣導管道，提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水準。
- 七、配合中央勞工政策，多元化爭取補助經費，安置失業勞工，提升就業率；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創造就業機會，適性推介提高媒合率，達成人盡其事目標。
- 八、推展性別主流化政策，加強就業歧視防治及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提昇性別平權理念；強化求職防騙觀念，避免民衆落入求職陷阱，維護民衆求職安全。
- 九、加強辦理勞工職業訓練，建構人力資源平台，依據本市產業輪動，檢討職訓

類別，開發新興產業職類，符合就業市場趨勢。

- 十、建構就業服務網絡，強化 SOP 服務流程，主動提供民衆服務；深化僱主關係，提供客製化服務，適性媒合，協助企業解決人力需求問題；加強運用資源工具，協助弱勢族群。
- 十一、配合中央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委託測試及測即評即發證等業務，建立技術士專業證照制度。
- 十二、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政策、加強辦理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各項職業重建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十三、協助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按摩及理療按摩工作，輔導提升其專業技能及經營管理能力，並於公共空間拓展按摩據點。
- 十四、擴大身心障礙者職訓課程，規劃自訓、日間及夜間委訓班期，提昇身心障礙者就業技能，建構就業市場平台，輔導學員順利考照、就業。
- 十五、運用各項政策工具並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協助就業弱勢者、失業者，暫時免除失業之生活困境，重建工作信心，培養再就業能力，再度順利進入就業市場。
- 十六、增進勞工福利，加強勞工服務，改善勞工生活，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事業。加強宣導勞工保險各項知識，落實社會保險制度。
- 十七、加強外勞、雇主管理及仲介訪查；健全外勞諮詢中心功能，暢通外勞申訴管道，提供外勞休閒聯誼、法令諮詢，以減少社會問題。
- 十八、強化勞工大學課程內容，開設勞工法令實務及技藝訓練多元課程，建構勞工會議、訓練及生活教育機制。辦理勞工租賃住宅業務，提供安全舒適之住宿環境。
- 十九、積極辦理策展活動，行銷勞工博物館；建立職業演進史網路中心，應用多元展示、劇場解說、產業關懷推動勞工行政博物館化活動，增進市民對勞工文化了解。

肆、結語

國家生存之命脈唯經濟之榮枯是賴，而勞資和諧則是發展經濟的一大支柱。如何創造勞資雙贏的條件，不僅是勞資雙方關注的議題，更是政府責無旁貸的使命。

孔炤幸受託付，出掌本市勞工政務，有感於市政工作是無止境的挑戰，主政者應把握時代變革方向，瞭解市民需要，以有限的資源，創造市民的期待與福祉，

並以此認知目標深自期許。於此努力目標下容或有疏失在所不免，尙祈各位議員不吝指正並給予支持與鼓勵，報告完畢。

並祝
各位議員健康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59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開始市長施政報告質詢，第一位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陳市長、許議長、各位市府同仁、議會同仁，大家好。今天是施政質詢，剛才市長的施政報告我都支持，主要是在市政建設方面。陳市長現在也擔任民主進步黨的主席，你當主席其實我心裡很高興，因為我可以質詢的對象除了是市長以外，你也是主席，擁有更大權力的政治人物，我相信可以做更大的事，我今天主要質詢要講的是啓動第二波 228 和平運動。以前的高雄市政府就是現在的歷史博物館，有展出 228 當時在高雄的一些影片，我講的啓動第二波和平運動，第二波是相對第一波，第一波是在講 1987 年由鄭南榕、陳永興所推動的 228 和平紀念日運動，這個運動的主要訴求，我這本書是前立委林濁水寫的「歷史繼承」，他說當時的訴求要求平反、釋放政治犯、公布真相、道歉賠償、設紀念碑、定紀念日，如今幾乎都一一完成，228 事件是台灣史上百年最大的慘劇，而 228 和平運動則是台灣史上歷時最久、著力最深的人權運動，這是指第一波，第一波經過 25 年，大概都完成了，經歷了三個總統：李登輝總統、陳水扁總統、馬英九總統，每年 228 幾乎都會以政府的立場跟 228 受難者道歉。爲什麼要有第二波呢？因爲我們看到現在 228 和平紀念日，包括今年都一樣，雖然定位成和平紀念日，但是 228 當天幾乎都吵吵鬧鬧結束，國民黨跟民進黨都各擁有支持者，對 228 的歷史都有各自的史觀，國民黨主要史觀是把 228 定位成「官逼民反」，不是族群問題，跟後來的台獨也沒有關係；民進黨的史觀是把 228 定位成外來政權打壓台灣人的歷史證據。這兩個政党的主要史觀，坦白說，都有歷史的故事足以去支撐他們講的是事實，但是差別在哪裡？歷史的真相很多，但是民進黨跟國民黨所採取史觀都有選舉的考慮，所以各自講各自的故事，一個 228 兩個政黨可以完全選擇自己要的故事來講，這就是台灣目前的狀況。所以變成是爲什麼要解決歷史問題？大學裡面有政治系、法律系、經濟系、教育系、社會系等很多學系，

這些學系主要源頭都是歷史系，所以解決歷史問題是政治人物的大事。這個啓動第二波 228 和平運動，如何啓動，跟高雄有什麼關係？要如何做呢？我告訴各位，今天我把我的存摺都帶來了，我太太控制我的方式有二種，第一、你每天的行程是什麼？第二、你錢用到哪裡去？看你錢用到哪裡去就知道你關心在哪裡。我今天講這個絕對不是隨便講一講，我有出很多錢在做這些事情，等一下我會向各位報告。下一頁，這個構想來自三年前 228 家屬對我的訴求，右邊這個叫陳木晉，在我左邊這位女士，他爸爸叫王平水，是一個企業家，再左邊這個，他爸爸是當年高雄市的參議員，叫做黃賜，是勞工的專家。這三個人的父親和祖父都在市政府被打死，他告訴我說，現在的 228 太過政治化，他們的下一代和下一代，都沒有人要參加 228 的活動，因為被政治人物過度利用了，他希望政治人物可以實際做一點事。所以我摸著良心講，他這樣講我自己也覺得很不好意思，我是民進黨，我坦白告訴你，我認爲我是 228 的受益者，爲什麼？因爲 228 跟我一點關係都沒有，然後只要在選舉的時候數落一下國民黨，人家會覺得國民黨不好，就把票投給你。所以我是受益者，不是受害者，所以聽他這樣講我自己都覺得很不好意思。那我可以做什麼？這是從三年前開始我自己的思考，當時我的主張是跨越高雄的歷史，他們希望很多年輕人來參加 228 的活動，每一年我都有看到市長去參加 228 的活動，從年輕時代看到現在，每一年市長都去參加，市長參加 228 活動，國民黨幾乎沒有人去參加，國民黨議員沒有人列席；民進黨的議員呢？坦白說，少之又少。陳市長最清楚，今年我也有去呀！有幾個去？根本很少人去，爲什麼？沒有選舉人家就不去了。去參加的都是七、八十歲的人，年輕人有去參加嗎？恐怕是沒有，除了市政府請幾個在前面跳舞的年輕人以外，幾乎沒有年輕人會去參加。年輕人不關心這個活動，所以 228 受難者家屬會認爲，這是他們父母親的忌日，結果他們第二代、第三代、第四代統統不參加。如何鼓勵年輕人參加呢？我在思考這個問題，當時想說年輕人大部分都看電影，所以那時候主張，跟年輕人有關係的活動在高雄、在台灣，就是高雄中學自衛隊，所以當時主張把高雄中學自衛隊的故事拍成電影，因爲它代表青春熱情與族群融和，用電影來行銷高雄，所以那時候發動萬人連署。這個故事就是 228 發生的時候，高雄中學的學生組織自衛隊保護校園和社區的安全，當時的軍隊是外省人，特權階級都是外省人，但是很多外省人隨著軍隊來台灣，228 發生的時候，那些少數跟台灣人住在一起的外省人是最可憐的，他既不是特權也不是軍隊，首先被攻擊，所以雄中以本省籍爲主的學生就把那些外省人保護在雄中裡面，那時候的雄中變成是外省人

的避難所。

這個故事最主要在講國家發生危難的時候，年輕人願意冒著生命危險保護校園和社區的安全，年輕人把本省人、外省人、客家人，只要住在台灣的人都當作自己的同胞，願意用青春生命來保護他們，沒有族群的分界點，所以想要把這個故事推廣。但是那時候我對電影和文化不太了解，所以找一些學生來開座談會，當時李永得副市長也陪著我們一起參加，沒有什麼進展。到最近一、二年人家跟我講，用舞台劇的成本比較小，所以從成本小的開始推動起來，我也找來當時的當事人，高雄中學自衛隊的副隊長陳仁悲，他今年 82 歲，當時是 17 歲，他是陳田錨的同班同學，當時高雄中學的棒球隊是全國冠軍，每次要到外縣市比賽就去陳田錨家募款，因為陳家當時比較有錢。他們跟我講當時的歷史故事，我手上這本書是許雪姬教授寫的論文。要怎麼推動呢？把它推動成舞台劇，這是在雄中拍的相片，右邊最高的這個陳仁悲，左邊這個是舞台劇的導演，這個舞台劇叫「天若光」，從一個葬禮講起，講三個男孩的青春遠足，導演叫李宗熹。

他們公司在四維路跟廣州街交叉口，台灣戲劇表演家劇團是高雄目前的知名團體。來，下一頁，這些都是偶像劇的演員，許仁傑、盧學叡、邵祥、楊可欣、安程希。有女生的原因是那時候 228 發生的時候在 3 月 3 日到 6 日，很多居民覺得這些學生很勇敢，所以就捐錢、捐米給他們。因為男生不會煮飯，所以那時候雄女的學生就到雄中做飯糰、煮飯給他們吃。那舞台劇確定要演，是 7 月 20、21、22 日 3 天要演出 4 場，在文化中心至德堂演出 150 分鐘。門票從 500 元到 2,500 元。舞台劇怎麼來的？去年 8 月 30 日，我跟台灣戲劇表演家簽約，228 雄中自衛隊舞台劇的企劃書。因為他們是表演劇團經費有限，所以我自己出了 100 萬，又找了 3 個朋友，各出 100 萬總共 400 萬，我當甲方的代表人，跟乙方的台灣戲劇表演家簽約。這本是我的存摺，實際匯錢給他們，是真的拿「珠子」出來花的。要做這些事原因是什麼？原因就是我的經驗，要影響台灣的歷史、要影響台灣的文化，透過戲劇、透過電影，講一個台灣人共同可以接受的故事。不是為了讓民進黨贏、也不是為了要讓國民黨贏，而是台灣要贏。那台灣要贏要做，為什麼今年做呢？因為去年有選舉，所以今年跟明年是台灣要做大事的最好的兩年，是台灣的黃金兩年。為什麼呢？因為今年跟明年都沒有選舉，大家都沒有選舉的壓力。我來議會當議員第六年，在我來當議員之前，我沒有國民黨的朋友，但是我來當議員以後，我第一個朋友就是周鍾澂，因為我們兩個常常打乒乓球。我以前都沒有國民黨的朋友，我的印象裡面，國民黨不是黑金，這裡面的人一定都很複雜。有一次我跟周鍾澂打

球的時候，那一天剛好就是情人節，打球打到一半，他說今天是情人節呢！就把桌球丟到旁邊準備走了。他說：「我跟我太太約好一起吃飯，我不能再跟你打球了。」我想你跟你老婆都已經結婚好幾十年了，跟老婆吃飯這麼重要？一個對太太這麼忠實、履行承諾的人，他會是壞人嗎？我開始認真的看我國民黨的同事，來議會我發現有機會選進來當議員的，都不會是什麼壞人，壞人沒有機會選進來，最少他會有一萬多票當選，怎麼可能那麼多人被你騙呢？幾乎大家都會有自己的朋友，最少投給他的人都會覺得他不錯。如果我們要做好事，一定要政黨合作才有機會做大事。我跟許崑源議長、吳益政，我們 3 個人是同選區的，3 個人也都各自不同的政黨。但是我們 3 個人是代表高雄市去打桌球比賽，3 個單打，我們是一、二、三點。政黨要合作，台灣才會贏，所以我在此跟市長提出一個建議，今年舞台劇在高雄 7 月 20 日開演的時候，是不是可以請陳市長以市長的身分，來邀請馬英九總統正式來列席，正式以貴賓的身分來出席這個舞台劇，剛好市長也是在野黨領袖，馬英九總統也是國民黨的主席；國民黨的主席跟民進黨的主席可以共同看一個 228 的故事，讓台灣人不管是本省人、外省人、客家人，不管你是支持哪一個政黨的，我們有一個台灣共同的 228 的歷史，有一個台灣 228 共同的價值。是不是可以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蕭議員現在有更寬闊的心、更高的視野，我們非常佩服。謝謝你對雄中自衛隊要拍成舞台劇：「天若光」，你做了很多的努力。在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李永得副市長也都有參與其中，謝謝。如果今天整個舞台劇「天若光」在高雄能夠盛大演出，讓很多年輕人了解到在 228 發生的過程。我們有這麼多充滿熱情的年輕人，在整個一個時代的悲劇發生的過程之中，他是保護不同的族群。我認為這一點是非常的令人感動，我會覺得對台灣族群的融合、對話，這都有很大的一個正面。如果今天蕭議員認為，我們邀請馬英九總統來觀賞有關雄中自衛隊的舞台劇，那我們會透過不同的管道。包括是市政府文化局、行政院院會，來轉達整個蕭永達議員這樣的一個期待。今天也請我們的議長，他現在也是很重要的國民黨領袖，也有相當的機會把我們這個意見轉達。我會在院會或透過文化局來邀請，如果馬英九總統願意蒞臨高雄，看雄中自衛隊在 1947 年的 228 事件有多少人犧牲、有多少人受害？但是這些充滿熱血的高中的孩子們，在這樣的一個悲劇之中，他是保護相關不同的族群。我認為這一點很重要，也會認為大家

在看 228 事件，會有一個比較正確的觀點，我們願意這樣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當然，市長這樣是最好的，我一定會轉達。市長，看什麼時候？我也會轉達，當然是歡迎他下來。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接下來是黃淑美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市長、各位市府團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首先，要恭喜市長也感謝市長，在這個市政繁忙的時候，還挺身而出接下黨主席的重擔。我們也看到，市長雖然身兼黨主席，但是在市政方面，他還是非常認真在打拚。尤其是選舉完後，他很積極的到美國、古巴和日本等地，去作參訪，關於學習國外的經驗，我想市長是絕對不輸給其他縣市的。我們也看到，今年舉辦的各項活動，包括春天藝術節、藝術燈會，還有前陣子的內門宋江陣，這些活動都辦得很好，讓遊客們讚不絕口。

我想市長除了這個之外，也很積極的巡視災區的重建，這些讓我們看到團隊的打拚，我們在此肯定市長，真的是很努力。尤其現在市民朋友很關心，美國牛和瘦肉精的問題，我們也看到市長親自到立法院去督軍，讓我們很感動。

除了這些之外，我們從去年選舉時，藍、綠兩邊都丟出很多的政策，包括青年失業的問題、包括社區住宅政策、包括能源政策、教育政策，還有原住民的政策等等；但是最重要的一個，就是兩岸的政策，其實民進黨在這次總統大選輸了之後，是有在作檢討。很多人說，是不是因為兩岸的政策不明確，才輸掉這個總統大選？雖然有人是這樣說的，我們也聽到蔡英文說了，他希望黨工都到大陸去參考、參考，去看看、去走走。我想這對民進黨來說是跨了一大步。但是我們看到執政黨，從一中各表到一國兩區，這樣讓我們會擔心啊！為什麼從一國變成一省，再變成一區呢？讓我們的國家變成一個區域，讓台灣人都心生害怕，這是在自我矮化嗎？關於這種公開的言論，我在這裡請問市長，你身兼黨主席，你對這樣的言論有什麼看法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在議事殿堂上，我們要非常的尊重，黃議員是本黨的執政同志，不過我想我在這裡是不適合談論民進黨的立場。我想黃議員你也知道，我是暫時

代理的，新的黨主席在 5 月就會產生，到時我就不再代理，我只是在這過渡時期，希望把民進黨就像木桶的桶箍一樣把它綁住，不要人心惶惶的。我覺得一個健全、健康的政黨政治，對於台灣的發展是有正面的意義，所以我會這樣做。我要讓黃議員知道，對於現今的高雄市政，我們都是高雄市政優先。非常謝謝黃議員，關心吳伯雄榮譽主席，在中國大陸的發言，說台灣目前是一國兩區，我們會認為，台灣就是中華民國，中華民國就是台灣。關於吳伯雄主席論述的內涵，我沒有很深刻的了解，不過說一中一國兩區，全世界所有人的認知，一國絕對不是中華民國，全世界其他國家的認知，一國就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所以現在提出一國兩區，我覺得是過度的冒進，我認為這樣對台灣的現狀是沒有幫助的。我們認為，今天兩岸的關係，是在互相的理解、了解，現階段來說，如果能維持現狀，是最好的。所以我向黃議員說明，我們的認知是維持現狀，台灣就是中華民國。謝謝！

黃議員淑美：

市長，我最主要是說，你身兼黨主席，一定要捍衛主權，讓大陸方面知道，台灣就是台灣，台灣是個國家，這方面我想民進黨的態度是不變的。

再來，談到兩岸政策，到底對高雄有什麼樣的影響？我們先看個數據，從這數據我們可以看到真正的情況。剛剛市長報告裡也談到，其實我們的觀光人數已經到達 360 萬人次，而且你們已經朝向 500 萬人次在努力，這裡，我們也看到觀光局的努力。其實從這數據來看，陸客還是佔大多數，在過去是日本客比較多，但是這兩年來，我們看到陸客還是佔大多數，這也代表說，陸客確實帶來高雄經濟方面的發展，這是不容忽視的。你看，六合夜市裡所有的人都在說，現在的六合夜市幾乎是陸客的天下，陸客如果沒來，就沒有生意。特別是在選舉的時候，六合夜市的攤商說，為什麼在選舉的期間，陸客突然間都消失了？陸客消失就沒有人潮，我們知道，人潮就是錢潮。他們說，選舉期間沒人來的原因在哪裡？其實大陸方面，認為我們高雄獨派分子比較多，他們很怕在選舉期間發生摩擦，所以他們在這段期間不敢來。

我們這次曾跟著議長到大陸參訪，那時國台辦也講了，過去我們不敢向高層提議，說要來高雄。自從有一次，他們去到燕巢，我們用舞龍、舞獅來歡迎他們，他們才改變了這種觀念和態度，才敢跟高層說，高雄是可以來的，這些說明了，他們對高雄想法的改變。我也希望市長用開放的角度，去看整個經濟的繁榮。剛剛市長在報告時，也談到希望能有更多的人潮來高雄，多點陸客來台灣，希望高雄能有直飛的班機。我們看到市長是

這樣的態度，所以說，兩岸政策其實從觀光的角度來看是有幫助的。

再來，我們來看兩岸政策跟人口，到底有沒有相對的關係？因為，我們這次去大陸，導覽的人問，你們知道大陸出產什麼嗎？出產「人口」。大陸有 13 億的人口，而我們台灣才 2,300 萬的人口，這樣一比就差了 53 倍。所以大陸實施一胎化，就是只能生一個小孩，我有個大陸的朋友，他們說他們只能生一個孩子。但是我們看到我們台灣，其實台灣的生育率一直在降，只有 100 年有稍微的提升，100 年的提升，是許多人講「百年好合」、吉祥數，還有想生龍子龍女的，這些會有比較多人想生，所以，其實整個出生率是在降低的。

再來，我們來看一個數據，什麼叫「社會增加數」的比率？市長，你知道什麼叫「社會增加率」嗎？這就是說，遷入的人口減掉遷出的人口，就是「社會增加數」的一個比率；所以如果這個城市是成正比的話，是比較好的，如果負成長，就代表是比較不好的。高雄市幾乎是呈現負成長的一個現象出來，為什麼會呈現負成長？就是代表遷出的人口比遷入的人口多，搬出去的比搬進來的多，為什麼大家都想搬出去？就是因為大家覺得別的地方比較有就業的機會，所以這個勞動力的人口就幾乎會外移了。但是你看這種負成長，我們應該從這個數據裡面得到一個教訓，到底我們要如何維護我們的人口？讓它可以繼續平穩的成正成長、不要成負成長？因為我們知道其實人口愈來愈少是有危機的，所以在這裡，我要請教市長，像你看到這樣子的，又看到大陸這麼多的人口，在人口方面，你有什麼樣的想法？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全世界都認知到中國大陸現階段是一個人口最多，同時它現在也當然是一個強大的國家，但是我覺得台灣的發展跟中國大陸有所不同，台灣的發展，我們的珍貴是台灣是一個自由民主、重視人權的國家，我們自由民主普世的價值，在這個部分都受到大家的肯定。我會覺得每一個國家都有所不同，每一個國家都有不同的內涵，我覺得我們正視今天中國大陸的強大，也知道它現階段，我們也希望未來整個兩岸的發展能夠有更多互相的認知理解，所以我也鼓勵民主進步黨能夠用更開放雍容的態度了解中國，你不接觸怎麼會了解？我認為所有未來的發展，都應朝著自由開放雍容正面的態度，謝謝。

黃議員淑美：

市長，其實剛才那個數據只是要告訴說，有可能是我們的就業機會減少了，才造成這個負成長，所以我們要改善這個，其實要從就業機會下手，讓勞動力留在高雄，才會變成正比的數字。

再來，我們要看兩岸政策對高雄的影響，從經濟的角度來看，因為最近我們聽到很多陸資來台灣投資，甚至他們誇下海口，他們說要花 300 億元人民幣把高雄所有的豪宅都買下來，全部買完高雄所有剩餘的豪宅，花 300 億元人民幣。我們聽到這個，一方面也高興這可能會帶動高雄的房地產漲價，但是另一方面，我們也是會怕萬一大陸來台投資條例規劃得不清楚的話，那麼整個台灣就都被陸資買完了，這是不是統戰呢？這是不是統戰？所以我們也看到這樣的隱憂，不是說你來台投資，我們就很高興、很歡迎，我們也是會怕，怕如果整個台灣都變成大陸人的天下，這樣對我們是不是也有危機？所以我們看到這個，一方面高興，一方面又很擔心如果我們的立法不明確的話，是不是會造成統戰的問題？

在這裡，我要請教市長，你聽到大陸溫州的人來台買虱目魚、買完虱目魚看蘭花，蘭花看完了，就看土地怎麼是台北的六分之一而已，就誇下海口，說要用 300 億元來全部買完高雄的豪宅，市長，對這樣，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首先必須說明，中資投資的項目，必須要行政院經濟部的投審會審議通過才有可能來投資，但是在這個部分，縣市政府能夠參與的機會與空間並沒有那麼大，但是我們基本的態度就是今天台灣與全世界往來，有很多都願意來高雄投資，這個部分，只要法律所允許的範圍之內，台灣是一個自由的市場，但是我並不期待來這邊炒房市、把房市炒熱，我認為高雄房屋的價格能在平穩中成長，能夠讓每一個中產階級大家都有房子可以住，不是把它炒得很高，成就少數人的利益而大多數的人根本就買不起，我想那也不是正常的社會。

所以基本上我說過投資的環境，只要是現階段經濟部投審會通過的項目，我們都歡迎，我們都是開放的，但是如何讓所有都公平合理化，這個部分，我們很在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徐議員榮延，請發言。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許議長、陳市長、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與市民，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我來請教陳市長，目前鄰長的自強活動，你對這個區塊了解多少？請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鄰長的自強活動，在過去，與里長比起來，它的補助比較少、比較低，好像是 4,000 多元，因為議長也很關心，我認為我們是不是應該讓鄰長自強活動的補助和里長一樣？我記得現在好像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3,000 元。

陳市長菊：

3,000 元。對不起，價錢我不是很清楚，不過基本上，我認為鄰長總是在里內為里民服務，如果他自強活動的補助和里長不一樣，我覺得應該可以把它提升到和里長一樣，這表示我們對鄰長和里長是一樣重視的。我也知道鄰長每個月都有基本 240 元的訂報紙補助等等，這都代表他站在基層的第一線，我們對他的重視，議會不管是議長或是所有議員，對里長與鄰長的福利、基層的聲音，大家都很重視，我想基本上，我是重視與尊重，向徐議員報告。

徐議員榮延：

感謝陳市長，你對鄰長的重視，我們給予肯定，包括我們的議長也一樣，因為上次為了鄰長的自強活動，我們的議長也一直在為鄰長爭取，從 1,800 元提高到 3,000 元，全市的鄰長也都來感謝議長與陳市長。但是現在有一個問題存在，是怎樣呢？因為鄰長的自強活動所訂的時間，鄰長不一定有時間去，不像過去，現在有很多人都喜歡當鄰長，鄰長因為無法參加自強活動，不能參加的時候，就變成這個位子就空出來，空出來後，要叫人家代理參加，你們民政局又說不行，所以有時候一個鄰長的自強活動，一部車子載了十多人，只有十多人，第一個，浪費資源；第二個，沒有辦法達到鄰長所需。

所以現在有很多里長在反映，拜託我請陳市長能夠放寬政策，例如鄰長有職務代理人，當鄰長不能參加自強活動時，是不是能夠寫拋棄書，寫說我因為無法參加，所以拋棄權利，由職務代理人來參加自強活動這個區塊。如果能夠這樣的話，第一個，不會浪費資源；第二個，不會一部遊覽車為了自強活動，才十幾個人參加；第三個，讓里長也有面子，不會形成

一次的鄰長自強活動才十幾位參加，這樣的感受，里長也真的很不好受。

我想，本席所敘述的這一點，是不是請陳市長能夠做個決定，如果鄰長有要事不能參加自強活動，他可以寫拋棄書，可以寫證明說我不能參加，由他的職務代理人參加，這樣是不是行得通？請市長答覆一下，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向徐議員報告，我可能要問一下民政局，我不知道法律上可不可以，我們認為自強活動邀請鄰長參加，包括把補助提高，都是為了感謝鄰長的打拚，我們也希望中央的法令…，等一下我會請民政局長補充一下，如果法令上不可以，或是需要透過修法，對於徐議員剛才所提基本的方向，我贊成；但是如果法令的規定不可以，我也不能讓我們的鄰長為了參加一次的自強活動，結果回來卻觸犯法律，這樣就不好了。所以基本上我覺得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民政局…？

徐議員榮延：

可以呀！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謝謝。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這個問題，議員有跟我反映過，因為現在在我們的規定，內政部在 96 年的時候有做出一個解釋，也就是說，鄰長如果無法參加…，因為鄰長是義務職，他是沒有領薪水的，但是在我們高雄市，鄰長有 240 元的訂報補助，還有交通補助的費用。

徐議員榮延：

2,000 元。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2,000 元。所以現在我們的鄰長都很熱心，大家都很喜欢當鄰長，現在我們的自強活動費用補助又從 1,825 元提高到 3,000 元，所以我們希望在辦活動的時候，鄰長們都能夠參加，里長也都會安排鄰長可以參加的時間，當然無法人人都能夠符合時間，有時候有些鄰長就不行。

在我們的規定裡面，在 96 年的時候，內政部曾經做出解釋，因為鄰長是義務職，如果鄰長無法參加，是不是能夠由代理人參加？他們的解釋是可以代理，但是代理人必須是鄰長的直系親屬或是鄰長的配偶，至於這個範圍到什麼程度？由地方政府去制定。所以，我跟議員報告，每一個縣市的狀況不一樣，高雄市的制定是代理的眷屬或其他家屬的範圍為鄰長的配偶或同一鄰中年滿 20 歲的直系親屬或是其直系親屬的配偶，這個範圍是確定的，也就是說，不是不能由別人代理，可以，但是代理人的資格有一個範圍，現在都是採用這個範圍。

至於剛才議員有說到職務代理人，因為鄰長平時服務里民時，有時候不是本人去服務，有時候是家裡面的人去幫忙服務。

徐議員榮延：

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所以，這個部分，在法律上，我們是訂定一個範圍，基本上是可以有代理人的。

徐議員榮延：

基本上可以？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基本上，在那個範圍可以。我再跟議員補充報告，因為現在補助提高到 3,000 元，所以我們旅遊的品質一定會提升，在桃園現在是每個人 2,500 元，但他們最近有一個案例，就是鄰長的孫媳婦去代理，桃園可能比較嚴格，結果鄰長就被起訴。所以在這種狀況之下，我們還是要在法律的規範下去做比較好，至於那個範圍是到什麼程度，我們現在目前是可以代理的，不是不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只要在同一鄰就可以了是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直系親屬或是直系親屬的配偶，這樣就可以。

徐議員榮延：

直系親屬？

主席（許議長崑源）：

所以要鄰長指定就對了，鄰長如果無法參加，就指定他們那一鄰…。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他的直系親屬。

徐議員榮延：

局長現在的解釋是說要鄰長的直系親屬才可以，其他的人不行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直系親屬或者是直系親屬的配偶，其他的人就不行，我跟議員報告，因為鄰長是無給職、義務職，所以他沒有職務代理人的問題，也就是說，他平常在做服務的時候，他的親屬或其他的人幫忙他做服務都是可以的，他不像公務人員有職務代理人，他沒有職務代理人的問題。

徐議員榮延：

所以，你們寫這一張公文…。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寫清楚。

徐議員榮延：

像剛才你說的那樣，你應該寫清楚一點，〔好。〕現在有很多鄰長…。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搞不清楚。

徐議員榮延：

他一看說不行…，所以像這樣的話就很明確。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回去後了解一下公文發文的內容，我把它用詳細，讓里長與鄰長可以理解的方式去寫，寫清楚一點。

徐議員榮延：

因為你這樣寫，你現在在大會講是很明確，當然桃園那個案例是特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被檢舉來檢舉去。

徐議員榮延：

那可能要另外處理，不過不是全部是這樣，因為大家都知道，鄰長都是義務職，大家都很熱心，因為你自強活動所訂的日子不可能大家都剛好有時間，所以如果鄰長沒有時間參加的話，由職務代理人，例如他的親屬、他的家人代理他去的話，第一個，不會浪費；第二個，不會像我剛才所敘述的，一部遊覽車才載十多人，那實在太浪費了，因為你遊覽車一請下來都是固定的錢，你載 40 人也那麼多錢，你載十幾人也那麼多錢，所以這樣的話，我希望你這個公文寫清楚一點，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徐議員。

徐議員榮廷：

第二件，我還是先請教陳市長，我們去年高中教師聯合招生，它的條件，因為最近 6 月份又要招生了，去年高中教師的招生，它的條件是怎樣？是你還沒有考試，你就先填學校，志願先填下去，然後再考試，考試出來有的高分落榜，有的學校是低分上榜，這樣是不是合乎公平正義？陳市長，你如果不了解，就請教育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高雄市高中職校長的甄試其實各縣市都一樣，依照現行規定，學校的缺額都是由學校教評會作決定，所以辦理權力是在學校，既然是在學校，所以他們報名時，是依照學校的規定。可是過去甄試時，都是學校自行辦理，因此可能會引起一些人的懷疑，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就用這種階段性的考試來辦理。如果統一考完之後，到學校的部分，是學校的各別面試與口試來進行篩選老師。當然徐議員說的這個部分，可能會產生因為報名地點不同，導致分數有低高的差別，所以這方面，我很難作決定。不過，要怎樣將這個資訊更公開跟透明，徐議員如果還有建議，我們可以提供給高中職甄選委員，大家再來討論怎樣能夠更好。

徐議員榮廷：

我舉去年的例子來說，去年三民高中的高中老師甄試的報名人數很多，結果它錄取分數是 65 分，有一位考 64 分卻沒有錄取。反過來，新莊高中考試錄取的分數是 55 分錄取，變成 64 分的沒有錄取，55 分的可以當老師，所以這種狀況，本席在這裡的建議是，因為…。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其實老師甄選，以我們的角度來講，選出最優秀的老師來為孩子服務，這是我們最終的目標。如果目前的考試會因機運、運氣，然後會有錄取機會不等的情況之下，我們可以再來做一些討論。但是這個我們會提聯合甄選委員會，跟校長和相關的團體我們一起來討論。我想目標應該是一樣的，就是為我們的孩子選出最優秀的老師，同時讓它很公平，這個我們繼續來努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蘇議員炎城發言。

蘇議員炎城：

陳市長、市府一級主管、議員同仁，大家好。我說的是和徐榮廷議員同

樣的問題，就是鄰長旅遊的問題。剛才曾局長所回答的就是中央有一張公函下來，但是這一張公函到底是行政公函還是經過立法院通過的法條？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是內政部的一個解釋函。

蘇議員炎城：

解釋函嘛！既是解釋函，這個就很好處理了，對不對？如果是經過立法院三讀通過的法條，你就要去修法才來做調整。如果它是一般行政公文的指示，這個放寬的尺度應該下放到直轄市，由市長和市政府來處理，這個就沒有疑問了，對不對？它不是一定限制要他的家屬或直系血親，而別人就不行了。說難聽一點，假如有的家庭成員較少人，他還要叫鄰居幫忙才行，這個都是可以作為運作之用。所以根據本席了解，如果是一般的行政公函，那就有空間了，如果它是立法院通過的法條，那就沒辦法了，是不是？這方面請你去努力一下。因為它關係到很多鄰長的權益，也攸關大家的權益，大家看到都會怕的，你看要怎麼做，請趕快處理一下。

剛剛市長報告的，包括一些公園的開闢和濕地開闢，真的是不少。有永安鹽田、茄荳鹽田濕地、援中港、洲仔濕地、內惟、中都等，全都是濕地和公園的開發，這些成績真的是非常亮麗。當然，在公園開闢和濕地公園開闢，如果能夠兼具滯洪，這個效果會更好。所以我也要感謝陳市長，在寶業里做一個滯洪池有效來解決水患。另外，還要感謝陳市長又編一筆 2,500 萬的經費做箱涵，讓易淹水地區的水引入滯洪池，所以當地高雄市民也非常高興，他們要本席藉這個機會跟陳市長道謝。

但是相對的，會淹水有很多因素，在鳳山這邊的最大因素，就是澄清湖。澄清湖在雨季和颱風來時，他自然溢流出來的，這方面要做解決。不然外面已經在淹水了，澄清湖的水又溢流出來，真是雪上加霜，屆時即使做三、五個滯洪池可能效果也不好。相對的，就是在第一個關卡，將它的溢流部分予以分流，先把它擋起來。在擋起來之後，等下面的水排光了，這時溢流出來的水再分時段分流排出去，這樣就能解決淹水的問題。所以我有以下的建議，這是澄清湖的地理位置，中間這個區塊是澄清湖，而澄清湖的土地有五分之三是向水利會承租的。這是澄清湖溢流水的出口，就是從這裡出去的，它做 4 個，但是沒有柵欄，如果水滿到這個地方時，就會流出去，就是流向濱山街和寶業里了。這是它的另一面，也就是它剛剛溢流的出口是從這裡排出的。從這裡排出時，這裡就是剛剛排出的地方。它平時的水位是 17.8 公尺，一旦颱風要來時，它就會降至 17.4 公尺，只

有 0.4 公尺來做調節。但是 0.4 公尺的水位在大雨和颱風來時，一下子就滿水位了，因此就會自然溢流出來，屆時就從這裡出來。從這裡出來後，在經過剛才的小水溝來埋設箱涵，就直接從這裡排出去，也就是流向濱山街和寶業里。

在溢流口外面有一塊土地，以前這一塊地是小貝湖，而小貝湖的功能是調節水位用的，包括棒球場和勞工育樂中心在內，以前都是屬於這一區。這一塊就是二期，在雨水來時，它做為儲存之用，沒雨時，它就供種稻之用，所以一年有兩次。因此在小貝湖被填土之後，它就沒有調節水位的功能，而它規劃的分區作用，就是公園兼具調節水使用。

在這個紅線部分，就是農田水利會的地，所以農田水利會土地占大部分。這一塊的對面土地面積也不小，這一塊也是農田水利會的，所以私人土地只佔少部分，都只是一、二間或幾間房子而已，這是私人土地。這也是私人土地。所以在農田水利會它的地號雖然是比較少筆，但是大多數都是農田水利會的，所以本席建議，既然大貝湖湖面的面積五分之三都是跟農田水利會租的，我們怎麼不來用租賃的方式來開闢做濕地公園，我們市政府工務局、交通局的是我們市政府的財產，私人的土地只有這些，是佔小部分而已，私人的要徵收，農田水利會的部分我們比照大貝湖的公共設施來徵收，把他挖深做濕地公園之後，若雨來、颱風來，我們可以做個調節時段，外面在下大雨水在排，外面的水還沒排完的時候，排到我們市政府所建設的寶業里滯洪池，但是我們前面這個先擋住大貝湖溢流出來的水，等那邊的水排完了，後面的水再排出去，這樣就可以完全解決那淹水的問題。所以這私人的土地部分沒有很多，農田水利會的大部分我們用租的，我們市政府的土地那就不用說了，不用花錢了，只是一些開發經費而已。

我現在建議的，就是增設滯洪池兼具濕地公園用地，差不多有 5 公頃，颱風來時或雨季也可以當滯洪池用，平常我們也可以當濕地公園來使用。我現在要跟市長講的就是要解決一個水患，濱山街從小貝湖堵起來之後就源源不斷，只要雨大一點或者大貝湖溢流出來就淹水了，每次淹水一進到地下室，全部的車輛統統都報銷了，常常叫消防車去抽水，真的很麻煩，每次淹水老百姓所損失的財產是難以估計的，所以是不是可以我們來做這方面的處理？等一下我講完、建議完，再一起回答就好了。市長這樣可以嗎？

第二件要講的是鐵路地下化延伸的問題，我們的鐵路地下化從原先的縣政府就是市政府第二行政中心，經過北門、經過青年路地下道之後就都地下化嘛！但是唯獨大智橋，我去了解，為什麼大智橋要廢掉把他打通的原因，因為剛好碰到鳳山溪，鐵路地下化鐵路要從鳳山溪下面過去，這個工

程費用會比較大，所以不能因為工程費大就不去做，只到大智橋就停止，由大智橋維持那個橋，爬到高架上去使用，這可以說去影響到地方的環境、地方的交通、地方的生活品質影響很大，你想鐵路地下化可以說是打通鳳山的任督二脈，包括青年路地下道、北門鐵路這都從地下道過，就不會造成交通的阻塞，一項工程哪有說遇到困難就直接切掉而留一個尾巴在那邊的？以後就沒機會了，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可以來爭取照他原來的計畫，原來的計畫是要打通的，發現成本高才做這樣的處理。

原來的計畫從大智橋東側，經費要162億，高雄市要負責29億，等於18%，我們應要求中央調漲負擔的比例，以符合公平的原則，因為據我所知，以後我們的配合款都只有一成而已，為什麼用一用卻多0.8出來？所以以往的慣例，在合併前我們高雄縣都是一成的配合款而已，你用到18%變成超過0.8，我覺得在我們財政困難當中，說實在的，我們去年已經負250億，今年負260億嘛！我們最高舉債才剩650億而已，其實我們可以建議中央比照以前的配合款一成來處理就好了，多少可以舒緩我們市政的預算、市政的赤字。

再過來就是說，合併之後我也覺得我們改變很多，所謂改變很多就是以前一些路不平的、坑坑洞洞的，一些公共設施大多數都做了些改善，一個美麗的都市，說真的，車在路面上跑，交通的品質若很差，跟人家說是美麗的都市，人家是不會相信的，當然最近我所看到的，一些路面都整理得很好，公園的開闢也都做得很不錯，這是合併之後我們在鳳山那邊所看到進步的地方。第二點，有建設就有破壞，相對的像中正公園的改建修建，有一些老人家，好幾百位老人家以前在還沒改建前有一個唱歌的地方，你們現在都把它遷走了，你們叫那些人要去哪裡？本來我們那邊要帶好幾百人來跟陳市長陳情，我的建議是設一個地方，他們原本有個地方你們把它拆除，你們有建築物在那邊，而將那建築物給他們全部都拆起來，包括市民、老人有六、七十歲的，有七、八十歲的要在那邊唱歌有一個空間給他們嘛，以前好幾百人在那邊唱，三、四個地方讓他們唱，現在沒半個，全部都拆掉，是不是可以研議這個問題，我們沒有租給任何人，所有的人都可以來唱，原先因為社團在那邊我們才租給社團，就是說社團都合在一起大家共同來使用這些公共設施，我想這應該是很正面的，如果有五、六十歲，六、七十歲的老人家，有人要去那邊唱歌就阿彌陀佛，我說白一點，有一些用拜託的都還不去，如果說七、八十歲了還要去唱歌、運動，這是正面的。就是說我們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開幕，開幕之後我覺得這是一個正面的，但是他們正式使用的時間外，比如說早上8點之前是不是可以開放

讓人運動使用？我們史哲局長做的不錯，他也答應，是不是我們可以把那範圍放寬一點，本案是誰要來回答？工務局長，公園是工務局長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蘇議員剛剛所提到的我可以答覆的，第一個公園的部分，剛才蘇議員所提到是屬於我們澄清湖特定區裡面的一座公園，這個面積大概有 9 公頃多，扣掉棒球場使用，目前剩下的大概 3 公頃多，3 公頃多剛才蘇議員有說的，農田水利會是佔最大，私人也是有啦！現在我們把它算起來，單單是土地的補償費就要 8 億多，〔…。〕當然、當然，〔…。〕對，我的意思是，〔…。〕對啦！我的意思跟議員報告，如果說要徵收的話，〔…。〕是、是。〔…。〕對啦！〔…。〕是啦！這個部分我們跟水利會可以再協商，這個也要水利會同意。〔…。〕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蘇議員，市長要答覆，讓市長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跟蘇議員報告一下，蘇議員這個理想當然很好，但是要跟蘇議員說，市政府以前在五甲橋旁，有一個樣仔林埤，道德院的對面那邊，那個時候那裡很髒亂，一堆垃圾，還有登革熱，我也跟水利會說，我們用租的，他一開始都很高興說沒問題，但是我們頭已經洗下去了，工程做完，他說不好意思，不能用租的，要用賣的，所以市政府只好在樣仔林埤花了約 7 億，分十年把整個樣仔林埤買下來，當然這也是我們應該承擔的，也不能逃避，不過澄清湖這個部分，我們願意再跟農田水利會說大家簽約，願意用租賃的，可以蓄洪量，包括跟我們寶業里的滯洪池，在小貝湖赤山這個部分，來解決淹水的問題，我們也很願意，蘇議員是不是讓我們來跟農田水利會做一些協商，來看看這個部分，他們如果願意，我們市政府就在這個部分盡量開關，這樣好不好，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我想剛才蘇議員特別提到我們鳳山計畫的鐵路地下化，剛好昨天我們的鐵路地下化，交通部的毛部長也剛好來，我們高雄市籍的這些立委，大家對鳳山的鐵路地下化也很關心，但是這個比率，以前的比率和現在的比率，以前高雄市鐵路地下化，我們是出 25%，但是現在對鳳山計畫，他們要求我們要出 55%，就是從原來的 25% 的 27 億，現在要我們高雄市出到 97 億，這個部分我們有意見，所以現在我們的立委還在跟交通部說，以前我們的鐵路地下化，分好幾個階段，不能到我們鳳山計畫的時

候，你突然說高雄市政府要承擔，多了那麼多，快一倍以上，這樣覺得不公平，但是這個部分，包括你說要延伸到大智橋的橋邊，我們的交通部，我們的鐵工局許局長，昨天劉副市長也有去跟他們協商，他們 4 月底之前就要提出評估，照我們蘇議員所說的，將我們的鳳山計畫延伸到大智陸橋，鐵工局也提出評估，我們一方面再繼續跟中央針對這部分再協商，跟蘇議員做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蘇議員，等一下，時間問題，現在是 12 點 29 分，是不是等到蘇議員質詢完畢後再散會，繼續。

陳市長菊：

我想這個部分我們高雄市政府要怎麼樣能在鳳山地區，讓我們的老人有娛樂，讓老人願意唱歌，但是我們現在用很多的，將大東公園，大東藝文中心對面的大東公園重新整頓，現在讓老人可以唱歌的地方，這個部分我是不是要求我們鳳山區公所，有哪裡適當閒置的空間，讓老人可以有一些活動，這個部分我再來評估，好不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市長、各局處的首長，大家午安。今年的 3 月 12 日，市長去到保雅路種 5,000 株樹種，同時宣示一年 1 萬棵，十年 10 萬的種樹願景，針對這個建設，包括今天的施政報告不論是中都濕地、鳳山大東公園、綠 8、綠廊，跟大高雄 943 公頃的濕地關建，讓本席開始注意到，我們高雄市政府各局處這幾年，投入在都市林、公園綠地的建設經費，可以說相當的龐大，在高雄市的這些綠地關建，量不斷地擴增的過程裡面，我們的質該怎麼樣提升？再加上我們的維護管理的量能，有沒有隨著我們的量來增加，有一定的提升，所以今天用 15 分鐘，來跟各位局處首長分享本席對都市林關建、公園綠地關建的一些建言，大家以輕鬆愉悅的心情傾聽，但是也請我們的養工處、都發局、工務局、環保局、農業局、甚至教育局，因為連校園的關建，本席也認為是廣義的綠帶，還有上位的研考、法制，我們共同來分享一些相關的概念。

本席用幾個簡單的問題來展開今天的質詢主題，我們為何要種樹木？樹要如何種？樹要如何養？高雄市種樹的願景為何？我們怎麼樣來達成這個

願景？幾個簡單的問題來帶出這個概念。我們為何要種樹？這麼簡單的問題，要跟大家分享的理由是我們要把過去種樹的量的概念，如何提升到質的概念，去做一個釐清，都市林的功能有什麼？有公園綠地、有社會功能、有遊憩觀光功能、也有保育防災功能，更加對都市景觀有一定的提升幫助，而且對市民的荷包、尤其是不動產的增值，有絕對的保證，不論是我們的農16、美術館、中央公園，頭腦較好的人，當初便宜時有去買公園路及美術館第一排的，現在都漲了、都發了，所以包括我們的房子，到底它前面的都市林面積有多大，樹的數量、樹的面積、樹的區位，有沒有針對這個區位，都是房價的保證，而且過去市政府養工處相關單位，如何去評估公園綠地關建的成果，用幾個數據，譬如說整個都市的綠覆率，覆蓋綠地面積的比例；還是綠地率，我們的公園綠地的面積；還是綠視率，我們眼睛所看到的城市景觀的視野，比率有多大，根據日本研究，只要達到25%，就是愉悅快樂的比率，甚至還有每個市民享有的公園綠地面積，這些都是量的概念。如何提升到質？因為我們的量，現在已經推得很多，本席今天要去強調的，是綠地他的都市淨化的功能，只要有綠地，它會抑制強光、抑制噪音，而且對整個都市的空氣淨化有幫助，最重要的，對整個綠色音環境的建構，有絕對的提升，什麼叫綠色音環境？包括我們愛聽的鳥聲、蟲叫聲、風吹的聲音、水流聲，這些自然的綠色音環境，都是市民朋友生長在都市叢林裡面最喜歡的音種，除了綠色音環境的建構，也就是都市淨化功能裡面，還有就是生態林的復育功能，我們種的樹種非常的多，問題是留在都市林裡面的留鳥量有多少？這個都市林裡面的生物種類又有多少？如果生物種類多的話，生物種類不是只有柴山獼猴，還包括鳥、松鼠等種種生物的種類，這個就有生態淨化的功能，所以我也期待，未來我們在關建都市林、公園綠地的時候，除了量的概念，我們要提升到質的概念，綠色音環境的建構，讓市民可以享有生態環境的復育。

接下來，樹木要如何種植，我舉一個例子，三年前我在民政局的時候，接到一通電話，奉命馬上去光復一街雄女後面的圍牆，去協調一個重大衝突案件，因為養工處要把 10 棵黑板樹拔走，一群市民覺得那是老樹，已經有感情了，你說要拔走就拔走，大家因此爭執不休，因為那些路樹的樹根、板根造成人行道鋪面嚴重的破損，也造成一些氣味讓市民沒辦法忍受，這個衝突我到現場，雙方緊張，我很想推給樹木，說是樹木的不對，當然不是樹木的錯，是種樹的人種錯了。當初在二十年前，主政者認為高雄市要有廣大的綠地面積，所以我們講究速成，讓樹趕快長大茂密，這樣就有綠蔭，讓市民可以享有，那時的概念是如此，但是從現在來看，可能

就不見得適當，因為樹木在城市裏面，它沒有自然生態環境去淘汰，自然生態環境會有森林大火、會有雪崩，樹木經過一陣子就會淘汰，在城市不會，越長越大，要是種錯了，只好自己收拾後果。所以有關樹種的建置，如果有生態的概念，要種甚麼樹才不會造成市民的困擾，又是原生樹種，這些樹的留鳥性如何？樹木如果枝葉分明，鳥是不會去棲息的，鳥喜歡住在有遮蔽的叢林裡面，他的誘鳥性、誘蝶性，也就是食物的提供來源有沒有？種樹怎麼種都要開始有概念。

再來，怎麼養？我們要如何養樹？我在想養工處有一套相當專業的養樹、維護管理的規則，我不要去提那個地方，但我簡單提，市長、議長你們知道的，我們的民權路很漂亮，那裏的樹種是什麼？差不多都那麼大顆，是樟樹，樟樹一棵價值多少？都上百萬。我跟市民朋友講，你們不要去砍喔！那是很貴重的，你知道萬一樹木不見了，我們不一定知道，因為高雄市現在的樹籍資料庫，還缺乏一套有機制、制度性的建置規範。所以我們有什麼樹、有多少樹，除了驗收紀錄之外，我們不知道，這時候的維護管理可能會出現問題。現在有 GIS 衛星，我們可以針對樹的位置，它是什麼樹，樹齡大概有多少，樹幅、樹徑有多寬，有沒有什麼病蟲害的維護紀錄，我認為都可以建置下來。可是現在高雄市幅員大到阿里山，有沒有必要逐棵建置，我認為可以討論，它的效益跟方法都可以去研究，所以要如何養樹，我認為有一套專業規範。

另外，高雄市的種樹願景到底是什麼？到底是綠都高雄，還是海洋花園生態城市，我舉一個例子——新加坡，新加坡在 1979 年的時候，他們成立了一個花園城市計畫推動委員會，這個委員會的位階直屬於新加坡總理，當然它是城市國家。而且針對未來的願景，就是在 1979 年的十年後，新加坡要成為熱帶果園城市，而且直接用法律的方式，讓整個城市往前進。如何往前進，我舉個最簡單的例子，它在路樹跟行人道的建置，只要有巷道一定要種樹，在 1.5 米以上要種灌木或喬木來形成林蔭，達成人車分道的功能。不過在 1.5 米以內，只要有水溝跟管線就不種，因為會破壞路面，有所為有所不為。只要有路橋或高架橋，一定種植爬藤植物，橋下放花壇，連路燈都有法律規範，要種攀藤植物。這個只是人行空間跟道路，它就做這樣的規範，不要說植物園那種詳細的規範，當他們這樣實施下去，你看不要說十年，現在幾十年之後，新加坡成為全世界公認最美的城市。所以高雄市的願景是什麼？我認為必須要請上位來思考這個願景要去做制定。另外如何確保願景的達成，基本上我覺得至少完成了一半，因為我有幸在市府裡面跟過市長，我看市長那時針對農 16、機關用地，雖

然它是抵費地可以馬上賣，你決定要留給子孫。這個綠 8，公園路五金街，五十年無法闢建，包括樣仔林當初的闢建，你的承擔與決心，所以我覺得這個城市綠化的願景完成了一半。但是要請法制局、研考會、養工處，共同請屏科大做一個委託專案，把高雄市上位計畫制定出來，制定出來以後，同時上位計畫包括資料庫如何建置，我們路樹養護跟管理，還有路樹的生產跟管理機制的研究，不能用一套，樹的技術也會一直發展。

最後來檢討組織跟預算，由上位來制定一個法律規範，公布給各局處去實施，你想種樹，那時候我們民政局也要種樹，但我們就沒有養工處那麼專業，種完後被養工處吐槽，最後沒辦法驗收。如何有一個上位的法律規範，讓高雄市種的樹是子子孫孫都能夠享用，有一些行動計畫，我建議市府趕快去進行，除了請屏科大做一個研究專案，另外也請市長，是不是帶領相關局處，不要來匆匆去匆匆，去個 4 天 3 夜，去新加坡好好取經。高雄市花這麼多的經費，要如何讓十年後的高雄市、二十年後、五十年後的高雄市，是全世界矚目的綠色環保城市，就是在這時候要去貫徹。

主席（許議長崑源）：

研考會主委答覆好了，我看你是專門研究辦理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在生態方面，我們的願景非常的清楚，就是堅定朝向低碳城市來發展。從策略面來講，包含綠建築的自治條例，包含目前太陽能屋頂的計畫，目前內政部已經核定。綠建築的自治條例，就我們所知道已經送來議會，其實都是朝這個方向，更何況剛剛郭議員也提到，公園的開闢率或綠地率，這的確是這幾年市政府非常重視及優先的目標。在很多管理維護上面，也誠如郭議員所指教的，除了開闢至外，其實如何管理，如何選擇樹種是非常重要的。我們可以看到在縣市合併之後，因為空間的擴大，養工處幾乎是優先，在組織員額的擴編上面，其實是增加最多的，也包含經費。當然這些都有賴議會的支持，在更多細緻的方面，包含郭議員提到新加坡的部分，我們會著手跟養工處研擬，是不是能有更多精進的做法，也謝謝郭議員的指教跟期許。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郭議員這個問題，我也和好幾個市長都有討論過，同樣的時間，同樣要澆水，照顧各方面都一樣，好樹、壞樹都一樣，為何樹苗不挑好一點的，這個問題我是怎麼也想不明白。像郭議員講的，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後，高雄市是多麼漂亮。我建議大會結束後，你將研考會主委、養工處長，還有最有文化氣息的文化局長，讓他們去杭州四處參觀一下，會學

很多回來，你看他們城市綠化的情形，是很值得參觀學習的。奇怪，高雄市的樹木都種那些台灣欒木，現在會竄根的黑板樹。我是說同樣的時間，也是一樣的照顧，每天在澆水，那爲何不一次就處理好，你看杭州的樟樹，就像民權路的樟樹，那整片是有多漂亮、乾淨，爲何會有這個問題，我和三、四個市長都檢討過，都無法改善。好，你要來說明。

陳市長菊：

剛才議長有提出一個重點，到底過去選擇的數種，其實過去高雄市都是黑板樹，因爲黑板樹長得很快，很快就長得很粗壯。但是它是一種最壞的樹種，它沒有存在五十年、一百年、二百年的價值。所以高雄市政府澈底檢討，養工單位也是一樣，現在要種何種樹木，要有那樣的價值，以後五十年後的高雄，這種樹木還是存在，一百年、二百年後，人不在了，但是這些樹木仍然存在，這個部分養工處是朝這個方向去處理。所以跟議長報告，現在高雄市的黑板樹都快移完了，不管再大的，我們都盡量移，移到我們的熱帶植物園區，移到較寬廣的地方就沒有關係。幾乎行道樹的樹種全部都改變，也就是現在也希望以後的樹也可以開花，像公園路，整個壽山上面都是鳳凰花，整個很漂亮，整條公園路就以鳳凰樹爲主等等，這個部分將來他們會分類，會好好的管理，我也期待以後市政府和我們市議會，議會可以每個人都來推廣，高雄市種好樹，種好的樹，就是讓這些樹愈來愈旺、愈來愈美，像黑板樹那種沒有價值的樹種，我們以後會盡量把它們移走，大概是這樣，我覺得三十年後來看高雄、五十年後來看高雄，包括我覺得當我個人的生命已經不在了，但是樹的生命是長長久久的，我覺得這樣才有意思，所以我們市政府在這方面已經做了很大幅度的改變，大家會看到高雄市現在有很多的樹種跟過去完全不同，我們願意繼續改善，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你有空去我們議會後面走一走、看一看，實際讓你們參觀，很漂亮，我跟你說，如果一樣是樹苗，價格應該不會差很多，樹苗的價格不會差很多，樟樹、玉桂、肉桂這些都是好樹，還有羅漢松這些，事實就是這樣，你說要種五葉松的確是也要適合的條件，天氣不冷也沒辦法，你有心做，人家說「前人種樹，後人乘涼」，我們高雄市如果從你手上改變，一、二十年後人家就會說，那是陳菊市長時代做的，留下好名聲，你有空真的要去我們後面那裡參觀一下，真的很美。

接下來，請林議員瑩蓉發言。

林議員瑩蓉：

市長、市府團隊，大家下午午安。我今天其實想問的問題，早上有一位同黨同志議員大概有先提到了，不過我自己想就教市長和市府團隊的部分，再做一個更深入的探討。

大高雄其實從合併之後一直都是全台灣矚目的焦點，尤其是陳菊市長連任之後，其實也被外界形容是南霸天，在接下代理黨主席之後，未來民進黨內其實也對陳菊市長有很高的期待，甚至於是未來民進黨主席很好的接班人選，我想對岸也很重視，更是會把大高雄視為一個將來他們要在台灣所做的一個很重要的策略考量，因此 3 月份的財訊其實封面就特別提到，中國的國營企業，他們要準備花 300 億來收買大高雄，300 億收買大高雄，用收買兩個字，其實對高雄人來講，我不知道這個感覺是什麼樣的滋味，我覺得我們高雄的價值應該不能用收買，不過對於統戰策略來講，也許他們的長期統戰裡頭已經把大高雄視為他們的第一要務，畢竟這個是從整個高雄市來講，甚至整個台灣來講，我們綠營的基本盤其實在大高雄是具有相當的影響力和分量，尤其是陳菊市長目前又是我們民進黨的代理主席，未來更有可能帶領黨走向一個不一樣的面貌，所以我想要請教市長，是從黨主席的高度，更是要從大高雄市長的高度來談，如何因應對岸所提出來，300 億要收買大高雄的這樣一個策略。

我要特別提到幾個前提，第一個，我覺得中資其實一直希望進到台灣來，去年到台南的虱目魚的購買，他們會認為這些策略短期內看不出很大的成效，但是他們認為長期可能會有大的奏效，但是我們要知道，台南的虱目魚畢竟是動產，這些動產其實是把虱目魚運到大陸去銷售就結束了，固然是長期的合約，但是他們畢竟不是落腳在台灣，可是如果他是用 300 億來進駐高雄的不動產，包含土地、房屋，包括我們的餐廳或者是飯店，這些是中國整個進駐到大高雄生根的地方來了，我覺得以不動產的方式來進駐投資，這個影響力遠遠會大於在台南以購買虱目魚的方式，統戰策略更不一樣，所以我想知道站在黨主席這樣的一個立場，以及站在大高雄市長這樣的一個立場，如何去因應對岸這樣的一個招數，這個當然不見得是一個短期內我們可以馬上處理的，但是我覺得長期上我們必須要有一些很具有智慧性、很機智的策略去因應它。

再來，我認為在商言商，台灣的建築業其實過去重北輕南，所以大高雄的房地產長期其實是不景氣的，高雄的房地產多年來一直都處在一個並不是非常好的房價，所以建商們其實也很期待能夠有更好顧客和消費者來，但是現在大的消費者是來自中國大陸，所以建築投資公會也許要展開雙臂來歡迎，但是在歡迎的同時，政府在這個部分能不能跟我們的建築投資公

會的夥伴們，在迎接的同時有一些保護措施，我們要不要跟隨建築投資公會到大陸去招商？高雄市應不應該前往去招商，吸引他們來高雄投資不動產，我們可以這麼做嗎？這個是我想先就教市長的幾個問題。市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林議員對我有很高的期待，不過有些時候這個期待，跟我現在未來生涯的規劃都有很大的不同，我之所以願意擔任暫時代理黨主席，我期待台灣的政黨政治是一個健康的發展；是一個理性的發展，我期待理性的民進黨能夠在這個階段是團結的，不是潰散的，所以我覺得我願意承擔，我這個承擔，當新的黨主席產生，我沒有任何一絲的意願參選黨主席，所以有些時候我看到最近很多人做了很多臆測，我覺得這些臆測毫無意義。我說過市政優先，我人生最大的責任就是把高雄市長做好，剛剛議長說出我的一點點心聲，我希望有一天高雄人在看歷任的市長，他會說這個是陳菊做市長的時候做的，讓人家懷念，否則我們到現在，人生還要求什麼？就是我為這個價值在這個時候做這個堅持，所以我願意擔任代理黨主席。

第二點，林議員非常關心今天媒體的報導，大家認為高雄的房地產好像沒有像台北市這樣的飆漲，如果像台北市這樣的飆漲好嗎？如果台灣社會的貧富差距不斷在擴大，台灣社會的公道跟我們理想美好的社會是有距離的，我們希望這個社會是這樣嗎？我相信任何人執政，都希望這個社會美好、公平、充滿正義。如果房地產不斷的飆高，我認為這是不應該的，今天高雄市的房地產應該要不斷的合理，不斷的有它相對幅度，跟著高雄市民能夠承擔的程度，房地產這樣合理的增值，我們今天做了很多高雄空間的轉變，就是希望高雄適合人居住，每個地方的人都覺得高雄很適合居住。我們發現很多空間的改變，帶給我們的房地產不斷的升值，我希望這個價值，包括價格、價錢等等，都是合理化。你剛才提到，今天中國的房地產有幾百億要到高雄來投資，我認為房地產的投資，他們必須經過我們經濟部投審會，如果投審會同意他們到高雄，不要炒房價、不要炒地皮，我覺得這樣子沒意思。高雄是一個有自信的城市，歡迎到有自信的城市——高雄，在我們法律的規範之下，合理投資和公平競爭我都歡迎。但是如果來這裡用特定的一筆資金炒房地產，像我們一般的人都買不起很貴的房子，但是合理的房價，讓人人都有房住，這樣才是我們滿意的高雄。所以不管有幾百億要到高雄來投資，如果透過投審會，認為他到高雄投資合

理，有長期的價值，我剛才說過，高雄市都是歡迎。我也不會認為今天怎麼樣對台灣的投資是統戰等等，我不會這樣去看問題，我認為台灣最大的價值是，台灣是一個非常自由民主、尊重人權的社會，這個普世價值應該全世界都尊重，如果大家認同這樣的價值，我覺得對我們的農產品和養殖業，或者對高雄的任何稱讚，我都不會認為這是統戰，希望我們都能有信心面對今天兩岸的發展。

我今天代理黨主席，我鼓勵所有的公職人員用健康正面的態度迎向今天兩岸的發展，而不是逃避或說我不知，或者說這是統戰，我認為應該正面迎向任何的發展，今天國際化、全球化，任何一個人在國際經濟發展中都不能置身度外，高雄未來也是一樣，我們期待對高雄的投資正面，期待高雄的投資自由競爭，期待在公平合理的法律規範之下，這樣子我們都可以接受，謝謝。

林議員瑩蓉：

我剛才提到如果陸資到高雄來買房，聽說他們鎖定的目標都是豪宅和高級的商辦大樓，他們的資金很充裕，如果他們大量去購買我們的豪宅或商辦，當然他會帶動房價上揚。但是我們一般民衆在購屋的時候，在這個部分是不是因為他的帶動而讓我們的房價節節高升，民衆會不會將來有可能買到的房價會比較高？甚至他可能買不起，這個部分我們有什麼因應的策略？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台灣的資金很充裕，台灣不是一個貧窮的社會，只是大家在尋求我們有可能哪一個部分的投資能夠永續發展，房地產當然也是一個投資，我剛才已經說過，短期、短暫的炒作房價，這種型態我們不歡迎，但是如果有寬裕的資金、在法律允許的範圍之內，它要到高雄來投資，我們都歡迎。這個部分，到目前來講，我們有所聽聞，有看到財訊和若干週刊的報導，不過我沒有看到說，300 億要收買高雄，高雄不是這麼容易就被收買的，我們很期待，大家都在看，對於未來不管任何的財團在高雄的投資，只要是長期的投資，創造就業的投資，只要是一個永續的發展，我們都歡迎。

林議員瑩蓉：

市長提到很重要的一點，高雄市未來是一個國際化的城市，也要邁向國際的接軌，不管是對岸或各個國家到高雄來投資，市府團隊和市長都是歡迎的。很多人對這個報導的疑慮會因為市長這樣的說明而更放心，希望高

雄市未來在不動產方面會有更好的榮景。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周議員鍾滋發言。

周議員鍾滋：

主席、市長、市府團隊所有的官員、議會同事、市民朋友，大家好。對於剛才市長對林議員質詢的答覆，本席深表敬佩，市長目前身兼民進黨代理主席，你現有的地位可以說是南台灣及民進黨黨內最高的，你能夠還是以市政為重，都沒有想要去參選黨主席，我個人真的很敬佩。不要只會搞政治，重要的是會做事，凡走過必留下痕跡，在高雄市的市長任內，我當民意代表，你當行政首長，哪一位局處的任內有哪些好的政績？這個比較重要，要讓人家懷念，只會吹牛都沒有用。剛才提到陸資投資高雄，你以健康、開放、合法的、國際觀和全球觀的觀點看待，這個觀點是對的，財訊報導 300 億買高雄都是在吹牛，並不是沒有投資，其實都已經買了。

市長，85 大樓、建台水泥侯西峰那棟大樓早就被炒光了，那篇報導來不及了，這樣只有 300 億嗎？講刺激一點，我們投資股票的人，市長，高雄銀行歡迎陸資和世界各國的資金來台灣，你剛才說高雄市的房價和土地應該合理的成長，我都贊同，不是亂飆，不是大陸來炒樓、炒房，炒到最後再全部丟給你們，低買高賣，讓高雄市民和全台灣的民眾都當呆子，不應該這樣。像市長講的，在合法、開放、健康、長期的，不是來這邊亂搞鬼的，不是像索羅斯那些，來這裡亂搞，然後再整個丟給你們。市長，不只是炒房、炒樓，陸資來這邊投資，該投資的像高雄銀行，現在高雄銀行的股價合理嗎？市長，你知道高雄銀行現在的股價嗎？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對不起，我從來不知道股價…。

周議員鍾滋：

高雄銀行是最大的…。

陳市長菊：

9 元多一點。

周議員鍾滋：

對！9 塊多，你覺得合理嗎？淨值是多少你知道嗎？市長，淨值偏低嘛！跟高雄的房價一樣，是不是？淨值應該十幾元才合理，淨值是 12 元。

陳市長菊：

我期待是十幾元。

周議員鍾滋：

應該是十幾元。市長，我覺得像這些不合理的情形之下，歡迎真正認同高雄，要來投資高雄銀行的，我們所有的都歡迎，不管國內或國外，包括對岸，都不用怕。高雄那麼簡單 300 億就可以買倒嗎？我跟你說，就是 2,000 億、2 兆都沒辦法賣掉。如果賣掉，我看你高雄市長也是白做的，陳菊是那麼簡單的嗎？對不對？市長，要有信心、要有尊嚴，不要怕，在這裡人家所講的，根本都是要炒作的。不用怕那些，真正不是對岸在炒作，是那些想有什麼搞頭的人在那邊炒的，對不對？市長，我們回歸到正題。

你今天的施政報告資料很豐富，但是我有幾個看法跟你建議。市政總是從沒有到有、從有到好、從好到最後再美。這是第一個建議，R21 站就是都會公園站，捷運這邊。後面看到的是監理處；然後這邊是高雄捷運的這些軌道、高架；這邊是監理東。前一、兩年，感謝你把監理南街美綠化了，沒看到的，現在已經看到了，建議的這一些，這一條叫做「監理東街」，應該也不是東街，這是人行步道，監理處東側的人行步道。看下一張圖片，這是德民路，這條就是剛才那條往南要到捷運 R21 站，這些都是都會公園，旁邊有一棟叫做佛羅里達大樓。我去年底助選一位穿著很時髦的四、五十歲，差不多五十多歲，和我年齡差不多，看起來滿有氣質的一個婦女。他說：「你是周先生，周議員嗎？」我說：「對。」他又說：「感謝你，我以前向你建議，你們這邊的路開得很漂亮，德民路好像比台北的敦化南北路，沒有比較差哦！」市長，你要聽好，他覺得德民路很有水準、很有氣質。他從國外來的朋友，美國或新加坡來的朋友，他說德民路真的不錯，都會公園也不錯。但是我剛講的監理東街，東側這邊，不怎麼完善，是因為美綠化做得不夠。他就建議，如果能夠把它美化，你看這一塊種樹也種的不妥當，這邊種的是桃花心木，這邊種的一看就知道，連監理處的官員出來看，趙處長也有出來看，監理處的人員都講這些就是菩提樹，很醜，他們也很想把它換掉。這邊有一個鐵架的圍牆，他說這些圍牆如果把它變成一個文化的綠廊，然後這條路是林蔭大道，這樣改變後，不誇張，這一定是頂尖的，配合那邊的都會公園。你看都會公園就在這邊，這邊就是佛羅里達大樓，在德民路。如果都能美化綠化，高雄不輸台北，連那些台北下來的，還有外國朋友都這麼稱讚。市長，你真的要認真做，這真正很有前途的。市長，我剛第一個建議，都會公園站旁邊的監

理處東側人行步道的美化綠化，這是第一個案，我跟你建議，真正要好好去做。這一些都不必花太多錢，甚至可以跟中央共同來開發。

第二個，高鐵、台鐵、高雄捷運三鐵共站，半屏山的人行步道美化綠化案。這邊看到的上方是半屏山，這是從 google 網站下載的圖。這裡比較南邊的是左營站，新左營站，三鐵共站，就是高鐵、台鐵跟高雄捷運，這裡是建台水泥要開發的。這些前面我們講的，從 R21 站要到都會公園，就可以用廊帶把它美化綠化。我們也可以想辦法，從高雄捷運，從台北、中部來的，中部、北部的國民到我們高雄南部的三鐵共站，就是高鐵最後一站。如果要到半屏山或蓮池潭旅遊的，應該是很快的，我們也設法。我們看到的是左營新站。這是高鐵左營站，這是新光三越，這是半屏山，在這之間，如果能夠把它美化綠化都是很好，兩個之間距離不到六、七百米，不到一公里的地方，看要用什麼方式，設計一個好的環境，把景觀做好，高雄環境改善好了之後，可以帶動觀光旅遊業進步。這是交通部和我們交通局，這一塊空地是不是客運轉運中心的預定地，當然這些還沒有開發，很可惜。如果能夠把它開發，高雄市的房價市價自然合理，市長，不是飆升，是合理的、會大步的往上「飆」、往上提高。跟你說飆可能把你嚇到了，大家擔心是不是會買不起。市長，這兩項，你等一下簡單的回應一下，都會公園那條，監理東側人行步道的美綠化。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周議員對於市政的大小項、細節都非常關心。也提出政府什麼時候施政，我也常常向周議員報告，市長是沒辦法做到 100 分，因為你的監督很嚴，你也很認真。但是你剛才提起的 R21 都會公園旁邊，都會公園旁邊，事實上在監理站四周圍有整理過。我記得最近的幾次，周議員對我們在議會的質詢這一部分，我們有改善。但是你剛提起的都會公園監理站東側人行道，包括圍牆這個部分，我希望我們養工處來進行了解。

周議員鍾滋：

趙處長已經陪同我去會勘過了，他很贊同，希望你支持。

陳市長菊：

他要先跟我講預算多少？

周議員鍾滋：

可能不會很多。

陳市長菊：

當然我會問處長，整個改善需要多少錢？我會盡量來支持。

周議員鍾滋：

半屏山及高鐵那邊也一併拜託你了，看用什麼方式？

陳市長菊：

我會跟我們的養工處、工務單位來進行一些了解。謝謝。

周議員鍾滋：

督促他們辦一下。前幾天謝謝你到我們右昌後勁溪畔跟橋頭，楠梓右昌和橋頭那邊有一條要打通的道路——援中路，要往橋頭新市鎮的，你很用心，非常感謝你。除了都會公園，楠梓右昌森林公園，你也是著力很深，也要謝謝你，也就是公 7 號，其中公墓變成森林公園的，楠梓 7 號公園的。市長，有一些我們還可以再做好，這些是過去右昌，這個底下看到的右昌大排水溝。我們秘書長是工務局長出身的就知道，右昌大排水溝，因為右昌森林公園底下就是 37 期的裡面，有一條大排水溝，現在蓋起來，蓋起來後，原來舊有的聯昌橋，它的安全護欄還沒有處理掉，非常難看。市長，很難看，這是在師興中婦產科醫院旁邊的。再下一張，如果你看對面更糟糕，對面也是一樣，就是加昌路對面的右昌大排水溝也是一樣，這一塊也是一樣，就是以前聯昌橋的兩側，都沒有把它打掉。市長，旁邊很糟糕，有一個謝天助跟我們一起競選議員，他也是黨外人士，很有名的那位謝天助先生就是住在那附近。他一直在建議，奇怪都沒有看到那麼糟糕的。市長，你看這人行步道坑坑洞洞的，補成這樣可以看嗎？

再下一張。市長，你看這個破洞，這裡種的是黑板樹。以後對於樹種要特別選擇，不良的樹種就不要當路樹，這類樹木可以種在山區或是公園裡，不要種在人行道的旁邊，因為處理起來真的很吃力。雖然種這些樹不是我們種的，但是我們要來收拾。市長，我這些建議，希望可以儘速改善。

第四個，我們楠梓有三大部落，一個是楠梓舊部落、一個是右昌、還有後勁。下一張，這裡是楠梓陸橋。在陳其邁前市長時期，他有興建一個從右昌、後勁通往楠梓舊部落的道路，因為楠梓舊部落這三個部落，被楠梓立體交流道、楠梓陸橋工程，全部阻擋著了。現在只有一個從西往東的路線，楠梓、後勁、右昌往楠梓舊部落的通道。下一張，從楠梓舊部落要往右昌加工區、煉油廠、後勁的，根本沒有。所以我希望可以新設一條道路，從楠梓新路附近，開發一條通往後勁、右昌的便道。

市長，我認為清豐里、藍田里和援中港社區的綜合活動中心一定要做。特別是派出所，因為這是新興發展的社區，派出所一定要做。加上老人長青活動中心，還有里活動中心，成為三合一的多功能活動中心。

再下一個，不只這個包括鼓山分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我想市政府願意來評估。就如周議員剛才說的，農 44 重劃區這部分，我會跟我們內部，包括研考會、秘書長等再來討論。我們認為這個部分，不管是鼓山分局或是美術館的周遭都會加以評估。

我很謝謝周議員給我們好的意見，我們評估以後，〔…。〕對啦！好，都一起來評估。你剛才提到加昌路的部分，那裡差不多在 4 月中就可以完工了，現在正在做。〔…。〕右昌森林公園現在暫時不是很美麗啦！因為剛開闢的公園是不會很美麗的。需要一、兩年的時間來綠化、美化，我們會再努力。〔…。〕關於安全的部分，我們會請…。好，好，謝謝！謝謝！〔…。〕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休息 10 分鐘，好嗎？周議員，還好我不是跟你同個選區，我真的爭不過你。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首先歡迎南台灣客運工會理監事到議會觀摩和陳情，大家鼓掌歡迎。接下來，請陳信瑜議員發言。

陳議員信瑜：

主席、市府團隊及市民朋友，大家平安。首先，我要代表前鎮、小港、大寮的整個社區群來感謝市長。在 3 月 16 日我帶領小港的里長主席及幾位里長代表，向市長陳情爭取南高雄也要有森林公園。因為剛剛聽周鍾浚議員說他們那裡的右昌森林公園、高雄都會公園，其實我們都很羨慕，所以現在小港的居民也都在討論說，高雄的南台灣，特別是小港污染最嚴重的地方也應該有森林公園，都一直在講這一件喜事。所以，要謝謝市長大力的來推動，那些居民也說要來跟市長感謝。

第二個部分，市長在今天早上的施政報告當中，當然有提到最近 TVBS 所發布的五大城市滿意度。我們雖然只是少了 1%，掉了一名，但是我們應該要再接再厲，也沒有覺得有什麼大不了的。但是從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從它的數據去凸顯，也可以去了解市府團隊當中，有沒有哪一些螺絲是稍微鬆了？甚至是可以更多的加強。

我是不是跟市長來討論一下？第一頁，這個部分我們都已經看到了。高雄從各個市長、各黨的執政以來，也唯有陳菊市長在高雄執政時，拿到

市長滿意度第一名。從這個角度就可以看到綠色執政，在高雄和全台灣創出一個保證，所以，高雄市政府其實是要非常的光榮，也不要因為這一次 TVBS 的滿意調查掉了一名，然後就有所氣餒。但是我今天要跟大家凸顯一些問題，請各位局處首長可以把你們的耳朵打開，你們算是末稍神經，不要什麼事都讓市長成了「代罪的羔羊」。

接下來，雖然台南市目前只是領先我們 1%，我們再往下看，這裡有幾個項目和要件，從城市的光榮感、城市的進步感，以及市民的快樂指數，當然這些都有呈現，如果用台南和高雄市相比，事實上也是差不多。我們再來看一下，所謂的台灣所打出來的，在全台灣大家都在說的「高雄經驗」，高雄經驗已經成為台灣南部的南方執政的綠色經驗的保證。所以我也相信，雖然台南市現在好像領先我們一名，多我們 1%，但是我們接下來看一些事情，高雄市的團隊我們還是有很多的喜悅，這是暗藏在裡面的。

所以，當然我們也期許南方經驗永遠都可以盯在高雄市的眼睛上面，怎麼說？雖然我們現在有幾個這樣的數據，地方建設變好的數據，或行政效率變好的數據，或從社會福利面來看的話，高雄市似乎在這二項上面，好像稍稍的落後。但是我們知道，在五都當中，實際的合併，真的產生合併的，就只有高雄市。所以在這一年當中，我們行政的兩邊磨合程度，一定會反應在行政效率上面。所以這一點，其實市府團隊可以再努力，這個實在是非戰之罪。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加強，也就是在行政效率，可見得高雄縣市在行政人員融合時，沒有融合的很好，所以機關首長，你們發條就拴緊一點。

至於福利變好，因為台南市從縣升格到直轄市時，當然他們的預算比例也多，所以他們的福利感好像覺得稍微好了，這個我們都可以再努力的，我相信一、二年之後，台南市民的感受可能就不一樣。

再來，這個部分是遠見雜誌在 2 月份的一個調查，它在調查全台灣的退休的友善城市。雖然高雄市現在敬陪末座，我們從幾個數字先來看一下，這是它調查的幾個依據，從經濟指數、從居住環境的品質、從社會參與的品質、休閒文化、壓力指數跟社會照顧。我們來跟市長鼓勵一下，也跟文化局鼓勵一下，我們的休閒文化資源和休閒文化部分，現在是攀升到第三名，真的是非常可喜的。怎麼說？以前都說高雄市是文化沙漠，現在我們竟然可以攀升到全台灣的前三名，這一點我們真的可以講給很多人聽的。雖然這一份報告看似好像對高雄市是很虧損的，但是我們可以知道，我們在文化的部分，其實我們的努力已經有成的，這一點其實是要肯定的。

我們把這二個名次比較後面的數字挑出來做一點點的研究，在居住環境的品質和社會參與部分，我們其實有很多可能的空間。台南為什麼比我們好一點，它這裡的名次稍微比較前面，為什麼？台南現在有很多的社會福利參與，包括各個區，他們也設各樣服務福利中心。其實高雄市早就有在設了，但是因為高雄縣市融合之後，好像還沒有辦法馬上像這樣子，但是市長也承諾，在小港也要設一個所謂的福利，就像長青中心這樣子的一個服務館。所以我相信，這些東西在接下來的評比當中，高雄市一樣會再衝上來的。

再講幾個例子，全台灣第一個在做太陽能光電社區的，是高雄市。雖然現在台南也跟隨高雄市在做台灣的光…，這邊有一份資料，這個是3月份天下雜誌講的，台南市他們是由經發局來推動，現在成立一個叫做「人文親近社區」的太陽能光電社區，目前這個社區是全國裝置容量最大的一個陽光社區，但是高雄市比它更早。雖然我們當初的發電量到目前為止，是他們的三分之一強，但是高雄市是首先得獎的。所以高雄市有很多很好的政績，其他的縣市當然會追隨啊，所以這一點，我們其實應該可以做更好的開創者，讓其他人來跟隨，我覺得沒有關係。但是高雄應該要找到自己更多的優勢和定位，讓其他的縣市來模仿我們，我覺得很高興，也是很光榮的事情。

我們當初的示範是在榮總這個區塊的太陽能光電社區，我其實也要求研考會，甚至經發局，高雄市其實也有這樣的條件可以開始，因為我們已經踏出了很穩定的一步，我們就可以大量的來做，我也很積極的建議，在我們污染最嚴重的前鎮、小港地區。因為台南是以政府來做一個行政的串聯，它讓住戶們、業者、銀行、台電，市政府就是四方串聯的一個平台，也協助透天厝的住戶可以來申請融資的貸款。所以高雄市，特別是在前鎮、小港的舊部落地區，透天厝事實上也很多，然後集合式的住宅其實也可以來比較。其實這是另外一方面，我們賣電，光電產生的經濟效益，對這個社區、對這個地方的人民，甚至對個別的人民，就是透天厝的住戶，這也是一種的幫助。我相信這個是可以給市長更多的一些衝撞，你可以創意一下。當然他們是參考高雄市一個很好的範本，所以就拿去可以這樣子做，我相信高雄市會做得更好，這是我對高雄市抱以很高的期待。

接下來，我要跟大家再講一下，各個局處，其實你們是第一線執行業務的，沒有辦法所有事情都讓市長一個人去承擔，甚至讓市長每一個都去了解，所以我也希望市政府的局處首長，你們既然是末梢，不要真的太麻痺，因為你們做得不好，每一個人都跟市長買單啊。那現在怎麼辦？今天

我們的南台灣客運工會來陳情了，我們來看一下，因為南台灣客運雖然他們現在是受交通局的委託，到目前有 16 條的公車路線，我知道交通局好像還想再研擬再加幾條給他們，但是我們先不要來看這些，我們先請交通局來講一下他們目前，你簡單的說明，他們的服務品質，司機的服務態度是怎麼樣？交通局你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南台灣是表現非常不錯的，從 97 年來開始經營高雄市的 16 條路線以來表現非常的好。

陳議員信瑜：

他們的司機有怠工過嗎？他們司機有什麼樣違反我們府內的規定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少數的司機有啦！比如說：過站不停，可是都很少。

陳議員信瑜：

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一般會把南台灣當作是高雄的台北首都客運來看他。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請坐下，雖然高雄市沒有辦法跟台北市來做比較，但是我相信這些第一線的司機他們也很辛苦，那如果在公司當中內部的勞資問題，一直成為這些司機很大的痛苦跟壓力，我曾經接受過他們這些司機家人的陳情，他們說：「我先生超時上班，不然就是公司也不補加班費，然後我們的勞保，我先生領 3 萬元，他們用 1 萬元去保，我們的保障也比較少。」這些種種的違反勞基法的相關事實，其實市長都不知道，今天他們也一樣，他們其實陳情已久了，但是勞工局你可不可以針對這些部分，你看哦！從半年來已經開出了 20 張的罰單，也就是他們有二十幾項的違法事項，不過實際上，在局長你上次協調，最近的這次協調之前，20 張他才繳了一張 6,000 元罰單，我相信市長他是從勞委會的主委來到高雄市，他對於勞工的權益絕對不會放鬆，你想想看，7 個月當中可以罰 20 張勞資問題，違反勞基法，不過他只繳一張 6,000 元的。市長，你可知道從 6,000 元一直到 20 萬，南台灣客運是怎麼處理呢？他的資方申請訴願，就跟你拖延繳錢，一直到最近我們要求勞工局積極介入的時候，他才去補了二十幾萬進來，你看多可惡啊！不然之前就是否認啊！一直拖啊！所以我覺得

行政作為，末稍神經如果麻痺，到最後都是市長買單啊！

再來，我們再看一下，看他違法的事實，超時工作，到目前還是這樣，也沒有給他加班數的鐘點數，違法次數加班費給付不實，工資未全額給付，然後不當的解雇他們的員工、工會的理事，因為工會才成立 54 天，一個多月而已，就受到壓力解聘他們工會的理事或是工會的幹部，我相信市長如果看到這個，他一定也會很抓狂，因為市長是從關懷勞工起身的，從 100 年 7 月到 101 年 3 個月，總計違法 24 次，7 個月內違法二十幾次，他應該裁罰金額要 50 萬以上，你看到這個月的月初，上個月的月底，他才勉強的繳進來，不然之前他只繳了 6,000 元一張，你說這樣的資方，交通局，如果因為這樣子的勞資問題影響了司機服務的品質，那對我們高雄市民是一個很大的虧負啊！市長要背負這種，這不是市長的問題，這是誰的問題？政府要不要管？當然要管啊！

下一頁，這個是我們剛剛講的問題，所以我現在積極的要求，勞工局你現在就是加罰、開罰、重罰，為什麼？我們希望他勞資雙方真的可以很平和的、無條件的先坐下來談，你不能資方說我有條件的要求誰不能來參與我們的會議，誰不能來介入我們協調會議，資方不能這麼強勢啊！我相信勞方他們也不願強勢的去要求所有的事情一定要照他們所做，可是我現在所知道的資訊，是資方完全不願意啊！說我就是有條件的，我要限制誰來跟我講我才要跟你們講，怎麼這樣子呢？現在確實是這種情況，所以勞工局你要積極的來介入這件事情，我也希望你從現在開始就是追罰，因為你 10 天內開罰，10 天內你就是要繳清這些罰款，那如果他繼續這種情形的話，我也積極的要求交通局，未來中央跟地方任何的補助款，我們暫給、暫停、暫緩撥款，交通局可以嗎？暫緩撥款，在不違反法令的基礎之下，我們暫緩撥款，交通局可以嗎？局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看勞工局在整個處理的狀況，當然我們跟他營運合約本來是規範在營運的服務品質，有違規再開罰，但是如果說他真的在整個內部公司的部分，勞工局確認有非常多的問題的話，或許我們在補貼款的撥付方面可以慢一點，這個倒是可以，但是就是說，交通局在開罰部分是在營運面，比如說：有沒有過站不停、有沒有服務態度不好，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去開罰；那勞工部分我們可以配合勞工局對他整個裁罰部分，做一些在行政上的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是不是要叫市長答覆一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城市的價值，也就是關心最弱勢，台灣的勞工當然是非常的弱勢，那我也希望交通局對於南台灣的客運，我們希望他依照勞基法，能夠在這部分保障我們所有基層勞工、所有駕駛的這些員工，我想這部分應該給予合法、合理的保障，也希望勞工局針對我們所有工會的幹部，所有的這些員工，勞工局能夠做他的後盾。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勞工局長，市長指示你有聽到了，稍微處理一下，不要讓他們委屈沒處講，你知道你們市長以前也是和你一樣同局的，他在這邊做勞工局長，哦！社會局長啦！好不好？你要關心他們一下。繼續請伊斯坦大議員發言。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議長，市長、副市長、各局處的局處長還有主委、我們議會同仁，大家好。我今天所有的問題大概就是災區重建的問題，我們知道三個原鄉，原來就是一個非常美麗的地方，他是有生態的、有部落的、有河川、有溫泉，還有很多多樣性的動物跟植物，其實這個地方是非常美麗的，因為 88 風災以後，從交通、產業、部落建設，我希望我們市政府以及中央部會，能夠的確在原鄉重建這個部分要花一點心力，投資一些經費，在 3 月 22 日，我特別拜託許智傑立委、李昆澤立委、還有邱志偉立委，在立法院辦一次公聽會，就是災區重建的檢討公聽會，因為有很多是中央部會權責的業務單位，目前為止還沒有很明確的做一些重建的工作，所以我說政府在原鄉重建的工作是在做半套，只做半套而已，這樣子的半套，務必要請我們的市府轉達中央，尤其是台 20 線、21 線。

那麼南橫公路這一個部分，從寶來到桃源，當然有幾標的高架橋的道路工程已經在進行，梅山到天池這個部分有 9 標也正在進行重建的工作，但是勤和到復興之間，交通部還沒有匡列預算，所以這一段路可能需要我們市長或是副市長參加行政院院會的時候，務必要求行政院交通部把台 20 線、21 線勤和到復興，還有那瑪夏那個道路，能夠趕快列入國家的重大建設案，否則的話這兩條重要的道路一直無法開通，不但影響地方居民的交通權益，更可惜的就是已經剝奪我們大高雄，還有我們台灣很多的遊客，非常懷念南橫公路，能夠趕快復建，其實南橫公路是戰備道路，不是只有一般的交通路線，它是戰備道路，萬一發生戰爭，可以運輸軍隊，這

個是戰備道路，我相信交通部當時有做簡報，交通部長明明在我的旁邊做簡報，101年就要完成開通，我看這樣的狀況會延遲好幾年，也等於說會直接影響到旗美九區的整個產業的發展，包括寶來、包括甲仙，甚至於也會影響到美濃、旗山、六龜，所以說整個區域的發展，跟兩條路重建的速度快慢是有相當大的關係，所以還是要拜託市長、副市長，有機會在行政院會的時候，務必要將這兩條道路能夠請行政院趕快列為國家重大建設的工程。

那麼災區重建的工程，有的是屬於行政院原民會的，有的是屬於我們市政府各局處，應該要投資一些經費再興建，行政院原民會的部分，當然還有聯絡道路，我提出其中兩座聯絡道路橋，一個是梅山里的五溪吊橋，希望原民會做紀錄，梅山里的五溪吊橋，還有建山里的建國橋，到目前為止還沒有規劃，也沒有經費，所以我希望我們原民會能夠趕快提計畫，當然還有很多重建的工程，其實原民會應該要做統整的計畫案，譬如說茂林、桃源、那瑪夏，有哪些部落建設？有哪些溫泉要開發？有哪些聯絡道路工程還沒有施作？有哪些產業應該要配合當地的需求，來做統整以後，提報到行政院原民會，或者是交通部的觀光局，那麼這個都是很重要的災區統整工作，所以原民會應該在這個時間點，要好好的努力用功，把統整災區的計畫，應該提報到中央的，就提報到中央。

我發現到原鄉的區公所，以前是鄉公所，我感覺到有的公務人員每次都跟里長答覆說沒有經費，這個不對，所以我要求民政局，在原鄉地區開區務會議的時候，民政局應該派人參加區務會議，來指導這些課長如何寫計畫，向市府各局處做一個建設的計畫案，如何寫計畫向中央各部會，尤其是原民會很多的經費，但是各課課長不知道寫計畫，原民會也不知道寫計畫，所以等於原鄉的重建工作就會等於零，所以民政局的局長應該在這段時間點來輔導各區公所的課長業務人員，他們有一個概念，里長說我要爭取什麼經費，但是課長說沒有經費，這個不對，因為有的課長是懶惰的，懶惰得少寫一個計畫，這個就會直接影響到未來以及現在正在重建的部落建設。

再過來，我們這個部落建設在88風災以後，非常重要的部落用水，我謹就桃源區來報告一下，桃源區裡有8個里，8個里都有部落用水的工程，但是做完了以後沒有水，這樣的工程是無效工程還是什麼工程，我一年半以來，我就感覺到，不管是原民會做的部落用水或是區公所以前做的部落用水，為什麼會沒有水，這個很奇怪，所以4月3日我準備要召開公聽會，就是原鄉部落用水的公聽會，找出毛病在哪裡，是設計有問題，還

是怎麼樣有問題，水源頭都已經被土石淹掉了，這樣的部落用水花那麼多錢，就我們桃源區來說，花了 1 億多，但是是無效的部落用水工程，這樣誰要負擔這個行政責任，既然做了，沒有用，行政責任也不追究，這是人民的納稅錢，所以我常常說，以前原鄉的重大工程就是天高皇帝遠，所以也管不著，合併以後，我們發現到的確部落用水的工程相當的有問題，所以 4 月 3 日我要辦一個公聽會，希望各局處跟部落用水相關的業務單位，能夠在 4 月 3 日下午 2 點，我們在這邊辦一次公聽會。

一方面，原民會的產業計畫，因為我的確看過原民會的預算書，一直沒有辦法再改，就是產業計畫都是社團和協會在執行的，幾千萬，所以我說我們原鄉部落的根本就享受不到整個產業計畫，產業計畫又是委辦給其他的財團法人，財團法人就把原鄉部落的人當做人頭，當做核銷，因為真正的，所有的行銷的責任，以目前來說都是農會系統，那麼委辦給其他的公司，他最多就是到原鄉的部落照相、拍照，他的成果方便核銷，真正部落的所謂產業計畫有沒有受益者？而且這些協會、社團常常就是固定那幾個協會、社團在執行產業計畫，一個負責人可能有 4 個協會、4 個社團，每一年都是他們在運作這個產業計畫，當然這是從行政院原民會一直到我們高雄市的原住民委員會，並沒有做檢討，所以我這次在立法院也提到，希望行政院的原民會，還有我們高雄市的原民會要改過來，把產業計畫的確帶給部落或是都會區，一個產業計畫的效益，你不能說產業計畫專門拿來辦活動，唱歌、跳舞這個不是產業，產業就必須提供這個部落謀生的方式，讓他有一個技術，讓他可以掌控經營他的農地或者它的商店，這樣的產業計畫會比較實際，尤其是我們高雄都會區，我看了很多原民會的報告，產業計畫、3k 計畫，都是辦跳舞唱歌，有沒有種黑米？沒有種黑米，希望原民會在做產業計畫的時候，要好好的規劃、檢討，這樣是不是比較能符合全部高雄市都會型及原鄉部落的產業，應該要做一個總檢討，合併到現在，也將近一年，我就職以後大概也一年半，有時候當議員有壓力，為什麼有壓力呢？我們希望政府部門好好的在災區做建設，有的根本就沒有辦法做到，有時候會很心痛，當議員有時候真的會很心痛，我希望家鄉該有的建設應該就要有。另一方面農路的部分，農路維修也進行到用挖土機做整修，下一個步驟，我要建議農業局、原民會，農路應該每一年選擇一條或者二條來鋪設水泥，或者鋪柏油，農路也要配合綠化、美化或者二邊種樹，甚至二邊種櫻花，農路不是只有當地人在走的，農路將來變成高雄市的原鄉休閒生活的道路，我們都會區的人經過農路，就知道要怎樣休閒，所以我建議農業局，建山一號、二號農路當作今年的重點，一年

做一、二條，明年二條、後年三條，農路建設就會逐步的完成，所以請農業局找時間，我們一起去會勘，建山一號農路、二號農路，其他的我們逐年再做農路建設，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莊啓旺議員發言。

莊議員啓旺：

感謝許議長。陳市長、市府團隊、各位同仁、媒體小姐、先生，大家午安。首先我來談個資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立法院在二年前已經三讀通過，99年5月26日公布，但是到目前為止，為什麼沒有實施？就是因為法務部針對個資的問題，還有五大項可能需要做一個檢討緩衝，所以比較慢公布實施，但是整體的立法精神，是要保護個人的資料，最重要的是，要避免個人資料落入詐騙集團的手中，產生人民生命、財產的損失，雖然到目前還未實施，但是據我了解，有爭議的部分大概這二、三個月都會解決，應該近期內都會實施，關於洩漏個人資料保護法，如果有圖利他人，最高處五年以下的刑責，最高的罰款是500萬以內，三年來，我們大家都知道，最可恨的詐騙集團的電話，經過中央及地方政府去極力的掃蕩，現在接到詐騙集團的電話，可說少之又少、微乎其微，幾乎等於零，最近有很多的家長向我的服務處及我反映，說最近有類似詐騙集團的電話，也可能他是開玩笑的，但代表他個人的心聲，他們的小孩國小、國中即將畢業，但是最近有接到補習班的電話，他們說你的小朋友即將畢業，希望來我們補習班免費試聽上課，如果是一通電話，無所謂，但他們每星期都接到四、五通以上，說是不同的補習班，除了補習班以外，他們的信箱都塞滿了補習班的宣傳海報，他們也一直再質疑，不勝其擾，過去讓詐騙集團的電話嚇到了，如果是一通、二通沒關係，但是一星期接到四、五通，他們認為這個非常的可疑，這種資訊到底從何而來？如果不是從學校來的，為何知道他們的資料？所以我希望市府單位能重視這個議題，我記得三年前在中部某個地區，學校的校長變賣資料給補習班，結果引起偵辦的工作，總共有二十幾間學校被檢調單位查辦，我希望市府團隊、包括教育局應該重視這個議題，要能保障學生及家長個資的權益，不讓資料外洩，外洩給這些有利可圖的補習班，對他們來說，我覺得不勝其擾，針對個人資料保護法學校的部分，請問市長你的看法如何？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個資保護法經立法通過，現階段，剛剛莊議員提到有一些在實施上有困難，或者各方的意見不同，爲了保護個人資料及避免人民受害，我覺得有關學校的部分，我希望透過今天的質詢，讓所有的民衆知道，可能個資保護法還不夠周延的地方，我們的市民朋友必須有高度的警覺性，我覺得這部分，一方面我們尊重、一方面大家必須有高度的警覺，希望個資保護法未來在這部分能夠保護的更周延，謝謝。

莊議員啓旺：

希望我們教育局鄭局長跟每間學校說，尤其是國中、國小的部分，能夠做一個宣導，不要把個人的資料洩漏給補習班。

現在我來談談有關光害的問題，光害的問題行政院環保署已經把它列入環境整潔、美化促進法的法規裡面，大家有看到報紙，台北市現在已經通過了光害管理自治條例，要送給議會審議，如果議會審查通過就會公布實施。講實在的，一個有深度、有文化、進步的城市，光害可說是對整體城市，產生了很大的問題。尤其現在我們看到很多的看板，都爲了比美、比亮度，很多 LED 的看板，包括現在的建築物，有一些大樓它的外觀都是玻璃帷幕牆，可能會造成老百姓起居生活的不便，甚至一些強烈的折射、反光，晚上要睡覺都睡不著，可能產生滿大的一些問題。所以我希望市府團隊要重視光害的問題，我現在以高雄捷運美麗島站，有那四座祈禱，本來那四座祈禱的用意，是世界級的藝術大師所做的四座「祈禱」，照理說每一個老百姓及地方，應該是樂觀其成，有那麼好的大師的作品，結果大家都知道，產生附近住家，包括商店都嚴重反彈，爲何會反彈，就是那四座玻璃帷幕的部分，如果遇到大太陽時，那折射的太陽光會刺傷我們的眼睛。你看附近的商家都怨聲載道，造成他們生意一落千丈，包括那四座祈禱的主體建築物，都將那附近的門面都沾光了。曾經有一個報社的老闆跟我提過，他們的招牌，過去還沒有那四座之前，一年起碼的收入有二千多萬，結果現在沒廠商要去刊廣告。老實說，好的東西，照例要繁榮地方造成雙贏；壞的東西，產生怨言。我是覺得對整體的捷運，我們應該做一個重新思考的方向，尤其若我們開車到中正路跟中山路時，如果有大太陽，我不知道各位的看法是如何？我常常碰到玻璃帷幕就折射回來，眼睛都張不開，有時可能會造成交通事故的問題。所以在此我是覺得高雄市已經進入一個國際的大城市，有關光害的問題，是不是高雄市政府能夠設立一個有關光害管理自治條例的法令，送來議會審查，完成之後，可以給老百姓一個實施的法則。我常講本來一座建築物蓋好後，要造成地方的繁榮，但是要造成地方繁榮，不要影響他人的權益，所以在此語重心長請市府團

隊，趕快研擬光害管理自治條例，送到議會審議，針對這案，請問市長你的看法如何，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有關於台北市他們通過光害管理自治條例，這是一個非常進步的法案。高雄市美麗島的玻璃，確實民衆都有這樣的問題，捷運局跟民衆之間也有官司的訴訟。在此我會請環保局，針對高雄市有關光害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的制定，送到議會。我們可以參考台北市，讓高雄市成爲一個對光害管理有一個法源的基礎。但是我想美麗島的部分，因爲他還在上訴，在進行法律的訴訟中，不過據我們所了解，當時美麗島站的設計，他們採用反射率8%這種膠合玻璃，是遠低於內政部的規定，不過，既然民衆、四周的商家都有一些反映，那高雄市環保局制定這樣的條例。另外我希望捷運局、捷運公司針對四周的民衆、商家的意見，我們應該要重視。看有沒有更好，利用工程的手段，讓商家減少光害的痛苦，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協助。

莊議員啓旺：

我現在針對我們的自由經濟示範區的問題來做一個討論。我們台灣真的有很多機會，有很多優勢，但是每一次都是因爲政治的惡鬥，使我們整個經濟一再停頓，包括過去一直非常自誇的亞太營運中心的部分，包括高雄成爲自由貿易港區的部分，老實說我們都深受其害。未來台灣中央政府有一個非常重大的政策，就是台灣要變成一個自由化的經濟貿易國家，自由化的經濟自由貿易島。當然要做之前要有一個示範區，我個人一直認爲高雄市是一個最好的示範區，我希望市府團隊應該好好把握，第一時間爭取來做示範區。所以在此我有一些建言，向市長做一些建議，第一、趕快成立一個專案推動小組，第一時間能夠把案子提出，做一個申請。第二、土地的部分趕快做變更，做調整…。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陳明澤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市長、副市長，以及市府的局處長，大家好。在市長的施政報告裡面，有一個很重要的是關於環狀輕軌的捷運。目前環狀輕軌應該是在中央行政院核定當中，我想這個也是對都市發展、便捷市民，還有配合捷運未來的發展是非常的重要。對於這個問題，應該讓行政院能夠早一點通過，早一點施工，我們希望有關單位能夠督促一下。第二個部分，我針對都發局，

都發局有一部分在過去副市長林仁益的時候，他是擔任都市計畫委員會，當初在民國 98 年、99 年，他通過了一個屬於中央規範的，就是所有的基地裡面講的是開放空間。開放空間也是當初要經過整體都市委員會通過，但是開放空間是屬於免本的，但是有一點最重要的是容積移轉，容積移轉轉進來是捐給市政府，做為市政府的土地。所以變成政府能解決民間的問題，也有解決公設的問題，然後變成公有地是屬於市政府，這變成一個很好的制度。但是當初那個制度，它是有限制在捷運 TOD 一個範圍，在 600 公尺以內及 400 公尺以內的規範。我想這是一個政策的導向，讓我們高雄市的發展受到阻礙，當初我們的看法是希望在這兩個配套之下，能夠整體在這次都委會提一項容積移轉，希望能夠在一個範圍，一個共識下做一個開放。我希望都發局這邊要把握時效，我可以說體會人生很多，重點是從一個民主運動搞到現在，市長也是搞了三、四十年，而我們也將近三十年，看了很多，有一些推動之後不錯。但是民主運動過程裡，大家身體都搞壞了，這個人生我是覺得要做一、兩件事情，對社會交代得過去，對國家有幫助。我相信高雄市的競爭，剛才才有聽到很多同仁在講，怕中國大陸他的資金如果進來高雄市，會買很多，會被吃掉一樣，我相信這樣的理論是對自己沒有信心。他如果認同台灣，要來台灣投資，我們也是要做開心胸包容他，現在是資本市場自由化，如果你有 1,000 億要去上海買，上海也是歡迎，1,000 億到香港買，香港也是有很大的資金出入，你到美國也都可以。這個是資金都可以透過很多管道流通，但最主要是有的人講，如果進來高雄市會產生什麼狀況，其實是高雄市的整體環境有未來式。簡單說就是投資高雄的市場，會比任何一個國家、一個地方值得投資，所以人家才會來看重高雄。所以周刊報導我是沒看到，只是聽人家說，但是這都是要對自己有心，房地產在民間是穩定成長，而不是穩定下跌，是要穩定上漲，它是一個趨勢，因為錢會變薄，那個很正常。所以在高雄市的開放政策，不要綁手綁腳，整體創造一個有利的投資環境，任何人想來投資，我覺得這都不是重點，這要鼓勵，我們要創造更多人來投資。郭台銘投資夏普 500 多億，包括公司、個人 500 多億，為什麼他 500 多億不拿來高雄，當然他有評估，每一個市場它的投資環境不同。所以我是覺得只要我們把建設搞好是最好，我之前在質詢時說到一點，台灣民進黨主張主權獨立，國民黨主張中華民國，有的統派，但是統獨兩邊搞了三十年，我認識的經過了三十年，結果台灣沒有一個共識。我所講的，希望有一個共識，就是好好建設我們台灣，好好投資台灣，建設好，就是朝野兩大黨的共識。所以我也在市長的施政報告裡面體會很多，你在市府這邊的建設，裡

面的藍圖做得非常好，這就是好好建設台灣，若將台灣建設好，每一個國家，每一個地方都覺得台灣是一級棒的。我相信台灣人民無論走到哪裡，大家都會尊重，所以統獨兩邊的意見，我們尊重個人的思想，但是最後在政府的體制裡面，一個共識就是好好建設我們台灣，這就是我們的共識。我們做為一個議員，希望能盡到我們的監督之責，但是同樣地，我們也是很慎重的拜託各局處，百姓有一些好的建議，我們要更積極去開創投資的環境。所以都發局就我剛才所講的這一點，就是民國 98、99 年，當初是一個開放的政策，那為什麼沒有本錢的，你就開大門，結果這邊是要解決公共設施的，你將它關起來，關得只剩一小扇門。所以我要說政策上，有一些值得探討，我講到這裡就好，未來你們探討這個政策，一定要平等互惠，做一個開放的政策，我希望是這樣。

還有都發局這邊，澄清湖特定區有一個計畫案，要趕快送到中央的營建署，這個進度如何？我希望等一下能夠給我們一個清楚的說明。這是對都市周圍的價值觀，因為縣市合併起來，我們期待的是高雄一個整體的發展，但是高雄的發展我們知道要循序漸進，都市若沒發展、周圍沒有發展，我們湖內、路竹、茄萣要等到何時才能發展？所以這部分我們也希望都發局的規劃，能夠再更積極一點，我相信市長是很有心要做，但是各局處有一些事情，我不要講太多，市長想做，各局處想做，下面的人都不做，下面的人都找法令推三阻四。這個問題我希望反映起來，我希望各局處聯合會勘也好，聯合會議也好，大家來協調，這樣才有辦法解決，對整體的進度才有幫助，這是我對都發局的期許。

第三部分對財政局，最近講的，我們的國稅，目前來講最熱門的，今天的股市漲或跌你應該了解，應該是跌，跌多少你知道嗎？財政局長，不知道啊，心中要有經濟的概念，可以手中沒有股票沒關係，但是至少要關心台灣的發展。像這種東西，為什麼今天股市會下跌 100 多點的原理，就是要開徵證所稅的問題，證所稅的問題就是資本利得，資本利得就是你有投資一筆基金，賺了錢，結果政府要課稅。那我們不管制度怎麼樣，只要租稅、稅賦公平就好。

局長，你曾經擔任中央的財政部次長，證所稅的部分你應該很清楚，你覺得證所稅他可以實行得了嗎？它有沒有盲點？它絕對有盲點，所以以資本利得，未來他有提到一個重點，我為什麼今天要在這裡告訴你？他說要下鄉、要到各縣市去開會，聽大家的意見。財政局局長，這個部分你有準備嗎？要不要聽大家的聲音？包括我們的土地實價登錄之後，實價要不要課稅？整體的配套措施都沒有，你要有整體的配套措施出來，而且南北的

差距又很多，搞一個奢侈稅，高雄市沒有漲價，因為奢侈稅高雄的成交量也是萎縮，他是要打壓台北，結果整個台灣都慘兮兮，現在他發現奢侈稅的確有盲點。所以以資本利所得裡面，我們希望財政局包括房屋稅，未來還有土地房屋開發的稅金，還有證所稅的問題，依你的專業提供一些看法，因為財政部長要聽各縣市的聲音，所以我們要有一些表達，不是你就站在政府的立場，當年他的母親郭婉容實施證所稅，連續崩盤 19 天，死的都是台灣人，外資不會受影響。結果現在他又提出這樣的看法，我們應該有一些因應措施，他會影響到我們整體經濟的發展，我講的是配套措施，你要徵證所稅沒關係，不可徵證交稅，你徵證所稅，賠錢要怎麼抵稅，這個都和美國一樣，美國也沒有徵證交稅呀！但是他賠錢要怎麼去配合？哪些配套措施？怎麼去抵稅都要有配套措施。我希望這方面要依你的專業，他來開會我一定參加，他不知道地方的聲音。連跌 19 天，這是民國八十幾年台灣人的痛，大家都知道，貿然實施的話會對國家整體的經濟發展有阻礙，我希望財政局能夠在最夯的時刻把你的看法列入思考，我們希望在高雄市可以讓大家的損失最低，而且能夠對國家有幫助。

剛才因為提到這個建設，希望市長針對這個部分說明對我們未來的期許和你們的看法。還有衛生局在這個部分，我希望宣導工作要做好，現在化學作用很多，造成很多身體病痛，我希望防癌措施能夠加強宣導，落實到整體市民，讓他感受到身體很重要，及早發現及早治療，這個部分要加強宣導。請市長針對這個部分說明你的看法，等一下請財政局長也做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對台灣現階段很多財政的政策憂心忡忡，高雄市政府未來如果劉部長下鄉，以我們財政局李局長的專業，他也曾經代理財政部長，長期在財政部擔任次長，包括他現在在高雄市政府服務，對於很多地方的意見，我們市政府的財政狀況、地方的財政狀況，我們如何自救來改善財政的狀況？還有中央在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債法的部分，應該做哪些修正？中央在五都合併以後對地方的補助，包括地方財政自主的部分，我們都必須很清楚讓中央了解。高雄市政府相關局處首長，我們去拜訪王金平院長，財政的部分包括公債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等未來高雄的建設，當時我們去拜訪王院長，這個部分今天沒有時間詳細說明，不過我們對高雄的發展，未來性的部分，在今天的施政報告之中，我們對於亞洲的新灣區，包括現

階段我們的經濟發展，這一系列我們吸引投資的部分，包括很有成果的部分，這個部分我都願意讓陳議員充分來分享。陳議員剛才提到都發局未來容積的移轉，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委員會是合議制，這個部分我們都會讓各個不同專業的委員充分表達他們的意見，這些意見只要對高雄市的城市規劃和城市發展有幫助，整個都市發展委員會是劉世芳當主任委員，劉副市長在這個部分，剛才陳議員有很多意見，我們都願意傾聽、充分的理解，未來在會議之中能夠做最好的決定。我知道陳議員非常認真，所有衛生局，他關心市民的健康，我們希望衛生局對婦女的關心、關懷，各種癌症的篩選，我覺得衛生局在這個部分應該更落實。人無千日好，人生有很多起伏，生老病死是人生必然的階段，我們怎樣維持健康、怎樣能夠透過最好的檢查，能夠有最好的治療，這個都會。我也曾經不健康，但是從不健康到健康，因為曾經不健康才知道健康很可貴，我祈求市民朋友，包括今天在場，未來我們市議會每一位議員同仁和市政府的同仁，大家在努力工作的過程之中都要注意健康，在此祝福陳議員，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財政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現在談證所稅，除了證所稅、各種稅，目前在中央只是財政部成立一個改進小組、稅制小組。這個小組目前各種意見都還在討論階段，還沒定案。證所稅是中央稅，到底要不要課所得稅或交易稅當然各方面是見仁見智，我相信在中央會有詳細的討論。這個小組目前要改進的都是中央的稅，我很注意這個問題，他並沒有請地方政府參加，不過假使有機會，我會把陳議員的意見，適當的反映給我認識的一些學者和政府機關的人。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周玲奴議員發言。

周議員玲奴：

市長還有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我先利用一點小小時間，跟交通局長和勞工局長，談談關於剛剛有同仁提到的南台灣客運的勞資糾紛部分。當然我一直在強調說，在處理勞資問題往往跟家裡的婆媳問題一樣，五千年無解。當然我們知道勞工很弱勢，但是就我知道的，南台灣客運也不是一個壞的資方。所以我希望未來在勞資雙方協調的部分，當然就我了解，他們現在已經開始彼此不信賴了，有一些誤解。我希望在扮演公親這

個角色裡面，如果需要協助的話，我們儘可能讓這件事比較完美來落幕，這樣好嗎？需要協助的時候，我們都可以隨時幫忙，謝謝。

市長，每次總質詢，很多同仁對高雄市的綠美化，不管是路樹，整個整體環境的改變，都有很大的肯定。今天我也聽到郭議員跟議長，大家也都很肯定民權路的樹種得很漂亮，我住在民權路，所以我每天出門都很開心。這個綠美化的部分，我想在今年的 1 月，高雄市政府市政會議通過了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的設施辦法。也就是都發局研議在未來高雄市建築物的屋頂上，可以用太陽光電的設施，來免計入建築容積跟高度。其實我們講高雄市的屋頂，透天厝屋頂加蓋鐵皮屋這個政策，我們已經講了 N 年。那常常是一個歷史懸案——無解。我們也常常說怎麼去解決一個舊大樓、一個舊的透天厝，它的屋頂其實往往加蓋一個鐵皮屋，就解決了它所有的日曬高溫、下雨漏水這些問題。那現在可以跟這樣的一個光電產業去做結合，尤其是高雄的日照，他們一年有 2,300 多個小時到 2,500 多個小時，所以我個人對這個政策是非常的支持，也希望你們趕快把辦法能夠落實的實施。但是在這個同時，我也在想是不是這個時候，我也可以搭著太陽光電自治條例的便車，我們也來看一下綠屋頂的可能性。我在這裡跟大家報告一下，綠屋頂其實它的風潮是起在德國，可是這幾年它竟然在美國跟日本發揚光大。日本是我們喜歡去觀光旅遊的國家，我們在所有的屋頂空橋連接，都看到他們利用任何的空間做綠美化。我在這裡給市長跟各位局處首長看一些照片。這個全部都是空中，你可能看起來會以為它是平地，其實這都是高樓的屋頂，這是美國芝加哥市政府的空中花園，是市政府哦！下一個，這是美國密西根 APPLE 電腦的門市，它的空中花園；這個是德國的美術館的空中花園；這個是紐約的布蘭克斯的婦女住宅的空中花園；這是費城電力公司的空中花園跟步道；這是伊利諾州芝加哥的空中花園，小學的空中花園；這是美國印地安那州的醫院的空中花園；這一張是兒童博物館的空中花園，都是大樓的屋頂；這是布拉格公園的空中花園。下一張看我們高雄市的空景，都發局有很多空拍的照片。高雄市因為過去到現在，整個工業城市發展到現在，我們的透天厝到最後，屋頂就是這樣子。我們看到那些零星的路，都是我們這幾年從小公園裡面搶來的綠地；但是我們的空中，其實到目前看起來都是鐵皮屋。再看下面，這是我們高空的鳥瞰圖，你可以看得到，其實我們大樓的綠化其實是不多的。再下來，這是高雄市的城市景跟一個德國的小社區空中的對比圖。其實我手上有非常多的資料在這個綠屋頂的部分，包括美國跟日本做的研究，它不但能在夏天降低整棟大樓的溫度，對市內空調的使用，其實在電力上就已經很

符合環保，甚至它在冬天還可以保持恆溫，其實外面的氣溫是零度、5 度、3 度，但是因為有綠屋頂，在冬天這棟建築物還可以達到 12 度的恆溫。我在想是不是可以利用這個機會，當我們開始來面對高雄市所有的空景，把這個太陽光電的條例，是不是同時可以請都發局跟工務局或養工處或哪個單位，我們是不是可以同時把綠屋頂的東西放進來，同時研議跟太陽光電的內容？也許我們的民衆，他往上蓋一層綠屋頂，我們可以有什麼樣的補助？在日本，它就是由公單位，其實他跟我們以前那個挽臉的補助是一樣的。當民衆來申請做綠屋頂建築的時候，我們事實上是可以有二分之一或多少金額的補助。這個部分，我是很期待市政府可以同步加進來一起研議。講到綠化，我在這裡順便給大家看一張光碟。這個是前兩天市民送來的，大家先看這是三多路，等一下放。這是三多路一個行車記錄器拍攝的，一個在修剪樹木的過程，你可以看到前面這三、四棵，其實前面已經一整排，從高速公路一直到三信家商，中間都已經是騰空的，你看前面剪過的，就是光禿禿的，但是他拍下他正剪到這邊的過程。再來，這是在三信家商的門口，你看學生他們在下課了，然後前面這個紅燈，紅燈這個地方，會看到這個交通號誌開始搖晃。因為修剪的車就在這個紅燈的旁邊，他正在剪這一棵樹，你可以看到樹掉下來了，他把那個紅燈砸壞了。再往前，你會看到他又剪了一塊又掉下來，砸到這個騎摩托車的人。其實講修剪樹木這件事情，真的講了很多年，好像也是無解，其實我們每次修剪過的，大家都在肯定要種什麼對的樹。像我今天看到議長在回答你，對高雄市的樹已經超了解了。我們都在講要怎麼樣種出可以留給子孫、給後代的樹，可是我們往往對現在長在路邊的樹，都非常粗暴的對待。你再看另外兩張照片，這張照片是二聖路裡面的一條小巷子後面的一個社區公園，有一天早上市民出來運動，發現竟然變這個樣子，剪下來的木材全部丟在旁邊，大家以為是要都更呢！所以這個問題，是不是待會兒請養工處處長，還有我們都發局局長，等一下簡單回覆我一下。另外，我有一個問題，我想整個高雄市市民應該都很注意這個問題。其實我們在花很多時間去講柔性的、去講美的、去講這個都市改善的、軟的東西，但是真正這個城市的發展，絕大多數是要靠中央、地方，所有能夠就經濟的政策、所有能夠吸引企業的政策、所有能夠讓高雄永續發展的政策。那麼在 15 號的時候，我們的前行政院長吳敦義他有提到，就是把南星做成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預計在 520 時，馬英九總統有可能會發表，他是不是完全要尊重他選舉的承諾。所以待會這部分，我可不可以請市長答覆我，在南星計畫區還可以免稅、可以履行承諾，對高雄市民未來真的可以期待的自由經濟

示範圍？我想你應該有一些你的看法跟準備。

議長，我想先請養工處處長簡單的回答。然後是都發局和市長的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關路樹的修剪，基本上要做到兩點。第一點，就是路面安全措施的維護。當然，現場要有指導人員。第二點，在修剪時，尤其是分枝時，分枝的修剪，一定要經過我們養工處的同意。

另外，剛才看到影片的部分，這個我們知道，我們現場人員有馬上制止他，而且這廠商，我們也停止它的作業，而且要再教育之後，如果符合我們修剪的原則，我們才會讓它繼續施作。

另外，關於公園的部分，那個就是黑板樹的移植，這部分有關的廠商，我們也處罰過了，以上作補充報告。

周議員玲玟：

謝謝。都發局長，關於綠屋頂的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關於屋頂裝置太陽能的部分，是由工務局楊局長一手策劃的，我個人也認為非常的前進和務實，等一下請楊局長補充。

關於屋頂綠化這件事情，在所有的都市設計區域裡面，我們在三年前就一律要求了，所以很多的開發案件都做得非常好。另外，我們已開始進展到公共建築，像美術館那裡的龍美校區，也做得非常的好。因為這樣可以逐步擴大，所以要把它法制化的過程中，也把這綠屋頂的東西，放在我們現在已送到議會的綠建築條例裡。這部分也由楊局長統籌成一個很完整的法規。在講這我先跟周議員報告，要不要請楊局長做個總合的補充？這部分他已收納成一個完整的法系了。

周議員玲玟：

是嗎？所以我們是可以期待的嗎？工務局長，請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我們高雄市真的可以自豪，就是關於再生能源方面。第一個，我們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的辦法，也是市長親自指示，一定朝這方向去做。所

以，我們根據市長的指示，才把它制定出來，也非常謝謝中央內政部的支持。這種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目前是率全國之先，包括能源局也都要參考我們的辦法，這個辦法內政部也已核定了，所以已經可以開始推動。目前業界都非常的支持。第二個，關於綠建築自治條例的部分。跟議員報告，我們的立體綠化，所謂的立體綠化，就是屋頂可以設置綠化，像薄層綠化都在我們的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這綠建築自治條例，也是全國各地方政府首創的，也非常感謝議會，一讀也通過了。在這個會期，希望二、三讀能夠完成，這個也是率全國之先，包括我們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屋頂設置綠化，都在這規劃裡面。

周議員玲奴：

好，謝謝。最後是不是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大家都非常關心高雄經濟的發展，周議員特別提到，我們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是高度的期待。高雄市政府基本的態度，我們是非常的歡迎而且在積極準備。不過到目前來講，中央方面對於這自由經濟示範區，還沒有一些具體的計畫，有些還停留在中華經濟研究院，可能還沒跟經建會或者有個比較具體的規劃；不過我們會積極主動來跟中央接觸。不久以前劉副市長，包括研考會主委，也去拜訪我們的經建會，希望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有一些對於未來更具體的了解。我想我們現在的高雄港，是個非常重要的深水港，也是海空雙港。我們覺得如果在 103 年時，在第一港口，將幾個重大的工程完成，包括在 106 年國道 7 號完成以後，明年在大發、仁武、大社、岡山、本洲工業區，我想這些都有廣大的腹地，對於我們而言，是最有潛力、實力的地理條件，發展為自由經濟貿易的示範區。不過我想高雄市對於自由經濟的示範區，我們有一些自己的主張，這主張不是還在討論本勞、外勞薪資要脫勾的問題，不是。我們認為，應該在文化創意、觀光、綠能服務業這些，一定要包含在裡面，這樣對高雄一個創新的產業才有幫助，同時我們覺得在手段上，一定要包括租稅的減免；第二點，通關的便捷；第三點，獎助金融的服務。一定要有這三個機制，才能夠真正的招募投資的資金跟人才來到高雄。

我已經指示，我們高雄市會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推動小組。剛剛在莊議員的質詢中，了解到他跟我們的意見是滿接近的。我們是以李副市長為召集人，市政府會邀請高雄港務公司、高雄機場和加工出口區，以及工業

局南部科學園區等這些中央的機關，只要我們一起來推動，形成一個溝通的平台，只要對高雄有利，我們都會積極去做。簡單的向周議員作這樣的報告，至少讓周議員了解，我們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高雄市政府是非常歡迎的，同時也積極的在做很多的準備。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李順進議員發言。先處理一下時間的問題，現在距離散會時間還有 10 分鐘，是不是延長到李順進議員和童燕珍議員質詢完畢再散會，好嗎？沒意見嘛！柏霖明天也沒關係，明天還有嘛！李順進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市長、市府團隊、議會前輩、媒體記者、各位鄉親，大家好！首先談到市長的施政報告跟質詢，本席覺得，自從大高雄合併以後，市長連任後的表現，還有市民們的感受，本席表示肯定。但是有幾樣地方上的問題，希望市長能替地方來解決，希望能造福地方，讓地方在市長領導下，可以國泰民安，成爲一個幸福的城市。

這兩天在台北市士林區文林苑發生都更的問題，那是有關王家釘子戶的問題，只有兩戶而已。台北市政府處理這都更案不是很恰當，演變成一些市民朋友陪同來抗爭，甚至到凱道來抗議，因此發生一些事故。這些不是政府方面樂意看到的，本席不予評論，但是從這都更案，回頭看高雄市政府所面對的問題，有紅毛港的遷村案，還有未來大林蒲沿海地區所面臨的問題。地方上有二、三項困難要跟市長報告，也有幾項期望要跟市長請求，讓地方有個方向，同時也讓市府官員和市府團隊有個適當打拚的方針。

首先就紅毛港遷村的過程，雖然說起來市府團隊也非常努力，但是市政府是執行單位，有責無權，公親變事主，遷村過程是無奈也好，困難也好，百姓的怨嘆也好，總是告一段落了。但是犧牲紅毛港人的權利來促成，剛才市長也報告好幾項，說未來高雄市的發展，犧牲我們地方的權益，來促成高雄市、高雄港的發展，這也是我們應該盡的一份責任。但是在這個的同時，如果遷村的過程，中央也好，地方也好，市府基層官員也好，認爲有一部分還可以再說，認爲一部分還可以提出來討論，認爲有一部分應該要給百姓交代的，市長在這裡，是不是請你跟紅毛港鄉親宣示一下，市府是不是願意再來協助紅毛港遷村案尚未完成的地方或不公平的地方，市長是不是樂意這樣做？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紅毛港的遷村長達三十幾年，好不容易到我任內才把紅毛港的遷村告一段落。如果以高雄市、港務局來講，紅毛港的遷村、第六洲際貨櫃中心現在第一期都在進行中完工，第二期正要啓動。但是因為紅毛港的鄉親一直認為在紅毛港的遷村，還是對他們有若干該補償未補償、該賠償沒有賠償，這個部分一直讓紅毛港若干的鄉親意見都很強烈。高雄市政府是代整個交通部港務局當時執行紅毛港的遷村，但是高雄市政府願意把紅毛港鄉親對於認為若干不平的部分，高雄市政府願意再把這個意見轉呈交給行政院。我也知道林國正立委，包括高雄市選出來的立法委員，他們也願意對這個部分繼續表示關心。所以，我現在能夠跟李議員報告的，就是高雄市政府會盡力，但是這個案子事實上已經是結束了，但這個部分未來是不是有新的發展，就要看我們的立委，包括在立法院跟相關部會繼續爭取。

李議員順進：

中央和地方如果都有這個共識，市長，雖然結束了，你也樂意就對市民朋友有幫助的，你都願意來試試看，有很多支持市長的鄉親都有在看，也有在聽，尤其是今天我有告訴他們會將這個問題，在第一個問題時就來請教市長，也感謝市長這麼明確的指示。期望市府團隊在有市長的指示下，要趕快去做，其他的，我也會跟中央相關單位或中央民意代表連繫，希望促成紅毛港遷村案中，還不公平、還不完善的繼續來討論。

剛剛市長有說，在紅毛港遷村案之後，貨櫃洲際碼頭的一、二期也陸續要動工，但是紅毛港遷村案之後，實際有看到的是 3 項硬體建設。剛剛市長有進入狀況來報告，就是一、二期洲際碼頭動工案，可說是產業一波波進來，包括遊艇產業專用碼頭，也包括石化專區把高雄市 13 家都納入，聽說夢時代附近的石化工廠整個都要遷到大林蒲沿海，包括台電燃煤機組的擴張，還包括 104 年後勁廠關廠後，產能移轉到沿海地區等等，這些能看到的產業一波波進來，這個百姓都看得到的。第二、能夠看到的是文化局也一直在促成文化館的興建，這些硬體都能看到的。第三、就是紅毛港國小建得美輪美奐，這間國小是紅毛港遷村的專案經費興建的，沒有花市政府一毛錢，當時的設計也很理想，裡面有溫水游泳池，也有體育館。當初遷村答應要讓紅毛港遷村的百姓享有教育優先以外，剩下的來給百姓補足當時的紅毛港地區，就是鳳山的交界，也是原高雄縣的交界，所以比較邊陲，因此公共設施比較不夠。但是紅毛港國小完成一、二年後，這裡花那麼多錢的溫水游泳池和體育館，可說是半閒置，檢討其原因有，第一、

沒有游泳池技工的編制。第二、沒有水電技術人員的編制。

這個案子讓本席無法面對紅毛港的鄉親，因為紅毛港鄉親認為，當時都已經說好的，現在卻都不答應，還一直都沒有解決，本席也反映過好幾次，也都沒有消息，是不是能藉由這個機會，市長一直都很忙，剛好今天有這個機會來代表轉達地方的聲音。紅毛港國小興建這麼好的溫水游泳池和體育館在那裡，卻連半位技工都沒有，連半位教練都沒有，市府也沒有這個編制，等於花這麼多的錢在那裡，有用嗎？市長，地方的這個困難，你是不是能裁示一下？也讓基層有個方向，市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剛剛提到紅毛港的遷村、紅毛港國小、溫水游泳池、體育館，這個部分希望教育局…，因為現在高雄市的技工、工友老早就超編，縣市合併以後，包括約聘僱人員原來在高雄還有 4,000 多位，現在我們都必須去面對接受。所以超編的部分，我希望教育局針對紅毛港的溫水游泳池，如果需要技工或需要這個部分的專業，是不是在我們內部的人員上來做稍微的調整、調配，能夠讓溫水游泳池或體育館部分，能夠有相對的人員來服務那些紅毛港的鄉親。我請教育局在這個部分進行了解，包括技工、工友的調配。

李議員順進：

市長，謝謝。教育局長，等一下時間夠的話，你再說明，感謝市長的關心和重視。花這麼多錢興建的溫水游泳池卻閒置在那裡，還有現在紅毛港地區的公設也不夠，紅毛港人真的遷入的又很少，那麼大的一所學校在那裡，卻沒幾個人就讀，那些都是浪費，那也很危險，沒有教練也沒技工，市長也很關心地方，請局長看看用什麼辦法把技工問題處理好，不要讓本席不敢到地方去，局長，你注意一下。

另外，剛剛市長也說到，未來國道 7 號的興建，國道 7 號的興建就是要來因應洲際碼頭和遊艇產業專區，以及未來沿海石化專區的興建。但是面對這麼大的生態變遷，大林蒲、鳳鼻頭地區的居民看到這個情形，人心惶惶。

本席在這邊不是在指責什麼單位，臨海工業區是我們全國最早，和我們高雄市加工區同一個時間，等於最舊的工業區了，一些廠房設施都老舊了，以前年來講，工安事件、環保事件一堆，以中鋼來說，100 年就火燒 2 次，中碳火燒一次，李長榮化工火燒一次，中石化火燒一次，最近海光

鋼鐵、最近的鼎基化工都發生火燒，每一次的火燒，小港的居民就人心惶惶，百姓若抗爭完了之後，謠言就會傳到不能聽，說這些民意代表都被收買了，這些里長、議員都沒出力，地方污染一堆都沒人要管，本席想到100年的5月20日和21日，我們的研考會也有來完成遷村的民意調查，大林蒲的遷村民意調查高達72%同意遷村，13%不表示意見，百分之十幾的人反對，多數的人都希望遷村。但是市政府和中央最近一點消息都沒有，讓百姓可以說是很惶恐，支持我們的國家建設，但是產業污染環保事件一波一波進來，本席剛才有說，不是要來指責海洋局、也不是要來指責消防局、也不是要來指責環保局，本席都在鼓勵的立場，但是因為事實上設施也舊了、工廠也舊了、設備也舊了，難免有一些工安意外事件，但是百姓對這些設備沒辦法表示意見，對公司沒有辦法去監督的同時，對我們政府漸漸失去信心，大林蒲的遷村案，市政府是不是有什麼立場，還是市政府跟中央，聽說經建會有要求我們市政府要面對，到底是怎樣？尤其是今天本席又到大林蒲看到一個標語，本席也很惶恐——「擋工程要遷村」。海洋局有去辦遊艇產業專區的說明會，第一期、第二期的說明會，局長你都親自參加，你就知道那面對百姓的情形，到底面對大林蒲沿海遷村的工作，我們市政府目前的進度是怎樣？市長的態度是怎樣？請市長報告，還是請相關的單位，主管機關都發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都發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把這段時間的過程做一個簡單的報告，我們做完民調之後就有跟中央反映這是地方的共同民意，也很有必要，也要反映給中央，因為他是被國公營企業包圍住，但是說了很久，公文去也沒有反應，就在去年底我去經建會開會，我就把現場的照片放給中央的長官看，終於他們也看懂，所以我的意思是說，過去中央確實不了解我們地方的痛苦，他那次的決議就是這樣，就是說他們也認同這個要中央來協助辦理遷村，他現在叫我們地方有一些基本資料送給他們，我們也都做了，所以現在中央在做什麼？中央可能現在在找一些國公營事業，將來有辦法在經費上來處理的那些單位，他最近有要召集會議來處理，中央經過這麼長的時間，他終於看懂、聽懂、重視了，所以現在的進度走到這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現階段市政府大概還不適於有一個專案小組，第一個，市政府現在必須了解中央在基本態度他們定案了沒有，如果中央對於我們大林蒲遷村已經做了決定，這樣我就要求一個副市長和中央來對口，包括對我們大林蒲未來遷村相關程序，我們過去有紅毛港的經驗，我想未來我相信會比紅毛港遷村，不管各方面準備都會更好，現在可以跟李議員報告的，就是我們的都市發展局繼續跟經建會，經建會才能召集相關的國公營事業，了解到我們對未來大林蒲遷村，他們要不要遷？如果一定要遷，他們整個有個定案，我才來指定到底哪一位副市長負責大林蒲的遷村，這樣好嗎？謝謝。〔…〕現在可能還是都市發展局他們做一個對口，因為他們現在把相關的資料給經建會，才在這個階段而已，你如果有相關的意見要表達，都市發展局可以做一個窗口。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這種東西你要跟他催啦！你跟他催一次他覺得沒有很重要，你跟他催三次他就會有感覺，你跟他催十次說不定他就馬上進行了。大家事情那麼多，你不催他，他也就無關緊要啊！你常常催他、行文給他，他會想這很重要，好不好？再來，童燕珍議員、黃柏霖議員共用 20 分鐘。好，25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我想備詢很辛苦啦！但是也接近尾聲了，我今天最主要的就是市長在施政報告當中也特別開宗明義的說到，要以「最愛生活在高雄」為施政的總目標，當然換句話說也就是希望我們高雄市的市民能夠生活在一個非常安全、平安的環境當中，我相信市長你的報告中，以高雄更安全為第一訴求，其次才談到健康、富足、招商、拚農業，所以我相信市長你說的更安全，應該不只是包含了天災防治上的問題，還包括了老百姓的生活安全為主，在去年我在本屆第一次大會總質詢特別提到，我想警察局蔡局長你應該很清楚，我這個事情在第一次的會議就特別跟你提到，三聯單的問題，也就是民衆報案的情形，最近本席覺得很不舒服的一件事情，我對民衆感到非常不公平而且不安的事情，就是市民的陳情，太多的派出所跟警察局的相關單位，在接受民衆報案的時候統統都沒有填寫三聯單，那三聯單是一個報案的基礎、一個憑證，那縣市合併之後，這個問題顯得更為嚴重，我為什麼這麼說，我相信局長你曾經也特別跟我說，上次的時候你特別提到三聯單，就跟你要抽查 10% 的三聯單來做一個檢查，督察室也應該每個月對三聯單的 10% 要提出檢查，可是呢？本席發生的一個案子就是有關於…，我認為是當初派出所的警員或許沒有吃案的想法，但是做法上就讓

人家感覺就想要吃案啦！對民衆來講，一個學生被打傷，剛剛那個照片可以看一下，這個學生是被兩個加害人在鳳屏二路上追撞被打傷的情況，而且非常的嚴重，他們到中庄派出所報案的時候，我們接受到民衆的陳情，因爲一直都沒有開三聯單，而他們一直跟派出所要三聯單，也一直不得其果，那麼這個時間從 12 月 29 日報案到 101 年 2 月 12 日，不但說監視器壞了，而且還說三聯單不用開，因爲他說可以和解，可是和解又和解不成，把人家打傷到骨折在路邊，被路人看到報案送到醫院，這種情況報案時候還拿不到三聯單。

這個情形一直從 12 月 29 日累積到 101 年 2 月 1 日還是拿不到三聯單，結果民衆就打電話到 1999 報案，請督察室能夠提供三聯單，但是還是不得其果，整個過程拖了好幾個月，其實如果我要將中間的細節講得很清楚，這不是幾分鐘就能夠講清楚的，但是整個事件讓本席覺得民衆很可憐，在求助無門之下才找到本席，卻發現沒有開立三聯單，監視器又被覆蓋，和解又不成，白白被打、白白受傷，警察卻沒有負起保護民衆安全的責任，其實我常常扮演著居中協調者，我總是希望市府贏、老百姓也贏，大家都雙贏，都能夠得到和解，事情能夠大事化小、小事化無，但是他是原則的，警察局必須要負起這樣的責任。局長，你也曾經向我承諾過，要把這個事情做好。

但是，過沒幾天我又接到外籍人士的申訴，他說他的東西遺失了，他到警察局報案，警察局居然只留了他的電話，沒有給他三聯單就叫他回去了，這位外籍人士心裡就覺得很奇怪，他向本席詢問，爲什麼他在英國報案的時候都有一張單子、收據，爲什麼在台灣報案以後沒有任何的憑證？這又是一件不開立三聯單的案例，我又打電話去拜託、要求警察局要好好的對待外籍人士，他語言不通，你們不應該這樣欺負人，你們有外事警察，你們立即處理的方式是怎麼處理的呢？現在我們要讓高雄市成爲一個國際城市，但是你讓外籍人士有這般負面的感受，我們要促進觀光，將來有很多的觀光客來台灣，如同這種方式來對待其他國際人士，我相信這也會對我們的國際形象有很大的影響。

我覺得在整個過程中，我有幾件事情要請教局長，第一、員警報案的時候，爲何遲遲不開立三聯單？第二、要補開三聯單，因爲加害人說要和解就可以不開立三聯單了嗎？第三、路口監視器故障、資料被覆蓋，監視器的故障率有多高？調閱監視器的核准，權責是要由派出所同意，還是要經過分局的同意才能調閱？第四、派出所寄出一份三聯單以及監視器的錄影畫面毀損公文，經過 15 天還寄不到報案人的手上，台灣的郵政作業有這

麼差嗎？居然將收件人留員警的電話，這樣一輩子也收不到；地址十全二路寫成十全路，天下有這樣的警察局嗎？你可以將被害人的地址寫錯嗎？讓他收不到文件，結果收到的文還是沒有監視器損壞的公文，裡面只有一個三聯單，而且距離事情發生的時間已經快三個月了。局長，可以這麼做嗎？我連續接到的陳情都是有關三聯單的問題，而本席在上個會期中，就特別跟你交代有關三聯單的事情，因為三聯單是一個最好的依據，他們可以透過三聯單的編號上網做查詢，可以了解案子目前辦理的情形，但是這件事情還是沒有確實執行。

局長，這件事情我安撫下來了，我讓被害人能夠接受我的和解，體諒員警不是故意，但是他凸顯了一個問題，接二連三都是因為三聯單的問題，最近的媒體報導，你也看到有關三聯單吃案的案子，也是發生類似的問題，表示他有非常嚴重的問題存在著，不得不重視，我們今天不要搶案變偷，偷的變掉，你把業績做好有什麼用，統計出來的治安數據是假的，說什麼治安好，根本就是騙人的，都不報填三聯單，每個人都不要報案，隨便私下協調就好了，那麼以後發生事情…，我再告訴你後續嚴重的問題，被害人最後遲遲送到警察局以後，加害的兩個人居然是有前科的，以前就犯案了，一個已經被關到牢裡了，還沒有和解就被關進牢裡了，第二個準備要被關進牢裡，你看看這個時間被拖了二、三個月，被害人的權益一定是受損，如果當下你們就查出這兩個人有案在身，還會是用這樣的方式來處理事情嗎？局長，本席一向非常支持警察局，我覺得基層警員是最辛苦的，本席常常體諒他們的辛苦，如果教育程度不夠，或是教育不夠。局長，你還記得我送書嗎？我為什麼要送書給警察？書不看也沒用呀！不教也沒有用呀！警察也是需要教育的，基層警員是最辛苦、最需要教育的，縣市合併以後，治安問題凸顯的越來越嚴重，國際城市的形象，我們不要給外界不好的印象，導致他們以後都不敢來高雄，治安不好、偷的、搶的，連報案都不得其果。局長，因為本席的時間很寶貴，大家也坐在這裡很久了，但是這件事情我不講出來是不行的，我不得不提醒你，這件事情你要怎麼做？請你告訴我，你要怎麼做？我剛才提出的四件事情，請你回答我，因為剩下的時間還有柏霖議員要發言，所以我拜託你簡短、積極的告訴我，你要如何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報案吃案的部分是我非常痛恨的事情，尤其是高雄市在各項刑案的

部分，我們不管百分比，刑案發生率是最高，如果要吃案，這是員警的便宜行事，甚至有些已經和解了，和解也要開立三聯單，所以有關這部分我會嚴重懲處到分局長為止，包括每一次的週報、局務會報，一而再再而三三申五令，因為我們用治安熱點要來衡量哪個路段、時段是治安最容易發生的部分，如果匿報刑案，這樣就沒辦法評估，也就沒辦法做勤務布署，所以有關三民一分局的部分，雖然分局長有向議員說明情形，但是我還是要他研擬處分，若如果有匿報刑案而且便宜行事，甚至懶惰不填寫三聯單，同樣從分局長開始處分，有關這部分我們會加強各駐區督察，每一個分局都有駐區督察，請他們加強抽檢，如果治安的好壞用數字來粉飾，這樣就不必表彰治安平穩或者治安很好，謝謝。

監視錄影的部分，目前妥善率大約 91%，我們針對這個部分，有些可能是因為其他工程，但是有些檢視率，我們都要求廠商如果有損壞請在第一時間能夠即時做修復，謝謝。

童議員燕珍：

局長，鳳屏二路是屏科大學生必經的道路，那條道路我也請交通局能夠重視那路段的路燈，那裡的路燈不夠明亮，導致經常有人吃虧不得其果，那路段也經常發生車禍，路燈不明、監視器也不足，我希望在這部分能夠予以加強。針對這個案子，我今天也聽到局長的二度宣告，希望你能夠確實執行下去，不要局長空有理想，下面的人做的不好，這對你來說也不是一件好事，嚴懲當然是必要的路徑，嚴懲以後才會改善，不然光說不練，都不知道要改進也不是辦法，最後一、二分鐘的時間，是不是請市長答覆有關治安的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童議員燕珍：

局長，你請坐。

陳市長菊：

警察如果不開三聯單，警察如果讓市民覺得有不安全感，包括受害以後，或者在這個部分沒有做任何必要的適切處理，當然高雄市政府要深切檢討，我也希望我們的員警同仁，高雄市不管是從任何一個基層的員警到局長，議會以及高雄市政府都充分支持，支持經費、支持預算，希望員警同仁從剛才的案例能夠深切檢討，希望警察局包括局長能夠對所有的部屬、各個分局，包括剛才童議員提到的好幾個案例，能夠在這部分有任何可以挽救及加強，我希望警察局能夠趕快處理，謝謝。

童議員燕珍：

謝謝市長，以上。接下來就由黃柏霖議員質詢。

黃議員柏霖：

早上本席非常仔細聆聽市長的施政報告，其實我認為早上最重要的是最後一段，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市長將他擺在最後面，我想市長也知道自由經濟示範區有項要點，第一個是目標，希望能夠在十年內參加環太平洋的夥伴協議，這是一個最重要的目標。再來他有四個內涵，包括如何深層加工、發展國際物流；第二、發展新科技、新研發；第三、新農業的升級；第四、如何加強基礎建設及生活機能，這是四個內涵。再來有四個面向，如何從法規面的鬆綁、效率、整合、創新加值，我想這是未來一、二十年高雄的產業翻轉、城市升級非常重的自由經濟示範區。

馬總統在去年選舉時，甚至在當選後，他到高雄市的關帝廟參拜時，公開宣示自由經濟示範區會在高雄，當時自由經濟示範區是由經濟部提出，現在整個的運作已經移轉至經建會，所以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市長。第一點，針對行政院所提出的自由經濟示範區，目前高雄市政府有何態度？以及我們準備如何做？請市長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行政院所規劃的自由經濟示範區，高雄市政府的態度希望地方跟中央合作，我們的態度非常的積極，同時也積極的做準備。但是目前行政院在未來整體的經濟示範區，雖然有剛才黃議員所提到的幾項概念，不過具體的部分還是…。

黃議員柏霖：

還在研議？

陳市長菊：

對，所以我們還在等待具體的部分。

黃議員柏霖：

市長，在等待的過程中，市府能夠有基本更進一步的態度。我舉一個例子，桃園的航空城，桃園縣政府非常積極成立一個小組，透過產官學研共同努力催生，所以才會那麼快的成功。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能夠有這樣的機制，能夠全力結合市府、議會，在議長的領軍下，大家共同對攸關高雄未來的升級能更積極的推動。

陳市長菊：

剛才黃議員提到，整個中央規劃的概念，我們非常的同意、認同。不過高雄市也有自己的主張，希望文創、觀光、綠能、服務業等都能夠包含在內。另外，我會要求市政府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推動小組，由李永得副市長擔任召集人，邀請高雄港務公司、高雄機場、加工出口區、工業局、南部科學園區等中央機關一起推動，形成溝通的平台，這樣對高雄是有利的。

黃議員柏霖：

當然。

陳市長菊：

我們也希望議會在這部分能夠做為我們的後盾，讓自由經濟示範區真正的由高雄優先做起，因為最近我們也聽到自由經濟示範區，其他的縣市也要爭取。

黃議員柏霖：

其他縣市也要爭取，都會想爭取。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我們能理解，不過南北失衡已經很久，我覺得自由經濟示範區高雄市政府充滿了期待，我們希望積極的準備，謝謝。

黃議員柏霖：

市長請坐。我向市長報告一件事，新竹市的南寮漁港…。

陳市長菊：

我了解。

黃議員柏霖：

新竹市市長帶著一級主管來到議會訪問議長並聽取高雄，包括高雄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準備如何推動？甚至敏感的問題——平壇的問題，也來到高雄取經。如同剛才市長所提到的，應該以市長為核心，我們透過各種不同的管道，包括高雄市有 11 位立法委員，應該要集合力量來為這項法案催生。因為如果按照原經建會的規劃，一年完成準備、二年完成立法。市長，二年的時間，在國際競爭瞬息萬變的時代，二年就足以讓整個城市的競爭力下降，所以我們更應該化被動為主動，在此我也期盼，除了市長以及你的團隊能夠組成一個 TEAM 以外，我希望也能夠參考其他像我剛才所提到的，中央規劃的意涵未必能夠符合高雄所有的需要，如果能夠加上你剛才所提到的文創、綠能…，我想會讓這個區域更好。基本上整個自由經濟示範區三個大構面，一個是法令的鬆綁，剛才提到的稅制，甚至等一下要問的有關勞工的問題，今天行政院長提到的虛擬境外及勞資脫勾的問題，針對

這點，市長你有何看法？請你答覆有關勞資脫勾及虛擬境外的部分。

陳市長菊：

我擔任勞委會主委將近六年時間，本勞、外勞的薪資要不要脫勾？

黃議員柏霖：

對。

陳市長菊：

這個問題討論過無數次，中央勞委會主委王如玄王主委，也已經…。

黃議員柏霖：

他堅持不脫勾。

陳市長菊：

自由經濟示範區是高雄市非常的期盼，除了原來的規劃的概念以外，我們是要讓高雄的產業能夠升值、轉型，如果還需要因為外勞、本勞，在傳統產業還在用低廉的勞動力來吸引，我想與大家的期待可能會有所落差。

黃議員柏霖：

市長，你贊成脫勾還是…，境內你個人不贊成脫勾？

陳市長菊：

我們不贊成，我認同勞委會王如玄主委

黃議員柏霖：

認同王如玄的主張，要一致就對了。

陳市長菊：

馬英九總統也宣示不脫勾，我認為如果我們國家的政策，在勞基法有制定基本工資，就不應該有國際的歧視，謝謝。

黃議員柏霖：

所以你個人是贊成要一致，支持勞委會王主委的主張？

陳市長菊：

謝謝。

黃議員柏霖：

市長請坐。我剛才提到的一點，有關很多法令的鬆綁，包括國際級的人才該如何到這裡工作的法令，以及內含的稅制、稅賦的問題。例如仁川有三年五減半，前面三年免，後面五年減半，如果沒有足夠的誘因，人家不會來這邊。所以我們該如何凝聚是第一件事；第二、我要拜託市府相關局處，接下來的兩件事，一個是產業的規劃，到底自由經濟示範區在我們高雄能夠形成怎麼樣的產業聚落？如果我們自己都沒有主張，只是劃一個區域，我想很多人也都不知道該如何去推動。所以整個產業鏈、產業布局我

認為非常的重要，這是第二件事。第三件事就是空間的規劃，如果我們劃一個自由經濟示範區，對於整個空間的規劃，包括知識經濟、如何帶入…等。在這過程中，我想要得到更好的綜效會有困難，所以我強烈建議市長我們要先有自己的主張。在我剛才的質詢中，你告訴我不只中央的新農業，你希望能夠將文創、綠能加入，我個人非常的支持，我想議長也非常的支持。只要能夠讓高雄的就業率上升、失業率下降，我們的實質收入增加，這是我們每一位民意代表都願意支持的，也希望市府能夠組成一個 TEAM 積極…，我剛才所提到的，桃園當時非常的努力，還做計畫書、遊說團，去向立法院遊說等等。我覺得我們更應該積極，因為我們自己的發展要建立在自己要努力上，議長也會有機會列席中常會，我想也會向中央爭取，因為畢竟這對高雄未來非常重要的自由經濟示範區。馬總統也公開宣示就會在高雄，但要給我們，我們準備好了沒？跟市長報告，去年在選總統時，高雄市最熱門的是什麼？4 個數字——3,702 億，國民黨團開了很多會議，就是海空經貿城，民進黨也開了很多會議，但是都在互罵，其實大家都對，因為沒有可能會一次編列 3,702 億給高雄，而是逐年編列。我們可以看到第二期貨櫃洲際碼頭的防波堤已經發包出去了，這代表什麼？代表後面的 600 億也依序在做了。我也看到市府最近舉辦很多國道 7 號的說明會，烏松、林園都已經在辦了，這意味著什麼呢？這些重大的政策 660 億元的國道 7 號也向上持續的推動中。我認為這些對於高雄的產業發展都會有很大的幫助，我們都非常的支持。

所以我也希望市政府，尤其是研考會，要針對當時的海空經貿城，這些三十幾項的計畫，應該要更積極的列管，讓中央開的支票能夠在高雄兌現，讓高雄自有公共投資的不足，由中央編列預算來支持，然後再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這些軟性的、法令的鬆綁、產業布局等等。我相信基礎建設有海空經貿城做為基礎，上面有法令的鬆綁，我個人認為未來的高雄是非常有希望的，這是本席非常殷切的盼望。

另外，還剩下一分鐘，再來談一件本席認為非常重要的事，就是在上個會期，在議長的主持下，一直爭論不休的「高雄一年實質支出」的問題，赤字大概是 200 億元。向市長報告，其實看來看去，所爭執的每年經濟成長率有多少，以及要有多少的稅課收入，其實最重要的是減赤。如果我們不能去面對赤字問題，每年都必須再賒借 200 億元左右，去做資本投資，這個城市遲早要面臨倒閉的事實；而減赤的第一項，我認為最大的項目就是人事成本，百分之五十幾都是人事，所以也希望市府的相關局處要開始去思考，如果每年要開始去減低 3% 的人事成本時，應該要怎麼來執行？

市長，十年前高雄市政府的資本投資，每年有 27%，73%是經常門，現在一年的百分之八十二點多是經常開銷，只有 17%是做為資本投資，一年增加 1%。議長，如果一直持續下去的話，他日再賒借 200 億元，全部都做為經常投資，我想對於高雄未來的產業以及競爭會造成很大的傷害，所以我希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好，謝謝黃議員。減赤，高雄未來要怎麼來減少，以及未來在財政部分，能夠有新的財源，能夠減少赤字，正是財政局李局長目前正在努力的方向。在人事的現階段，我們當然不否認高雄市在整個人事支出的比例是偏高，不只是高雄，全台灣都是一樣。但是我想黃議員也清楚，我舉個例子，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有 4,009 位的約聘僱、臨時人員，技工、工友都超編，市長也沒有辦法一下子就處理；如果處理的話，立即就會有不同的社會問題產生，所以我想這些都是必須要非常和緩去進行。但是我認為有比其更重要的事，就是財政局有一些的政策構思，在高雄市，要如何透過都市計畫，包括很多土地重劃，讓高雄市的土地能夠增值，可以增加高雄市很多的收入等等。我是覺得財政局對於高雄市未來的財政規劃有提出一些新的構想和做法，目前也在進行中，對此我是全力支持。

我想今天整個財政上的問題，高雄市幾乎是全台灣，還不算是最不好的，比起台北市，當然這樣的比較是沒有意義的，譬如說比台南、台東還要好，根本就不具任何意義。我的看法是高雄市政府應該要用更開闊的視野去思考，也需要中央政府的財政收支劃分法；縣市合併，實質上的合併只有高雄市，高雄市是院轄市，和高雄縣合併，原先補助高雄縣的部分，獨獨沒有將這筆 160 幾億元的補助經費撥放給高雄市，由此可見，縣市合併反而變成是在懲罰高雄。

所以關於財政收支劃分法，包括未來中央和地方政府的關係、稅收部分等等，都有很多需要檢討的地方。黃議員有很多好的意見，對於高雄未來的發展，也有一些新的期許，在這個部分，我願意和議員，包括 11 位高雄籍的立法委員，一起來努力，希望中央對南北要有同等的重視，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事實上，今天的財訊報導說大陸在高雄挹注了 300 億元的資金投資。坦白講，更歡迎他們來投資 3,000 億元，因為有投資就有稅收，對嘛！利用外資來繁榮經濟，也沒有什麼不好的，這是不爭的事實，只要在

法律上站得住腳即可。歡迎他們來投資 3 兆元，不說只是 3 億元或 300 億元，對不對？好，大家辛苦了。

散會（下午 6 時 38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1 分)

主席（黃議員石龍）：

今天的議程繼續市長施政報告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鄭新助議員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市長、各局處長。首先我來向新聞局請教一下，新聞局長，因為前幾天我在 T 台看到周玉蔻小姐公開說，說在世運的時候，菊姊去到那裡公開噏說我們台灣的主權，馬總統馬英九有贊同我要辦這個世運，說事後卑躬屈膝，說在那裡跟人家拜託，說我們不對，在那裡跟人家道歉。我說說錯了啦，我馬上替市政府說話，人家還 call in 進來，我是 14 個電台跟海外 40 個國家聯播，你知道的，現在還有跟蕃薯電視台。我馬上打電話給我們的聯絡員，第一個沒有聽，叫第二個聯絡員，他是怎麼跟我回應呢？他們說這件事我們不知道，我不了解，我去叫市長室的發言人耶，所有海內外的人都有聽到。我說你們新聞局是化妝師，為什麼這件事不用當場說明清楚？你等一下再一起答覆，本席非常不滿，難怪人家要裁撤你新聞局嘛。我在電台 call out 出去還噏明的，人家現在周玉蔻在說菊姊在那裡跟人家下跪、向人家拜託，說事後在跟人家拜託，你新聞局不會回應，新聞局就是對外的窗口嘛，我還打 call out 出去要讓你聯絡，在全世界面前漏氣，等一下你再回覆，請坐下，我也有打電話給你。

再來，針對現在很多對菊姊誤會，不管怎麼樣，於公於私，我要先感謝，在總統和立委的選舉期間，我被恐嚇，恐嚇到過年後還繼續被恐嚇。主席你就知道我拈香都排第一名的，自從選舉到現在我都不敢出去拈香，行程都畫出來，結果議長也很關心，三民二分局在嘉義逮到人了，人逮到之後送到地檢署，蔡慶源來跟我說，我說沒關係，選舉已經結束了，不用這樣，我隨即撤銷告訴，先跟我們警察局及二分局及所有有功的致上謝意。

現在菊姊當代理主席的這個問題，我知道你也困擾萬分，本席也非常困擾，扁家的交情，如果以論功績，應該是我跟他是最親的。有人說我不該將陳致中帶來高雄，因為我有去問阿扁總統，我說陳致中既然他的大姊在台北要上個班，都被電台媒體一、二十台現場 live，走投無路，不如你來高雄，天氣也比較溫暖，你也有說，我說總統你有說，如果菊姊當選你要搬來高雄。所以陳致中來，本來安排我要選，安排在我那一區選。我今年 72 歲了，去年和今年我就沒有保險了，全台灣的議員只有我不能保險，保險公司說我馬上就死了，這一筆可能會被我賺去，所以我沒有保險，秘書

長你知道你不要笑，是真的我不能保險。我叫他來補這個缺，他爸爸才說在小港前鎮選，造成我困擾萬分，我自己要選，還要去那裡幫他選，但是選舉完了就回歸平常了，哪裡知道他三個月後就沒有了，解職了。他解職後服務處也是要留，我也要擔當，現在又遷服務處，我有責任，是我叫人家來的嘛，這是做人基本的條件。但是菊姊你當黨主席，對現在阿扁，北檢一再的說，包括北監也說，說他感冒，我去探他的病，動不動就說他在作秀，眼睛下垂，臉黑黑的，我跟他握手，我昨天早上才去面會而已，他就真的手很冷啊，北監怎麼樣都說感冒啊，都開感冒藥給他吃，還開一個 Ativan，那個 Ativan 我有問精神科醫師，他說那個如果吃四天到一個星期要停藥，否則那個人會變呆滯、會發瘋，我當然關懷他的身體，所以現在又惹出現在這種事，我昨天還有去看他，關於民進黨團進團出我沒有意見，如果要去跪求馬英九總統特赦，這個對我來說，我沒有辦法去求馬英九總統，他跟我是死對頭。我質詢的時候，我們的議會秘書，我說你我各為其主，就是表示不同國，我雖然是在野的，但是我是民進黨，就像是你我都是國父的子民，因為不同國，但是對這個特赦的問題，民進黨中常會，等一下再讓你和新聞局一起說明，說你那天故意請假，放任中常會團進團出，我看陳唐山就趴在地上寫字，在這個一間 3.4 坪的，包括他的衣物櫃，還有兩張椅子，要寫字趴在地上寫，讓那些記者看，外面的人會攻擊誰？說不定你是無妄之災，就會攻擊到黨主席那裡去。昨天我從那裡回來，先來簽到，我也跟你談到這個問題，你真的有很多不能說出去的，甚至資料送來我這裡，本席可以了解，但是我希望等一下還是在議會上說明。

針對人權的問題，昨天也有人說，說現在沒有叛亂罪了嘛，只剩貪污罪可以判而已，其實所有的國務機要費都判無罪，只有龍潭案，龍潭案你也知道，菊姊，用陳敏薰送 1,000 萬，龍潭案那些，我問律師，他說完全是政治操作，因為他拿到的都是贓款，有對價關係，但是自願的像新助我拿了兩次 200 萬，這就是政治獻金，所以台灣的民心開始愈來愈不服，造成朝野不安，愈綠的顧愈綠的，愈藍的顧愈藍的。但是扁嫂自己這樣說，那天她出門都是我的孩子在接送，因為安全問題，我跟人家打包票說你如果來高雄，我感謝警方也對她的安全照顧和保護，這點我先感謝你們，她去看完她的丈夫後，台南的議員說要捉去關啦，夫妻兩個關到死啦，說因為他的心臟還很強，菊姊，你也是坐過牢的人，看到丈夫檢查後的結果血管已經堵塞了，膀胱也長瘤了，還有大腸也有瘰肉了，我昨天問說為什麼不開刀？說恐怕會感染，是站在人道的立場，昨天所有的媒體在說，貪污的罪不能特赦，但是除了貪污以外，哪一條可以判他？我也想不透，老師早

死，我不懂啦，就是說你現在是代理主席，以關懷的角度，有人說去看他一下會怎樣嗎？這個等一下都讓你有機會可以說明。

再來，扁嫂的媽媽，阿扁的岳母，主席，你知道我在跑喪禮是連你的樁腳都在跑的，結果如果說你去看一下會損失選票，那我就想不通的，因為台灣人是怨生不怨死，不去看，在外面就一直說，我們也是有話無法說出口。其實怎麼說，就像我們以前在大高雄聯盟，我們大高雄聯盟教主下令，明天全數到場，就像如果對市府的預算哪一條有問題，我都假裝請假。教主就是現在的議長，跟我說大師兄你這樣怎麼對，你怎麼沒有團進團出，現在洪平朗也沒有嫌我，我也還在民進黨團。但是針對扁嫂說，如果能讓她的丈夫出來，不管是特赦也好，說她甘願向你下跪，這話說出口就不能收回了，說那句話不但傷到菊姊、也傷到民進黨團，我如果有空去載她，他都需要別人抱著，他說要來跟你下跪，一些老人也要跟著下跪，因為不了解，為了致中的選舉，造成民進黨的困擾。但是我也要告訴菊姊，能夠做到圓滿就做到圓滿，我就不用像豬八戒一樣，我像豬八戒，怎麼看也不是人，因為阿扁總統當我的面交代，拜託我來當致中的總幹事，只要初選沒過，他絕對要退出。我說好，我就去協調，這個菊姊知道的，協調到最後變卦了，雙方是怎麼回事我不清楚，我全部的人都得罪了，民進黨全部都討厭我。我想不清，民進黨發布的民調都 44%、致中 9%，你是知道的，再怎麼打死我，我也不相信只有 9%，說不定他的外婆比較疼她，等他選完了才往生，最後票數突然升高，才有 5 萬票。

現在對於阿扁總統的罪，越來越明顯，我昨天去看他，他告訴我他得了重感冒，全身骨頭痠痛，平面的媒體報導，說他神采奕奕、辯才無礙、精神很好，又恢復了律師的角色。昨天我當場問他，特勤組偵訊他的情形，他叫我新助兄，他跟特勤組說，他很不舒服，請讓他撐著下巴回答，後來他是撐著下巴被偵訊的，寫了一大堆，我昨天當場問他的，他跟我講話時，眼睛都睜不開、頭也疼痛，身體非常的不舒服。一邊一國的陳唐山，有人說我一邊一國要組黨，請問組黨對我有什麼好處？憑我 73 歲快要死的人，議會都不幫我投保了，又只有小學畢業，要組黨？組鬼呀！是不是？我跟我們秘書處要求幫我投保，現在已改成團保了，國泰保險當我的面說，鄭議員已經七十幾歲，什麼時候要死不知道，你看我有多倒楣，說不定我還能做完這一屆，不會那麼快死的。所以對於外界的誤解，尤其市長你有口難言，心裡有些話沒辦法說，但是會造成誤解，人家知道我跟碧霞較熟，我非常的困擾，要如何去解釋呢？你送資料給我看，我也看到了，本席在高雄縣市尚未合併前，我曾經公開問市長說，阿扁總統叫你出庭作證，

你爲何不去作證？你告訴我說，剛好議會有事情要協商，議會也剛好開會，之後你有向法官申請，我替你說明，新聞媒體應該有看到我替市長做的說明。但是碧霞說的不一樣，說二張傳票來，你都不用，最後阿扁總統低下頭說，人家有困難，不要爲難人家，話如果傳出去，跟我在質詢你的，有天壤之別，因爲致中現在沒有當民意代表，每件事都叫我聯絡，我不知道要聯合哪一條線，我真的想不到。我跟他說，乾脆你要選議員或立委，自己去選擇，鄭新助以前欠你父親的人情，我會做到我死爲止，只此而已。所以我並沒有其他的意思，甚至我還感謝洪平朗的支持，不然，坐在台上的主席不嫌棄我，我只有跑到他那裏，不然我還能跑到哪裡去，類似這種情形，會影響到整個黨團，而且你當代理黨主席至5月的這段時間，你也有責任，我相信不能一黨二制，陳致中被開除黨籍，我贊同，因爲他上次停權以後參選，但是請問，應該放諸四海皆準嘛！不能有的人判刑六年、八年都能做，而陳致中父子卻不行，勞工界的朋友跟我講，說他們這輩子不要再想進入民進黨，因爲這是私事，不能在這裡說。但是我必須藉你的因素，說給全世界的人聽，不分區有案在身的，有六年的、也有八年的，後來民進黨初選抽出來不選，就跑去不做分區的，黨要有黨規、黨要有體制，我是沒有差，我本來名聲就很爛，再更爛一些也沒關係…。

主席（黃議員石龍）：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第一點，感謝你對阿扁總統的關心，對他的家屬照顧很多，我跟你謝謝。你剛才問我，對於阿扁總統的特赦，站在民主進步黨及我個人的立場，我爲何不對這部分表達意見？我對於阿扁總統的事，公開發言已不只一次了，最少也有三次，你可以調閱電視的紀錄，我的意見是這樣。

阿扁總統的案子，第一、要求司法要公正，要讓人民信賴。第二、要加速審理，不能一個案子一拖就拖那麼久，拖磨人家、糟蹋人家。第三、阿扁總統醫療的人權、阿扁總統的健康，這是人權、人道，我們要求要讓他有醫療的空間，不管是移出那個監獄或是保外就醫，我們堅決要求，一定要給他醫療，如果他的健康家屬不放心，雖然監獄說，他已經有去就醫，但是社會不信賴，所以我們要求要讓他保外就醫，這點是很清楚的。

關於特赦的部分，特赦要等定讞，才有特赦的問題，特赦是總統的權力，我站在民進黨代理主席的立場說，馬總統站在人道的立場，對於阿扁前總統要不要特赦，應該有他的寬度與高度，要好好的去面對這個問題，這樣才對台灣的社會和諧有幫助，這部分，馬總統要不要特赦，不是我們用這

種一波一波的方式去要求，他已經公開二次表達他的立場，這是他的權力。但是我個人認為，民間的社團可以站在救援阿扁的立場，要求馬總統來特赦。但是我身為高雄市長、民進黨代主席，我比較不適當，我要求給他保外就醫，這個我很清楚，所以我再三的表達，現在民間有很多社團說要特赦「分進合擊」，每個人扮演不同的角色，我覺得不是很好嗎？如果因為這樣，大家大力批判民進黨，假如民進黨潰散、不團結，我想今天馬英九總統更不會去理會民進黨，不可能去面對阿扁總統的問題。我期待每個人在他自己的角色中，為了台灣要團結，我這麼期待。第二點，阿扁嫂的母親，就是總統的岳母，他過世，第二天我和屏東縣長曹啓鴻趕到官田去拈香。我跟鄭議員講，這都是必要的關心，今天我不能要去拈香，就敲鑼打鼓，通知一堆媒體，這不是我做事情的風格。我關心阿扁總統的母親，關心阿扁總統、阿扁嫂，他的警察局、衛生局，所有的疼惜跟關心，我覺得那都是應該的。如果你覺得我去看阿扁的母親，要我通知媒體，不好意思，這我做不到。我覺得我不需要表演，真心比較重要，知不知道自己體會，我有沒有關心，我覺得我不需要去告訴全世界的人說現在要去那裡，而請媒體去那裡。過去、現在、未來我都沒有這個習慣，我不會，關心是應該的。

第三、你特別提起周玉蔻周小姐，在 2 月 23 日說我在北京和北京市長見面，我很自然的說我們的馬總統，中央政府馬總統，你說我事後向中國的官方道歉，這種的侮辱我沒有辦法接受。我在中國跟中國大陸北京，所有跟每一位官員的見面，都是我們的副市長及工作人員一起，我沒有單獨。我不知道何時事後跟他們道歉，我覺得那哪需要道歉？我不知道。所以我舉個例子，最近邱毅在中天電視台俠客開講，TVBS2100 掏新聞，在那裡公開侮辱高雄市政府，我們已經提出司法的提告。任何對我個人、對市政府的團隊，任何侮辱糟蹋，這些我都會用法律保護我的清白。所以剛才感謝你告訴我這些事情，我想這個部分我會要求新聞局去將這個帶子調出來，對我個人的侮辱絕不接受。我覺得政治立場可以不同，但是不同要互相尊重，對我個人的任何侮辱，我再重申一次，絕不接受。

在此也感謝剛才鄭議員，阿扁總統需要一個法院對我的通知，要求我在 99 年 1 月 29 日去作證出庭，我很願意去。但是那一天高雄市政府下午 3 點，有最後階段預算的協商，在那天也有一個公開的行程，我馬上向高等法院請假，他同意我請假，並馬上通知我 3 月 5 日要出庭，但是我馬上又接到一個通知，說 3 月 5 日要進行審判的作證。但是因為阿扁總統的辯護，在 2 月 5 日當場說那一天叫我作證，是為了一個 20 萬的金錢，我轉給一個人權工作者，這個部分，他覺得我不去。這所有法院的通知都在這裡，

這些我有交給陳致中先生，我也透過交給鄭議員你。[……。]沒有，這我很早在陳致中先生要回來高雄選議員時跟我見面，之後我都有拿給他本人，我請他跟他的母親、父親解釋，他都說他有轉達，我想任何的誤會，謝謝鄭議員讓我有機會做說明。我想有力量團結的民主進步黨，雖然你不是本黨的同志，但是我相信你和我一樣疼惜台灣，期待台灣恨鐵不成鋼。如果有人透過不同的方式，在那裡不斷的做分化打擊，在我來說都是可惜的。我也坐過黑牢，我想戒嚴的年代，我坐牢六年又兩個月，坐牢當然不舒服，坐牢怎麼可能很快樂，坐牢當然是艱苦。但是我曾艱苦過，所以我當然知道阿扁總統坐牢很艱苦，所以今天我願意很務實，要求立法院黨團，要求不斷和法務部溝通，希望阿扁總統保外就醫，讓阿扁總統恢復健康。特赦的事情我再重申，那是總統的權力，民間可以不斷向總統要求，但是民主進步黨需要務實、做得到、可以做，維護黨的尊嚴。如果要求特赦，要求阿扁總統必須認罪，我想鄭議員你也不願意，站在對阿扁總統的疼惜，我期待他能保外就醫，跟民間要求特赦，我覺得沒有衝突。所以每個人都有每個人的角色，我覺得這樣每個人分進合擊，每個人都是關心，不是他們關心就否定別人的關心，我覺得這樣都不好。我今天所做的任何事情，都可以在任何時候公開說明，對任何透過私人的電視或是在那對我的侮辱，我不接受。我覺得萬事都根據事實，我敢做敢當，我覺得我不必在那裡畏畏縮縮，敢說不敢做，我想那都不是我的性格，一路走來四十年，每一個階段我都可以接受檢驗，謝謝你。[……。]

主席（黃議員石龍）：

謝謝鄭議員的質詢。第二位登記的是康裕成議員，請發言。

康議員裕成：

主席、市長，還有所有的市府團隊，電視機前面的高雄市民，議會的同事，還有所有的媒體記者先生、女士，大家早安、大家好。剛才我們有聽到鄭新助議員很關心市長，對於阿扁總統特赦的事情，還有一些民間對市長誤會的傳聞。我想到前天星期三在議會，那天議長很生氣，針對佛光山停車場的事情，後來市長也在中午的時候帶我們去佛光山看停車場的事情。那天也是民進黨中央黨部開中常會決定阿扁總統民進黨要用什麼態度來面對的日子，其實我知道那天是中常會，但是市長在這裡面對許崑源議長很生氣的指責。那天在議長室我覺得當市長實在很辛苦，又是我們的黨主席，今天中常會開會他竟然被困在這裡，爲了市政被綁住了。

今天報紙報導說，國民黨的議員要針對很多的政治議題來質詢市長，我想到那天我們在議長室看到議長生氣，到底市長是以市政爲重，還是以民

進黨爲重？答案已經很清楚了，根本不需要再來問市長，這個問題，國民黨的議員在議會，可以把答案看得很清楚，根本不需要再問市長，答案市民朋友應該也看得很清楚。這是我對今天報紙國民黨議員相關的質疑，我個人的看法。

這段時間，我們看到國民黨政府對高雄說，將來要打造自由經濟示範區，馬總統也說第一個要去高雄。我們也看到這段時間整個國際經濟，尤其是區域整合的問題，台灣面對經濟區域整合的問題愈來愈居劣勢，不管是 2011 年或 2013 年的東協，甚至 2013 年的東協加三，我們都會越來越輸給亞洲的很多地區，尤其是韓國。針對我們的自由經濟示範區，這樣一個新的口號，昨天市長也說，除了需要要求它的租稅減免以外，可能有一些需要鬆綁，可能還要引進不同的行業，我想針對這個問題來問局處首長，到底我們如何面對這個新的議題？到底這個議題是真的議題還是假的議題？研考會主委，從 1993 年吳敦義當市長，到現在十幾年來，不斷的在高雄喊出各種口號，你可以講出來國民黨政府對高雄喊出來的口號有哪些？

主席（黃議員石龍）：

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比較有名的是海空經貿城 2,632 億，我印象比較深的是這個部分。

康議員裕成：

海空經貿城之前講過亞太營運中心，這個亞太營運中心是吳敦義當市長的時候，我今天有拿一個他當市長的選舉公報的政見，我還去求證了，當時他也提出來亞太營運中心，所以很多口號。主委，這些口號真正落實的有哪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範圍很大，亞太營運中心後來就不了了之了。海空經貿城倒是有一些具體的計畫，事實上，我們都根據這個部分跟中央政府積極爭取中。這個部分有一些是已經計畫核定，或者在核定中，有一些後來也是在中央政府檢討，大概整個不可行就廢案掉了，不一而足，因爲太多計畫了，詳細的情形我會後再向康議員報告。

康議員裕成：

我的感覺，很多都是流於口號，你剛才講到海空經貿城，到底海空經貿城和現在新喊的高雄經濟自由示範區是不是同一個計畫？還是將來會整合在一起？有沒有做任何的溝通？這些計畫包括亞太營運中心，他不同的時候喊出不同的口號，這些口號最後會不會整合在一起？你們之間有沒有溝

通？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市長昨天的施政報告講得很清楚，市府的態度基本上就是「積極準備、主動溝通」，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在劉副市長帶隊下，我們星期二也上去拜會經建會的主委，進行對自由經濟示範區的了解。

康議員裕成：

目前的進度怎樣？既然有溝通，你告訴我們進度如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據我們了解，中央政府的進度是一年準備、二年完成立法，到目前為止，大概都還是概念式的討論。

康議員裕成：

概念式的討論，那還是口號而已嘛！主委，在過程中間他那個政策有沒有改變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目前看起來是有，因為…。

康議員裕成：

選前選後不過二、三個月的期間，政策有改變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因為自由經濟示範區從經濟部移到經建會去，就目前的討論概念，就我們所知道，大概在產業別上面，在整個進出的方式來講，可能會有一些改變。

康議員裕成：

到底是為高雄而打造的，還是其實目前的轉變，可能全台灣每一個縣市都有可能捷足先登，而我們不會是第一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說法先後有不一樣的版本，我印象中吳敦義副總統也都宣示過要以高雄為唯一的示範區，…。

康議員裕成：

可是現在這些政策的轉變卻會讓他們的話變成是空話。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但是在另外的場合我也有聽過，可能高雄不是唯一的，各縣市都可以來競逐。其實到目前為止，我們接受到的訊息事實上還是概念式的討論，我們希望能夠…。

康議員裕成：

所以並沒有具體的計畫。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希望中央政府至少在下半年能夠有一個比較具體的方向，這段時間我們當然也都會掌握主動溝通的原則，和經建會等相關部會保持密切的聯繫，來關注這件事情。

康議員裕成：

過去我們經濟特區都主張租稅優惠，可是現在的概念可能會不一樣，除了租稅的優惠以外，昨天市長也特別提到，法令的鬆綁和不同業別的引進，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打算怎麼做？怎麼去要求？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經貿特區市府的態度是希望不只是製造業的加工出口而已，目前已經有加工出口區了，我們更希望透過自由經濟示範區把它當作真的可以來帶動高雄產業轉型的契機，我們強烈建議，目前高雄正在積極發展的新興產業，包含文創、觀光、會展和綠能，這些相關的，不管是高科技的製造業或服務業，都應該要納入未來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思考裡面。

康議員裕成：

最後我要問錢的問題，以海空經貿城的 2,600 多億來看，其實市政府要負擔很多錢，可是在選舉期間他們不斷的告訴高雄市民，他們投資了 2,000 多億，而市民朋友都信以為真、誤信為真。事實上，市政府要付很多的錢，未來高雄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高雄市政府有可能要投入經費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就目前經建會的資料完全看不出有相關的預算。

康議員裕成：

所以他並沒有承諾將來的建設經費是由中央來負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目前經建會應該還沒有討論到這個部分。

康議員裕成：

講到錢就很生氣，突然想到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這一段，我們都很清楚，鐵路地下化，高雄所以能夠來實現，那個也是當時吳敦義的政見，當時他說他要實施鐵路地下化，講了很多都沒有完成，在我手上，當初鐵路地下化是吳敦義民國 83 年的政見，也是因為謝院長當行政院長之後才有可能，因為市政府負擔的比例只有 25%，中央負擔 75%，才可以完成。但是鳳山計畫卻提高了市政府的負擔比例，市民可能不清楚鳳山計畫我們負擔的錢是跟謝院長做院長時代所負擔的錢是不一樣的，市民可能不太了解。

所以我要問二個問題，爲什麼鳳山計畫，高雄市政府要負擔的錢會比以前多？這個因爲自償率的設計，是不是影響了高雄市要負擔的重大因素，而這個自償率在台灣各縣市，高雄是不是第一個實施的？我要講的是，你設計一個自償率爲什麼第一個要拿高雄來開刀？爲什麼第一個要拿鐵路地下化這個鳳山計畫來開刀，如果是這樣的話，第二個問題，鐵路地下化以後的土地，我們將來規劃爲綠廊的這個部分，好像台北的鐵路地下化，不管是市民大道或縣民大道，他們都是無償使用的。高雄市政府使用那塊綠廊到底要不要付錢給中央？請市長回答這二個問題。

主席（黃議員石龍）：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康議員，因爲早上第一個問題問起來心情有一點沈重，很多情況事實被故意曲解，我覺得好可惜。

康議員裕成：

那天你明明在這裡被許崑源大聲責罵，卻有人說你故意不去中常會，這樣子對市長很不公平。

陳市長菊：

因爲那天是議會開議，當然市府團隊要表示對議會的尊重，所以那天雖然是中常會，但是我不能去，我也跟中常會請假，他們就故意這麼說。今天我在議事殿堂，我只答跟市政有關，謝謝康議員。

自由經濟區其實劉副市長和研考會主委都非常主動積極去和中央的經建會討論，到底讓我們了解，自由經濟示範區未來大概是一個什麼樣的模式，好讓高雄市政府現在充滿熱情積極準備，希望讓我們準備的方向是正確的。到現在整個中央對未來的圖樣、模式，我們還不清楚，高雄市政府認爲，如果今天自由經濟示範區又是本勞、外勞，又是傳統的製造業，又是要用低廉的勞動力，我覺得這樣非常可惜，高雄市政府當然有我們的主張，我們主張文創、觀光、綠能等等，今天沒有時間答覆那麼多。康議員非常關心鐵路地下化，鐵路地下化我們分成三個階段，鳳山的計畫是最後一個階段，最後一個階段原本也是跟過去前面鐵路地下化一樣，高雄市政府負擔 25%，中央負擔 75%，但是最近這個部分有變化，中央認爲這個部分我們要增加到 55%，等於高雄市必須增加到 72 億，原本我們負擔 25%，原本是 27 億，現在增加到 97 億，所以增加很多，這二天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包括管碧玲、李昆澤等等，還有交通委員會都請毛部長到高雄來看地下化，許智傑等立委都提出這個問題，希望未來這個綠色廊帶是無償撥用，

跟台北市一樣，鐵路地下化高雄比台北市慢了二十年以上，我認爲如果中央過去在台北，前面的負擔或者分攤的比例，高雄市只要求今天我們的比例跟台北市一樣，否則就是對高雄不公平，至於這個綠色的廊帶，我們堅定主張無償撥用，跟台北市一樣，我認爲高雄的財政狀況原本就不好，今天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中央在政策上又是南北不公平的話，我希望議會能夠跟高雄市政府站在一起繼續爭取，謝謝。

主席（黃議員石龍）：

下一位請林武忠議員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市長、各位局處長，大家好。市政可以說是千頭萬緒，縣市合併，高雄縣、高雄市的面積是全國土地最大的，面面俱到是有困難，市長已經很認真了，這一點我要表示肯定，包括我們中都濕地、樣仔林埤，髒亂變成清潔、變成美麗等等，我表示肯定；但是有些地方市長可能因爲公務繁忙疏忽掉了。我在這裡提醒市長，我要講的是孝順街 505 巷旁的排水溝的問題，市長，三民區孝順街 505 巷這裡水災之後你有去看過，我也有陪你去，現在經過一年多了，一點動靜也沒有。我看你的施政報告裡面，水災的部分很多水溝都在做，這個都沒有動靜，在這裡提醒市長。

市長，寶珠溝這個排水溝的緣由，寶珠溝是愛河支系水流之一，起源於鳳山區赤山一帶，承接鳳山建國路的排水幹線，由東向西流，經過三民區覺民路、民族路段再注入愛河。全長 6.5 公里，其中三民區的部分就是民族路到愛河這 1.6 公里，最嚴重的就是這一段，所以集水的面積，市長，你上次就是來這裡，我們站在這裡，這邊都是民宅，這邊是同盟路的公園，這裡是民族路。我們從這裡看過去，那邊有一個捷運站，再過去就是愛河之心了，這裡都是民宅，上次 811 水災這裡都淹水，淹到民宅的一樓高，當地的車輛都泡在水裡，非常嚴重，這是水利局說的，目前三民區淹水的地方就是這裡最嚴重，孝順街這裡都沒有作爲，澄清路、義華路口，市長很有前瞻性，現在那裡建了一座寶業里滯洪地，本和里也有一個蓄水池，現在這個正在做，另外那個原本就有，但是水災的時候並沒有發揮很大的功能，整個本和里淹水很嚴重。孝順街 505 巷一帶，什麼都沒有做，我很擔心，下大雨這裡一定會淹水，百分之百會淹水，這樣我們就有可能失信於民了，我相信市長的施政，防水、治水有輕重緩急，這個關係到百姓的生命財產安全，根據以往我對市長的了解，凡是有危害到百姓生命財產安全的，都列入最優先，但是像道路路面、紅磚道損壞等等有關美觀這一類的，我覺得可以慢慢來，沒有關係，而治水是不能慢的，因爲雨期是固

定會來的，颱風是一定會來的，所以我在這裡語重心長的向各單位做以上的報告。

接下來，會淹水的主因，就是高雄市的土地都都市化了，那邊現在都蓋大樓，尤其是正興里、正順里，建工路與民族路這裡的新社區地基都愈填愈高，而這些巷道內的舊部落相對的地勢就比較低，因此就造成淹大水。本來我們初步規劃蓄洪用的小貝湖多少有幫助，但是因為都市開發的關係，現在已經將它埋起來了，這都已經過去了就算了，可是我們寶珠溝下游段有辦法負擔龐大的進流量嗎？每逢颱風豪雨即造成寶珠溝下游三民區孝順街 505 巷附近低窪地區積水。我說嚴重一點，孝順街不是只有颱風來會淹水，我不說颱風，我要說嚴重一點的，是每逢下大雨就淹水，逢大雨必淹外，民國 90 年 7 月潭美颱風帶來豪雨，市區都淹水，灣興街這一帶積水實在無法想像，都超過 200 公分以上。

市府在縣市還沒合併之前，水利局局長你聽一下，當時你還沒有當局長，我不怪你。後來我們的工務局水工處有將孝順街 505 巷與灣興街一帶低窪地區規劃分洪，這個理念不錯，希望分洪出去，分兩邊將水分洪出去，透過施作分洪箱涵引出洪水，以解決暴雨造成的淹水，結果這一招的效果卻非常糟，水還是照樣淹。

所以這項工程的範圍，從民族路這邊排入愛河，我們看圖片，雙孔蓋的位置選定對環境…，從三民一號公園這邊做下去。報告市長，我們本來做這裡，97 年水工處怕水無法排出去造成民宅淹水，所以用寶珠溝分洪工程，做這兩個箱涵，讓水從這邊可以流出去，從另一邊也可以流出去，結果這一招，我們從 99 年就可以測出來，99 年的凡那比颱風帶來豪雨，這一帶的房屋、汽車都淹水，這邊都一片汪洋，嚴重受災的情形勝過本和里，勝過本和里哦！這邊的房子都淹水，一片汪洋大海，這有多危險！不曉得這邊的水溝是怎麼回事？這實在太危險了。市長，你於 99 年 9 月 25 日視察孝順街，99 年凡那比風災過後差不多 2 個禮拜，你馬上到現場勘查。你來勘查，這是區長，這是三民區區長，這是環保局局長，我在後面。

寶業里歷經 919 凡那比颱風，證明我們之前做的分洪無法有效解決孝順街淹水之苦，所以市府擇定三民區寶業里，於 41 期自辦重劃時設置寶業滯洪池，從鳳山區赤山區一帶一直下來，到最後這一段就是孝順街 505 巷、灣興街這邊，所以汛期時初步可望發揮滯洪功能，我們拭目以待。

當然，市長有前瞻性，這個一旦蓋好，寶珠溝一帶可能可以減少水患，但是這是上游，滯洪池對我們下游孝順街是不是有幫助呢？這如果沒有颱風豪雨來試個兩次，還不知道它的效用，包括你做的分洪道，事實證明是

失敗的。

寶業里的滯洪池總面積是 4.67 公頃，它分南北兩個，可將澄清路、義華路，我們三民區這一帶五年降雨量的保護力提升到五十年，可降低下游寶珠溝的淹水機率，你們說可以降低下游寶珠溝的淹水機率，但我卻是非常的擔心，這應該是有困難，當然專家的意見，你們沒有試過不知道，我們是理想化的預想這可能能夠解決這裡的問題，但是我是持著悲觀的態度，因為下游跟你們上游那邊是應該有影響的。

所以寶業里滯洪池有效嗎？我提出看法，寶業里滯洪池是設置在上游，對於下游的寶珠溝有幫助嗎？我希望水利局與各單位專家學者去評估看看，而最好的評估就是下一次大雨、來一次颱風，就馬上見真章了，而你 97 年做的那個分洪，一次就證明是失敗的，證明是失敗、沒有用的。

本和里也有設置滯洪池，但是 919 凡那比風災依然淹水嚴重，本和里有滯洪池，但是風災時本和里還是一片汪洋，我憂心的是孝順街那一帶下游什麼都沒有，市民沒有期待，只能看天，看是好運或壞運而已，但是這種東西是沒有僥倖的，所以孝順街 505 巷居民的心聲就是：「拜託不要淹水、不要臭」。現在不只是淹水的問題，我自排水溝內取了一瓶水，那有多臭你知道嗎？居民不只受淹水之苦，那個大溝還臭得要命，不像河北路現在整治得多麼好，整治得很漂亮，我很羨慕，很希望我們三民區的大水溝能夠像河北路那麼美，如果可以，那不知有多好。

這是居民的連署書，居民不只連署，還向本席陳情，這個連署陳情書等一下我就一併交給市長，這一瓶水再交給水利局，你去看看，這個水質也是非常非常的差。

1 月 19 日我又去了那個地方，那邊住的都是阿桑、阿婆，要是下大雨，他們都沒地方跑，那是鐵定危險的，他們憂心老人腳力不好，如果像凡那比風災再淹一次水，他們說那就死定了，所以那些阿公阿婆很煩惱，到我的服務處陳情，於是我就到現場去會勘。你看這些都以阿婆、阿桑、阿公居多，大家圍在這裡看這個排水溝，我在那裡向他們道歉，他們說市長有來過，可是看過之後，已經一年多了，到現在都沒有消息，也沒有什麼動作，最近雨期又要到了，到底該怎麼辦？我說：「好！」我相信他們現在很多人都在看電視，我說：「好！我會把你們的心聲透過這次向市長的質詢，我其他議題都不談，15 分鐘我只談這個題目，把你們的心聲充分表達給市府各單位、讓市長知道。」

這個溝水質混濁，這白白的不知道是什麼東西？奇臭無比。這邊都沒有整理，並沒有像河北路那樣，垃圾都還稍微有清一下。這邊到底該怎麼辦？

我也不知道，可能要靠專家了。

再來，這白色的不知道是什麼東西，很難聞，水患問題沒有解決，還要聞這些惡臭，前天 3 月 29 日市長的施政報告，我看了一下，100 年度已經完成的排水清疏建設，列下來這邊，我注意看，看看有沒有我們三民區孝順街？結果並沒有。101 年預定辦理排水防洪工程，我看了看，也沒有我們孝順街，好歹裡面也排個什麼項目，好讓我回去對選民有個交代，裡面也沒有寶珠溝的排水溝，也沒有任何相關發包或完工工程可以陸續完成，我很憂心，希望雨期不要再發生災害。

所以我語重心長，三民區孝順街 505 巷長期飽受淹水、惡臭之苦，懇請市府能體恤市民，苦民所苦，幫助市民解除淹水之苦，落實「進步高雄、幸福高雄」的施政理念。

再來，我在這裡請我們的水利局長還有市長，因為市長有去視察，我希望你可以用政策性的宣示，這個要怎麼辦？因為很多里民在看電視，要聽你講話，我有答應他們要叫市長答覆與水利局長答覆，現在我們請市長答覆一下，謝謝。

主席（黃議員石龍）：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孝順街 505 巷就在寶珠溝的旁邊，那個地方地勢很低，是高雄市很低的地方，每一次下大雨，就算雨不大，也會淹水。那個地方現階段都還是工業區，它的後面就是光陽公司，所以那個地方需要好好的整體去處理。孝順街的住民與我們的市民朋友都在問：「到底要不要重劃？這個工業區在都市計畫上到底有沒有可能改變？」我知道都發局與地政局在這個部分長期需要這樣，否則在最精華的地區結果卻是工業區，有很多地方、工廠等等各方面都很亂，這一部分，當然對於林議員的質詢，我一定要加速腳步。

第二是淹水的問題，因為它地勢低窪，寶珠溝過去有分洪，分洪的效果，至今為止，你說效果還看不出來，其實好幾次，包括凡那比颱風，雨量都超過平常、正常太多，所以我們除了這些，本和里的滯洪池不是沒有效，當然是有很大的效果，但是那種超乎平常，一百多年來從未發生過那麼多的雨水集中，當然這個部分就超過了預期，很多學者專家對這個也都提出很多不一樣的意見。

現在我們爲了處理三民區孝順街的問題，我們在寶業里興建滯洪池，這個滯洪池就是爲了讓孝順街不再淹水，在小貝湖、赤山這一帶，我們的滯洪池本來四、五月可以興建好，現在可能稍微有拖延，但是水利局一定要

在汛期這段期間把水管等等做好，下大雨時，可以發揮它的蓄洪量。所以，我們對孝順街不是不關心，而是治水的問題，上游、中游與下游，我希望水利局對於孝順街旁邊的寶珠溝，因為很臭，所以希望立即針對水質與旁邊的垃圾，馬上要去處理。而寶珠溝的水因為還很臭，這和污水下水道的接管有關，我們鼓勵市民朋友一定要同意污水下水道接管，如果不接管，你說要保持水質乾淨，這是完全不可能的，我們市政府水利局針對這個部分應該要趕快處理。

另外，跟林議員報告，對於孝順街 505 巷，每一次颱風來，我第一個去的地方就是那裡，因為那個地方一定會淹水，我們會叫那邊的老弱趕快撤離，也就是說，他們的生命安全一定要照顧，我也會交代區長，要特別照顧孝順街這個地方。剛才跟你說寶珠溝分洪、惡臭的問題，我要求水利局要馬上處理。

寶業里的滯洪池目前正在進行中，因為工程是營建署做的，我們要求做快一點，如果他們無法達到我們對它的期待，我會要求水利局再催促他們趕工。

對於孝順街的鄉親父老，我想這個部分，感謝林議員的關心，我們會努力，希望水利局趕快對這個做一個有效的處理，謝謝。

主席（黃議員石龍）：

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針對三民區孝順街淹水的問題，實際上，分洪的時候，一般的雨，它會把它分掉，而 919 當然是超過五十年以上的量。水利局對於排水這方面，去年我們除了在金獅湖做疏濬，加強儲水滯洪的能量，因為金獅湖與 K 幹線及本和里是相通的，所以可以提高滯洪的能量。

在寶業里的部分，現在雖然工程尚未完成，但是滯洪的池體已經做好了，引水的排水道也都做好了，如果大水來的時候，水可以先存到那裡，儲存大約 10 萬噸，以減少下游的負擔，可以減少流到孝順街，因為孝順街最低窪。對於這個，我們在 3 月 12 日和營建署針對一些汛期期間要如何把水存到寶業里滯洪池，我們有開過會，所以有相關的聯繫。

當然，因為孝順街地勢比較低，靠近民族路那邊實際上是需要整體開發的，因為它的河道要放寬可能有困難，但是考慮整體開發，是不是也在那附近做一個滯洪池？

另外，對於水質的改善，實際上，在 100 年，也就是去年，我們有在建工路、九如路這邊做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可能因為才剛做，所以效果還

沒有發揮出來，還在施工當中，我們盡快的來提升這個污水下水道的功能。

另外，針對一些該清的部分，我們會請同仁盡快來清理，以上做報告。

主席（黃議員石龍）：

好，謝謝，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連立堅議員發言。

連議員立堅：

市府同仁、媒體朋友們，還有電視機前面的所有高雄市民，大家早安，大家好。在發言的開始，我有個建議，市長可以參考看看。我覺得高雄市目前比較弱項應該屬於招商這一部分，其實我有針對城市許多招商的紀錄做彙整，但是我們對於地方政府在招商上的成績，事實上是比較沒有量化，所以很難去做對比，但是很明顯的，我們在這一部分是比較弱的。在這樣的清況之下，我們主管招商的部門，我也看到市長的施政報告中，前面的部分幾乎都在談如何讓經濟變好，怎麼去做招商，這些部分，也包括觀光、文創，雖然這些分列不同的局處，但是重點卻都在這裡。我的想法是，其實經發局在傳統上是由建設局轉換過來的，在建設局轉過來之後，當然建設局原來就有很多其他應該處理的業務，包括公用事業，自來水、電力等等，也包括傳統市場的處理、既有產業的輔導、特設商店街等等。我常常覺得，這個經發局長其實受困於這些傳統的業務，而這些傳統業務，當然也和政治最有關係，我們議員最主要的選票來源是來自於如市場、商店…等。但是招商的部分，雖然不見得有票源，卻對城市的發展是最為重要的。所以我有一個積極的建議，就是是否真的可以考慮招商這個部門可以將其獨立成爲一個局處，這不必請市長回答，我衷心覺得這樣的一個開創性的業務，有時和傳統性的某些業務，在思惟模式是差很多的。所以，你同時要兼顧傳統市場，又要顧及公用事業和招商。我覺得這個局長會有未逮，這是兩種不同的思考，所以我會建議，是不是我們應該要考慮，如果有些局處業務並不是那麼的繁複，並不是很重要的話，是否有可能把我們最應該重視的部分獨立出來，另外成立一個招商局，這是我的一個建議。

今天我要向各位講的，各位局處首長都仔細的看，因爲可能會抽到你、詢問你，這是哪裡，回答這些，我請劉世芳副市長，請問這是哪裡？

劉副市長世芳：

台泥。

連議員立堅：

對，那你猜到了，如果有人猜在旗山、工業區啦、大社工業區等，我覺得更貼近這個場景可能發生的地點。這個地方在哪裡呢？就是看到小小這一塊，紅線劃的部分，他們現在在做什麼？這個預拌混凝土廠，它這個位置距離我們現在正積極的在做規劃、開發、美化的一個首善的住宅區，也是美術館特區，你們知道它們之間有多近嗎？它們是相鄰的，但是沒有連在一起的原因是什麼呢？因為是那一條鐵路、鐵軌。因為有這一條鐵路穿過，所以鐵路的右邊是美術館特區，鐵路左邊是預拌混凝土廠，等一下我再把兩個對比的反差介紹給大家。

再來，這是市政府長期對這個地區的規劃，事實上現在最好的住宅區已經整個移到農 16 和美術館，所以…大紅色這塊，這是美術館特區，對不對？左邊這是什麼？藍色框起來的這塊已經是國家自然公園——柴山國家自然公園，接著我們看到右下角，我們用綠色框起來的那塊是什麼？是中都濕地，所以換句話說，我們在這個地方是下了最多的功夫，就是要讓這個地方變成類似台北的信義計畫區，它應該是非常高級的住宅區，有非常好的居住條件，又有山、也有愛河，加上有我們美麗的建設，結果大家看到剛才整塊塗上紅色的那塊是什麼？就是我剛才向大家報告的預拌混凝土廠，當然這是很早以前台泥便在此開礦，開礦之後留下來，當然當時的污染是非常大的，但是現在還留下一些繼續做這種污染的東西，我們大概簡單看一下影片，每張 2—3 秒，現在這些建設，讓我們市民都覺得很驕傲的非常漂亮的社區，包括農 16，現在綠美化做成這樣，回到剛才那一頁是愛河，你們看現在愛河整理的這麼漂亮，再來是中都濕地、願景橋、柴山自然公園。

我們把這附近的環境整理成這樣，結果在那裡居然還有這種預拌混凝土廠，我們看看預拌混凝土廠是怎麼樣，每天不知道會有多少這樣的工程車經過，預拌混凝土車這麼進進出出，有時候它必須穿越美術館特區，它在作業時，一次同時作業，在這裡有三部，下一張，這我算過共有八部，就在這裡作業。在美術館特區這裡暫停，準備要進入預拌混凝土廠，一整排總共有七、八部車。也許台泥很早以前就在那邊，但是我覺得時候到了。像這樣子，你可以想像如果在台北市的信義計畫區，它旁邊的山叫象山，象山山腳下有一個預拌混泥土廠，輝映著 101 大樓，你想想看這是什麼樣的一種景象？這是怎麼樣的一種思考？都發局長，你來回答看看。我覺得我們去做處理的，要正視這個問題，而且我希望在最短的時間之內，是不是能夠協調它？或者我們有沒有什麼樣行政跟法律的手段能夠讓它遷廠呢？是不是儘速能夠讓它遷廠？是不是請都發局局長來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已經與周邊逐漸發展起來整個環境不相容的水泥廠，雖然它是合法存在的水泥廠。但是因為不相容的問題一直都在，所以最澈底的應該是加速它趕快做土地使用變更。先前我也跟大會提過，就是我們已經要求它環評和都計一起來。

連議員立堅：

局長，其實那個部分，我們兩個人對話不下 10 次以上，爲了這個開發案，其實我現在講的是另外一個問題，不是開發案，因為開發案你可能要進行很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目前它是高雄原來的…。

連議員立堅：

你不要再提到那個部分，那個部分我會另外再問。像這樣的一個污染源，我稱它爲固定污染源，我相信環保局長應該不會反對吧？如果有煙塵，如果經常有大型的這種預拌混泥土的車輛進出，它就是一個固定污染源。我講的是這個部分，先不要去講開發的部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爲它是涵蓋在整個範圍內。我們是要求它在一年內就要完成重劃計畫，也是要離開，但這可能需要一點時間。進一步的做法應該是我們先主動，要求他們能夠配合，能夠提早遷廠。

連議員立堅：

法令上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是一個協商沒有強制力，但是它干擾的事實也存在。我所了解，我們目前市政府交通局也一直在限縮它的出入時段和出入的路權，讓它存在的空間越來越小。

連議員立堅：

所以你的意思就是希望去要求，但是法律上暫時沒有強制的手段，是不是這個意思？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可以透過若干的行政手段去給他壓力。

連議員立堅：

時間有限。環保局長，我們有沒有什麼樣的手段可以處理這樣的問題？你看到這個景象，你覺得怎麼樣？這個很搭調嗎？還覺得這樣 OK，沒有什

麼問題？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目前是有常常去稽查這個部分，但稽查不是一個手段。你剛所提到的必要手段，因為我們的許可是准它到 104 年的 10 月。所以像很多特殊污染源，我們也可以透過這種許可的展延，我們不准，那就會有…。

連議員立堅：

還要到 104 年？〔對。〕感覺上，整個市政府在施政的思考上面是步調不一致的。如果你在做美術館特區、你在做愛河的整治、你在做中都濕地的處理，這麼進步的東西，再加上自然國家公園，這種情況之下，還可以准這樣子的一個污染源放在那邊，還可以放到 104 年。市長，你的感覺怎麼樣？是不是請市長回答一下？對於這個問題，我覺得這是不能忍受的東西。

陳市長菊：

我同意站在整個高雄市環境保護的立場，這是不能忍受的。但是我也讓連議員知道，台泥的開發等等，現在市政府都在加速進行，交通局、環保局都是有關。目前它是合法，但是我覺得我們的環保局、交通局、都發局可以用必要的手段，讓它速度加快。我也同意現在四周，包括美術館、農 16、中都濕地公園，都已開發得非常進步。所以我想連議員的意見，我會要求我們跨局處在這個部分步調一致，我們也要加速。

連議員立堅：

迫切的原因是什麼？很簡單。其實它飄起來的灰塵或者那些揚灰，一下子就到美術館特區、一下子就到中都濕地、一下子就到這些地方了。

陳市長菊：

這個我同意，但是我要求環保局、交通局、都發局，針對這個有關…，我會請都發局，跨局處我們內部做一個討論。讓我們內部對外的意見，如果都發局有必要的手段、交通局也有必要的方式，那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再請交通局、環保局、包括我們的都發局，一起努力。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張漢忠議員，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陳菊市長、劉副市長，以及市府團隊、各局處首長，以及我們議員同仁、記者先生小姐，以及電視機前的鄉親朋友，大家好。在這裡我藉這個時間，跟陳市長提起，縣市合併後轄區內的軍訓教官督導管理權責。我有六點，等一下，我把一點一點講完後，麻煩陳菊市長把軍訓教官

的權責，看是要往哪個方向，把軍訓教官的權責做一個處理。第一點，請問在我們鳳山高中旁邊，有設一個高雄市的聯絡處，那個聯絡處是屬於哪一個單位？它的工作項目是如何？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原來高雄縣的國、私立高中、職的教官不屬於本縣市本轄區，這樣對於本市、本校的安全維護有什麼困難？就行政的規定，這種規定到底對不對？這是第二點。第三點，請問現在軍訓業務的權責劃分，是採哪種原則劃分？這些學校所屬的區域都在本轄區裡面，反而本市無權管理、運用，這種辦法對該校的安全整合度是不利，本府有無向教育局來反映這些說明及要求嗎？第四點，依照教育部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設立一個簡稱校外會，請問合併後，大高雄市校外會的責任委員是由誰來擔任？委員間實施秘書又是誰來擔任？工作內容包括哪些？第五點，自從五都合併以後，教育部都是一種一樣的做法。聽說從新北市、台中市校外會就是由該市教育局統籌來運用，為何在本市向教育部反映後，一直都沒有一個很好的答覆。教育部對我們高雄市陳市長和我們這邊，是不是都不重視？是不是陳市長這一點，我們來討論、檢討。第六點，本市、各校校區的安全工作統籌執行的教育局，是哪個科室的業務？大環境如此不利的情況下，我們高雄市還能維持穩定，在此我很肯定我們一些軍訓教官對於高雄市的維護。我希望市府過去這種對高雄市不合理的待遇，我也聽到劉主任最近受到教育部違法的撤職，教育部這是明顯的打壓市府的軍訓教官，像這種對我們不合理的待遇，市政府你們對教育部有什麼政策，對於劉主任受到無理撤職的要求，做一個更大的壓力給教育部，對這種不合理的撤職，請市長做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說明。

陳市長菊：

首先向議長報告，今天我們的教育局長，因早上馬總統在台南召開南部地區有關 12 年國教的問題，所以今天教育局長請假。關於張議員質詢的問題，就請郭副局長來答覆，尤其劉主任的問題再向張議員答覆。

張議員漢忠：

我們劉主任是很難得的，這樣不合理把他撤職，我們要如何配套措施。

陳市長菊：

現在我想不管是我們的人事處或是市政府都非常支持劉主任，劉主任是高雄市軍訓室的主任，教育部現在是說，高雄縣、市合併後，高雄縣的教官不屬於高雄市管理，所以這中間有很多不合理，我們也要求立法委員對教育部這個部分提出質詢，提出一個合理的做法，劉主任進行他的職務都

沒錯，但是因為要把他調走，高雄市認為劉主任是我們市府的同仁，教育部要把他調走的這部分，應該與高雄市府有些商量，我們高雄市政府是不同意把他調走，所以這中間變得很混亂，這部分到現在還在處理中，關於張議員剛剛問的問題，先請郭副局長答覆。好嗎？

張議員漢忠：

沒關係，時間有限，重點是市府要有責任去保護劉主任。

陳市長菊：

這中間還牽涉到國防部，他是現役軍職轉文職，所以教育部、國防部，高雄市政府的人事法規，人事處處長要不要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人事處處長忠志：

謝謝議員指教，因為軍訓教官，他也是類似一條鞭的體系，所以他的派令並未經過人事處，在最近幾個月以來，我們市府能努力的，大概就是把軍訓室員工的進用，本來只有一個體系就是軍方，我們把他改為軍、文併用，主任的事情，市府非常關心。

張議員漢忠：

我就提一下，時間有限，謝謝處長，教育局長沒來嘛！我一直很重視鳳山的羽球重點學校，這我在議會一直有提起，到目前為止，都沒向我做任何的推展或推動的積極成效，我是說在這方面，我們很多小孩興趣打羽球，但鳳山沒有一個重點學校，一些家長要從鳳山帶到大高雄這邊，路途上有些不便，在此再次提起，這點麻煩體育處重視，趕緊去推廣。簡單提一下，過去議題大家一直提到鳳山鐵路地下化，本來要延伸到大智橋過去，但是大智橋過去，目前又被縮短，期待陳市長是不是向中央來反映，可以一直延伸到大智橋過去，可以把經武橋打掉，整個大高雄未來鐵路地下化於 106 年完成以後，我們的經武路、青年地下道、自強橋可以都打通，把整個地方交通環境大改善。所以縣、市合併後鳳山可以說是最接近大高雄，城鄉差距拉得最近的一個地方，麻煩陳市長在這方面積極推廣，向中央反映大智橋可以再延伸一點，局長有沒有向中央再爭取這個地方，市長你有沒有？請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鳳山計畫鐵路地下化，現在中央和地方分攤經費比例是不一樣，地方分

擔比例 55%，中央分攤 45%，現在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針對這個部分，跟交通委員會和交通部長還一直在溝通，也要求鳳山計畫能延伸到大智橋邊，這部分中央交通部有提到在 4 月底，評估就會出來，到時候中央對鳳山計畫就比較明確，張議員特別關心鳳山計畫接線幾條路，自青年路、自強橋等等，我想這都是很好的意見，但是這牽涉到中央在這個部分與地方政府合作，我想地方政府會把大家的期待，還有中央對所有尚未決議之前的互相部分，把意見轉達，也希望高雄市籍不分黨派立法委員，能夠在交通委員會裡請交通部，在這部分予以支持，我簡單的向張議員做個報告。

張議員漢忠：

因為蔡議員要借用 2 分鐘質詢，剩 2 分鐘就讓給蔡議員。

蔡議員金晏：

市長、局處長、副市長，我在此向市長問個簡單的問題，從 2 月在旗津要蓋生命紀念館或是簡單的納骨塔的問題，2 月初開那個說明會以後，不知道市長是否知情，那天在殯葬處鄭處長的報告之下，現場的氣氛其實不是很好。用台語來形容，那天包括處長和旗津區長，當場都被民衆「洗臉」，爲什麼呢？因爲那天處長在報告，大家都有所期待，答應在 4 月底遷葬完畢，然後希望有個生命紀念館。因爲在民國 97 或是 98 年時，有編了 1 億多的經費，但是那條經費現在也不見了，過去就不管怎麼樣，現在我希望市長可以在這裡簡單承諾兩件事，這陣子我跟相關的局處長、秘書長溝通之後，我都覺得，好像是能夠不蓋就不蓋，因爲我聽到的訊息，是高雄市的塔位已經夠了，那邊真的有需要嗎？但是你要知道，旗津是個很特殊的地方，我想市長也知道，市長也常去那邊，去了解民情。

我希望市長可以答應我兩件事情，這也是那天開說明會時民衆的要求。第一、希望能夠承諾當遷葬完後，市府可以負責任的蓋一座生命紀念館，不論規模的大小。第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那時候蔡議員還沒來到市議會。我曾經在旗津地區決定要蓋生命紀念館，同時希望那座生命紀念館，也能做爲旗津很多長輩們，最後往生時一個很好供人爲他們追思的地點。我曾經編了 7 億的經費，但是在議會時遭到旗津地區的議員反對，市政府尊重議會，因爲沒辦法得到議會的支持，所以當時很可惜沒有做，我也覺得引以爲憾。但是，我想現在整個民政局，包括蔡議員等等，大家都很期待，覺得旗津地區是個非常美麗的島嶼，一

個現代化的島嶼，如果放眼望去都看到墳墓，那真的很不妥當，我個人是同意這樣的。所以我們決心在那地方，重新把舊墓遷移，讓我們的祖先，住到比較現代化、現代感的靈骨塔。這部分我再跟地方溝通說明，我有個先決的期待，這期待對我們很重要，如果地方不支持，因為這些都是他們的祖先、長輩，他們如果不支持，我覺得就不要勉強了。坦白說，那麼多的墓園，歷任的市長，也沒有人願意這樣做。我願意這樣做，如果地方的民意代表和里長有支持，我就做；如果他們反對，我就不做，這是對民意的尊重。到目前為止，市政府就是看民衆支持與否，如果支持，市政府就繼續規劃。就我知道，到目前為止，所有旗鼓鹽的議員都表示支持。這樣我們就可以繼續這部分的規劃。在一、兩個禮拜前，民政局殯葬處曾來向我作報告，在這部分都是很正面的。這部分我是全力支持的，而且這預算也不是好幾千萬。如果這樣子對旗津的發展有幫助，幫旗津以後做個很漂亮的島嶼，我覺得那是基本的條件，而且我願意去做。

剛才蔡議員還關心一個問題，到底遷移的家戶，是不是有個補償？關於這問題，我會和殯葬處針對這部分來了解。我一定會用公平、合理的方式來處理。我想關於蔡議員提出的問題，我們就繼續下去，他們也持續在推動中，我也希望他們的腳步加快。〔…〕沒關係！〔…〕這很明確！我是想要興建，但是這有個前提，如果你們反對，那我們怎麼興建呢？〔…〕對，這部分牽涉到很多，我們再來了解。〔…〕現在我就答應你，好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的意思，如果議會不反對，他就會興建。

陳市長菊：

對啦！你們也知道，他們反對嘛！如果能夠支持，我們就加快速度來進行。好嗎？〔…〕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說實在的，旗津算是比較偏遠的地區，那裡真的有需要。好，如果議會同意，市長就會興建。

接下來，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跟李雅靜議員聯合質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30 分鐘。

陳議員麗娜：

主席、市長以及市府團隊，大家午安。在五都之後，台中胡自強胡市長

的辦公室裡掛了一幅字，那字是這樣寫的：「追高趕北，台中第一」，台中真的有野心，在五都裡它想要拿第一。

我們都知道，縣市合併以後，沒有一個地區說它們自己的經濟狀況好的。但是台中在縣市還沒合併之前，每一年大概可以增加 200 億的預算，他們的錢從哪來的？它是零負債呢！在縣市還沒合併之前，台中市是零負債的。當然縣市合併以後，它們也背負了台中縣 600 億的負債，對胡市長來說，他覺得應該要繼續努力，再把這赤字打平。所以台中最近弄了個台灣塔，以這座台灣塔希望能為台中的經濟再注入活水，所以台中現在看來真的是生氣蓬勃。

我想我們高雄人都感覺到非常害怕，為什麼？眼看著台中好像慢慢得要趕過高雄了。昨天我的臉書還有人跟我留言說，高雄真的有比台中好嗎？為什麼要追高雄？原來就是有高雄的市民覺得，已經比不上台中了。這點讓我們非常擔心，所有的市政內容，大家都依著繼續的制度，一樣在走。每一個縣市都這樣在走，但是成效有差，對經濟發展的感受也有差，或是實質上面，經濟所回饋回來的，也有差。

每個市民都能感受到，我們的生活好不好？我們現在的經濟狀況怎麼樣？大家難道不知道嗎？市容看來這麼漂亮，每個人來高雄，哪個人說高雄不漂亮？大家都說高雄很漂亮，唯一的缺憾在哪裡？商人還是不願意進來投資！是嗎？有時候因為意識形態，所以觀光客偶爾也會中斷。

這些種種的問題，造成高雄的現狀。有很多應該要來投資的、觀光的，應該要帶給高雄經濟來源的，都沒有來。所以這是我們高雄人害怕的地方，不知道市長有沒有看出來？市政報告依然很重要，但是你有沒有抓對方法？這就是我們的感覺，從以前大家給市長好多的稱號，最近又多了一個，大家說市長還有個稱號叫「百變菊」，為什麼要這麼說？

從市長最近一路上面的表現我們可以看到，市長，你本來說，你不接代理黨主席，你要以市政為重，但是蔡英文跟你勸進之後，你說要以大局為重，所以你接了代理黨主席，是不是？這是事實嘛。然後在總統還沒選舉時，有風聲說你下一屆的市長不選了，所以我們可以看到，其他有一些副市長動作頻頻，大家都有感受到了，不是嗎？但是選後又不一樣了，選後我看市長應該也沒有入閣的機會啦！但是市長變成全國民進黨裡頭最高的公職人員，所以好像感覺市長又要繼續選了，不知道有沒有，但是我們感覺應該是這樣子，市長應該又要繼續選。

然後，前年 ECFA 的態度非常明顯，民進黨裡大家都是反 ECFA，在市長和所有的局處施政報告裡面，大家都說，ECFA 不好，這個我們都聽到了。

但是我們現在可以看到的是，在代理黨主席之後，市長也鼓勵所有民進黨籍的公職人員，如果盡可能要跟中國大陸的共產黨來進行溝通和交流，市長，這應該都是事實，所以，其中有很多變來變去的，是什麼？是意識形態、是你的主張、是你的信念是什麼，這些跟高雄經濟有什麼關係？大有關係。因為你所主張的，你的信念是什麼，就會導致人家怎麼看這個城市，要不要來這個城市投資，你會不會給我一日三變，變來變去的，很害怕！幾億、幾十億或幾百億的投資放在高雄，會不會一個政策一變，我這些錢要怎麼辦？商人非常的害怕，高雄人也因此受遭殃，這個都是大前提，市長，我不知道你有沒有看到？但是我們現在有一些問題，就必須要請教一下市長，在這個市長的位子上面，如果再選下去，你就變成「陳三連」，連任 3 次了，算一算也有十二年左右吧。所以，市長，你到底選不選？還要繼續選嗎？要再繼續選嗎？這是我的第一個問題。

再來，黨主席，你現在是說，你不選，是不是？你不選民進黨的黨主席。但是以你以前的行為模式，這樣一路看下來，好像這個也有可能變，所以我們待會也要請你回答一下，你到底選不選民進黨的黨主席？如果兩者之間，你是要兼顧嗎？還是你應該要給高雄市民一個交代？畢竟我們現在看起來，民進黨的所有主張，其實跟高雄市的利益是有相違背的。所以，市長，你待會要說清楚，我也要請你做個非常鄭重的聲明。如果你真的去選民進黨主席，我希望你能夠承諾，你市長就不選了，這個要說清楚。假如你選市長，你是不是黨主席就不要選了？至少要給我們高雄人一個非常明確的方向是什麼，這是將來的問題，但是我們要請你現在回答，因為其他人也在看著，你的態度是什麼？市長針對這些事情的三個問題，是不是請你先簡單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剛剛說我是「百變菊」，我不接受，四十年如一日，我想你有沒有…。

陳議員麗娜：

這是有人在傳的，並不是我說，我只是把別人說的照樣轉達給你。

陳市長菊：

我不接受。

陳議員麗娜：

你不接受，那要看市民接不接受，有沒有看到你的態度，你的整個動作

的問題。

陳市長菊：

我想人生每一個階段，可以經得起檢驗，四十年如一日，謝謝陳議員的指教。我不知道陳議員現在是…，我在議事殿堂，我認為跟民進黨無關，但是陳議員這樣問我民進黨黨內黨主席的事，謝謝陳議員對民進黨的關心，我不曉得你是代表哪一位民進黨的參選人問我，所以我…。

陳議員麗娜：

市長，你不要迴避這個問題，所有這些問題都跟高雄市民所有的利益有關係，如果沒有關係的話，我們今天不會在議事殿堂裡面問。

陳市長菊：

那我可以很清楚的…。

陳議員麗娜：

因為我剛剛已經說過了，所有的人在看投資，從以前到現在，都認為高雄市是一個有意識形態的城市。

陳市長菊：

我擔任民進黨主席跟高雄…。

陳議員麗娜：

有意識形態的城市，讓他們害怕不敢來投資，市長這是一個事實，不可以否認的。你怎樣讓他從那麼多口號裡頭，友善城市也好，還有什麼城市？我們說過的鳥語花香的城市、水岸城市…，一堆城市，這麼多好像要表示非常友善的一個城市，但是你真正呈現出來的並不是，這一切都跟你的信念、你所主張、你到底要傳達的意念是什麼？是非常有關係的。你既然接了代理黨主席，又是現任的市長，你要說清楚、講明白，你不是四兩撥千斤就算了，你如果不是在議事廳裡面不回答就算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其實 280 萬的市民，我相信大家都不希望你當黨主席，事實上，市政是第一重要的，因為沒什麼能比市政更重要的，這也是事實，是不是？

陳議員麗娜：

市長，你準備要不要回答我的問題？你可不可以簡單的把這三個問題回答完？你要不要選市長？你要不要選黨主席？

陳市長菊：

你要不要我答覆？

陳議員麗娜：

請說。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感謝你對民主進步黨的發展這麼關心，我現在就可以答覆你，我不參選黨主席，我代理黨主席，讓這個黨渡過最困難的階段，到新的黨主席產生，我的答案很清楚。

陳議員麗娜：

是。選市長的部分呢？

陳市長菊：

要不要選市長，我想陳議員你不要著急，你不用著急，由市民來決定。

陳議員麗娜：

是，我不著急，所以你準備不回答，好，謝謝，這就是你的答案。但是，我在這邊還要再問一個問題，這是非常嚴肅的。因為外面有在傳，我們都知道這一次立委的選舉，民進黨選的非常漂亮，動用行政資源的狀況，外面有所聞。我在這邊又聽到另外一個消息，聽說現在市府下了一個命令，所有的國民黨籍議員的所有建議案，全部都封殺，同樣的方法如出一轍，市長想要用這種行政資源的手段，造成所謂的「陳菊王國」的成立。不論是從高雄市或是從整個台灣去成立陳菊的王國，這樣的狀況，等於是拿高雄市人民的納稅錢，去做你自己的行政手段的工具，我不知道這件事是不是事實，市長，可不可以在議事廳裡面，你先表態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我一向非常尊重我們的理性問政品質。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

陳市長菊：

今天你這樣問，我非常的遺憾。

陳議員麗娜：

這是外面傳的，如果這是事實的話，我覺得這是對國民黨議員，所有的支持者非常大的侮辱。

陳市長菊：

今天包括議長，議長每天對於市民的協調…。

陳議員麗娜：

如果不是的話，市長，你直接說沒有就好了。

陳市長菊：

沒有。我一定要說實情。

陳議員麗娜：

是，謝謝，請坐。

陳市長菊：

沒有，我覺得議長每天做不同的協調…。

陳議員麗娜：

我時間有限，主席，如果市長說沒有，那就請坐，謝謝。

陳市長菊：

陳議員不應該在議事堂上不讓我講，這樣對我很不公平，你不讓我答覆，真的很不公平！

陳議員麗娜：

我讓你答覆了。如果你回答說沒有，我希望所有的建議案，只要是好的建議案，市府都要接受。

陳市長菊：

不分黨派…。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

陳市長菊：

不分黨派。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這一點讓市長說一下，看看是不是真的…。

陳議員麗娜：

我是不是讓他留到最後，因為我們只有 30 分鐘的時間，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請坐。

陳市長菊：

這種事情，議長要幫我主持公道。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等一下再答覆。

陳議員麗娜：

我可以讓他在最後再補充，但不是這個時候，謝謝。我再來要問的是，這些其實我們問的，無非都是關於高雄的經濟發展，所以我們必須要確定的是，到底我們的代理主席跟陳市長之間的這個位置有沒有衝突性存在？會不會因為代理主席的職務而影響高雄的經濟發展？所以我必須要問你一

下，「九二共識」在民進黨的報告裡面看到，是這一次總統敗選認為最大的原因，所以「九二共識」，到底代理主席是不是有承認？還是堅持不承認？這個待會也請主席要回答一下。另外，據我所知，有一些公職人員現在都被鼓勵一定要到中國大陸去，在這些鼓勵的動作裡頭，有一個人叫做羅致政，羅致政也去了嘛！這是事實嘛！對不對？在 2000 年的時候謝長廷，他那時候主張的是憲法一中，他希望能夠到廈門對岸去做一些溝通，後來沒去成，但是我們都知道後來他也派了一個密使去，那位密使現在也是民進黨的要職啊！也是做了中央的民意代表啊！是不是？然後呢？在 2009 世運的時候，陳市長爲了要推動我們的世運其實也有到對岸去推廣，那其實這中間也有密使的安排啊！是不是？那我們很想要問一問？市長，你的態度是什麼？這中間是不是又有派密使要到中國大陸？那這個密使是不是羅致政？待會兒請你回答。

所以我在這邊很多的問題，主要還是要請市長表明，「一國兩區」對你來講，一國兩區的態度是什麼？身爲市長跟黨主席，你對一國兩區、兩岸的定位上面，你是怎麼認定的？我想這跟我們後面的問題，跟高雄的經濟都有相當大的關連。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們對於九二共識，我們認為九二沒有共識，那你問到一國兩區，我們認為台灣就是中華民國，中華民國就是台灣。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代表的是…。

陳市長菊：

而且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一國兩區在國際社會上，都被認為一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我想如果在這個認同上，我覺得中華民國是會被消失，所以我覺得這樣，我們期待現階段是維持現狀，馬總統也一再的宣示我們台灣的主權跟維持現狀，所以我想如果一國兩區是會消滅中華民國，對我們台灣的發展是非常的不利。但是另外陳議員也特別關心民主進步黨，民主進步黨現階段的，其實在議事堂上我是不方便跟你答覆民進黨的事情，不過我想既然陳議員這麼關心，羅致政是公開參與兩岸之間學者的會議，我支持、我鼓勵，我會認為兩岸之間，我認為不應該只跟單一的政黨，這樣會跟民意有所落差，如果民主進步黨，台灣是個政黨政治，各個政黨都能夠互相了解，我認為這個方向是正面的、是健康的，所以我想我

們沒有密使，我們是公開的，媒體都很清楚的報導，包括他在雲南的談話，所以我想對於陳議員很多的關心，我再一次表達感謝。

陳議員麗娜：

市長，剛剛你所站的高度是在代理主席的高度上面說話嗎？應該是這樣子吧！因為是代表民進黨來做這番的言論，所以呢？這裡頭我們也看到了，的確你是鼓勵民進黨員有機會能夠到中國大陸，跟對岸來對話的話是一件好事，不應該只跟中國國民黨，也應該要跟民進黨，是不是？我這樣的闡述沒有錯嘛！所以這是一個鼓勵的態度，但是九二共識你們認為沒有共識，是這樣子吧！一國兩區，你認為這個理論也不對，所以呢？在這些所有的架構底下，我們看到想接近又不敢接近，想表達的又不夠明確，那你要什麼樣的利基跟對岸做一個交流？但是我們馬上要面臨到的就是另外一個議題，就是高雄一個很重要的議題，就是「自由經濟示範區」。市長，這個問題真的很嚴重，我不知道你應該要站在的是黨主席的角度上面？還是市長的角度上面？現在看起來是有一點混淆了，所以我們要請雅靜議員，來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來問你一些問題。

李議員雅靜：

我想高雄很明顯的因為政治意識形態，喪失了很多全球經濟投資的案子，喪失很多的機會，這些不管是外資或者是企業，在做來台投資評估案件的時候，其實因為政黨意識形態，所以會將我們高雄真的就把他摒除在外，就完全不考慮在裡面，在總統大選之後，行政院計畫在高雄市設立一個自由經濟的示範區，我想一個自由經濟示範區，這裡面其實能夠吸引到很多的項目，這裡面也包含了基礎的建設，裡面帶來數百億、甚至數千億的經濟效益在裡面，裡面更包含了一些租稅的減免，還有一些資金跟技術開放的投資優惠項目，這種種講起來，對高雄的經濟是絕對有幫助的，我想市長和在座的市府團隊都知道這個道理，既然自由經濟特區，當然這些也包含了全球資金的開放，也包含了陸資，我想站在陳市長的立場上，其實應該對陸資來台投資我們高雄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表示歡迎；反過來，如果站在主席的立場，一貫反中的陳主席，恐怕有不同的看法，那這也會讓我們高雄市民會有所擔憂啊！因為我們一而再、再而三，這十幾二十年來，我們高雄喪失了很多很好的機會，讓我們的經濟可以更蓬勃發展，那我想根據經建會主委尹啓銘的表示，未來自由經濟示範區將突破兩岸現有的限制，他會鬆綁外勞、陸勞的一個限制，中資投資公共建設，以及人民幣自由流通等等既有的關卡，相對於平潭經濟特區來作相抗衡、來作競爭，這個也爲了爾後台灣要加入 TPP 來鋪路，我想這時候自由經濟示範區，

這麼一個大的案子，這麼一個大的投資，對高雄來講真的是一個很好很好的機會，也是最後的一個機會。如果我們高雄沒有再把握，沒有再好好的把握住這個機會的話，我想我們高雄未來可能沒有翻身的機會，針對我上述這樣的論述，我想簡單的請教我們陳市長、陳代理主席，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的外勞、陸勞的鬆綁，還有我們中資參與國內公共投資，還有未來如果這樣子的全球投資案進來，也包含了人民幣流通的部分，不曉得你的立場是什麼？我想要請教的是陳市長、陳主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跟議長請教，如果他要問民進黨黨主席，我想我實在不方便在這裡回答，我認為我在這裡回答是用高雄市長，所以你如果問我跟市政有關，接受議會的監督，我都應該要答覆，所以我不知道你是要問…。

陳議員麗娜：

是，報告主席，如果在這個部分，因為代理主席而影響了高雄市民的權益的話，我覺得在議事廳上面我們是不是應該要去重視他？

陳市長菊：

我想哪一個權益受到損害？

陳議員麗娜：

這是非常嚴重的，因為我們現在發現兩者的矛盾非常的大。

陳市長菊：

沒有矛盾。

陳議員麗娜：

那如果說沒有矛盾點，請你就照我們的問題回答，解惑啊！不然目前看起來就有這麼多的矛盾點，光是自由經濟示範區，昨天柏霖議員有問了，你有一個概念，但是問題是你不夠積極，但是面臨這些觀念上面的問號，高雄市長跟代理主席差異是那麼樣的大，你沒有表明，我們怎麼知道你今天是要站在主席的高度上面去處理這件事，還是市長的高度去處理這件事？

陳市長菊：

我是站在…。

陳議員麗娜：

如果你兩邊都做，百變不就符合了嗎？是不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我們已經是二、三十年的老朋友了，從你第一天當上市長開始，我就問了你一個問題，我說市長，我希望你是全民的市長，不要只做民進黨的市長。我還建議你，如果你單純只想當民進黨的市長，你倒不如直接去當一名里長就好了，這種問題，我身為老朋友真的有提醒你，我不知道你還有沒有印象。事實上，大陸問題沒有必要迴避，昨天你們的議員也說過，陸客來的是最多的，來高雄的陸客也是最多的，這種問題不能迴避。

陳議員麗娜：

我想現實的狀況，已經不容我們再迴避這樣的問題。

陳市長菊：

沒有迴避呀，我是正面迎向它。

陳議員麗娜：

沒有迴避就回答。

陳市長菊：

我是用高雄市市長的身分答覆你的問題。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高雄市政府的態度是積極準備的；但是到目前為止，自由經濟示範區具體的計畫、樣態，現在還在經建會，雖然是這樣，我們還是非常願意主動跟中央接觸、了解。昨天黃柏霖議員也給我們很多好的意見，昨天莊啓旺議員也有一些關於這方面的意見，周玲玟議員昨天也提到，第一個，高雄市政府面對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會成立專人推動小組，我會請李副市長擔任召集人。

李議員雅靜：

市長，昨天你在回答柏霖議員跟莊議員的時候，其實雅靜也有在聽，我有認真聽你們的報告。針對剛剛的問題，還有一個，對於大陸人才來台的部分，我們高雄市的態度，你說你以高雄市長的角度，對於大陸人才來台，來我們自由經濟示範區這邊的工作部分，你的態度是？

陳市長菊：

我想這部分，只要勞委會針對未來所有人才部分，勞委會把具體規劃提出來，只要這個人才對高雄的發展有利，我表達歡迎。但對這部分，白領、藍領，所有的部分，是由中央勞委會在規範的，高雄市政府能夠參與表達意見。

李議員雅靜：

所以市長你是站在支持的立場？

陳市長菊：

對於未來，我剛剛跟李議員提到，到底未來自由經濟示範區如何規劃，如果需要很多優秀人才，來自於中國大陸的優秀人才，只要勞委會法律規

範允許，我想我表示歡迎。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對於中資參與國內的公共投資，以及人民幣在台灣的流通也是贊成的立場是嗎？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在這裡我要跟李議員提出，這是行政院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概述。它中間有三個不變：不改變對藍領外勞的管制、不改變對大陸勞工的管制、不改變對農產品進口的管制。這只是一個概述，所以我會要知道行政院對自由經濟示範區整體出來以後，到時候再請李議員指教。

李議員雅靜：

所以大高雄是站在正向立場來輔導，是嗎？

陳議員麗娜：

我在這邊必須要提醒，經建會主委尹啓銘說過，未來自由經濟示範區將突破兩岸現有的限制，鬆綁外勞或是陸勞的限制、中資投資公共建設，以及人民幣自由流通等等既有關卡，以此與平潭特區競爭，為台灣加入跨太平洋伙伴協議（TPP）鋪路。這個闡述我想市長應該看過，所以原則上有一個基本的概念在。但這就是我們要講的，這個概念裡頭有一些跟民進黨所主張的相違背，這就是我們的擔心所在。市長能不能針對這部分，明確地告訴高雄市民，如果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機會，是高雄非常好的大機會，錯失了這次機會，我們不知道什麼時候高雄才能夠再翻身。眼看著其他周遭國家、周遭城市一個一個都拚上來了，高雄的競爭力越來越弱，有那麼好的條件卻因為政治因素，導致無法把經濟往前推，這是誰的責任？我覺得不要再讓意識形態左右經濟發展。所以市長，請你針對這些問題，是不是能夠有一個正面的表態，讓所有的高雄市民能夠安心，能夠知道高雄市將來的發展會朝向什麼方向？讓外資也清楚，高雄市的發展是朝向什麼方向？這樣我們才有機會，市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如果經建會對自由經濟示範區，現階段還在整合相關部會的意見，譬如勞委會、陳冲院長，包括馬總統，他們也不同意本勞跟外勞薪資脫鉤，我想這與人才…。

陳議員麗娜：

剛剛市長已經有提過，如果說中央怎麼決定，你就怎麼來配合。

陳市長菊：

中央在這個部分…。

陳議員麗娜：

中央怎麼決定，你就怎麼來配合嘛！

陳市長菊：

讓我說明一下，中央如果把自由經濟示範區整體概念提出來，如果這個提出來之後，對高雄發展有利，對高雄人就業機會優先，那我覺得高雄市政府積極、主動支持。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距離散會時間剩一分鐘，是不是市長答覆完畢再散會，沒意見吧？市長請答覆。等一下，等劉德林議員質詢完畢再散會好不好？可以嗎？好那繼續。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高雄市政優先，這是我不變的政策。我們對未來整個發展，還是以高雄市政能夠整體提升、進步做為思考的重點。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再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我想陳議員你也很清楚，中央現階段還在研擬中、概述中，所以你問我他的政策是什麼，每一個部會有不同的意見，假設性的問題我現在不答覆，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只要對高雄有幫助的就對了，我跟你說，不要說議會藍綠，只要對高雄市經濟有幫助的，大家共同打拚。不能用意識形態，我們都知道那個「熱比婭事件」那陣子，高雄有好幾個月多淒慘，研考會的許主委，你知道吧？百姓容易生活最要緊，沒有什麼比百姓的經濟更重要，對不對？好，接下來請劉德林議員發言。

劉議員德林：

大會主席許議長、大高雄的陳菊陳市長，以及所有市府團隊，在座的議員先生小姐，首先本席針對這一次定期會，水利局把鳳山溪的整治計畫書交給本席、也交給大會。對於在第一次的縣市合併後，第一次的總質詢，本席請教陳菊市長，對於鳳山溪的整治，陳市長對於鳳山溪的整治，做一

個非常明確的抉擇跟承諾，這個承諾是對於整個大高雄市民的一個承諾，這個承諾我們可以感受到市長的決心，這個決心也就是在前四屆的縣市長裡面的共同努力的接續之下，在他們的任期願意把整個鳳山溪整治完成，可是從那一次宣示之後，我們可以感受到，一年了，在這一年當中，本席在這次定期會收到這一份的計畫書，我首先請教陳市長，對於你在這一年當中，看到了這一本的計畫書，你心裡面滿意嗎？還有其他的感想，我在這邊請教陳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認爲我對鳳山的努力，我不敢說我很滿意，不過我認爲歷任市長，我想像我這樣這麼重視鳳山，我相信劉議員你也會肯定，鳳山溪的整治，這個跟鳳山污水下水道的接管，對於整體流域的計畫有關，我今天是由我們秘書長召開相關的局處，我們要向所有鳳山的市民表達我的決心，我要在我這一任內，要把鳳山溪的整治，有責任要把它完成，所以連這個期程都訂出來，我相信劉議員在這個部分應該要給我們水利局鼓勵，應該要鼓勵我們的秘書長，今天能夠將這個期程做這樣的規劃，預算都要準備出來，所以我認爲我們在這個部分，你問我對於水利局的計畫滿不滿意，我跟劉議員報告，我非常滿意，我佩服他們勇於任事，謝謝。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發覺是不是從剛剛的質詢到現在，你的情緒好像滿激動的，是不是平復一下你的情緒，不要太激動吧。

好，秘書長，剛剛我們市長講說對於這本計畫書，以你的專業知識跟團隊，你認爲這本計畫書，你滿不滿意？簡單的講，因爲你是整個工程的專業，你來簡單的講。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這個計畫，我們整合過幾個局處，是可行的計畫，如果是天馬行空的當然不能提出來；第二個，現在劉議員在擔心的，包括鳳山溪的整治，其實已經在啓動了，很多都看不見的，污水下水道這種我們看不見…。

劉議員德林：

我請教一下，總經費是多少？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總經費包括曹公圳，包括污水下水道，超過 10 億以上。

劉議員德林：

10 億 4,000 多萬嘛！不是 10 億。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還有污水下水道。

劉議員德林：

那個部分，我請教一下秘書長，你在做這個主導工程，我們在講整治鳳山溪的最大整治目的和最大的三大目標是什麼？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跟劉議員報告，鳳山溪拖太久了，水質一直很不好，所以水質的改善最優先，如果水質不好，你做親水空間沒有意義，所以我們這一部分，我們的水利局優先就中央的補助款和我們的自籌款，來興建所有的截流…。

劉議員德林：

你對於水質的改善將在民國幾年能夠完成？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水質的改善我們有訂一個目標，在 103 年一定要達到丁級以上的水質目標，也就是說他現在包括用戶接管，包括水岸兩岸的截流都要落實完成。

劉議員德林：

我再請教你，我剛剛講說整治的三大目標，三大的目標是在哪裡？第一個，我們整治鳳山溪這個溪流，我們第一個以我們的防洪為主，對不對？〔對。〕第二個，是以我們對鳳山溪水質的改善；第三個才是景觀的設計，是不是？這三個是兼顧的部分，可是兼顧有誰輕誰重，今天你這個計畫書來講，對於整個景觀，擦脂抹粉，我們今天來講，你回過來，你是本末倒置，本席是以專業跟你討論專業的部分，今天鳳山溪的溪流是我們鳳山人大家的一個共同記憶，所以這三大目標，第一個，我們當然是治水防洪，是保護維護我們所有在地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這是主要的考量，尤其在民國 99 年，當時鳳山溪的防洪係數已經越溢過鳳山溪的缺口，所以在這上面來講，防洪功能我們沒有看到，很重要。

第二點，在鳳山溪的溪流上面，所有沿岸跟我們的鳳山溪，在我們所有鳳山人的記憶當中，對水質的改善是相當重要的，可是你把水質改善放在第三期，這個第三期要到 103 年，我們不是要擦脂抹粉，今天我們要來的是一個實質的；記得昨天、前天，秘書長跟我說義大門口那條路，它下面的整個鋪面，它的整個的基礎工程沒有做好，所以導致我們後面要花多少錢，今天我們整治鳳山溪的一個最重要的癥結和目的在哪裡？就是要把我們的水質改善之後，才有未來的一個結論。所以說你今天身為一個專業的，如果說市長不了解，市長表達得很滿意，你一個專業的人員，你感覺到滿

意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劉議員，你給我時間說明一下…。

劉議員德林：

說明的部分，我再…。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你讓我說明一下，就是 2 分鐘讓我說明一下。剛剛劉議員提到的這三個部分沒有錯，就是排水防洪，保障人民生命安全，這是首要，這一部分，我們除了現在的鳳山溪已經定型了之外，我們希望水利局這邊有一些調蓄洪的、滯洪的這一些設施在周圍配置。第二部分就是水質的改善，現在已經在進行中，所以水質的改善是最難的，這一部分我們的水利局…。

劉議員德林：

水質的改善，我再請教你，水質的改善又有三大要素，是哪三大要素？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水質的改善，他現在是要循序漸進，不過你要訂一個目標，譬如說你今年、明年、後年…。

劉議員德林：

秘書長請坐，我問一下專業的水利局局長，局長，我們的三大要素是哪三大要素？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水質的話是，就是整個 SSIBOD，還有就是他有沒有達到了類或戊類的標準。

劉議員德林：

這個樣子的嗎？今天前鎮河的改善當中是以高公截流站，高公截流站做好之後，我們要往上游進行，在上游截流的部分當然是一個截流為取向，在截流的部分，我們是不是截流之後，我們再針對污水的排放，由環保局增加的這個部分來做一個處理，來達到上游的水，到了我們鳳山溪之後，他的水質就改善，改善之後我們再用曝氣和臭氧的一個鋪面，所有的臭氧機打入空氣，讓他整個的臭味能夠下降，能夠在整個水與空氣接觸對流之下，是不是這個樣子，然後再經過所謂的 8 處跟 12 處的截流，達到這個截流，然後接著再完成我們污水下水道幹管的接管，達到鳳山所有的住戶能夠提升我們污水下水道的接管率，達到這個接管率以後，我們還有一個重要的工作是什麼？是將我們所有的污水處理的水量、水流，迴流注入鳳山溪、注入曹公圳，這個樣子才能達到我們鳳山溪整治的一個小小的標準，

是不是這個樣子？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跟劉議員報告，因為…。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一些都是在我們的計畫當中。

劉議員德林：

在你們的計畫當中，你的計畫裡面是不是顛倒，本末倒置，有沒有？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是…。

劉議員德林：

我很高興市長今天對於我們曹公圳的舊城河的修復，給他做足一個完整的，可是今天如果說以你今天這個鳳山溪的計畫，今天即使做好了，可以感受到我們曹公圳的一個美麗的狀況，可是你面對的是什麼？你面對的是沒有水流，所以造成水流的靜止，造成另外一種惡臭。所以你在工法當中，你們沒有做到，所以市長，在這部分來講，秘書長你針對這個，以市長的角度來看，認為這是一個非常滿意的結論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剛才你特別關心到將來的水流、包括水位，這個是…。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應該要污水處理場處理過的水回流，讓曹公圳的水互通，包含第五期的曹公圳，要不然，是不是一個失敗的工法。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跟劉議員報告，這個水的問題，第一個，就是將來的飲水，包括農業灌溉這部分，將來我們要跟他繼續協商。第二個，就是你要有備用的乾淨水源。第三個，就是我們污水廠處理過後，要再打回上游排放，回來的距離不能太長，這個會影響到…。

劉議員德林：

乾淨的水源跟回流的水源在哪裡？你講給本席聽。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第四個部分，因為整個鳳山溪是有坡度的，所以未來水質改善到一個程度，我們會做必要的攔河堰，變成水流需要有一點水位，這一部分將來都會做處理，不過…。

劉議員德林：

所以你認為這一本計畫是非常完美的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劉議員，你看到的是願景圖，所以你會看到很多樹木、植栽、陸地。

劉議員德林：

我看到的是電腦合成的美麗願景啊！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對、對。

劉議員德林：

秘書長，我知道你的專業，針對鳳山溪的整體，本席針對這個也研究得非常透澈，所以我以專業跟你討論專業，鳳山溪整治的三大要件及三大目標，是針對鳳山溪整治最用心及最重要的實務，所以你這個計畫是不是本末倒置、顛倒實行，本席今天是藉由市長的施政報告，剛剛講市長的用心在鳳山溪，市長，請你回答一下，現在你情緒平復一點沒有？如果還沒有平復，你還可以繼續坐。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坐。

劉議員德林：

市長，對於鳳山溪公 28，那天剪綵的時候也提到，之前也提到，在我們埤頂里也提到我們山仔頂溝鳳山溪的整治，可是看到市長對鳳山溪整治的時程，我知道你在市政會議時不滿意，今天第三次定期大會了，我們馬上就要過了，人家說「四年官、三年滿」，對不對？你的承諾我們很擔心啊！我們不希望你背負一個監督權、一個行政權，我們當然希望整個的行政效率能夠達到，經過本席剛剛這一番的陳述，你應該了解本席對鳳山溪的期盼，跟你的方向及目標是一致的。市長，當然秘書長在整體的導向是計畫的，市長是不是能夠再加把勁，再做一個承諾，是不是用最快的速度把它完成，而且完成是要符合我們市民真正的期盼及實質需求。

陳市長菊：

讓我簡單說明一下，不管是愛河、前鎮河、後勁溪，有很多的整治，時間都很長，但是我認為鳳山溪到目前為止，因為我上任一年了，我看了整個鳳山溪兩邊的沿岸，有很多的不滿意，所以我們會認為，市政府的內部規劃、期程、預算都應該非常清楚表達我們的決心，所以剛剛跟劉議員表達，對於吳秘書長主導跨局處把這個規劃，鳳山溪那麼艱難，如果很好做，也不會留到我這裡了，當然就是很艱難，但是我對於鳳山市民、鄉親的承

諾，至少我必須在這一任內，對於鳳山溪的整治必須有所交代，劉議員剛剛提到水質的問題，水質的改善，不是一夕之間可以改善，鳳山現階段污水下水道的接管，我們還是很不滿意，所以污水下水道的接管必須加速，有很多工程的部分，就讓我們工程的專業在這部分加快腳步，我剛剛跟劉議員表達我的滿意，是說這麼艱難的工程，他們願意承擔，同時承諾在未來的二年八個月，按照期程來完成，如果造成劉議員有所誤會，真的不好意思，我的意思是好意，是說他們在這個部分，那麼艱難的工程，他們把期程、包括預算的規劃都做出來，但是對於工程的品質等等，我們在市府內部的工程品質小組、或研考會，會對每一個期程部分管控，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張豐藤議員發言。

張議員豐藤：

主席、市長、副市長、各位局處首長，最近這三年內，大概亞洲新灣區這四個地標式的建築應該會在三年內落成，然後水岸輕軌也很快就會開始動工，今天想就亞洲新灣區，究竟輕軌可以替高雄帶來什麼樣的改變？在這裡跟市長就教一下。上個星期五捷運局和正修科技大學在正修科技大學辦了一場研討會，「打造新灣區，高雄輕軌引領城市新美學」，在這個演講裡面，他邀請輕軌專家楊子葆教授，他過去曾經在巴黎的捷運局待過，他當過外交部次長也當過駐法代表。這場演講也找來前政務委員林勝峰來做一些評論，我覺得很可惜，那天市長、副市長、所有局處長都在團隊策令營，所有的人都沒辦法參加，市政府最高的層級就是捷運局副局長周德利，楊子葆所講的內容，後來我跟林勝峰前政務委員有稍微討論，其實他講的東西層次非常高，是想要讓城市革命的一個策略，這樣層次的內容其實應該要像市長和各位局處首長來聽，所以我強烈建議市長，有機會找楊子葆到市府做一場演講。

我昨天聽市長作施政報告，市長說現在水岸輕軌的計畫已經報到中央，中央核定的話今年就會動工，三年後——103 年要開始，但是速度那麼快，其實我有一點擔心，老實講，我是非常支持環狀輕軌，因為當時不容易推動，我是第一個議員質詢捷運局長，希望把水岸輕軌先切出來，然後用自公辦，然後再 OT 這樣的方式，讓這個能夠推得動，所有議員我是第一個做這樣的建議。當然水岸輕軌朝這個方向我非常高興，如果光做輕軌，這件事其實是一個工程的問題，非常容易，但是我們必須想一想，不是爲了做

輕軌而輕軌，我們的城市生活要做什麼樣的改變，我們整個都市設計要做怎樣的改變，如果只是輕軌進去，亞洲新灣區做出來之後，還是跟以前一樣，我們所有的機車和汽車很容易就到了亞洲新灣區，這樣會有人去坐輕軌嗎？輕軌的運量可能還是那麼的低。我現在引用那天楊子葆老師他介紹全球很多城市，他們是怎樣透過輕軌作城市革命？我覺得非常有意義。

我先介紹一下法國的史特拉斯堡，每次提到輕軌大家一定會介紹法國的史特拉斯堡，聽說市長在 5 月份會去參加德國 ICLEI 性城市的會議，如果有機會去的話，我強烈建議去史特拉斯堡看，它是德國南部和法國北部交界的城市，如果沒有的話，其他代理市長去的人，如果層級夠高，其實可以去看一下，到底史特拉斯堡是怎樣。為什麼我會說它是城市革命？其實任何城市都一樣，平面全部被機動車輛占領，每一個城市幾乎所有的平面都被機動車輛占領。即使你坐捷運，捷運還是從地下——地下鐵，還是把平面讓給機動車輛。即使你坐內湖線、木柵線，馬特拉那種中運量的捷運，高架式的，也是在高架上面，平面也是給機動車輛。其實很多汽車和有錢開車的都是這些機動車輛，但是一般普羅大眾只能做土撥鼠、坐地下鐵，或者是他非常沒有尊嚴的在這個平面上移動。為什麼史特拉斯堡是一個城市的革命？史特拉斯堡這位女市長在 1989 年柏林圍牆被拆掉之後，其實整個歐洲已經宣告社會主義失敗了，左派一直潰敗，這位女市長他是左派的，在參選市長時沒有人看好他會選上，可是他用了一些交通的革命性概念，另外一個對手是右派的，他的想法是要高科技、要進步，所以把市政大樓做成一個高聳的地標式建築，然後用像馬特拉那種方式，高架式的捷運穿梭在整個史特拉斯堡市，但是這位候選人，當時他的想法不一樣，他認為高聳的市政大樓，這種地標的方式就一個女性來講，那是一個男性的陽物崇拜，它沒有多大的意義，然後把所有的平面都讓給有錢人，他希望普羅大眾可以占領所有的平面，一般的行人、一般的民衆，其實是可以很愉快的照自己的步調在這個平面上移動生活。所以他提出要把輕軌捷運變成移動的地標，所有城市的中間，任何的機動車輛不能進來，你只能進到郊區，郊區提供大型的停車場，然後你搭輕軌進來，整個城市純粹是為了人而存在。

這是史特拉斯堡的輕軌捷運，他稱為這個叫流動的地標，真的地標不需要高聳的、一個陽物崇拜的高聳大樓做地標，其實是可以更接近人的，是人每天在使用的流動地標。一般的汽車允許他可以到郊區，他把輕軌捷運全部都綠化，在郊區的邊緣，像這裡就有一個大型的地下停車場，讓他進到地下停車場，然後透過輕軌捷運就可以很輕鬆的在這個城市移動。即使

當時他是左派，他做過二任之後，右派執政的時候，右派也持續這樣的政策。也就是說其實不管左派右派，這樣的想法讓史特拉斯堡是爲了人而存在的這樣的一個城市，這樣的概念，其實是史特拉斯堡的一個共識，右派的做得更進一步，他把全面的捷運沿線全部綠化，甚至他種了超過 1 萬棵的大樹，讓整個環境變成是林蔭，整個環境變得非常的舒服，你可以在這裡面很輕鬆愉快的，你可以坐捷運，可以走路，甚至去咖啡座喝咖啡。

你看這個就是史特拉斯堡市的，就在輕軌捷運旁邊的一個咖啡座，他在 2007 年被票選爲最宜居的一個城市，所以其實他是非常有意義而有意思的，他透過輕軌捷運，讓城市的設計，讓城市的生活做了一個翻轉，做了一個改變。

其實輕軌，到底我們現在要做輕軌，我們可能需要回頭想一想說，我們到底要過什麼樣的生活，我們大概又要用什麼樣的速度來過生活，我們的生活到底哪一些是比較重要，有哪一些元素比較重要，才來說我們到底要什麼樣的都市，不然我們這個輕軌做下去，所有的市民我看還是一樣，摩托車開了，我們就直接開到世貿中心，我們就直接開到流行音樂中心，到時候這個地方的集結，全部也是都塞車，然後能夠去坐輕軌捷運的，也不見得真的運量可以到那麼多，所以其實我很擔心這個輕軌捷運很快的建出來，可是其他的整個市政府的配套，沒有好好的去思考、去規劃。

當然事實上我很難跟你講說，我們整個城市做革命，我們城市的中央全部都不准機動車進來，這個東西我想剛開始很難做，但是亞洲新灣區其實是一個滿特定的區域，亞洲新灣區的周圍有很多可以有很大型的停車場，舉個例子，像在真愛碼頭旁邊，那邊也有很大的停車場，很多地方周邊都有很大的停車場，是不是我們城市革命的第一步，從亞洲新灣區開始做起，在這個範圍裡面，在這個特定區域裡面，不准有機動車輛進來，在周邊有大型的停車場，你要進來就是行人、輕軌，然後這裡面大規模的種樹，因爲我們高雄是陽光充足，非常的炎熱，如果說到處都是林蔭，然後這裡坐輕軌進來，行人在這裡走路是非常愉快的，我相信有多少人都會用這個輕軌進到這個亞洲新灣區，然後這裡面林蔭很多，很愉快，很舒適的地方，我們可以看到很多咖啡座，我們在這裡是過著屬於高雄人的生活，用這四個建築的地標，再加上一個讓人很舒服的一個輕軌捷運，再加上一個這樣的特區，是不准機動車進來的這樣一個特區，讓我們高雄做一個城市革命，不知道陳市長你的看法怎麼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史特拉斯堡，我剛好過去有機會去過二、三次，很早、很年輕的時候，我非常喜歡這個美麗的城市，剛好在德、法之間，我要說的就是說，我也搭乘過史特拉斯堡他們的輕軌捷運，我想這個是他們一個城市美麗的象徵，我非常同意說，未來高雄市在亞洲新灣區，整個輕軌的設計，應該把整體亞洲新灣區，包括我們第一港口、文創等等這個整體，都市發展局必須完全的參與，我們也會認為說這個部分把他做一個完整的設計，如果這樣的話，會讓未來就是整個輕軌捷運鋪設完成亞洲新灣區四個地標型的建築，會讓高雄可以說重新展現，大家那種為之驚艷的感覺，我們同意在這個整體設計上是應該要做最好的規劃。

那楊子葆楊先生，我也會請劉世芳劉副市長，有機會邀請他來對於我們所有市政會議、市府團隊來做一個演講，到底什麼樣的城市最適合我們居住，什麼樣的城市才值得我們去珍愛，所以我們會覺得這個部分我們會願意這樣做。

謝謝張議員給我們很多很好的意見，我們希望捷運局、都市發展局，對於整個城市的美感、綠化，大家努力來種樹，種好的樹，一百年、二百年它依然存在，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第一個，我想市政府包括我們議會開議，市政府的內部，我大概一而再，再而三的提醒，市長在議會承諾了什麼，各局處在議會對議員的回應，我們有曾經答應要做哪些，這個部分我請研考會，我同意在未來如果後勁煉油廠遷廠，到底他那麼廣大的土地，我們到底有哪些規劃，有哪些想像，包括他這個地方土地的污染，可能五十年、一百年，所以這個部分我同意研考會提出來，如果必要這個規劃，我願意用我的第二預備金，如果研考會這個地方沒有準備，我會認為這個對於我們未來 104 年後勁煉油廠遷廠，我們認為非常的重要，對於這個整體的規劃，我願意用第二預備金，如果整個研考會在這個部分沒有做最好的準備，我們也認為對於 104 年後勁中油石化業遷廠，到底未來的規劃是什麼，我們願意公開徵求最優秀的學者，來對這部分做好的研究，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現在有新興國小黃于蓓老師帶領 45 位同學及家長至本會參訪，大家熱烈鼓掌歡迎。

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議長、市長及各位局長大家午安。剛剛我也有接待新興國小的小朋友，他們也問了很多有趣的問題，其中有一個小朋友一直眼睛看著我，可是一直沒有問問題，結果後來出來之後拿了一張紙條給我，原來要我問市長，請市長回答，他說兒童節上課可不可以上課跟下課調換一整天，就是上課時間是下課，下課時間是上課，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吳議員益政：

爲了慶祝兒童節。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這些小議員聽著，市長在答覆問題。

陳市長菊：

不過，4月4日那天放假，是清明節。

吳議員益政：

可以提前一天執行，4月3日。

陳市長菊：

我覺得小朋友有這樣的意見，我認爲很有創意，讓小朋友快樂一天。下課的時間是上課，上課的時間小朋友之間有更多的聯誼，我請教育局長，我覺得這樣不錯，局長，可以嗎？我是同意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一下。

陳市長菊：

局長，你認爲怎麼做可行，好嗎？小朋友們都很聰明，他們能問這樣的話，又再請議員轉問我，當然我覺得我必須當議員一個很圓滿的答覆，請鄭局長在這個部分，我們來做考量，這小朋友以後可以競選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向這些小朋友報告一下，議長以前在上課時，希望天天都能放假啦！繼續。

吳議員益政：

今天要談的是，請問市長電動車的整個產業與生活上的運用關聯性，目前高雄市起動的腳步速度是否可以做個簡單的探討？第一、先看歐洲方面，因爲大家談到環保問題，便會聯想到歐洲。事實上，電動車發展最快

的是中國，但是中國現在和美國聯手阻擋氣候變遷的整個國際協議，因為他們擔心自己的碳排放量無法降低。但是他們同時也積極的做有關減碳的產業發展，電動汽車就是其中一項，我先不談中國，你們看歐洲，從 2010 年全年整個德國才 158 台而已，到了 2010 年上半年 62 台，到 2011 年上半年 1,020 台，整個歐洲，2010 全年是 1,337 台，到 2011 年上半年是 5,222 台，若以一年推估，差不多有超過 1 萬多台，等於一年成長 10 倍，當然它的基礎少，所以 10 倍的增加速度很快。

這個數字讓你感覺進步很快，可是北京可能在 2012（今年）就有 3 萬輛，這是新能源的投入，所謂新能源指的是電動車產業，沒有油電混合的折衷式。要充電座、充電站，需要 36 萬的整個電動設備，這是一項分析。最近我們也和交通局到深圳去考察電動計程車，還有電動電池廠。電動車的發展有三個關鍵，第一、是否有便宜的電池。第二、這個城市是否有充電站。第三、車輛的價格是否可以接受，是能否進入電動車的關鍵。目前車子的價格，中央經濟部有個補助計畫。充電站中央亦有補助，但是地方可能要更積極的去設置這些充電站，目前電池有個模式，因為電池進步太快，以前可能充 8 個小時，現在可能只充 6 個小時或 4 個小時，現在最新的是 30 分鐘、20 分鐘，可以充至 80%。電池的進步和充電器的進步，時間上是以每半年計算一次，進步非常快速，所以很快的會運用在我們的生活上。在整個電動車最重要的部分就是電池的成本，現在的模式是不要買電池，因為進步太快了，買了之後，半年又要換過，一部車子可以使用八年或十年，所以現在買車是車子和電池分開，你買車，但電池用租賃的，或者一年內會有更新的、更有效率或更便宜的出廠，就可以被替代，現在大概的模式是這樣。電池的產業關鍵還是有幾個，大家都會問同一個問題，開電動車好嗎？好啊！免用油，好啊！不過太貴，又跑不遠，續航力的問題，充電需要充多久的問題，以及價格的問題。所以關鍵在於電池，所以大陸的整個核心價值，大概從電池發展，是全世界發展最快的。至於車子的造型，可能歐洲是最漂亮的，可是整個電池核心還是來自中國大陸，這是有關電動車在城市發展的幾個關鍵。

目前高雄市電動車產業，經濟部有一個宣導計畫，交通局爭取到 100 輛，其中 50 輛有公務車，可能局處首長都會換電動車。我們在生活座談，前幾天我也向議長報告，因為中央的補助何時下來並不清楚，既然有補助案，當然要先爭取，那我們議會也要參與請交通局協助，對議會有汰舊換新計畫的部分，一律就換成電動車，中央有補助一半，若是 120 幾萬，補助一半是 60 幾萬。我再建議一次，交通局再向中央反映，你們開公務車的次

數與接觸的範圍層面較小，比較不會引起別人的察覺。但是我們議員同仁們，大家常跑的地方有各大飯店、殯儀館、里民活動的參與等，其宣傳效果可能比你們公務車的效果更大，是否從公務部分我們也能參與，但是議員本身要用的，當然由自己出錢買，補助方面當然是中央負責，其他當然自己出錢購買，我希望交通局對此計畫，爭取經濟部同意。我今天主要是對市長建議，我們的公務車、公車，不論是公營或民營，只要是從現在起要購買的部分，就應該要買電動車，除非是有困難，必須另做說明。原則上就是要購買電動車。但是，如果有些特殊情況者，例如爬坡，在情境上不適合使用電動車者，就必須要敘明理由，暫不使用電動車的理。而不是買一般的車，電動車只用於示範而已，應該要轉換為購買電動車，若不方便買電動車，才購買一般車。中間有一種油電混合車，我們在 2009 年到紐約參訪，紐約的油電混合車價格是台幣 1,500 萬元，非常昂貴，但是非常省油。我們到德國漢堡，他們是用氫氣，問他們為什麼不用氫氣，我們先到一個發展能源的基金會拜訪，再到公車處，這個問題公車處沒有回答，基金會幫我們回答，他們說大家都是從事政治工作的人，才向你們講，美國是以石油為主導的政商的社會，所以很多油商是金主，如政治人物、參議員、總統，很多都是各地的油商支持的。所以你們可以省油，可是你們不能不用油啊！所以才有油電混合車的市場存在，他們不願意跳出使用氫氣或電動。因此美國在電動方面反而落後，同樣美國和中國都講抵制氣候變遷的國際會議，希望他們談不成條約。可是中國卻很積極在做節能的產業，美國卻還跟不上，因為被他們的政治人物，背後的油商控制住。所以油電混合車是比較省油，但是它的費用和車子的重量，因為車子重，相對車身要輕，但是卻非常不安全。重量要減輕，因為要增加油箱、引擎、電動馬達等，增加 200 多公斤，所以一定要回到使用電動車，或較輕能源者，社會一定會朝此方向走，油電混合車只是暫時的緩衝的機制。所以我建議公務車和公車，若已經購買則已，以後要購買的型種一定是電動車。這次公車高科有向經濟部申請 11 台，1 台是 800 萬，中央補助一半是 400 萬，電池 200 萬是租賃的。所以他出資的 200 萬即購得一部電動車，民間只需花 200 萬元即可購得 800 萬的車，我們公車處為何不去爭取呢？我現在問這樣的問題，不好意思啦！我覺得很奇怪為什麼不要買呢？因為這不是中央一直都有補貼的。我覺得政府單位要有個觀念，只要是與能源相關的中央的補貼，就要想盡辦法先爭取到手，這個宣導計畫不錯。100 輛是算很多，這個部分，我還是要跟交通局鼓掌，可是公車處為什麼沒有去跟隨這個預算呢？請待會兒回答一下。還有也可以協助我們計程車業，去建

立計程車的計程車隊。這次我們到深圳也是有看到這種情況，我問那個司機說：「開這個好不好？有沒有紅燈？」他坐在一邊說：「好爽、好舒服，很好開，續航力也很好。」我坐他的車也很有成就感。每一個客人只要看到電動車都是用搶的，當然也是好奇，而且車也是很新，因為大陸計程車普遍很舊，而電動車比較新。最主要我問司機，司機那種滿意度和驕傲感，讓開車的人覺得這個行業和這樣的車，令人非常滿意，這是在深圳所坐的一個電動車的情形。我希望市政府也能針對計程車做個輔導，先期計畫也有計程車的部分，可是我們市政府在這個部分，公務車、接駁車有去爭取，而且爭取的成績很好。但是計程車沒有去爭取，這實在很可惜，我看別的城市都一直在進步。

看下一張，這是他們的站。充電站，可能市政府要積極去做，有時候是競爭型的，你要創造爭取補助的機會。所以我們自己先要有一個願景，看是要自己設立或去爭取。在續航力上，大家最怕的是沒有電，所以對於充電站，一定要趕快有一個更積極的計畫。我們公務車好像有一個充電站，在公車方面，市政府如果成立 50 個充電站，那個充電站是不是用刷卡的？你們公務車可以用刷卡，我們民間也可以去那裡充電，也用刷卡，我們再付錢就好了。不要說設立後，只有你們公務車可以使用，那一個站要 36 萬呢！如果一般市民要充電，也可以提供給他們使用，只要他們肯付錢就好了。所以說那個機制，設置公務車 50 站不要集中在市政府而已，要放在外面讓市民也可以去使用，但是你要計價，看充電費用是多少錢，其實那是加油錢的十分之一而已，大家會願意出。我希望市政府能夠把充電加電站的規定、電網的建置，還有我們現有的大樓和新建的大樓、住商，鼓勵他們能夠設置加電站。我們在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現在是一讀，二讀的時候我們還會再補充，把這個規定再放進來，有關新的和舊的，政府要有一個想法。最後我希望市政府能夠對電動車產業多加推動，我聽說有電池業要來南部投資，台南也在爭取，但是土地要 10 公頃、20 公頃，有時候要環評，當然一定要環評。我有請經發局提供土地，但是土地好像沒那麼大。如果定位是一個需求的話，我們有關電動車的產業，是不是設一個獨立的窗口，都發局、經發局、地政局、環保局、交通局和財政局有一個單一窗口，讓有興趣的人不必到很多單位去問東問西。一個窗口來發動一個產業，讓它兼具產業和生活的型態，這部分請市長來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目前交通局跟環保局對於整個電動機車、公車，包括電動車這個部分，我們有若干的規劃。我知道我們今年向中央爭取到 100 輛的電動汽車，有這個計畫。我們希望未來交通委員會、高雄市籍不同黨派的立法委員，能夠為我們高雄爭取。對於這部分的未來，剛剛吳議員有幾個很好的構想和計畫，我也覺得我們交通局和環保局需要去努力。因為這個會減少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對高雄市乾淨、空氣的清新，用這樣的電動車是最直接有幫助的。我們現在針對電動機車，是有一些補助，就是鼓勵大家來替換二行程車，鼓勵大家能夠為了高雄市的乾淨和美麗一起來做。我同意吳議員剛提到的，充電的地方應該要讓大家覺得這是很自然、很便捷，讓任何人如果你是使用電動車，都可以去那裡充電。這部分的細節，王局長比我更清楚，是不是請王局長再補充？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剛有幾個問題，第一個是說 11 部，我們現在已經是全國最大的車隊，有 11 部電動公車會跑到國道快捷上面，初步在今年 9 月開始。如果做得不錯，希望未來可以繼續，推展到其他的車隊。除了這 50 部，另外 50 部是我們的接駁車，變成我們小巴的部分，這也在進行。計程車的部分有跟他們討論過，他們有很多的疑慮。現在是一個示範，高雄市從國道快捷到美濃九區，還有旗津，這部分先做一個示範的廊帶和區域。旗津是低碳島，旗美九區也是往一個低碳區的觀念來看，先做這樣，如果成功的話，未來就會推廣。另外剛談到充電站的部分，事實上也不是只是放在自己的地方，吳議員剛所提到是一個公共場所。今年我們大概也有 100 多座的充電站，充電站的位置會在電動車需要的地方。在某個地方，當它里程不夠的時候，他可能要去充電的地方，所以他會在公共設施，包括我們的停車場就是公共停車場，所以也不是說哪個公務車就是哪個地方。當然如果區公所有的就會在區公所，但是其他公共場所也有。因為今年是一個示範，公車是交通部在管、小車部分是經濟部在管，雖然剛談到歐洲這麼多城市，道路有發展這麼多，可是台灣也是起步。所以我們希望用一個更審慎的方案先示範，如果可以的話，這樣模式的複製是非常快的。我想這部分未來是可以預期，但是現在開始一個大車、一個小車，到目前為止我們還有若干的問題。現在一直在討論，一直希望在交付車真正進入營運之前，我們先把它考慮清楚，這部分包括劉副市長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也是盯得很緊。這部分會跨局處的去，希望在高雄市把這一個車隊、兩個區域做好一點。

未來的很多願景，譬如說更多的車隊，當這個模式 OK 的話，就是往這邊來走。〔…〕現在我們有一個永續發展的委員會，但是招商好像是在經發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是經發局的業務嗎？請經發局說明一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就剛剛吳議員提到，因為你有特別強調一個電池業者的投資，這個案子還是由我們經發局來做單一窗口。後續如果要協調到其他局處的話，因為我們平常就有一個重大投資的協調會報，是由李副市長來主持。如果有需要跨機關的協調，我們就會請李副市長來做處理，以上做這樣的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鄭議員光峰發言。

鄭議員光峰：

市長、各位局處首長，今天質詢我先談到早上我們議會同仁講到「百變菊」這個議題。我覺得我們高雄比較幸福的地方，不管是坐在台上的議長或是市長也好，其實都是全民的議長或全民的市長。這樣的議題，我早上聽的時候，我有一點衝動想要去插嘴。這插嘴不是要作藍綠的反駁，而是我們是不是應該把言論建立在某個例子上？比方說，市長代理黨主席，怎麼樣會影響到高雄的權益？我們希望有個良性的言論，把這個例子舉出來。我們也希望在這種基礎上，不論是議長或市長，其實我們都很樂意，身為民意代表，怎樣來監督市政府？怎樣讓高雄市更好？我覺得我有點激動，不過我覺得，應該不要這麼激動來談這件事情。我想焦點是放在，因為早上有講到一點，如果市長代理主席，或是未來他真的選黨主席，會影響陸資來高雄投資的意願，這個邏輯在哪裡？我搞不清楚。我希望市長可以趁這機會作個解釋，這是什麼樣的邏輯？他不承認一國兩區，早上市長講過了，國際上會認為，這個「一國」會認為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或者他不承認九二共識，這是大家各自政黨的立場。這不影響到，一個對高雄市政認真而且不分政黨，對城市的進步，應該要做的。

我在這要請教市長，對於早上的議題，我還是聽不懂他們的邏輯。請問市長，如果這樣會影響到的話，這邏輯是什麼？這樣真的會影響陸資嗎？我希望市長在議事廳裡說明一下。很多的市民也很期待，對於這位高民調的市長，我們希望這不是影響的因素，而是真正可以公開討論的事實，市長，請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通常在議事廳，我們都非常尊重所有議員的質詢權。不過，如果牽涉到個人，因為「百變菊」是對一個人人格的評價，我認為這樣對我不公平，所以我對於這部分有意見。基於政治立場的不同，各自的陳述，我認為在民主社會非常正常，我也能夠接受，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今天早上議員說，在整個立委輔選的過程，我有動用我們的行政資源，舉例說我覺得隨時可以舉發，到底我動用什麼樣的行政資源來輔選？我認為這些都是可受公評的。

第三點，他說現階段對於某些非民進黨的議員，他的提案都受到市政府的封殺，我認為這是違反事實非常不公平的話。針對這部分，當時我回過頭，請議長為我主持公道。議長每天都要處理各個黨派之間的問題，有很多需要市政府盡心盡力去做。今天高雄市政府，除了極少數跟我一樣，是相同的黨籍，包括今天專業的交通局長，各種專業的人士，沒有一個人是民進黨籍的，市政府有將近一、二萬的文官，我不知道誰是民進黨籍的。所以用這種言論，我覺得非常不好，這樣的挑撥，對於高雄的進步沒有幫助。

我覺得像我這樣的人，我也有所期待。包括我希望有一天，歷史對我的評價是在歷任的市長之中，有人真正的為高雄市政努力過。不然，我現在去當黨主席幹什麼呢？在我的人生，對於未來沒有什麼政治上的規劃。我只是說，今天需要健康的政黨，台灣政黨政治的正常化，對於台灣社會有幫助。在這個時期，我能代理黨主席，讓黨內的人心免於潰散，讓黨能更健康的發展，只是三個月我還不肯代理。我其實也受到不少的責備，有人會說，只是代理一下你都拒絕。我很清楚的知道，市政優先，因為這樣，在 28 號議會開議時，我立即跟民進黨的中央黨部請假，因為議會開議了，我不可能還去主持中常會。也因為這樣，陳水扁總統的家人，說我那天故意逃避不去開中常會，因為那天中常會要討論，怎麼樣聲援陳水扁總統的保外就醫。這些我都忍耐放在心裡面，因為我也不想解釋，今天我身為市長，我了解我要跟議會建立怎樣的關係，我們尊重議長、尊重每一位議員，尊重大家對市政府的監督權。很多事情，你們會罵我、責備我，我也只好把滿腹的辛酸吞下肚去，我覺得沒有必要和你們鬥嘴，我覺得不需要。我們的目標，就是把市政好好推動，包括我對同仁的勉勵，有時候你們被議員罵幾句，覺得很委屈，沒關係！我們往肚裡吞，這些都不是重點，重要的是我們把事情做好。

今天，我在議事廳講這麼多，我就是重申，對於高雄的市政，我們的用心跟努力。我們是不分黨派，也沒有什麼意識形態。但是每個政黨有每個政黨的立場，這部分我們互相尊重。但是不要對個人人格的攻訐，我覺得這樣就不好！

今天我從政，從年輕時一路打拚到這個年紀，四十年如一日。如果我是變色龍變來變去，現在我也不用這麼歹命，也不用這麼辛苦！我幹嘛要坐牢？我隨時可以轉變，去投某些人的所好，我並不是這種人啊！

我很謝謝鄭議員，你讓我有機會說明。其實我在乎的，是各個政黨能提出你們的看法。而且我相信今天的台灣和中國方面，兩岸之間的發展，我鼓勵民進黨，不要怕統戰，不用害怕，大家應該要有自信，能夠迎向未來兩岸的發展，我們自己要有自信，自己要健康而且理解整個局面。如果我們不了解，要如何面對他們未來影響台灣的地方，所以我鼓勵民進黨中央，大家應該多交流，彼此認識、了解，這是我的決定。我的決定不一定會被所有人接受，說不定在電台上，又被人罵到臭頭。但這就是我的決定，除非我不做代理黨主席，我的政策就是這樣。羅致政要去，我馬上鼓勵他、答應他，今天你做一個黨的發言人，如果對於對岸的情況都不了解，你的發言可能錯誤，也不一定是正確。我認為今天北京，對所有台灣不能只跟單一的政黨進行了解，這樣跟所有的民意會有落差，他們也要了解民主進步黨，因為台灣是個多元的社會，我覺得這樣才會健康。

我認為未來兩岸的關係，大家都要非常認真、努力，去了解國際情勢的變化。我也相信，我擔任代理黨主席，不會影響高雄的發展，不會因為我做代理黨主席，所有的陸客就不來了。我想今天的北京政府，也不會用這樣去看待，他們會認為，像我擔任高雄市長，高雄市的政績，今天我代理民進黨的黨主席，它更想多認識我們、多了解我們，我認為我們不怕被了解，我們不怕接觸，這樣才是往好的方面發展，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只要是對這個城市好，或對市長現在代理民進黨的主席，其實第一個宣示能夠鼓勵，或真的是有這樣的開放心態去了解中國，市長是第一。我也話不多說，因為有一個案子要跟市長作報告和陳情。

其實在縣市合併之後，小港桂林這個地方，我們其實有一些期待。這是中安路，就是中安路左轉到中山路的現況，在交通上比較擁擠，這是今天早上 9 點的現況。因為這一條中安路已經有一個分隔島，還有兩邊的人行道，但是整個中安路的現況是，大概只有做到一半。跟市長說明，其實現在小港桂林這個地區有個可以讓高雄市民休閒的地方，那邊有一個機場咖

啡，從明聖街過去。這個是一個路口指標，這是從明聖街進去，這張相片拍的是要往右邊進去，其實右邊進去就是…。市長，我們有參觀高雄航空的貨運園區，現在的小港機場現有的整個都市計畫裡面，倉儲用地也好、農業用地也好，這個地方現有的機場咖啡都是屬於農業用地和倉儲用地。

跟市長報告，現在假日外來的民衆要進入機場咖啡時，就是我們想帶孩子去那裡喝個咖啡，然後去欣賞一下飛機的起飛，其實這是唯一的入口，這個入口大概只有五、六米而已，所以在汽車的交會就已經造成擁擠了，這個里是中厝里，因此每次碰到假日時，中厝里的這一條道路就整個擁擠到中安路來，所以這是一個比較嚴重的問題。這是一個現況，就是腳踏車和機車會車的情形，這個路的寬度就是這樣，這旁邊是一個農田，整個是集合在一起，裡面就是一個機場咖啡，有 10 到 20 間商店的商場。出口的對面是福安宮，市長也去過那邊參拜。剛剛講的是，現在整個機場咖啡附近的當地民衆一直困擾的問題，就是交通的問題。第二個，我們也希望，如果高雄市民有多一個休閒的地方，這個地方在倉儲用地和農業用地的都市計畫考量之下，怎樣讓這個地方有個特色出來，未來高雄航空貨運園區真的進駐以後，我想交通的問題應該會更嚴重，然後這個休閒的地方，怎樣能夠並容？這是一個應該要先處理的問題。

再來，就是中安路整個分隔島的現況，其實只做到一半，這是另外一邊往孔宅那個地方的，如果沒有分隔島，大概大車行駛的現況就是這樣，會讓人家感受到「一國二制」的情形。下一張，這是整個都沒有分隔島的情形。請下一張…。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機場北側，就是塔台旁邊，那個其實是滿好看飛機的地方，現在它的旁邊就是航空特倉區，將來產業…。我個人對高雄最後一塊大區塊，就是 200 公頃的農業區是有些看法，應該要配合我們下一波的產經發展，那一塊是最後，當然現在那個地方還在務農，也是事實。所以長期來說，它一定會面對怎樣再開發的議題，那時候一定會有完整的道路。現在進出不方便，因為它進去也出不來，坦白講，有一個路網的問題，所以我有稍微考慮一下，是不是有個會勘我們去看一下？包括能不能用既有的水溝路肩先做短期改善，假日時是不是有些交通的引導，看能不能先解決現況的問題。因為那個地方是農業重劃過的地，坦白講，農地取得是有階段性的困難，可是技術上如果能做到，市政府也可以來處理。如果鄭議員也可以接受，我

們可以去看一下那個地方的技術可不可以先這樣來處理。〔…〕是，我了解，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所提到捷運南機場北側匝道，很感謝鄭議員這麼關心，我們也到現場去看過。新工處在 3 月 28 日已經要上網公告這個改善的工程，4 月 6 日可以決標，決標以後，我們會督促廠商趕快來進行。另外一點是中安路分隔島的部分，從中山路到桂明路的 3,000 公尺，我們在市長任內已經都完成了，剛剛你的照片也有秀出來。從桂明路到高鳳路還有 1,200 公尺，這個部分我們會將這個計畫先請道安會報來審議，審議通過以後，後續的部分，我們再來做個規劃和檢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顏議員曉菁，請發言。

顏議員曉菁：

陳市長、各位局處長，大家午安。首先先恭喜高雄市政府，在縣市合併第一週年，我們的施政滿意幾乎跟台南並列第一，而且遠遠超過台中、台北、新北市。再者，就是我們城市進步的滿意度，也是五都之首，坦白講，都非常不容易。如果有人說，因為陳菊市長代理民進黨黨主席，導致高雄市成了一個有意識形態的城市，導致外商卻步，不願意投資，這種說法我不能認同。因為市民的高認同感，是來自於對市政的高肯定度，這是高雄市議會、議長、議員不分黨派、高雄市政府，大家共同努力的結果。我也希望外界在發言時，盡量少以政治想法去抹煞大家的努力。

再者，就是施政的高滿意度，當然勢必意味著我們的建設被人民看見了、感受到了。以大鳳山地區來講，大東文化藝術園區的開館、試營運，還有未來鳳山轉運站的規劃，都是個非常明顯的例子。其實我的看法是，將來除了衛武營之外，大東地區一定是鳳山未來的新地標，我們不可否認整個大東地區他是來自我們各局處共同努力的結果，我們看到了文化局的大東文化藝術園區，我們看到了水利局最新整治的鳳山溪，我們看到了工務局費心栽培的綠地公園，看見了未來我們交通局的轉運中心，還有我們捷運局的捷運，所以呢？我的看法是，未來的大東地區它不僅是變成帶動鳳山文化氣質、藝文氛圍、城市美學的一個重要地區之外，它還必須成爲串連起我們各個地方觀光景點，帶動人潮的一個交通中心，其實我覺得隨著捷運站，整個高雄市四大次捷運站的轉運成功，我覺得未來的施政思維應

該是第一個，站在鳳山、旗山、岡山、小港他們居民的立場上來講，這些轉運站會替當地的居民帶來什麼樣的改變？第二個是站在高雄的立場來講，我們未來的六大轉運中心如果建置完成之後，我們要如何串起高雄各個區域的人流、物流？第三個，站在全國的立場來講，如果我今天是來自北部、來自中部的背包客，那麼我搭了高鐵、搭了捷運、搭了轉運站之後，高雄究竟能夠讓我看到什麼？

所以我的看法，是轉運站它不應該只是一個硬體的設備，事實上，其實交通路網的建立，或者說你所有公共交通運輸工具的增設，它都只是一個載人的工具，最重要的是高雄市政府要告訴人民，我們為什麼可以吸引你？我帶你來之後，我要帶你去哪裡？我們要如何將這些從各個地方來的人群透過轉運站之後去活絡這個城市，讓這個城市能夠發展，我想這才是重點，我一直認為交通非常的重要，因為它是支撐起整個城市發展最重要的骨幹，最重要的支架，但是你要怎麼樣讓這個城市有血、有肉，要怎樣讓這個城市是有生命力、感動的、豐富的，這是需要靠各個局處的努力，所以我認為在明年、在後年，我們來重新檢視四大轉運中心交通路網的密集程度，就可以知道我們各個局處是不是完整配合了。還有我們的轉運站是不是真的成功了？所以我們以鳳山來講，針對鳳山轉運站的建議，我有幾個具體的，針對跨局處的建議：

第一個，我想跟文化局說的，是文化局在今年五、六月要針對我們鳳山區開一個文化專車，我覺得非常好，因為鳳山本來就是一個歷史悠久的古蹟小城，所以讓外地的人民能夠看到鳳山古色古香的古蹟，我覺得很好，但是我要建議你的，是事實上在教育局他們針對了全高雄市各個地方景點，他們有委請學者專家去找出了 118 個本土認證的景點，所以呢？我要建議文化局跟交通局，你們稍微配合一下，不管是今年或者是明年，你們在鳳山區，或者在各個地區，在開文化列車的時候，可以考慮將教育局這 118 個本土認證的景點，你們把它納進來，不要做資源的重複。

第二個，我想要跟觀光局探討的是，我真的希望觀光局或經發局，你們所謂的一區一特色要趕快、趕快建立，我就說鳳山就好了，大家都知道鳳山小吃很有名，鳳山的廟宇古色古香，這些資料不管你在民政局或經發局，其實這些資料你都拿得到，但是很吊詭的是，鳳山的觀光列車怎樣就是開不出來，反倒是文化局的車先開出來了，那麼我們以鳳山轉運站的建置來講，據我所知，明年交通局會增列一條經過台 21 線、然後經過大樹舊鐵橋、然後經過我們議長非常關心的佛陀紀念館的這條路線，可是鄰近的地區？大寮呢？林園呢？仁武呢？鳥松呢？都沒有，原因是什麼？就是因為

雖然我們已經有交通路線，我們也準備要動，但是你不知道要去哪裡？我覺得很吊詭的事。我想舉我去古巴參訪的例子，這次我們去古巴參訪古巴的有機農業，我們去看了他們的菸草庄，他們那個地方其實在非常非常偏遠的鄉區，他們也沒有做任何什麼很豪華宏觀的硬體設備，完全都沒有，他們就是一個簡簡單單非常原始的一個菸樓，就是一個製菸的老人，可是你知道嗎？我們隨團所有的議員，在那裡買雪茄買得瘋掉了，大概每個都掏腰包拚命買，為什麼？古巴的雪茄有名嗎？古巴的萊姆酒有名嘛！你只要做出當地特色，人民自然就來了嘛！

我來說大寮就好了，大寮紅豆大家都知道很好吃，這次去古巴參訪四個農友之間，有一個農友就是拿到全國有機米第 1 名的人，既然如此，農業局你的角色就要進來了對不對？那我們以林園來講，這次我們到美國，去參訪了邁阿密，當然邁阿密那種遊港的專區不適合我們林園這種漁港，可是你海洋局也打算要規劃一個海洋文化節，那你要怎麼樣的去林園發展所謂海洋的在地規模，我覺得你也要趕快去做，所謂的一區一特色，不要只是喊口號，重點是你們要想的是，四大轉運中心已經要建立了，如果將來我的轉運站已經有了，可是問題是我的各個地方點都拓不出去，那麼請問一下我們今天那麼努力的爭取轉運站的目的到底在哪裡？

那再來就是我想要針對，既然談到了大東地區，我想不可避免的，我們一定要談到所謂國父紀念館的去留，首先我先感謝我們的史哲局長，因為我聽說你的局處同仁爲了我們的大東試運開館，幾乎要爆肝了，所有三個月連續加班，非常辛苦，我感謝你們，我想大東的落成對鳳山的藝文來講是一個新里程碑，未來的鳳山人會感謝你們，非常的謝謝，可是我覺得不可避免的就是，大家都知道我們的大東是來自一個國際標的一個國際設計，那我們的轉運站呢？事實上它也是一個結合太陽能的綠建物，換句話說，整個大東地區它給鳳山市民是一個全新的地景，相形之下，這個 1977 年所蓋的國父紀念館它確實是破舊不堪，而且功能性受限，所以將來國父紀念館的存與廢，我覺得文化局要開始思考，我先談一下我的看法，其實我覺得一個城市的建築物是不是精采，絕對不在於說它的外觀設計是不是好，它是不是國際建築所得出來的建築物，也不在於說它這建築物的功能性到底多少？而是時間跟歷史對這棟建築物它的刻化程度有多少？我覺得其實如果一個城市，能夠保留現代跟未來，這個城市才能夠永續發展，國父紀念館對很多老鳳山人，以我來講，其實我們是有不可抹滅的情感，我的國小畢業公演就是在國父紀念館，在那個年代其實我們很多的公演，我們的畢業典禮，我們的成果發表都是在那裡，所以一旦沒有了之後，我覺得

得有很多老鳳山人心中那一塊的記憶是不見的，那當然如果我們的公部門最後評估的結果，是認為棟建築物不管我再怎麼樣的去活化再利用，我都沒有辦法去使用它了，我們當然只有拆除，可是如果還有一點點其他的方向的話，我是真的會比較建議我們朝保留建物的方向去走，事實上現在老舊屋舍的再利用、再保留已經變成全世界的風潮了，我提了好幾次，如果工業區，它的廢舊工廠都可以變成是一個藝文中心。

我們以台南來講好了，台南的老屋新歷，台南的海安路跟台南的神農路老街再造，不是都是同樣的意涵嗎？就是說我們要保留這個城市的古早味，我們要找尋城市原有的風貌，其實我覺得這個城市才能跟這些人民共同生存啊！這是我的看法啦！再者就是國父紀念館的存廢問題，我也希望局長你要去考慮到，這件事情我跟你陳情過，國父紀念館旁其實有個小小的閱覽室，這個閱覽室裡面地下室空氣不好，但是有 200 多位孩子們在那裡自修，這個禮拜天我帶著兩、三百份的陳情書，打電話給我們的史哲局長，因為他們很惶恐，我們的文化局希望關閉閱覽室，可是呢？高雄市政府卻沒有給這些孩子一個自修的地方，非常諷刺的是，我們對外標榜，未來我們有衛武營、未來我們有大東，可是我們沒有給這一群即將考試，即將參與公職的孩子們一個唸書的地方，大家經過考試的人都知道，你要考大學、你要考研究所、你要考公職，在家怎麼可能讀，但是這個地方在哪裡？當我們大東風風光光落幕的時候，我們有沒有去看一看，對面那間老舊的破建築物地下室裡面 200 多個孩子在那裡！所以我在這裡建請文化局，如果說將來國父紀念館非拆不可，那麼我們是不是要另外規劃一個新的地方，讓這些孩子有自修的空間。

最後一個建議，我在我們的高雄市政府網站上有看到一個東西，就是你們的網站上有個機關單位，Apps 的行動運用服務。我覺得這個非常好，我相信現在是科技時代，各個局處首長一定都人人一手一個智慧型手機，絕對是 App 傳不停，不然就是會去下載，App 去下載那種很多程式軟體，依我來講我就是，我就是那種超愛下載東西的人，然後我會去下載全國各地這種旅遊資訊、各種小吃資訊，我覺得高雄市政府非常好，但是為什麼你們這種提供 App 下載的只有 4 個服務，很可惜耶，真的很可惜耶，既然你們有已經有開啓了這項服務，應該要多多創新啊，市長的市政滿意度高達 60%，可是我們有沒有想過，如果有一天我們將所有的市政成果，都能夠讓市民下載，資訊的普及度，取得普及度是有利於我們去推廣市政的，所以這一點我希望市政府各個局處能夠多多去參考一下，如果可以的話，譬如說文化局，大東要開演了，你們將所有的文化資訊 po 上去，我們的交通

局，你所有的市道轉運中心，你的路線該怎麼走，你也讓他下載，這樣讓那些來自中部、北部的背包客，我只要打開 App 我就可以知道到底要去高雄哪裡吃、哪裡玩、去哪裡觀賞，以上是我對於大東、對於國父紀念館，還有對於我們的 App 應用服務的一點小小的建議，以上是不是直接請我們的市長答覆一下好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顏議員對於我們在鳳山很多的規劃，很多的努力，給予我們很多的鼓勵，當然高雄市跟鳳山，如果縣市還沒有合併，它基本上是連結在一起的，我相信顏議員很快立即可以看到，縣市合併一年多一點，整個縣市之間的縫合，你可以立即看到，你現在已經看不出哪一個地方好像是高雄市，哪一個地方是高雄縣，在交通的建設，道路的景觀，包括整個電線桿的地下化，包括智慧管理的每一個路口，現在都非常不同，但是我想顏議員特別關心，就是說像鳳山這麼古老、有歷史感的一個區域，我想整個史哲、文化局最近也要規劃有一個歷史文化的公車，現在公車開始了沒有，我等一下可以問他。就是說大概對未來鳳山所有的歷史古蹟，他們有解說員，會有一個文化公車的行駛，我想這些等等，我們對於未來的鳳山還有更多的想像，還有很多需要去努力。

但是對於國父紀念館，基本上我們會尊重不同的意見，當然因為大東的隔壁有一個很好的，包括藏書 5,000 萬的藝術圖書館，但是有沒有可能規劃未來有一個小孩子的兒童閱覽室，這個可能有點困難，但是它的後面就是一所學校，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願意整體來做一個好的規劃，讓未來因為要應付考試升學，有些人需要有空間的閱覽室，這個部分我們再來做一些思考，但是我同意鳳山的國父紀念館，如果它有它一定的歷史價值，同時現在它的存在，在一個建築結構上沒有問題，我們是認為，未來就由都市發展局相關的局處去討論，至於如果只是為了這些小孩子的閱覽，需要唸書的空間，自修的空間，這個我們可以用其他的方法來補救，我大概跟顏議員做這樣的說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陳慧文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慧文：

謝謝大會主席議長、市長、所有的市府團隊、各位議員同仁，大家好。首先我要先表達對陳菊市長從年輕到現在一路走來的努力、堅持及表現，我想每一個人都要蓋棺論定，才能評斷一個人的一生功勞，陳菊市長從年輕到現在，我相信他對人權、自由、民主的追求永遠沒有變，他接任黨主席以及現在身為高雄市市長，他的成績，我相信所有的高雄市民，對他的施政滿意度，也給他最高的肯定，也粉碎了外界對他的疑慮，我相信他在這個部分，這兩個角色都扮演得四平八穩、也扮演得非常好，在這裡給陳菊市長加油打氣。

接著，針對我們民意代表在服務當中發現的議題，我想提出來一起來討論。首先我要請教警察局蔡局長，因為在服務的當中，才會發現一些細節的部分，可能需要大家一起做一個探討，因為之前有一個服務案件，是兩造發生了車禍，這個車禍並不是非常的重大，但是車禍還是要做一個解決及事實的釐清，才能夠對後續的協調、賠償有較好的解決模式，在這當中，其中一造要調閱監視器，因為在發生的當下，大家都有一點模糊，對事實經過會有不是很清楚的地方，但是畫面會講話，如果到最後沒辦法，需走入司法之前，能夠有一個協調的空間，當然是最好，但是在調閱監視器的當中，才知道原來我們的規定讓我不太能認同、理解，就是其中一造去調閱的時候，另外一造也必須到場，兩造一起才能去調閱監視器，這樣的規定讓我徬徨、不解，只要有事情發生，其中的一造或兩造應該有權利去調閱監視器，來釐清事件發生的當下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情，是不是有錯，如果自己有錯，他也不會要求對方賠償，因為在這事件當中，有其中一造他不願意調閱，也不願意來，所以另外一造也沒有辦法釐清當下發生的事情，這樣的一個內規，我覺得是不是有做修正的必要，請蔡局長回答一下。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針對監視錄影影像調閱的規定，在高雄市有一個監視錄影系統設置管理及利用辦法的規定，第一個，如果他涉入了刑事案件，就可以調閱；如果還沒有進入刑事案件的部分，必須兩造一起共同查看。你剛剛講的這個部分，你說他如果不看，我要如何去看？事實上很容易，我就告他，告他傷害、毀損，就可以進入司法，就可以看了，所以區別的部分就在這裡。

陳議員慧文：

局長，我是說不要去浪費司法資源，如果是小事情，還未走入司法之前，大家對事實的認定如果很清楚，就能夠私下和解，不用像你剛剛講的一定要走到司法的階段，這樣太浪費了，如果今天只是兩方的車損就談不攏，還要互相訴訟，那不是太浪費了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我向議員報告，以往就是因為這樣，產生了很多糾紛，也就是有的有去看，有的就說警察為什麼幫助他，事實上兩造來的部分也非常的容易。

陳議員慧文：

所以是因噎廢食，我會覺得警察局因噎廢食，今天兩造都有權利來調閱，你不願意來，是你自己要放棄權利，你懂我的意思嗎？我覺得你不應該因為以前發生什麼事情，產生另外一造的誤解，警察局的內規就馬上大幅度的更改，規定兩造一定要到場，另外一造自動放棄，因為其他因素不願意來，那是他自己放棄權益。所以這樣一個因噎廢食的做法，是不是有修正的必要，你們去討論，我希望能夠修正，因為我已經詢問過很多的基層員警，他們說常常因為這樣被罵，被民衆誤解為什麼沒有處理？現在有些員警其實私下他非常認同，應該讓事情的畫面能夠還原，其實你們的內規這麼規定，反而造成員警在執法的時候，自己也有自己的想法的時候，常常會發生這位員警願意私下協助，那位員警是照你們的內規在走，這樣反而會造成民衆對警察局的印象不好，所以你一定要做一個非常明確的、符合民意的、符合正義的策略，就是都開放，你自己要放棄，你自己的權益要睡覺，是你自己的事情，重新檢討這件事情，好不好？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們把整個案子帶回去研究，看相關的法令有沒有特殊的依據。

陳議員慧文：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陳議員說的有理，如果較不合理的對方不願意調，就不能調，哪有這個道理，對不對？

陳議員慧文：

議長，現在真的就是這樣，所以造成很多的困擾。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

陳議員慧文：

有的人事情比較多，他想要趕快解決，不想走到司法，只是稍微的賠償，就能趕快處理完，但是最後造成一定要訴訟才能調閱，因為另外一造就是堅持不要來，這樣很困擾，好不好？這個部分真的應該檢討一下。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把整個案子帶回去。

陳議員慧文：

第二件事情，我們的巡守隊真的非常的辛苦，我們可以看到大高雄的巡守隊真的都為他的社區盡心盡力服務，不管是大眾捷運或者我們即將要推的輕軌，或者我們鼓勵大家去騎乘腳踏車等等，都是為了節能減碳，也是為了在日常生活之餘，能夠做到節能減碳的目標，我們所有的巡守隊也是在保衛社區民衆的安危，目前很多的巡守隊，交通工具都自備，比較小的里，可能用走路的；比較大的里，騎摩托車，有的甚至開車巡邏，走路的，我們也不管，因為那是小的里才有辦法這麼做。但是比較大一點的里，騎摩托車甚至開車，這都不符合我們節能減碳的目標。在這裡又剛好有里長跟我提議，原高雄市在合併之前，其實已有對這個部分對巡守隊有做一些補助，有補助每個巡守隊兩輛腳踏車。所以他們從其他里長那裡聽到這種訊息，他非常高興，如果也可以比照，提供巡守隊兩輛腳踏車，那他們就可以要求所有的隊員，在巡邏時都騎腳踏車，要不然要交通自備，有的是騎摩托車或開車，你也沒辦法去規範。我覺得原高雄市已經有做這樣的補助，那麼高雄縣也能做這樣的補助。等一下你回答，也請陳菊市長能回答一下，是否能比照原高雄市的做法。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上次兩輛腳踏車，我們要感謝環保局，在他們空污費裡面的經費，等一下我再向李局長拜託。

陳議員慧文：

所以這筆錢是環保局提供的，對嘛！環保局也可以在推動環保的當下，能夠對警察局有做一些注意，然後服務社區民衆。如果是如此，是不是陳菊市長也能回應一下，是否能請環保局一起來促成這件事情。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現在高雄市每一里都有巡守隊，過去整個環保空污基金的委員，他們曾經這樣同意。但是空污基金的委員會，他要用多少的額度，也不是局長可以決定，必須我們的計畫得到空污所有委員的認同。所以現在這個能不能這樣做，可能要請環保局或警察局他們提出相關的計畫，爭取空污基金的委員，因為他們的認同，這樣才有可能。另外一個部分也可以看現階段中鋼，包括捷運局，高雄市的公共自行車，他們對這個部分願不願意捐贈。這個時候都可以從民間，大家不同的角度一起來努力。我覺得陳議員的意

見很好，市政府在這個部分能不能試試看，我們在空污基金是否能得到這些委員共同的支持，這個我們必須再努力。

陳議員慧文：

陳菊市長，因為之前原高雄市有這樣的作爲了…。

陳市長菊：

全部有嗎？沒有啦！

陳議員慧文：

等一下請環保局長也答覆一下，因為之前我也有先詢問了，好像聽說從空污基金，因為里長不是很清楚，有的里長說從民政局的預算，有的里長是說空污基金，李局長應該是最清楚了，是不是從空污基金，如果可以，原高雄市有，在原高雄縣的部分是不是也能一起比照，來宣示環保局對空氣污染的決心，請李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為這件事情確實警察局他們有提出來，像剛剛市長所說的，因為我們必須把計畫…。

陳議員慧文：

李局長你先請坐，還有一個問題，兩個問題再一起回答好了，因為只剩下一分鐘。還有另外一件事情也是跟腳踏車有關的，因為我已經查過所有的公共腳踏車租賃站，總共有 74 站。也很感謝李局長還有陳菊市長，對鳳山的大力支持，光鳳山就已經有 8 站的樣子。因為我看所有的站大部分都是在捷運站設置公共腳踏車站，橘線幾乎都有，只剩下最後一站鳳山國中站沒有而已。我們的紅線站最南到小港，但是草衙也沒有，前鎮高中也沒有，但是從前鎮高中到五甲的人口是最密集的，使用的人也不少，所以是不是也能在前鎮高中也設一個公共腳踏車站…。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兩個問題，我先解釋警察局那個部分，確實上次警察局有提出那個需求，剛剛市長也講過，因為那個空污基金必須要跟很多的空污委員去做說明，所以必須要把計畫、效益說明得很清楚，所以才有獲得委員的支持。如果原高雄縣這部分有需要，我們看警察局這部分，我們再向空污委員做溝通說明。

另外公共腳踏車的部分，在原來高雄市的時候，是只有 49 站，在縣市合併之前，市長就有要求我們必須要擴大到高雄縣，我們就提 25 站的擴站計畫，才會變成 74 站。就誠如議員所講的，我們對鳳山這邊是投入滿多的資源放進來，在去年 11 月的時候一卡通又開通，整個來講，去年的 11 月跟 12 月就變成 2 萬人次，2 倍的增加，到今年的 2 月就變成將近 5 萬的騎車人數，我們大概在 7 月中，至少在 7 月中以前會完成 74 站。

我們另外再提經費，大概在年底之前會完成 100 站，所以你剛剛所提的那部分，因為現在岡山捷運站那邊也在建設了，所以公共腳踏車基本上都是放在配合高捷的一哩路的後續規劃，所以都放在捷運站的附近。但是如果需求，像鳳山大東就放兩站，我們現在議會的門口，你可以去外面看，已經在設了，包括大東那邊也放了兩站，所以你講的前鎮高中那部分，我們也會把它評估進去。〔…〕對，我剛剛有提到，我們現在有提 25 站的擴站計畫，在年底會設完，未來在整個大高雄，明年就是有 100 站的公共腳踏車在營運，所以大概跟議員報告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針對我們第 1 屆第 3 次的市長施政報告，本席在此要跟市長，還有所有的官員們，大家來就教一些問題。首先，我相信市長在施政報告的時候也說得非常的清楚，其實高雄市非常重要，我們需要展開我們的雙臂，希望能夠招納更多的產業進駐高雄，這是全體市民樂於所見。因為我們希望能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希望能降低我們的失業率，那麼就招商的成果來看，我們來看高雄市政府還有什麼要來努力的，或者是現行在推動的哪些政策是必須要檢討的。本席想先請教市長，是不是請你告訴高雄市民，目前我們高雄市絕對不會被意識形態所綁住，我們是會展開我們的雙臂，歡迎各界來高雄市進行投資，高雄市是會站在支持的立場，而不是反商的立場，請市長能夠跟市民說一下，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說明。

陳市長菊：

高雄市從來沒有反商，高雄市歡迎所有的人到高雄來投資，任何的投資都有法律的規範，只要在法律的規範內，我們都是歡迎的。

陳議員美雅：

市長，我請教你，針對於目前報紙所報導，鴻海在總統大選的時候，其

實已經宣告在動土了。但是後續一直沒有下文，請問市長理由何在？是我們沒有給任何的協助嗎？沒有給任何的優惠嗎？市長，針對我們在招商，或是以鴻海為例而言，高雄市政府有沒有釋出什麼善意去積極努力，讓人家看到你們對招商所做出的努力？你們提出了什麼樣的方案？請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請答覆。

陳市長菊：

四年前鴻海有表達馬總統邀請他來高雄投資，我們當時一再地對外表達非常歡迎。後來，我在一個場合也遇到郭台銘先生，再次表達高雄市歡迎他來投資。

陳議員美雅：

好。

陳市長菊：

我們的經發局有一個窗口，大概都跟鴻海在高雄的代表聯絡，只要他需要我們做任何的協助，高雄市政府全力以赴。

陳議員美雅：

市長，所以你說針對企業來高雄投資，我們有沒有任何的優惠政策給企業呢？簡單說明一下好不好？我們是提供優惠還是要求產業要來高雄市，請你要先付出代價？是哪一種？是我們展開雙臂跟他說高雄市，就像你今天也報告說明了，我們甚至可以有一些優惠的稅率等等之類，這個事情是屬實還是空口說白話？市長，請簡單就政策面的部分說明一下就好。我們針對產業進駐進來，高雄市有沒有任何的優惠條例？我們就宣示性的講一兩樣就好。

陳市長菊：

高雄市有一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這個條例當然調整會增加就業的機會，如果聘請在地的員工，這部分我們每個月從 5,000 到 1 萬都會補助企業。另外研發部分，我們也會給他更多獎勵，我認為如果他在高雄融資、利息、房地、租金各項，我們的經濟發展局對於大家來高雄投資，都有一定的獎勵措施。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市長今天再一次地呼籲，歡迎各產業界來高雄市投資。甚至也講出針對租金，或是人力，或是住屋等等都會有一些優惠措施。市長，是這樣沒有錯嗎？我們願意釋出善意說有優惠措施。是的，好，市長頭點得

非常大力。市長，既然你說了我們在吸引這些產業進駐高雄的時候，我們必須要有一些優惠的措施才能夠吸引企業來到高雄。這樣的政策是對的嘛！但是我們爲什麼看到高雄市環保局卻提出一個法令，要增加高雄市企業界的負擔，等於無形之中要把高雄市的產業界趕出高雄市。這不是跟市長剛剛所提的政策相違背嗎？

市長，我不曉得你曉不曉得環保局最近送來議會的一個法令，叫做「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本席在這邊先告訴全體高雄市民還有議長，向你們說明一下，針對這個條例，第一個，我相信法制局長你也是學法律，你應該清楚，高雄市，本席在這邊強力呼籲，這個條例在高雄市如果要議員來背書，第一個必須要先釐清到底它有沒有違法，甚至有沒有違憲？因爲根據高雄市政府所提出的法令，很明顯地它已經牴觸了大法官會議解釋的 426 號、550 號，甚至我們的憲法 15 條還有 23 條，都有講到很明確的一點，針對我們人民的財產權，你要課予任何的不利益的時候，必須要是由法律明確地授權。但是現在看到高雄市環保局提出的這個自治條例，並沒有任何中央的授權。所以在第一點，針對這個條例，市長，請你務必先審慎地去了解這個條例的內容，已經可能有牴觸憲法之虞。那麼高雄市環保局提出的理論，是高雄市要環保，所以要推出全世界第一部這樣的自治條例，我們要領先全世界，不是要領先台灣而已，是要領先全世界。市長，在這邊我們就要提出來，這個條例通過之後，第一個有可能是違憲的，將來中央如果針對這個條例，你們現在送到議會來叫議員背書，將來這個條例如果是違憲的，這個條例變成無效的，大家會說我們高雄市議員沒有水準嗎？市長，這個條例請你要審慎地評估，並請環保局針對法令的解釋，必須要環保署，甚至是要法律學者認爲這個條例確實是合法，並且是合憲的，這樣議員才願意背書。這部分等一下我也會請主席裁示。

在這裡本席請市長說明，這個條例一增加下去的時候，因爲這個條例上面講，不管會受到衝擊的是高雄的鋼鐵業界，市長，請問你知道高雄市大部分的稅收或者是中央統籌分配款分到的比例，如果不是這些鋼鐵業界的貢獻，我們的稅收會減少非常多。而你剛剛說，我們是展開雙臂都要減少稅率來吸引更多不同產業進駐高雄市的時候，我們都不敢保證，它能夠創造比現在的鋼鐵業界更多的稅收。而你要通過這個條例，增加這些鋼鐵業界的營運成本，並且沒有任何的法源依據，無形當中這些產業界已經蘊釀說，如果將來別的縣市都沒有要加徵這樣的稅收時，也許他們就會出走到別的縣市。市長，針對這個問題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整個氣候調適基金自治條例它是法律，會送到議會…。

陳議員美雅：

市長，先澄清一下，自治條例它就是一個法律，這句話是不對的。在中華民國的憲法，我不曉得市長認不認同中華民國的憲法，市長現在是代理主席，如果你認為你心中你覺得你講的話超越中華民國憲法，那麼我們沒話講，高雄市的法律超越中華民國憲法…。

陳市長菊：

我沒有這樣的意識形態。

陳議員美雅：

那麼在這邊釐清一下問題，中華民國的法律，憲法下面是法律，法律下面叫做自治條例，自治條例要通過的前提必須要不牴觸憲法、不牴觸法律。這個條例沒有獲得任何憲法或是法律的授權，我也是猜說市長也許對法律不是很清楚，所以我利用這個大會的時候，讓市長能夠了解這樣的問題。

陳市長菊：

高雄市政府有很多法律的專業，法制局高雄市政府的氣候調適基金，也有邀請不同的專業人士，大家在自治條例上互相交換意見。我覺得我們並不反商，我們對於高雄市的鋼鐵業界，它當然在高雄有增加國家很多稅收，但是也帶給高雄很多污染，包括二氧化碳排放量幾乎是全世界最高的城市。我們認為我們的調適基金，如果並沒有帶給中鋼或其他鋼鐵業界的稅收一個很大很大的影響，我是說他們在排放二氧化碳的過程中，有適度的在這部分承擔社會責任以及對環保應盡的義務。

陳議員美雅：

市長，我們對於鋼鐵業界課徵你所謂的這個氣候變遷調適費，你的目的是要減少剛剛所講的二氧化碳，還是要懲罰這些企業界？是哪一種呢？是希望減少排放量，還是要懲罰這些企業界？你就是在我們高雄市排放二氧化碳，所以我要懲罰你！我必須要課你這個費率，這是哪一種呢？你認為我們應該讓他減少二氧化碳，還是要懲罰他？

陳市長菊：

不是懲罰，我們認為它要善盡企業的責任。

陳議員美雅：

善盡企業的責任是什麼意思？市長可不可以說更清楚一點，徵收來的這些錢，你打算做什麼用途？

陳市長菊：

有關調適基金，這個環保局可以說明，將來能夠使用的目的絕對跟環保有關，絕對會跟這個城市…。

陳議員美雅：

市長，剛才大家討論的空污基金，請問空污基金的目的是在做什麼呢？沒關係，市長，細節我們請環保局，但是請你把大方向告訴市民，你認為空污基金是在做什麼？

陳市長菊：

減少空氣污染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好，所以剛剛市長說了，時間有限，本席簡單做個結語一下，剛才市長告訴市民，我們的空污基金就是要減少空氣污染，你要給企業界課調適費用，也是要減少污染，要它負起企業的責任。本席也要跟市長說明一下，市長，我們的空污基金環保局到底有沒有濫用呢？它有沒有用這些空污基金去做剛才市長所講的，既然企業界在這裡創造污染，你必須回饋給社會，它們所繳的這些空污基金裡面，為什麼環保局沒有善用這些空污基金？其中本席就講兩筆好了，其中有一筆，很抱歉！史哲局長，我知道你的音樂會辦得不錯，但是藍色星球的音樂會，你有 500 萬竟然是挪用我們的空污基金去辦的，音樂會當然是好事情，但是它跟空氣污染有什麼樣的聯結性？沒有，但是我們環保局還是拿了 500 萬去辦藍色星球音樂會，所以剛才市長這個理論是沒有辦法說服高雄市民的。本席請主席裁示，兩個部分我們必須釐清，這個費用，第一、我們先釐清它的法源正當性，高雄市自治條例要通過，不要認為議員都要幫你們背書，這個如果是有疑問的條例，我們議員有必要表達我們的立場，我們希望在法律沒有任何疑義的情況下，並且確保將來中央不會去否定掉這個條例宣告無效的前提下，我們再予以通過。第二個部分，針對這個調適費用，關於氣候、環境，我們希望能夠從空污基金裡面先主動來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環保局長，你要議會違反憲法，事實上，確實要在法令上站得住的前提下才能談，如果法令上站不住，議會讓你通過變成是議會的責任，這個部分要釐清。如果有法源依據議會才會通過，如果在法源上站不住，讓你們通過變成議會要承擔責任，是不是變成這樣？好不好？找個機會和

議會的法律顧問一起來研究一下。〔…。〕法令站不住當然不通過，如果站得住我們再來討論。局長，能不能請環保局來說明？請說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首先謝謝議員對這個部分的質疑，我先報告一些事情，可能是議員你比較忙碌，沒有去參與到，所以會有這些疑慮。我跟議員報告，議員所擔心的釋字 426，包括那些法律專家的見解，還有鋼鐵業的部分，我們最後有一次是在議會開公聽會。另外，我們 3 月 8 日在第一科大有很多法律學者，我相信我們聯絡員都有把那本書送給每位議員，你所提的法律見解的部分，包括釋字 426 的部分。今年三月十幾日，我親自去高雄市工業會跟林保川理事長和他們的理監事說明這件事情，確實是你剛才所提到的，都是誤會。在法源的依據或者是有沒有用在節能減碳，並不是在懲罰企業，這個調適費收了之後也是 60%…，補助要點也有送到議會來，所以這部分我要強烈說明，在法源依據上我們都是依法有據，論述的部分，法制局、法規委員會也有在審議這個部分，才會依照程序送到議會來審議。所以剛剛議員有疑慮的部分，會後我會向議員說明清楚，包括一些資料和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本來就要法源明確才能通過，不明確當然不通過。局長，你安排一個時間找專家學者和議會的法律顧問大家一起檢討一下，不是故意刁難，如果法源上站不住，議會還讓你通過，議會會被人家笑死，好不好？你把資料都準備好。法制局長，你說明一下。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當然這個議題是有爭議，陳議員也有去請教過法律專家，他們可能有不同的看法，事實上，在這個自治條例制定的過程當中，不只主管機關環保局在制定的時候，他們也有請教相關的學者專家，另外，法制局也從法制面和法律的依據上也做過一些研討，我們法規委員會也是由法律實務或學界專家所組成，這個條例他們訂定以後也有送到法規會來審議，目前市府認為這個適法性是 OK 的，第一、剛才陳議員提到釋字 426 號，它本身是一個特別公課，它是大法官會議解釋所肯認的。事實上，調適費就是特別公課的性質，這個調適費是用在溫室氣體減量的作為上，這是屬於環境保護事項，環境保護事項不管依據憲法增修條文，或者依環境基本法，依我們地方制度法，這個都是屬於地方自治的權限。基於地方自治權限，我們本來就可以來立法，當然立法之後還要經過議會通過才能實施，所以在適法性的部分我們認為沒有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我請秘書長邀約法律顧問和議會的法制室人員，局長、法制局長，大家一起研商，一定要在法的前提下立場站得住，才得以通過。陳議員在台北的聽聞和你們高雄這裡的見解相差甚遠，這不是非常的矛盾嗎？這是否請大家共同研究，才是正確之道。市長，這樣好不好？這原本就要這樣處理的，如果在法理上站不住腳，怎麼能夠讓你們過關呢？若讓你們輕易過關，最後不就變成議會的問題了。

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發言。

林議員宛蓉：

議長、市長、三位副市長、以及市府團隊、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高雄市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

本席長期以來，也就是十六年來，從尚未當議員時，我便一直存著愛地球的觀念，為大家追求一個健康新生命，環保救地球的議題。也就是體內、體外的環保都同樣的重要，在氣候變遷調適基金的事情，議會同仁非常的關心，未來溫室氣體要如何減量。環保局長，大家都很關心，我們應該如何讓溫室氣體減量。二氧化碳是一種有害的物質，要如何讓它變成黃金，本席在此向你建議，你應該要組團到美國，對此我也質詢過多次，為什麼美國能將二氧化碳此種廢棄物變成黃金，以其先進的技術將其變成尿素，尿素是經由二氧化碳以先進技術處理用於農作物施肥的原料。這些要如何提供？因為高雄市的二氧化碳，包括懸浮微粒等，尤其是前鎮、小港地區的污染源最多。當然市政府對高雄市工業重鎮，有許多家廠商排放出污染源，如中鋼鋼鐵業排放廢棄物，要如何制衡，這些都有適法性，才不致有爭議。本席支持議會，大家對於徵收費用問題，可以對排放廢棄物的廠商召集開會，而與會的人員，並非基層的幹部人員，針對單位的高級主管人員，如總經理、董事長等，他們才能了解如何將垃圾變黃金。其實本席今天並不是要談這個議題，但是我對健康環保這個議題，體內、體外的環保，我非常的重視，在此我要進入今天的主題。

市長，市政是包羅萬象的，尤其在縣市合併之後，市政真的是多如牛毛，所以本席對今天這個議題，原本本席不想說，但是我們很多的市民朋友，尤其前鎮、小港的市民朋友，他們特別去那裡做小生意、上課、上班，他們會經過義大二路（高 52 線道），對這個問題，他們的坍塌事件是人為因素，是不可避免的。因為高雄縣市合併後，有六龜、旗山…等，許多原住於高雄縣的朋友，他們也會來找我們服務。但是在縣市合併後，我發現以前未縣市合併前，覺得六龜地區很遙遠。但是縣市合併後，好像六龜就在我們的鄰居，那也是我們的事情。所以市民朋友一直告訴我，無論如何要

在市長施政報告和質詢的時間時，我一定要講，所以本席要將此事凸顯，爲什麼本席要講出來？因爲我經過深思熟慮，也經過許多的考證後，本席在此所說的絕對是不打妄語，我所說的每一件事情都是有實證的，所以在此請市長聆聽，義大二路（高 52 線道）已涉及偽造文書，有偷工減料、監造驗收不實、公共危險罪嫌等，還好工務局楊明州局長在他處理得當情形下，暫時的排除危機。這是義大二路 52 線道，它的道路拓寬工程費是 2 億 8,900 萬，這在 96 年 11 月 9 日開工，在 98 年 6 月 9 日完工，保固期到 101 年，今年尙在保固期中，在 9 月時發生，但是在 2011 年，也就是民國 100 年時，7 月 20 日，現況是沒有毀損前正常道路的路面，人家說：無風無搖動，大樹也會倒，地牛不翻身，也會有地震。這是義大 52 線道路坍塌的情況，突然的坍塌，「無風無搖大樹倒」。我們再看坍塌的長度達 100 公尺，從照片上不難看出，這是有緊急的狀況，原本是四線道，將其圍成二線道，也禁止重型車輛的經過，在坍塌時最緊張的是台電公司，他們在往義大世界的主電纜線就是埋在這裡，也就是坍塌的部分，他們爲何緊張呢？因爲電纜線的拉扯，在義大世界的整個電源都要停用，整個義大世界烏漆抹黑，這是涉及公共危險，義大路工程的最大問題是偷工減料，有監造驗收不實、偽造文書，工務局已委託安力科技顧問公司進行鑑定，鑑定時發生一籬筐的問題。

本席在此告訴市長，在施工時，瀝青混凝土的壓實度不符，取樣 20 點中，就有 15 點不符合。埋在瀝青下的級配料不符，其厚度在取樣 20 點中有 15 點，依規定級配料的厚度需要 60 公分，但是它只有 32 公分，級配壓實度亦不符，取樣 20 點中有 15 點不符，這事情真的鬧大了。換句話說，它瀝青混凝土的厚度、壓實度，它含有油料的品質統統不符合規定。你知道我們這個級配料，它就是厚度要夠、壓實度要夠。他用量不符合規定，你需要 60 公分，結果他用 32 公分，在 32 公分裡頭，如果他再倒一些廢棄料——廢棄物的材料，或是用一些爛土，沒有坍塌也不可能。所以本席在這裡正式向我們市長、向我們相關單位政風室，他們在規劃、設計、監造方面，規劃、調查不周詳、設計未得宜、監造也未確實。市長，現在是保固期間，我們緊急、危急處理的時候，這筆錢是誰付的？保固期間，這筆費用是誰付的？當然他立即改善、灌漿，他繼續在灌漿，灌很大也灌很多，他灌漿在修補裂縫。市長，他在坍塌的時候，我們市府的工務團隊是很堅強，他現在以 H 型鋼暫時穩住地基來防止它崩塌，這個也是用 H 型鋼來做暫時的支撐，現在已經修護完畢了。但是修護完畢之後，目前義大經過工務局的搶修緊急完成，但是這只是暫時的，人家說治本不治標，如果下雨，是不

是還會下陷，因為它的基礎不夠堅固，他減工減料，基礎做不好，當然再怎麼補強也沒有用。

我們要讓它一勞永逸，一定要把這一條高 52 線的基座，重新打掉重做，它概估的計畫是兩億。為什麼本席說它要打掉重做呢？市長，他原設計工程的擋土牆是用加勁式的擋土牆。本席不是讀工程的，我對結構都不了解，我是外行，因為我不是讀工程、我是讀企業管理。為什麼本席要建議一定要打掉重做呢？因為當時它的原規劃設計就是用加勁式的擋土牆施工，他在施工完成之後，好笑的是，他在上面又做了一個重力式的擋土牆。原先的設計圖沒有重力式的擋土牆，他為何可以去驗收？最好笑的是，義守集團甚至用施作來做重力式的擋土牆。本席在這邊要向市長報告，他原計畫、原設計就是用加勁式的擋土牆，加勁式的擋土牆就是用斜坡、斜坡這樣一直上去的，加勁式的擋土牆，它適合的施作必須在 8 公尺以下的坡高，這就是加勁式的擋土牆；重力式的擋土牆，它必須要在 4 公尺以下的坡高。這等於是加勁式的擋土牆做好之後，義守集團不曉得是財大氣粗還是錢多，他又趕快用一個重力式的擋土牆，等於是頭重腳輕，腳輕頭重一定會造成崩塌，可能會造成很多的意外。這就是義大世界自行擅做主張，人家已經做好了，他錢多又用加勁式，因為加勁式不可以在 4 公尺以上，我修正。重力式的擋土牆，它必須在 4 公尺下，因為它重，重力顧名思義就是重，重就是要放在下面。然後你要怎麼去做，這我不是內行。因為他把加勁式的擋土牆又做上去，當然它壓下去整個就塌了，所以本席建議一定要打掉重做。這可能要考慮他涉及公共危險罪，是不是要考慮打官司向義守集團來求償。目前這個案子很複雜，但是刑事責任部分已經由廉政署在調查當中。在廠商的保固期，要如何向義大集團來提告求償，因為這筆錢都已經花出去了。本席在這裡把這件事說出來，希望市長、工務局長拿出魄力來，今天我是對事不對人，針對我們市政未來的永續發展。因為我們的市民朋友或國際觀光客可能會去義大那裡，因為那是個觀光景點。要如何來追究這件事？市長請回答，還是由工務局長來回答？

陳市長菊：

林議員提到高 52 線義大二路，這是現在任何人到我們義大世界，要經過的比較便捷、直接的一條路。每個人經過那條路，大概都會罵高雄市政府，同時會認為因為義大世界當時沒有支持我，所以我故意不修它的路，每天讓它在那裡跳曼波，大家都是那麼想。所以高雄市政府有決心，認為這一條路應該要重新鋪設，大概經費需要兩億多。但是剛剛林議員提到，這中間有前面當時的承包商偷工減料，或者當時的設計不良，或者因為趕工

所有等等的因素。林議員剛提到廉政署已經對這個案在調查中，這個部分牽涉到高雄市政府工程的品質，我們就把這個事情交由政風處儘快處理。因為政風處把責任釐清，高雄市政府才能在責任釐清之後要求保固，應該在這個部分的經費上，怎麼樣來負責？這樣高雄市政府才可以做。我也跟議長報告，這個責任一定要先釐清，這樣高雄市政府才能編列項算，趕快把義大二路做好。否則現在責任不清，也不知道前面發生什麼事？工程部分到底有什麼問題，這個都交給專業。除了剛剛工務局，有請一個顧問公司針對這個問題做調查外，我認同應該要請土木技師、結構師這些公會的團體加入，對整體事件做一個了解，他們所做的報告，公信力會更強。

總而言之，高雄市政府認為市政是延續的。不管什麼時候所做的，跟市政有關的，我們現在就是要完全承擔。但是我覺得政風處應該針對這個問題，現在這條路花了兩億多新開闢的路，現在卻造成很多的危險及公共安全的問題，當然我們就看廉政署包括我們的政風處，在這個部分怎麼來處理？我也請工務局拿出相關的資料，在中間做一些必要的調查。我們也會請土木技師公會等較有公信力的單位來參與，趕快把這件事情的責任加以釐清。希望很快能編列預算，還請議會支持，趕快把義大二路重新鋪設。我向林議員作這樣的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對於這種事，政風處無論如何都要好好的辦它，這真的太可惡了！如果像林議員說的，我們市政府又手軟不予嚴辦，這樣子百姓以後會怎麼想呢？如果預計要做 60 公分的厚度，他們竟然只做 32 公分，你看他們偷工減料的程度。這種情況，如果市政府還無所作為，真是會被人家笑死。這樣子，以後大家都敢這樣做，對嗎？

接下來，請陳粹鑾議員發言。

陳議員粹鑾：

議長、市長、副市長，我們的市府團隊和議會同仁、媒體記者、關心市政的鄉親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針對市長的市政報告，我們施政的目標，市長也說了，要把高雄建立成一個友善城市。尤其你施政的目標，是希望達到幸福高雄、進步高雄、宜居高雄的目標。針對友善城市，我有一些問題，要和市長以及市府團隊來探討。

市長，在三八婦女節的前夕，我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的張局長，公布了一個懷孕友善城市的文章內容，本席也非常認同、非常清楚。但是市長你看，針對懷孕婦女 5 個計畫當中，其中有設立汽機車的停車位，用來表示親善，同時在四維路、鳳山行政中心，都有設立懷孕婦女專用的停車位，

我覺得這用意非常好，而且大家都肯定。但是針對停車空間和停車位，本席認為是嚴重的不足，所以我在這提出來和市長及市府團隊共同來探討。

市長說過，我們高雄市各大百貨和各大賣場，總共有 50 家的商店，加入友善商店的行列，本席知道，他們為懷孕婦女提供優惠和貼心的服務。其實，到今年的 2 月底，我們高雄市有 10 萬 6,760 家具有商業登記的商店，如果用 50 家和 10 萬 6,760 家比較起來，真的差很多。市長，本席請教你，你認為這樣子夠嗎？請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對於高雄市友善懷孕的婦女、懷孕的姊妹，謝謝陳議員能關心這議題。我也同意，現在友善婦女的停車位，現階段這樣是太少，我希望交通局可以全力來協助社會局。對於懷孕的婦女、懷孕的媽媽，或者帶著小孩的婦女，關於他停車的空間，我希望交通局可以全力協助。我知道現階段是比較少，但我覺得在社會局，他們已經思考到要友善對待這些懷孕的婦女，我們這些舉動，在全台來講是第一個這麼做的。現在車位還不夠，我同意陳議員的說法，我會請交通局協助，未來在規劃所有停車的空間，關於這部分，要把對於懷孕婦女的友善度呈現出來。這是我回答陳議員的第一點。

第二點，對於高雄市所有懷孕的婦女，是否可以有很多商店，能夠對未來的媽媽展現我們對他的友善。到目前為止，我們高雄市共有 10 萬多家的商店，因為這活動才剛開始，我希望經發局和社會局相互配合，希望加入友善商店的數目是愈多愈好。愈多的商家，願意加入友善懷孕婦女的行列，這表示我們高雄市對於那些懷孕的媽媽真的很疼惜，這樣真的很好。關於這部分，到目前為止商家的數目還不夠，這部分我們來檢討。我們的經濟發展局，也應該全力來幫助社會局，讓我們的友善度能夠一天比一天增加。

陳議員粹鑾：

我相信我們的市府團隊會更加努力，來爭取更多商店加入友善的行列。針對我們的公部門，行政資源方面，我相信這絕對會配合的。但是對於私人機構和一般的商家，希望經發局、社會局和文化局，以及交通局等有關單位，大家共同來努力，讓那些懷孕的婦女，有特別感受到我們的優惠措施以及貼心的服務，這是市長和市府的德政，希望能特別落實。

另外，所謂友善婦女，一般都是針對懷孕婦女，但是在他們懷孕之前，對於婦女的身體健康檢查、心理諮詢，還有相關的措施，我相信公家機關

的衛生醫療機構，對於這方面一定做得不錯，但本席覺得，如果是私人醫院或診所，針對個人隱私方面，做得就沒有那麼妥當了。請教衛生局局長，針對這方面，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問題確實很重要，我們是從大間的醫院開始改善的，包括大同醫院，現在也有婦女就醫環境的整合，但是一些小診所，它們在服務的品質跟態度，我們需要加強。我會透過所有的醫師公會，透過各衛生所，針對陳議員這部分的建議，我們來加強，而且在最短的時間之內，讓所有的婦女朋友，到基層的診所時，不論是個人的隱私，或者他接受到的服務品質，可以快速的提升。

陳議員粹燮：

市長，本席認為針對友善婦女的政策，我們要普及化、多元化，希望市長和相關單位，要特別加強，真正落實友善婦女、友善懷孕的種種措施。

另外，本席要探討一下，平價托育服務以及優質的托育服務，種種的問題。目前市政府是利用閒置的空間，來籌設五處公立的托嬰中心，還有八處的托育資源服務中心，這裡有專家、保母和護理人員來照顧，可以提供平價而優質的托育服務，讓雙薪的父母，可以安心、放心的去工作，這是非常好的。我們首座的平價公立托育中心就選在出生人口最多的鳳山區，我相信這個是有評估人口密集和產業發展等等的問題，市長，所以社會局選擇過去的縣府官舍成立首座公立托育中心，這個用意非常的好。除了設置這 5 處以外，其他還有哪裡？針對公立托育中心一事，鳳山地區有 30 多萬人，出生人口也是最多的一區，我相信未來它會是最大區，希望市長、社會局及相關單位，能不能增加更多的公立托嬰中心或托嬰支援服務中心，讓雙薪父母、家庭及婦女可以更加願意懷孕及增產報國，同時可以減輕他們托嬰、托育的支出。市長，在這方面，可不可以再增加公立托嬰中心或托育支援服務中心的社會福利設施？來減輕婦女的負擔，讓他可以專心來增產報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剛剛陳議員特別關心，我們在鳳山運用整個閒置空間來設立公立托嬰、托育中心，減輕父母親的負擔，我們除了鳳山以外，還有左營、三民、前

鎮、岡山。剛才陳議員還特別提到，鳳山的出生率最高，現階段的人口跟三民區只差約 5,000 人。以鳳山的發展來看，它的人口可能很快就變成高雄市 38 區中的第一大區，因為現在議會也在鳳山，以及鳳山第二行政中心等，還有很多藝文的設施。我跟陳議員報告，我們在鳳山除了運用過去縣政府的公館，那個地方也快完成了，好像最近就可以開幕，還要在鳳山五甲再設立一個。我們現在要求財政局，對整個大高雄地區閒置的空間或學校有若干現在可以使用的，我們都希望未來高雄市能夠成立這種平價托育服務，甚至我們可以跟民間業者大家互相合作，讓高雄的年輕人敢生和願意生，也讓我們所有的人口能夠增加。以上是我對陳議員的答覆，謝謝你對這個部分很支持。

陳議員粹燮：

我相信市長也非常用心，所以針對婦幼方面有特別加強，尤其鳳山區是出生人口最多的，市長除了縣長公館以外，還設一個在五甲，本席代表鳳山五甲來感謝市長。

另外，市長，你過去曾擔任社會局局長和勞委會主委，所以針對高雄市身心障礙庇護工廠，本席認為它的間數非常少。我相信市長也了解庇護工廠設立的用意，相信市長特別會有非常深刻的體認，它對身心障礙的家庭或對他而言，會提升他整個的自尊，而且自己還能夠獨立自食其力，尤其也是他要進入正常職場之前的跳板和平台。所以這個庇護工廠是讓有工作能力的人，先在這裡經由工作者或特教指導老師的特別指導和特別訓練後，因此未來他才能夠到社會上謀生。可是高雄市申請為庇護工廠才 11 間，而新北市就有 18 間，本席認為是我們的門檻太高，所以想通過申請門檻的就不太順利，所以本席期盼市長、相關單位及勞工局這邊，針對這些要申請為庇護工廠的要全力予以協助，讓它能順利核准，也可以增加身心障礙人士的就業機會，還能減輕他們家庭的負擔。本席期盼市長能針對這方面特別來加強，提供身心障礙者一個友善的環境，請市長針對這個問題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身心障礙的庇護工廠，確實以高雄市現階段才 11 間而已。身心障礙的人數，坦白說，如果每個家庭有一位身心障礙的孩子，都是父母永遠的負擔，尤其是媽媽最辛苦。因為我當過社會局局長和勞委會主委，因此我能充分的理解，所以我會要求勞工局，針對身心障礙的庇護工廠全力予以協助，

讓很多身心障礙的家庭能夠把他的孩子送到底護工廠。可能他的工作能力沒有一般正常孩子這樣強，也就是雖然工作能力不強，我覺得讓他有工作機會，也許人家做 10 個，他可能只做 2 個，但是對他的生命來講，這個也是非常重要。所以，我在這裡可以承諾陳議員，我會要求勞工局，在身心障礙庇護工廠申請的過程，勞工局、社會局應該全力輔導，就是輔導他們要怎樣來申請，因此勞工局在這個都分要全心全力幫助他們，讓每一個身心障礙的家庭減少壓力、減少負擔，這是市政府應該這樣做的，所以我也感謝陳議員對這個部分的支持。[...。]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本次大會市政府提出鳳山行政中心興建大樓，工程經費 4 億 8,438 萬，擬先墊付執行案，因為有急迫性，擬依據本會議事規則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於 4 月 13 日專案報告後，其他事項議程提出大會討論。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意見，確認。（敲槌決議）

再來，先確認一下時間，距離散會時間還有 15 分鐘，還有 5 位議員登記，是不是等這 5 位發言完畢，再散會，好不好？沒意見，確認。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洪議員平朗發言。

洪議員平朗：

今天本席要利用市長施政質詢的時間，特別替我們澎湖垃圾的問題拜託市長、拜託議長、拜託我們議員同仁幫忙，澎湖自古是一個很貧窮的縣市，長期以來我們都知道澎湖那地方土地貧脊，近海沒魚可以抓，冬天又沒生意可以做，所以很貧窮，在我們故鄉賺錢不容易，所以很多長輩先賢就來到台灣的高雄發展，不惜危險渡過黑水溝來到高雄討生活，過去三個高雄人當中就有一個澎湖人，現在大高雄合併，在我們高雄就有將近 60 萬人，5 個就有 1 個是澎湖人，你要知道現在大高雄超過 60 萬人，我們在高高的奉獻跟打拚，高雄的繁榮和進步，我們澎湖人立下汗馬功勞，沒有功勞也有苦勞，現在高雄是我們澎湖人的第二個故鄉，高雄、澎湖是兄弟、是姐妹，當我們的兄弟姊妹有遇到困難，我們要互相幫忙。

我們澎湖現在的問題要跟在座的官員、市長、議長報告，澎湖的垃圾很嚴重，因為澎湖沒有焚化爐、澎湖沒有掩埋場，因為那是一個非常乾淨的地方，沒有掩埋場，我們高雄目前有中區、南區、仁武、岡山四個焚化爐，這四個焚化爐每天可以消耗掉 5,000 噸的垃圾，但是因為我們澎湖要設焚化爐不符經濟成本，每天要超過 300 噸才能設一個焚化爐，每天只有 50 噸，也沒得找地方，所以澎湖的垃圾只有運來相距最近的高雄，要拜託我

們高雄來處理，感謝市長這幾年來幫我們澎湖處理垃圾的問題。但是現在澎湖出了一個問題，過去中央有全額補助澎湖垃圾處理費用，但是我月初回去澎湖，那些縣政府的官員有跟我說今年 7 月以後，中央沒有要全額補助我們澎湖，只要補助一半而已，因為澎湖貧窮，沒什麼稅收，如果再負擔這些處理費用，我們可能很多建設沒辦法做，所以在這邊我要懇求，也要拜託，拜託市長、議長、我們這些議員同伴，兄弟有困難互相幫忙是應該的，對高雄的繁榮進步澎湖人有貢獻也不可否認，所以在這邊要拜託市長是不是跟環保局長，儘可能處理垃圾減半來徵收，現在澎湖垃圾讓高雄來處理聽說一噸四、五百元，可能 450 啦！但是我們高雄每天製造垃圾量大概 1,500 噸，可以燒的數量差不多 5,000 噸，你多燒 50 噸不會增加我們的成本，我們的成本沒有增加，卻可以來幫助我們的兄弟縣市、姐妹縣市，做好事讓澎湖人來跟我們感謝、感恩，我不知道市長意向為何？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過去在高雄有一句話說澎湖幫「喊水會結凍」（表示影響力很大），可見澎湖人在我們高雄可以說政治、經濟都是影響最大的，我也知道在我們高雄經濟發展，澎湖人貢獻很大，我們對澎湖也很感謝，大家也都很愛澎湖這個地方，澎湖人樸實、認真也都很努力。過去這幾年澎湖的垃圾，不管他是哪一個政黨選出來的縣長，爲了澎湖要求我們高雄市對垃圾焚化的幫忙，我們高雄市政府一向都是很願意，也覺得澎湖這麼美的地方不一定要設焚化爐，所以到現在互相合作都很順利，剛才洪議員提起現在 1 公噸大概是 450 元，今天我有看各縣市幫人處理廢棄物，可以說我們高雄最便宜，對我們澎湖最平價，金門 600、台東 730、台中 1,000、台南 680 元等，水利署稽核局都 1,200 元，所以目前是一公噸 450 元最低，我也同意洪議員，高雄市政府可不可能再便宜一點，這個部分我請環保局去評估，你總是要讓環保局符合他一定的成本，他現在差不多用成本的價錢在處理，是不是環保局再去評估，儘可能能夠用成本價讓我們洪議員替自己的故鄉處理垃圾的問題，讓故鄉的人知道在高雄市議會的洪議員也同樣爲自己的故鄉發聲，這樣好嗎？所以我就請環保局就專業的部分再去估算，如果能夠再低，在成本上也符合，我們就請環保局就這個部分再做一次的評估。

洪議員平朗：

謝謝市長，因爲我們高雄沒有垃圾可以燒啦！因爲如果燒垃圾可以產生

經濟價值，氣電可以賣，產生氣、產生電可以賣，當然在商言商論，這個垃圾是個燃物、燃料啦！我們可以不付出成本又可以產生那個價值，我是覺得在我們目前的立場，我們絕對是歡迎拿垃圾來燒，可以減價是因為我們的條件夠，澎湖人真的是多數，5 個高雄人就有 1 個是澎湖人，過去也對我們的繁榮進步付出很多的奉獻和犧牲，沒有功勞也有苦勞，因為我們是兄弟縣市，這點我們一定以最大的誠意，澎湖的問題也就是我們高雄的問題，當作自己的問題來替澎湖解決垃圾問題，也拜託環保局長，也拜託市長、拜託議長特別對我們澎湖伸出援手，幫助我們澎湖。

第一個問題就是今天我要請問局長，發生在今年 1 月 18 日選舉後隔天，我們旗山地區有一個台灣時報江姓記者被襲毆的問題，到現在已經兩個多月陷入膠著，所以是一點進展都沒有，引起社會納悶憂慮，本席在這邊有聽到人家在講，警方有受到什麼壓力或者什麼顧慮，所以才不敢辦這個案子啊！甚至有誤導案情的可能，針對本席所了解，案發之後，旗山偵察隊有預設立場，就是把重要的關鍵線索——選舉因素排除在外，這是不對的辦案心態。本席在此要強調，單純的旗山是一個純樸的地方，記者被毆打的重大事件，案情也非常單純，現在新任分局長汪忠榮刑事背景也是很完整，他有做過警察隊的隊長、刑事組長、刑大大隊長，他如果有用心，這個案怎麼有可能都不破呢？這個案對他來講是非常簡單的事情。這五、六個蒙面歹徒到這麼單純的地方犯案，竟然抓不到，是不是有壓力？或者是有考慮到什麼？所以我很希望局長重視這個案子，是不是督促一下，讓這個案子早日破案。我相信局長的專業能力，我對你深具信心，至於你要破這個案，依你的能力絕對沒有問題。因為你要知道遲來的正義不是正義，遲來的正義絕對不是正義，時間拖得越久是無法向社會交代的，請儘快成立一個專案小組積極去偵查，好讓這個案子可水落石出。重點是這個案子真的已經拖很久了，所以很多地方，包括媒體記者都在討論這個案。

如果汪忠榮現在沒有辦法破案，講句實在話，若要再找到更適當的人去當分局長也是無法破案。局長，在此也利用這個機會，請教主席、議長，蔡俊章蔡局長在我們高雄擔任警察局長，他的表現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錯，表現得很好。

洪議員平朗：

不錯，非常優秀，大家都肯定。尤其基層警察都非常讚賞，他的領導統御沒有問題、待人處世沒有問題，這麼好的局長，最近的謠傳希望不是真的，如果謠傳是真的，我要拜託市長拿出你的魄力，好的局長要留住，不

要讓他離開高雄市，高雄市需要這麼好的一位局長，繼續來把關、繼續來替我們高雄市的治安打拚。所以不知道市長你對我們局長的表現感覺好不好？請市長表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表達一下。

陳市長菊：

旗山台灣時報的記者，在選舉過程被人毆打成重傷，這當然對於媒體及高雄市政府的形象，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事情。我們也一再要求警察局一定要破案，所以從選舉至今已經兩個多月了，這一個案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破案，我也希望蔡局長可以加油。說沒有壓力當然不可能，一定有來自四面八方各種不同的壓力，不過我認為如果媒體因為報導整個事實的真相，結果就必須受到毆打、威脅，我認為這不是一個法制的社會，所以我想蔡局長一定會努力。另外，也很感謝洪議員對蔡局長在高雄市四年半的時間，對他多方的肯定，我認為蔡局長是一個儒將——溫文儒雅，又是一個藝術家，他的領導統御對部屬非常的和善、又疼愛部屬，我對他也非常的肯定。

我覺得選舉從去年 3 月份，中央就不斷的有意思認為警察局長的任期，都大概是三年或四年，所以一直認為對蔡局長另有他用、另有重用，不過那時候我就一再的表達、一再的挽留，一個很優秀的局長，在選舉期間風雨飄搖，我們希望他繼續留任。

因為整個警察的人事權並不是在市長這裡，但是市長可以表達意見，我相信我已非常清楚的表達意見，洪議員的好意我充分的理解，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一個很好的局長要不要留任，你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事實這個蔡局長讓所有的部屬都非常讚賞，局長，你有機會要謝謝洪議員。局長，你要說明嗎？好，請說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台灣時報記者這個案，我想利用這個機會在此向洪議員及市民朋友們報告，對於記者被毆事件，雖然歹徒是蒙面，甚至開車來，這個案當初我們有組成專案小組，不是只有旗山分局、警察局、刑警大隊，刑事局也有跟我們的團隊一起。所以我也好幾次到旗山分局去關心這個案，甚至跟他們討論這個案情，我們的副局長跟刑警大隊長、以及刑事局的廖隊長等，這個案表面上看是這樣，但是事實上已緊鑼密鼓。因為目前是由檢察官在指揮，我們也有相當的對象在進行，這個我們會盡全力，不只是重視也會

加速來做，謝謝。〔…〕沒有，這絕對沒有陷入膠著，我想每一個案包括有時候我們所見到的案，當發生的時候報紙大幅報導，但是破案的時候，像高雄市有一些大案，像喝咖啡被槍擊的也都移送，但移送的時候媒體就比較沒有報導了。所以，我們的監視錄影也好、或是員警的努力也好，高雄市在這段期間的治安，可以說是平穩，但我想治安要做到人人滿意，這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我們會盡力來做，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首先針對今天早上所質詢關於旗津生命紀念館的事情，稍微補充一下，如果市長有什麼意見要回應的，可以待會兒請市長回答的時候再一起回答。

市長有提到生命紀念館，這一次開始要遷墓，在 97 年的那時候也有一系列的，包括預算編列等種種因素，這個我都了解。但市長有提到在多數人同意之下，你願意去做任何對當地有幫助的事，但我也希望市長知道一點，那一天開說明會，關於 4 月底以後遷葬的，其實後面還有一個但書，還沒有遷葬的殯葬處要強制遷葬，是有這樣的事情，我想局長應該清楚。

所以這個跟市長講的多數人同意才進行，不管是遷葬或蓋生命紀念館等等，其實是有一點違背，我希望市長注意這一點，這也是當地民衆非常不悅的原因，這個要談論到市府很用力、用心在發展觀光這一塊，但是也要兼顧當地的一些，旗津畢竟除了過港隧道、渡船以外，沒有其他管道和高雄市是有連結的，所以要將它想成具有特殊地方風情的區域來處理。

接下來的議題其實和市政府在發展文創觀光上有些微衝突，我這裡有一份鹽埕區新化里許國榮里長的一封信。主席，我可不可以將這份文書送給市長看，等一下我會將這封信唸出來。

我將這份文書唸出來給主席以及在座的市長、副市長、秘書長、所有的局處首長。民政局長，這份文書是來自鹽埕區的里長，希望你能注意一下，以下是新化里許國榮里長提出的辭職書：「自本人擔任里長十三年以來，無時無刻不以里民的需求及福祉為依歸，因最近駁二藝術特區多次的脫序行為，嚴重的騷擾社區里民的生活安寧及交通秩序，多次循正常管道向主管單位文化局及高雄市政府反映，均未獲妥善處理，在西臨港線駁二藝術特區內倉庫有一違法 PUB，於晚上六點至凌晨三點，飲酒作樂舉辦轟趴，音樂聲響擾亂附近里民致無法入眠，2 月 19 日晚上聚眾 200 人吵鬧喧嘩，3 月 29 日也就是今天凌晨、昨天晚上，本人曾向五福路管區派出所反映，所長及本人及管區警員前往處理亦挫折而回，本人心想高雄市政府是出了

什麼問題？一個駁二藝術特區的脫序行爲，嚴重到騷擾社區里民的生活安寧及交通秩序，連維持社會秩序的管區派出所亦無法處理，實在是無顏再見新化里所有里民，因此，辭去現職，希望喚起高雄市政府的覺醒，以對里民一個交代，里長許國榮，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30 日。」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文化局長說明。

蔡議員金晏：

主席，我再將內容作補充，這個案子也不是昨天或者 2 月 19 日才造成當地民衆的困擾，駁二特區今日能夠發展起來，前幾任的文化局長在這條路上都非常的顛簸，也非常的辛苦，發展到現今才有現在的人潮願意聚集在這裡，有一個很重要的因素，也就是所謂的月光劇場，它是將群衆聚集到駁二藝術特區的開端。我不知道是不是所有人都知道月光劇場，簡單來說它是在一個沒有屋頂的倉庫做許許多多的表演，包括流行樂、搖滾樂、金屬樂、重金屬樂等等，我沒去過，以上是我的推測，許許多多重低音的音波是沒辦法很快消散掉，月光劇場到底持續多久了？其實在我上任以前就存在了，去年的這個時候或者在更早之前，我們也和里長、里民召開協調會，當時文化局也答應要在月光劇場的表演場所做一些吸音、消音設備，但是因爲它是露天的，聽說不管花再多的錢還是一樣效果不彰，所以後來改善計畫就此停住了，當然這也沒有要責怪誰，文化局也有用心過。

接著是交通的問題，這也是許里長長期以來反映的，因爲那裡常常舉辦活動，例如大港開唱，在今年 2 月底大港開唱的過程中，關於大港開唱對當地交通所帶來的影響及困擾，許多的電視台都有去採訪，其實這個問題很容易解決，因爲聽說今年大港開唱可能帶來十幾萬的人潮，甚至更多，我不確定人潮的數量有多少，你們想想看，一天如果 1 萬人湧進新化里，也就是駁二藝術特區，有多少的摩托車？應該有一、兩百輛的車子跑不掉，如果沒有適當隔離，聽說連公寓的門口都擋住了，本席都有這些照片今天沒有帶過來，其實要解決問題很簡單，真愛碼頭有一個停車場，我們可以利用接駁的方式，這個問題很好處理，不知道文化局爲什麼遲遲沒有動作。

接著我要強調一下，這位里長長期以來非常盡責扮演著市政府以及民衆之間的橋樑，史哲局長也長期有和里長在溝通，不論是文化局長或者文化局潘主秘、簡處長，在溝通的過程中里長都盡量以理性的態度，其實很多民衆都叫他掛布條抗議，我覺得要知道這個問題影響的層面有多大，是一件很簡單的事，我們只要請五福四路警察派出所將報案的紀錄調出來，就可以知道每次一有活動到底有多少人檢舉，因爲向 1999 或者警察局檢舉的

案件，一定會將問題交到管區派出所，所以如果要查到這個紀錄很容易。本席今天會將這個問題提出來，里長對於這件事情心力交瘁，我剛才強調這位里長的理性，市長可能不知道，其實這和剛才洪議員平朗提到的事情有關，環保局長應該也知道，澎湖的垃圾當初運來高雄市，載運垃圾的船就是停靠在新化里附近的碼頭，每次只要吹南風垃圾的惡臭非常嚴重，局長，我說的沒有錯吧！里長忍氣吞聲了三年，因為本席順利當選議員，里長拜託我和環保局協調，目前環保局也處理到一個段落，現在從澎湖載運過來的垃圾都有用貨櫃裝起來，原本只有用太空包包起來而已，但是金門運過來的垃圾有用貨櫃裝起來，不管是誰對誰錯，至少現在都有將問題改善，本席在這裡提出這些問題，如果要請史哲局長回答，我想他的立場只有將高雄的文化做好，其他的事情讓我的感覺是，本席擔任議員一年多的時間，我和許里長也有長期和文化局在溝通，現在也不是要說誰對誰錯，史哲局長的立場只有要將駁二吸引大批人潮，但是他忽略了在地民衆的心聲，我剛才提到的問題，我不知道一個里長因為駁二的事情提出了辭職書，里長說他沒臉見他的里民，這不只是我剛才敘述 2 月 19 日、3 月 19 日 PUB 的事件而已，長期以來的困擾他自己也受不了，不知道市長聽到這件事情你有什麼看法？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蔡議員，請轉告那位里長不要這麼傻，何必辭掉里長的職務，好不容易從競爭的選舉中順利當選。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許里長我也很熟識，在前蔡副議長的時候我們就很熟了，當然大家對於駁二特區文化創意產業，大家對高雄作為台灣文化創意產業在南台灣，都覺得比起台北的華山更理想，現在要把所有的文化創意產業再往左營眷村，包括在駁二特區周遭所有的倉庫都將全部承租下來，整個文化創意的產業被認為是非常有潛力，所以 R&H，包括 SONY 集團、紐西蘭的夫婦都選擇那裡，除了月光劇場確實需要改善，不過那裡有很多數位內容，包括影音產業、動漫等，那裡都是未來很重要發展的地方。因為我了解其重要性，所以當文化局提出要跟港務局及彰化銀行，要將所有的倉庫承租下來做整理，成為高雄文化最進步，不管是北京、上海在文創的聚落，我們會朝這方面努力。我希望蔡議員能夠和民政局曾局長及市府一起努力，我們希望許里長不要為了這件事情辭職，他的心力交瘁我們可以了解，我們願意跨局處幫忙文化局，第一個，交通局有責任解決交通接駁的問題，讓駁二特區在未來任何的表演，他有時間的限制，但是我想在交通的部分，不要造

成當地的困擾，這點我請交通局努力改善。第二點，噪音的問題，不管對於現階段在恆春每一年所舉辦的熱門音樂的演唱、福隆海水浴場，都已經成爲台灣年輕人最喜愛去的地方，月光劇場能不能透過噪音防制，包括隔音的設備上，我會請史哲局長在專業上盡量做改善。其他因爲痞子英雄的電影行銷，我們也願意和里長商討，有更好的改善空間，我們跟蔡議員一樣，我會請民政局曾局長、文化局局長會同蔡議員一同向許里長說明後進行改善，如果改善一段時間後，仍然不滿意，我想再請蔡議員公開指教，以上是我的說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要儘快處理，一定是受到很大的委屈才會辭職不當里長，史局長應該要儘快研議處理方法，哪有里長做的好好的，忽然就不做，你叫他不要那麼傻，好不容易選上卻又輕意放棄，爲了這件事而不做。〔…〕局長，需要花多久的時間處理？你要有一個時間表給蔡議員，是不是？否則光這樣講，那些百姓還承受得了嗎？請你說明一下，需要多久的時間？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非常的抱歉，在發展過程中造成居民的困擾。坦白說，發展到現在月光劇場是一處自營的場所，市政府不需要花錢就能夠有很好的演唱會，包括伍佰，但是造成居民的困擾，我現在積極的要將駁二擴大，儘快移轉到有屋頂的倉庫，移到有屋頂的倉庫就能解決這個問題，目前工程已經在施工中，我想辦法在半年的時間內，移到有屋頂的倉庫好嗎？實際上我有在進行，但是我也不希望將整個發展給中斷掉，所以我會尋找相關人員，將音量的分貝控制到最精準，在這部分對附近的居民很抱歉，我們也會儘快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待會兒會後你先去找許里長，先向他說明，讓他能夠聽得進去，好嗎？〔好。〕這也是你應該做的。接下來是李眉蓁議員。

李議員眉蓁：

市長及市府團隊，大家好。大家都很關心市長接任民進黨主席非常的辛苦，對於市政的推展是不能鬆懈及怠懈，在市政的部分，市長你有三位副市長來分擔市政的工作，但是黨務卻是要你一肩扛起，你是否會因爲市政府的工作忙碌而修改民進黨黨章，以任務編組的方式，指派民進黨副主席，未來民進黨是否會增加副主席來減輕你的工作負擔？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說明。

陳市長菊：

我想我只是民進黨的代理主席，在我代理的期間差不多是三個月，代理三個月就要修改民進黨的黨章，我們不會。我認為在這三個月的期間，最重要的任務是希望民進黨不要因為卸任的黨主席因選敗承擔辭職，在新任黨主席還沒產生之前，讓黨能夠符合台灣社會的期待。我代理黨主席渡過難關，我想沒有必要增列副主席，在我代理黨主席的期間，只是每個禮拜三的下午，有將近一個半小時的中常會由我主持，其他在黨中有秘書長、副秘書長，其他所有工作照常，我並沒有因為代理黨主席，而每天或是不時前往台北，我想我沒有這個時間，一切都一樣以市政優先，我沒有要競選黨主席，在我代理期間善盡我的責任，謝謝。

李議員眉蓁：

其實這是高雄市民的期待及擔心，市長因為兼任民進黨黨主席，你現在的態度也會影響到未來國家政局的發展，也因為這樣更影響到高雄市政的推動，所以說高雄市以前被諷刺為鎖市主義，就是對大陸比較封鎖，引起大陸官方對於高雄的認知和合作不如其他城市來得熱絡。各界對於市長對中國的態度有不同的見解或固定印象來解讀，對高雄市的發展跟未來也會有所幫助，在此也想請問市長，你對於大陸未來的互動，在市政立場的策略方面，有什麼可以跟選民報告現在跟大陸互動的策略，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是用高雄市長的身分答覆，〔是。〕因為在議事殿堂是非常的嚴肅、莊嚴，我想跟黨務無關，我也認為我從過去到現在是民進黨理性的力量，我覺得台灣的社會對於任何政黨理性中道的力量，我相信都是支持，也因為我在台灣社會的民主運動從年輕拚到老，有 40 年的時間，包括經過民主運動的過程、黑牢的過程，我都經歷過。所以我相信我值得人民的信賴，也因為如此我對於台灣、中國兩岸之間的關係，我都用最務實的態度，以高雄的利益優先、台灣的利益優先。

海峽兩岸關係，我希望北京的政府對台灣有更多的了解、多元的了解，我也希望台灣民進黨能夠對中國包括北京、沿海一帶，對他們的發展也有更深刻的認識，互相的了解、認識，我認為這是第一步。我從來沒有鎖市，我們從來都是用開放的態度，如果不是用開放的態度，在 2009 年世界運動會我不可能踏上北京、上海，所以我想未來的發展也是一樣，以高雄的利益優先、台灣的利益優先，我們市政的立場沒有改變，謝謝。

李議員眉蓁：

你剛剛也提到這邊是嚴肅的殿堂，所以你的回答就是說沒有鎖市，以前有這個聲音出來，希望在這個殿堂你講的話很好聽，也對市民跟中國大陸的承諾，希望爾後慢慢的我們跟大陸的互動不要再有這種聲音出來。這也是爲了我們高雄的發展，因爲你現在的身分不一樣了，所以帶動我們高雄的發展才是你真正最重要的工作。

再來，在我們左營有一所國中老師感染肺結核之後，沒有人發現而繼續的教書，是由榮總來通報左營國中的老師有肺結核，然後再把師生都帶去檢查之後，才發現有 51 個同學已經感染肺結核了。所以這個事情對我們左營的一所國中影響非常的大，這種忽略也讓很多家長非常的擔心。對此案例，我請衛生局長回答一下，你對這個案例的檢討爲何？請衛生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李議員對這個案子的關心。我想這個案子的發生凸顯出一個問題，我們台灣現在每年有 1 萬 3,000 多個發生結核病的個案，事實上這個案子發生的時候，我就要求疾管處跟中央疾管局，是不是應該由中央疾管局跟教育部統計出每年大概有多少個學生在校園發生感染肺結核，結果統計出來的報告是一年有 500 個。我們高雄市 99 年到 100 年是有 50 個在校園發生結核病的個案，有老師、學生及其他行政人員，所以表示這個在校園發生的機會其實是有的，但是剛剛李議員有特別講到，是不是這次有 100 多個接觸者做過結核菌素測驗之後，有 51 個結核菌素是陽性的，學術上叫做潛在性的感染個案，不是他已經被感染，而是潛在性是他已經接觸如結核菌素，尤其 7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的小孩比較不容易出現，75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包括我在內，可能做結核菌素測驗都會是陽性的。爲了預防起見，我們開始給與藥物的治療，這是疾管局的標準步驟。

這個個案在 1 月 6 日榮總通報出來以後，我們在 16 日就跟教育局進行相關的處理，處理的時間一般來講，疾管局是要求 30 天內，我們是在 10 天內做進行相對的處理，但是過程當中有些家長可能時間上沒有辦法配合。在這一部分，發現之後檢討起來我們確實要加強，即使他第一次的說明會沒有到，在事後應該個別去輔導，包括李議員喬如、林議員瑩容也特別關心這件事情，還有陳議員麗珍也都很關心這件事情。

在我的檢討來看，事實上很多的主管會報裡，我也去統計到底一年這 50 所學校的學生，其中 48 個是學生，在學生健檢時有無辦法照 X 光就發現出

來，結果發現檢查率很低，只有 3 個學生是在新生體檢時可以發現。是不是要每一年持續做，我想這部分可能包括教育部、疾管局都需要檢討，尤其教育部的整個結核病防治流程也有漏洞，甚至現在還明文寫著不需要做結核菌素的檢查，我們也發文請衛生署的疾管局跟教育部溝通，他們的整個流程也需要檢討。

我個人對於肺結核是非常非常的重視，因為基本上這個疾病在我們現代化整個疾病的一個過程當中，比較容易讓人忽略。其實任何人包括看電影或者是在外面工作或娛樂的過程當中，都很有可能接觸到，但問題是他必須抵抗力比較差的時候才會發病。所以由這次的事件凸顯出來，我們與教育局把整個流程重新檢討，也對於這一次沒有辦法來配合的家長跟學生，我們進行個別的電話，有問題我們隨時開放一個諮詢的線路給他們。

李議員眉蓁：

因為家長一旦發現當然會不舒服，我們身邊可能都有這種問題，可是這個老師確實就是感染而影響到他們，所以希望在此可以做檢討。教育局長你雖然是新任的，但在行政單位任職多年，這樣的狀況，你認為這次教育局的處理是否恰當，有沒有需要改進的地方？請局長簡單的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感謝李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注。事實上我們得知這樣一個訊息之後，對這整個事件我們也是感到非常的遺憾，因為我們老師一時的不小心，也許感染到班上的孩子，我們是覺得非常的抱歉。的確我們可以感同身受家長的焦慮跟不安，所以在我們發現之後，我們教育行政單位能夠做的就是儘快結合疾管局及衛生局去做好後續的處理工作。事實上事情已經發生了，所以我們趕快協助的就是孩子的就醫，就是商請榮總開專門的門診，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是因為孩子要到醫院去，可能家長上班會不方便，所以我們也商請了校車集體載過去，來解決家長的不便。第三個面向來講，孩子可能會缺課而需要補課，我們也協請學校老師一定要安排照顧好他們的課業。

還有另外心理輔導的部分，其實孩子不隻會有恐慌，其他同儕之間也會因為他染病而擔心會被感染，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就要做好心理的輔導、衛教的工作。家長恐慌這個部分，剛剛我們衛生局長也提到我們要做好說明，讓他們覺得這傳染病事實上還滿普遍，至於他投藥之後傳染性是降低了，我們儘可能讓家長能夠安心。後續包括對學生的輔導我們持續在進行當

中，當然更重要的是我們老師一定要記得這次的教訓，所以我們也希望所有教育同仁做好衛生的自我管理，也就是當有身體不舒服，應該要做好個人衛教的工作，我想這個我們會積極努力。

李議員眉蓁：

因為大家常講預防勝於治療，這次發生的事件所耗費的社會成本、資源，顯然特別的浪費，就是因為沒有注重到。希望各位局長，尤其是對於危機處理以及預防的項目，衛生局和教育局可以多加強。

再來，本席擔任市議員的第一年是參加交通委員會，交通所涉及的層面是非常的多，包括專業經費、城市的發展都是息息相關。在這一次如果以大高雄市的大眾交通運輸來看，整體廣泛的來看，以經營的成效來看，是令人有點擔心和憂慮。目前高雄市的捷運營運是處於虧本狀態，公共汽車也是虧損連連，輪船公司營運也都是沒有賺錢；民間需要公家單位編列預算支援公車路線的行駛，輕軌則是高雄市這三年來一再地想推動的交通建設，為了讓民眾能夠認同輕軌，高雄市政府也推出了環狀的公車路線。但依本席看來，輕軌捷運招標兩次，結果因為沒有任何廠商願意前來投標，而造成流標。為什麼會流標呢？因為廠商評估高雄市政府的相關條件沒有配合，投資一定會虧損，廠商才會連投標都不願意，所以才造成流標。

輕軌建設運籌了三年，現在又回到了原點，因為市政府講了一堆，沒有廠商願意相信，所以就不願意投資。當廠商不願意投資時，高雄的經濟建設和就業機會也沒有了，現在高雄市政府又要收回自己來做，如果是這樣，做得起來嗎？這個案子因為推動模式和變更路線的調整，市政府在 100 年的 11 月 30 日又報請交通部，準備再轉呈行政院核定，高雄市政府目前正在進行基本的設計和環境的評估，也就是說中央政府不見得會再同意市府所提出的計畫；如果中央不同意的話，我們是否有其他的備案？請市長回答這兩個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大眾運輸的目標、目的，不盡然是會賺錢，舉世皆然，大眾運輸解決市民基本行的便利，不一定是以營利為目的。高雄市目前現有紅橘兩線的捷運，是和台北不一樣，台北一年一條，中央全部埋單，高雄市只有兩線，是採用 BOT 案，所以輕軌的部分，也是準備採用 BOT。但是捷運因為是 BOT，所以不可能賺錢，也因此中鋼公司不願意再投資，所以在輕軌部分，只好在兩次 BOT 案的招標，大概很多的廠商都不同意、不接受；之後，高雄市

政府也做了一些評估，如果一直再加上優厚的條件，這樣對於未來的高雄市也未必是好的，所以中央同意我們保留的原預算 4 億 34 萬元，繼續保留。

所以高雄市就和中央討論，討論的結果就是整個輕軌捷運由高雄市自己來做。高雄市對於財務的規劃，現階段高鐵局已經通過，經建會的黃副主委也大力的協助，並且也樂觀其成。以現階段來講，3 月初也和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一起前往拜訪王金平王院長，就是針對高雄輕軌，一個水岸輕軌，包括捷運延伸到路竹線，也包括高雄幾項的重大建設，請求王院長協助；同時高雄市不分黨派的立委，未來在整個預算上的爭取，可以和高雄市政府同調，並且協助，這部分也進行得也非常的順利，所以沒有中央不同意的問題。

所以，針對此點我可以向李議員講，現階段我們得到中央經建會的支持，高鐵局都已經通過。我向李議員做以上的報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吳秘書長，以及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大家好。第一個議題，要請環保局長共同來研討。首先針對經濟部工業局在高雄市編訂出七個工業區所在地，七個工業區同時都設置了服務中心，也就是以前講的管理中心，裡面也附設了一個監測中心。監測中心除了本洲工業區外，其餘六個工業區都是隸屬工業局管轄，委外經營，譬如像小港臨海工業區、林園區林園工業區、大寮區的大發工業區、包括萬大工業區、永安工業區、仁大——仁武大社工業區，總共有七個工業區，其中一個是環保單位監測系統錄影以及所有的噪音、空污管制，是由環保局來主導。接下來要和局長討論的議題，就是監測中心長期以來向廠商業者收取費用，同時也把這些收取費用的業務委外辦理，得標廠商可能一次就是三年，下次就不見得能夠得標；過去是一年一標，現在則是三年一標，也就是說這次得標，下次不見得就能夠繼續得標。

這也產生了一個問題，就是權責不一。譬如像所在地林園、大寮區的鄉親一旦發現污染問題，就會直接怪罪高雄市政府環保局，這非常的不公平！權責不一嘛！舉例來講，省道台 17 線經過的林園，高雄市的機場和沿海路段，在縣市未合併之前是由高雄市政府管轄，而位於林園區的省道則是由公路局管轄。舉這個例子的用意，是設置在林園區、大發工業區內的工廠，都是由工業局管轄，但是往往都是由市政府環保局來承受鄉親們對於環保監測問題的指責，造成莫大的委屈。針對這點，我想建議環保局可否邀請

同市籍的立委諸公們協議把管轄權收回，工業局還是照舊編列經費，委外管理。因為你們也無法配合他們設置的監測系統，變成你們要疲於奔命，他們只是負責監視、錄影業務而已，如果發生工安事故時，變成要由我們的環保局出面監督和要求。

接下來，我要提供一些數據讓環保局局長瞭解一下，請看這裡，文字小了一點，資料顯示是這四天，即是 3 月 27 日到 3 月 30 日四天，請局長看一下，這四天的平均值都在 100 以上，50 以內是良好；50 到 100 之間則是普通；100 以上就是空氣品質不好。長期以來懸浮微粒都曝露在 100 以上，這是大約在 5 公里以內，在範圍以外的懸浮微粒中直徑，差不多是 10um，這些都是曝露在 100 以上，表示居住品質非常不良，這些都是由環保署直接設置在工廠內，和台北連線，每天公布的空氣品質污染指標。下一頁所顯示的是懸浮微粒測值在 PM2.5 內，簡單來講，就是在 5 公里以內，比重較重的物質，所以無法飄得很遠，比重較大的物質就會飄落下來，每天平均值都在 80 至 90 之間，這已經是非常不適合人居住了。

在這兩個數據中，在上一頁的第一項，罹患癌症的比例差不多是將近 7%，下面這一個因為在 5 公里內較重的無法飄出去的，2.5 倍的差不多有的 6% 致癌率，這是長期以 3 月份為例，從 3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凌晨的 1 點到中午的 12 點、下午 1 點到晚上的 12 點，你看這些紅色的顯示，這些空氣污染指標都超過 100 以上，這是環保署在自己的網站公布的數字，PSI 空氣污染指標。你看這長期的數字，特別是凌晨 1 點至 5 點將近 150 至 180，我們再看 3 月 16 日到 3 月 30 日的空氣就比較有改善了，這是我們在這兩個禮拜以內，請環保局的稽查科、空氣噪音防制科開車去那裡進駐兩個禮拜，在工業區外面依照它的風勢，選擇一個比較有臭味地方，分別從 3 月 15 日的上半個月及下半個月，它的空氣污染指標就明顯比較降低了。

今天要凸顯這個問題讓局長知道，這個你如果不拿回來接管，因為工業局可說是監守自盜，他們並沒有開罰單的權力，他們只有負責錄影及監視的權力而已，當發生事故之後他們從裡面調監視錄影帶給你看，這是環保署自己在工業區的所在地裝設監視系統傳輸回去的，變成人家要罵的時候就罵環保局，你並沒有監視錄影權力，也沒有辦法直接監督。所以未來這一筆費用，應該要由市府的環保局接管回來，包括現在三輕更新，從 100 年開始一年編列 1,500 萬要給工業局，工業局拿了這一筆錢並沒有增加設備，這二十幾年來的設備已經很老舊了。

市長，這二十幾年來，潮寮、大寮區，因潮寮事件經過好幾次之後，才有裝設紅外線，如果後來沒有裝設這個紅外線，學校的學生遭到毒氣波及

事件，至今仍然無法抓到元兇。過去都是這一家推給那一家，有好幾家推來推去，真正等到環保局去的時候，那個時效性已經沒有了，所以後來裝設紅外線之後，沒多久就抓到元兇了。

從這一點就可以看出工業區裝設的監視系統，長久以來都沒有更新，包括人力在那裡有一天沒一天、有一年沒一年，對他們來講沒有保障。所以這個如果由市府接管，目前六個工業區的所在地，除了岡山的本洲工業區由市府接管之外，其餘的都沒有。但是居住在那裡的居民，每一個都人心惶惶，今天有被監視到的我們市政府沒權責去開罰單，因為你們不知道有污染，經過這個系統反映出來明明就不適合居住了，因為每天都 100 以上甚至飆到 170，我們竟然都沒有辦法，你看這個有多無奈。

我想會後請局長針對這個議題，因為時間關係，希望局長可以做一個較好的討論，也請立法委員來幫我們將這個權責收回來，讓市府能權責合一，對於監視系統做出最有利的監督，我想這樣對林園工業區所在地的鄉親才有個交代。

接下來，三輕更新的住戶跟工業區剛好一牆之隔，市長，你說這地方要如何居住人呢？這是沿海路，三輕更新到現在都還沒有運轉，但是它的空氣指標已經飆到 170、180 了，等到三輕更新之後，原來是生產 25 萬噸，更新之後變成 100 萬噸，這樣多了 4 倍出來，你看這樣的空氣指標居住在附近的居民要怎麼辦？沒有設隔音牆、也沒有設防爆牆，你說居住在這裡的居民要如何生活？這樣長期暴露在這種危險及恐懼當中，就連端一碗飯要吃，就因為整個油煙、油臭味四處飄散，這樣怎麼吃得下飯？三輕更新，當時來做環評的說明會，他們內部的主導單位就公然說謊，我認為那不是三輕更新，那是四輕、五輕，那個說明會是不符合公平正義的。當初藉由三輕更新的假名義，然後做個假布條來欺騙鄉親的行爲，結果看起來像是做四輕跟五輕，六輕在麥寮。這些都是非常不應該的行爲。在此要拜託市長，針對這個議題要好好來探討民衆居住品質，包括剛剛所談到的環保局的監視系統，要如何做更新？特別是中油三輕更新從 100 年開始，每一年都編列 1,500 萬，今年已經是第二年了，這些錢確實已經撥下來了，撥下來之後工業局拿了這一筆錢，同樣是左手拿錢右手收回去，並沒有將這 1,500 萬元運用在監視系統的更新、或是運用在人力方面，完全沒有做一個比較好的改善，這個議題在此特別拜託環保局長。

第二個議題，要請都發局及地政局兩位局長共同來探討。我們原高雄縣的所在地，有很多地目被編定爲道路、公園、機關、學校等用地，當然道路、公園因爲經費問題，無法即時開闢，這個我們都可以接受的，特別林

園是工業區的所在地，我舉例林園高中後面有一塊五公頃的學校預定用地，這本來是高中的預定地，因為林園國中跟高中在十五年前就變成完全高中了，高中的設立就沒有必要了。但後面五公頃至今已經十五年了，你知道五年一次的通盤檢討，一次五年、三次就十五年過了，這一塊土地歷經三個五年，已經十五年，再等三十年永遠也無法開闢。

雖然公園預定地也是跟道路一樣，因為經費的關係，無法即時開闢，但是學校用地跟機關用地，如果已經是時不我與了，或是因為環境因素確實已經少子化了，我們應該請都發局、地政局下鄉，包括林園、大寮、仁武等等原高雄縣的鄉鎮來做個通盤檢討，讓這些地目能地盡其用，可以來繁榮地方、可以創造這個地目的價值才對。像林園完全高中後面清水巖山腳下，有一塊五公頃的農地目前還在耕種，但是它的地目是高中預定地，這是十五年前編定的，我要凸顯這個是不合理的，我在會前就已經跟都發局及地政局探討過，針對這些問題應該要還地於民，要回歸於原本的地目，是住宅區或農業區，讓它可繼續買賣，創造地目價值，我想市長應該了解本席的意思。

如果公園還原原來的地目，林園是一個工業區的所在地，長期的污染，公園地目的編定的比率應該要更多一點，如果拿林園跟高雄市中心比，這樣不公平。所以在內政部要檢討這個地目的時候，他如果跟你講這有一定的比例，我想請地政局跟都發局應該要表示，我們是工業區的所在地，我們有 450 公頃，但林園鄉才 32 平方公里，結果有 400 公頃等於八分之一，全部都是工業區的所在地。所以我們的公園預定地，要比一般的鄉鎮還要來得多才對，這是公園編定的比率，這樣才能得到公平正義。另外我剛剛提到地目的解編，我們應該解編歸還人家，現在是開會期間可能比較不適合下鄉，但拜託這兩個局處，希望在會期結束之後，或在會期當中可利用時間儘快下鄉，針對地方地目的編定，是否有不符時宜或時機不同，像機關用地本來要蓋公所或警察機關的，現在這個效果跟功能都沒了，這個問題我們是不是可以做個較好的通盤檢討？好讓地方可以創造更多的繁榮，這是本席利用質詢特別來拜託我們的局處首長，也特別拜託市長，市長是否可以針對剛剛本席所探討的兩個議題，跟環保局、地政局、都發局來做個簡單的答覆好嗎？

陳市長菊：

韓議員非常關心林園地區空氣污染的問題，我覺得這需要透過環保局、地區的立法委員、工業局，針對監測器的老舊，如何讓環保局能夠做有效的監測，才能夠讓林園地區的空氣不要有毒、懸浮微粒，這些污染造成林

園所有市民朋友健康的威脅，我們希望環保局和區域立法委員有責任在這部分做努力，我請李局長找當地立法委員，林岱樺立委、邱志偉立委，多找幾位立法委員比較有魄力，針對林園地區這種不公平的情形，我覺得林園父老的基本生存受到威脅，我們有責任必須要處理。

有關剛才韓議員特別提到的第二點，事經十五年，林園地區有若干學校用地荒地一片依然是農地，目前高雄地區仍然存在著很多類似的情況，有些是都市用地，有些是非都市用地，韓議員也知道，過去高雄縣的 27 區，每一個鄉鎮都有鄉鎮長，每一個人對於都市計畫的需求、規劃都不是以一個整體區域來規劃，其中當然有一些不盡合理，但是有一點，我覺得林園地區公園的地目提高才是執政基本的正義，這是我常常在說的，污染最嚴重的地方包括林園、小港、大林蒲、大坪頂等等，我覺得這些地方公園綠地的增加是我的目標。韓議員也知道現在市政府也一直在看，包括我對於林園地區有哪些空地，不久以前我們去看所有的海洋濕地公園，我們在林園發現過去對於林園地區確實有很多污染，包括石油化學園區，在這個部分我們要如何增加綠地，我相信市政府，包括都市發展局、地政局都願意一起來打拚，在林園地區增加公園綠地，檢討整體林園地區所有不合理的地方，包含過去所有的計畫、狹巷，很多地方現在都已經不一樣了，我們願意做檢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陳議員麗珍請發言。

陳議員麗珍：

議長、市長、市府各位局處首長、本會同仁、媒體朋友、市民朋友，大家好！今天是市長的施政質詢及報告，今天本席也要提出一個很重要的議題來向市長建議，前幾天市長也有到楠梓區的援中路會勘，援中路要開關通往橋頭及甲圍的道路，楠梓區確實是一個土地寬廣，未來有很大的空間可以做建設，上次本席也有提議有關交通轉運站，因為楠梓區和左營區是縣市合併以後地理環境非常好的區域，大家都要搬遷到楠梓及左營區居住、遊玩，所以未來楠梓區可以說是觀光或者居住的繁榮地，楠梓區是旗山、美濃、田寮、阿蓮的出口，從海線的橋頭、岡山、茄萣、路竹，未來我們還是要請交通局長好好規劃出一個交通轉運站；我在這裡也要對於市長的肯定，這幾年來將左營建設的很好，不管是公園、交通都很繁榮，所以很多人都想遷居到左營，這幾年來我們左營區的人口增長快速，可以從統計數字看出來 101 年 2 月底的統計數總共有 14 萬人口，現在大高雄市有 38 個行政區，其中 32 個行政區可能還未達到 14 萬人口數，如投影片是 101

年 2 月最新的資料，人口數已經達到 14 萬，其中包括福山里、菜公里、新上里、新光里、新下里、新中里等六個里，在高雄市 38 里中就有 32 里的人口數少於 14 萬人口數，在這幾個里中發生的困難點也就是本席今天要向市長提出建議的，區域裡國中的總量管制非常嚴重，在我擔任里長期間就一直有很多家長向本席請託，請我幫忙將他們的小孩安排到就近的學校上學，但是能力有限，這已經是十年前的事，一直到民國 96 年剛好是本席當選議員，也是市長擔任高雄市長的時間，在第一次的會期中本席就在議事廳向市長建議，目前學校總量管制的問題非常嚴重，96 年有 545 名學童沒辦法在就近的學區讀書，當時本席的服務處一天到晚都有很多學童的長輩來請託，每個人都來請託，希望自己的小孩能夠就近上學，這是民國 96 年本席當選議員，也是市長就職的時間點，當時我有在議事廳向市長提出建議，但是市長有向本席答覆因為少子化的關係，所以沒有考慮新建校舍，因此五年前這個問題就沒辦法解決，因為市長的答覆，所以就沒有積極去解決這個問題。

民國 97 年有 799 名學童沒辦法就近上學，以上的數據是教育局提供給本席的資料。市長，有 799 名學童沒辦法就近上學是很嚴重的問題，一間學校新生入學可能也不到 799 名學童，98 年有 583 名學童沒辦法就近上學，但是後面幾年遞減的人數並不是少子化的原因，我想教育局應該也很清楚，是因為增建教室硬擠學生，原本一個班級人數有 36 人，我們就將他增加到 39 人，這些學校的校地都很小，99 年、100 年一直都有學童沒辦法就近上學，今年 4 月份學童又要開始申請入學，這幾天到本席服務處陳情的家長依然衆多，很多都是要來委託本席幫忙他們的小孩能夠就近就學，本席也非常頭痛，我一直跟他們說明我一定會向市長建議，因為民意代表沒有行政權，我們只能向市長建議。本席的想法是，為什麼同樣一個問題存在五年都沒辦法解決、改善？我想這個應該不是理由的問題，應該是我們有沒有正面思考問題的嚴重性，我們有澈底成立小組來研究這個問題嗎？將這個問題的層級提升，澈底了解為什麼大家都要遷居到左營區，不管是什麼樣的原因，因為工作因素或者住家在這裡等等，左營區目前的生活機能佳，市長就是將這個區域建設的很好，所以大家都想遷居到左營，左營區大樓林立，一棟大樓裡如果年輕夫婦養育一名小孩，那麼統計起來的這些小孩，可能明年、後年，甚至三年後、五年後這個問題依然存在著，今天是市長的施政報告及質詢，我很慎重的再次向市長反映這個問題，希望明年、後年或者三年後，我們可以將這個問題解決，我覺得目前的國民教育不應該讓家長為小孩就讀國中而感到害怕、緊張，害怕小孩沒辦法就近上

學，現在很多都是雙薪家庭，小孩如果沒辦法就近讀書，那麼後面衍生出來的問題就會非常多，不管是上下學的接送或安親班的安排，市長既然對這項建設一直很有魄力、很積極的在做，我們也給予市長肯定，但是對於教育的問題，為何已經五年了還無法解決？未來的五年是否還是無法解決呢？我們都很擔心害怕。早期都市計畫就已經評估過，未來這裡的人口會很密集，所以文府國小附近有一處國中預定地，現在也尚未興建。勝利國小旁也是有一處國中預定地，現在也是尚未興建；我希望市長能夠請一位副市長或是研考會、教育局成立一個專案小組，將問題提升並重視的解決問題。

這個數字是教育局給我的，目前的校地已經不符合國民教育的校地使用規定，龍華國中每位小朋友所享有的土地只有 12.83 平方公尺，這顯示已經過於狹小、擁擠。去年左營國中興建 10 間教室，完工後只能夠挪用一間當教室使用，其他的教室都是分配給辦公室、才藝班或會議室使用，因為之前就已經擁擠得不得了。那天還有位家長跟我說，左營國中還有一間的屋頂突出物，是否可以清出當教室使用，讓他的小孩剛好可以擠得進去，但是他的小孩擠得進去，後面還有 100 多名的小孩該怎麼辦？這也是一項很嚴重的問題。屋頂突出物並不是有多餘的空間就可以，還有其他的增加教室、鐘點安排等，這些都是非常嚴重的問題，我只能不斷在地方跟民衆說，我會向市長反映，我希望市長能夠針對這項嚴重的問題，市長在這幾年來，我們都看得到市長在建設上的積極及魄力，但是這個問題為何一直遲遲無法解決？請市長答覆，針對這項問題，你有何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一直非常關心左營、新莊地區的發展，包括陳議員剛才所提到的好幾所國中，確實這幾所國中的人口及就學需求確實特別的多，這幾所國中也辦得讓大家讚不絕口。有的國中家長想盡辦法將戶籍遷移至這幾里中，因為他們認為這幾所學校、國中，對於學校的教學及未來學童升高中，他們會比較有信心，今天並不是高雄市所有的國中都有這些問題。福山、龍華、明華等國中辦得相當不錯，四周圍的環境也很好，這是好現象。這些孩子並不是住在這裡，有些是將戶籍遷移到附近，我認為剛才陳議員所提到的問題確實是很嚴肅。有些國中沒有人要就讀，有些人的戶籍並不在這裡，而是將戶籍遷移到這裡，我認為教育局應該針對國中，每一所學校的教學，為什麼這幾所學校大家特別的喜歡、他的升學率最高等等，我認

為教育局應該從這裡著手。現在這裡不斷的蓋，那裡卻不斷的空，這些學生並不在自己鄰近、附近上課，我認為這樣的教育發展是很可惜。如果這幾所國中真的辦得這麼好，教育局應該讓每一所國中的升學率、教學方式等，像這幾所國中一樣，這樣才能避免許多困擾，不讓學生集中在這裡。如果現階段不夠，卻一直興建新的學校，這樣並不是一個好的發展，但是陳議員所提的問題，我們應該去正視他，希望李副市長包括教育局鄭局長，針對今天陳議員所提出的問題，為什麼家長不願意將孩子留在自己的學區內，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應該重新去做好的評估、檢討，這樣才能幫助已經超量的學校，解決就讀學生過多的問題，這些都是我們應該解決的問題。謝謝今天陳議員提出這個問題，我請李副市長、鄭局長針對陳議員所提到的問題，包括在各個國中校長的會議之中，我們應該提出一個有效的辦法，不要讓有的國中人數過多，有的國中人數不足，有的國中拚命增加教室，另外一個地區就發現學校空間很多，這個一定有它的問題。市政府有責任解決這個問題，我才會做出這樣的裁示，請由負責教育的李副市長及教育局鄭局長，針對陳議員所提出的問題，今天這幾所國中永遠都是這麼多人、教室永遠都不夠，這些問題待我們做出解決方式後，再向陳議員報告，好嗎？謝謝。

陳議員麗珍：

市長剛有講到的是一小部分是遷戶籍，但是還是有大部分的人是居住在那裡，有些是經濟不好買不起房子的承租戶，但是這些孩子在學區內卻無法入學真的很委屈，希望今年度能夠有一個很好的辦法，澈底了解確實住在學校學區內的孩童，這已經是事實了，我們要想辦法讓他們可以就近就讀，有些學童因為父母是雙薪家庭，父母無法接送，希望市長能夠重視。

在前一陣子我有舉行一場公聽會，有關觀光與左營的結合，希望萬年季可以延伸成爲一個觀光季，就像內門的宋江陣，這一次也辦得很不錯，利用「總鋪師」在全省打響知名度。希望萬年季不要在活動一結束後，晚上就黑漆漆的沒有人潮，要如何利用高鐵帶來的人潮讓他們到左營來欣賞美麗的風景、古蹟、吃美食，希望市府團隊針對萬年季，舉辦至今也已經有十幾年了，要好好研究，不要只是熱鬧那十幾天而已，要讓觀光可以繼續延續下去，市長針對左營的觀光，請問你有何看法？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左營萬年季，我再三交代民政局局長，內門的宋江陣在今年有跨局處的

合作——民政局、觀光局、新聞局，讓內門的宋江陣成為大高雄很重要的地方藝陣及地方文史，地方很重要的文化歷史的活動。我認為萬年季也要提早準備，我也希望新聞局對萬年季重要的活動，應該要有電視現場的實況轉播，然後藉此和觀光局合作，將左營地區、鳳山鳳邑，現在萬年季是兩個地區一同舉辦，過去的萬年是鳳山，新舊萬年左營及鳳山兩個雙城一同舉辦萬年季，在這部分我會要求民政局提早做準備及完善的規劃，請跨局處就是觀光局包括文化局、新聞局、民政局，跨局處的合作來將我們的萬年季辦得有聲有色，讓大家覺得這是高雄非常重要的文化歷史、地方民政，有很多很好的活動。這個部分我會要求相關的局處，我會請副秘書長來結合跨局處的合作，這個過程當中我也會聽地方、左營蓮池潭旁很多寺廟的意見，我們也會來到鳳山舊的萬年，地方也有很多不一樣的意見，盡量將這些意見整合，希望今年的萬年季能夠辦得讓陳議員感受到跟過去完全不同，這樣好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家辛苦了。

散會（下午 7 時 30 分）。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 日上午 10 時 14 分)

主席（許議員福森）：

現在進行財經部門的業務質詢，第一位請郭建盟議員發言。

郭議員建盟：

財經小組的各個財經官員，大家早安。今天早上大家看到報紙的頭條，最重要的新聞就是油價漲 10%，油漲了以後，馬上水、電、瓦斯等民生需求都會跟著漲，政府持一個家，這也不是政黨的問題，本來就不容易，面對這些國際物資的調漲，勢必政府一定要有一個有效的因應，但是我們要問的就是，在這些因應過程裡面，卻看不到一個政府，負責任的針對經營效率的改善有所作為，每次都是忍到當自己的政治壓力沒有辦法承受的時候，或者是政治壓力釋壓的時候，用政治的考量去做決策，不管是誰執政，都要予以譴責，什麼都漲，有什麼降的？降的是對國人的健康把關的標準卻降了，不管是美牛瘦肉精的標準降，不管是禽流感疫情的狀況吃案，所以本席基於基層民意代表的角色，對於我們的中央政府的惡劣行徑發出強烈的抗議，也期待我們地方政府在施政的過程裡面，一切要以民意為依歸，政治的考量當然是絕對的必要，但是不可以在民生的前面，這個在質詢前先跟大家共勉，也針對到底我們財經小組，什麼東西我們絕對不能漲，什麼東西我們希望調降，什麼東西又必須現實的考量到高雄市的財政問題，必須要面對調漲的一些問題，事後來做個檢討，待會兒做個檢討。

首先，很簡單，本席待會兒答詢的內容，只要有關科室執行的問題，就請局長要求科室這邊來答覆就好，然後政策的問題就請首長來說明，我們很輕鬆的針對政策狀況，如何讓高雄市更好來做這個良性的對話。

首先想要問財政局長，不過你先不用站起來，我簡單請教一個意象中的問題，縣市合併，五都成立以後，你覺得五都如果讓你選擇要投資房地產，要在五都的哪一都比較有增值的潛能？可能要你講高雄是第一，我認為就不必要了，客觀的講，你認為高雄市應該排在哪一個位階，前段班、中段班還是後段班，可不可以請局長簡單做個答覆？

主席（許議員福森）：

李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想就投資不動產，從市場的狀況來講，大概目前最熱門的還是在台北，高雄市應該是在中段的末端。

郭議員建盟：

中段的末端，滿客觀的，請坐。目前這些房地產業者普遍認為是後段班，為什麼是後段班，我相信這些財經官員聽了他們的理論以後，你們應該在某種程度上會認同，針對我們高雄市縣合併以後，因為高雄市之前就是直轄市，高雄縣之前是縣轄市，我們的公共債務法在修訂的過程裡面，以各縣市政府的歲出目前是 200%，做為舉債的上限，在公共債務的修訂，如果維持在這種狀態下的話，高雄市未來的舉債上限，就只剩下四、五百億了，相對的台南、台中，還有桃園準直轄市的舉債上限，人家都是千億起跳，我今天要買一間房子，現在高雄該漲的都漲了，新北市該漲的也都漲了，我們投資要投資在哪裡，當公共建設，公園闢建下去，捷運闢建下去，馬上會大幅增值的，這些不在高雄市，會在哪裡？會在台南、台中這些五都有舉債空間的縣市，所以一直很關心歲入的同志，蕭永達蕭議員，我們也不斷的在針對歲入的問題提出檢討，當然歲入絕對要如實編列，但是在中央，整個縣市合併，尤其是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債法的修訂符合五都建設需求之前，局長，本席強烈要求，為了高雄市的永續發展，為了中央的制度建立不齊全，所有可能稽徵的稅課收入，務必請局長都要將可能的歲入編列進來，因為你如果不編，五都在跟中央爭取預算的時候，我們就矮了一截，不是我們要擴編，只要有稽徵可能的都要編進來，因為這個稅制跟這個體制都生病了，如果不這麼做，高雄市現在至少就已經跟人家差了 1,000 億的舉債空間了，你們如果不再用務實的技术去因應，高雄市未來建設成長的潛力空間，會因為你們這些專業技術官僚沒有去適時的因應，而有發展的限制，以上也要請局長你做個注意。

你不知道有沒有注意到最近我們的內政部長李鴻源，提出了一項政策，這項政策更會讓高雄陷入建設的邊緣化，他提出為了解決台北，大台北都會區的高房價，他決定用一個務實可理解的政策來解決問題，他提出了用引導、用創造、用課稅、增量四個步驟，去影響台北市的房價做一個合理的調降。引導，他要用快速道路或捷運，大量的交通設施的興建，把台北市的住宅人口引導到中壢、桃園去，同時在中壢、桃園、板橋類似的地方興建類似合宜住宅，現有編列的預算同時在興建的，8,000 戶就耗掉他們 400 多億，如果再照這些交通建設這種概念，未來起碼在 104 年，在中

北部、大台北都會區，集中的建設能量高達 3,000 億，這是他們在規劃的資金運作狀況，如果依這樣的概念，這種頭痛醫頭，我也承認不這樣醫不行，但是也請中央及高雄市的建設官員、財經官員你們要去注意，當這種政策實施下去，只會讓中南部的縣市及建設差距逐漸強烈的拉大，3,000 億的建設 104 年集中在中北部，高雄市你們拿到多少、被排擠了多少？剛剛看到藍局長很用心把他們努力的成果報告出來，我們招了多少商，R&H 在高雄設立，一個有前景的產業，增加了 200 個就業機會，地方政府都這麼努力，在為就業機會及產業環境奮鬥的過程，中央政府如果只是為了北部贏者圈的問題解決，而不是整體的思維、國土的規劃、產業的配置，我跟你說，你再投資也是只有那些，高雄過去的勞工用他們的血汗換來經濟進步的成果，就永遠被邊緣化。所以請我們的相關首長，務必針對頭腦及他們的官位都在台北，這些用台北觀點看台灣發展的中央官員的政策，請你們密集的鎖定及注意，如果這些政策的實施會讓高雄邊緣化，會讓高雄的建設退步，我想你們都要發出你們專業的觀點，來引導政府注意南部的建設發展，經發局的藍局長拚這麼久了、拚這麼多了，財經部門大家這麼努力，比不上經建會的一個政策規劃、經濟部一個政策規劃，所引導帶來的就業機會跟產值，這一點我們也請相關官員要注意。

接下來，我直接提到稅捐、稅務不能漲的部分，首先要跟我們財政局的稽徵科室稍微對話一下，這也要請主席和請財經委員會共同來注意，縣市合併以後，地價稅面臨到很大的變動，但這個變動在明年 102 年，可能原本高雄市的地價稅稽徵，會造成許多市民嚴重的負擔，地價稅概念上是一個財產稅，已經有太多的學者認為，我們現在的財產稅，他的稽徵方式是用超額累進稅率的稽徵方式，超額累進稅率稽徵的概念基本上就是，因為你有土地可以租給別人，你一定有收入，有收入政府跟你課稅是合理的，但是實際上這個假設就有學者不斷的在爭議，在稽徵的過程裡面，假設他有應然收益，一定會有孳息是不見得，有的是自己在用，所以在憲法保障人民財產權的過程，認定這樣的稽徵，可能有侵犯人民財產權的概念，所以有很多學者認為要把它改成比例稅，地價稅現在大家容許它稽徵的理由，是因為人民可能有財產收益，但是明年可能造成大量稽徵的過程裡面，是絕對沒有人民財產收益的問題，我跟主席及各位官員共同分享一下，目前我們的地價稅稽徵方式，他是用一個累進起點地價，就是說超過一定的額度，我跟你課徵五倍、我跟你課徵十倍，最高用五個級距，課徵到二十倍，一個價位以上，縣市合併現在實現了，過去高雄縣及高雄市所有的地價如何算？是用整個城市的地價及城市的面積，以 7 公畝的單位去做平

均，高雄縣過去是多少呢？不到 200 萬。高雄市過去是多少？將近 600 萬。縣市合併以後，102 年馬上要調成多少？你要知道喔！不是兩個平均，高雄縣的土地更多，一平均的結果，我所得到的數據大概是不到 300 萬，300 萬以上的，超過五倍的課徵 10%，超過十倍的課徵 15%，超過 20 倍的課徵 55%，現在問題來了，過去要課徵到 55%，高雄市的課徵額度是多少錢呢？如果以 600 萬來計算，20 倍是多少？1 億 2,000 萬你才會用到課徵 55% 稅率，1 億 2,000 萬以上你才會適用這個稅率，如果現在調降成 300 萬，不好意思，6,000 萬以上就要適用 55% 的稅率了。局長，你做過財政部次長，稅課公平是起碼政府面對我們的國民應該有的標準，明年 102 年，如果照你們這樣的規劃課徵下去，我的土地又沒有賺錢，縣市合併是你們這些做官的爲了自己的政治利益而做的，你憑什麼課徵我的錢？你就等於是侵蝕人民的財產權，所以這是違憲的。局長，這點我相信其他縣市可能會有同樣的狀況，我相信惡法亦法，一般官員都想期待修法，但是我認爲，這不是期待修法，是不可以課徵，因爲這個侵害到人民的財產權，甚至我們認爲這時候在跟中央反映的過程裡面，就要提早要求釋憲，人民的土地又沒有賺錢，縣市合併之後就馬上要課徵，而且課徵的結果是什麼？嚴重傷害人民的財產權，這一點是不是請財政局長做一個簡單的政策上的宣示，跟中央直接強烈的反映，要求 102 年維持原狀課徵，符合縣市合併倉促推行所造成的問題。主席，是不是請財政局長簡單的答覆？

主席（許議員福森）：

財政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事實上我們已經開始注意，而且也正在積極處理中，現在因爲五都成立以後，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有面臨這個問題，主要的原因都是過去這幾個縣市的合併，原來有一方是很都會化的地區、繁榮地區，地價比較高，所以他訂的累進起點地價就會比較高，剛才講過，高雄原本是 596 萬多，高雄縣是 125 萬。

郭議員建盟：

差得更多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差了四倍多，萬一沒有去處理，假設 300 萬，我們用 290 幾萬去估，差不多 300 萬，這樣馬上會讓原來高雄市範圍內，有 1 萬多戶的納稅義務人，他會走到累進起點地價，用比較高的稅額課稅。我們現在跟台中、台南正在密切的聯繫，而且有一致的看法。不過先把問題單純化，先穩住目

前的情形，我們要建議中央先修法。至於你剛才講的要不要累進起點，那又太複雜了，政策層面又高一點，我們就目前的法律規定，和內政部、財政部的看法，他們好像是一個院轄市只能有一個，我們覺得這觀念是不對的。最少在高雄市來講，可以把它維持兩個，甚至更多，我覺得都未嘗不可，那我們正在積極跟中央協調這件事情。〔…。〕我們會讓…，〔…。〕這個一定…。

郭議員建盟：

另外我覺得房屋稅跟地價稅，我認為有必要主動調降的，包括騎樓的部分，因為騎樓畢竟是公眾使用，沒有在房屋使用的範圍內。局長，有關騎樓的房屋稅跟地價稅，我們來研擬一個機制，主動通知所有的市民朋友來申請減免，或者是由我們清查主動減免，而且限時完成。什麼都在漲，我們這邊該主動降的都沒有降。第三點，這些稅捐減少，會造成稅課收入減少，本席也認為應該用娛樂稅的部分，娛樂稅我知道有部分的稅率，我們在全國的比率上，是相對其他縣市嚴重偏低，該考量增稅的部分。我認為這些娛樂稅都是經濟強勢者，他們如果可以多負擔，讓高雄市的建設成果有一定的績效，我相信他們不見得不願意。經由溝通，長期以來偏低的稅率提出來，我們在財經小組做個討論，送大會該做調升的部分做個調升，來補剛剛地價稅減免，騎樓的部分減免不足的稅捐部分。

另外要請經發局長幫忙一下，一樣的問題，我們長期被審計部表示我們所有的市場攤位租金，都沒有調漲。但是我們忍到不能再忍的時候，卻一次調漲，現在算出來的結果，只要是在道路旁邊邊緣的部分，現在都要調到 10 倍左右。局長，你們當然從公務人員依法行政的角度，該有你們的作為，但是如果照這樣子實施下去，我認為一樣犯了中央大頭官的，完全沒有考量現在的水電、瓦斯、油都漲了，現在連攤位都漲 10 倍，還得了！本席就算沒有意見，我們召集人跟議長不會同意的。所以這一點，不是 10 倍，是多少民眾可以接受，我認為經過充分的溝通，來找到折衷的方式，但是不是說訂出來 10 倍就 10 倍。

另外本席一直很要求為了豐富我們的稅收，針對中央的專案補助，我們希望提一個專案，來做各局處跟五都收入的狀況，做一個專案的研究。這一點也請財政局務必儘速推動，因為我們起碼合併一年了，有一年的數據了，另外針對今年 101 年實施的狀況，兩年的數據加起來，我認為在第三年的時候，我們來跟各局處做分享，是一個滿客觀的數據。以上這幾點是不是再請經發局長簡單答覆一下，主席。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跟郭議員先說明，我們現在送來議會這個自治條例收費的標準，總額…，就是修法之後跟現在收的金額，總額幾乎差不多不變。所以就是沒有調漲的狀況，那你剛說的，漲的應該是店鋪，因為公有市場有兩種，一種是裡面的攤位；一種是你剛提到的是外店鋪或內店鋪。那我們現在的做法是，攤位的部分我們會再往下調，攤鋪的部分我們認為過去的租金是不太合理，因為同樣是店面、店鋪和攤位，幾乎收的差不多，我們覺得不合理。所以我們把店鋪的部分稍微往上調整，而且在這同時還有一個機制，我們也知道有些的公告現值、公告地價比較高，可是不見得生意比較好，所以我們還有一個打折的機制。其實整體來看，我們新的收費辦法跟現在收費的總數量，收起來大概都是 400 多萬，並沒有增加，我們只是在攤位跟店鋪的部分做調整，我們是希望還要有一點合理。同樣是這樣，譬如 1,000 元一樣都是租店鋪，那也租攤位，那租攤位的會覺得，為什麼他 1,000 元就可以租到店鋪，為什麼不是我去租。所以我們就覺得把攤位的部分再往下調，把店鋪的部分再做一些調整，這部分請郭議員跟主席放心，我們也會去考慮到實際經營的狀況，我們還有一個打折的機制，如果那個地方真的營運狀況不好，我們會再給他一個折扣。〔…〕對，做這樣的說明，謝謝。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李議員長生發言。

李議員長生：

大會主席許主席、財政局李局長、主計處張處長、經發局藍局長，跟市府三局處官員，以及所有議會同仁、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首先想請教財政局李局長，現在在阿蓮，就是崗山頭大南天福德祠，它的旁邊有一個過去峰山社區的廁所，四十幾年了，可以說是破破爛爛影響附近的衛生與安全。現在福德祠管理委員會希望這個廁所可以拆掉，社區也主張要拆掉，因為那過去都沒有使用了。這一件財政局是不是能處理掉？主席，請財政局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員福森）：

李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李議員所說的這個地方，我們同事有去查，那是國有土地，若是有需要我協助的地方，我去聯繫國有財產局看怎麼處理。

李議員長生：

現在這件是過去差不多有四十年以上，過去是署名包允長包鄉長，都沒有建照，過去可能是未登錄的土地，所以就蓋下去了，蓋了以後，登錄後土地就登記給國有財產局，目前這個財產沒有登記，這個社區廁所沒有財產登記，所以無主的，但是署名包允長鄉長，就表示以前是公家蓋的，現在沒有用了，現在應該跟國有財產局沒有關係了，應該是我們，是不是這樣沒有用處了，將它拆掉，這樣可以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了解一下，看怎麼樣我會妥善處理。

李議員長生：

若要看，你看幾天能做個決定，希望你跟本席連絡一下，本席也要關心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一個星期內。

李議員長生：

一個星期內，今天星期一，星期五以前，好不好？星期五以前聯絡一下，我們去看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你服務處連絡。

李議員長生：

跟我聯絡就好，因為這件很迫切，廟方也覺得很需要，社區也覺得要拆掉，跟我連絡就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

李議員長生：

一個星期內？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

李議員長生：

你請坐。主計處張處長，本席請教你，現在茄萣有台電回饋基金，過去民選鄉長的時代不知道是經費缺乏還是控制比較嚴格？一些清水溝的環境問題，公所都請里長叫廟方，請大廟幫忙處理，但是有些大廟像賜福宮比較有錢、比較配合就會拿錢出來，像金鑾宮就沒有辦法，卻叫里長花錢去清水溝，我覺得這是很不合理的，因為這算是公部門的事情，其實要廟方

幫忙就不正當、不是正途，所以本席認為這類事情應該回歸公部門來處理。台電回饋基金是不是可以編列一些項目讓里長對里民有所交代，例如清水溝，有些髒亂點的清除、整理，像有些房子倒塌，或是有人堆雜物，去跟他講，他說不然你幫我們清除啊，你叫公所、公家單位來幫我們清啊，不然里長你來幫我們清。這些都是造成地方很不好的現象，但是里長他要怎麼清除？他自己花錢去清除嗎？這也不合理。

還有環境衛生的美化，他們都會建議，很多空地髒亂清除後，那裡還是會長雜草，這是空地綠美化的部分。另外現在天氣開始炎熱，蚊蟲開始產生，都有蚊蟲的現象，里民都向里長反映要噴殺蚊蟲，里長說環保局都有在噴灑。但環保局一年才噴灑一次，而且隨便噴一噴，效果沒有很好，里內自己做，效果可能比較好。還有雜草，我們鄉下許多地方都會長雜草須要修剪。

針對清理水溝、髒亂點的整理、環境綠美化、噴灑蚊蟲和雜草修剪等，針對這些應如何編列預算，要用什麼科目讓這些項目都能適用，讓里長比較方便使用預算。主席，是不是請張處長回答？

主席（許議員福森）：

張處長，請回答。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有關李議員所提到的清水溝、除蚊蟲、綠美化、廢棄物清理的這個部分，我想…。

李議員長生：

還有雜草修剪。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雜草修剪那個…。

李議員長生：

雜草修剪也要寫下來，你不可以漏編，日後又說不行那就麻煩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好。

李議員長生：

雜草修剪，預算要這些項目都能使用才可以。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如果說符合台電的回饋金處理要點那是可以的，但是這個部分是不是你要爭取台電同意回饋給你？

李議員長生：

這個你不要管，本席是希望你用公文正式答覆，並說明編列這些項目是用「雜項工程」？還是用「環境衛生整理」的名稱？可以包含這些項目。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是覺得他可以在業務費項下編一些環境整理，是可以這樣編。我是說他自己可以編得有一點彈性，如什麼、什麼等，可以這樣列。

李議員長生：

本席希望你給我一個書面的答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好。

李議員長生：

就是說要怎麼編列項目讓這些都適用。不要說編下去，哇！這項不可以，那項不可以，編這個就沒有意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好。

李議員長生：

所以要怎麼編，我會拜託公所編列，這個沒有問題，你不用煩惱。本席要請教你的的是要怎麼寫？項目怎麼寫才能適用這些？意思聽得懂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知道。我們跟公所那邊再連繫一下，看他怎麼編可以適用到各個…。

李議員長生：

不是跟公所連繫，我是要請教你們主計專家。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嗯。

李議員長生：

答覆給我，答覆給公所。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是。

李議員長生：

以後這個項目寫下來，以後不可以說這項不行、那項不行，你不用跟他連繫什麼？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好。

李議員長生：

主角是你們，你們是專業，我這樣講，你聽懂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知道，好。

李議員長生：

對不對？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這部分，我們來處理。

李議員長生：

第二點，清水溝、綠美化都要雇工，請工人來做，對不對？買一些花。這些公所是不是可以委託里長來做？做一做才報到公所來核銷，是不是可以這樣做？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基本上，這個是公所預算執行的部分，但是這個部分可能公所跟里長自己怎麼再去協調，因為執行面是在公所。那…。

李議員長生：

我知道，如果公所委託里長來做，你們是主計單位啊，他委託他們來做，再來核銷，這樣做是否合法？這樣可不可以？重點就是這樣。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基本上里不是一個執行單位，我覺得是公所要跟里那邊細部再去研究一下。

李議員長生：

這樣的話，我告訴你，因為大家要求合法。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

李議員長生：

這個時機，大家合法來做，大家都沒事。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

李議員長生：

所以針對這兩點，編列預算讓這些項目都能夠使用。第二點，公所是不是委託里來雇工核銷，因為機動性比較好，也比較符合他們的需求。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嗯。

李議員長生：

他們要請人、要清理哪裡，他們都知道，對不對？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對。

李議員長生：

請你公文給我答覆，好不好？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好。

李議員長生：

給我一個答覆，讓我跟公所、里長連絡，好不好？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好。

李議員長生：

差不多要多久可以給我一個答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這個星期公文會發出去。

李議員長生：

這個星期，好，你請坐。再來，我請教藍局長。高雄金屬扣件物流倉儲園區從去年 10 月就簽約，10 月就和中興工程簽約，對不對？因為這有時效性，廠商希望越早越好，所以去年總質詢及業務質詢時，本席有請教你，你答應本席在今年 6 月底之前就能完成高雄市地方所有的作業，我也跟地方講了，但是我向你們要資料，資料上寫的你們要到 9 月才能完成報告，完成報告是不是代表全部完成了？主席，是不是請藍局長？

主席（許議員福森）：

藍局長，請回答。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向李議員報告，因為這有兩個變化，去年我們向你報告，我們報編的範圍大概 150 公頃，現在我們實際要報編的增加到 170 公頃。

李議員長生：

什麼人叫你 150 公頃增加到 170 公頃？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向議員報告的是，因為多出來的是台糖的地，台糖說你們要這樣，我們這二十幾公頃如果不報編，以後變成沒有使用價值，徵收土地等於徵收到畸零地一樣。

李議員長生：

我跟你說，這跟時間沒有關係，什麼事情都可以同步進行。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李議員長生：

本席告訴你，你說這些理由，民衆不會接受，成功的人找方法，看是要怎麼做，你已經答應人家，還有什麼理由？已經答應人家，不要說是公部門，即使是私下答應就要守信用，公部門的一個局長，公文已經答應人家了，現在說改就改，我看你這個調查地質。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勘查。

李議員長生：

調查作業，什麼環境說明會，要這麼久嗎？要八、九個月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跟議員補充報告，有另外一個變數就是今年 101 年的 3 月份，中央有新頒布的一個地質法，根據這個地質法，有要求地質的鑽探要重新做，所以這部分是影響我們時程的另一個原因。

李議員長生：

我說給你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李議員長生：

你答應人家就要想辦法完成。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李議員長生：

不要找理由。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李議員長生：

你答應人家 6 月底，現在延到 9 月底，我懷疑到 9 月底能不能完成？這對地方很不公平。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對我們的產業可以說…。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影響很大，我知道，我們會盡全力來做這些事，我想我們會定期來…。

李議員長生：

像這些都可以同步來進行的，這個有空窗期，這些都可以一起做的，爲什麼期末報告、說明、公聽會和地質調查作業不提早做呢？你知道 3 月 6 日要頒布地質法，你可以提早做這個工作啊，不做，這個部分都空窗期，再來拖延時間，理由一大堆，大高雄市的政府官員不是這樣的。你看如果你是民衆，你是投資者，你能接受嗎？我請教你。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想這對投資者來講是很不好的事情。

李議員長生：

你一拖再拖，地方也會…，因爲這是沒有污染的，這是二次加工。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這是一個很好的…。

李議員長生：

地方很歡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是。

李議員長生：

可以增加就業率，可以讓地方更發展，對不對？大家很期盼的事情，這樣拖下去有什麼意思？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這我們會盡全力來按照議員的意見…。

李議員長生：

不是盡全力，這可以照你答應的，到 6 月完成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所講的是照你講的那些可以同步的，我們盡量同步。

李議員長生：

我告訴你，你們這些都沒在工作，爲什麼這裡有一個空窗期都沒有做？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不是，我們…。

李議員長生：

這段期間在做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跟議員報告，這一定有…。

李議員長生：

要開會才有在工作，沒開會就沒有嗎？對不對？要開會才做工作。你點頭，代表對，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不是啦，不是這樣講。議員，報編都有一定的程序，我說的地質法規定之後，他們要求我們報告要做得更詳細，這是我們進度有延遲最大的一個原因，因為我假如 6 月份將報告送出去，中央有可能退件要我重新再做，所以我趕快把地質鑽探這個部分詳細的資料像議員所講的，趕快壓縮期程，希望我們是不是在 6 月底將資料送出去。

李議員長生：

本席現在說一個重點。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李議員長生：

不管是做人，還是當官也好，是不是答應人家事情，在答應人家的期限內完成？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李議員長生：

這是很基本的信用，做人沒有信用也不可以，當官沒有信用更加不行，是不是這樣？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李議員長生：

所以這應該照你去年答應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李議員長生：

這公文出去的，照這樣走。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李議員長生：

不要再拖下去。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是。

李議員長生：

有辦法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就照這個進度給議員做一個報告。

李議員長生：

地方這麼關心。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是。

李議員長生：

這麼大的案件放成這樣，如果小一點的，你們就不用做了，所以很多民眾反映合併後，過去的高雄縣民，現在新高雄市民感受很差，像這個就如此，是不是？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因為這一件…。

李議員長生：

答應了，公文出去了，還可以變，現在公文出去了，以後搞不好還會變，一拖到年底、到明年。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其實我們也不希望拖延，就像你講的，趕快給廠商…。

李議員長生：

什麼不希望，你嘴巴說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會…。

李議員長生：

做不出來，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是。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做不出來？6月之前做好，照你答應人家的做好，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好。

李議員長生：

因為他們很急。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他們有需要，對地方發展很有幫助，6月之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李議員長生：

你看怎麼做，現在要怎麼壓縮，你給我一個書面資料。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謝謝。

李議員長生：

什麼時候可以給我？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因為這兩天我們部門質詢，我們這個星期內整理好給議員。

李議員長生：

這個星期以後，是多久？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星期五之前。

李議員長生：

星期五之前。星期五之前把公文給我，讓我跟地方有個交代。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李議員長生：

也表示我們高雄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有積極在推動。

李議員長生：

有積極、有信用。一個這麼大的政府沒有信用，是算什麼？對不對？那跟沒政府有什麼差別？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李議員長生：

如果沒政府，你叫百姓要怎麼辦？不是這樣的啦，所以你答應的就要照

答應的做，不然就不要答應，也不要再有理由，要找理由誰不會，我看我的朋友也好，我所有看過的事情也好，所有的官員也好，失敗的人找理由，成功的人找方法，今天你答應這樣，有地質法、有什麼法，你就要想辦法趕快突破來克服這個問題，對不對？不是這樣的。一內星期內，公文給我。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謝謝。

李議員長生：

好，請坐。主席，謝謝。

主席（許議員福森）：

本席宣布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員福森）：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們所有的局處首長、各科室官員與高雄市民，大家好。我想我今天很簡單，只想要請教我們經發局，還記不記得我在第二次定期大會的時候有提到商圈的發展，以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為中心點這樣發展出去。我在第一次定期大會的時候也有提到，我們鳳山未來可以發展的是特色商圈與觀光市場的部分。在去年，也感謝經發局藍局長，很積極、很努力來找我協談這些問題，但是不能只是局長在動作而已，底下的人全部停擺，我這樣講，不曉得局長認同嗎？局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藍局長回答。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如果我們的同仁有跟議員做相關的說明，我們應該都會按照議員所跟我們討論的方向在進行。

李議員雅靜：

但是就我所知道，你們經發局對於這個區塊、對於我們大鳳山，你們完全無所作爲，都沒有作爲。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跟議員報告，其實沒有這樣。因為第一個，我們上次跟你報告，我們有一個商圈盤整的計畫，其實現在已經在做，預計在 6 月份之前會有完整的期末報告出來。

第二個，我們現在有一個地產基金，就是「神氣佛現」那個案子，目前也在進行中，所以，其實對鳳山地區…。

李議員雅靜：

目前正在進行中是指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就是我們那個地產基金已經定案了，「神氣佛現」就是針對整個鳳山地區的廟宇，怎麼樣跟我們在地的觀光資源以及你剛才提到的這些商圈做結合的一個案子，這是經濟部補助給我們的，有 600 萬元。

李議員雅靜：

所以對於「神氣佛現」這個案子，還有特色商圈的部分，你怎麼做結合？我們以三民街、家具街與打鐵街來看，你們怎麼規劃？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相信每一個地方，如果今天有一個人到鳳山去，他不可能只說我今天就來看廟宇，我可能是看完這些特色廟宇後去吃東西，然後可能要買東西，這個部分，其實就是我們希望這些不同的案子，把它結合起來，因為可能「神氣佛現」這個案子是地產基金的案子，可是我們的商圈又是另外一個…。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可以結合？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所以我們就把它結合起來。

李議員雅靜：

對嘛！我跟你說，我們的家具街，那裡有廟宇、家具街與市場，我告訴過你，那邊可以發展成觀光市場，有沒有？我有沒有跟你說？有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上次有跟議員討論過，不過那個地方要發展成觀光市場，還需要一些環境與條件的配合。

李議員雅靜：

但是你們現在連動作都沒有，這是讓我最介意的，如果你們有開始動作、你們有開始做執行評估，那麼我覺得你們至少有努力，可是你們現在連動作都沒有。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其實上次去跟你報告完之後，我們這些案子都已經有在找顧問公司做評估，只是評估報告現在還沒有完全定案，因為我們必須要定案之後才可以再向你說明。這個案子，我記得是在去年的 12 月份，大概總質詢之後，我就去跟你討論過將來對整個鳳山地區的發展，在討論完之後，我們馬上就

進行相關的發包作業。

李議員雅靜：

你們的具體計畫到底是什麼？上一次就請你們把計畫拿出來給我，到現在我都沒有看到這個東西。第二次定期大會的時候就請你們拿出來，你們太過分了。主席，這就是我們經發局的態度。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其實你要我們做的事情，我們每一件都非常積極在進行；你剛才有提到，這個面向其實都不是單一的面向，我今天如果只做單一面向的東西…。

李議員雅靜：

好，你說這不是單一的面向，對不起，打個岔，我上次有邀請文化局、觀光局與區公所，針對我們鳳山整個觀光路線，包含商圈怎麼發展，我們有去踩線過，他們沒有邀請你們嗎？你也不知道，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這個事情我並不清楚。

李議員雅靜：

這是不是表示你們的橫向聯繫不夠？還是說你們根本就是跟他們脫鉤的，就是觀光局做觀光局的、經發局做經發局的、文化局做文化局的，就只有你們沒有勾上啊！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跟議員報告，這個事情的主辦機關不是我們，如果是經發局主辦的，像我們現在的「神氣佛現」，我都會要求要跟觀光局做結合，因為廟宇它不會只是一個單一的宗教信仰的問題，它可以結合觀光，結合觀光之後，事實上，就可以跟我們的商圈結合起來。所以上次講的那個活動，可能是由文化局來主導的部分，我不知道是不是有通知我們經發局，不過至少目前我們在執行的所有案子裡面，我們都會聯繫相關的局處，包括觀光局是最重要的，因為我們覺得觀光是一定要跟我們的商圈做結合的，商圈沒有觀光結合，坦白講，它的效益會非常的有限，這一點，我跟議員報告。

所以我們現在這個案子，「神氣佛現」這個案子，現在在執行的過程，我們都要求它一定要找觀光局、找地方的區公所，甚至在規劃比較明確之後，我們也會邀集在地的議員，就這個案子執行的狀況，各位有什麼意見，我想我們會充分來把這樣一個工作做好。

李議員雅靜：

其實還有文化局，有文化局的一些文史資料加進來，會加強這些的深度與廣度。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那麼我們也把文化局納入。

李議員雅靜：

除了這個以外，我想要拜託你們，像現在我們只說一個小區塊而已，而這個小區塊可以拆解，分成好幾個區塊，包含我們的打鐵街與番薯街等等，你怎麼把商店輔導成比較現代化或者是更具故事性，我覺得我們在這個動作上，這是我這一次，我這樣子踩街過一次以後，覺得你們真的完全沒有動作，真是讓我覺得…。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不是，我跟議員報告，不是沒有動作，我剛才報告過，我們商圈盤整那個案子，必須要在今年的 6 月份才有辦法結案。因為那個案並不是只針對鳳山，而是整個大高雄合併之後所有的商圈去做一個盤點，所以它需要的時間會長一點。如果議員比較關心鳳山這個部分的話，我看是不是我們先把這個部分相關的一些盤點的狀況與一些可能的資料，我們先讓議員知道。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可以加快你們的腳步？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一直在加快，因為我說過，我們現在這個案子並不是只針對…。

李議員雅靜：

你到 6 月底已經一年半了，一年半你什麼都沒有做，只做了一個評估計畫，你們經發局的效率就是這樣而已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因為這個案子是上次跟你討論完之後，去年 12 月份跟你討論完之後，我們才開始進行相關的作業，而且這個部分不是只有針對鳳山，我要跟你報告的是我們是針對整個大高雄，包含各區商圈的部分，我們都一併要去做一個盤點，所以整個案子的時程會比較久。

我剛才也跟你說明，如果是你比較關心的鳳山地區部分，我想我們會後是不是先把那個部分相關的規劃與資料，先跟你做一個報告後，再看看有沒有需要修正的地方。可是如果是整個完整的報告，因為我們必須要顧慮到其他的地區，真的是必須要等到 6 月份才有辦法把整個大高雄商圈的部分盤整出來，這個做以上的說明。

李議員雅靜：

6 月底才會有整個計畫出來，但是針對我們這一部分，你們應該都有一些相關計畫，這些可以做的是不是可以先做了？好不好？不然，永遠都在

原地打轉，我們已經開始在帶人進來了，但是它整個環境是很不友善的，而且完全沒深度、沒廣度，好不好？

還有我想要討論，是我之前也有跟局長討論過，我們對於「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管理自治條例」這個部分，就是我們的攤販的部分，我們怎麼去輔導？我想請教局長或者是現場哪一位科長，可以幫我說明一下，對於這些臨時攤販「就地合法」，你們怎麼協助？你們現在又有什麼樣具體的作為？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藍局長。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先跟李議員做一個政策性的說明，去年在議會的支持之下，我們通過了「臨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目前是送到行政院核備中。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的立場其實很清楚，我們是希望輔導這些攤販有一個合法的生存經營空間，不要讓他們每次遇到警察來或是什麼人來，造成他們很大的不安全感。市長也是考慮到他們這些攤販都是社會比較底層的經營者，所以立法的宗旨其實是這樣。

因此我們這個自治條例，只要行政院核定，公告實施之後，我們會按照這個原則來協助各個地方的這些攤販，讓它成爲一個合法的攤集場設立，我們也會邀請一家公司來協助我們這些事情，因爲我們人力上也不足，可是大高雄合併之後，有這麼多臨時攤集場，我們需要一家顧問公司來協助。所以這個事情，我們現在也在內部簽呈中。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的「具體」讓它「就地合法」到底是什麼？你的具體計畫是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就是按照這個法律的規定，將來這些攤集場、這些攤販，他們要組成一個自治委員會，然後提出申請，向經發局提出申請。申請完之後，我們送議會通過，這個部分就可以讓它成爲一個合法的攤集場。

李議員雅靜：

所以行政院如果還沒有核定，一直遲遲未核定的話，你們都不能有所作為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因為我們現在沒有一個法律上的依據。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也不能有所作為就對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不能有所作為，就是說只能去輔導它，可是要讓它法治化，就必須要等到這個部分完成之後才可以法治化。

李議員雅靜：

你知不知道你局內的「長官」，你們那些科室主管怎麼輔導？連我在問都說：「請你請示我們『長官』，問我們局長。」你記不記得有一天我打電話給你？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議員關心五權南路那個…。

李議員雅靜：

不只那一件而已，所有的都一樣，你們的人如果都不知道那些東西怎麼處理，那麼都讓你做就好了，叫我打電話給你，叫我直接問你，這是你們科室主管的態度嗎？你們科室主管的專業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如果我們的同仁在處理的上面有比較不周到或者是不夠積極的地方，這個部分我們會自己回來做內部的檢討。

李議員雅靜：

可是局長你不懂得授權，他們現在全部都說「問局長」、「局長做決定，我這個層級不夠，我不能去決定什麼。」我沒有要你決定什麼，但是你至少給我們一個專業的方向、專業的法令，你明明都有草案在那裡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其實在這個「攤販管理自治條例」的立法過程，我們也都辦了一些說明會，如果有必要，我覺得我們近期可以在行政院核定完之後、要實施之前，我們會再來辦一個說明會。就是把整個要執行的過程，例如你的管理委員會要怎麼組、你的成員要怎麼組、你的計畫書要怎麼寫？所以剛才我才跟議員報告，我們現在在找一家顧問公司來協助我們，因為如果一下子這麼多攤集場都進來，事實上，我們的人力上面的確會有不夠負荷的地方，因為我們還要管理公有市場與民有市場，而攤販這個部分其實是很重要的一個部分，所以我們目前可能會預計有這樣一個做法。所以只要行政院一核備，我們在實施之前會再辦一次說明會，而且我們會請專業的輔導團隊，就像我們現在辦理未登記工廠一樣，我們請一個專業的輔導公司來

協助這些人，因為這些攤販可能比較不知道計畫要怎麼寫，有一些內容他們可能不見得那麼清楚，在法律的了解上面也不夠清楚，我想我們就透過這樣一個專業的顧問公司來協助，我想對他們在申請合法的過程應該有很大的幫助。

李議員雅靜：

這個先代替他們謝謝你，有替他們想到這個部分，不過我也要想要請教一下，如果這個法令核定公布實施以後，我們有沒有可能在這一個臨時攤販的集中管理場所路段，實施時段性的封路，例如禁止大型車輛與汽車進入，只准腳踏車、摩托車或行人進去，有沒有辦法這樣做？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時段性的封路，這個部分，我想還要看每個案子去討論，因為我們現在有實施徒步區的大概都是以商圈為主，目前旗山的商圈是徒步區，預計可能在不久之後，蓮池潭那邊的商圈也會實施徒步區，而且是試辦。所以將來如果議員認為哪一個攤集場有必要實施徒步區，可能還需要邀請交通局與警察局等相關單位要去做現場的會勘，因為也要考慮到如果實施徒步區會不會影響到交通的動線。所以這個部分，我覺得要以每個案子來看，可是如果真的有必要，而且相關的單位認為交通道路的動線可以解決，而且在地的，大家對這個事情的實施有共識，我覺得其實也是可以考慮來執行的。

李議員雅靜：

不是「覺得」，我是覺得你們要有一個方向，哪些條件才可以，你們要自己訂一個遊戲規則，剛才你提到五權南路，它有沒有這個本錢？可不可以？就你的專業來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因為就交通的替代路線來看，這個部分我不清楚，可是我知道那個部分的確…，如果車輛不進去…。

李議員雅靜：

我有跟你們局處裡面的人討論過，上次是誰跟我討論的？你們去評估得怎麼樣？有誰可以回答我？快一點。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不然我們請市管處處長做一個說明。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跟議員報告，五權南路部分，就我們自己市場管理的觀點，是覺得應該要實施區段的車輛禁止進入，不過因為涉及到交通的部分，因為它有替代

道路，這個時段封路，摩托車與汽車應該怎麼繞路，這個要尊重交通局的專業，而就我們的部分是贊成的。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贊成的？〔對。〕好，我也期望你們輔導他們時段性的封路，好不好？汽車禁止進入，摩托車與腳踏車，其實我倒是覺得還 OK，因為汽車進去，那個路那麼窄，汽車過去，人都不用走了，腳還可能被輾到。這個拜託你。

還有一個，自強夜市是歸誰管？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也是我們。

李議員雅靜：

也是你們？我之前好像也跟你提到過這裡有沒有辦法發展成觀光夜市？就像六合夜市一樣，而且我們那邊也有捷運，交通都滿方便的，有沒有辦法？你有沒有去評估過？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其實我們跟羅會長那邊也都討論過，我們也是希望他們那邊能夠朝向觀光，而觀光其實要有外來客才叫觀光，如果只有本地客就不叫觀光市集了；所以這一部分，第一個，我們就是先讓它在法的地位能夠合法化，我們先做的就是前置作業，看整個自強夜市有沒有其他的空間，例如要有一些能夠設置廁所與意象等等公共設施的部分，我們都有跟會長這邊在聯繫。

李議員雅靜：

你們評估的結果，有沒有請專業的團隊去做評估不可行？或者是它的發展好不好？因為如果就一個觀光夜市而言，它這樣其實有一點短，或者是它的中午市與下午市其實是不一樣的攤販，你要怎麼樣去輔導讓它更有特色？你們有沒有去評估過？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剛才我報告的那些都是我們內部的同仁自己去做的。

李議員雅靜：

你們就自己討論？但我的意思是說有沒有專業的團隊？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專業評估就是我們局長剛才講的，我們現在就針對整個攤販臨時集中場部分，要聘請一個專業顧問，去做每一個適合它發展性的評估。

李議員雅靜：

連同這個也是就對了？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現在已經籌備得…，我們的發包文件都弄好了，應該是這個禮拜我們就可以簽報上網。

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要整個上網招標，現在 4 月份，讓你上網招標，等於 6 月底要全部做好，整個大高雄嗎？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沒有、沒有。

李議員雅靜：

你剛才講的是 6 月底那個嗎？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剛才講的是招標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這樣子要哪時候才可以完成？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招標的部分，大概在兩個月之內能夠決定廠商，接下來再去做它的評估。

李議員雅靜：

評估要做多久？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我們是希望在得標之後三個月之內有一個初步的報告出來。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可以快一點？如果每一件都讓你們半年、半年、半年，你覺得我們高雄還有這麼多的機會可以發展經濟、發展觀光、發展服務業嗎？就像那一天我跟陳市長講的，如果我們的高雄再不好好把握，我們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未來高雄可能再也沒有這麼大、這麼好的一個機會，發展、吸引那麼多的外資進來，一樣的，如果我們高雄自己還不爭氣一點不管是觀光夜市或者是我們的市場整個把它弄得…，像泰國，人家不是有傳統市場？你們有去逛過嗎？局長，你去過嗎？處長，你去過嗎？〔沒有。〕建議你們去，真的是不錯，雖然擁擠，不過人家卻發展得很好，整個傳統都在裡面，那種文化氣息，你走進去會非常的感動。

局長，市場這一塊，建議你們去泰國看一下，他們的傳統市場，在泰國的中心——曼谷，去看一下，把那邊的經驗帶回來台灣也是不錯，我們有我們的特色，我們有我們的文化，去看一下，我真的覺得那邊不錯。

我拜託你們，除了我們家具街那邊是特色商圈之外，拜託你們，我們五

甲的自強夜市快動作，還有五權南路那裡，私底下是不是再來找我討論一下？要怎麼處理？你們似乎都顯得毫不在意，都不知道它的嚴重性。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跟議員報告，因為其實每個攤集場，我們必須承認，它都有它一些…。

李議員雅靜：

我要說你們圖利哦！你要我現在在這邊說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不會圖利任何一個…，我說過我們…。

李議員雅靜：

但是你們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跟議員說明，我們這個「攤販管理自治條例」就是要輔導這些弱勢的攤販，不是要去圖利任何人。〔…。〕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做一個檢討，我們會在會後再跟議員做一個討論。

我剛才跟議員報告過，我們在政策上，一定是來協助這些弱勢的攤販，這是我們政策的一個目標。如果我們沒有做，我們就不需要花那麼大的時間來制定這個條例，而這個條例也很快的在議會的支持之下，我們希望把這個事情法制化，法制化之後，其實是對這些攤販最好的保障，因為他以後就不會受到這些你所講的不一樣的這些勢力的影響，其實法制化對他們來講，他們就會有保障，我希望行政院趕快把這個事情核定下來，我們就可以趕快來輔導他們。〔…。〕好。〔…。〕好。

主席（許議員福森）：

本席宣布散會，下午開會時間 3 點。

主席（洪議員平朗）：

繼續開會，請徐議員榮延發言。

徐議員榮延：

主席、各單位局處長、議員同仁，大家好。首先請教財政局長，目前高雄銀行官股的董事有幾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11 位董事只有 1 位是民股。

徐議員榮延：

民股 1 位，那官股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11 位。

徐議員榮延：

高雄銀行一年召開二次定期會，結果我今天看到你們通知單裡面，高雄銀行沒有任何一位董事來參加議會，是不是應該來參加的，有沒有代表性？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董事長有來，我也是董事。

徐議員榮延：

董事長有來，好，請教高雄銀行董事長？目前高雄銀行的資本額是多少？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資本額 70 億 6,900 萬。

徐議員榮延：

上一次有沒有提案增資？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上一次是增資 30 億，但是貴會好像說第一次先增資 12 億，12 億在 10 月份的時候已經順利完成了。

徐議員榮延：

爲什麼要增資？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就是要加強資本結構，讓它可以好一點。

徐議員榮延：

現在不好嗎？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現在銀行的資本額動不動都 100 億以上，我們算是非常小的銀行。

徐議員榮延：

這樣你還要再增資多一點，增資 12 億不夠嘛！你乾脆再增資 70 億，剛好 140 億。你現在增資 12 億，對整個來講沒有作用嘛！有沒有幫助？沒有嘛！本席認爲，人家開銀行都會賺錢，高雄銀行卻不會賺錢，有沒有賺錢？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其實去年稅前盈餘還是賺了 8 億 8,000 多萬，以前因爲投資雷曼兄弟和海外的外幣債券受到損害，所以這幾年都在彌補這些損失。

徐議員榮延：

這樣表示你們的眼光和專業性都不夠，才會投資雷曼兄弟，投資外幣又虧本，這個要跟誰講？這些錢都是你們在運用，結果你一投資下去，虧那麼多，雷曼兄弟虧多少？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連外幣債券，大概虧了 23 億左右。

徐議員榮延：

23 億！可以收回來嗎？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現在已經提存差不多了。

徐議員榮延：

沒有辦法是不是？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雷曼兄弟還是要看國外雷曼事件那些…。

徐議員榮延：

本席是說，虧 23 億有沒有機會拿回來？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我們現在委託美國的律師事務所和荷蘭的律師事務所向雷曼公司的清理委員會尋求我們能夠收回多少，就依靠這樣，台灣的國內銀行都是依這種方式處理。

徐議員榮延：

照你這樣講就是沒辦法收回來了，是不是？這個虧損要算誰的？算市民的虧損、算高雄市政府的虧損，是不是這樣？人家開銀行都賺錢，哪有虧 23 億的？這些錢還收不回來，這 23 億如果來幫助高雄市的弱勢族群，大家一定會稱讚董事長，真的！結果你虧損 23 億，人家不會感謝你，還笑你是傻瓜。拿錢給別人花，又收不回來，董事長，是不是這樣？很少聽說開銀行會賠錢的，除了你別有居心，像其他銀行有心掏空以外，正常的運作很少有銀行會賠錢的。你們對銀行業都是專業，尤其董事那麼多，還有一些顧問，周遭都是專業，應該都會很賺錢。這次看到你們要增資 30 億，我看了傻眼，怎麼銀行會要增資？理由在哪裡？當然啦！像你剛才所講的，23 億落差很大，當然不增資不行，那未來要怎麼處理？未來高雄銀行的走向，如何來把高雄銀行重生、賺錢，未來要怎麼做？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高雄銀行要怎麼樣來提升獲利能力，在上個會期我有做過專案報告，我在這裡強調，高雄銀行因為資本額很小，但是又有高雄市政府當大股東投資，所以我們最理想的方式是，發展成在地銀行，扶助在地的中小企業，還有服務在地的銀行客戶，做一個小而美的銀行。

徐議員榮延：

小而美的銀行，高雄銀行的分行很多，如果是小而美的銀行的話，那是

不是能不能看得見？你雖然是有這個計畫，但是往後你怎麼去追蹤？怎麼去追銀行才會賺錢？你要如何處理這一塊？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其實銀行業務的執行及考核，我們內部都有一套辦法，但是要避免重蹈過去的錯誤，所以在資金的配置方面，我們盡量以分散來做配置。

徐議員榮延：

眼睛要放亮一點，要借錢給別人或投資，眼睛放亮一點，你被別人倒債23億，倒不如讓議員倒債，議員還會謝謝你，但是議員不會這樣做，我們不會倒債，也不會向你們借錢。我認為既然要經營銀行就要用心一點，當然你們專業、我們外行，我們只有看數據和結果，我們不看過程，過程是專業人員的事，我們看結果，你一年能賺多少？存多少？我們最終是看這樣，希望有一次的教訓，往後眼睛要放亮一點，不要把錢丟進去就沒有了，這些錢還是要全民買單，你又再增資也不是好現象，我覺得這樣不太好。

第二個問題，請教財政局局長，現在設在高雄市的大企業有多少公司在高雄市繳稅？譬如中油、台電等大企業，他們是在哪裡繳稅？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他們總公司設台北…。

徐議員榮延：

所以都在台北繳稅，〔對！〕你認為公平不公平？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基本上是不公平，不過還好現在它有一個機制，會分配一點錢回來。

徐議員榮延：

怎麼分配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中央統籌分配款。

徐議員榮延：

變成中央吃剩的才給我們，分剩的才給我們，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按照一個公式去計算。

徐議員榮延：

照公式計算，污染源在高雄市，稅在台北繳交，還要看他們的臉色，他們吃剩的才給我們，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目前法律的規定是這樣。

徐議員榮延：

法律是人訂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應該去爭取修改這個制度。

徐議員榮延：

多久才能改？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需要中央立法，要靠立法院努力。

徐議員榮延：

依你的專業，多久才能改？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財政收支劃分法說要修改已經很久了，但是在立法院都沒有進度。

徐議員榮延：

我沒有記錯的話，財政劃分法好像已經喊十幾年了，到現在還在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後來修改的這個版本，兩年前行政院有送到立法院，立法院一審有通過，但是後來就沒有動靜了。現在立法院改選，它又退回行政院，行政院最主要是財政部主政。

徐議員榮延：

局長，污染源在高雄市，繳稅卻在台北，我們一起去抗議，你敢不敢？我走前面、你走後面，我替你們出氣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應該從法律上去修改。

徐議員榮延：

法律要人去修改，人都沒有動作，現在有一個很怪的現象，任何政策只要抗議就會改，沒有抗議就不改，這是事實，你有沒有這個感覺，開會歸開會，都沒有動靜，…。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發出聲音是正確的，要讓人家重視這件事。〔…〕我會來努力。

主席（洪議員平朗）：

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發言。

黃議員柏霖：

主席、各位局處長、各位市府同仁，財政局長，上次臨時會在討論到底我們的自主財源收入有多少？增加多少？那時候我們有做一個表，其實財

政的赤字在高雄真的非常嚴重，早上我聆聽你們的報告，到 101 年完成是 2,200 多億。局長在報告裡面有提到，100 年的年度總收入，預算數和實收數相差 150 幾億，原本預估要收入 1,184 億，最後實質收入 1,032.7 億元，相差 150 億。上次我們一直在探討，我們預估補助款、預估實質的自主稅課收入，甚至售地等等，適度的增加我們覺得合理，但是我們高雄市增加的太多。上次的表格局長也有看過，台北市 8 點多，新北市 11 點多，主席，高雄是 15 點多。局長，我們在預估整個稅課收入、自主財源應該要再精確一點，你們給議會的報告相差 1,500 億，1,184 億裡面，實質收入 1,032 億，相差 100 多億，這些錢會跑到哪裡去？就變成累積剩餘，就是負債，就放在累積負債裡面，以後就是債留子孫嘛！

主計處長也在這裡，我覺得有一些預算如果我們真的是浮編的，應該讓它回歸合理的狀態，也就是當財政局認為它的稅課收入，以 100 年度來講，他認為 534 億，事實上，他只課 530 億；非稅課收入他認為有 164 億，最後只有 144 億，這裡就相差 20 億了。再來，實質收入他認為有 698 億，後來實質到 676 億，又相差 20 億，最重要的是補助款相差 100 多億，總共相差 150 幾億，所以我認為我們應該精確面對財政問題。

早上經發局局長提到很多好的意見，本席都支持，當我們每一個人在這位置上，你怎麼去讓它創造更多的可能。如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提到的，我們需要有更多的產業，我們要讓更多的想法進來，這時候我們應該怎麼做？那天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我就告訴市長，剛好前兩年吳敦義院長提一個海空經貿城，它裡面包括交通動能的提升、產業腹地的再造，都依序在進行，不是像選舉所說的，3072 只是一個數字，事實上它有在動，包括國道 7 號最近也辦了很多說明會，路線一確定便發包出去，600 多億便進來了，就開始依序的在建設我們的大高雄了。國際洲際碼頭 2 號那邊也要準備投資 600 多億，未來會將舊港區、舊灣區的雜糧碼頭等都撤離，然後回到比較外海的區域，這部分就變成配合高雄市的亞洲新灣區的建設。中央會不斷的提供很多好的實質的建設，包括三大場館，所謂的海洋文化中心、旅運大樓、國際會展中心，都是中央給我們的預算，這些就有 100 多億了。中央給我們這麼多的預算，有這麼多的硬體之後，軟體我們要怎麼做？我們的國際會展中心，屆時花費經費，屆時花費經費，投資 30 多億，到底是否會有很多的展覽來這裡？它對我們實質產業的幫助有多少？所以這時候我們更需要快速加緊步，那天我也向市長報告，當今天一個城市，一年以增加 200 億的負債的數字在累計增加，我們大概還能撐多久？如果照這樣的速度繼續下去，我們高雄市政府還可以撐多久？預算想編得出來都很困

難，更重要的是裡面的配比。各位能到議事廳來的，都是高階的主管，十年前高雄市政府在 100 元的支出中，有 72 點多是經常門，有 27 點多接近 28% 是資本投資。可是十年後的現在是 82 點多的經常門，資本投資只有 17 點多啊！現在又拜利息很低之賜，試想如果現在利息回到 5%，你們算算看，2,000 億再多乘以 3%，就多了 60 億，60 億又不見了，我們的資本投資可能只剩 13%，這時我們該怎麼辦呢？

我再三希望主計處和財政局，其實很多人都不願意提這個問題，其實最重要的是人事支出，我們有超過 50% 都是人事支出，當一個政府沒有辦法去控制它的人事支出時，你們要如何開源節流？都是很有限的，很多人開源節流的方法就是冷氣不要打開，不必開燈，你們說那一年能節省多少呢？都是很有限的，最重要的是我們的人員有沒有活化，既然有這麼多好的、優秀的公務人員，我們要怎麼讓它的效率和價值能夠創造出來，否則說實在的，這個城市再繼續下去，可能五年後換新的議員和新的市長，我們的資本投資可能只剩 12%，再下去會越來越嚴重，就像有很多的鄉鎮，他們的自主收入進來，等於人事支出方面又會不夠，有很多的鄉鎮都是這樣，這時我們應該怎麼辦？所以，第一、我希望財政局這裡，應該要很清楚的把一些不應該的開源剔除；對節流的部分，我覺得應該要更積極，甚至包括人事的控管，應該和主計處有更好的協商，各局處有一些不需要的、不應該再聘用的，這個都要去考慮，現在不考慮，未來的問題像滾雪球般越來越沒有辦法解決了。當大家都不願意解決時，就像是吹汽球，看看會在哪一個人的手上爆，我覺得這樣對城市的經營是不健康，而且是沒有意義的。我認為人事上嚴格的控管有其必要，尤其是在所有經費的支出上，我也希望未來在有限的財源上，各局處若有執行率前一年低於 80%，主計處應該訂一個指標，若執行率太差的、沒有效果的就不要讓他再做了。我覺得應該建立很多 KPI 的指標，如果這個是有效的，對城市是有幫助的，我們應該要給，有句話說：「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但是若有的話，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支持？例如，當中央給我們一個海空經貿城，可能有 3,000 多億的預算時，各局處有沒有努力的去爭取？若有努力去爭取，讓它更快的來到高雄，我們就可以補自有資本投資的不足嘛！用中央的預算來做我們應該要做的，事實上，我們現在能力也有限，這時候向中央要預算，我認為未來是各局處長一個非常重要的能力，當我們自有能力不足時，對不對？一個市長，那麼多局處，他要怎麼分？但是中央有很多，我們應該要怎麼去爭取，我覺得這個很重要。當海空經貿城有很多子計畫，我們在這裡持續在推動時，接著我也希望經發局長能夠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我覺得我

們更應該要積極主張。我個人很不支持「一年規劃，兩年完成立法。」我告訴你啦！三年過去了，這個也不必做了。現在的社會是瞬息萬變的，像以前仁川那有什麼自由經濟示範區，現在它做了很多的建設。所謂的「三免五減半」，三年免稅，五年減半，然後把區域劃好，你們看很多產業便進去了。我覺得最重要的是速度，掌握速度的城市，就是掌握關鍵、掌握成功。

我認為，除了那天市長答覆我的以外，要請李永得副市長組一個促進會，我覺得這樣都還不夠，我們更應該積極有我們的主張。那天市長提到，他認為不應該只有新農業、國際物流、加工、新科技，他說這些都還不夠，還要加綠能、文創，我都支持，只要能做得起來，我都支持，能夠創造就業機會，我也都支持。這樣的情形，我們怎麼讓他做，基本上是三個區塊，我一直提到的，第一是立法規劃，既然是自由經濟示範區，它一定要有一個法案做支撐，沒有法律做支撐，什麼都不能做，只是自己高興的說說而已，那是沒有意義的。所以到底需要通過什麼法？我覺得我們可以化被動為主動，不一定要等中央來，我們應該告訴中央，根據什麼條例，例如，桃園有一個國際機場，它的國際航空城有一個條例，我們如果用這個做樣本，拿來修整成適合高雄的，我們化被動為主動，直接就向中央講，你們在做，我們也在做，我們有我們的主張，我們有我們的版本，那中間怎麼結合在一起，那樣速度反而會更快，這是第一件，要立法規劃。

第二是產業規劃，到底我們需要什麼產業會對高雄有幫助，那一天市長也提到，他認為薪資要掛勾，不能脫勾，我了解他的意思，他認為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的工作不應該是第一階的組裝工作，他認為應該是白領，甚至是綠領的工作。在他心中認為沒有所謂低工資的問題，對不對？若一個白領或綠領的工作，他怎麼會擔心 1 萬 6,000 元的問題，他們一來便是 3 萬或 5 萬的。這樣的情形，我們又應該怎麼去落實？

第三是產業區域空間的規劃，到底區域要劃多大？劃在哪裡？是把現有的所有高雄市境內的工業區、科學園區都劃進來，還是只有靠近港邊的，我們也應該要有具體的主張啊！針對這個問題，我先請經發局來談一下，我們的心中想要怎麼做，怎麼讓它有效？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針對黃議員講的這三個部分，第一個方案在法律的鬆綁上面，是不是將來在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裡，它的關稅可以減免？然後在人流、資訊流、金流上面的限制，可以大幅的增加它的速度，而且把一些不必要的限制都取消，包含我們和世界其他國家在人才上的交流。好，這個部分都應該從

整體的去考慮，包含可能大家比較關心的是中國大陸的人是不是可以過來等種種問題，這都一定要去做一個檢討。

第二是產業上，你也提到，市長在上個禮拜的答詢時表示，除了原來高雄的強項是製造業之外，我們也希望把一些服務業加進來，而這些服務業應該是一種比較屬於知識級的服務業，所以他特別提到金融服務業。這個部分也在我們目前的規劃中，包含我們現在積極在做的相關文創產業，事實上我們都會把它納入。

第三、比較重要的是，到底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範圍在哪裡？我們現在整個高雄的產業發展，高雄港還是一個最主要的軸心。所以原來的港區附近，包含多功能經貿園區，我們現在的洲際一期、二期，甚至現在亞洲新灣區這個區帶，其實都應該要考慮。甚至現在有國道 7 號，是不是國道 7 號沿線相關的這些產業園區都把它規劃進來，這個是我們初步的一些想法，可是還沒有跟中央討論過。不過像剛才議員所講的，我們可以有一些想法來跟中央討論，這個部分應該可以繼續。

黃議員柏霖：

我一直覺得當在現階段我們自有財源不足時，我都是這樣假定，各位，有一天如果我們的資本支出是零的時候，我們能做什麼？所以大家要開始去思考，如果我們自己沒有錢的時候怎麼做？其實只有幾個方向，第一個鼓勵民間投資。民間投資靠什麼？就是法令的鬆綁、稅金便宜一點、服務好一點，這樣人家才願意來。再來一點就是中央政府的投資，中央政府一定要有很多投資的佈局，我們怎麼透過計畫型的計畫，去向中央要各種預算來高雄？譬如我剛提到那幾個場館，海洋文化中心、旅運大樓等等，這些都是中央撥下來的錢。第三個就是開放國際投資。高雄的國際化是很嚴重的不足，這方面我們需要更多的努力，讓更多的國際資金在國際佈局的時候，能不能看到高雄。這個在行銷招商上，對於未來這個城市要轉型會有很大的幫助。

最後我再回到財政的問題。我真的盼望，你們今年送到議會來審議的歲入預算，應該能夠更實際一點，不要像 100 年這樣。你看 100 年一差就差了百分之十幾，我覺得我們應該更務實，因為你的上游務實，未來你在執行各種預算，各局處在分配政務支出的時候，他也是要跟著務實，因為你的總額減少了，減少的時候，我們就會去思考有一些不必要的浪費，包括人事、包括各種無意義場館的興建，我們都要去思考這個問題，不是有錢我們就去執行，要看它有沒有那個效益，我覺得這個很重要。最後我也希望能夠建立一些指標，如果那個局處表現良好，就應該給他一些獎勵，給

這些工作人員有一些鼓勵、一些支持，大家來努力做。

主席（洪議員平朗）：

接下來，請鄭議員光峰質詢。

鄭議員光峰：

我們財經小組的局處所長，大家午安。今天很高興，前鎮區明禮里的里長還有我們 4 位草衙里的好朋友，謹就一個新草衙的議題，跟我們的財政局長做一個建議跟陳情。新草衙的問題，長期以來是我們前鎮區的一個大問題。它的確在我們整個部分計畫裡面，算是比較有一點畸形發展的一個區塊。當初在新草衙這個專案土地讓售的時候，這個專案大概是 84 年 9 月 1 日到 89 年 8 月 31 日，這段時間其實它有一些規定，就是這段時間，我們財審會有一個決議，就是如果一次繳清的，就按照地價打 8 折。當然那個地價不能低於當年的公告地價，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如果五年內有辦法把土地款繳完，就不必利息。第三點就是分期繳款期間最長可以到三十年。這都是我們市政府一個很好的政策，不過我在這裡，跟局長做個建議跟陳情，因為到現在仍然有 26 件，當初他有申請，可是可能有很多主、客觀的條件，所以未付諸實現去向他購買。所以包括今天來這裡的人，要向局長建議和陳情就是，是不是這一件，他們現在有這個需要？但是我必須要跟局長和我們裡面報告，在這樣一個時空的轉變，從 84 年到現在 101 年已經有一、二十年了，新草衙這個區塊在早期，也就是前鎮區當初拆船業的時期，土地比較貴，所以現在土地的價值，在我們所有高雄市，現在縣市合併之後，其實相對的比較弱勢，應該是比較偏低。所以我要跟局長說，在這樣一個情境，他們是很擔憂，新草衙現在他們買了，是不是可以比照我剛剛所講的新草衙讓售制度？這個問題是他們最擔心的。要把這個問題先釐清，他們才願意送出來，否則一買又高於市價，對他們來講是划不來的。我相信對於那些還沒買的人，也是很擔心的問題。這個問題是不是請局長先回答一下？有沒有意見？

主席（洪議員平朗）：

局長，請回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鄭議員關心新草衙這件事。針對這個優惠專案的問題，你有說到還有 26 個案子還沒有辦好。目前我們財政局努力的方向跟你的建議一樣。從情理上來考慮，他們既然在期限內有來申請，雖然期限有說什麼時候要辦好，但是照情理來考慮，我感覺還是繼續把它辦完。這個案子我們會通案來處理，我們最近還會開財審會，就是財產審議委員會，我們會做一個通

案，跟這些委員建議說，這種案子一定要繼續來辦理，我也會努力來爭取這些委員的支持，讓這個案子通過。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中斷一下，不好意思，到現在為止，今年度新草衙現的土地價錢，在他們的感覺，或我們現在所有住在高雄市的，大家都知道新草衙那個地方的路有時候弄得七零八落。早期和現在的土地價錢，局長，或許他們沒有機會去參加財審會，他們對這個土地的價錢最為擔心。大家都知道這塊土地的價錢偏高，讓他們覺得也買不起，所以財審會這樣的過程，是不是也請局長來做個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些客觀的事實，第一個是那裡的環境不是很好，目前也沒有什麼特別的商機。所以我們在評地價時會照那個規定，照原來的優惠方式來優惠，這方面我會來努力。

鄭議員光峰：

這要拜託局長，謝謝，請坐。另外還有個新草衙的議題，我最近在追蹤新草衙都市更新這樣的問題。在市長上一屆當選的時候，都發局就有成立一個草衙工作站。草衙工作站設在勞工局，裡面有一個辦公室，這幾年當中我也一直覺得，都發局對草衙那個地方一些道路的更新，還有整個去拓寬，都相當有一個成效。他們當年有一個承諾，承諾什麼？就是現在的興仁公園，在興仁國中的旁邊有一個財政局的土地。他們希望那裡有一個示範區來做一個都市更新，我相信聽到「都市更新」這四個字，有一點像台北市這樣，好像讓人擔憂，特別是在溝通方面還有在情理法方面，都是相當大的一個挑戰，它剛好是在台北市這個案件之後。不過我要表達的是，我們新草衙未來都市的發展，我相信在財政局這些土地的考量上，是不是都發局這邊願意來做都市更新？因為這個是一個跨局處的案，如果沒有讓大家一起來做一個思考，有一個示範區出來，並且做一個新的啓動，我們公家先來做，才不會在利益上有所爭執，譬如我若去關心，好像我要去賺這塊地的樣子。身為一個民意代表，我們也不願意去接觸一個都市更新，而讓私人的土地造成像這次台北市都市更新案鬧得這麼大。所以我要跟局長說，在這個新草衙都市更新的示範區裡面，局長，你也要表達你的看法。新草衙的發展已經有開始了，我覺得在市長當選後已經有開始進步了；但是我覺得要更進一步，都市更新一定要來做。都市更新，先用公家的土地來做看看，我們有一個啓動，在啓動上，我覺得財政局的角色很重要，是不是就這個部分，請局長來做一個回應，謝謝。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其實對於新草衙要如何處理，鄭議員已經有點到一個重點。過去提出很多方法要怎麼解決，我覺得沒有將問題全面看待，沒有全面去思考處理方法，才會留到今天並沒有有效的解決。過去我是覺得把它看成單純財政管理的問題，還是不對的，把它當成占用地的處理，這是不對的。現在市政府倒是有了整體考量的方向，是希望用都市更新的方法做主軸，來配合其他方法，看怎麼解決。目前市政府已經有一個小組，這個小組在那裡討論，我也跟都發局盧局長在私下交換意見時，我建議他做這件事情時，應該要有比較前進的做法。剛才你說先找幾塊公有土地來做示範，這是一個方向，我覺得除了這個方向以外，甚至可以找一個土地，用社會住宅的觀念蓋一些住宅，把整區的一些人遷來這裡，遷出來之後裡面的空間才有辦法去規劃發展，我們甚至有想到這樣。所以現在在程序上，就在等都市更新自治條例，我們針對新草衙的情形定一個自治條例，之後大家再認真的推動，這樣才會解決問題。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現在問的問題其實這些有跨局處的，都市更新只有針對新草衙自治條例，我相信也有五、六年了，我覺得這個案子也是跨局處，這個自治條例，我覺得今天有必要在此向局長請教，那是你的專業，我們高雄市現在縣市合併之後，這個城市特別在前鎮這個區塊，新草衙就是夢時代正對面那個方向，其實未來經貿園區在夢時代整個，包括未來的流行音樂中心，兩邊的風貌，未來會產生極大的落差。所以我們應該刻不容緩，像今天我要請教局長，財政局在土地政策上，譬如財政局將土地釋放出來做都市更新。當然今天都發局長沒有來，我無法同時間，像一個問題財政局有你們的考量，我還要問另一個局長你有什麼考量。我的意思是趁這個機會，在都市更新公有土地提出來的這個部分，局長你是不是可以承諾，我覺得這是刻不容緩的，因為未來的這五年內經貿園區這一塊，未來會相當的進步。但是像輕軌劃在裡面的會很進步，輕軌外面的，特別新草衙舊前鎮這一塊，反而是類似貧民窟一樣，這樣的畸形發展，我覺得這是不利於整個高雄市的均衡發展。〔對。〕所以我要跟局長報告，這個地方的公有土地，我覺得你要有一個很完整、很明確的原則，讓都發局知道，你要的土地我都給你，我現在是要問這一點。因為若還有其他的原因，我覺得應該趁這個機會，在一個民心可用，大家願意出來解決問題，但是前提第一步公有土地要先出來。如果像剛才局長講的，第二個你專業的意見，我們提出公有土地之後，再把私人的、占有的搬出來住這裡，然後私有的再去蓋。我

想這是另外一個階段，大家先來溝通，但是現有的公有土地，我們是不是先做看看。這塊在三、四年前，本席就有講到要趕快做，但是我覺得自治條例也好，我們覺得要有一個時間表，但是在財政局的部分，我們也要拜託局長，是不是在這個議事廳能很明確的說，要提出假如要蓋集合住宅也好，土地都沒有關係，都拿出來賣，都提供給都發局做訂價，我覺得這是一個宣示，這也是局長專業的部分，是不是局長再做個回應。謝謝。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跟鄭議員報告，都市更新的做法，本來範圍內所有公有土地就是要配合，所以整體來說，這一點財政局絕對會配合。目前財政局能努力的就是，對上面的這些占用戶，本來照我們的資料有 6,300 多戶，幾年的努力，才有 1,800 戶來租、來買，其他的還未來租、來買。現在要努力的是希望這些人也會來租、來買，之後也才有資格去參加都市更新，所以目前財政局能努力的，繼續在做的是這方面。至於你說我們市政府內部，我回去會將這件事情反映給其他的局處，希望都發局能將自治條例趕快拿出來，這樣大家才能做一個整體的規劃、開發。

鄭議員光峰：

我想這個部分，聽到財政局長很肯定的願意提出公有土地。我覺得自治條例應該是刻不容緩，應該要趕快通過，趕快做一塊來試試看。因為不管他是占有沒買或是有買，其實到目前為止，我們還是要有一個啓動，總是做做看，畢竟是我們公有的土地。我相信對新草衙的發展，總是一個啓動，我覺得身爲一個民意代表，每次去那邊看，他們就告訴你那裡路不通，那裡電燈又怎麼了，其實都想到背後因為都市更新、都市整體規劃，因為無法去做，都是囿於法令的限制。所以很感謝，包括讓售案、都市更新，很感謝財政局長，謝謝。

主席（洪議員平朗）：

謝謝鄭光峰議員。財政局長我告訴你，包括都更或容積移轉，或者是市地重劃，針對閒置的土也，一定要去處理，加快腳步跟上腳步，因為一步一步來，都跟不上別人了，跟跨部去商討，要把握時間，時間很重要，時間是金錢，趕快去做，高雄才會起飛、才會繁榮，謝謝。

下一位請陳議員美雅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針對第 1 屆第 3 次財經部門業務報告，本席在此要跟局長們做問題的討論。首先本席要請教主計處長，有來嗎？我想請問一下，主計處針對各項的數據，應該是能夠詳細的去統計。針對於高雄市的失業率或者是經

濟成長率，主計處有做資料報告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我們有做調查，那失業率我們半年有一次資料。

陳議員美雅：

那經濟成長率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經濟成長率是中央在做的。

陳議員美雅：

那高雄市自己沒有做？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只有全國資料，沒有地方資料。

陳議員美雅：

爲什麼高雄市沒有自己做？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因爲整個經濟成長它是整個區域的，我們各縣市之間的區域是沒辦法劃分的，所以基本資料是不足的。

陳議員美雅：

那這樣高雄市怎麼獨立來做失業率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失業率我們有調查，我們每個月有調查 2,000 多戶的…。

陳議員美雅：

處長，針對經濟成長率，我們從來沒有嘗試去做看看，那你們這樣怎麼讓市長有施政的依據？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大概…。

陳議員美雅：

你們從來沒有做過嗎？從有主計處以來，從沒有做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沒有，全國都沒有，只有全國資料，各縣市完全都沒有。

陳議員美雅：

那你們怎麼去掌握，特別是經發局怎麼去掌握高雄市經濟發展是成長的，這個邏輯上來講是說不過去的。因爲我們看到市長的施政報告告訴我們，高雄市經濟有在成長，那你這資料是怎麼來的？你現在又講主計處沒有做相關的資料，那市長這些資料是如何得知的呢？那高雄市的施政，等

於是曉攏我們高雄市民，你請坐。你們去研究一下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有沒有辦法做出評估數據，不然你們怎麼去告訴高雄市民，高雄市經濟是有成長的。市長的施政報告是怎麼做出來的，欺騙市民嗎？研究一下，會後跟我報告。本席再請教一下經發局藍局長，請問如果就主計處長所講的，其實高雄市民現在非常關心的，是高雄市我們希望降低我們的失業率，當然這個是勞工局要來主管的。至於我們的經濟成長，高雄市的經濟，我們的招商進度怎樣？這個部分你們有辦法做出相關的數據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其實剛剛陳議員應該是講，每個地方縣市政府的 GDP 成長，這部分就是剛剛張處長所講的，這個部分地方政府要做自己的…，譬如高雄市自己要做高雄市的 GDP，台北市要做台北市的 GDP，這個在實務上有一些困難。我們事實上也試著在解決這個問題，不過到目前為止，還沒有得到很好的解決。至於市長怎麼說我們的經濟有成長，我們只能就我們的部分，譬如經發局手上的資料，我們的資料裡面，我們在公司登記的家數、資本額，這些以 100 年和 99 年來比，我們都有大幅的成長。所以我們就用這樣的數據，譬如公司登記，我們增加了 1,600 多家，資本額總共又增加 550 億，基本上，這也是反映一個地方城市的成長。在營利事業銷售額上面的數字，我們也有那個部分，我們在 100 年的部分，也是在五都裡面名列第二，就是只有我們，所以這些數字，基本上是可以反映一個城市經濟的表現。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個是你說的，主計處這邊也沒有做相關的統計資料。根據我們這邊幫你調高雄市現有的統計資料，跟你剛剛公布的是不太一致的，這個到底哪邊出了問題？也許你可以做個說明報告。就以 98 年到 100 年度，多功能經貿園區就業人口數是從 2 萬 6,148 人，到 100 年統計出來是 1 萬 9,747 人，減少了，所以就業人數是減少的。好，你說從工廠的登記數來看，從 98 年到 100 年的登記數，98 年 1,509 家，99 年 1,461 家，100 年時，我們不把高雄縣加進來，看到的是 1,460 家，這個數據跟你所講的也是不一樣的。局長，我不曉得你們的依據從何而來，你之後也許可以做更詳細的說明報告。但是本席在這裡要點出一個問題，為什麼高雄市自己沒有一個評估的數據？或者你們有沒有一個參考的數據？也許計算的基準點不一樣，所以才會得出來的有差異。也許經發局的數據，跟我們這邊去查詢出來的數據會跟你有所不同，那是因為我們計算的標準是不是哪裡不一樣？這個是不是主計處應該要做個統合？或是經發局長你們在做相關數

據，告訴高雄市民我們的經濟成長是有起飛的時候，你的可靠的依據來自什麼地方？不要用數據來欺騙老百姓，因為老百姓真正的感覺是在高雄市，他沒有感受到我們的產業有起飛，這會涉及到等一下本席要請教財政局長，針對我們經濟的部分。所以我希望經發局和主計處，針對高雄市經濟成長的部分，不管你用什麼樣的方式，我們總是要有個參考的依據，不然市長怎麼能夠這麼大言不慚的說，高雄市的經濟是有起飛的。

另外一個部分，本席要請教經發局長，針對農 16 森林公園有將近 10 公頃，是一個規劃非常好的公園用地，很多人都在那邊休閒。本席大概在五年前，就已經建議它的周邊必須要設立停車場，後來交通局有規劃一個農 16 森林公園的停車場，但是，最近好像經發局想要把那個點去做招商之用，我不曉得現在進度如何？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那個地點，交通局還有其他府內各機關評估，認為不是最恰當，所以我們現在已經協助要來投資的這家外商另覓比較恰當的地點，目前那個地點可能就不會是優先的考量，目前的進度是這樣。

陳議員美雅：

好。局長當初好像曾經評估過那個點還滿適合來做招商用途，如果你們原本設定要招商的那個廠商沒有了的話，我希望局長可以跟交通局就那個地方，是不是可以讓它更活化運用？並且一定要保障當地居民的停車需求是能夠被滿足的。會後我也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你們當初的整個商業考量等等，是不是來跟本席做個書面報告或當面來報告一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沒問題。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另外，本席要請教一下財政局長，局長，其實我們當初在針對歲入預算的部分，也跟你討教了很多，我相信你也有很多難言之隱，就好像剛剛的主計處長也好，很多的數據，他說高雄市是沒有做。你也以這個為依據說，因此我們沒有辦法用一個公式化，把高雄市的歲入來源做計算，為什麼你們可以評估說，可以成長 200% 或成長 100%，是怎樣估算出來的？你沒有一套公式是可以計算的。本席會再給你時間，讓你去好好的思考，高雄市的財政部分，到底要怎麼去解決這樣的問題？我先針對另外一個部分跟你做討論，針對於高雄市現在有很多的市有用地，都是財政局在管理，局長，是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陳議員。市有非公用的土地是財政局在管理。

陳議員美雅：

有關市有非公用土地，我請教你，針對高雄市有一些土地可能是中央所有權，這樣的一些用地，我們應該怎麼處理？是財政局應該要來協調的，還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議員指的應該是國有土地，國有土地在高雄市範圍內的，還是要照高雄市的都市計畫來規劃使用，譬如它有很多我們把它規劃做學校用地，就拿來蓋學校。

陳議員美雅：

你的意思是說，如果高雄市把國有地劃為學校用地的話，我們就可以蓋學校了嗎？你剛剛回答的是不是這個意思？〔是。〕局長，你來當局長多久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正好一年。

陳議員美雅：

正好一年？〔對。〕這個會後麻煩你的幕僚，請把高雄市的這些土地的使用狀況，讓局長更清楚一點，好不好？局長，如果我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過陳議員，剛才這一點我是非常明確、非常確定的，是照都市計畫的。

陳議員美雅：

國有地假設是…。你很確定？〔是。〕那太好了，目前美術館周邊有很多筆是教育部的地，我已經協調各局處去讓這些地能夠讓高雄市當教育用地，蓋學校也好，或蓋圖書館也好，但是他們說，因為這些是隸屬於中央的地，也許是教育部的地，因此高雄市沒有辦法擅自去處理，跟現在局長的答覆是不一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說的應該是學產地，不過學產地也一樣是這個原則，看我們都市計畫怎麼規劃，它就應該配合做使用。

陳議員美雅：

那太好了，局長，這個部分就請你全權來處理、協調、溝通，因為目前美術館周邊非常多塊教育部的地，閒置在那個地方。我請問你，針對這些用地，高雄市政府還需不需要繳什麼稅金給中央？或是租金？如果我們把它拿來使用的話，需不需要繳租金給中央？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一部分我來說明一下，一般的國有土地照都市計畫，它假使是公共設施用地，原則上是可以無償撥用，但是學產地是比較特殊，學產地要有償撥用。

陳議員美雅：

你這樣回答跟剛剛回答，不是又不一樣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不一樣啊！一樣是撥用，一個要錢，另一個不用錢。

陳議員美雅：

請問你，現在教育部的地，高雄市政府可不可以去使用？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是照規定來。

陳議員美雅：

可不可以使用？我現在問你，可不可以使用？什麼規定？怎麼使用？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看你要做什麼用途，是不是符合都市計畫的規劃？還有，是要有償撥用或無償撥用，這個都有一套規定。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就請問你，就以目前美術館周邊的教育部的地，該地的使用用途，你知道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不知道你講的是哪一塊地，應該查明它是哪一塊地，那個假使是學產地…。

陳議員美雅：

那塊地我協調養工處去跟教育部借地，因為那邊都完全沒有做規劃整理，我說那個地方可不可以跟中央借，甚至綠美化，他們說必須要中央同意。現在局長又告訴我說，只要高雄市政府認為可以就可以，到底是應該要聽誰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要看都市計畫怎麼規劃。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就已經告訴你啦！那個是教育部的地，那目前那個地方，請問你，如果是教育部的學校用地，那麼高雄市政府到底可不可以使用？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可以啊！要付錢啊，因為它是學產地，學產地有它的歷史，學產地原來不是國有土地。

陳議員美雅：

你付錢中央就一定給我們使用嗎？你現在到底搞不搞得清楚？你不要亂回答啊！一開始問你說：如果不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的地，我們高雄市自己決定要怎麼樣使用，你說可以，現在又說只要付錢就可以，那麼請問你中央如果不借，你付錢還可以用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看它是不是規劃做學校用地嘛！假使規劃做學校用地要拿來做學校，當然是可以，但是假使是學產地要付錢。

陳議員美雅：

我請問你啊！教育部的地會拿來做什麼用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是學產地，它有它的用途

陳議員美雅：

學產地一定拿來興辦學校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不一定，學產地有各種用途。

陳議員美雅：

那還可以做什麼用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學產地也有可能在商業區，也有可能在住宅區，商業區它就拿去出租，它原則上…。

陳議員美雅：

好！好！我現在請問你，局長，我們剛剛的回答問題，我想都會列入會議紀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

陳議員美雅：

我總質詢再跟你好好討教這個問題，答案可以一直變來變去！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變，議員。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問你，美術館那邊的教育部用地，到底高雄市可不可以來使用，

你現在到底有沒有概念？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第一個，先要查明它的都市使用計畫分區是什麼分區，它假使編的是指定做學校用地，那是公共設施用地。

陳議員美雅：

我請問教育部的地如果當成學校用地，它可以蓋什麼學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要看都市計畫規劃做什麼學校，它是國中還是高中、甚至還是大學。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去把那個周邊的，我想我們當初在一讀的時候也曾經針對於高雄市美術館的周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不是陳議員可以把那塊土地確切位置讓我了解，然後再去查明。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現在不跟你討論這事，我時間有限，我先把問題問完，針對高雄市，我想針對隸屬於中央的地，不管是學產地也好，國有地也好，目前如果在我們的市區病媒蚊防治，如果有一些閒置的，因為所有權不在我們高雄市政府，那麼如果登革熱的情況下，到底要誰來處理？高雄市政府針對於這些土地的使用誰來管理？到底是不是財政局來管理？你現在聽不聽得懂問題？這部分你等一下回答。另外一個部分，針對我們高雄市鼓山龍北段的 22…。〔…。〕

主席（洪議員平朗）：

好，再 1 分鐘。

陳議員美雅：

好，局長，本席本來希望好好的跟你討論高雄市目前，譬如說因為各局處在協調結果，或者是跟中央的協調結果，我們的土地使用上面，有一些也許會面臨到目前無法管理的狀況，或是礙於經費不足，目前閒置在那個地方，但是民衆的感受他不管你是屬於中央還是屬於我們高雄市的，你閒在那個地方導致當地環境的髒亂，民衆就會有疑慮，這個部分要怎麼後續的處理跟解決？第二個部分，將來這些土地如果我們要來使用的話，我們怎麼樣來進行爭取等等之類，請財政局長把相關的高雄市目前這些土地的狀況，請你列表資料提供給本席。第三個部分，剛剛本席有提到，目前本席也非常鼓勵高…。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可以啊！那個我們標出去的時候，他假使蓋大樓，本來現在蓋大樓一定要配置停車場，甚至還有規定他假使配置停車場還有一個容積獎勵的規定，所以只要標到的人他一定會做這樣的規劃，〔…。〕對，〔…。〕不會啦！他當然照規定去規劃啊！〔…。〕據我了解那塊土地是住宅區嘛！是住宅區的土地，要蓋住宅大樓一定會有規劃停車場…。〔…。〕

主席（洪議員平朗）：

好，謝謝陳美雅議員發言。局長，我所了解的，教育局屬於教育部的地，不一定是蓋學校啦！有一些是機關用地，那學產地是以前光復以後，老百姓捐出來的地嘛！我們要使用一定要去徵收嘛！對，要跟他買嘛！他說教育部的土地有可能是商業區，也有可能是住宅區，也有可能是機關用地，也有可能是學校用地，這個就要照我們都市計畫來處理嘛！好，謝謝局長。好，那有意見，〔…。〕是，〔…。〕對，陳議員，如果他的土地在我們高雄市，無論是那一個機關的用地，還是什麼公有或國有地都沒關係，只要在我們高雄市那邊閒置，沒有去處理，沒有去整理，那我們市府要通知相關單位去處理啦！〔…。〕對，會後資料送給我們陳議員。

下一位，請張漢忠議員發言。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財經三位局長、副局長以及各位長官、議員同仁、記者先生、電視機前面的好朋友，我在此藉這機會再次要麻煩經發局，經發局長，我們在議會有一再提起我們鳳山的三民路，你們會不會對這個想法、看法有所共識，我先來提供一個看法，因為重點在我們鳳山要產生一些觀光景點，我相信鳳山三民路是一個非常好的地方，我一直想怎麼樣讓一個景點成為我們大高雄市一日遊的空間，經發局長，我再次提醒這個看法，看你們有沒有這個看法和以後必要發展的空間，我們鳳山有一個龍山寺古蹟、我們有媽祖廟、甚至我們三民路一個非常好、非常適合的地方，我們是不是想盡辦法找一個適合的地方，開發一個停車場，讓全國的百姓來到三民路參觀，因為一日遊的空間就是一個美食街和伴手禮，都會行銷到我們鳳山很多的特產，譬如說我們未來的三民路，如何來一日遊到我們中華市場，他們搭捷運來，還有大東藝術園區，大東藝術園區之外，是不是我們把鳳山三民路創造成像我們目前的新堀江，我們目前的新堀江以前是很沒落的，為什麼今天的新堀江會這麼熱鬧？鳳山這個部分，我提供一個看法就是，是不是可以跟整個鳳山三民路的住宅互動協調溝通，看怎麼樣能達成這個共識，如果這個地方能夠開發到那個成果的話，每一天就會有遊客來到鳳山這個觀光的景點，就一日遊，來到鳳山，來到媽祖廟拜拜，拜拜完就慢

慢的散步，慢慢的欣賞美食街，有鳳山粿、米苔目等每樣都有，就可以在那邊慢慢的散步，散步到龍山寺拜拜，拜拜完後再走回來，左邊再走回來，走回來大東站搭捷運也好，要走回來中華市場那邊還有美食街，是不是把整個鳳山的區塊，用這種方式去互動，去跟住商協調，鳳山是不是有一個很好的地方來開發，局長，我提供的看法，你是不是也有這種共識？請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張議員一直對鳳山，尤其對三民路這邊很關心，每一次都很關心這邊的發展，其實我們經濟發展局也有做這樣的規劃和思考，我們現在有一個案子，就是要針對鳳山區的廟宇做一個盤點後，我們會做一個推廣，那個案子叫「神氣佛現」，我們可能在最近會向鳳山地區的議員報告這個案子執行的狀況，就是剛才議員所建議的，到鳳山可能就是一日遊，可能是廟宇的參觀，可能是小吃，可能是這裡商店街的參觀和採購，所以是不是在未來我們可以有一個專案，把這些東西結合起來，還包括大東藝文中心，用一個專車的型態，讓來搭乘專車的人，尤其是在例假日時候，因為例假日的遊客人潮可能會比較多，在例假日的時候先這樣來結合，來辦看看，讓來到鳳山遊玩的人，除了文化景點以外，還有宗教、廟宇的景點，還有這裡特色商圈的景點，還有觀光夜市的景點，這樣種種對他來說，可能是一個很豐富的套裝行程，目前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文化局、觀光局，跟地方的民政局、區公所共同思考，朝這個方向來進行，因為目前可能有好幾個局處自己在做自己的部分，不過我們會跟這些局處共同討論，就是把這些東西結合起來，讓來到鳳山的人都會有一個很豐富的行程，目前我們會照議員的建議朝這方向來進行。

張議員漢忠：

這方面可能要跟很多局處，要跨局處來商討這個案子，這個案子可能不是那麼簡單，但是你不提起，你們可能就放著不去注意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沒有錯。

張議員漢忠：

重點是在這裡。還有第二點，局長，我還是再次跟你提起，我們第一市場的自治會，我們的處長應該很清楚，我相信為什麼今天第一市場自治會會造成今天這種情況，處長應該很清楚，但是你們有沒有去了解現在會長是誰在擔任？你們有沒有去了解？你們不了解嘛，這個情況之下，我也不要講那麼多，但是這兩天，我們的百姓反映到大寮的秀錦議員那裡去，這

個你們應該知道。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知道。

張議員漢忠：

已經反映到大寮區的洪秀錦議員那裡去了，在這種情況之下，你們一開始怎麼沒有去了解整個過程？整個過程為什麼會這樣，人家一個很正當的人要來幫我們把自治會經營好，卻受到這種打壓，造成今天這種不必要的傷害，處長，這情形應該已經很清楚，在很清楚的情形下，為什麼最後會變成這樣？再來，這都 ok，你們成立後就好，今天會去找洪秀錦議員的原因，我有去了解，就是沒事要跟臨時攤販漲價，要跟人家收費，要漲價不是要經過議會嗎？一個自治會就可以臨時跟人家漲價或是怎麼樣的，自治會是不是有這麼大的權限？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就是剛才議員說的，其實自治會，這是公有市場的自治會，他們任何的決議，都要送到我們局裡備查，所以剛才議員有提到臨時攤販的費用，那個部分我們不同意目前自治會的做法，我們也要求自治會，他們應該要把這些臨時攤販的成員納入自治會，因為這些人也是在這裡做生意，而且他們做的不是今天有做，明天沒有做，我知道他們是長期都在那裡做，其實這些人的代表性，和繳錢給我們、租我們的攤位的這些公有市場攤販，其實沒什麼不一樣，所以我們會用這個原則就是，第一點，他們是公有市場的自治會，他們就要接受我們經濟發展局相關的規範；第二點，我也希望他們把這些臨時攤販的成員，納入他們自治會成員的組織裡面，讓他們可以共同參與和討論一些事情，這是我的看法。

張議員漢忠：

重點就是說，因為自治會以前在成立時的過程應該非常清楚，我是很不願意去左右，以我的個性是不會去左右任何一個人，也不會說我漢忠要安插幾個理監事，我漢忠百分之百不會去做這種動作，是菜市場有一些問題來找漢忠，漢忠百分之百去協助，這樣而已，但是在這種情況之下，到最後會變成這樣，我看了也很不捨，你相信漢忠看到這種情況也很不捨。

在此藉這個機會，我還要再提起一下，既然第一市場已經造成這麼大的傷害了，讓這裡做生意的人，沒有辦法在這裡再待下去，而只能做一些小生意以彌補生活支出；目前在菜市場這裡，不說都不能改善，你看現在菜市場搭帆布的那些，到目前為止，你們的進度辦到什麼程度，是不是可以跟我解釋一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先簡單跟議員做完報告之後，我再請我們市場管理處的處長再跟議員做更詳細的報告，就是說那個部分我們現在有一個思考的方法，就是希望把搭棚子的那個部分，因為那畢竟是暫時性的，我們現在有思考一個新的方法，可能可以來解決這樣的問題，當然我知道因為這個市場種種的問題，是在鳳山市公所的時代開始呈現，經濟發展局這邊來做個收尾的工作，所以在這個過程當中，需要有一點時間，這一點我們也跟議員特別說抱歉，就是在這個過程中，其實這個工程才驗收沒有多久而已，如果說要做一些比較大幅度的變動和調整，有實際上的困難，所以我們會想一些方法來做一些變通，是不是請我們吳處長把更詳細的部分來跟議員做個報告。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鳳山第一市場以前在市公所的時代，爲了要取得建照的關係，所以它有一個容積和空地比，現在在那個空地比的部分，當然以前在舊市場也有攤販，所以搭個帆布讓他們臨時在那裡營業，造成那個營業的場所不是那麼永久，所以在這個法定空地裡面，我們在思考看能不能用一種申請臨時建築許可的方式，來解決南維新路這邊停車的問題，停車場可以蓋一層輕鋼構的，順便可以一樓的地方讓我們這些臨時的攤販可以更永久的營業，目前的規劃是朝這個方向來處理，不過因為這個要涉及到跟工務局建管處之間的協調部分…。

張議員漢忠：

處長，這個部分我是一直提醒腳步加快，讓那些做生意的趕快有一個地方可以做，現在那些做生意的可能已經抱怨到麻痺了，可能已經說到不想再說了，這你們應該很清楚，處長，這部分我再次提起，你請坐。

局長，我常常關心我弟弟蚵仔寮漁會那裡的問題，我常常在問他們菜市場的管理辦法，當然我們有成立一個協會，他們雖然成立了一個協會，但是他們卻沒有在管理，我們是不是要用另一個版本，就是說，這個東西我們不要一成不變，說這個地方一定要用什麼協會來管理，因為這個協會就沒有能力管理，管理得亂七八糟，我們是不是有一個結構可以讓他們來管理成爲一個很好的環境，局長，在梓官這方面，蚵仔寮這個地方，你做到現在目前的進度如何？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部分目前我有去找過漁會的總幹事兩次以上，其實我很希望在地攤販的管理，能有一個像議員說的，比較強的一個組織，所以上個會期我們議會有通過一個臨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這個條例如果在行政院備查核定

通過後，公告實施後，其實不管是漁會或是其他的團體，可以按照這個管理自治條例來申請立案。我們有一個委員會來審查，審查的時候就會看哪一個管理的能力比較好，管理的方法比較好，計畫比較好，哪一個比較好就讓這個單位負責做這裡的管理，目前我們的進度是這樣，其實市長也一直關心這件事，他說市府花了很多預算要把環境整理好，他也希望攤販的管理要做好，所以這也是目前我們經濟發展局很重要的一項業務，未來我們也會找一家比較專業的顧問公司，也會結合一些在地的團體，把這項事情管理好，目前的進度是這樣，跟議員做個說明。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

主席（洪議員平朗）：

謝謝張漢忠議員，今天登記發言的議員已全部發言完畢，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

散會（下午 4 時 23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3 日上午 9 時 37 分)

主席（許議員福森）：

今日議程繼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請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財經部門的各位主管，請教主計處，目前國民的平均所得，請問主計處張處長平均的所得是多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們每個人的平均所得大概有 28 萬。

鄭議員新助：

不要說高雄市，是全國主計處編出來的平均薪水所得是多少？我用台灣話問，平均所得是多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平均的薪資，在 12 月底以前是 4 萬 5,641 元。

鄭議員新助：

我想不通，我問過，沒有人賺錢超過 4 萬的，我看主席也不曾問過有朋友賺到 4 萬的，你們是如何平均的？我請教你，你應該是屬於審計部的，4 萬多是如何編的？高雄市的環保局請的臨時工，1 小時也只付 100 元而已，我們僱的助理費一個月 24 萬可以僱 8 位，4 萬多是如何平均的？我請教你，我不懂，我請教你，是如何平均的？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現在每個月的薪水及按月固定給的津貼及獎金。

鄭議員新助：

沒關係，你是如何平均的？我遇到的都沒有賺到 4 萬多，我所認識的人，都沒有領到 4 萬的。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現在平均是這樣，我們經常性的薪資及非經常性的，我們的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績效獎金，全部的再加起來就是我們的平均。

鄭議員新助：

比我們議員的薪水還多，比五都議員的平均薪水還高，我們年底也只領一個半月的年終獎金，4 萬多，我怎麼想也想不通？我們請大學畢業生來當助理，也只有 2 萬 2,000、2 萬 3,000，2 萬 2 打底，4 萬多是欺騙社會的，高雄市有 4 萬多的嗎？高雄市的國民平均所得有 4 萬多的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薪資的部分，我們沒有個別的高雄市的資料，但是剛才說的是所有主管及非主管的平均數，這個部分是行政院主計處。

鄭議員新助：

老闆比夥計還多，肥缺佔了百分之六、七十，外面請的臨時工、工讀生，在我的服務處對面，一個小時 100 元，就得熬一整晚，隔壁的 7-Eleven 一小時是多少錢？你說 4 萬多，類似這樣的報告如果發出去，我也是一個媒體工作者，人家打電話進來罵三字經，4 萬多是如何平均的？是從哪裡平均出來的？沒人聽得懂，處長如果你不相信，你出去問看看，4 萬多有人聽得懂嗎？沒人聽得懂的。所以這種平均的所得，說不定是老闆多於夥計，肥貓級的比較多。像現在石油漲那麼多，你的看法呢？你們主計處專門對這個很會算的，算盤很會打，你的看法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其實，最近…。

鄭議員新助：

不用怕，我是好人，我只是比較大聲而已。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最近石油這樣漲，我想不管是個人或公家支出，都相對增加很多。

鄭議員新助：

爲什麼審計部公開說我們的薪水倒退到十四年前，是怎麼算的？我請教你。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這個部分，審計部這樣說，我不是很清楚，我再去了解一下，好不好？

鄭議員新助：

每天電視、報紙都在報導，你都沒有看電視嗎？經發局也應該幫忙你聯絡，倒退到十四年前的收入嘛！退縮到十四年前，等於從民國 101 年倒退到十四年前的收入。經發局藍局長，以前是我的同事，我請教你，現在物資的浮動差不多是多少？平均數？所有一般等級的平均物資，你有去做了解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莖：

目前我們 GDP 平均的增長，大概在 2%到 3%之間，當然，不同的項目有不同的增長，這是一個平均值，像剛剛鄭議員說的石油，漲 10%。

鄭議員新助：

我請教局長，你也當過議員，我們也是好同事，事實上，現在百姓是哀聲震地、叫苦連天，我簡單說，我星期六發給八個區受災戶，一個人發 20 斤的白米，平常都有八成的人來領，現在有九成的人來領，可見人民的生

活水平拉低了。像瓦斯，我剛剛從服務處來到這裡，有幾家商店是關門要出租的，你知道嗎？關了 21 家。我還從頭算，從九如路來到大順路口再來到議會開會，關門要租的店家有 21 間。經發局要如何帶動，整本寫得密密麻麻，我相信你來議會開會一定也有看到，寫著大字報要出租，你都沒有去帶動嘛！現在百姓沒錢，自然就沒辦法去消費，現在瓦斯一桶平均多少錢？家庭用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家庭用的瓦斯，差不多將近 800 元。

鄭議員新助：

以往，我們不要說到政治去，在以前民進黨執政的時候，一桶是多少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那時大概 600 多元。

鄭議員新助：

是 400 元至 500 元。現在根本沒辦法了，公務人員的生存及收入根本就趕不上，跟不上現在的生活水平，我也盼望你今天既然做到經發局長，應該帶動大高雄的經濟，不是在書面上寫著好看、寫技巧的，你看那些貧窮的人，那些人跟你沒有關聯，你到社會局去看看，配合社會局晚上到地下道、公園邊、公共廁所旁邊看一看，有多少人在那裏睡覺？這個和經發局也有相關聯，你們經發局如果帶動經濟，自然經濟就能啓動，現在也沒有臨時工可以做。

財政局長，我請問你一下，公家的當舖現在月息怎麼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請經理跟你報告一下。

鄭議員新助：

沒關係，看看主辦人員是誰？市府辦的公營當舖，利息怎麼算？我請教你。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我們現在的月息是 9 厘。

鄭議員新助：

銀行的卡債利息是多少？一般的，你有去了解嗎？主管級的，誰知道平均是多少？銀行利息是多少？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銀行差不多都要 14% 左右。

鄭議員新助：

我們公營的當舖有夠奸詐的，金子、有價值的才接受當，我這件袈裟要

拿進去當，是不可能的，你們是穩賺的，你聽得懂嗎？哪有利息算那麼高的，他們一定會來贖回的，有很多人跟我反映，當舖既然是市府的，財政局撥經費、議會通過讓你們去經營的，難道要吃一碗飯配一條小魚嗎？是不是？你們看到有價值的才接受他當。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一點我跟鄭議員說明一下，他們的經費不是從公務預算中撥出的，他們是要自負盈虧的，我們設這個質借所，就是你說的公營當舖，目的就是因應市民朋友短期週轉現金的需要，所以基本上，正式的利息是不高的，譬如剛剛經理跟你報告的，月息是 9 厘，但是民間的當舖是…。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這樣說，我聽不下去，你跟地下錢莊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不是地下錢莊，是正式的。

鄭議員新助：

你不必像地下錢莊，你像銀行法拍一樣，可以賣二、三手，我幫別人連帶很多，包括健保沒錢付，我都到醫院去幫人連帶，有時候債賣出去的都倒賠，不能和那個算在一起。因為現在生活困難，在生活困難當中，我們公營的只要公務人員薪水發得出來，不要編這個利率的收入進來，那是功德一件，現在真的是走投無路。在大高雄尚未合併時，本席也正式建議，棉被可以當嗎？你們說棉被不能當，舊西裝可以當嗎？你們說不能當，歡迎當什麼？本席有會議紀錄，主席也坐在那裡哦！說金子、鑽石、有用處的、穩賺的，你們要的才能當，利息為什麼要算到 9%，等於逼他們不用跟外面比，這是幫艱苦人救急不是救貧。若在可以的範圍內，我相信議會的同儕不會要求當舖以 9% 計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回去跟經理研究看看，是否還有空間調整，但是實際上目前是很低了。

鄭議員新助：

較低沒有關係啦，公門中好修行，勝過我剃度吃三十年清齋，對不對？那是困難遇上了，不然我這一套像濟公一樣拿到你那裡去當，你要嗎？典當 100 元你也不要，對不對！再來因為經濟開始惡化，所有的物資波動，而且失業率碰上大學畢業潮，這失業率會波動，財政局長你知道吧！以往在前財政局長開一個窗口，包括高雄銀行，有一些銀行打銷呆帳，原本有代賒條款或是分期的，或是和解過的，現在都無法繳納了。你知道以前能領老人年金 3,000 元是不用繳半毛錢，65 歲以後財產不要超過 500 萬，

3,000 元就穩領了。現在因為法令修改後，財政局長你也要知道，要領 3,000 元需要如何做才能領到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老人年金當然有它的規定。

鄭議員新助：

怎麼樣才能領到呢？你財政局長都不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各縣市都不一樣，各縣市的條件不一樣。

鄭議員新助：

全國統一的，你講這樣哪對。那你比我老師早死的還嚴重，要先繳納國民年金，每個月 800 多元啦！繳到時間到，現在 60 歲要繳到 65 歲，才開始國民年金，那個老人福利 3,000 元加進去。你若沒有繳就都沒有了，那些錢都要補齊，所以造成財政，那些老人愈來愈困難，他現在哪有錢，兒子不扶養，繳健保，65 歲不用繳，但是 65 歲之前的健保，包括國民年金，一個月要 1,000 多元，財政局長你知道嗎？你不能高高在上做財政局長，連這個都不知道啊！今天他 60 歲要領老人年金，一個月要繳 1,000 多元連繳五年，主席你看！這種政府就變成賊政府了！時間到無法繳納到服務處陳情，就這樣。所以有一些銀行無法解決的、欠錢的，包括各種的，能夠開一個窗口，和你們沒有關連的，做一個像公門中好修行，局長你做得到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和銀行研究看看。

鄭議員新助：

不要常研究啦！市議會就研究小組了，乾脆就改成高雄市研究議會啦！現在窗口都統一了，就簡單說要領老人年金的，一個月先繳 1,000 多元，那還很夭壽要繳到 65 歲，若 65 歲那年過世，沒有半毛錢可領！若要領國民年金去世的補助喪葬費 8 萬多元，就要超過 65 歲。本席吃飽在研究這一科的，因為我 ABC 不懂，我吃飽研究這一科的。是不是現在有很多銀行，包括卡債都擋著，有的債務賣出去，若在高雄市的市民和貴局沒牽連的，是不是有一個窗口來幫他們服務，像前局長那樣，這樣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財政局的業務並不包括卡債的處理。

鄭議員新助：

那我就是要拜託你，理由如何你知道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各銀行要有一套制度。

鄭議員新助：

你錯了，本席三屆議員了，我是說用財政局的名義，拜託銀行，我是高雄市財政局，這個是我的市民，他就欠你那麼一大堆錢，那慢慢償還，這樣去協調，卻說和財政局沒有牽連，那這樣要找誰呢？那我不就要去找總統府！你們一個市政府…。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將鄭議員的意見轉請高雄銀行去注意，研究辦理，好不好？〔…。〕若有陳情出來，我們會轉給高雄銀行來處理。〔…。〕好，若有案件你讓我知道。〔…。〕好，謝謝你。

主席（許議員福森）：

謝謝鄭議員。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財經部門市府團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首先我要請問經發局長，局長，我們招商處長是哪一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我們現在招商處是由我們的視察陳怡良陳視察代理招商處處長。

黃議員淑美：

哪一個？代理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對！現在是代理。

黃議員淑美：

前任的處長走了之後，就是都由他代理？〔對！〕代理多久？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前任處長大概在去年 7 月離開。

黃議員淑美：

去年就離開了，所以一直代理到現在？〔對！〕代理處長我想請問你，從 7 月代理到現在，你有針對哪一個招商過？你有招商過國內的、國外的，你在位的時候有招商過哪裡？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我任職這九個月時間，我們這裡有辦理過市長到日本去拜會相關的廠商。還有在今年的 3 月份，市長有率領我們相關的局處…。

黃議員淑美：

好，這些都是市長的，不是你們自己招商的。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這是到國外招商的部分。

黃議員淑美：

是你承辦的嗎？你主辦的嗎？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在日本的部分是。

鄭議員新助：

是你配合，是農業局辦的，是不是？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美國的這一場，我們是有搭配兩個非常重要的行程，一個是包括拜會…。

黃議員淑美：

好，你告訴我你可以勝任嗎？你可以勝任這個職務嗎？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我是努力的希望能把這份工作做好。

黃議員淑美：

你先請坐。局長，我想你可能要轉達，趕快把招商處長確認下來，你即使要用他，他也才有心在這個工作上，因為招商非常的重要。我不知道你們到現在快一年了，還是在代理，希望你趕快轉達上去，趕快補，因為我覺得整個經發局幾乎是停頓的。我想一個城市的進步，當然最重要的就是活絡經濟，那個經濟要好，當然也是要靠商店街，商店街過去我們知道中山路、中正路、五福路都是地王，都是最有商機的地方。但是兩年前我們看到它在蕭條，中山路、中正路、五福路幾乎都是這樣。但是我們也看到過去的經發局有在努力，有在做事，所以我們看到它，其實針對中山路、中正路是有在招商的。所以我們最近也看到有活絡起來，不會像以前一樣，每間都是招租。但是我們看到高雄的商圈、特色街，我們有 18 條特色商街，我們發現，其實真的有人潮的，都不是在商圈裡面，就像我剛才講的中正路現在已經是糕餅的商街，或者中山路是婚紗的商街。但是我們看到 18 條商店街、商圈裡面，都沒有這個，而且很重要的，我上次質詢過的電腦街，你們一直答應我會去輔導他們，會把它列入，可是到現在都沒有，你們經發局從我上次質詢到現在都看不到進度。再來，高雄縣市已經合併這麼久了…。

主席（許議員福森）：

黃議員，我們時間暫停一下。我們先歡迎日方親善橫濱市議會議員聯盟，

請各位鼓掌歡迎他們。好，請繼續。

黃議員淑美：

謝謝，歡迎橫濱來的好朋友。再來，我剛講到商圈、商店街，我們看到縣市合併這麼久了，但是沒看到高雄縣到底有沒有具有特色的商店。局長，我想請問你，高雄縣有特色的商店街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的特色商店街其實要有一個法源依據，自治條例目前已經送到議會，在議會一讀通過，所以在這個會期順利通過，我們原高雄縣那個地方的特色商圈才可以有辦法依據自治條例正式來設立特色商圈。跟議員報告，你上次質詢有關一些特色商圈，譬如說有一些已經不適合的是不是應該把它剔除，有一些應該增加的，事實上我們也在做這個事情，我們預計在今年的 6 月底之前，會把整個合併之後大高雄市的一個商圈做盤整清楚，包含你剛才建議的，是不是建國路那邊要把它形成一個電腦的特色商圈，包括在中正、中山路那邊就變成一個婚紗、糕餅的特色商圈，這個都在我們的計畫。

因為這個計畫是整個大高雄市的，所以需要比較久的時間，大概在今年 6 月底之前會把它全部完成。

黃議員淑美：

你覺得高雄縣有嗎？高雄縣有特色的有那些地方？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原高雄縣其實有些地方，譬如說旗山老街其實是很有特色的一個商圈，鳳山也有家具街。

黃議員淑美：

家具街。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還有一些觀光夜市。

黃議員淑美：

觀光夜市。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的南橫三星也有一個特色商圈，甲仙也有，原高雄縣的特色商圈可能分布的比較散，不像高雄市比較集中，所以原高雄縣也有特色商圈，可能這些特色商圈的距離會比較分散。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你的腳步可能要加快一點，因為我剛看到其實花市都已經併入農業局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對，併入了農業局。

黃議員淑美：

還有肉品公司。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對。

黃議員淑美：

還有青果市場。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對。

黃議員淑美：

這些都已經併入農業局裡面，可是在網站上還是掛在你們的業務裡，所以我覺得不對，這個你要督促同仁。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好。

黃議員淑美：

要努力一點，要放心思在工作上，不要荒廢掉，進度都沒有在進行，我覺得這樣不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是。

黃議員淑美：

不要用公務人員的想法在做事情，我希望你們多加油。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我會加速把盤整的事情趕快把它完成。

黃議員淑美：

好，接下來，我想再問局長。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是。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你知道什麼叫做「意象」？什麼是意象？你覺得什麼是意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意象，應該算是一個可以代表某一項事情或某一個事件。

黃議員淑美：

歷史文化的故事或者是一個特色的東西，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對。

黃議員淑美：

這個就是意象，但是我們看到你們既然用了特色商街就一定要有一種意象，才能讓人加深印象。譬如說，你到了國外不懂得當地的語言，你可以透過圖像來增加你的意象，對不對？來，我們看一下國外他們怎麼做。局長，你看這個是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

黃議員淑美：

這個是香港的 1881 商圈。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喔，1881 商圈。

黃議員淑美：

我們很清楚的一看到這個圖，我們就知道它就是 1881 商圈，在香港很有名的一個商圈。再來，這是哪裡，你知道嗎？日本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可能是秋葉原。

黃議員淑美：

秋葉原，它是一個電子街，我們就知道全部都是賣電腦、電子產品，所以我們很清楚就知道秋葉原，即使我們不懂得日文，可是我們拿著這個也可以找到它，來，就像紐約的自由女神，還有巴黎的鐵塔…等等，這些都讓我們意象很深刻的東西。但是我們來看高雄市到底有沒有這樣的東西？尤其在特色街裡面到底有沒有這種東西？我要和你討論，來，一個一個看。

局長，你看第一個，這是哪裡？哪裡的意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裡是三鳳中街。

黃議員淑美：

三鳳中街的意象。第二個呢？哪裡的意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第二個，這個…。

黃議員淑美：

看不出來哪裡的意象，對不對？所以這叫做失敗的意象，這是大連街。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大連街。

黃議員淑美：

大連街賣什麼？賣皮鞋。等一下我們再來討論這樣子做對不對，來，第三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邊有玉竹商圈跟六合夜市。

黃議員淑美：

對，玉竹跟六合，這個很清楚的我們看到了，再來，這一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邊應該是光華路了，光華夜市。

黃議員淑美：

光華夜市，還有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忠孝。

黃議員淑美：

忠孝，好，因為這個有字，所以你可以很清楚知道這一條是什麼商街，來，這兩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長明街，這邊是長明街。

黃議員淑美：

長明街，還有一個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一個…。

黃議員淑美：

主辦的，你知道這是那裡？你們做的，你們很清楚，來，這一個是什麼？

經濟發展局商業行政科施科長志明：

那一個是武廟。

黃議員淑美：

武廟是不是？好，武廟商街，這一個呢？你先請坐下，我問局長。局長，這是那裡？你不知道，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青年路？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你看喔，這是青年路的家具街。青年路的家具街就只有兩個 LED 燈，然後 LED 燈打了三家公司，不像意象，那是像廣告，一個違章的廣告招牌在那裡，就做在那裡，你知道它照的只有三家公司嗎？裡面有三家公司，其中一家就不是賣家具的，還有一家，就是三家公司，我在懷疑

這是爲了這三家公司做的，好像是一個廣告招牌做在馬路上，這是意象嗎？這不是意象嘛，這明明就是廣告的招牌，因爲有寫出公司的名稱，我覺得這樣是不對的，哪有意象是爲特定人士做的，是不是這樣？局長，你知道這個花多少錢？那兩個 LED 燈花多少錢，你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這個我不知道，我是不是請我們業務科答覆？

黃議員淑美：

來，我告訴你就好，花了 300 萬，300 萬做了兩個 LED 燈，那個廣告是在幫三家公司廣告，三家賣家具的，這樣對嗎？局長，你認爲這樣對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我想剛剛黃議員把一些特色商圈的一些…。

黃議員淑美：

我還沒檢討完，還有。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意象。我覺得應該要重新去檢討一次是有必要的。

黃議員淑美：

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這是有必要的。

黃議員淑美：

對，因爲這個很離譜，我看了都嚇一跳，怎麼會是這樣？兩個 LED 燈花了 300 萬，上面打的還是廣告的一些東西，這樣是不可以的，不是在講整個意象，我覺得不是在講這樣。再來，這是哪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新堀江。

黃議員淑美：

新堀江，還有，好，繼續，局長，這個是？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鹽埕，舊的堀江。

黃議員淑美：

舊的堀江，還有一個是？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萑：

興中花卉。

黃議員淑美：

花卉嘛，這個花卉是做得比較像樣的，比較像意象的意象，一看就知道

是花卉。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是。

黃議員淑美：

所以我覺得你要做意象，一定要從你的意象中表達出這一條特色街真正的特色出來，才叫意象。就像這個，這個是我感覺看來做得最好的，再來，沒有了。

局長，我們再來檢討這一個，這個大連街，你剛才也不知道這個叫做皮鞋街，皮鞋街照理說我們要很清楚的讓大家看到這裡是賣皮鞋的，即使高雄人經過這裡也不知道這一條街叫做皮鞋街，如果你很清楚的從意象中看出來這一條街是皮鞋街，其實經過的人就知道了，可是你做的意象，哪是意象？兩個小天使在幹嘛？花那麼多錢，做兩個小天使在那裡，結果不知道它是做什麼的，更可笑的是燈壞了，你們又不負責修理，因為現在沒有在打燈了，活動已經過了，就好像一個活動一個意象做好了之後，就不管它了，就放任它是沒電、壞了任由它去，沒有人維護，我覺得這樣不好。而且你們很多都是活動結束就結束了，其實我在這裡肯定你們的高雄過好年，高雄過好年有在辦，也有人潮，可是每次辦完之後，人就走光了，都沒有人了，大家也不知道那裡什麼時候還會辦活動，可以再來一次，或者它有特別吸引人的地方，都沒有，我覺得這樣不好。其實很多特色街是要靠辦活動才能帶動人潮，但是意象也是很重要，因為現在很多大陸客來這裡，而且又開放自由行，自由行你要很清楚讓他們從意象中就知道這條街，我要買皮鞋，我知道要去哪裡買，是不是這樣？如果我看到意象我就知道說，這是花的型狀，這條街就是賣花的。這條皮鞋街沒有人看得出來啊！局長，我覺得意象的部分要重新檢討，不是只有做做樣子。像三鳳中街才花了 80 萬，那天電燈故障，我就問說，特色街的燈壞了，你們是不是可以去整修一下，可是你們告訴我沒有這樣的經費，現在你們說，那是屬於養工處的，當初明明是你們做的，你們做完就不維護了，你們又把維護推給養工處，我告訴養工處說，這條特色街的燈都壞掉了，你們去幫忙把燈裝起來。局長，你認為這樣對吧？怎麼會變成是他們的工作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感謝議員對高雄特色商圈意象的部分做一個檢視，我認同議員的說法，一些地方的入口意象的確做得不理想，我們也需要去改進。第二、議員提到入口意象後續的維護問題，當然經發局是負責施作，經發局有它一定要負擔的責任，可是我們希望將來入口意象的維護，應該是特色商圈和局裡

面共同來完成。畢竟第一線的特色商圈他們最知道哪個狀況，會後我們會依照議員的建議，往後特色商圈入口的意象在維護上面，我們來跟這些商店街區的管理委員會討論一個方法，看是不是用一個什麼樣的合作方法，把這個問題做一個改善，我們也希望，就像議員剛才提到的，每個特色商圈只要看到那個入口意象就可以直接聯想到那個特色商圈主要的特色商品，這個部分我們會通盤檢討，會後再跟議員說明。〔…〕我們會努力跟經濟部商業司爭取相關經費來完成相關的建設。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局處長，大家好。請教主計處長，不管是主計處或財政局，現在地方的財政困窘，大家都說地方的錢不夠用，的確是不夠，中央不夠地方也不夠。很多策略方案，有些是立即見效，有些是很多管理的辦法，管理支出、整個稅制的改革、中央統籌分配款等，很多的方案策略，我認為短期最有效的，當然經營地方政府要有很多策略，最主要還是要讓地方經濟發展的整個條件要成就，這個要經發局來做火車頭，財政局只能做後面的規劃。目前短期可以做的就是，財政局要提出一些中央修法方案，之前我們有提過，就是你們報告裡面的節流措施，不是向中央爭取減少支出，應該是說，中央該支出的由中央支出，還是那個原則。像你們也有提到勞、漁、農，老農、漁民津貼、農保漁保、國民年金納入中央負擔。勞健保現在已回歸中央了，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從今年 7 月 1 日開始。

吳議員益政：

我相信藍局長應該記得，以前他當議員的時候我們就一起討論過這個議題了，到現在已經五、六年了，可是我們還欠他 533 億，這個需要立法委員，還是一樣，中央的工作中央要處理，地方可以處理的部分我們來處理，需要中央立法委員處理的也是要處理，533 億應該用追溯，提出一個追溯，我們在這裡搞半天，策略管理那些、有效提升等，一筆 533 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目前我們在做這樣的努力，市長在二星期前率領市府團隊到立法院去見王院長和高雄市籍的 11 位立法委員，我們就提出這種建議，這個部分其實

是全國一致性的工作，應該由中央負擔是當然的道理。

吳議員益政：

大家都知道方向，輸贏就是要修法，修法就要有人提案，所以我們要看提案，你的說帖，第一、勞健保積欠的追溯，你就向中央之前追溯的要提案，看到提案，看到誰有簽名，誰沒有簽名？第二、看誰有沒有發言？這個很簡單，別人監督我們，我們也監督別人啊！一樣的啊！選民意代表要幹什麼？就是做這些工作而已。第一、不必客氣，你們提出這個東西，都要檢驗的；第二、農保、漁保現在都還沒納入，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還沒有。

吳議員益政：

這個部分一年要支出多少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全部加起來大約 21 億。

吳議員益政：

每一年要二十幾億，地方要去哪裡找這 21 億？當然我不是要把這個財務負擔全部丟給中央，不是！是該中央負擔的中央要負擔，該地方承擔的地方承擔，這樣才對，各個地方的經營才能分出勝負，好比這家公司是誰負責，那家公司是誰負責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全國性一致的工作，應該由中央來負擔。

吳議員益政：

第二、減掉農漁保又差了 20 億。第三、你們都有講到重點，中央辦理，就是地方從移撥到直轄市，最簡單的就是教育，高中嘛！你現在又要 12 年國教了，12 年國教擴大，這個負擔又更重，地方本來就沒錢了。12 年國教是另外一個政策，對不對，怎麼做，好不好？這又是另外一個問題，財務的部分就是要增加地方不可承受的負擔，我們本來就沒辦法了，你又丟這個來要怎麼辦？還是一樣，我希望地方推動第三個，財政非常重大的法令，對財政來講，他會牽扯到教育和其他。但是財政負擔，我覺得地方政府要做的第三項工作，就是國民教育法第 16 條「政府辦理國民義務教育所需經費是由直轄市或由縣轄市政府編列預算，財源如左」，就是我們自己要編錢去做這些工作。我希望這條改成「政府辦理國民義務教育所需經費，除教師薪資由中央支應，其餘照舊。」就是把人事費交給中央去支出，剛才我有問主計處，主計處長，現在我們的教育經費佔百分之幾？大約幾億？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教育經費佔 34.89%。

吳議員益政：

34%，433 億。一共是幾億？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458 億。

吳議員益政：

每一年地方要負擔 400 多億，我們的直接稅收，稅課收入是多少？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620 億。

吳議員益政：

我們真正的稅課收入是 534 億，非稅課收入 164 億，我們地方政府一年收入 698 億，其中 450 幾億是支出教育經費，這是當初憲法規定，這個規定是民國幾年訂的？一直到現在，就是國民義務教育、服兵役和納稅全國一致，所以國民義務教育的精神鎖在那裡，但是沒有人去執行，後面又規定，基礎教育又丟給地方，所以這個部分憲法本身有衝突，這個不管，至少憲法先前規定國民義務教育、納稅、服兵役要全國一致，我們就引用這個憲法去修訂國民義務教育法，450 多億的教育經費，現在又 12 年國教，絕對超過 500 億，我們一年要負擔 500 億的教育經費，其中人事費又佔了將近七成，七成的人事經費，500 億就有 350 億是中央要負擔的，本來他就要全部負擔，我們不必花那麼多錢，老師的人事費中央支付，行政人員我們付錢，教室也是，課後輔導教育，我要加強英文教育，地方要發展自己的特色你就自己處理。國民義務教育最基本的就是要有老師，這個部分的論述、修法，我相信地方應該要推動，包括議會、家長會、教師會和校長會，應該全體市民來發動修法，國民義務教育法一旦修改，我們一年又節省 300 多億。我們並不是把地方該做的丟給中央，不是，這是中央本來要負擔的，你要拿回去，我們搞半天才有 5,000 萬或 1 億，如果多收一點稅，像調適經費，相關廠商就要跳腳了，結果還徵不到 10 億元，總共 300 多億，為什麼不叫中央支付呢？我覺得地方政府要做的工作就是，該中央的就中央、該地方的就地方，長期幾十年來，地方都發展不起來。像台北市很繁榮並不是因為他厲害，是制度不對的問題，因為公司都設在那裡，所以並不是他比別人更認真或更努力。結果你看地方，重工業在我們這邊，當然它有帶動我們就業，我們不能只提缺點不提優點，它有帶動就業，但是相對我們的外部成本很高，我們有四分之一的電力要北送，工廠在這裡，

稅金卻在那裡繳，我們這裡生產電，空氣污染，還要供應四分之一的電給他們。結果桃園要建一座天然氣發電廠，桃園距離台北市多遠，它是用天然氣發電。結果在我們高雄市內卻燒煤，台電說這樣比較節省。非常沒有正義，財政正義不對、地方正義不對、政治正義不對，什麼正義都不對。所以我說我們非常有正當性，該中央的就全部回歸中央，這樣我們的財政工作才能真正發揮各位的專長，這個不必害羞，我覺得不必抗爭，現在是民主社會，我們照程序來，我們選立法委員，很簡單，去檢查，你有提案，我們把連署做好，不分黨派九位立法委員都請他們連署，哪一個不連署就讓大家知道，在臉書公布大家就知道了，用文明的手段去處理就好了。提案以後，這個會期為什麼沒有排進去，下個會期為什麼也沒有？這樣就要問他了，不是等到選舉才算帳，每一個會期都可以把這個案子提進去，有沒有送財政委員會審議、有沒有送政黨協商、什麼時候通過？不通過有誰講話？這些歷史都要紀錄的，最後那些亂回答的，真的沒辦法了只好選舉時再算帳。

一個文明有制度的社會應該要講道理、按照程序就可以解決問題，如果都沒有人去處理，完全不管地方的死活，這樣一定不會有發展。財政局和地方政府把這個基本工作提案，把修法的動作寫出來，其他的我們都會來幫助，市長可以帶你們去討論，或者交付立法委員任務，不是拜託，民意代表不管立法委員或議員，沒有人拿槍逼你參選，都是自己很高興去爭取來做這些工作的，所以我們有需要，是交付任務、是交代我們處理，交代他們處理，並不是去拜託，這是我們的天職，所以不必客氣，如果沒有做就是我們不對，趕快把提案寫出來，每一個會期，看這個會期能不能來報告？財政局長，以後你來報告，每一個會期就是報告立法委員提案情形，把這個列為你的報告項目之一，你現在有沒有提案？有沒有送給他們？處理的情形怎樣？交代立法委員之後，立法委員處理的結果如何？還有他是怎麼回答？報告案，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有沒有去做這些工作？進度到哪裡？這些都是要連線的工作，不必客氣。主計處把這個工作做好，高雄市的財政不只減輕一半，甚至可以減輕五分之三，這樣子什麼產業要來、什麼需要調整？我們才能好好調整，不然現在都不能動。像公車處，汽油一漲價高捷的運量就提高了，公車要跟上來，車輛足夠嗎？還要再花錢。人事費，一年欠 11 億，一直累積，那個是沒有民營化，否則這 200 億又要算我們的公共債務，很快就爆炸了，大家都不敢動、不敢改革，其實都是因為財政的關係，因為我們財政的負擔卡在那裡，大家都不敢亂動，大家被炸彈綁在一起，如果你要解決那個問題，問題還沒解決就先爆炸了。所以

趕快把該中央提案的部分提出來，這是我們要做的。第二、主計處長，謝謝你，上次我們請你建立乾淨的綠能指標、生活指標，主計有很多數字，你看今天的報紙，油價一漲，高捷就突破三年來平日的最高紀錄，單日 13 萬人。所以綠能整個產業和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油價我也有講過，高雄市每日到底需要多少油？柴油、汽油、LPG 各需要多少？它的價格和用量是多少？跟我們買車的人差多少？跟搭乘大眾運輸的改變有多少？這些都要靠數字來建立關連性，很多決策必須透過那邊才知道這樣是正確或不正確，路邊停車要不要提高？提高 10 元、20 元，或者累進計費，開車的人又減少了。這些都是決策很重要的基本數據，否則大家只會講概念，現在油價漲 3 元，高捷的運量就上來了，…。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目前綠能指標和宜居城市的部分初步已經編好了，宜居城市是根據研委會委託研究的結果，我們覺得它這個資料滿客觀的，所以我們照這個已經編好了。氣候變遷的部分，我們現在已經蒐集到國內外 200 多項相關的指標，最近我們會找一些相關機關和學者專家來共同研討，這個部分會後再向議員報告。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蘇炎城議員發言。

蘇議員炎城：

主席、各位局處長、議會同仁，大家好。我看財政局的工作報告，我們最高舉債只剩下 650 億而已，我記得去年我們是負成長，透支 250 幾億，今年是 210 幾億，這個狀況之下，爲什麼我們一直向銀行借錢來付利息？爲什麼我們不賣土地呢？我很納悶，上個會期我都有提出來，第一市場和第二市場擱在那裡，你租金的收入，說實在的，並沒有辦法維持，包括我們投資的建設也在那裡，整個營運的狀況變成還要倒貼錢，但是如果將它賣一賣，也有好幾億元的收入。很奇怪！你說基於法律的限制，法律的限制也是高雄市議會通過，有 500 平方公尺的限制，中央規定有 500 坪的限制，但是我記得上個會期就要提出來解套了，我也曾拜託議長，議長也同意要來推動把 500 平方公尺的限制拿掉，否則你再一直借錢也不是辦法，是不是？

所以，有一些細節的問題，牽涉到地方制度法，我們自己用自治條例可以解套，最難通過的是這個 500 平方公尺的部分，而 500 平方公尺是議會的規定，你錢不夠用的時候，錢不夠開支，財政一直呈現負成長，我看到你的報告，總共剩 650 億元，每年 250 幾億元、260 幾億元在消耗，你剩

這 650 億元，可以用多久？可以用的沒幾年了，是不是？如果真的用完了，那不就破產了？你不能把中央 250 億元的舉債上限調整成 200 億元，我們也不希望債留子孫，我們這一代所做的，不需要將債務留給下一代，至少留少一點。

當然，我贊成借這些錢來做建設，因為建設大家都看得到，包括外面的路面與各方面的處理等等，我也了解到合併之後有在推動，但是這個缺口，你也不能一直擴大啊！是不是？你一直借錢，還要繳利息，我們有土地在那裡，你不將它賣掉、不將它處理掉、不想辦法將它處理掉，賣掉後有一筆收入，而且是不用利息的，這筆收入是我們可以使用，而且還不用繳利息的，為什麼你不積極去處理？說難聽一點，你放在那裡，既要貼錢，又要管理、又要建設，說實在的，處理也有它的困難度，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針對我所說的，你等一下再一併回答就好了，我等一下問完，你再一次做回答。

這些你思考看看，包括學校校護的問題，依照國民健康法的規定，92 年立法院通過的，它的說法是一個學校有 40 班以上的班級，全校就要設 2 個校護，這個規定，我們高雄縣以前有遵守，但高雄市沒有，合併之後，高雄縣就被高雄市拖累，目前高雄縣是遇缺不補。我問你，100 班的學校，高雄市和高雄縣都有，如果一班有 40 人，一間學校就有 4,000 人，只有 1 個校護怎麼夠呢？92 年通過的國民健康法規定就是要有 2 個校護嘛！為什麼我们不朝著這方面去逐年編列呢？反而一直萎縮，我覺得這是不對的。

因為編制小組是各局處長參與的，我在這裡做一個建議，各位局長在參加員額編制小組開會的時候，應該要支持這個案子，讓它通過。一個學校 4,000 多個學生，扣掉一些有先天性疾病、一些不方便的小孩，說實在，可能至少有幾百人，一個校護要照顧這幾百個有問題的小孩，萬一發生了事情，要怎麼處理？

還有，有 61% 學校有危險校舍，61% 學校的校舍耐震度都在 6 級以下，校舍問題雖然是教育局的工作，但是這和預算也有關係，61% 學校的校舍防震力都在 6 級以下，不符規定，你讓我們的小孩暴露在危險教室中，你叫他們情何以堪？我告訴你，想個辦法找經費，第一優先去處理，這都是要錢的，財政局是火車頭，李局長，我也知道你很用心，否則早就垮了，但是事有輕重緩急，這還是要列為優先去處理。

鳳山第一市場、第二市場可以處理，不少億元，幾十億元，幾十億元一個月要付多少利息、一年要付多少利息，你知道嗎？我希望這可以列入第二重點來處理。

鳳山第一市場裡面還包括什麼？它有房屋在民國 82 年以前遭遇火災，住戶自己拿錢出來重建，但是依照我們的規定，如果是民國 82 年 7 月 21 日以前自建的房屋，就可以讓售，像這樣可以符合規定的，你們也是要先去做處理啊！統一來做一個處理。這一件事情，你等一下再回答。

第二件就是經發局的公有市場，我的看法是這樣的，吳大川處長、承辦人員與各科科長也真的都表現不錯，包括潘科長真的也是很認真，所以這個「臨時攤販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才能圓滿順利的通過，我想，局長，你心裡也有數。我要說的是鳳山第一市場、第二市場在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是最大的市場，這兩個是一個指標，吳處長爲了鳳山第一市場也很努力，對於公所留下的爛攤子，他也一直在做改善，改善之後，目前有幾個問題，我今天早上去市場錄影，第一個，就是交通的問題，而我錄影的機器可能剛買，比較新型，我們這裡的電腦可能比較舊，所以無法放映，否則我就放給大家看。那邊的交通，真的是摩托車都沒地方停，停到路都無法通過，這樣第一個，會影響到交通。第二個，會影響大家到市場消費的意願，是不是？我到這裡，摩托車沒有地方停，須停放到慢車道，慢車道不夠停，就停放到快車道，於是造成交通的混亂。

所以，藍局長，我建議那邊 40% 的空地可以蓋二樓的建物，二樓可以當停車場，當下可以解決幾個問題，樓下的攤商可以不必受日曬，樓上可以停車，可以紓解交通，讓交通更順暢，還可以讓市民有去那邊消費的意願，這樣市場也才會興旺。否則，我告訴你，市民要到那裡買個東西、買個菜，車子沒有地方停，就算停到有停車場的地方，再走回來，都要花將近一小時，這樣一來，說難聽一點，是沒有人會願意去消費的。

本席的建議還包括，部屬如果做得不錯的，當然也希望局長幫忙。申請建照的部分，我也會要求工務局與建管處配合臨時建照發照的問題，我希望以最快的速度把這個停車場蓋好，蓋好之後，40% 那部分的人可以來營業，也可以併市否則你要叫他們怎麼併市？裡面 60% 的部分，沒有另外這 40% 來併市，60% 在裡面，沒有外面的人潮進去，裡面也不好做生意，他們很愛做生意，到現在已經三年沒有做生意了，有的人還去撿資源回收物，小部分的人還以做資源回收來維生。我們是不是可以加緊腳步？早一天把它做好，早一天讓他們進去營業，讓這個市場活絡起來，讓這個市場活起來，這樣是不是很有意義？是不是這樣？

再來是你們說的，4 月 1 日起要交給他們管理，他們的錢不夠辦理收支，因爲自治會需要請幹事等等，自治會成立需要基本開銷，都需要錢，因爲要請人、要做其他事等等，召開會員大會也需要花錢，現在讓自治會的委

員每個人出 1 萬元，15 個人出 15 萬元，先這樣使用，但是成立一個自治會，要開會、要吃飯、還要請幹事，還有營運等各方面，未來還有清潔等各方面的開支。現在你只開放讓它向臨時攤販收取，以第一市場來說，臨時攤販才幾十攤，所以自治會無法生存，你不能叫自治會的委員與會長本來就做無給職的、沒錢的，還要拿錢出來倒貼，所以對於外面的臨時攤位、臨時攤販，想想有什麼辦法，是不是用收取管理費的方式，趕快讓自治會增加收入，這是第一項。

第二個，如果你們不同意他們漲租金，這個會也難成立久，乾脆不要成立算了。使用者付費嘛！一個自治會成立下去，就是要靠自己自給自足嘛！會員共同來吸收。當然陳情抗爭是會有的，但是一個會運作會不會成功，就要自給自足，否則政府就撥錢來補助嘛！要怎麼補助？要怎麼生存？要叫自治會如何去管理？是不是這樣？

所以本席在這裡做個建議，當然吳處長、陳科長與承辦人員也很積極在處理這些事情，我希望局長在這方面要支持他們，我覺得他們的表現都很優秀，你要支持。包括我所說的停車場，還有自治會成立之後如何自給自足？我跟你說，鳳山第一市場、第二市場如果做好，讓他們成立自治會之後，可以成爲最成功的案例，用這個案例，可以來推廣其他的市場，這是一個指標，你知道嗎？所以有一些事情在處理上，也希望藍局長可以幫忙支持一下，尤其是停車場，還有自治會自給自足的問題。不管怎麼樣，一個自治會，委員與會長本來就是無給職的，也沒有領薪水，你還要叫他們一個人出 1 萬元，湊 15 萬元，15 萬元花完，每人再出 1 萬元，我說難聽一點，這沒有人要做啦！市場管理也沒有這樣，人是義務職，還要拿錢出來倒貼的。像我說的，自治會就是要自給自足，要想辦法，看看財源要怎麼來，也是要大家共同出錢，共同把這個會維持下去，是不是這樣？那些固定攤販，你要先讓他們收取相關費用，如果你不讓他們收取，清潔費、垃圾處理費就不能叫自治會去繳，你叫自治會去繳，他們要從哪裡拿錢出來繳？租金是你們在收，管理費是加在租金裡面，你不把它劃分出來，讓自治會去收管理費，你叫自治會要怎麼來支付這些費用？不可能嘛！包括電費、水費與各方面的都一樣，是不是？

藍局長，你的部屬很認真，希望在這個區塊，你能加以協助，我也希望你把鳳山第一市場做好，用它的案例來做一個示範，我相信大家都會接受。

另外，你們的工作很多，你接任局長以後，我也覺得你的表現可以讓人家接受，我們常在外面跑，好與壞我們都很清楚，是不是這樣？所以這部分，我做一個建議，希望你加強。現在請財政局局長先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員福森）：

財政局長，請回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感謝蘇議員對我們財政問題的重視與關心，你剛才指教的問題，第一個就是應該加強市府財產的處理，這一點，我非常欽佩你的看法，你剛才的分析實在非常正確。目前我們地方政府最能夠努力的就是加強財產的處分，這樣我們就不必去借錢了。這個牽涉到我們議會目前有一個「500 平方公尺」的限制，這個案子我們已經送到議會來了，議會目前是暫時擱置，我們會再重新提出來討論，到時候…。〔…。〕有，〔…。〕有積極，這個會期會討論，到時候請蘇議員給我們支持。

第二個問題，你談到鳳山第一市場、第二市場的問題，我知道議員很關心，所以我有請我們劉副局長先去了解，了解之後，有一些事實，我們澄清以後，我會進一步來研究看看要怎麼解決，好不好？

校護的問題，我會分兩部分來處理，第一、我會把這個問題轉達給教育局，讓教育局知道。但是你有提到…。〔…。〕當然，現在主管機關是教育局，對於員額的問題，市府裡面有一個員額審議委員會，財政局也有派代表，我會向我們的代表簡副局長轉達蘇議員的意見，我會請他在開會時重視這個問題。

至於危險教室或是校舍改建的問題，我也會和教育局來商量、研究看看。〔…。〕這些都是很重要的事情，其實剛才已經有說過，教育經費的支出佔我們市府支出的比例已經很高，〔…。〕但我會轉達給教育局知道，應該要有一個整體的計畫，然後逐年來改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感謝蘇議員對我們鳳山第一市場、第二市場長久以來的關心，有很多事情也都是你的關心之下才能有一些順利的推動。包括你剛才所說的鳳山第一市場停車場的興建，我們會依照議員的建議，對這個停車場的部分，趕快與建管處及工務機關協調，取得臨時建照之後趕快來施工，一方面也解決交通問題，一方面也解決市場裡面攤商的問題，這是第一點，有關停車場的部分。

第二點，有關第一市場臨時攤販與委員會收費的標準，我想處理這個問題有一個原則，提高沒有關係，但是我們希望有一個一致性，不要說同一個市場裡面有不一樣的差別待遇，因為這以一個市場的經營來說，可能也不是什麼好事，但是不管是臨時攤販或現有攤販，其實大家都是在這個市場裡面共同打拚的，我希望能夠依照議員剛才的意見，讓這個市場的自治

會能夠自給自足，可以順利的經營，我們會從這個方向來輔導，向議員做這樣的報告與說明。〔…〕我們來研究，好，謝謝。

主席（許議員福森）：

本席宣布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員福森）：

繼續開會，請林武忠議員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財政部門的長官，大家好。首先我要肯定經發局，因為我今天看到有少數議員對經發局的表現有所批判，我在這裡要講一些公道話。經發局局長藍健菖，可以說擔任局長以來四平八穩，我們要講良心話。經發局的事情可以說是千頭萬緒，它是掌握我們整個經濟命脈的一個局處，那個重要性非其他局處可以比擬的。政務官對事情有輕重緩急之分，我們要朝影響力最大的事情來做適當的處理。我記得市長在他的施政報告這一本書裡面，開宗明義，第一頁就是講經發局的問題，表示市長非常重視經發局這一塊。在「進步高雄、產業回溫、發展有期」這方面，開宗明義，他就講這一點。高雄市的失業率在 99 年是 5.2%，100 年是 4.4%，少了 0.88%，這表示產業回溫，我們高雄市的經濟慢慢的好起來。當然不是我們高雄市自己在喊爽，我們跟別的五都比較起來，高雄市是最好的。還有很多包括公司的登記數，也有很多議員說我們這邊都是讓售，原來張貼要售屋、租屋的廣告，現在有比較少了。公司的登記數在施政報告裡面有 7 萬 5,000 家，資本額是 1.5 兆。但是跟去年的同期比較，我們成長率增加 1,600 家，550 億，年增率將近 28%，數字會說話，這就是肯定。還有很多例子，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在總質詢時再做補充。包括高雄航空貨運園區、國際級的動畫在駁二都是幾十億，包括很多國際、包括很多產業發展用地的取得、包括 2014 年台灣國際遊艇展、高雄艦等等，可以說非常的優秀。除了剛講的重要性以外，我還要向各位做個報告，對於經發局，我也要在這裡澄清一下，不是我今天說這樣就招商無力，我是說那樣會更加強，如果有這樣東西進來，會更加強。對於高雄市的經濟，不管招商或其他方面都會比較強，就差這一個部分，所以說這個職位在我們經發局是非常的重要，是一個舉足輕重的處長職位。所以我們懸缺在那邊，如果市長要你用人，你就趕快去進用。你多用一個人，或許市議會裡面有議員會跟你說，那是個黑官，但是現在有正式的職位，我們就趕快把他補齊來輔佐我們的局長，這樣我們如虎添翼會更好一點。但是我們要打造前方的幸福高雄，一個更安全、更穩健、更富足的高雄，最後一定要拚招商、拚產業，把高雄帶往未

來，這是市長報告講的這部分。

再來，這些招商處，我們不必再介紹了。經發局的前身——建設局，在民國 89 年 1 月配合高雄市政府的指示變更，建設局就成立招商處，主管本市招商投資之規劃、行銷及協商之事項。招商處這個職掌，大家都很清楚，在強化招商的功能，積極進行招商的行銷，協調投資的內容，這是非常的重要。把處長職位放在這裡，我相信今天早上也有少數議員提起，雖然不像我講的那樣詳細，但是我在這邊要講，它的功能是非常、非常的重要。

接下來我再解釋，招商處在編制裡面，現在有一個視察在代理。接下來，處長的過程就是這樣，現在職缺是由陳怡良代理，我不是說陳怡良不好，總是還要做一個處理，這樣比較好。我也要在這裡澄清，有少數議員說我們都沒有積極去招考，其實我們經發局有兩次的招考，我們局長爲了慎重其事，兩次都流標了。有兩次應考人員的學識都很好，但是在能力上可能有所不足，因爲這個職位非常重要，所以局長慎重其事，而沒有錄取他們。這是經發局的說法，除了在實務的經歷外，對都市開發、本市經濟的展望，有相當的了解和見解，還需要有相當的領導和統御能力，足以領導部屬順利推展招商業務。這是你們經發局的說詞，我也表示認同，但是人還是要補。所以本席建議，這是成功與否的重要關鍵，已經長達六個月沒有處長，正所謂軍不可一日無帥，請市府能夠儘速覓得人才。其實我也跟局長講，我沒有介紹這樣的人才，我先跟你澄清，不要說我今天提出來，就表示我要介紹這樣的人選。我在議會慎重的報告，我從來沒有提起這個，我是站在民意代表監督的立場，因爲這個局處非常的重要，我是看到還沒有進用處長，所以請你們儘速補齊，等一下再由我們處長來做一個答覆。

接下來這跟我們經發局有關，關於鴻海集團投資高雄的現況，現在有聽到風聲，聽說他在外面揚言要對高雄投資多少、要對高雄如何如何，但是到目前爲止，好像沒有什麼建樹。只是選舉前開張支票，選完後卻投資國外幾百億，投資中國也幾百億，就是對我們高雄開芭樂票。他是什麼心態我不知道，我們也不要分什麼政治黨派，只要願意來高雄投資的，來提高投資我們高雄的，我都歡迎。但是他不管什麼事情都可以直達天聽，他是稍微一點事情就可以晉見馬英九總統的人物，稍微卡到他的生意，他就去見馬英九，所以他可以上達天聽，但是對高雄的投資，我是有不同的看法。97 年 4 月就傳出鴻海集團有意到高雄園區投資，高雄市政府便指定經發局成立單一窗口，希望該集團早日來高雄投資。我們爲了鴻海集團已經召開 35 次的會議，以協助鴻海集團解決問題，這個等一下局長再跟我報告，35 次到底是在開什麼會？有什麼結果？這樣它豈不是在耍我們嗎？哪有一個

投資案…，你看，爲配合鴻海進駐，市府相關配套做到這樣子，連警務巡邏次數都加強。

局長，我有一位好友叫蔡國榮，他開一家觀光食品工廠，就是本地的馬玉山食品公司，現在他在文藻斜對面，在本地投資十多億，你有去幫忙、關心過嗎？本席是舉例來說的。假如我們在地業者有投資十多億的，我希望藍局長要撥空去找他。你不要厚此薄彼，對這位開芭樂票的，我們卻跟他協調 35 次，反之，我們也有投資十多億的在地業者，市政府有提供什麼援助嗎？人家已經在蓋廠了，現在所蓋的廠再三年就可以完成，是屬於觀光工廠的產業，投資十幾億，結果都是我在服務。你們都搞這些，但是搞這些根本都沒用嘛？我們要搞有效用的，這是在浪費政府的時間，而我們都要領薪水的，結果都沒有來。反觀我的好朋友經營的馬玉山食品公司投資了十多億，市府有關心嗎？連開一次會去看都沒有，本席要說的是，我們要將心比心，我沒在分什麼。藍局長，我對你很有信心，類似本席舉的馬玉山食品公司的例子，這個你就要去看一下，譬如市府經發局這邊，包括文創、觀光，你知道它以後能創造多少就業機會嗎？如果三年後那家觀光食品工廠成立的話，他就可以有 500 人就業，屆時將勝過鴻海集團。所以在這裡投資，我們土地都配合它，包括鴻海科技公司也是，這個等於是說的很好聽，事實上有沒有做呢？這個等一下藍局長再跟我答覆一下，本席說的都是良心話。

鴻海開支票說會創造 3,000 個就業機會，97 年 8 月底開始進行招募人才，約有 300 人進駐，我告訴你，進駐的這 300 人，本來就是他們的員工，它不是從高雄市所招考的人才，它只是調他們的人來這裡虛晃一下而已，其實他們根本什麼都沒做，他說要讓高雄市的人才就有就業機會，也沒有啊！我覺得什麼都沒有啊！所以，他說有 300 人進駐，但是據本席的了解，這 300 人都是他們的員工，早就是他的員工，只是先來這裡進駐，對你們虛晃一招，虛晃一招之後，結果都沒下文，事實上至今皆未招募人才。

還在選舉時說大話，說什麼要用飛機載人回來投票，他倒不如說，把那些比較好的，都用飛機載來高雄市投資，這樣子才對。身爲生意人說話沒信用，對別國是好得很，一投資就是幾百億的、幾萬人就業，對高雄市卻用詐術騙人，沒有啊！

接下來，本席建議，從 97 年傳出鴻海至高雄投資，市府便全力協助促成，希望鴻海能帶動相關產業前來高雄，以及創造高雄就業機會，但是似乎只見市府一頭熱的配合投入、配合演出，卻沒有帶來預期的成效。建議經發局應加強和鴻海集團的溝通，並且不要只講希望把重心放在鴻海公司，有

沒有效，你們心裡有數，不要再浪費時間了。這一點，市長在施政報告時，也表示對鴻海很失望，當然他的措詞沒有那麼強烈，但是我聽得出來，他對鴻海澈底的失望。並且不要把我們的重心放在鴻海，能夠吸引其他廠商的。誠如我剛剛說的在地馬玉山食品公司，這種投資十多億的，我們要去協助真正要來促進高雄和產業發展的，這些默默在做的很多，不一定要鴻海，我希望我們能把這個觀念導正過來。如果鴻海真的要投資的話，早就可以投資了，哪有拖到現在都將近三年，仍然沒有半樣實現，能夠吸引其他廠商來高雄投資，帶動高雄的產業和經濟的發展。本席以上說的，因為時間有限，就不多說了，這些問題就請表現讓我很有信心的藍健莒局長，跟本席作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首先要感謝林議員對經濟發展局的肯定。當然林議員所說的有關鴻海投資的問題，站在經濟發展局的立場，不管這些企業的大小，只要它有意願到高雄來投資，其實我們都會一視同仁提供他們協助。當然因為鴻海是一家世界級的公司，它具有指標性，所以站在市長或經濟發展局的立場，我們當然是全力來促成。所以秉持這樣的態度下，我們會繼續用這樣的態度來跟鴻海促成這個案子，希望它可以早日落實這個投資計畫。另外，我也擔任經濟部的投審會委員，屆時它提出海外投資計畫，我會表達反對的意見，因為他要先落實在台灣的承諾和對高雄的承諾，你才可以再到國外去做其他相關的投資，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是有關議員說的馬玉山案件，其實我本人曾和蔡董事長接觸過，因為上次局裡辦觀光工廠說明會時，他們有來參加。我們後續會提供他們一些獎投裡面的補助方案，包括利息融資、租金、房屋稅及人員薪資的補貼，議員，你放心，我說過不分大、小案件，我們一定會全力協助他們。

最後一件，是有關招商處的處長部分，誠如議員說的，因為我比較慎重，當然慎重也不能一直懸缺，我個人是希望在下一個會期時，招商處的處長可以正式跟大家作報告，這是我們的目標。當然議員，你沒有介紹過人，不過你如果有好的人選時，可以推薦給我們，我們都願意列入考慮，因為好的人才能讓市府任用，這都是好事，我做以上的說明。

主席（許議員福森）：

接下來，請康裕成議員發言。

康議員裕成：

財經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以及相關的工作人員、在電視機前的高雄市民朋友，還有所有媒體記者女士和先生，大家早安。剛剛有很多議員都很

關心高雄的招商問題，或者我們未來經濟發展的問題。本席也有相關的問題要來請教經發局長，我們都知道這幾年來，尤其是這二年縣市合併後，我們的產業發展就有不同的組合，你們所需要的招商對象或整個經濟發展的步驟，都會有不一樣的發展。我想請問你，你知不知道高雄市，尤其是在縣市合併之後，先考你一下，高雄市在南台灣產業發展，應該算是一個核心的地區——大高雄，你知不知道縣市合併後，高雄市的產值，在南台灣佔多少百分比？它的名次如何？你知不知道？主計處也有相關的統計。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實際數字的產值，我現在手上沒有這個資料。在我們資料裡面的統計，其實我們在鋼鐵、石化及基本金屬的製造，這幾方面都有很好的…。

康議員裕成：

你先坐下，我讀給你聽，高雄市的產值，在南台灣裡頭佔 54%，就是南台灣有 54% 的產值是大高雄市所製造出來的，所以它是佔相當高的比例，那當然你講的是產業別，因為縣市合併之前之後，那種產業別是不一樣的，但算起來我們的產值佔 54%，這是很驚人的比例，而且是南台灣最強的一個縣市，面對這樣，這些都是過去所有企業界努力的結果，面對這麼高的產值，我們又看到合併後，中央給我們不同的口號，我想再就教於你，我們的高雄港跟高雄整個發展有既定的困境，你如何突破既定的困境，我們才會有進一步的發展，高雄港即使一期和二期的興建，你知道會增加多少 TEU 的容量嗎？請回答。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其實高雄港跟高雄市應該是一個合作，因為市、港合一，一直談很久了，但是這個部分一直無法持續。

康議員裕成：

你直接回答數目就好，不要說那些有的沒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你說的是指整個可以增加容量的部分。

康議員裕成：

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部分我不知道。

康議員裕成：

你不知道，我告訴你，大概可以增加 1,300 萬，增加了這些以後，也不過是 2,000 多萬 TEU 的容量，對於整個亞洲地區各商港來講，我們還是居

於劣勢，就是說我們再怎麼打拚，也拚不過亞洲其他地區的港口，面對這樣的劣勢，我們其實要有一定的心理準備，不要再一天到晚都說那個事情，必須朝其他的方向去發展，這是高雄的一個困境；另外一個困境，你先請坐，中國經濟的崛起，所以我也要考一下，你對平潭這個地區有多少的了解，你能夠回答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對平潭這個地區，上次平潭到高雄招商的說明會，我個人有去參加，當然他現在有個口號叫五個共同，在這地方強調，可以使用雙貨幣，而且可以讓台灣人，幾乎所有的人都可以無任何限制在這裏居住、生活，這是我目前對平潭初步的了解。

康議員裕成：

所以它除了租稅的減免，它其實有很多法令的鬆綁。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對，沒有限制。

康議員裕成：

那講到法令的鬆綁，我也向你請教，對於我們的自由經濟區，我們將來要爭取的法令鬆綁有哪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在自由經濟示範區裏，最主要還是租稅的優惠。

康議員裕成：

那還是老套啊！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還是通關，當然目前我們在思考。

康議員裕成：

我要問的是法律鬆綁，你準備要爭取的是哪些？咱們市政府已經成立一個推動小組，高雄市不能沒有任何的想法，我們都怪中央騙我們，但是你要去爭取？你不能都沒有爭取！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所以我覺得租稅的優惠，還是最重要的，然後通關的便利，事實上在我們目前執行的自由貿易港區計畫裏，通關的便利性並沒有那麼好，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希望在自由經濟示範區裏可以突破，市長也有強調在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裏，希望可以讓一些高產值、高知識型的服務業，可以落實在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裏，譬如說像一些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業。

康議員裕成：

反正產業別必須不同，不能只局限於它原來的製造業或其他的物流業那些產業，包括知識經濟產業都應該納入！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而且是高薪的產業。

康議員裕成：

我再請教你，這幾年我們一直在談綠能產業，包括你當議員的時候也一直在講綠能產業，你知不知道高雄市綠能產業到底目前發展的情形怎麼樣？同時也要問你排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綠能產業其實我們在高雄發展的狀況，我覺得還有很大成長的空間，目前整個綠能產業的發展有些瓶頸是來自…。

康議員裕成：

若我說我們綠能產業目前落後於整個台灣，在各縣市的評比裏，我們的表現是落後的，你贊不贊同？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看議員是從哪個角度，因為我們有一些做法比其他縣市都還先進。

康議員裕成：

我用企業的家數計算確實是比較落後，你贊不贊同？用幾家、幾家來算確實是比較落後。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因為它有些產業布局，可能在不同的地方，這個我承認。可是我們有些做法，譬如我們有台灣最大的太陽能發電廠在高雄。

康議員裕成：

所以用幾家、幾家來算的話，其實比不上其他地方的發展，這個地方我們還有空間發展，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不能完全反映，對。

康議員裕成：

那請這部分要加油，針對我剛問的幾點，請你簡單用一分鐘告訴我們市民朋友，面對我們的困境，面對自由經濟示範區未來要在高雄發展，面對中國經濟的崛起，面對平潭的競爭，你有什麼看法。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高雄還是二個部分，第一、要做產業結構的調整，這個產業結構是除了原有的產業之外希望把它高值化，譬如螺絲這個部分，金屬製造、石

化，除了傳統產業高值化外，也希望把一些新的產業型態帶來高雄，因為過去高雄都是製造業，製造業它有它的一定功勞在，可是我們希望高雄有這種高附加價值的服務業，可以讓高雄市有更多元的發展。第二、其實我們希望高雄透過產業的轉型、升級可以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我們的大目標，希望未來整個高雄的人口持續不斷的成長，如果高雄人口持續不斷成長，對整個城市的發展有很正面的幫助。

康議員裕成：

好，簡單讓你這樣說明。另外我們也關心縣市合併後，高雄市目前的財政，局長請坐下。我們也看到財政局在這次新的報告，針對開源節流也做了相當篇幅的報告，我也知道你們很用心，所以想知道，到底我們的困境在那裏，縣市合併後因此而增加的支出有那些，為什麼你們要在報告裏特別提出來，同時我也想知道，增加的支出這麼多，你也說要向中央爭取相關的經費，所以等一下，我一一的來問，最後請你們來說明，既然有那麼多的困境，那你們到底跟立法委員、中央爭取了那些？做了那些？那做了這些結果如何？你曾經什麼時候去爭取哪些經費，目前狀況如何？不要只是在紙上告訴我們說要跟中央爭取減少支出，從去年講到今年，我們看不到任何的進展，或你告訴我從去年到今年，有爭取到哪一項？請問你，你說老農津貼，農保、國民年金，要求全部納入中央負擔，那到底因縣、市合併後這部分要增加多少的支出，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關於老農津貼、農保、農漁保、國民年金這些，現在每年要編 20 億。

康議員裕成：

主席我跟他即問即答好嗎？

主席（許議員福森）：

好。

康議員裕成：

好。謝謝。請繼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談到高雄市財政上的困難，最大的困難是結構性的問題，就是目前財劃法有關中央收入。

康議員裕成：

你不用說太遠，具體的說，因縣、市合併後需要增加的支出有哪些、哪個項目、多少錢？你說那麼多市民也聽不懂。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原來國立高中改制後，這部分我們估計…。

康議員裕成：

農保和國民年金增加多少？先說這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20 億元。

康議員裕成：

那國立高中、私立高中，增加的部分，增加的經費每年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估的是 27 億多，但是目前和教育部談，教育部願意給 18 億，這未包括這兩部分的退休人員，假使二十年後都要退休的話。

康議員裕成：

所以說這些國立高中的老師將來要退休的話，那一部分也算在我們的頭上就是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以後就是我們的負擔，那部分要 300 億元。

康議員裕成：

那一部分有 300 億，但是每年要支出多少？目前是不確定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退休是要詳細調查。

康議員裕成：

另外勞、健保的費用，除了高中以外，除了這些移撥的業務以外。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已經欠中央的現在有 533 億元。

康議員裕成：

因為縣、市合併每年會多支出的金額大概是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一部分是舊欠的。

康議員裕成：

舊欠的，那舊欠每年也要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健保費，健勞保是從今年 7 月 1 日開始由中央來負擔，這個其實是全國一致性的負擔！過去因為有台北市和高雄市是院轄市，要就兩個院轄市來做負擔，這部分就高雄市 543 億是一個很大的數目，這部分我們希望全部由中央來吸收，不要再由高雄市編預算逐年攤還。

康議員裕成：

你曾經去爭取嗎？什麼時候去爭取？結果如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兩個禮拜以前市長有帶領高雄市政府…。

康議員裕成：

那兩個禮拜以前有曾經去爭取過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

康議員裕成：

總共爭取過多少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到立法院，這是正式的第一次，我們也經常跟市籍的立法委員反映這些事情。

康議員裕成：

就像剛剛吳益政議員有講到，對於我們跟中央或者是立委請求他們幫我們提案的相關進度，其實我們不了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我…。

康議員裕成：

同樣的情形，我們跟中央爭取經費的進度，跟你們努力的情形，我們也不清楚，是不是以後可以像剛剛吳議員講的，你們所爭取的各項活動、日期、內容，應該都逐一報告，免得到時候都怪中央，我們都不知道你有沒有做，這樣子也不公平！所以是不是也能夠逐一的來跟議會報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可以。

康議員裕成：

這樣才知道說這過程到底卡在哪裡？是誰不要跟我們配合，我們的立委有沒有跟我們幫忙，因為我們也在選我們的立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

康議員裕成：

我們的立委有沒有幫忙我們？中央哪一個部會對我們不諒解或者對我們不公平的地方，也需要他們來跟我們講！所以我想問你，國立高中的部分到底卡在哪裡？這些國立高中的經費你說 27 億！結果只要給我們 18 億，

還差好多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是中央教育部對所增加的經費他們不願意全部負擔，我們有台中、台南和我們都面臨同樣的問題。

康議員裕成：

你有沒有去爭取？上上禮拜…。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有！有！我們教育局一直在溝通協調。

康議員裕成：

那天開會的結果是如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還沒有結果，還沒有具體的結果。

康議員裕成：

那沒有具體的結果，你們將要如何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繼續再努力！

康議員裕成：

不能說打輸了回來就只跟我們說沒有具體的結果，然後過兩個禮拜再去一次，這樣不是一個負責任的財政局長！結果回來都怪我們，都跟我們說中央不給，這樣對中央也不公平！你們要努力要讓我們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會會同教育局繼續來努力。

康議員裕成：

就這樣而已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目前只能這樣。

康議員裕成：

我們自從縣市合併前就在討論這個問題，去年又說，今年再說，一直都沒有進展對不對？請問你這三年來有爭取到任何一毛錢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目前能爭取的，在目前的架構下只是中央計畫型的補助，我們…。〔…。〕是。〔…。〕這部分有增加很多，多爭取了很多，我們每個月都有統計，必要的時候我們就把數字提供給康議員。〔…。〕是，謝謝。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洪議員秀錦發言。

洪議員秀錦：

主席，大家早，財政局長我一個問題請教你，學產地出租可否違反都市計畫法嗎？第二個，公園預定地可以做工廠嗎？第三個，請問你要如何處理？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回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我先跟你報告，學產地管理機關是教育部，不是財政局。

洪議員秀錦：

不是，我現在問的是學產地出租的時候可否違反都市計畫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然要照都市計畫的分區使用規定來使用土地。

洪議員秀錦：

公園用地可以做工廠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照都市計畫法應該是不可以。

洪議員秀錦：

如果是這樣你要怎麼處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相關機關要處理，譬如說：這應該是都市發展局的業務。

洪議員秀錦：

財政局長，我這邊有一塊地，麻煩你去查，看你要怎麼處理？之後你私底下再跟我報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你把那土地的地號給我。

洪議員秀錦：

大寮區翁園段 4046、4047、4048 地號。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我回去查看看。

洪議員秀錦：

你多久要回覆我？多久時間要跟我報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儘快！因為這個資料不是我們財政局直接管轄，我們要去查，但是我想

一個禮拜內一定可以。

洪議員秀錦：

好，謝謝。經發局長，我請教你，大發以北台糖地是不是我第一次會期就有講到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

洪議員秀錦：

請問我們的進度如何？何時要動工啊！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在上次議員質詢之後，這段時間我已經把大寮地區所有的里長，和過去對這個開發比較有意見的自救會成員都拜訪過了，我拜訪過後其實大家對這個地方的開發有個共識就是：第一點，大家希望大寮地區可以發展，這是大家共識。第二點，大家也反對污染性的產業。所以站在經濟發展局的立場，我們…。

洪議員秀錦：

你那個不是已經乙級了嗎？編制在乙級有什麼污染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些里長對過去的說明可能沒有很清楚，所以我們上次在區公所辦的說明會，其實沒有所有的人都出席，我這次是一一的去拜訪，我們在這個禮拜還有一個活動會再將所有的里長，做最後意見的溝通和整合，整合後這個案我們就可以開始進入報編的相關程序，因為你們地方的意見沒有整合好，到時候這個報編的過程，增加不必要的困擾，我想這是不好的情形。

洪議員秀錦：

局長，沒錯啊！其實你若是乙種工業區有什麼污染呢？其實你這樣講我是覺得是你個人的問題吧！今天如果是甲種的工業區，或許我不敢跟你講，你乙種工業區有什麼污染可言！跟平時我們一早起床家裡就有污染！所以有什麼好怕的！因為你這樣會影響到我們地方，你知道嗎？因為也有很多公司界一直在追問，你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

洪議員秀錦：

是啊！所以你是不是要速度加快，已經一年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希望這個報編是地方共同來支持完成，不要說我們這個報編的動作一

開始，地方就有不一樣的聲音，我想這個對報編都有影響，所以我們是希望把事前溝通的工作做得更好，讓地方了解，我想議員你平常也有在幫我們跟地方溝通，這個我們也知道，這點也要跟議員感謝，不過上次那個說明會有的里長都不清楚，所以我一一跟他們說明之後，就像議員你所說的，讓他們知道我們這個是乙種工業區，並不是甲種，而且我們也拒絕一些高污染性的產業進駐到這個地方來，目前跟議員報告，溝通後大家都有共識，所以對這個產業園區的報編是一個很好的開始，因為地方有好的氣氛，我們來報編這個工作，可以更加順利來推動。

洪議員秀錦：

你也要時間加快，你看已經一年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我想我們會後，我們會整理一個比較明確的時程進度，再跟議員作詳細報告。

洪議員秀錦：

局長，總是有一個時間吧。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是！是！

洪議員秀錦：

總是有個時間吧！你看一年過了到現在都沒有動作。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不是沒有動作，這些動作都是在做事前的溝通，包括我說的，因為原本這個計畫在縣府時代有中止，現在我們重新啟動和原來廠商合約的機制，所以這部分跟議員報告，就是說我們都有動作，而且會後我會把相關的時程，整理一份資料給議員參考。

洪議員秀錦：

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也有跟大發產協會這邊在隨時保持互動，所以顏理事長他們也都很清楚我們這邊的動作，跟議員做這樣的說明。

洪議員秀錦：

好，謝謝。局長，我再請教你，鳳山第一市場這邊，之前人家陳情的，我不知道你怎麼處理？到現在因為你都沒有一個動作出來！你有公文給我，可是裡面確實做得怎麼樣？裡面都沒有！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個禮拜我們要協調，他們各自有代表。原則上我們現在不同意第一公有市場要向攤販收費的這個標準，因為要送我們備查，但我們現在不同意。我們的原則是，第一點，要有公平性。因為大家都共同在這個市場做生意，雖然這是臨時攤販，但他們每天都在賣，不是今天星期一有賣，明天星期二不賣，只是他們沒有辦法租到市有的攤位，其實以這個市場的重要性來說，他們都一樣重要，所以我們希望他們收費的標準要有公平性。第二個，我也希望未來這個自治委員會，也能把這些臨時攤販的代表、成員都納入。我想上次議員在我的辦公室時我也向議員報告過，這兩個原則是我們目前要推動的。他們這星期雙方派代表，會就這個問題溝通，我想等溝通過，有任何比較具體的進度，我們會隨時向議員報告。

洪議員秀錦：

我剛剛聽同事說，他們是不是一直要求你們要讓他們漲價？如果你要漲價，是不是無論有沒有攤位，是不是都要一視同仁？不能說有攤位的人不漲價，漲那些散戶的價，這樣哪裡對呢？還有一點就是，原址那裡有改建對不對？那邊的格子這樣怎麼對呢？因為那邊都沒有人要進去做生意，然後再來喊沒錢，沒錢就向散戶收錢，這樣子也不對。而且那邊的格子，光是他們的委員就佔了多少你知道嗎？照你說的一個市場，大家要有共識，一起把這個市場拉抬起來。但這市場裡面的委員大家都在佔位子，佔了位子結果沒人要進去做生意，沒有人要進去做生意又沒有要收錢。等你沒錢的時候，再來向這些散戶收錢，這樣怎麼對呢？所以占有這些格子的人，你們應該要求他們要進駐做生意，就算沒有進駐做生意，也應該要照常收錢，不然大家光佔著位子怎麼對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莖：

所以我向議員報告，公平性是我們的要求，也就是一視同仁，沒有錯。當然環境改善方面我們會儘快進行，讓這些攤商儘快進駐，讓這個市場運作正常。我在這裡公開地向議員報告，我們會依這個原則來處理這個問題。

洪議員秀錦：

那些格子我認為你們也應該要求他們進駐。因為那些格子有 90 幾攤，果菜有 37 攤、食品 50 攤、其他 4 攤，你看你在那邊的時候都沒有人要進去，沒有人要進去的那個地方，原本那個市場有 300 多攤，因為改建，現在剩下 200 多攤。在那邊都沒有人要進去，這樣收入是不是就有差異？而且那些攤位都被委員占據，這樣怎麼對呢？這些委員自己不進去裡面做生意，沒錢還要跟外面這些人收，這些有攤位的人你是不是也應該要他們進駐？就算不做生意也照常收錢，看有幾攤就收多少錢，這樣不是才合理嗎？

不然大家都只占著位子不進去，收外面的錢這樣怎麼對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認同議員的想法，就是要有公平性，不能把市場的負擔完全轉嫁給這些臨時攤販。就像我說的，這些人是因為沒租到攤位，不代表他沒在這裡做生意，所以他們的地位應該和市場裡所有攤販一樣，因為他們都對這個市場有很大的貢獻。所以這個原則我一再報告的就是，要公平處理，而且以後這個自治會我們希望臨時攤販也都是成員，也都有委員代表，共同討論有關這個市場的事情，我想這樣一來，第一市場才能長久發展。

洪議員秀錦：

局長我也只是建議一下，因為我們現在正在開會，我想我們是不是請攤販們，不管有沒有攤位都進來一起開個會？不然你都沒有動作，你知道那些散戶大家都很怕。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相關會議這星期就要開了。

洪議員秀錦：

而且你知道一個月收 1,500 元，這樣很可怕。我們算過，現在那裡有 200 多攤，只要一天向他們收 20 元，這樣一個月他們就收多少了你知道嗎？以 200 攤算，一個人一攤一天收 20 元，這樣就有 4,000 多元了。這樣我們統計一下，他們一個月就有十幾萬收入，而且加上裡面的那些一收下來，怎麼會沒有錢，很多錢的。不能因為這樣就苛求沒有攤位的人，這樣不對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所以向議員報告，就像我剛剛說的我們會照那兩個原則進行。

洪議員秀錦：

而且價錢也不能漲得太高。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因為考慮到大家負擔的能力。

洪議員秀錦：

對，本來就是這樣，所以我希望這件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會儘速協調。

洪議員秀錦：

要能儘速處理，謝謝。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連議員立堅發言。

連議員立堅：

主席、在座的官員，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及媒體朋友早安，我今天要問經發局長，這也是我為什麼要問招商局的原因。包括我自己在內，也爲了傳統市場及商店街的問題去拜訪過你，請你來協調，大家也希望是局長出面來處理這些事情。但實際上這就已經把很多的心力分散掉，有這麼多人說我們招商的困境，但我認爲我們是非常有機會的。等一下我想請經發局長，針對我所說的招商局部分表達一下你的意見，因爲我可能還要問你別的東西。我想請教你，這兩年，2011 跟 2012，我們辦過多少次的招商活動？在海外及在國內，還有就是參加多少次的招商活動？請簡短回答。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海外的包含到日本去，還有這次市長到美國拜訪兩家重要的美國公司，這都是比較重要的。

連議員立堅：

日本是什麼時候去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在去年 3 月份的時候。

連議員立堅：

到哪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那時候我還沒有就任，不過是到東京、北九州。

連議員立堅：

好。那我請教你一下，你知不知道現在在路竹科學園區來了一間在全世界產值超過 1 兆日元，超過 5,000 億台幣的公司，你知不知道？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東麗嗎？還是賽孚斯？因爲有幾家，如果是日元的話應該是東麗公司。

連議員立堅：

對，就是東麗。我請教你，你去過東麗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有，我去過。

連議員立堅：

你去拜訪過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跟他們在台灣董事長、還有在日本的負責人都見過面。動土儀式我也參加了，之後也碰面好幾次，了解他的投資時程。

連議員立堅：

東麗在做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做薄膜，應用在 LED 上面的薄膜材料。

連議員立堅：

講這個可能很多市民朋友聽不懂。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因為它比較高科技取向。

連議員立堅：

一般說面板，面板上面都是要有薄膜的，這是非常高科技的，東麗就是在做這個。現在爲什麼來到台灣？因爲台灣有奇美電，因爲台灣有大的面板廠，所以他們就近來跟客戶做服務。包括像 iPhone 手機，這個更高階了，手機上面這些薄膜，都是這家東麗，TAF 這是最頂尖的公司。他現在是液晶電視部分進來設廠，但同時他們也提到，包括觸控面板，iPhone 這就是觸控面板，觸控面板的薄膜，他們也在考慮來台灣，所以還好你有去，我想應該要去拜訪。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我們一直有跟他們保持聯繫。

連議員立堅：

高雄不是沒有機會，你看像這種來，這種是頂尖的廠，他還會把一些日本下游的供應鏈整個帶過來，不然的話他在日本是沒有辦法生存，如果他把这个線整個移到台灣來，那邊是沒辦法生存的，所以這個時候你就是要把他整個產業鏈拉過來，包括那個比較小的。日本現在發生很大的問題，我們一直在講，尤其民進黨政府一直在講說，我們要面對世界。我們不是排斥中國，但是我們要相對的花大的比重去面對世界，這個就是一個最好的機會，日本人現在對我們非常有好感，我這一趟去日本大阪，碰到了幾個，包括那個計程車司機，少跟我收錢，他跟我打折耶，他問我哪裡來的，我說台灣來的，謝謝台灣，他給我們打折，包括到各地聽到我們是台灣人，還有人對我們鞠躬謝謝，我就覺得這是一個非常非常好的機會。其實我非常擔心，非常擔心這一波日本人想來台灣投資的這個浪潮當中，我們缺席了，我其實前一陣子聽到的是台中等地，他們非常積極的去拉，非常積極，甚至於台中中科有非常多日本的廠商進駐，變成一個小聚落，我們大概是自己，我不知道是我們置外於這樣的潮流，不知道人家現在全世界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我都覺得這個部分，就是我一直覺得說要把招商獨立出來，就是專責，哪一邊有訊息，很多的投資者要進來，這一波日本對外的投資是爲什麼，大概是日元升值、日本電力短缺的問題，因爲核能的關係，電

力短缺的問題，還有日本有六個很重要的因素，無論是什麼因素，反正日本人現在很多，甚至於包括很多日本的居民，在東京的居民，他現在其實避免留在東京，原因是什麼？對於核電的疑慮，對於核電廠到底有多大的污染，對於輻射的疑慮，到底東京有沒有受到影響，很多人都不敢講，因為其實全世界對於核能的了解還是在 kindergarten 的階段——幼稚園的階段，所以大家不知道這些核能，到底會對於人類在遺傳上產生哪些影響，有錢如東京人，他們都選擇，台北現在有很多飯店都是客滿的，為什麼？因為有一種長住型的日本客，所以我都覺得如果我們高雄還是昧於這樣的一個現實，然後始終在這邊講這些好像很 local 的東西，我覺得這是一個沒有辦法進步的城市，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你今年務必要把這個部分，你有什麼樣的想法，什麼樣的做法，一定要把他擬出來，尤其我都覺得東麗這個案例，其實真的跟高雄市政府沒有關係，沒有相關，但是你說他完全沒有相關，我指的是你沒有人真的去 push 他，他是自己看到我們的優越來的，他說完全沒關也不對，因為我們自己把這個基礎的環境做好了，自然會吸引一些來，包括 sony，包括美國的特效大廠來到駁二，這就是我們駁二做得成功之後他來嘛，你也不能說完全無關，但是我覺得除了我們自己把周邊的環境弄得很好，我們把交通建設弄得很好，把捷運做起來，同時我們也要努力去做這些東西，讓他們知道我們現在這個投資環境多麼的好，讓他考慮來這邊嘛，是不是，所以我希望，我是真的非常希望把這個招商的部門能夠獨立出來，真的去衝它，我相信有做一定有效果，這是我第一個議題，我希望你今年，這部分你先回答一下好了，就是有關於對日招商的部分，你們準備怎麼做，甚至於商業周刊認為它是六十年來最大的投資潮，一定要去掌握，你請說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跟連議員先報告，其實我們，包括昨天，市長還有親自接見一家日本很重要的一家公司，他到高雄來，他想要把整個在亞洲地區投資的總部放在高雄…。

連議員立堅：

你等一下好了，因為我還有一個議題要問，請最後再回答。〔好。〕東麗的尖端的薄膜全球的市佔率是 65%，全球第一。

高雄銀行、財政局長在這邊，我聽說前幾天你們要對於總經理的人選去開一個董事會，對於人選的核定嘛，對不對？後來沒有核定成，是不是有這種事情？局長，我跟局長一對一好不好，一對一對話，一問一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主席、謝謝連議員…。

連議員立堅：

是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有這麼一件事，不過並不是說不同意或是怎麼樣，因為那次董事會正好我到議會來，沒有參加，當時一些董事是說，希望我們這個候選人來做…。

連議員立堅：

什麼原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是希望候選人能就他以後業務的發展來報告，做了報告以後再…。

連議員立堅：

你要不要把這個陳福隆君，陳福隆先生，是這個人沒錯吧？〔是。〕那他幾歲？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是 38 年出生的。

連議員立堅：

再兩年就要退休了。再來，他有高雄經驗嗎？長期住在…，住過高雄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想要做這個事情…。

連議員立堅：

有沒有就好了，有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應該有吧。

連議員立堅：

應該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所謂的高雄經驗…。

連議員立堅：

有沒有在高雄任職的經驗或者長住的經驗，有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知道他沒有這種的經歷。

連議員立堅：

沒有嘛，在議事廳不要亂講，我到時候查出來…。再來，高雄銀行之前都是內升，之前的總經理，三十年來都是這樣內升，為什麼要這位這樣優秀又要屆齡退休了，非把他擺在這個位子，非讓他來不可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想這也是爲了高雄銀行的發展。

連議員立堅：

是你推薦的嗎？這位是你推薦的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其實也不是所謂我推薦，我們有一起去找。

連議員立堅：

我實在是看不出來，當然我今天可以先做這一點質詢，因爲其實資料還相當的豐富，還有包括私德的一些問題，當然我先不要在這邊講，如果說確實你覺得他很優秀，你就覺得非他不可，所有我們原來在高雄銀行任職的這些副總經理、這些總稽核等等這些人，不足以和他競爭的話，請你給我非常充足的理由，這個最好是能夠把這個理由說明得非常清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是有去了解他的經歷，他原來是私人銀行出身。

連議員立堅：

他總共待過幾間銀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知道最少有 3 間。

連議員立堅：

我的資料裡面是 7 間，最重要的職務是什麼？最重要曾經做過什麼職務？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有做到副總經理吧。

連議員立堅：

第一銀行的副總？副總經理？好，我想跟你就…。你所知道的，這 7 間銀行有一些離職的過程，有沒有一些風紀或私德的問題，據你的了解，有還是沒有？有，是什麼樣的內容？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沒有這方面的資料。

連議員立堅：

你沒有這方面的資料，那你有去查證過嗎？你有去求證過嗎？還是人家交代？還是你覺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人家交代。

連議員立堅：

還是有什麼樣其他的內幕？你就硬著頭皮頂著鋼盔往前衝？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樣的，我們還是爲了高雄銀行的發展，來找這樣的一個人才。

連議員立堅：

我們的兩位副總經理都不優秀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並不是說不優秀，但是我覺得…。

連議員立堅：

你曉得嗎？如果要打破三十年來，這個是對於我們自己內部的很多人員的士氣，也有很多的專業好像受到否定，如果要做這樣的動作，沒有人說你的職權不行，但是你一定要有充分的說服，一定要有非常能夠打破，這個人選，譬如說他真的是太棒了，四十幾歲非常有衝勁，可以把我們高雄銀行脫胎換骨、把我們缺失整個打掉，如果他有這個通天本事，你破壞三十年的例子，你請這樣的人來，大家比較不會有意見，我現在的問題是什麼？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是這樣期許的。

連議員立堅：

63 歲，已經要屆齡退休的人，你對他有這樣的期許，不然，如果他真的來做，做了一年之內，我們來驗收他的績效，不然你就離職，好不好？你就掛冠辭職，好不好？因爲這是你擔保的，你要破壞這樣的慣例，你來處理這樣的問題，要不要嗎？你願不願意承諾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事情不能這樣說。〔…。〕第一、我先跟你說明，我對於這個人，並不是舊識，我們也是在銀行界到處打聽，打聽到這個人，才跟他見面，至少我對他的了解…。〔…。〕應該不會這樣啦！因爲…。〔…。〕所以，我們會站在公股代表的立場來要求他認真做事情。〔…。〕喔！不是，不是。〔…。〕假使二年，能給他充分的時間，正好沒有負擔，可以好好做事情。〔…。〕我是看中他的經歷。〔…。〕我們是希望他引進一些，尤其不景氣…。〔…。〕這兩個不相關嘛！〔…。〕不是我任命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蒼：

謝謝連議員對日本這波對外投資潮流，對台灣、高雄投資契機掌握的關心，事實上，我剛剛跟你報告，市長昨天也接見了一家非常重要的日本公司，他是屬於整個精密機械方面的公司，他想要把總部放在高雄，因爲目前還沒有完全定案，所以我們還不能對外公布，這一波我們會掌握住。剛

剛議員也提到，這到底跟高雄市有沒有關係？其實會有相當高的關聯性的城市發展，因為招商有時候除了看我們本身有的產業聚落之外、相關的條件之外，他會考慮到這個城市的生活機能、關的營運成本，雖然 R&H 那家公司會來到高雄，其實他是比較了台北、台中跟高雄之後，他覺得高雄有這樣的條件，而且相關的城市發展都符合他的需求，比起台北、台中更好，所以我想，高雄市政府還是有非常重要的角色。你也提到有關招商局的部分，我個人是認為，這是一個很值得去思考的方向，只要在整體的一級局處可以容納的範圍，我真的是覺得，是不是有必要把招商相關的產業發展部分，有一個專責的單位，我想這是可以研議的方向，我做這樣的說明。〔…〕沒有錯，對。

主席（許議員福森）：

接下來，請李議員順進發言。

李議員順進：

謝謝主席，不好意思，12 點了，財經部門的局處首長、我們的市民朋友、議會的先進，大家午安。我想簡單藉業務上來請教相關的單位，請問我們的經濟發展局，以你們的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針對低污染的、不合法工廠的臨時登記，這一、二年你們有在輔導，但是一些違章的工廠，你們也知道，我們高雄縣市有很多這種違章的工廠，目前面臨的困難是，你們不但沒在輔導，你們的意思就是希望他關門，如果是這樣，那乾脆人家跟你們申請臨時工廠登記的時候，依照你們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的規定，向你們申請臨時工廠登記、接受你們輔導的同時，你們乾脆發一個公文，叫他立即停工，然後把所有的，幾乎在大高雄縣市有一半以上的工廠，沒有辦法符合你們登記的這些人，統統叫他們回家，市長來擔責任、局長來擔責任。最近有很多的工廠提出來陳情，依照規定向你們申請臨時工廠登記，你們還把這個案子移到都發局，請都發局去看看還有沒有在做，如果還有在做的話，馬上要開罰，你們是想叫人家關門，死給你們看嗎？局長答覆一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跟李議員報告，第一點，工廠輔導法就像你說的，其實是在輔導這些工廠，所以我們不會像議員所說的，要讓他們關門。如果要讓他們關門…。

李議員順進：

那你們為什麼要把它移到都發局？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這個案子，是不是你把個案的資料給我，我們來了解一下，因為一般來

說，我們是工廠輔導法的窗口，當然先要了解土地使用的分區，是不是還有環保、消防相關規定的問題。一般來說，通常是被人家檢舉，可是站在我們的立場，這個工廠輔導法就是要輔導他，所以就像議員說的，這種情形很多，如果全部都關門，對高雄市的就業及相關的產業發展都有影響，這個問題可能是很久了，其實也不能完全苛責廠方，大家共同思考一個解決的方法來輔導他，所以議員如果有這樣的個案，我們內部馬上做一個檢討。

李議員順進：

科長有沒有來？承辦科的科長有沒有來？你們碰到這種案子，有沒有再把這種案子移到都發局，請他去看，明明人家向你們陳報，我就是低碳、我就是沒有合法登記的工廠，我現在想要合法登記，你們不但不輔導他，還要落井下石，還要把案子移到都發局，請都發局來看，我已經跟你講我不合規定來申請輔導，你為什麼還要請都發局來看，科長你說明一下。現在是怎麼樣，是市長要叫人家關門，那市長發個公文叫人家關門好了，就不要輔導了，科長你答覆一下。

經濟發展局工業輔導科黃科長美玲：

原則上工業輔導科都站在輔導產業的立場，這部分我們不會主動去做這樣的事。

李議員順進：

不會嗎？

經濟發展局工業輔導科黃科長美玲：

不會。

李議員順進：

我手上有好幾個陳情案，人家也覺得莫名其妙，你們說要工廠輔導，人家向你們登記，你們還要移到都發局去看，你們又不敢負責任。

經濟發展局工業輔導科黃科長美玲：

一般都是相關的檢舉案件，我們才會去查違章工廠。

李議員順進：

好啦！人家檢舉案件也好，人家也向我們申請，希望你們輔導他，那你們在輔導期間，為什麼還要移到都發局？

經濟發展局工業輔導科黃科長美玲：

原則上在一階的部分，只要符合規定，我們原則上就是准他。

李議員順進：

局長啊！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其實我們的輔導法，就像剛科長講的，都是依較寬鬆的態度來接受。除非像你講的高污染這個部分，若高污染的這個部分我們就沒辦法，因為高污染會造成很大的問題。如果像議員講的都是低污染的，我想這個部分都會輔導他。因為即使有人檢舉，我們也會站在產業發展、就業，還有廠商，因為有可能做一、二十年了，也不是這一、兩年才做而已，這是長期以來，我們會站在這個角度。所以議員你若手上有一些案件，我想等一下會後，我們會了解清楚，我們去做一個協助。

李議員順進：

局長，這個案件是我親自去找你。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

李議員順進：

我親自去找你，工廠的老闆也親自去找你，也希望你們輔導，他們也要輔導登記，那你們就移到都發局，都發局就來看，就又移到環保局，這明明是找人家麻煩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跟議員報告，我們的立場，真的不會去找任何一個廠商或特定人的麻煩。因為廠商在這裡經營，都有他們的產值，也有他們的就業人數，因為工廠如果無法經營，有可能裡面一、二十個員工，甚至更多，都有家庭的問題。所以我想站在我們的立場絕對是輔導，所以在這個過程中，有可能在作業上有疏忽的地方，我們會做檢討，原則上，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順進：

局長，因為這種案件，你們移到都發局，都發局才不管什麼輔導，只要他營業就開罰，那你們移過去，那該怎麼辦？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會後我們會做檢討。

李議員順進：

好，你了解一下。〔好。〕局長，我沒有指責你的意思。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

李議員順進：

就是我們局裡面，各科各自為政，都發局也覺得莫名其妙，既然要接受輔導了，為什麼又要移到我這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會做一個檢討。

李議員順進：

好，你坐，用心一下。〔好。〕另外剛才有一些議會同仁講到高雄銀行，本席也有一個感覺，做兩、三屆了，每一次有總經理或副總經理出缺，檢舉函就滿天飛。奇怪！有一些特殊的議員都會知道你們要用誰，而我們老實的議員都不知道。甚至於要去你們那裏貸款，都拒人於千里之外，一些特殊的議員都知道你們要用誰，我們都不知道。這代表高雄銀行的高層有問題，局長，你要整頓一下，這代表高雄銀行的高層有問題，派系太嚴重了。你在決定的人事，你還在徵詢，還在依照專業處理，為什麼有一些特定的議員會知道。甚至藉這個機會，來阻斷、影響你專業的判斷，高雄銀行是不是有問題，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員福森）：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高雄銀行，當然任何一個機關，任何一個機構、企業，應該都有好的一面，也有要改進的一面。以我到高雄來一年的觀察，我覺得高雄銀行必須在它的企業文化上做改善，我很不客氣的說，它部分的人，我不能講全部，有部分的人，甚至相當大一部分的人，事實上還存著吃大鍋飯的心理，在經營這個企業，所以我認為，必須找一個在銀行，過去幾個有很好企業文化的銀行，去找有經驗的人去協助董事長，把高雄銀行的體質做澈底的改變。

李議員順進：

局長，請問你你要找的人，事先你有去徵詢過這些議員嗎？為什麼我們都不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

李議員順進：

那為什麼他們會知道，為什麼我們一些議員同仁會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是台灣一個非常不好的文化，任何一個重要職位一出缺，馬上或聽到什麼風聲，就有黑函。

李議員順進：

是誰傳出來的，影響到你，你現在要被架空了，你都不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誰傳出來我也不知道，因為…。

李議員順進：

那爲什麼我們不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一定會傳出來，因為…。

李議員順進：

他們是看你比較老實的樣子啦！高雄銀行的高層看你比較老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還不至於這樣。

李議員順進：

還不至於這樣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然這是一個重要的職位，這個有心爭取的人一定很多，我覺得，因為我在行政機關也是這樣，一到有人事問題，黑函就滿天飛。我覺得一個主事者不應該受黑函的影響，而且接到黑函的人，也不應該輕易相信黑函的內容。

李議員順進：

局長，本會有責任去監督你們，也提醒你，我無意針對我們同事，對高雄銀行或財政局的提醒，對或錯是我們的責任，都是我們要做、去問的。但是我認爲高雄銀行你要整頓一下，每屆都這樣，我三屆了，在高雄市議會，每次高雄銀行的總經理、副總經理都是出這個問題。局長你請坐，謝謝，因爲時間的關係，本席的質詢就到這裡。

主席（許議員福森）：

感謝李議員，下午 3 點整開會，本席宣布散會。

主席（郭議員建盟）：

下午繼續開會，請周議員鍾滋發言。

周議員鍾滋：

主席、各位同仁，還有我們財經部門所有行政首長主管，大家午安、大家好。我有幾個問題想請教幾個有關的主管，第一個問題，財政局長，大家都了解財政是庶政之母，就是你如果沒有錢，沒有好的財政，一般行政都無法處理。再怎麼努力都巧婦難爲無米之炊，錢不是萬能，但是沒有錢萬萬不能，你在這份工作報告裡面寫說去年的稅收，100 會計年度的財務收入，只就收入來講我們的收入總共分成四、五項，我看一下雖然不是太

壞，但也沒有多好。第一個，你說差不多 1,433 億，但是課稅收入寫的是 534 億，但實際上徵收的只有 530 億，所以你的執行率也是沒辦法達到。在非稅課收入的部分，你說要到 164 億，這就有點吃力了，實際上收到了只有 144 億，這就比較吃力。補助收入也是吃力的，你說要 485 億，但實際到位的只有 357 億。當然，其他保留的是 77 億，但是短缺就 50 億，50 億就已經佔了一成多，百分之十幾。再來，公債及賒借收入，這就不用說了，這個是借錢的，很漏氣。當然額度可能比較可以保留、比較能掌控的。這樣看一看，現在來看今年的，101 年今年到現在，今天是 4 月 3 號。已經一季了，三個月了，不知道你執行得如何？請你就今年的，從去年看今年的，今年的狀況是怎麼樣，到 3 月底，請你做一個簡單的報告怎麼樣。我們的稅課收入多少？然後非稅課收入多少？還有包括借款的，例如中央補助、各項補助，執行的情況怎麼樣？局長，你了解嗎？有沒有按照自己的，因為很多議員對你這些舉債的預算都很擔憂。局長，請你答覆一下，到這一季，也就是三個月的。

主席（郭議員建盟）：

是不是請局長答覆一下。

周議員鍾滋：

局長，這季以來三個月執行的怎麼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稅課收入，包括一、二、三月，事實上還沒有…。

周議員鍾滋：

都沒有什麼課徵，包括汽車燃料費、牌照稅這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四月開始才有牌照稅。

周議員鍾滋：

牌照稅我繳完了，繳了 7,000 多元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5 月開始才有房屋稅，這個算是比較綜合所得稅。

周議員鍾滋：

所以你是說這前三個月是因為過年期間，要讓大家好過年所以都沒有實際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個是法律規定的時間。

周議員鍾滋：

好，局長，我跟你說，希望你小心一點，好好努力認真，不然我真的很

擔憂，好，你請坐。接下來，照你說的，你看現在狀況來了，我們都期待兩個財政大來源。第一個，因為舉債太多，所以有兩個法案，第一個，就是所謂公共債務法，公共債務法，我們的意思是說擴大舉債空間，在立法院報告，沒變大反而變小，上限本來 250% 被你下修為 200%，那你很丟臉喔。公共債務法你要舉債的上限不只沒有增加反而下跌，你這下真的慘了，我在擔憂 102 年的預算，人都要看遠一點。再來第二項，你在講我們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在財收之後大家分的，不是只有我們自己講開心的，你也寫得很好。因為每個版本都只寫對他們最有利的，包括五都。人口、面積、稅收、所得稅等等的，大家都要對自己比較有利的，這個餅是大家都在搶，要怎麼搶怎麼得這很難講。這種東西你寫一下說我們可能會多出 143 億，等於你想到這 143 億也包括高雄縣，所以我覺得中央如果看到你財政收支劃分法已經分那麼多了，相對地補助款就會給你比較少，這是很合理的。它會救助比較窮的縣市，你當人家的老闆或是父母一定會同情弱者嘛，怎麼可能會給你錦上添花呢？你本來就很有錢了，我再給你也沒有用，當然要給比較窮的，比較窮的才會聽話，才會比較支持我，會遵守我的這些指揮，這是人性。所以我覺得如果想到這些衝擊，那你有沒有想到明年 102 年要怎麼編，不要說蕭永達議員說用什麼經濟成長率，用 GDP 那些數據來算。看到你修法，我們期待的兩大公共債務法跟財政收支劃分法的分配，這兩樣的利基，財源編列的大金雞母真的讓人擔憂。請你說明一下，你有什麼因應措施？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李局長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基本上，我覺得高雄市的財政狀況應該在合併的幾年內是最艱困的時期。假使我們能努力地度過這個艱困時期，以後是應該可以審慎樂觀。

周議員鍾滋：

你說幾年？陣痛期、痛苦期幾年？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幾年沒辦法很精確地估計，不過大致來講可能是四到五年期間。

周議員鍾滋：

只有五年嗎？那你看看這四、五年要怎麼過，你看公共債務法又被下修到百分之等於是 200 以內。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就是要努力開源節流來渡過難關。

周議員鍾滋：

我看這要推動下去，因為市長在外面答應很多我們民意代表建議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剛合併，我們估計在原高雄市都會地區的建置要繼續，不能中間停擺。那原來高雄縣的部分又有很多新興計畫，這些都是對大高雄市最重要的基礎建設，可以講說基層建設。這些建設投資完成以後，對整個各方面的經營環境、投資環境，乃至於帶動地價上升，都有正面幫助。對於捱過這一段困難時期，我想我們在開源方面會比較有…。

周議員鍾滋：

我知道你的意思，你是說如果建設性的投資，增加公共基礎建設的投資都是很好的，我都贊同。但是我要提醒你在 102 年會很難編，真的被下修到舉債上限是 200%，就是你歲出的 200% 之內，你要小心一點。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200 是這樣的，本來行政院版是 250%，那是在立院財政委員會一讀的時候把它降為 200%。

周議員鍾滋：

不管怎麼樣就請你特別注意，我的意思是要你不要太樂觀，都是想靠中央的法令修改或是分配那些，那些中央的統籌分配，我想不要靠那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然除了爭取中央的財政支持以外，我們也要自力更生。

周議員鍾滋：

也要自立自強，謝謝。經發局藍局長，我以爲是沒有，不好意思。我想說藍局長怎麼沒有…。

主席（郭議員建盟）：

在左邊。

周議員鍾滋：

財政局長說過，除了靠中央依賴外在的，我們自己本身就很重要，我想有很多重大的建設、基礎建設，包括會展中心，你的報告真的寫得很好，準備得也很好，101 到 103 年就是準備期，因為我們的會展中心可能在 103 年底會完工或是要啓用，怎麼樣沒關係，在最近的兩、三年內，就預爲準備嘛，「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說實話，我們爲了伴手禮，雖然現在我們的觀光局已經成立了，我們的一些商品，高雄市的特色商品和特色街，包括我們下個星期要辦的，我們的蓮池潭，那個 6 米巷道，蓮潭路要變成假日的人行步道，這個我都贊同，只要你促進地方經濟發展，觀光特色的，我們絕對都贊成，所以我想就是要自立自強，這種東西，會展中心如果成立，我想這個磨合期很重要，這三年要好好的、廣大強力的推銷，在推銷

之前就要先做好計畫。

我們現在辦幾個不錯的，包括我本來想進去看國際扣件展，我要進去看，結果他跟我說我不是廠商不能進去，我是不好意思說我是民意代表，因為我陪人家進去看，也很想看，結果沒得看，我想說不想用特權，因為這種大部分都是那些做螺絲、螺帽的大企業，所以我們高雄市很好的，這些規劃我都贊成你提早規劃、提早準備，但是我們展的，高雄市的整個會展中心內容大部分不出幾個，台北也一樣，第一個就是資訊展、再來食品展、再來一個旅遊展，就是跟觀光、旅遊的，跟觀光局有關的，再來我們也可以有運動用品商展，包括自行車，現在有一項很重要的，你講得很好的就是我們今年中，7月13日到16日在我們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這個鐵馬——鐵馬展，這個真的很重要，鐵馬也就是跟運動結合，包括運動商品，包括你說的扣件展，把高雄的特色全部都讓他出來，我想看兩個月或是幾個月，最好每個月都有，什麼展都想好，包括成衣展什麼都可以來，高雄市什麼有關的特色，或是農產品的特展，什麼水果促銷，什麼都讓他出來，要走國際的這個很重要，所以我都贊成你在年中的這些鐵馬秀，瘋狂鐵馬秀的運動商品展，只能成功不許失敗，不要只有經發局的，包括高雄市教育局，也可以請他辦自行車賽，跟體育處的；包括觀光局的，什麼產業一起來辦；交通局的，因為這個跟交通也有關，腳踏車跟交通有關，現在講到腳踏車真的不得了，我們主席可能對股票也滿厲害的，巨大跟美利達，股價現在都上百元了，以前都只有三五十、五六十，現在都翻倍了，如果兩、三年前買到的現在都大賺，資產都多幾倍了，所以請你這個一定要好好的辦，只許成功，不許失敗，你把特色辦起來，請局長簡單扼要的說明一下有什麼概念，怎樣使高雄的會展中心和我們的產業走出去，這樣真正可以自立自強，不要都依賴外來的，自己本身要好好發揮特色，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就如周議員說的，其實將來我們高雄的會展中心，本身也要有它的區隔性，因為台北如果已經辦得很大很成功的，當然我們也希望到高雄來，可是高雄這個會展中心還是要跟高雄市自己在地的這些產業做連結，所以剛才周議員有提到金屬扣件展，今年辦的比上一次辦的規模還要大，然後未來我們還有一個海洋遊艇展，這個市長也已經宣示了，在2014年也就是在103年會辦，包含剛剛提到的食品展，還有運動方面的展覽，因為高雄的天氣很適合運動，在高雄辦這個展還可以結合一些實際的戶外運動，而且我們這邊還有主场館，還有全亞洲最好的自行車道，所以我相信這幾個

展，都是將來我們這個會展中心應該要積極來規劃的，同時一個大的展，其實他的籌備期會比較長，所以事實上雖然金屬扣件展剛結束，可是事實上也已經開始在籌備下一次要怎麼辦，海洋遊艇展這個部分，我們也跟海洋局在積極籌備中，我們希望 103 年，高雄世貿會展中心如果正式營運的話，就像周議員所講的，是一連串的有很多的展覽，而且這些展覽對高雄產業有實質的幫助，我想這個是很重要的，我們也會照議員所建議的方向來做一些規劃。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周議員鍾澐，下一位，我們請林瑩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瑩蓉：

我今天就財經的議題，其實我滿想知道最近我們高雄市政府很極力、努力在推動的亞洲新灣區，亞洲新灣區其實對大高雄來講，會是一個未來很重要的一個具有指標性的重大計畫，也是讓高雄港跟高雄市轉型很重要的契機。我在今天經發局的業務報告裡，其實我有發現我們的經發局特別在鹽埕區，爲了要配合亞太的數位內容開發，要成立一個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地點是在鹽埕的示範公有零售市場的三樓。這個地方我有去過，不過我對數位內容的創意中心，在我的想像中，我架構的藍圖可能會跟這個有點很大的差距。其實我記得高雄市經發局先前曾經成立綠能的、綠色的創意中心，在福德市場這邊，不過我覺得那個規模其實也不是很大，如果要配合未來我們的亞洲新灣區的整個架構的形成，我們勢必要走向一個數位化的內容，也要走向一個數位化的控制中心。如果要達到一個數位化的內容和控制中心，除了高雄軟體園區之外，我們高雄市政府是不是應該尋覓一個更具有前瞻性，也更具有可以容納所有的相關數位產業的一個控制平台，這樣的一個控制平台，我認爲不要只是局限在一個小小的地方。當然鹽埕示範公有市場，目前可能是我們市府有閒置的一個公共空間，但是我覺得這個地點有點太小了。第一、我們既然要成立亞洲新灣區，我們應該要有一個具有比較計畫性，而且是階段性的一個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的籌設。這個籌設包括團隊的組成、包括產業的進駐，以及是不是民間的力量來跟政府部門合作。我覺得這是一個模式，再來決定我們的地點要在什麼地方，可能未來會比較發揮具有一個一定的整合平台的功效。未來在亞洲新灣區所有的廠商，可能要透過雲端技術或數位創意，這個部分包括我們現在的駁二特區，都納入在亞洲新灣區的範圍，包括今年市長到美國去招商的這些創意數位廠商，他們進駐的地方都在我們亞洲新灣區。因爲我們的數位內容創意中心，我覺得應該要選擇一個更好的地點，那更要有一個更好的

團隊組織。經發局藍局長過去也是科技方面的專家，所以是不是能就這個部分重新再做一個研議。這樣未來也許我們在亞洲新灣區的架構裡頭，它會是扮演一個很重要的一個腦袋的角色，這是我所期待的。第二、高雄軟體園區，是鴻海多年來一直說要進駐的地方，我記得大概是市長陳菊選第一屆的時候，他就有說要進駐，那時候也剛好就是總統要選舉之前；到了去年又是總統選舉的時候，鴻海又特別提到，要把他們的雲端產業進駐到高雄來，並且要引進很多的人力和財力；不過最近的新聞，仍然讓人覺得只聞樓梯響。我不曉得經發局就這個部分，跟鴻海之間有沒有什麼樣的溝通平台？到底鴻海在軟體高雄園區這個地方，他的真正積極度以及他實際要落實的狀況是如何？我覺得這有必要讓所有的高雄市民知道。不應該都永遠只是一個台面下的互相說法，我覺得有一點各說各話，尤其在選舉期間，可能他講了一套漂亮的數字跟上面的話。但是我們想知道，到底鴻海到高雄來的誠意到哪裡？他願意投資多少金額？他打算要招募多少的人力？這個具體計畫的時程在什麼時候可以看得到？我覺得這個很重要。如果說兩次都是喊「狼來了」，我覺得第三次，民衆沒有必要再接受這樣的謊言，是不是就這兩個問題，請局長先行答覆？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藍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首先感謝林議員對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的關心。就像你講的，數位內容產業是未來高雄要引進的新興的一個重點產業。所以包含這一次市長到美國，有特別到洛杉磯去參觀 R&H 公司，將來他的投資就在駁二。所以目前在鹽埕示範市場 3 樓這個空間，我們有一套整體的規劃，可能現在外觀看起來不怎麼樣，其實裡面是有相當不錯的規劃。包含我們未來會把整個場域做一個新的規劃，所以應該會有一個不一樣的意象才對。除了硬體之外，最重要的是整個營運，如果 R&H 來，它初步的臨時營運據點會在這個地方，因為駁二那個場域還需要再整修，所以他初步的營運據點就會在這個地方。我想我們將來這個地方，就會成為一些比較大型的數位內容公司，他們在實質投資之前的一個臨時營運的中繼站。希望透過這些大的公司，扮演領頭羊的角色，把一些跟他合作的協力廠商都可以帶進來。我想這是我們在整個數位內容產業上面發展的一個目標跟方向。第二、有關鴻海的部分。鴻海公司當然是一個很大的世界級公司，站在高雄市政府的立場，我想市長多次強調，我們是全力歡迎他來，可是當然我們也希望他真的要來。我現在也擔任我們經濟部投審會的委員，我在投審會裡面也多次表達，如

果鴻海公司不能落實他公開對高雄投資的承諾，那很抱歉，我個人也要表達我不支持他繼續在外面投資的方案。因為你沒有辦法落實對台灣的承諾，怎麼可能讓你繼續到中國大陸或其他國家投資，我想經濟部基本上也同意我們這個立場。所以鴻海的規劃雖然一直在修展，但現在還有一個最新的修正計畫，最近在鴻海旁邊的一塊空地，有另外一家數位科技公司要投資，對他的整個投資案也有促進的效益，我們還是希望鴻海迅速把這個投資落實在高雄，畢竟他還是一個有指標性的企業。

林議員瑩蓉：

局長，他有告訴我們，大概什麼樣的具體時程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目前他沒有給我們一個具體的時程，因為他整個相關的建造使照申請是在加工出口區。高雄市政府這邊只是負責相關的部分，譬如說都審，還有一些行政上的協助。整個部分，我們還會持續跟加工出口區保持聯絡，我們希望他不要比這家數位科技公司還來得慢。因為這家數位科技公司，他預計在 5 月份開始動工，而且在 9 月份會完成他第一期的工程，我們希望他們可以同時。

林議員瑩蓉：

局長，從你的說明裡頭，我大概可以感覺到鴻海到高雄市來投資，對高雄市包括公部門的部分，其實給我們的資訊並不透明化。所以我們必須要去問楠梓加工區，在管理處那邊，他投審的程序經過、流程。我覺得今天他既然要來到我們的高雄市，就應該要尊重我們高雄市，既然你要到我們這塊寶地來投資，就應該要重視我們這塊寶地，包括我們寶地的公部門。鴻海給我的感覺，多年來一直資訊不透明化，包括他要投資的整個流程，除了他自己在外放話之外，沒有多少人知道，他到底在什麼時程要投資高雄市？高雄市為什麼要這樣任由他宰割？好像高雄市非得要他不可，其實我們也很歡迎，就像局長講的，我們很歡迎像這樣大的企業來投資，但是我們的尊嚴也不應這樣被踐踏。我覺得鴻海在這個部分，姿態有點過於太高，而且對於整個具體時程，完全不透明化，他不讓高雄市政府這個公部門單位能夠充分的了解，我們必須還要透過其他的單位去清楚他的狀況。我覺得高雄市民在這個部分，應該要有所認知和了解，而且不要再盲目的認為，只要鴻海來了，好像高雄市就有救了，好像經濟就非得要鴻海不可。我覺得鴻海沒有那麼偉大，如果他那麼偉大，他在大陸就不會被人家說是血汗工廠，也不會讓大陸拿來做樣板或做另外的一套處理。當然我們尊重任何企業的經營模式，和他整套的理念，包括他創造的經濟產值。但是我

們也希望進駐到高雄的產業要尊重高雄市，能夠把高雄市當做他真想要落地生根、愛台灣的一個企業，在這裡投資，創造這裡產業的經濟價值，並且創造就業機會。他要有這個心意，否則他來只是徒流形式，那沒有意義。所以局長，這個部分我希望經發局再加把勁，就鴻海的部分，能夠再充分掌握他的狀況和動向。我相信你在經濟部擁有發言權，市長在行政院以首長的身分，也能擁有他的一個權限。就這樣的一個企業投資，我們必須表達高雄市正確的立場，也歡迎所有好的企業來投資高雄市，但是我們不希望企業對我們高雄市是不尊重的，而且是一再的放話，但是沒有誠意的，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會來表達這個立場。

林議員瑩蓉：

是，謝謝。最後 3 分鐘，我還是關心一下在地的左營第一公有市場，我必須問一下市場管理處的處長現在的進度，因為上次開過會之後，當然你們有表示編列預算要開始來進行，不過目前那個地方還是空置著，我不曉得具體進度如何，是不是請處長答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處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謝謝林議員對左營第一市場長期的關心。因為依照我們的補償辦法，是以它剩餘使用的期間來計算補償費，所以我們已經跟攤商開過說明會了，因此就正式啓動補償的前置作業。所以，剛才講的剩餘使用期限，剛好 6 月合約就是到期，所以這一段期間可能對他們的權益有一點影響，因此我們希望 6 月之後，再來做後續的計算補償，這樣對他們比較有利。說明會的過程當中，他們也表達這樣的意見，所以跟議員報告一下目前的進度。

林議員瑩蓉：

今年可以看得整個完成嗎？

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吳處長大川：

可以。

林議員瑩蓉：

可以，是不是？好，處長，就麻煩你了，謝謝。我今天的部門質詢就到此。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林瑩蓉議員。接下來，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財經部門質詢，我針對財政局和經濟發展局分別提出兩個建議，財政局碰到的問題跟經發局是不一樣的問題，財政局碰到的問題是決心的問題，經發局的問題是人力的問題。決心的問題就是財政局…，我們都知道「量入爲出」是所有任何個人、公司在做財政管理所必要去執行的。這個講在任何公司或個人做，你一定要這樣做，譬如我蕭永達，我不量入爲出，我賺不到那些，卻跟人家說我今年要花 1 億，我的結果是什麼？你只要今年一虧損，你馬上就會破產了。公司和個人都是一樣，如果你亂搞又不遵照既有的財政，不量入爲出，你就馬上會破產。但是政府很困難，因爲政府不會破產，你要量入爲出，會碰到一個問題是什麼呢？既得利益的反撲。這個預算書一年編過一年，大部分都是照抄的，你如果把一些浮編的預算刪除，會碰到什麼問題？既有勢力對你的反撲，因爲這些錢以前都是他們在用的，你現在把這些刪掉，他們就會反撲了，所以改革自古都很困難。

我最近看了一部電影叫做「鐵娘子柴契爾夫人」，他是英國執政最久的首相，長達 11 年，也是英國有史以來，第一位女首相。他在任時的聲望非常低，而且人緣極不好，每一個人都想叫他下台，不只是反對黨叫他下台，跟他同黨的同志和坐在他旁邊的都想把他拉下台，因爲他是主張什麼？改革工會、刪減政府支出、刪減一些社會福利，所以抗議他的一大堆，但是他怎麼講？不要只管外面多少人抗議你，不要爲了要執政，讓這個國家國力一直衰敗；不要管多少人喜歡你、多少人不喜歡你，尤其抗議你的有多少人，要管什麼？後代子孫會不會感謝你。當他講完這些以後，他那些閣員馬上在背後就罵他了，後來他也是被鬥爭鬥下台。事隔二十年，他在 1990 年下台，現在因爲有「歐債危機」，歐洲分成二個集團，一個叫做「歐豬五國」，那些「豬」就是希臘、西班牙、義大利這些先進國家。強的國家呢？類似德國、英國。德國出了一位施洛德，英國出了一位柴契爾，他們就是刪減社會福利國家的那些支出，讓這個國家當歐債危機發生時，西班牙、希臘、義大利都破產了，但是英國、德國依然是強國。所以，「決心」是最重要。財政局所有局長和科長，因爲你們有既有的體制，你們沒有能力的問題，你們碰到的是什麼？決心的問題。尤其你們雖然是「庶政之母」，但是你們也是一個局處而已，你跟交通局、捷運局、經濟發展局，根本你們是平行的單位。今天局長你是從中央下來的大官，我講什麼你都聽得懂，所以那個不用回答也沒關係，這個真的很困難，自古就很困難了。

我今天的重點來講經發局，經發局藍健菖局長，我聽你的報告，其實從以前的建設局長到經發局長，你的報告大概是我看過最專業也最完整的，你對經濟這個領域，確實在這一年多，真的很深入狀況。我之前在第 7 屆

議員時，我提出的總質詢，有 7 小時都在講什麼，大家還記得嗎？觀光、科技、大高雄。就是在講產業布局、空間布局跟產業之間的關係，所以我那時候不是爲了高雄縣市合併，是高雄縣市本來就是生活的共同體，高雄市有資源、有人才，高雄縣有腹地，這兩個地方勢必要合作。我看你這個報告都有提到這些，然後也提到策略性產業，我講的不是你個人能力的問題，是你怎麼去執行這本計畫。

所有的局處，我們上個會期是在做什麼？政策辯論。下個會期是在做預算審查。政策辯論完以後，再過來是什麼？是預算審查。但是你 100 年的預算跟 101 年，我看起來好像差不多。我舉一個例子給你聽，有一個產業叫做綠能產業，民進黨通過「十年政綱」，把綠能產業當作是在南台灣發展的重點產業，所以去年總統選舉時，我們蔡英文主席在南部、在高雄、在台南同時宣布一件事，他如果當選總統會把綠色能源的研發中心設在南部，台南、高雄、屏東會是將來綠能產業的發展基地。爲什麼綠能產業很重要呢？因爲台灣是個科技島，以前有頭有臉的「二兆雙星」，半導體、做面板的，那些統統都在哪裡？統統都在中北部，台積電、聯電、友達，你叫得出名字來的，有頭有臉都在中北部。但是新的科技，大家都知道，有全球暖化的危機以後，會有新的科技，就是綠能科技，研發中心要設在南部，雖然總統沒有選上，但是這個策略是民進黨黨綱裡面寫死的，而且這個策略也對南部是最好的。如果是最好、最有利，大家也都同意，你也有寫到綠能產業，照理來說，在你的預算書裡面，是不是應該有人、有預算去執行這些東西。請問你今年是誰，然後有多少人力、多少預算在做這個？本黨的黨綱裡面要發展的重點產業，你講講看，費用是多少？講預算書裡面的就好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今年如果再跟綠能有直接相關的，就是公用事業科裡面有一個「綠色育成中心」，大概 300 萬左右。

蕭議員永達：

315 萬。〔對。〕去年多少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去年大概也是這個。

蕭議員永達：

去年 350 萬，今年減列變成 315 萬。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大概都是這個規模。

蕭議員永達：

這個就是你說的那個福德市場。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沒有錯。

蕭議員永達：

中山大學在執行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目前是這樣子，對。

蕭議員永達：

好。一個市政府一年的預算是多少錢？1,300 多億嘛。經發局，大家最愛問經發局，因為經發局跟就業、經濟繁榮最有關係，經發局的預算是多少錢？8 億多，其中有 1 億是今年進來的投資基金。綠能產業既然那麼重要，多少錢？315 萬。這是「錢」，「人」誰在執行？我這裡有資料，公用事業科，對不對？公用事業科現在誰在負責，請舉手一下。你在負責，之前是代理科長嗎？我知道科長 4 月 1 日已經退休了，所以你了不了解？了解就說了解，不了解就說不了解，沒關係。綠能產業了不了解？了解。什麼叫綠能產業？你講給我聽聽看。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范代理科長英修：

綠能產業包含的面向很多，像…。

蕭議員永達：

沒關係，你簡單回答，什麼叫做綠能產業？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范代理科長英修：

綠能產業包含的面向很多，以現在執行的來說，像我們有委託中山大學來執行綠色產業創新…。

蕭議員永達：

總共就這筆錢而已，315 萬委託它去執行而已。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范代理科長英修：

還有，基本上我們今年還有另外編了 2 筆，一筆是參觀歐洲先進綠能國家的經費，還有一個是 200 萬的太陽光電設施的工程費用。

蕭議員永達：

對，200 萬。所以就是 315 萬加市府育成中心太陽光電，你說你了解，到底什麼叫做綠能？你講講看，什麼叫做綠色能源？那個「綠」是什麼意思？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范代理科長英修：

基本上它就是碳…。

蕭議員永達：

你以前有沒有涉獵過？你有沒有涉獵過？你不要跟我亂說，有沒有涉獵過？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范代理科長英修：

比較少。

蕭議員永達：

比較少嘛。我告訴你，你請坐。

經濟發展局公用事業科范代理科長英修：

謝謝。

蕭議員永達：

藍局長，我要實際給你建議的，綠能產業只是其中之一。大家最近這幾天最喜歡講什麼「自由貿易港」，自由貿易港是陳杏怡在負責，陳杏怡換我來問你，請你站起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科長站起來。

蕭議員永達：

你是產業服務科科長陳杏怡，你的預算是 2,400 萬，你以前是負責軟體的，現在來負責自由貿易港，以前軟體我記得我就碰過你，這個你了不了解？相關業務。

經濟發展局產業服務科陳科長杏怡：

這個案子也是在去年，是由總統候選人那邊提出來，目前行政院長已經交代由經建會來研擬。

蕭議員永達：

好，沒關係。你有沒有跟…，譬如港務局去討論過高雄自由貿易港區，在你旁邊產、官、學的人脈，比較熟悉的人，你有沒有建起產官學的人脈？實際有用的人，比較有頭有臉的，真的了解這些要怎麼做的，你有沒有建立這種機制？

經濟發展局產業服務科陳科長杏怡：

大概業務上，最近有跟一些港務局的人談論到…。

蕭議員永達：

你實際研究這個研究多久？

經濟發展局產業服務科陳科長杏怡：

就是業務上有一些交辦才會有些涉獵。

蕭議員永達：

你告訴我，多久？

經濟發展局產業服務科陳科長杏怡：

所以是還滿粗淺的。

蕭議員永達：

還滿粗淺的，好，你請坐。

經濟發展局產業服務科陳科長杏怡：

謝謝。

蕭議員永達：

這個數位內容是招商處的，招商處處長現在是誰？數位內容是你在負責的？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數位內容，對，目前這一塊。

蕭議員永達：

你對這個領域了不了解？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目前數位內容產業這個部分，我們有一份委託計畫，然後再加上這個部分是我們的…。

蕭議員永達：

好，沒關係，委託計畫是別人在做，我現在是問，你對這個的產值、就業人口，實際了不了解？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數位內容產業目前是屬於新興發展階段。

蕭議員永達：

我知道。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數位內容產業的範圍包括很廣，包括…。

蕭議員永達：

那個也已經發展很久了，那個我知道。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是的。

蕭議員永達：

我現在問你，你了不了解？你涉獵這個多久？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議員是指對於數位內容產業的這個部分嗎？

蕭議員永達：

對。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我們是一直在學習，從我們接這份工作開始。

蕭議員永達：

你以前是學什麼的？你以前還沒做這個的時候。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我從 98 年開始就在招商處了。

蕭議員永達：

你是學什麼東西的？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本身嗎？

蕭議員永達：

對。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我大學是學動物科學，研究所是學農業經濟。

蕭議員永達：

農業經濟，〔是。〕你對這個數位內容產業開始學習，你旁邊有沒有產官學比較熟悉的人，跟你長期在接觸，提供你這個數位內容怎麼發展？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我們在數位內容推動這一塊，目前主要的一個政策決策是在經濟發展委員會的數位文創組，這部分是由前部長何美玥這邊來做召集的。

蕭議員永達：

何美玥是樣板人物，你知道嗎？就是門神。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是，不過…。

蕭議員永達：

門神就掛在門旁邊，門關起來他就在外面了，那是給你們看而已。

經濟發展局招商處陳代理處長怡良：

不過他也有領導我們，有提供給我們一些建議。

蕭議員永達：

好。這是財經部門的質詢，我做個簡單的結論，財政局需要的是什麼？需要的是很大的決心，是改革的決心。經濟發展局需要的是什麼？因為它跟其他局處比起來，它並沒有類似其他局處固有的機制，譬如財政局、社會局、民政局，你去問那些科長，坦白說，我問他們，我是跟他們學，我憑什麼問他們，我各方面條件也不是本科系，碰到的業務也沒他們熟悉。

但是，經發局呢？你去問一問這些科長，他對他實際負責的業務大概都不熟悉，負責自由貿易港的人、負責軟體的人…，工業輔導科我還沒問，那就是什麼？就是造研產業。鋼鐵、石化、電子產業，那個就叫做造研產業。負責綠能的對綠能不熟悉，負責這種造研產業對它是不是造研產業，他都還搞不清楚，所以是什麼呢？藍局長，留給你的機會跟留給其他局處長的機會是不一樣，局處首長是什麼？我要做或不做、我會得罪多少人、我的決心。但是留給你的是什麼？既沒錢又沒人，你下面的人恐怕是要什麼？恐怕是要類似陳菊市長用你這樣，就是我指定你要負責綠能產業，半年之內，你把…。

主席（郭議員建盟）：

你就繼續，好不好？因為先前都沒有延長，你就繼續。沒有開麥克風，其他人也沒有。

蕭議員永達：

…。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感謝蕭議員給經發局這麼好的建議，誠如蕭議員所講的，其實經發局很多產業發展的東西需要長期性，而且是專人在做。今天也有議員提到，是不是要在府裡面成立一個招商局，是不是將來這一批人就固定在這些產業發展的領域上面，譬如綠能、數位內容或經由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長期來經營這些領域。蕭議員的這個意見，我個人認為非常贊同，我也希望將來我們有機會往這個方向來執行的話，市府也可以給我們足夠的人力和編制，這個對整個發展是非常有幫助。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蕭永達議員、周鍾濞議員。接下來我們請童燕珍議員發言。

童議員燕珍：

我延續一下我們周議員所提的問題，就是有關於高雄銀行的總經理最近是面臨退休，退休之後當然就是要尋找另外一位新的總經理，可是我們聽到很多內部聲音的反映，就是說這次總經理在做審試的時候，是找一銀的來接總經理的位置，可是初審的時候又沒有通過，然後就要繼續再審，員工們不禁也都很奇怪，高雄銀行有非常多人才，為什麼不內升？而一定要外求到別的銀行呢？難道讓我們高雄銀行變成一銀的分行嗎？所以我是覺得這個問題要聽聽屬下的聲音，否則你讓高雄銀行的員工士氣大受打擊，我想應該要從高雄銀行內部來升，才是一個最重要的方向，待會兒我在問完我的問題之後再請高雄銀行董事長給我作一個答覆。

接下來我想請問一下我們的經發局的局長，這幾天你都很熱門，大家都喜歡找你問問題，可見大家非常關心我們高雄市的經濟發展，我們都知道民以食為天嘛！我們每天都要吃東西，那剛剛談到美食，就要想到好吃又營養，但是高雄對於餐飲業的態度跟立場，待會兒我要請藍局長來跟我做個答覆。當然餐飲是涉及到許多的層面，包括食材的來源，也包括了食品衛生還有餐飲管理都是一門學問，那美食文化呢？其實是現在目前相當夯的潮流和話題，那麼餐飲產業呢？最近這幾年來，我們國內帶領著趨勢的產業，讓很多年輕人都變成他選擇就業一個很重要的選項，我想局長你也知道，而且我們高雄市最高的餐旅學府——餐旅學院，也是在我們高雄市嘛！但是餐飲科系是一枝獨秀哦！現在很多高職學校都增加餐飲的班級，很多高職都面臨招生不到啊！可是反而這餐飲的學生是趨之若鶩，大家都想要讀餐飲，為什麼呢？

雖然餐飲業它很夯，但是本席看不出來我們高雄市把餐飲當成是一個產業來推廣，我為什麼這樣說？我們都知道看到我們市政府市長的施政報告和我們經發局的施政報告裡面，完全沒有提到餐飲產業這個部分，藍局長你知道對於產業的趨勢發展，還有輔導發展是你們經發局的重要策略、重要的業務項目，經發局有沒有針對餐飲業的發展跟未來，要做一個很清楚的報告呢？根據我們交通局、觀光局公布的統計資料顯示，台灣美食已經成為國際觀光客來到高雄市觀光的主要目的，而且顯示我們台灣的美食也非常具有發展的潛力，行政院也把美食國際化列為十大重點服務項目的發展之一了，99 年度我們統計調查，結果我們台灣餐飲業產值達到 3,447 億，國內的餐飲總店有 10 萬 2,129 家，住宿跟餐飲就業的人數是 72.7 萬人，行政院也把在地國際化跟國際當地化，來做為我們啟動台灣美食國際化的兩個推動策略，我相信藍局長你應該知道這兩大策略，因為這是我們行政院非常重視的一個產業，也希望我們經發局能夠重視。

行政院既然推動這兩大策略，我們也希望能夠提升廚師的國際化能力，國際化的能力也很重要，他是不是能夠提供國際展店資源的輔導，群聚發展台灣美食專區，都非常的重要，都是一些很具體的方向，非常的具體，那麼我們跟推廣台灣美食、以世界國際的城市為目標，同時中國大陸是一個先行的市場，餐飲業它不只是觀光局的業務，應該也是要當成產業發展來看待，本席認為非常的重要，台北市有一個產業發展局商業處計畫今年要向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申請台北市成為國際的美食之都，台北市的市政府他認為，因為台北市有超過 1 萬家的各種餐廳，從夜市道地的台灣小吃到各國特色的美食，都可以在台北找到，他強調只要來台北一趟，你就能

夠一次全吃到，那台北市也以商業處將以傳承中華的美味來創新我們全球味蕾來作為主軸，所以申列了聯合教科文組織美食之都的計畫，目前已經完成了初稿，包括了什麼呢？小吃的、辦桌的、素食的，那台北市的小吃包括什麼呢？平價、而且容易取得的，牛肉麵啦！滷肉飯啦！小籠包，這些我們高雄都有啊！

那麼辦桌，也是承襲了我們台灣人早期婚喪喜慶跟廟會慶典的一個習俗、一個儀式，還有素食也可以帶出台灣宗教文化，並且可以符合國際間的一個節能減碳、健康環保永續發展的主流價值，又利用我們的蔬食、台式、客家菜不同料理的手法來形成一個獨特的素食文化。從這裡本席談到，我們知道大陸四川省的成都，在 2010 年的時候，他就麻辣做主題，成為亞洲的第一個獲得美食之都的城市，另外還有兩個美食之都都是哥倫比亞的波帕陽、還有瑞典的阿斯勒松德，這兩個都是，現在全世界就三個美食之都，那麼台北市呢？他認為中華八大菜色的特色應該展現多元豐富的主體，也是我們台北市要申辦最主要的特色，還有自成風格的台灣小吃、台灣料理，從五星級的精緻料理一直到夜市的隨意小吃，小吃它的創意也是不落人後的，可是我看一看，如果台北市能夠稱的上世界美食之都，我們高雄市也絕對可以成為美食之都，台北市所有的夜市文化他都是像我們高雄市的六合夜市啊！也都是國際馳名啊！你在網路來看，我們高雄市觀光的第一名就是六合夜市，高雄愛河景觀再加上一些佳餚，也可以吸引非常多的觀光客來到高雄市，做一個世界老饕的景點，台北市既然多次舉辦非常多美食為主題的國際性活動。局長，我覺得我們高雄市應該要有這個信心，台北市他都能夠有信心的成功申辦，成為全球第四個美食之都，那麼難道我們高雄市不能嗎？而且台北市他也從 5 月份要跟中共四川省政府要交流，從中吸取成都成功申辦的經驗。

我想從這個方面，高雄我們還是很忽略，從這樣的角度來看，我們高雄市餐飲產業不僅只是觀光局的事，事實上我也覺得局長你應該把它列為一個，餐飲業列為我們高雄市未來發展的一個重要產業，不只是觀光產業的一個部分而已，所以呢？不要忽略吃，大家都要吃，每個人來隨時隨地都要吃東西，美食既然變成我們推廣觀光的一個重點，那把餐飲產業，最高的學府也在我們高雄市嘛！那這些學生是比較容易找到工作，因為它是實際跟理論有結合，他們出來找工作是非常容易的，可是在我們高雄市既然有這麼好的資源跟在地豐富的美食，我們始終發現沒有把它整合起來，尤其是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有非常多的各地小吃，今天我們下午還在跟幾位媒體先生討論，都應該把它結合起來，然後變成一個有系統的美食，高雄

市美食的一個展售，讓很多人都知道，想到岡山就是羊肉、想到像美濃的客家菜，大家一提到就知道，可是到了那裡到哪裡去吃呢？是最好的呢？是不是能夠把它強化、把它整合、把它收錄，變成一本真的是我們高雄市美食的地方，有吃美食的、那一家的名店，像很多眷村文化的麵食啊！左楠區啊！這些都是赫赫有名，很多人來都會去吃的，可是總是覺得它不夠整體，沒有做一個完整的規劃。是不是我們也能朝向爭取國際美食之都來努力？因為我覺得高雄市相當具有條件，常常聽朋友說哪裡好吃、哪裡好吃，可是總是要有人知道，或者是沒有資料可尋。以後的背包族會愈來愈多，是不是可以提供一個很好的餐飲文化當成我們產業發展一個重要的部分。局長，縣市合併之後你對於餐飲產業的發展有沒有一個好的構想？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議員對這個議題一直很關心，上個會期你也問到傳統市場美食的部分，這個會期你質詢的面向更廣，是整個高雄美食之都。我也承認高雄以餐飲或美食的角度來講，過去這段時間整個品牌、行銷其實都不足，我們唯一比較有代表性的，大概就是吳寶春的麵包，現在國內外的觀光客只要來高雄，他自己都會去排隊。

童議員燕珍：

高雄市不能除了吳寶春之外就沒有別的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對！目前上得了檯面的只有吳寶春的麵包，事實上，他是一個非常成功的案例。其實高雄也有其他很有特色的餐飲，包含議員剛才提到內門的辦桌，那個其實是另外一種台灣在地的鄉土飲食文化的呈現。佛光山有素菜料理，剛才議員也提到眷村美食，譬如劉家的酸菜白肉鍋，或者美濃的客家菜。重點是這些東西的飲食水準是夠的，可是它缺乏整體性的品牌和行銷的部分，目前為止，大部分是業者自己在單打獨鬥。這個部分，經發局這邊，如果今天議員有這麼多好意見，會後我們會把這些東西做一個比較有系統的盤點，然後和觀光局、文化局，譬如它背後有相關的文化故事，還有農業局，鼓勵這些業者用在地食材，事實上，它會是一個很有特色的賣點。這些相關局處，我們可以整合一個對整個高雄的餐飲文化爭取美食之都這樣的策略來努力，或許前段時間我們落後台北一點，如果我們現在很快把這些東西整合起來的話，我想我們的競爭力會比台北好，因為台北市沒有任何食材生產，高雄有。而且我們這些像內門的辦桌或美濃客家菜，

這些元素都在高雄，台北不見得有這些元素，它只有這樣的餐廳，可是它不見得有那麼完整的客家文化元素，有那麼完整的辦桌鄉土的元素。我相信以高雄的條件，我們成爲美食之都應該指日可待。

童議員燕珍：

很好！我們提出來的東西局長可以很快的進入狀況，表示你是有心要做這件事情，我們希望很快的時間能夠看到也能夠像國際組織，像聯合國的教科文組織來申請美食之都，我們沒有第四也可以第五吧！這是一個非常好的努力方向。另外，在推廣美食餐飲文化和餐飲產業的同時，希望也能推動我們的伴手禮，高雄市一直找不出一個真正的伴手禮，前一陣子我聽說吳寶春麵包有意要作伴手禮，譬如季節性的，荔枝季節到了就做荔枝麵包，鳳梨麵包在台灣是一年四季都有的，我覺得應該對有心要做的業者多加鼓勵，讓這些產品能夠成爲高雄代表性的伴手禮，請局長來努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會照議員建議的方向，爭取高雄成爲第五個美食之都，美食之都有很多不同的樣式可以選擇，我們希望高雄用不同的面向來爭取，這個我們會作爲努力的目標。

童議員燕珍：

希望很快能夠看到，這個不宜拖延。接下來請教高雄銀行董事長，對於本席和很多議員所關心的問題，有關你們總經理要外求人才，是不是可以考量用內升的方式，提高高雄銀行所有員工的精神和工作的能量。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蔡董事長答覆。

高雄銀行蔡董事長憲宗：

關於高雄銀行原任總經理屆齡退休案，因爲要聘任新的總經理，上個星期四董事會有討論這個案子，董事會並不是不贊成，是說請新任的總經理來向大家報告，如果他有機會上任的話，他的工作抱負是什麼？這個案子董事會短期內會再來討論，在董事會決議之前，爲了避免影響公司治理的形象，是不是容我會後再向童議員詳細報告？這個案子上午李局長也有向連議員做過報告了。〔…〕是。

主席（郭議員建盟）：

下一位請陳粹鑾議員發言。

陳議員粹鑾：

主席、財經部門局處主管、議會同仁、媒體記者，以及關心市政的鄉親朋友，大家好。每次大會質詢本席都有針對財政的問題提出探討和研究。

經濟如果沒有發展，政府的業務就很難推展，所以財政部門可以說是市政府最重要的部分，本席希望大家共同來努力，讓高雄市的財政可以賺很多錢，我們的財政要好好管理，請財政部門要特別努力。

上個會期本席請教李局長，縣市合併之後，針對原高雄縣一些機關、學校在財務管理方面還沒有完成，李局長答覆本席說，一年內所有的作業，包括軟體資訊方面都會做好。李局長，清查原高雄縣各機關學校公有財產的問題，現在的進度是怎樣？請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李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市政府管理財產，就土地部分來講，我們把它分為公用財產和非公用財產，非公用財產主要是財政局在主導和管理。

陳議員粹燮：

李局長，你說一年內要清查完畢，都驗收了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說的應該是二部分的事情，第一部分，過去原高雄縣轄內的土地清查，我們一直都有在進行，預計 4 月底就會全部完成，初步把基本的資料都建立起來，這個部分已經有做了。另外，公用財產的部分，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就積極調集高雄各機關管理財產的人員來辦講習和訓練，而且電腦系統也全部建立了。也都把他們訓練到會操作了，目前操作的情形都不錯，我知道差不多兩個禮拜前，有幾個學校還不太理想，這幾個學校，我們跟教育局聯繫之後，已經都有改進，所以這部分目前是有正常在運作。

陳議員粹燮：

根據本席的了解，好像還有缺失，只有特別擴大到資訊管理這方面的加強訓練。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也要求我們同仁對各機關這方面的管理一定要去關心，一定要很熱心的協助他們。

陳議員粹燮：

都清查完畢了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清查完畢了，4 月底會清查完畢。

陳議員粹燮：

電腦管理財產作業都有辦法順利來進行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都有正常在運作。

陳議員粹鑾：

都有納入財產管理的資訊系統嗎？〔有。〕因為本席了解財產管理也是很麻煩的事情，但是公有財產是百姓納稅的血汗錢，在這裡希望李局長要特別加強強化財產管理這方面，可以讓它步入正軌，因為縣市合併也一年多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謝謝陳議員的關心，也請你可以放心，這方面的績效應該會愈來愈好，因為過去大家不重視，所以就比較馬馬虎虎來做，現在我們呼籲大家要重視，我們事後也積極在協助他們處理事情，所以他們就步入正軌了。

陳議員粹鑾：

我了解。李局長，在你的業務報告裡面，你在 101 年度編列 300 萬元，續辦未清查完竣的部分，你剛才不是說都清查完畢了？為什麼還要編列 300 萬元續辦未清查完竣的部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剛才說會清查到 4 月底。

陳議員粹鑾：

你跟本席回答說已經都完全清查完畢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會繼續辦理到 4 月底，會到 4 月。

陳議員粹鑾：

對啊！現在 4 月了，都清查完了，可是你們還有編列 300 萬元要「續辦未清查完竣的部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是去年的錢，但是因為去年先用別種錢來墊付，所以現在編列預算。

陳議員粹鑾：

現在都清查完了，在這裡希望李局長對於相關單位的財產管理，再麻煩你督促他們。〔好。〕把它做完整一點，因為畢竟這個財產是百姓大家的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我們會好好協助。

陳議員粹鑾：

另外，我再請教李局長，本席前幾天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時有向市長爭取，因為鳳山地區有 30 幾萬人，尤其它是出生人口數最多的地方，我向市長反映，看看能不能在鳳山地區增加更多的公立托育中心？市長也向本席回應，他現在有請財政局相關單位清查閒置空間，要增設公立托育中心，

現在本席要請教李局長，我們清查閒置空間，現在清查的情形如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基本上，對於陳議員這種建議，我非常贊成，這不但是社會福利的一部分，而且對於公有財產的利用、公有資源的多元利用也很有幫助，所以原則上，我們很贊成這種事情，如果有適當的地點可以做托育中心的資源，我們會提供出來。基本上有兩個方向：第一個方向就是盡量可以利用現有的學校，因為現在學校學生日漸減少，校舍就可以空出來。

陳議員粹燮：

閒置空間這部分，有適合做公立托育中心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陳議員關心以後，我們已經有找到…。

陳議員粹燮：

鳳山地區有沒有比較適合的地點？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找到一塊土地，已經提供給社會局。

陳議員粹燮：

在什麼地方？什麼位置？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在鳳山七老爺段那邊。

陳議員粹燮：

七老爺段？差不多靠近哪裡？五甲二路的哪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請我們李科長向陳議員做一個說明。

陳議員粹燮：

向本席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李科長答覆。

財政局公用財產管理科李科長律瑩：

陳議員，那個地方是接近五甲二路。

陳議員粹燮：

五甲二路哪裡啊？五甲二路很長欸！是在高速公路前還是高速公路過去？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它是地段地號，與實際的…。

陳議員粹燮：

大概的位置在哪裡？

財政局公用財產管理科李科長律瑩：

還是我查清楚再跟你報告，好嗎？

主席（郭議員建盟）：

詳細查清楚再跟陳議員做一個答覆。

陳議員粹鑾：

你現在不了解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查到土地的地號了。

財政局公用財產管理科李科長律瑩：

有找到。

陳議員粹鑾：

李局長，你認為這一塊有適合做社會福利的公立托育中心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必須提供給社會局去評估。

陳議員粹鑾：

但是你認為這個評估應該適合吧？那個地點再麻煩你告訴我，本席會列為追蹤，來繼續追蹤這個部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是。

陳議員粹鑾：

另外，李局長，我再請教你，其他的閒置空間，你所清查出來的閒置空間，還可以做其他規劃或用途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些閒置空間，除了可以做你剛才說的公立托育中心之外，其他也都可以使用。

陳議員粹鑾：

還可以做哪些方面的運用？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現在已經有把這方面的規定讓各機關了解，就是如果可以暫用的都可以暫用。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李局長與財政局相關單位，有關我們的市有土地，請盡量讓它好的多運用，不要讓它荒廢，有時候沒有使用，還讓人家亂丟垃圾，造成登革熱的孳生源，我們要好好運用，提升它的有效功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陳議員的看法很正確，我們會朝這方面來努力。

陳議員粹鑾：

再麻煩財政局與相關單位，大家共同來打拚，爲了提升我們的社會福利，麻煩財政局再加強一下，拜託一下。麻煩科長或股長再跟我回報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粹鑾：

另外，經發局 100 年度的地方特色部分，有向經濟部申請 600 萬元，針對我們鳳山地區做「神氣佛現鳳山城」，在此也特別感謝藍局長與經發局大家的辛苦努力。

針對「神氣佛現鳳山城」，爲了幫助鳳山地區的產業發展，這是非常有幫助、非常有意義的，本席在這裡要特別提出來和藍局長探討、討論。據本席了解，這個計畫分爲兩個部分，一個部分是讓一些市民對廟宇更加了解，透過我們宗教的信仰，增加民衆對鳳山的認識與互動；另外一個部分是對商店、老街與老店等，進行推廣活動或是宣傳行銷。經發局有爭取到 600 萬元，我請教一下，這個計畫我們有了解，也有跟民政局及鳳山區公所互相研究討論，針對這個問題，本席在這裡要和藍局長探討。

對於這個活動企劃，本席有簡單看過，它有幾項活動，本席認爲比較沒有創意，好像是特別爲了消耗預算而來安排這些活動，所以在這邊特別提出來探討。

本席認爲部分活動比較缺乏創意內容，它有三個部分，第一部分是「鳳山城電子香火傳遞大賽」，它利用騎自行車的方式把電子香包做感應，完成幾間廟宇的串連，最後到捷運站出入口。本席認爲用電子香火比賽，大家騎自行車到廟宇前面做感應，因爲大家在比賽，是拚速度的，就沒有特別去了解這間廟宇的特色、建築之美，或是這間廟宇供奉哪一位神？我覺得是比較可惜的，應該不要用自行車比賽，現在提倡節能減碳是不錯的，但是能不能不要用比賽的，這樣就失去神氣佛現的鳳山城，我們最主要是要展現廟宇不同的宗教文化及故事、特色。第二個，廟宇有送一些白米及生活用品來救濟清寒家庭，像這些一般的社團平常就有在辦了，所以沒有什麼創意。第三、配合左營、鳳山雙城會的鳳山之旅，直接套入左營萬年季，左營萬年季已經辦了十幾年的活動，本席認爲，民政局左營萬年季已經有舉辦了，神氣佛現的鳳山城應該有特別的創意跟特色，來凸顯我們鳳山地區的特色，才不會浪費那 600 萬。因爲財源拮据，好不容易爭取到這 600

萬，本席認為應該好好的去運用，不要紙上談兵，好像只爲了消化預算，是很可惜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感謝陳議員對鳳山神氣佛現案的關心，我個人非常認同議員的說法，不要消化預算，你剛才說的那三樣，我們會重新檢討，除了剛剛議員說的，跟民政局、區公所連繫以外，我們也主動要求文化局、觀光局共同來參與，因爲廟宇是一種文化，再加上鳳山地區現在也有大東藝文中心，還有具有文化價值的一些場域，我們都把它結合在一起，重要的是，觀光局的部分也拉進來，也讓它變成一個觀光的行程，所以除了跟民政局、區公所及這些廟宇合作以外，我們會積極邀請文化局、觀光局，共同把這個案子做得豐富一點。針對議員剛剛建議的三個活動，我個人也覺得有的部分真的沒有什麼創意，包括送米，就讓慈善社團去送就好了，我們不用做這些，所以我們會後會針對議員說的這三個活動，重新檢討再和大家討論，讓大家提供更好的意見，再做一個修正，我先做這樣的報告及說明。〔…〕產值的？太低。〔…〕這是主辦單位較保守的寫法，如果這個計畫…。〔…〕好，是啊！那樣不成比例。〔…〕關於這一點，所以我剛剛跟議員報告，要把觀光及文化都拉進來，這樣整個的活動會比較充實。〔…〕好，用在刀口上，我們會按照議員的建議做檢討。我們會重新研討，沒問題。〔…〕有，在議員的支持之下，我們有信心把這個案子辦好。

主席（郭議員建盟）：

接下來，請陳議員攻娟質詢。

陳議員攻娟：

財政局局長，先請教一下，局長，在市府的土地上有占用戶的話，一般你們都如何處置？你能不能簡單地答覆一下。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李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查到有占用戶，會通知他。這個通知有二個重點，第一、假使他的占用情形符合規定，我們希望他來申租，讓占用關係變成一個合法正常的關係；假使不符合規定或是他沒有承租意願的話，就應該把地上物拆除，把土地還給市政府。

陳議員攻娟：

局長，我現在跟你就教的，剛好是你講的第一個，應該是我們盡量朝合法的方式。在 43 年他們已經在這塊土地上有蓋房子了，後來因爲市府知道這塊土地是他們的，也叫地上物的所有權人跟你們辦了承租的手續。這個

程序是一個善意，你們市有土地當然是要租給需要使用的人，這樣兩造雙方都好。當我們租了這塊土地之後，其實很多人都會認為畢竟是租的，付很久還是你們的，所以他們會希望如果有一天我能力夠了，我希望把它買下來，這樣可以嗎？是可以，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原則上。

陳議員玫娟：

原則上可以，對不對？我再請問一下局長，如果這個情況，一般你們都是如何來計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基本上，我們估的是市價。我們現在估價的程序是這樣，先委託兩家有執照的估價師，也就是專業的估價師，去估市價，然後送到財產審議委員會審議，看他們估的價錢應該怎麼處理才合適。

陳議員玫娟：

所以也是透過審議機制來核定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

陳議員玫娟：

但是這個審議機制，如果有一天，它超出市價的時候怎麼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基本上，我認為不太可能超出市價。

陳議員玫娟：

不太可能超出市價。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機會應該微乎其微。

陳議員玫娟：

很少嘛！應該微乎其微，對，我很想聽的就是這句話。照理講，應該是不可能，因為地價絕對不可能會比市價高，是不是這樣說？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我們估價師估的本來就是市價。

陳議員玫娟：

對，因為過去是公告地價加四成，後來是三成半，現在是以市價計算，對不對？法令改了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現在是以市價。

陳議員玫娟：

也就是說，最高就是到市價而已，不可能比市價高。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陳議員玫娟：

我要跟你教的是，我現在有一個例子，他剛好是在我們鼓山區，我也不要以專案來談，但是我必須舉例，他是在鼓南段三小段的地方，因為現在有地上物所有權人來跟我陳情這個案子，他們繳了那麼久了，從民國 43 年開始繳租金，快半個世紀了，他們每年繳 6 萬元給市府，所以他們也覺得應該把它買下來了。其實，他們繳去的錢也等於買這塊土地了，但是他們現在還是要再次的買，也就是說，他們等於繳二次了，因為他們已經付租金很久了。當然他們也使用一段時間了，繳租金也是理所當然，他現在要把這塊土地買過來，讓地上的建物跟土地是同一人。但是他們碰到市價來估算，他們也認了，可是我現在請問局長，為什麼這塊土地的估價竟然高於市價？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基本上，任何買賣是由市場機制來決定價錢，不過在情理上，買方一定是希望價錢越便宜越好，賣方當然是希望賣得好價錢，不過反而市政府沒有後面這個問題，因為我們不會故意把價錢提高。雖然你不是關心個案，但是你提這個個案，我會再詳細去做了解。

陳議員玫娟：

這不是個案的問題而已，我提這個最主要，我現在跟局長講一下，我舉 439 地號這塊來講，它是 41.8 坪，上面蓋二層是他們自己蓋的，地是你們的，他們想買，結果你們給他的計算是 662 萬 4,000 元。但是它旁邊，那是一般老百姓的，483 號這個地塊，它是 27 坪，但是有二塊，483 在這個區塊，它是 4 樓透天店面，還 17 米路，他只賣 700 萬而已。再過來 536 號這邊，它也是 20 幾坪，跟我們講的這塊土地差不多，它蓋 3 樓，要賣 300 萬而已，結果又賣不出去。我是說市價 300 萬還賣不出去，但是向市政府買這塊土地，等於兩塊，一塊二十幾坪，兩塊就 41.8 坪，42 坪了，你們要賣 662 萬 4,000 元。人家一間賣 300 萬還賣不出去，而且它是地上有房屋 3 樓，可是你們這個純土地而已，你們提出的土地價錢是 662 萬 4,000 元，你們等於高於市價了。我再跟你們強調，這一塊，看地圖一下，這塊它前面還有一條私設巷道，又巷沖，前面這條路 3 米路。也就是這塊土地巷沖 3 米路，他光是要買土地，竟然比周邊的房子、土地加建築物還

貴，怎麼會這樣呢？你們剛剛講的要低於市價或跟市價差不多，還勉強接受，你們竟然還高出市價這麼多，而且這個以公告地價來算，一平方公尺是 2 萬 2,000 元，那塊土地是 130 個平方，算起來是 336 萬而已，若公告地價是 336 萬，再加 3.5 或 4 成都沒關係，哪有可能現在要賣 662 萬 4,000 元，等於比公告地價多一倍以上了，怎麼會這樣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知道陳議員的意思，你不是根據個案在講價錢，我現在已經知道這個個案，還有你提供這些資料，我會要我們同仁將你提供的資料好好去做比較，再來做個考慮。

陳議員玫娟：

局長，聽說這邊有很多都是你們的土地用戶，但是都是合法承租的，在這附近的都有。因為大家都是礙於你們開出的價格幾乎高於市價，這樣人家怎麼會向你們買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會啦。

陳議員玫娟：

我覺得這也不合理，你們既然要鼓勵地上占有戶能夠合法承租，合法承租之後就能讓售。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直接讓售。

陳議員玫娟：

那是好事情，這樣你們也解決一個問題，〔是。〕他們也能土地跟房子是真正屬於自己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在政策上，我們是很喜歡將這種土地賣出去，所以我們不會故意去把價錢提高很多，讓你們不會來買。這個個案我會好好去了解一下，再跟…。

陳議員玫娟：

好啦！我講的這周邊幾乎都是這樣，你去檢討一下，〔好。〕我也請他們出個陳情書給你們，好不好？〔好。〕你們去評估一下，我們都樂觀其成，這件事情能夠讓他們地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的陳情書來，我們當然很歡迎。但是我既然已經知道這個案子，即使沒有陳情書，我一樣會處理。

陳議員玫娟：

好，局長你有擔當，我希望這個案子你們好好檢討一下，怎麼可以高出市價這麼多，他們已經繳租稅繳那麼多年了，繳了將近半個世紀，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訂價跟繳租沒有關係。

陳議員玫娟：

我舉這個例子，等於一隻牛剝兩次皮，租金繳一次，要買土地結果又讓你賺一次，又比市價還高。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能這麼說。

陳議員玫娟：

我們想跟公家買土地，一般的觀念都會認為要比市價還便宜，怎麼會高出這麼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價格是否太高，我會做充分的了解。

陳議員玫娟：

好啦！這個案子你們檢討一下，好不好？〔好。〕再過來第二張市場用地的，我請問經發局藍局長，你是左營在地的，很高興跟你就教這個問題，你對這個地方滿清楚的。橘黃色這兩塊地，剛好是市場用地，這塊就是哈囉市場，你應該知道，這邊是明潭路，孔子廟在這邊，這是哈囉市場，你大概非常了解這裡的地理環境，我大概描述一下，後面這裡還有一塊市場預定地，市場預定地目前為止都沒有蓋，我請教一下局長，你可不可以告訴我，這塊土地目前做何打算？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目前針對整個哈囉市場，在做一個新的、整體的、重新的評估。因為現在哈囉市場裡面，也有一些水利會、國有財產局的地，所以那部分到底要不要整個重新去思考，把那些都變成市場用地，然後市府一次澈底解決哈囉市場的問題，我們現在正在做新的評估計畫。至於你剛才講的，現在空的那一塊，如果將來認為沒有必要，是不是要做其他用途，我們都一併會做討論，現在正在做評估。

陳議員玫娟：

好，不愧是我們在地人。我很感謝你有這樣的想法，因為哈囉市場這個地方，長期以來，市長也一直希望能夠把它改善成一個觀光國際市場。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沒有錯。

陳議員玫娟：

把它做得很好。因為這後面有一塊腹地，過去人家一直想把這些遷到這裡，可是大家已經就地習慣了，要他們搬遷大家都有這個困難。這塊土地是預定地，我不知道局長是不是知道目前現況它是荒置的，而且有很多人停車、堆積東西，雜亂不堪，前陣子剛好菜公路前面這邊火災，這邊有一些占用戶，我不是談占用戶的問題，我只是建議，是不是這整個地方，因為他們跟我說，這是市場用地，他們很想要處理，就像我剛跟財政局講的，這個土地是市府的，他們想承租或想買下來，可是礙於市場用地都沒辦法。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沒有辦法，對。

陳議員玫娟：

所以他們在這邊就被迫於變成是違占、違建，希望市管處這邊儘快研議，這塊土地到底要做什麼規劃，哈囉市場是不是像你剛剛講整體做規劃，我覺得這對整個哈囉市場的未來是好事，但是一個最大的原則，不要變動太多，要不然裡面的人會埋怨。但是擴充可以，這地方還是要維持現地的改善就好，長程看怎麼去做規劃，近程是否可以建請經發局整地一下，既然大家都在那裡停車或使用了，是不是好好的做個規劃，乾脆供市民做使用，是不是將它整平做停車場使用。因為哈囉市場周邊停車很困難，既然這塊土地是閒置的，乾脆就將它規劃成停車場，在新的計畫沒有出來之前，好好的規劃做停車場，讓買菜的人有停車的空間。

局長也很清楚哈囉市場早上上市的時間，我看左營派出所最可憐，每天都在趕攤販，都被罵得半死，攤販被趕來趕去也很怨嘆，用路人又覺得塞車塞得很嚴重。我相信局長你也非常清楚，既然現在有閒置空間在這邊，我們是不是要善加利用，規劃一下，還有周邊，這邊最近開了一條新路，左營新路 10 米路開在這邊，既然有便利性，以後進出也不困難，這部分希望經發局把這塊土地好好的做個研議，做個簡易的停車場也好，暫時性的讓哈囉市場周邊能有一個停車的空間，這樣對大家都好。不然在那裡丟垃圾，那次火災的時候我有去現場看，大家也都很無奈說不是不處理，是沒有辦法，這是市府的土地、市場用地，我們不能買也不能租，也不知道怎麼處理。如果市場沒有存在的必要時，是不是要透過都市計畫的變更，改成其他用途。你看左營分局，市場用地變更成左營分局，我們努力了很久，不可能也變成可能了，現在已經動土了，那也是市場用地。這個地方這麼好，若覺得市場不需要再蓋，是不是再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做其他更有益、更有效果的機關用地。我覺得這對大家都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目前在做整體的評估，近程我們也照議員的建議，我們來評估看看，乾脆把它整理得很乾淨，不要讓大家亂倒垃圾，是不是可以做停車使用，將來再委託請交通局代管。這個會後我們再來研議，我們就分近程和遠程兩種做法來做。

主席（郭議員建盟）：

好，休息 8 分鐘。

主席（郭議員建盟）：

繼續開會，請周議員玲玟質詢。

周議員玲玟：

主席、財經小組所有局處首長、同仁們，大家午安、大家好。幾個問題跟大家就教一下，首先財政跟財經，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的時候，有許多位的同仁不斷的提到，感覺幾個財經雜誌、中央的政策或是對岸的放話，感覺隱隱約約有那麼一股中資好像對中南部蠢蠢欲動，其實我們很多的同仁都非常的擔心，尤其財經雜誌也提到即將有 300 億的資金要進入高雄的房地產，聽起來可能對建商來講是期待，但是對民衆來講可能又怕受傷害，在這裡可能要聽聽看市場真的動起來了嗎？我不曉得我們的藍局長或是財政局局長有沒有這樣的訊息或嗅覺，覺得高雄市的房地產真的動起來，而且平均價格也已經往上墊高了將近兩成，我不曉得兩位，我可不可以先請藍局長，你有沒有感覺？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個人從一些資訊瞭解，的確有，尤其在選後過完年到現在這段時間，高雄的房地產普遍瞭解到整個行情還有成交的狀況，其實都滿熱絡的，可是是不是跟中資有關，這個我個人倒還沒有…。

周議員玲玟：

還沒有辦法掌握是不是跟中資有關？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

周議員玲玟：

幾個重要的因素，我覺得也脫離不了關係。第一個，當然大家會認為 7 月可能時價課稅跟奢侈稅的退場機制都即將要出現，假使 7 月份真的採用時價課稅，你知道房地產在 7 月前一定會有一波的搶進，這是其中的一個原因；另外是不是有中資，其實中資早就已經透過各種的管道涉獵在台北、

在台灣的所有主要城市，甚至是大的企業界，你說是不是有中資？我要請教你，上個月高雄市非常有名的幾個指標性豪宅，幾乎交易的熱絡狀況非常頻繁，你們有沒有掌握到？高雄市有一個非常重要的指標豪宅，一個台北客戶直接成交了 5 億，而且用現金。你們聽過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知道，可是我知道這個應該不是中資。

周議員玲玟：

應該不是中資。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他應該是一個印尼的華僑，如果我們講的是同一件事。

周議員玲玟：

如果他是個人置產，還是多多少少有沒有投資客的意味？我要跟各位講的是高雄市民在投資的這個角度上是相對保守的，我記得我以前在立法院，我常常講這個故事，我看過幾個北、中、南部關於消費的、經濟的研究報告，他指出北、中、南消費最保守、最悲觀的，其實就是高雄人，這也是爲什麼這麼多年來，比方說高雄市的市民自己的房地產跟投資沒有跟著捷運走，沒有跟著農 16 的發展走，沒有跟著美術館的發展走，我跟各位報告，高雄市的農 16 在蓋的時候，連我們自己當民意代表，連我們知道它未來會是一個森林公園，我們都不敢叫朋友去買，高雄人是相對保守的，你知道農 16 的第一排所有的建案幾乎有三成以上都是台北客，當年捷運在蓋的時候就全掃了，我們的建商也沒賺錢喔！都是投資客賺走，農 16 面對第一排的某某建設到去年，兩年內，農 16 公園賣掉 20 多戶，全部都是台北人，當年他們用很便宜的價格吃了第一排的二十幾戶，這兩年慢慢的銷，誰倒楣又來買？高雄人。高雄的市民其實在對房地產的脈絡跟投資的先決機會是比較不積極、比較保守的。

現在這一波市場，除了幾個指標豪宅大家買起來以外，我們看了很多豪宅，很多不錯的建商蓋的房子其實也出現榮景，我們很多知名的建案從一開始銷售，都三個月內，平均 60 戶到 100 戶，全部三個月內銷售完畢，這也是高雄市從來沒有的榮景，我相信有一半是投資客，但是一半的自住市場被激出來了，他擔心我再不買，接下來可能又更貴了，財政局、地政處出來的地價，當然地價、房屋這是一個自由市場，它不斷的墊高、不斷的墊高，我們是不是有精準的掌握到這一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個人認爲就像議員所講的，其實這一波除了投資客之外，的確在高雄

自住的市場是有出來，它有區段性，以現在比較熱絡的幾個場子，都還是在左營、楠梓、三民、鼓山這些區塊，其他的地方還是有它一些可能沒有那麼理想的狀況，所以這一波應該除了好之外，事實上它也有區段性，當然這個區段性不見得有跟著捷運走，不過大概現在高雄市民比較會跟著大型的公共建設走，大概有從經驗中學到一些教訓，我覺得這個方向是有的。

周議員玲奴：

我倒覺得當然這是一個刺激啦！可能也是要鼓勵我們的市民，還有市府的公共建設，我們可以協助大家什麼？其實很多好的公共政策可以在發展的過程裡面，就不斷地告訴我們的市民可以往哪裡去。通常我們的習慣，尤其是我們的市民，我們都是看到了成品才算數，高雄的市民在自己的房地產或他的自由消費經濟發展，他不會跟著公共建設的建設過程走，也就是他比較沒有預售屋的概念，他比較沒有期待性，所以在這個部分，可能我們要精準的掌握，事實上就像市長自己宣誓的，他也期待我們的房地產其實是蓬勃的，但是他也期待如果我們有感受到有異常的資金往中南部來，大家可以精準地掌握。經發局這邊其實應該更積極主動，大高雄合併以後，我們有很多的利多，我們可以鼓勵這些資金往企業界去、往投資各個面向去，不見得一定要炒作房地產，當然房地產有它一定的市場機制，但是還是要保障絕大多數的市民，當價格一直墊高，現在的房子全部都是 20 萬起跳，所有的新建屋都是 20 萬起跳，幾乎看不到十幾萬的，其實也要替未來的年輕人，如果一直的墊高，年輕人可能會離房地產也越來越遠，所以這個市場機制可不可以請局長多留意一下它的動向。

另外，剛剛我在你的報告裡面，我有看到你在 15 日到 19 日要到新加坡去招商，這個全球最大的主權基金——政府投資的這個 GIC，我想瞭解一下他是什麼樣的單位，這一次去你們會談些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萇：

這次主要是跟 DC21、夢時代、多功能經貿園區相關的業主一起去，他們當然是希望剛剛議員提到的主權基金，可以投資到我們的多功能經貿園區，因為這個部分也是配合整個亞洲新灣區整體的開發計畫，大概目前初步的規劃是這樣子。因為這次也是第一次跟我們的這些業主，包含統一集團、夢時代一起出去，所以我們也希望透過這樣子的公、私部門一起合作，可以順利把這樣的資金引到高雄來，讓高雄在這一波新的亞洲新灣區規劃裡面，真的有外資實質進入到我們整個…。

周議員玲奴：

把他引到公共建設去。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對。我是希望往這個方向來進行。

周議員玲奴：

好，剛剛提到的中資，我也希望能夠盡量把他引到這個方向，尤其是吳前行政院長敦義宣示的，我們有很多同仁關心的所謂自由經濟示範區。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自由經濟示範區。

周議員玲奴：

其實如果看起來，我們也擔心是中資來，但是顯然我覺得這一次他們沒有吃我們的豆腐，真的動的話，其實是需要一筆很龐大的外來資金來卡頭香，所以就我知道的台北企業界有許多的資金已經漸漸的在瞭解這件事情，雖然他沒有明講，他當然還是吃高雄南星計畫區的豆腐，但是他最後還是加了一句說，也不放棄考慮其他爭取的城市，我們永遠都在被中央這樣子吃豆腐。南星計畫區，好不容易這麼多年我們有自己的計畫，遊艇專區或者什麼，我們照著走，但是你看這麼多年，從海空經貿城 2,630 幾億，你也不曉得他到底喊到現在，我們也知道那個數字並沒有來，從鴻海 2008 年到 2012 年配合兩次剪綵，剪綵完其實又往回走，這麼多年經發局和市政府也受了很多委屈，大家會以為我們配合不力，事實上，我們是啞巴吃黃蓮，打落牙齒和血吞。他如果再配合，下一次才 104，他說企業界要很多經費，他如果 2014 年才來剪綵，我們又是空歡喜一場。好！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如果真的可行，我覺得我們的資金可以往這個部分去引導，我知道很多人有很大的一筆資金在急著卡位，這個部分經發局有沒有什麼因應的計畫？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現在整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規劃還不是很成熟，可是我相信將來一定會繞著整個高雄港周遭，譬如多功能經貿園區和駁二，還有整個自由貿易港區、南星計畫這些地方，我想是跑不的。今年 4 月份和多功能經貿園區的業主到新加坡去，這就是一個機會，一方面多功能經貿園區已經是一個成熟的開發區段了，未來一個大的政策，我們也可以把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概念在整個招商的過程中一併宣導，讓他們知道，現在你看到的就已經相當不錯了，可是未來我們可能還有一個更好的、更多誘因的機制在這邊，對這整個招商也是有相當的幫助。

周議員玲奴：

我也相信是可期待，因為我民間的友人跟我說，這次應該不會騙人了，

爲什麼？因爲吳敦義將來可能有機會更上一層樓，這個南星計畫區從開始填海以後都是他心中永遠的痛，這麼幾十年，應該要有一個交代了。撇開政治因素不說，我們期待這個對高雄是一個很好的機會，我希望鼓勵一下經發局長和所有相關招商產業的人才，在這個事件上多著墨，跟中央要保持很好的互動，而且積極催促他們。我們可以把我們更好的條件，南星開發區，我們更好的條件、更好的計畫，我們也可以主動積極的跟他們提。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周議員玲玟：

剛才童議員提到餐飲的部分，每隔幾年所有的產業都會不一樣，有一年我去泰國考察，無意中聽到泰國政府對泰國的餐飲都有計畫的支持，這個支持是跨局處的，不只餐飲產業，它還結合觀光、行銷和外交，大家可以發現，最近十年來泰國餐飲不只聞名全亞洲，在美洲和歐洲也很有名，所以台灣人出國，你在海關人家問你從哪裡來，我們說 Taiwan，很多海關就告訴我們 Thai，每一個人對泰國的觀念都來自於 Thai food，他們是有計畫的來進行這樣的餐飲產業。所以泰國人如果要在當地開餐飲，政府會提供很大的資助。第二、如果你要去其他城市，你要去亞洲鄰近國家，像東南亞、東北亞，你只要提出計畫，政府就會支援你到海外去開店。然後你要到更遠的地方，像歐洲或美洲，他的政府就更有計畫加更大的資金。

我們縮小一點來談，以前我在台北唸書的時候，SOGO 後面有一家高雄木瓜牛奶大王，很多同學告訴我，他們對高雄的印象是來自於高雄木瓜牛奶大王，他們覺得高雄木瓜牛奶大王很棒，跟剛才童議員講的，高雄的吳寶春，你講的高雄劉家小館。所以這個部分，飲食餐飲這個文化，當王品不斷上市開始爭取股王，所有的人都外食，只有少數的家庭主婦會在家煮菜等小孩回來吃，它應該就是一個未來最重要的產業面向。我建議經發局在這個部分，因爲它的產值只會大幅度的成長，它不會向下縮減，你問問我們所有女生都不回家煮菜了，所以我希望經發局在飲食文化的部分能夠多著墨。

主席（郭議員建盟）：

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質詢。

林議員宛蓉：

主席、財經部門各位局處長、議會同仁，大家好。這兩天大家爭相質詢經發局長，探討市政是一件好事，表示這是高雄市產業發展很好的契機。十六年來我都沒有放棄飲食文化，我們推動一個健康新生命、環保顧地球，

希望大家盡量天天 579 蔬果，健康跟著我們走，我們要活到長長久久，我也希望各位局處首長可以響應政府的政策，我們來實施周一無肉日的行動。

接著來討論今天的主題，高雄的問題是什麼？是經濟，我們要如何把金鑰匙打開？經發局藍局長應該要很用心，高雄的希望在哪裡？就在前鎮、小港，我們應善加利用廣大的腹地來招商，高雄市在陳菊市長的領導之下有明顯的進步與發展，但是和中北部相較仍然有不足的地方，南北的差距愈拉愈大，許多的年輕人為什麼不留在高雄工作，不是他不要，是因為很難找工作，所以不得不跑到高房價的台北去謀生。年輕人不是不想留在自己的故鄉，而是我們的就業環境不如中北部。我們以捷運為例，台北的捷運是人擠人，高雄市捷運的商店卻空蕩蕩，台北捷運車站的商店街，一根柱子就要 2 萬的月租金，高雄市的捷運車站都在養蚊子，真的不知道要如何是好？高雄市有二、三十萬的人才，高雄市的問題就是在產業和經濟，高雄市擁有海空港優越的條件，但是招商卻不如預期，現在產業要進駐，沒有辦法提供就業人口，高雄市二、三十萬的年輕人不必到外地去工作，如果把這些人才留在高雄市，他們可以帶動我們的經濟，這樣才會活絡。這幾年來，很多地方都在招租或出售，目前招商最好的地方就是前鎮、小港，可以說是得天獨厚，距離高雄港和高雄機場最近，它的天時、地利、人和的條件要去哪裡找？哪一區有這麼好的條件？就在我們前鎮、小港，這個多功能經貿園區的區內，包括 205 兵工廠未來遷建所釋放的土地，總共有 265.5 公頃的閒置空間，要如何吸引很多企業來這裡？因為這塊多功能經貿園區…，全世界最「白賊」的是誰？現在最「白賊」的人是誰，我相信你們也都不敢舉手說，但是你們心裡都有數、也有底，都知道最「白賊」的就是吳敦義，吳敦義在當高雄市長的時候，就常常在說這一塊，205 兵工廠、多功能經貿園區都是他畫的大餅，但是他現在當過行政院長了，卸任後當選副總統，未來也可能是國民黨的明日之星，有可能是要參選總統的人才，但是這 265.5 公頃的閒置土地在哪裡呢？經濟部的加工出口區有 7.92 公頃、台灣肥料公司有 16 點多公頃、中鋼公司有 1 點多公頃、台灣中油公司面積有 21.64 公頃、台電 24.34 公頃，這些都是經濟部的；台糖是 23.54 公頃、硫酸銨 5.68 公頃、交通部的航港局，現在已經民營化了，是公司制度，它的面積最大有 62.03 公頃，還有台鐵 17.5 公頃、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的土地 24.52 公頃、關稅局 0.7 公頃。

這是 205 兵工廠，現在吳敦義這個「白賊七」說最久、說最多，從郭玟成還在當立委的時候就一直說、一直說，說到現在郭玟成沒有當立委了，可是我們仍然還在關心這個土地，因為吳敦義現在就任副總統，這塊是

56.32 公頃。

我們高雄市尤其前鎮與小港可以說是污染源最多的地區，腹地也最多，但是卻沒有辦法來善加利用，要如何來招商？所以經發局，我們一定要好好來規劃，要如何…。

我們再繼續秀，大多都是閒置的土地，總共有 265.5 公頃。這是現在的土地，很多閒置的土地，這些土地大多都掌握在國營企業，有台糖、中石化、國泰化工，當然還有一些是私人土地，包括台塑、南亞、硫酸銹與東南亞水泥。你知不知道這些廠房大多位在凱旋路、中山路這個地方，很多閒置的空間荒涼到像鬼屋，夢時代就在它旁邊，大家都覺得…。這個就是在凱旋路、中山路到中華路這一段，不僅有礙市容觀瞻，也阻礙地方的發展，所以高雄市的未來發展要看哪裡？要看大型企業要怎麼來引進前鎮、小港區，以趕快實現多功能經貿園區。中央現在要投入…，中央現在是這樣說，經濟部那邊一直在說要投入 1.126 億元，要建立高雄為經貿城，地點就是在多功能經貿園區。根據經建會的說法，多功能經貿園區要成為經貿核心中的核心，這是聽說，希望這個「聽說」可以成為事實，趕快來實現。

我們的前鎮、小港在過去還沒有縣市合併的時候什麼最多？噪音最多、污染最多、污染源最多，建設卻最少，但是現在縣市合併之後，前鎮、小港現在變成一個「內地」。中央要求在園區內的國有土地地主必須在民國 106 年之前提出開發計畫，由財政部提供一個整合平台來進行招商，這是最好的契機。所以經發局不能再等待，是不是應該加緊腳步，趕快跟很多的廠商去協調，讓它具體落實，讓我們的經貿園區可以趕快實現。希望不要「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這個現在有在規劃的就是經貿城的構想要帶動夢時代的投資計畫，它預定興建觀光飯店、辦公大樓與住宅，投資金額超過 100 億元。這在剛才周玲玟議員的質詢當中，藍局長也有同樣的回應，很好，指日可待，這是最好的契機，最重要的是局長要把握時間，能夠真正落實多功能經貿園區以及「經貿城」計畫，不要淪為口號。每一次的選舉，大家都很會喊口號，說得口沫橫飛，說一堆。

局長，這個海空經貿城，讓你來解釋，這四個字讓你來解釋，這四個字叫做什麼？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這個是「海市蜃樓」。

林議員宛蓉：

讓你來解釋一下。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這是在「自由經濟示範區」尚未提出之前中央對高雄的一個計畫，它一直說這個「海空經貿城」要投資 2,630 億元。

林議員宛蓉：

是。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事實上，到目前為止，這個「海空經貿城」並沒有一個整體的思維，它只是把原來的一些計畫統統收在裡面，事實上，有很多的部分，到目前我們所了解的也都還沒有落實。所以目前我們會按照議員剛才建議的，我們會主動要求中央相關主管機關把這些計畫、答應要給我們高雄的補助應該一一落實，不要選舉的時候說一說，選完了又沒有落實這些經費的補助。我想這一個部分，我們會按照議員的建議，我們會積極來要求中央主管機關要落實它對高雄的承諾。

林議員宛蓉：

好，這個「海市蜃樓」叫做看得到、吃不到，畫一塊餅讓你看，可是卻沒有辦法去實現，2,632 億元是吳敦義擔任行政院長的時候說的，他與馬英九兩個人是在騙台灣人的選票，現在馬英九也當了總統。吳敦義曾經在這裡當過兩屆的市長，他是官派的，他在這裡當市長做得真的把高雄市延滯得太久了，現在他不當行政院長了，他擔任副總統，希望他說過的不要成爲「海市蜃樓」。局長，你請坐。

我現在要提到剛才周玲玟議員在講的，中午我們教育小組聯誼的時候，在聯誼當中，我們就有講到產業，就是飲食文化產業、飲食文化創意產業。全台灣有很多好吃的餐飲，尤其是我們高雄市，產業就是要照顧我們高雄。

我再徵求我們的李議員一下好不好，李議員我有登記第二次質詢，我不會用很多，我就順便，二次的時候就順便讓我…。

主席（郭議員建盟）：

後面還有陳麗珍陳議員，不是，我沒有意見，是不是再 3 分鐘，先用延長的方式好不好，他要用第二次，好，我沒有意見，第二次發言 10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因爲這個飲食文化創意產業，說實在的，我住高雄也住很久了，住二、三十年了，因爲我從還未結婚前就住在高雄，我是屏東人，我住屏東林邊，我們那裡不好生活，畢業後就來到高雄上班，在高雄上班後又在高雄讀書，所以我對高雄真的…，高雄真的有很多好吃的東西，但是有時候我們的朋

友來，想要去哪裡吃東西，找不到一個馬上立即可以告訴我的朋友去哪裡吃飯的地方。所以說我們有很好吃的小吃，我們大家議員都有同感，像剛剛我們在一起的有顏曉菁議員、有林瑩蓉議員、還有幾位議員，童燕珍議員，還有幾個，我們在聊天當中就有提起這個飲食文化產業，創意產業這個問題，所以我們高雄市像前鎮小港的土地這麼多，因為我們市府也有土地在那裡，因為土地不是很大，所以我就沒有秀出來，我們如果能規劃一個地方，把我們高雄市最有名、最好吃的小吃，做一個集散區，可以做一個示範區，如果這個示範區可以做得成功的話，我們可以再複製你知道嗎？現在目前在前鎮，可能可以複製到苓雅區等很多的區，可能可以到原來高雄縣那一邊，現在都是高雄市了，但是我覺得如果我們做一個示範區的話，很多好吃的東西，大家有生意做，有客人去，人氣旺的話那個氣氛就起來了，廠商也會要求它是新鮮的、是乾淨的、是有規劃的，這樣可以帶動我們整個經濟的活絡，因為今天時間上不允許我講太多，我就在此做這個建議。

還有我要講，前鎮第一公有臨時市場，我不知道我們的藍局長，不好意思，你以前是我的同事，你是議員局長，這件事情，我要謝謝我們的市場管理處處長，他也很關心，這個前鎮第一公有臨時市場，一說到這個我又要生氣，生什麼氣？也是要生吳敦義的氣，這個地方是在中華路，因為我今天要來質詢的時候，我們的市民民衆，就是市場那裡的民衆，他們知道我今天要來質詢，他們就說，宛蓉你要替我們發聲，這個地方就是以前在中華路和復興路，當時的市場就是在路的中間，在吳敦義的時候，爲了要開闢道路，這是毋庸置疑的事，爲了建設，他就安置他們，就用騙的，騙去現在的地方，真正的市場用地，旁邊有一塊市場用地。

我在講的時候，我們的財政局長，你來這裡不久，你還能一直點頭，表示你也很清楚，謝謝你，有進入狀況，不錯，後面那位穿紫色的科長，也一直在點頭，不錯，財政局表現得非常好。

因爲這個地方就是吳敦義市長的時代，那時候郭玟成在擔任議員，因爲我都在服務處做總幹事，我每天都聽到我們的市民朋友，我們市場的好朋友，都會來跟郭玟成陳情，我都知道，因爲郭玟成的爸爸，也就是我的公公，他也是在市場做生意把郭玟成養大的，所以他就很關心市場的事，所以在這樣的情形之下，他當時爲了要開通中華路，把這些人，幾百攤的人騙到這邊來，說要蓋房子給他們住，說有很多的好處要給他們，但是今天，歷經了那麼多的市長，現在我們市場說因爲沒有生意做，要做一個退場機制，說要給一個攤販 30 萬，這些人聽了就傻了，他們說當時吳敦義市長是

怎麼跟他們說的，現在…，本來有的土地，我們市場有市場的土地，就是我們的都發局有規劃市場用地，他沒有放在市場用地，他放在一個臨時的，都在那裡養蚊子，那些人都老了，沒有生意做，也沒有房子住，現在他們要如何是好，當然這個都是很多的歷史背景，我們市政府是不是要好好的，看怎麼樣幫他們做最基本的，幫他們做妥善的處理，幫他們做妥善的安排，因為他們的背景跟真正市場不好的條件不一樣，像現在的興中市場，興中里的一個市場，也是那時候…，但是他們當時的背景不一樣，在興中里那裡也有一個臨時市場，當時他們的背景不一樣，所以應該處理的方式也不一樣，所以我經過他們這樣哭訴、陳訴，我聽了也很難過，因為郭玫成的爸爸，也就是我公公，就是在市場做生意，他們家住鄉下雖然有田園，但是人家說鄉下地方那種土地沒有那麼肥沃，就比較難種植，所以他們就靠市場生意把他養大，我還記得我跟我先生結婚的時候，我還記得三節我都還回去，在掃墓或是過年的時候，我還記得我還去市場看他們怎麼樣做生意，所以我和這些市場朋友在一起的時候，或是市政府沒有善待他們的時候，我覺得就好像沒有善待我林宛蓉一樣，所以我跟他們是很親近的，沒有距離的，因為時間的不允許，我是希望局長，我可能改天要請我們處長再次跟他們做互動，是不是今天請我們的局長來回應一下我剛剛的問題。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藍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有關剛才講的，第一個就是有關餐飲文化這個產業的部分，我想當然把他集中起來是一個思考，當然如果我們提供比較充分的資訊也是一種方法，重要的是說，如何讓他們這裡可以成市，我們這樣說可以成市集，集中起來就可以成市，就會熱鬧，如果有適當的地點，我想這個也是一個可以思考的方向，重點是這個地點一定要適中，而且將來要符合大家的需求，不管是業者的需求，或者是來到這個地方的觀光客，或者是我們消費者的需求，我想我們會來評估。

第二點，就是議員一直很關心的前鎮第一公有市場這裡的攤販未來發展的部分，因為現在那裡有一個 BOT 案計畫在執行，我們會充分把我們攤商的意見，做為將來我們這個案子在開發過程中間很重要的一個依據，就是說這些攤商如果覺得未來他們希望在那裡還有一個相關的傳統市場要來進行，我們會把它列為將來 BOT 案在進行的時候，業者必須要考慮的一個條件。當然現在的市場是不是要蓋得像原來那樣傳統，我覺得要做一個思考，可能我們用一個比較現代化的做法。

林議員宛蓉：

那台北就有一個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用比較現代化的做法，讓他們在裡面賣東西，我想這些是可以去思考的。因為議員你有說，還要請這些攤商跟我們市場管理處再做一個溝通，我想會等大家的意見比較一致的時候，再正式把這個部分跟議員做一個報告，以上做這樣的說明。

林議員宛蓉：

謝謝。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林宛蓉議員。接下來請李眉蓁議員質詢。

李議員眉蓁：

本席這次要了解，在五都合併之後，許多民衆都以爲高雄會變得更好，事實上卻不然。現在財政部來估算，如果依照行政院版的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草案審議通過的話，我們高雄市以現在的制度來比較，我們可以劃分到的補助款是可以增加 143 億元。可是這個修正案的草案到現在還未能審議通過，那自 100 年起又新增加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 4 個直轄市，及一個準直轄市的桃園縣，在中央的統籌分配稅款規模沒有擴大情形之下，中央有何補助措施？對於中央的補助措施，高雄可以滿意嗎？另外本市對於財政收支劃分法的修正草案，是否有修法的建議？是否有向本籍在我們本市的立法委員來遊說，來支持這個修法的建議？請財政局長回答。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李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跟李議員說明，應該是 3 月 25 日，陳市長帶領相關的局處首長到台北立法院，安排面見王院長，再加上我們高雄市選出的 11 位立法委員，跟他們當面溝通，那其中的建議，由財政局提出關於財劃法和公債法的修法意見。關於財政劃分法的修法意見，我們具體的建議，因為行政院原來已經有一個版本，先讓這一個版本通過。通過有什麼好處呢？就是剛才李議員提到的，假使根據原來財政部試算的結果，就是照那個版本，我們高雄市政府就可以多獲得 143 億的資金，那對我們的幫助是非常的大。通過以後，再來根據李議員提到的，現在變做五都的情況。因為那個版本通過的時候，只有台北市、高雄市是院轄市，現在有了五都以後，又加上桃園準院轄市，

所以必須針對這個新情勢來再做修法的討論，我們的具體建議就是這樣。

李議員眉葵：

因為現在中央的補助款還沒有到齊，那一定會影響我們高雄市的財政運算。我們每一分錢當然都是要用得非常有價值，才能對得起我們的民衆和許多安分繳稅的老百姓。你對於今年的景氣有信心嗎？對於高雄現在欠債超過 2,172 億元，當然不能全部靠中央來補助，那高雄市還有什麼方法可以自救？你簡單說明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現在是提出一個，希望比較整體考量的開源節流計畫，這個計畫我們已經在進行中，簡單的講就是要多籌措財源，然後節省開支，希望朝這方面來努力。

李議員眉葵：

希望這次不要又淪為一個口號，因為大家都很期待縣市合併，這是一個考驗，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能夠加強。因為我們現在負債已經超過 2,172 億，這真是一個棘手的問題，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能夠替我們民衆多擔憂。謝謝局長，請坐。

現在是一個 e 化世代，許多民衆都有習慣用電腦，還有智慧型手機，來處理事務跟金融的業務，現在連超商和一些大賣場，也都開始用電子發票來減少紙本的使用。本席發現不論是在金融業、電信業、證券業者，都是盡量以 email 的方式來處理帳單，並通知當事人繳費或轉帳。但是目前在開徵的燃料稅、房屋稅、牌照稅等之稅單，都是用郵寄的方式來告知納稅人，如果可以用電子郵件的方式通知或電話簡訊的方法，這樣不僅可以節能省碳，也可以快速通知這些該繳稅的人。在稅捐處的網站裡有宣傳，自 101 年起，不論是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民衆都可以在開徵日的前 5 個日曆天至繳納截止日止，使用網路繳稅的服務網站，用本人的活期存款帳戶辦理線上轉帳繳納稅款，這不僅可以省時又很方便。既然稅捐單位有想到用這些電腦通知納稅人，是具有便捷性和快速性，那麼通知單是不是也可以改用 email 的方式？稅捐處的處長有來嗎？請稅捐處的處長回答一下這個問題。

西區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剛才提到有關稅單的部分，是不是順著時代的潮流用 e 化的方式，來通知有關市民的部分，這可能是未來的趨勢。不過目前為止，我們了解各縣市有關稅單的部分，現在都還是用紙本在寄，一來是因為並不是每一位市民，都有電子郵件的帳號。不過有關這個問題，我們會持續注意，如果整

體環境都達到的話，我們可能會朝這個方向再做研究，謝謝。

李議員眉蓁：

因為現在可以網路繳費，你們有想到這個方式，但是用手機簡訊也是一個很好的方式，可能不是很多人有 email，但是還有手機簡訊都可以通知到繳費的人。而且很多納稅人可能會說他沒有收到稅單，也會造成這個問題，所以用手機簡訊再提醒他一下，這樣在我們的稅收方面或許會增加一些幫助，他就不會說我沒收到稅單，是不是可以往這方面再考慮一下。

西區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有關這方面，我們再研究看看用什麼樣的方式，讓市民在繳納方面可以更便利，我們會做進一步的研究。

李議員眉蓁：

當然本席認為用網路，一定有個資法的保護和保密的問題，可是我們也是可以想一些辦法來克服，希望稅捐單位也可以往這些方向來努力。

接下來，本席想請教經發局。在休會期間，本席跟一些朋友一起到美國參訪，其實在各國對於不同的產業有獎勵的辦法，我們高雄市也有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最早一開始是由財政局來負責，從今年的 1 月 1 日起，現在都已經改由經發局來主導和運用。這次我考察相關產業後有一個相當深的感觸，就是對於產業的發展應該是雪中送炭而不是錦上添花。因為在國內有很多產業辛辛苦苦的經營，來克服許多的困難，才能在這多變的時代中來展露頭角，當他們發芽的時期，政策的策略還有扶植的產業，是關係到這家工廠是不是能如其所願，站穩腳步得到發展和補助。可是他們往往在需要補助的時候，卻沒有門路和資訊來得到地方政府的奧援，所以錯失了這個良機。本席看了獎勵民間投資基金的成效，發現對於企業的獎勵，還有獎勵企業補助個人薪資的部分，都呈現不足的狀況。請教一下藍局長，目前獎勵投資的商家有多少？成效如何？請局長回答。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莖：

因為過去這個業務是在財政局。實際的家數等一下我會請我們的業務單位提供我相關的數據，經發局今年 1 月份開始接手之後，我們的方向上面是希望大幅地提高就業機會。很多人一直說高雄的相關就業機會不多，讓很多高雄子弟往中北部找工作，所以我們在新的獎投的實施辦法特別重視就業機會。我們大幅增加企業進用員工薪資的補貼，所以這個是新的獎投辦法裡面很重要的特色。同時我們也針對重點產業，譬如說剛剛李議員所講，有些產業很有前瞻性，可是發展初期比較欠缺相關資源，在這時候我們就希望透過政府的力量來協助，我們現在手上的資料是，過去從 92 年到

100 年 12 月，在財政局主管期間總共補助了 64 家，補貼總金額總共 2.12 億元。目前這是我手上的資料。

李議員眉蓁：

局長，本席了解未來產業的發展，我們光靠基金是不夠的。市政府未有妥善的運用基本的資金，我們現在有制定高雄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對不對，我們是不是應該把新進員工跟補助額列為重點。現在每個人每個月只有 5,000 元，補助 12 個月，應該增加到每個人每個月補助 1 萬元，申請的人數也應由 50 人放寬。對於企業在本市執行有關技術開發或創新的新服務，我們如果獲得中央政府獎勵或補助的研發計畫，這計畫總經費在新台幣 3,000 萬元以上，也要納入獎勵補助對象，我覺得這樣才能讓人才回流。現在要幫忙這些產業的發展，如果可以補助產業有創新的研發能量，讓人才可以回流，我這樣的看法局長你認為怎麼樣？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現在整個的修法就是按照李議員剛剛建議的，我們會把薪資補貼部分調高，可以到達一萬元。而且人數數額會再提高，我們希望讓優秀的人都可以到高雄來。同時剛剛你也有提到，現在的企業如果要有競爭力，就必須要重視研發，所以如果有一些企業，已經獲得中央好的案子肯定了，我們在地方再加碼。重點是希望他們把案子拿到高雄來執行，在高雄執行，他就一定會把相關的就業機會留在高雄，這對高雄整體的發展來說是有幫助的。所以我想我們現在的修法，就是按照李議員的建議方向正在進行。

李議員眉蓁：

因為剛剛你也提到很多人都說高雄市就業率低，相信你現在擔任局長，那你有重視到這個問題，因為這些是眾所皆知的事。現在高雄失業率這麼高，大家一直只有口頭上講但沒有改進的話，這樣對高雄市還是沒有幫助。既然我們有這樣的計畫，希望藍局長重視獎勵民間投資基金的運用，包含獎勵企業的工作薪資，讓民衆有信心留在高雄工作，讓企業經營也會比較有信心。這部分希望藍局長要幫忙加強，因為現在失業率這麼高，可能都是大家一般路上正在講的，而且大家會討論現在高雄沒有人才。經發局除了招商外，也要把人才留在高雄市，不要讓人覺得高雄市很像死城，希望局長在這方面多用心。如果我講的建議，局長剛剛口頭上也說希望往我這方向進行的話，希望可以說到做到。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我們會按照議員所建議的方向。也向議員報告，事實上很多企業也跟我們說找不到適當人，所以我們希望扮演一個角色，把想要找工作的人

跟需要人才的企業結合，尤其是針對年輕人，我們希望將來高雄可以讓很多優秀的年輕人都來。因為北部的房價那麼高，可是高雄可以讓這些年輕人都可以在這邊安居，找得到房子，還有樂業，找得到工作，這是我們的目標。

李議員眉蓁：

我相信經發局是一個很重要的平台，如果你們能成為雙方的重要平台，我相信一定可以做得更好，但主要是一定要用心幫大家找工作，謝謝局長。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謝謝議員。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李議員眉蓁，接下來請陳議員麗珍發言。

陳議員麗珍：

主席，財政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主管，各位同仁，媒體朋友、小姐，大家好。首先要請教財政局局長，在業務報告裡面，本席看到我們的菸酒查緝是全國第二名、第三名，那表示我們在菸酒查緝方面的成績很不錯。但是為什麼我們的菸酒方面查緝成績會這麼好？那我們大概也可以想到是全國的菸酒都喜歡賣到高雄市來。因為高雄市有市場，所以我們的查緝成績就會比較好。在菸酒查緝的一些報告中指出，我們的國、高中生抽菸率是全國最高的。一般家長都希望自己的小孩盡量不要抽菸，現在菸酒都漲價，零用金多一點的話他們就會買得更多。我希望局長在查緝也好、宣導也好，在菸酒政令宣導方面應該要有很明顯的成績出來。我看到一年有 15 次的表演，也就是我們會請公益團體或弱勢團體到校園表演，針對青年宣導抽菸對身體健康有影響。但這 15 場中可以宣導到的大約有 30 萬人，平均一場約 2 萬多人。我想這個數字是比較質疑，一場活動要有 2 萬多人，那會是很大型的活動，像「五月天」那樣大型的活動才有辦法。我希望局長對菸酒，能盡量對國、高中生宣導抽菸是如何不好。不只財政局去查緝菸酒，應該結合衛生局和教育局，衛生局過去查緝的菸酒多針對於檳榔攤或商店，是不是能夠結合教育局跟衛生局，跨局處聯合針對國、高中校園進行宣導，這樣的成果會不會比較好？因為現在看看數據比例，這是 2010 年的數字，高中抽菸率是 14.83%，國中生是 6.14%，這樣的抽菸率大概是佔全國第一名。這是很嚴重的問題，因為我們都知道抽菸對身體健康的影響很大。本席一向對青年學子的健康跟教育都非常重視，所以我希望局長應該在能力範圍做得到的就應該積極推廣。你對於這樣的數字是不是能回應一下？明年我們能看到這個數字有進步嗎？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郭議員建盟）：

請李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首先就你的數字部分我做個說明。其實我們同仁去辦的宣導場次一共是 304 場，這是對所有對象的。其中到校園宣導的有 15 場次，所以剛才你講的影響到 30 萬人是所有 304 場的。不過正好跟陳議員的建議一樣，我們從今年開始加強校園宣導，剛才陳議員說應該和教育局及衛生局合作，實際上我們有在做了，但會再加強。

陳議員麗珍：

好。局長，今天這個數字你有看到，是全國偏高的一個比例，〔是。〕高雄市的國、高中生要在年紀越小時，我們去宣導、去教育他應該會更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雖然財政局的業務是取締私菸和劣酒，但是這個可以轉化做勸導年輕人不要抽菸，我覺得是一件好事情。

陳議員麗珍：

要宣導，好，局長，這個請你要多注意一下。再來要請教經發局藍局長，藍局長，現在我們地方有一個「地方產業發展基金」，今年我們在中央也有爭取到 6,990 萬的基金，這些 6,000 多萬的基金也是一筆可觀的數目，我有看到局長在這一筆基金的運用大概都是規劃在…，譬如「南方窯業文藝復興」、「神氣佛現鳳山城」、「幸福港都味南方糕餅城」或「戀海、品鮮、海洋饗宴新風情」，就是這一些。但是，局長，你有沒有想到左營區和楠梓區這個地點這麼好，你對於這二個地點的觀光推動或地方產業的特色，你有沒有比較特別的規劃？

我們都知道，現在除了每一年的萬年季以外，萬年季結束後，蓮池潭整個到晚上都是黑漆漆的，都沒有人潮湧現，像蓮潭路這些商店街也是推廣很久了，都沒有看到什麼比較好的成績。局長，請你談談，左營蓮池潭有這麼好的地理方位和這麼好的資源，為什麼長年以來都沒有辦法推廣的很成功？。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謝謝陳議員對左營蓮池潭，還有相關的關心。我們在今年有幫左營地區準備要爭取一個案子，這個案子當然現在還在爭取中，也是一樣，如果爭取過的話，應該有 600 萬的經費可以來以蓮池潭做一個核心，來發展相關周遭，包含廟宇和這些特色商圈等種種的蓮池潭觀光計畫。目前我們跟左營區公所正在合作，我上個月也親自帶隊跟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報告過，不過因為它還有一個審核的程序，我們希望這個案子如果很順利的話，今年

我們在左營就會有這樣一筆新的經費和預算。

至於剛剛議員一直關心的蓮池潭周遭的發展，應該這樣講，因為蓮池潭那裡，議員你也知道，它路的另一邊是潭，就是蓮池潭，那邊比較沒有辦法提供商業活動的機能，它有辦法提供商業活動機能的，都是在另外這一側，另外這一側過去它是一個寺廟保存區，所以沒有辦法蓋，現在寺廟保存區也解編了，所以它變成是一個住宅區——住 2。目前那邊有一個水利會的土地，事實上也有業者把它規劃成一個商城。目前商業科這邊也有一個試辦計畫，下禮拜我會做一個說明會，就是我們想要把蓮潭路這一段先試辦徒步區。因為我們目前發現很多遊客到那邊跟車子，然後跟汽車、機車爭相要走那一條蓮潭路很危險。我們希望試辦的效果如果不錯，我們會再跟觀光局合作，把一些觀光資源慢慢的引進到徒步區這個場域裡面來，因為現在如果沒有這樣的場域，那個地方基本上就缺少一個商業活動的空間和機能，所以這些事情，我們目前都有在推動，我們希望將來如果經濟部那個案子也很順利爭取到 600 萬，然後再配合這些徒步區的計畫，我相信未來蓮池潭應該會有一個新的景象。

尤其在晚上，我也同意議員講的，那裡晚上都黑漆漆的，也沒有客人，為什麼沒有觀光客？如果晚上有類似這樣的表演活動或燈光的表演活動，我相信也可以吸引到一些觀光人潮才對。尤其現在左營高鐵站附近，我們的建台案子也變更通過，那邊也有相關觀光飯店的規劃，現在的蓮潭會館也有很好的住宿率。所以我相信那個地方，如果再跟觀光局做一些合作，應該是可以規劃不錯的觀光活動和資源來把那個場域活絡起來，做這樣的說明。

陳議員麗珍：

局長，你有沒有發覺蓮池潭那邊的推動，為什麼會那麼困難？有一個很大的問題，你應該去好好思考一下，停車問題也很困難，停車問題我們現在只有小龜山，再來就沒有了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小龜山。

陳議員麗珍：

所以有很多民衆跟本席反映說，去到那裡時想要下來，但是停車卻不方便，停車不方便就直接影響到商機也好或觀光景點也好，人潮就是不願意下來，這個我們都知道。剛剛聽到局長講了一些未來的 600 萬對蓮池潭跟周邊商機的規劃，但是停車這個問題，這是長年以來都存在的問題，也希望局長把它一起納入，看要如何的解決，就像舊的左營國中。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那邊有一個，對。

陳議員麗珍：

那一塊也可以把它開放出來，沒有比較明確的規劃之前，讓它做一個停車場，讓民衆很安心的覺得這邊就可以停，停了以後，跟小龜山那邊還有一段距離，這樣就可以把蓮池潭的人潮聚集，可能大家願意停下來的意願會比較高。

還有楠梓區到現在，讓我們感受到沒有一個很有特色的商店街或購物中心，我們一想到楠梓區，就會覺得沒有什麼特色，如果想到那邊去逛一逛，也沒有一個很明顯馬上可以想到的，或在左營有哪幾個地方，我們一下子可以想得到。未來楠梓區也希望能夠營造出一個比較有特色的，讓大家都到那邊都可以停下來，創造出一個觀光景點也好或一個商店街也好，這個也給局長建議一下，未來去思考這一方面，要如何有個創意。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

陳議員麗珍：

還有我們的攤販，我們都知道這些攤販都很辛苦，他們是做小生意，過去攤販都要有許可證才能夠營業。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才可以擺。

陳議員麗珍：

有一些是沒有許可證，就會一起在那邊營業，所以造成現場市場的買賣比較混亂，未來我們要把它改爲…。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登記制。

陳議員麗珍：

就是以許可制就可以了，不一定要許可證，那就是要登記，這樣的一個管理方式會改成由市場的管理委員會自己去管理，那是很好的，方便當地的自治條例，讓他們自己去管理。但是針對未來這樣的自治條例，它沒有公部門的公權力去管理的話，這會有另一方面的混亂。所以局長，這個你也要先有個心理準備，如何去輔導這些攤販，讓他們在市場做生意時，能夠很和氣的規劃出一個很好的環境，或者在管理上，人跟人之間才不會因為在那邊爭奪，然後發生一些糾紛。〔好。〕這個管理委員會的管理跟市府單位的管理呈現出來的自制力會不一樣，這一點我跟局長也要提醒一下。

現在綠能產業是最夯的一個議題，經發局現在在旗后觀光市場有推太陽

能，那邊大概一年可以發電 10 萬度，約可以減少 65 萬噸的二氧化碳排放。對於這樣的成果，未來高雄市慢慢會有很多觀光市場也好或攤販集中市場也好，對於這樣的效果，以局長來看的話，這樣的成效你覺得滿意嗎？未來是不是值得我們在各個點都推一個太陽能的設備？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謝謝議員對很多問題的建議和指教，我們都會往議員剛剛講的方向來進行。最後講到的綠能，坦白講，對高雄發展綠能的狀況，我們應該不能算說滿意，因為還有很多成長和進步的空間。也跟議員報告，未來只要是經發局相關的一些工程，基本上，我們會往這個方向，而且市府其實也是往這個方向，尤其現在大家說油價、電價又一直在高漲，這個時候其實是推動相關綠能、太陽能最好的時機。因為當油、電價高漲時，大家會想到原來我們有這樣的能源，綠能來使用是最便宜，所以我相信我們會利用目前這樣的時空背景，再加強在相關綠能、在太陽能的這一塊，在產業面，還有在設備面的推動，我們會按照議員的建議來進行。

陳議員麗珍：

高雄市的海面、陸地、空中都是日照率最充足的資源，所以如果以高雄市要去發展綠能的話，應該是最優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了解。

陳議員麗珍：

也希望局長能夠在…，從中央到地方都很積極在推動，所以也要積極去做這些產業的推動，謝謝局長。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好，謝謝議員。

主席（郭議員建盟）：

謝謝陳議員麗珍。今天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到此結束，大家辛苦，兒童節快樂。

散會（下午 5 時 58 分）。

特 載

高雄市議會舉辦「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公聽會 會議紀錄

日 期：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2 分

地 點：本會第一會議室（1 樓）

出（列）席人員：

民意代表—議員蘇炎城

議員陳美雅

政府官員—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專門委員鄭志良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科員李堂賓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專門委員曾安麗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副總工程司鄭明輝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股長蔡旭星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科長韓必誠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長何宜綸

專家學者—高雄師範大學教授林文欽

正修科技大學教授薛福財

正修科技大學副教授黃平志

正修科技大學助理教授顏克典

正修科技大學助理教授吳志銘

社會團體—財團法人鎮南宮仙公廟總幹事王旺琳

鳳山龍山寺董事長劉盡忠

大發開封宮包公廟總務黃春雄

大樹東照山關帝廟蘇宗貴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記 錄：李鳳玉

一、主持人蘇議員炎城宣布公聽會開始，介紹與會來賓並說明公聽會要旨。

二、相關單位、民意代表、學者專家及各社會團體陳述意見及討論交流。

（一）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專門委員鄭志良

（二）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科員李堂賓

- (三)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專門委員曾安麗
- (四)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副總工程司鄭明輝
- (五)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股長蔡旭星
- (六)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科長韓必誠
- (七)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長何宜綸
- (八) 高雄師範大學教授林文欽
- (九) 正修科技大學教授薛福財
- (十) 正修科技大學副教授黃平志
- (十一) 正修科技大學助理教授顏克典
- (十二) 正修科技大學助理教授吳志銘
- (十三) 財團法人鎮南宮仙公廟總幹事王旺琳
- (十四) 鳳山龍山寺董事長劉盡忠
- (十五) 大發開封宮包公廟總務黃春雄
- (十六) 大樹東照山關帝廟蘇宗貴

四、散會：下午 4 時 11 分

「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公聽會 錄音紀錄整理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我現在來介紹與會「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公聽會的貴賓、教授、專家學者。先介紹高雄師範學院國文系主任林文欽教授、正修科技大學院長薛福財教授、正修科技大學黃平志教授、正修科技大學吳志銘助理教授，再來介紹有宮廟財團法人鎮南宮仙公廟執行董事王旺林總幹事、鳳山龍山寺劉盡忠董事長、大發開封宮包公廟黃總務春雄、大樹東照山關帝廟蘇宗貴。再來市政府單位的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鄭志良委員、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黃伯雄科長，他沒有來哦！沒關係。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安麗委員、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副總工程司鄭明輝、高雄市政府經發局蔡股長旭星、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長韓必誠、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長何宜綸。對不起，還有正修科技大學顏助理教授及宮廟的信眾大德，大家好、大家午安。

今天非常高興就是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的公聽會，可以邀請到非常有經驗的專家學者來參與公聽會，大高雄市市民也非常關心寺廟帶領大家節能減碳，我覺得這是非常有意義的議題。在台灣的宗教信仰跟民間風俗習慣，把天然的二氧化碳吸收器樹林迫害毀損，它的意味著造成更多的二氧化碳被留在地球造成空污亦破壞了環境生態，也面臨破壞了土壤造成土石流。樹提供氧氣，淨化空氣；使生物有棲息之地。樹不只能美化環境更能營造地球生態與生物生息之所。宗教信仰是社會安定的力量、民間風俗習慣與追思祖先尊敬神明無從改變然因信仰與緬懷祖先所給予實質環境變化遺留下更多建言與省思，有賴政策執行者的智慧，執行得當，有以致之。

說到宗教節能減碳，第一想到的就是金紙的問題，金紙可說是宗教節能當中，它所佔的比例非常非常的龐大，你看所有全國的寺廟，若是神明生日所用的金紙真的是一堆，數目真的非常龐大，但是這會產生對空氣有某種相當程度的污染，所以我們政府及社團也一直在推動節能減碳，如鳳凰山寬大的綠美化，我去散步觀看植樹的成功率不錯。藉由節能減碳從這一代或是下一代來培養做起，要有節能減碳、綠能的觀念來做一個改善。但是我們宗教這區塊，燃燒金紙佔大多數的污染源，所以目前據我了解，環保局每一年都有在寺廟宣導，宣導要燒的金紙統一收集載運至焚化爐焚燒減少污染，我相信整體在各階層對於節能減碳的污染源應如何來減少，我

相信這是大家努力的一個目標。

民間習俗也是從唐朝唐明皇延伸到今也成了牢不可破的風俗習慣，透過這次的公聽會與在座的專家學者來做一個研討、推動節能減碳，讓污染源降到最低，我想這是今天來開公聽會的重點及意義。現在開始來聽專家學者的寶貴意見，給大家做一個參考。現在請公部門來報告。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鄭專門委員志良：

議員、大學教授、市府各單位代表同仁長官、宗教代表、親愛鄉親大家午安。我是民政局代表委員鄭志良，感謝主席蘇議員辦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的公聽會，小弟有幸代表民政局來參與這場公聽會。我很佩服蘇議員長期在寺廟的參與，而且發現廟宇活動焚燒金紙的污染源，值得我們佩服，然後舉辦這場公聽會。一般民間信仰還有各種的法會儀式，點香、燒金、膜拜是表徵的行為，代表信徒內心的祈求跟盼望，也是一種精神的慰藉跟安定的力量及一般人跟神的溝通，心就是用這做媒介。社會隨著地球環境污染的嚴重、能源危機、水資源的短缺跟氣候變遷的問題，在人口集中跟發展發現廟會活動的噪音越來越多，所以宗教團體跟宗教輔導機關跟議員、局長也是關注這個現象，所以爲了響應全球環保的議題，希望能夠營造一個健康環境的信仰空間。

我們民政局也發現到這一點，所以目前也有一個構想，希望能夠跟環保局、各公所來結合，辦一些環保寺廟的宣導跟獎勵，我們是希望製造宣導跟獎勵的措施，在寺廟活動環保方面能夠有所改善，我們目前的構想標準如實施一爐一香，因爲香都太多了，當然要暫時避免，現階段可能比較困難，但是我們希望能夠減量爲一爐一香，如紙錢的減量以工代賑或以白米來代表或者是用大量面額代表。環保設施方面譬如使用環保的金爐或集中送環保爐、焚化爐來焚化，還有節能燈泡、噪音減量使用環保鞭炮，鼓勵其他環保措施如多實施蔬菜少肉、少用環保塑袋、少用免洗碗筷，透過各種宣導或與會讓大眾、信徒、鄉親能夠去了解及改變這個習慣，這是目前民政局有這個構想宣導，以上簡單報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鄭委員。李科員要不要補充？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李科員堂賓：

剛剛鄭專委有提到集中燃燒委託環保局的部分，我們常常有跟寺廟做宣導，若可行請環保局設一個專門燃燒金紙，他們覺得如此對神明、祖先比較尊敬，以上報告。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請環保局曾專門委員發言。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專門委員安麗：

蘇議員、宗教的社會團體跟專家學者大家好。環境局做個補充，基本上剛剛民政局講的我們都有做，大量集中燃燒這部分，目前大概例行性的就是中元普渡，焚化廠基本上都是有一定比較高標準的空氣防治設備，這個部分我們其實都也有考慮，寺廟的疑慮是怕對神明的服務不尊敬，基本上燃燒金紙時，我們會先將香爐清乾淨、消毒，然後也有一些儀式。這部分局長也有考慮過，因為垃圾分類普遍來講，現在要燒的量整體來講是減量，高雄市中區資源回收廠，就是在高速公路旁，基本上中區廠以後的方向，要把它當成比較綠能的園區，就是未來量會繼續減少，中區廠都盡量開始減量，會燃燒一些比較低污染的，我們有做這樣的規劃。

局長也叫我們參考、規劃評估看看，不要每年都只是中元普渡，甚至比較大的日子或是每個月固定初一、十五，民衆能夠將要燒的金紙集中家裡附近的廟宇，環保局去載運至中區回收廠來收，這部分其實我們有在評估。另外，這個也許不一定是環保局的業務，減少污染也可以從幾個方向來做，譬如剛才提到的用量，點香可能用三支香改點一支香，這也是一個方式，香跟金紙除了大面額以外，是不是用一些比較環保的質材，譬如我這個名片，我們局裡簡任級的長官及局長從去年一直推動所謂石頭造紙，這名片是石頭做的，都盡量用一些環保的質材。我這樣的建議一來可以減量二來是質材，這方面也是一個可以去努力的一個方向。以上是環保局的相關補充建議，如果這方面有需要環保局配合，我們都會全力來配合。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曾專門委員的解釋，淨爐據我了解，只有固定神明、普渡才有，其他平常你們很少做，所以一個香爐淨爐後，我的看法是一年燒一次、二次，你們如何廣泛去推廣，如你剛剛解釋家裡燒金紙可以集中拿去燒，等一下再提出討論，謝謝曾安麗專門委員。再來請高雄市政府都發局副總工程司鄭明輝補充一下。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鄭副總工程司明輝：

謝謝主席、各位專家學者以及在場的宗教先進大家午安。我們也覺得蘇議員辦這公聽會實在很有意義，因為現在大家都知道災害滿嚴重，全球暖化或者是氣候變遷帶來極端氣候，甚至我們都受到災害，所以我個人覺得蘇議員辦這公聽會滿有意義且算是滿重要的。我針對這會議的議題再繼續做簡單補充，首先感謝宗教尤其在城市發展上或安定人心或激發人性的效用及功能是滿強，可以祈福、風調雨順、國泰民安，很重要的貢獻。

再來今天的議題就是大家都知道樹木，樹是可以吸收二氧化碳排出氧氣，給我們人類算是最好的貢獻的一種植物，但是現實的社會就是因為我們有燒紙錢，大部分紙錢是用紙做的，相對我們變成是反其道而行，植樹原是要做好事，反而是製造污染、製造二氧化碳，而且燃燒過程從環保署或者是專家可以知道，它產生除了二氧化碳還產生很多致癌物質，包括苯或甲苯類似這種毒物，對人體是比較不好的。

另外一個提示，宗教本身就有教育的功能或宣導的功能、民衆參與的功能，是滿強的我們可以體會的到，它可以利用這個過程來進行所謂環保三好，就是減量的意思，宣導民衆減量。剛才我們民政局與環保局都有一些措施在實施，繼續宣導讓民衆來參與，把這習俗慢慢轉變為比較好的方面來做。再來我講的就是所謂重複再用，就是樹木不要砍伐可繼續種植，爲了下一代樹木可以繼續種植下去。剛講說可以運送到焚化爐或等一下或許會建議，燃燒會產生一些熱氣，熱氣事實上可以做環保的利用，譬如可以發展綠能的設施，如果真的要燒就把這能量拿起來用，這樣回歸循環再利用，對整個地球都有滿大的貢獻。

我再做補充，譬如是否從科技可以發展比較適合的樹木，據我所知做金紙的樹，應該不是我們台灣製造，可是可以研究再生能源，樹木可以從科技上面再去比較大的研究來改善這方面的功能。最後我再補充，事實上市府也是滿關心這議題，種樹的目地就是要防水災，在市府 641 次的市政會議，也特別強調面對極端氣候來辦一個治水的論壇或治水的綱要計畫，將來把整個環保或生態功能做好，將來對於整個環境或氣候變遷都有比較好的幫助，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鄭副總工程司，等一下需要再做補充。接下來請經發局蔡股長旭星發言。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第一股蔡股長旭星：

主席、各位專家學者、與會代表、府內的各位長官大家好。經發局報告，因爲我們經發局的業務層面是比較偏向推動綠能的部分，包括有做太陽能宣導的計畫，就是在旗津旗后觀光市場的屋頂建置一個太陽能光電示範的系統。另外我們也成立高雄市綠色產業中小企業的創新育成中心，專門在培育綠色的廠商，還有從事旗津邁向低碳島的委託先期評估計畫等等，此外我們今年也辦了一個綠能的群聚計畫，就是成立熱光屋頂的專案推動辦公室，要來協助民衆在屋頂上設置 1 到 10K 瓦太陽光電，同時也辦了小蝦米的商業貸款，要來協助太陽光電的系統業者取得銀行的貸款，這

個貸款就是每次每一年每一個廠商可以貸 700 萬，歷次就是一家廠商終生只能貸 2,500 萬。

至於有關宗教信仰的議題，我大概會提出兩個建議，就是因為宗教信仰一直是我們中華民國的一個傳統，尤其是焚燒金紙這個部分，一般而言接觸宗教信仰大概都是一些比較上年紀的，年輕族群參與的部分會比較少，是不是我們可以從教育宣導的部分去著手，然後宣導逐漸減量，期望透過教育的方式讓我們的下一代能夠去改變這個使用金紙的量，甚至焚燒金紙的習慣，這是第一個建議。

第二個建議就是有關宗教道場的部分，宗教要節能減碳如廟宇裡面的燈具，可以把它改成節能式的燈具，如 T5 或者是 T8 耗電量比較小，但是它發光的效能是跟一般一樣的燈具，或者是採用 LED 如塔位或光明燈，我們就改用 LED 是非常省電。此外若有冷氣是不是改用變頻式中央空調的主機，這樣會比較省電。用水的部分是否可以用省水的水龍頭，諸如此類去做一些節能減碳的一些工作，以上報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蔡股長，等一下再補充。推廣每戶的小型太陽能發電是一個創舉，但是不要忘記你們在預算當中，你們推廣太陽能發電，700 多萬跟台電買，你們做的電量不夠，不夠的金額還貴過向台電買的，這是你們在預算當中要注意，所以要每戶都使用小型發電，那要如何去推動及有何補助，等一下再補充說明，謝謝。請教育局社教科韓科長發言。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韓科長必誠：

主席、與會學者專家、市府同仁、各位鄉親大家午安。代表教育局來參加蘇議員主持的寺廟引領節能減碳的公聽會，非常的敬佩蘇議員關懷地球暖化問題，是要能夠做到綠能和節能減碳。站在教育局的立場，從小學到高中都有生命教育、環境教育的課程，教導學生慎終追遠尊敬祖先，並也教導他們環境保護的觀念，燒這麼多的金紙，就必須砍掉多少樹，而且都發局也提到，我們也上網搜尋了資料，都明白指出焚燒金紙會製造出很多的毒氣污染地球，另外就是燃燒 1 公斤的金紙大概就會排放出 1.5 公斤的二氧化碳，所以說有害健康。

但是，在學校的教育，當然是希望學生能夠慎終追遠並且尊敬祖先，每個家庭大概都會受到宗教大環境的影響，所以清明節到塔位上一看，滿山滿谷都是金紙，燒這麼多的金紙，難道對祖先真的有助嗎？在實務和教育孩子上可能會有落差出現。所以對蘇議員今天舉辦的公聽會，除了感到欽佩外，也希望寺廟真的能夠響應政府節能減碳的政策，如果能由寺廟主

動提出「不用燒這麼多的金紙，誠心誠意即可，祖先也可以得到福報」這樣的宣導，相信培植孩子慎終追遠的觀念應該是沒有問題；又學校為什麼會設立教育科，除了正規學校教育之外，也有很多的市民朋友就讀補校、市民學苑和社區大學，也可以適度的開班來教授相關的課程，落實環保概念。

教育局會盡力去宣導，也真的希望能夠因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換言之，如果寺廟能夠倡導這麼做是對祖先、神明尊敬的觀念，相信慢慢就能夠導正了，以上報告。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韓科長，節能減碳的問題，除了宣導之外還是要去推廣，但如果是從下一代的教育開始，從根紮起，這才是根本解決之道；從小就教導孩子這個觀念，及至成人，自然而然就會接受並去推崇節能減碳的觀念，謝謝韓科長。接著請研考委員會何組長發言。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何組長宜綸：

蘇議員、各位學者專家、宗教界的長輩先進們，大家午安，我代表高雄市政府研考會參加今天舉辦的公聽會。首先報告，也許宗教界或學者專家對於研考會執行相關的行政作為並不熟悉，事實上，研考會是擔任市府的幕僚工作，最主要的工作是協助市長對於各個機關政策的研擬和制定。幾年來高雄市政府推動的公共事務是朝向綠能、節能減碳，不管是現階段或是未來都是必須要長期推動的政策性方向，尤其是以整個高雄大環境來講的話，過去 4、50 年來高雄是一個重工業都市，因為今天談論的是宗教，所以似乎是把一些節能減碳的壓力加注在宗教界朋友身上，但是整個大高雄真正的碳排放來源，其實是來自於幾個主要的重工業，例如中鋼、中油等。

從事實上來講，它是一個主要碳的來源，但是以目前來講的話，大高雄地區也不太可能不要這些產業，畢竟是伴隨著大家成長的產業環境，甚至家人或子弟也都從事和重工業相關產業的工作，以大高雄整體環境而言，必須要和重工業產業找出一個相互依存的方法，所以要比其他城市更努力去落實節能減碳的工作，不然的話，會承受相當大的環境負荷。從過去幾年所做的研究上會發現到，其實高雄整個人均排碳量是世界平均值的七倍，也就是說我們承受著這麼高的一個 CO₂ 的排放量，不管是對地球或是整個城市來講，事實上都不是一個好的環境，所以一定要比其他的城市更加努力才能達到調整人均排碳量的目的。

看到這個主題後也一直思考著，也相當敬佩蘇議員，因為蘇議員長期以

來和宗教界的朋友有很多的互動，而每個家庭也有各自的宗教信仰，每逢初一、十五都要燒香拜拜，我不免也會思考「真的有必要燒這麼多金紙」的問題，可是從另一個角度來想，或許很多人會認為燒金紙是和神祇溝通的一種方式。如果有機會的話，我也很有興趣想要了解學者專家和宗教界朋友的看法「是不是真的就是和神明溝通的方法」；如果是的話，我也想反問神明是否有其他的替代方式，這是我想到的第一個辦法。第二、如果這不是和神明溝通的主要方式，似乎就有其他的替代方案。我是從這兩個方向來思考，或許學者專家和宗教界的朋友可以幫助我們來解惑，假使這不是和神明溝通的必要方式，有沒有其他的方法？如果真的可以找出其他的方法出來，宗教界的朋友勢必要扮演著領頭羊的角色，帶領所有的信徒一起為這個地球盡力。

這是從整個市政的推動上，不管是市政府或是每一位市民朋友其實都有一個角色扮演可以為節能減碳盡一份心力，以上是分享報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何組長，事實上節能減碳是每個單位都非常注重的議題，如果再不保護我們所居住的地球，環境品質會越來越惡化，因為氣候變遷急遽，全部都是人類危害地球生態所造成，所以今天邀集各位學者專家們前來共商研議，希望能夠提供政府部門意見，共同來推動節能減碳、環保愛地球運動。鎮南宮仙公廟的王旺林執行董事參加大陸舉辦的「世界宗教論壇文化交流」活動，全世界有 80 幾個國家參加，當然也有提到這個區塊，老子道德經中就預言了三千年後環境變遷的狀況，我也有前往參加，採分組進行討論，是世界各個國家包括中國大陸也非常重視的問題，所以台灣也要為保護地球以及維護下一代健康去善盡心力；向下紮根，從小學教育開始著手，改變信仰觀念，也可以用電子金紙來替代，燒金紙只是對神明一種虔誠的表示，如果可以找出替代方案，不要再造成地球的污染，相信這才是舉辦公聽會的重點。

謝謝公部門與會報告，接著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林文欽教授發言，請。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林教授文欽：

蘇議員、各位公部門的代表、學界的先進，大家午安，今天很高興有機會前來參加這個公聽會，前天下午接到公聽會的公文，內容分成三個主題，也就是討論題綱，第一、宗教信仰與心靈淨化。第二、宗教信仰焚燒金紙冥紙與生態環境之衍生問題。第三、宗教道場引領節能減碳。我個人一直在思考「寺廟引領節能減碳」的問題，想到整個地球節能減碳的問題，馬上就產生「難道就只有寺廟在製造環保問題」的聯想，之所以會來

推動這個議題，其他的工業難道就沒有污染，只有寺廟才會造成這種情形嗎？思考的論點在此。

但是，寺廟的確也造成污染問題，難道環保節能減碳一定要由寺廟來推動嗎？其他的單位需不需要一起來推動？我想寺廟肯定要承擔這個責任。所以也認為這個活動很有意義，但是更認為應該要把這個活動推廣出去，讓更多的社團、團隊都能共同響應推動，我認為效果會更好。蘇議員非常的好，把議題鎖住在宗教部分，宗教信仰是在引領人心、淨化心靈，人心淨化後，各方面才會進步，假使沒有辦法淨化，是無法進步。事實上，我們都知道宗教信仰是形而上的，拜拜是形而下，是行為的，所以有一個道，有一個術。道和術之間要配合，沒有思想觀念就沒有行為目標，所以觀念引領行為，宗教是引領人類行為最重要的指標。所以我也要特別提出「道的問題」、「思想的問題」，宗教要如何來引領它？方才韓科長講得非常好，我也很贊成，教育很重要。

教育，一個是學術的教育、學校的教育，另一個是社會教育。社會教育，從古代至今，其受到宗教的影響是非常深遠，所以學校教育是有必要性，寺廟教育也是必要，寺廟是屬於社會教育的一環，這部分如果能夠推動成功的話，我想對於節能減碳議題定能收到拋磚引玉的效果。目前問題就顯現出來了，一般所見，似乎都把宗教信仰定位在道教，事實上並不然，燒金紙、拜拜的宗教行為並不是從道教開始，在道教還未盛行時就已存在，存在當時的民間信仰中，例如儒家提倡「敬鬼神而遠之」，更遠時間可以推到周公制禮作樂，所以不要以為就是道教，一般我們都會認為道教就只是燒金紙，其實它是個民間信仰，道教最重要的問題是神和仙的問題，神仙其實不太愛你的「錢」，從來就沒有燒金紙等有的沒有的事，是直接導引信徒朝修煉方向去修煉，修煉到一個境界就可以成仙，可以和神來溝通；今天最嚴重的問題是大家都認為祭拜的是神明，實際上大眾所祭拜的是鬼，宗教信仰中一個是神的信仰，另一個是鬼的信仰，而影響最大的是鬼的信仰。什麼叫鬼呢？最早的是往生的人類，人都有慎終追遠緬懷祖先的關懷情緒，會擔心先人因為往生之後子孫無法盡孝道的問題，所以先要釐清的是對鬼及祖先的崇拜思想並不是源自於道家，而是源至儒家，是從傳統的民間信仰一直衍生出來的。

後代子孫懷有如果對先祖沒有盡到孝道責任，是不是就會受到懲罰的恐懼心理，到底有沒有這種情形？觀念上是不是這樣？因為宗教本身就是非常慈悲，有很多的孤魂野鬼沒有歸屬感，也沒有得到供養，所以才會有農曆七月份普渡等等的宗教儀式；要如何來對待這些鬼的問題，假如能夠從

教育上去做觀念的突破，宮廟、寺廟以及專家學者們提出關於對鬼的關懷和祭祀活動，要怎麼提升到精神層面，也並沒有所謂的理論啊，對不對？從儒家、道家的觀點上來講都有，因為剛才講過了，宗教信仰是心靈的淨化，也是眾所皆知，宗教信仰一定要找到心靈淨化，目的是這樣，也是非常有趣的。

道教講求的是清心寡慾，但是會發現到人類從事宗教活動時，宗教引導的是清心寡慾或是多慾？各位到寺廟拜拜時，內心尋求的是什麼？是慾望的滿足。因為要獲得滿足，就必須要有相關付出等等的情形，所以假如這種觀念無法改變的話，老實說要進入簡單式是很難的。所以我在市民學苑也開了一些課程，就講道德經，我和他們談論道德經的人生哲學，並將這幾個議題拋出讓大家談論，70個人當中，有54人認為應該要節能減碳，也就是說有五分之一的人是持反對意見，而這五分之一的人本身就與宮廟有著很深的淵源，五分之四是一般的，由此就可見出端倪。所以，這個主題大概可以區分成三個部分來講，公部門、學者專家、寺廟三個部份。公部門向來一律主張節能減碳，和學者專家持相同見解，但也有可能公開是如是說，私下卻不太能節能減碳，因為有信仰的原因，很可能不贊成節能減碳，我所指的燒金紙、銀紙、冥紙之類。所以這三者之間要如何溝通，如何從觀念上改變，一般來講，燒的越多，保佑就越多，感覺上是如此。有時會對這些「好兄弟」生起憐憫之心，就會多燒一些金紙、冥紙，既可以安心也會得到保佑，有可能是這種情形。事實上燒的是錢，問題就出現了，我們私底下也常搞笑的講，三十多年前燒的紙量並不多，大家還是過的很平安，哪像現在每次都買一大袋，問題點就在此，這就是商業行為，是金紙製造業者為了促銷所衍生出來的問題；會去鼓吹或是用其他方式來銷售，民心茫然中，就對「有燒（金）就有保佑」深信不疑，所以會出現這種情形。

回歸到原點，我還是贊成韓科長講的從教育上落實，因此需要公部門的配合，學者專家提供理論的配合，還有寺廟之間能夠找出一個可以說服民衆的方法，我想信仰是可以隨著時代進步改變，並不是完全不能改變。早期的祭典儀式非常的繁複，金紙卻用的很少，但到了後來卻越燒越多，未來真的可以不燒嗎？是可以的。但是，必須要有理論做為後盾基礎，讓民衆、信衆真正能夠獲得心安，心安就是道，得道就是心安；假如無法從拜拜當中取得心安，再多也會燒。本身就有一個貪力存在，「燒越多就會賺越多」！各位是否想知道誰燒的最多？農曆初二和十六時，高雄市的特種行業燒最多。

假如無法從觀念上去改變的話，問題就會永遠存在。但是，我覺得是可以改變的，如果從教育、淨化心靈的核心問題去著手的話，就可以得到改變，否則沒有辦法就是沒有辦法。舉例來講，環保局在中元普渡時講要「淨爐」，以集中焚燒金紙方式，並請道士做淨爐的儀式，我想蘇議員一定也不會相信，把金紙集中在垃圾場焚燒，當然也會被認為是褻瀆神明的行爲，我也曾就此和宗教界的朋友談過，他們一致的看法，認為把金紙拿到垃圾場的焚化爐去燒，根本就毫無尊嚴可言，也沒有辦法得到庇佑；燒金紙在宗教儀式上來講是一件非常莊嚴的事，在宗教界的朋友都知道，是攸關信仰，並不是是非的問題；假如對這個信仰無法接受，燒再多的金紙也沒有用啊！所以要怎麼做，先從設定集中在某個焚化爐燒，慢慢的觀念就會跟著改變。

剛才有幾位公部門官員提到的環保觀念，個人就深表贊同，燒越多就花越多，燒一張也可以啊，採用環保的材質，循序漸進，也許就會改變，就是要集思廣益並結合各方意見共同來討論。像早期的禁止放鞭炮，過年、節慶時都會放鞭炮，非常的吵而且也會造成空氣污染，但是現在已經越來越少了，已經慢慢的在改變中，連鄉下地方也漸漸的接受這種觀念了；如果健康、環境等等問題明顯的受到影響，自然而然就會減少，所以現在鞭炮沒有了，逢年過節就用播放錄音帶的方式來替代，一樣有嘩嘩波波音效出來，也會有異曲同工之妙啊！目前也有材質的問題，待會兒很多的環保專家也會提出來，假如能夠劃分詳細的話，應該是可以，所以我把第一個歸納爲教育的問題。第二、教育並不是只有學校教育而已，寺廟扮演著很重要的角色，寺廟要如何去找到理論的立足點，通常拜拜是越熱鬧越好，對嘛！要如何去結合專家學者的意見，然後共同來推動。

再來是民間焚燒金紙、冥紙觀念的改變，不會馬上就收到立竿見影的效果，我認為要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進行，那要怎麼辦呢？從材質上去改變，印刷精美一點，讓民衆覺得很有意思，可能在幾年之後，就會慢慢的改變。以上的報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非常感謝林教授精闢的報告，謝謝。接著請薛教授發言。

正修科技大學薛教授福財：

蘇議員、市政府各部門的代表，以及鳳山市的鄉親，大家好。

對於今天的議題，市政府官員也提出了相當多的意見，林教授不愧是高師大國文系的教授，其實鳳山可說是我的第二故鄉，我出生茄萣，所以從小就耳濡目染，鄉下地方就是拜拜過火。林老師方才也講了很多，從小，

老師就是教導我們燒香祭拜祖先，「有燒香就有保佑」是從小就根深蒂固的想法，到了大學之後就教育學生要重視環保的問題。方才提的重要議題，是覺得思想要改變，需要從小到大做大力的宣導，這也相當的重要，就如人所講「三炷香也可改成一炷香」，從環保的觀點去改變一些祭拜上的問題，拜神明是否真的會庇佑自己？問題要怎麼去改變，從小學到大學，思想改變是相當重要的。

因為我和蘇議員是二、三十年的老朋友，我並不是專家，只是針對此事提出個人想法而已，所以特別邀請我們學校的專攻學者前來參加，特別是坐在我隔壁的環工博士；對這個議題會有很多的著墨，待會兒就請他們和高雄市民朋友做一些交流，以上簡短報告。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非常感謝薛教授對公聽會熱情的支持，接著請黃教授發言，請。

正修科技大學黃副教授平志：

首先，感謝院長幫我戴了一頂高帽。這不是單純的環保問題，這是政治問題，是社會問題；環保問題容易解決，社會問題不好處理，政治問題也難處理。在座有很多的政府官員，事實上，十幾年前我也曾是，我服公職滿 25 年屆退，進入正修科技大學教授也正式邁入第 13 個年頭，當時服公職時和蘇議員也常碰面，不曉得為什麼他會越來越年輕。

提到受燒金紙影響的環境問題，各位都準備得非常充分，焚燒 1 公斤的金紙就產生 1.25 公斤的二氧化碳。沒錯，製造金紙過程，一定會有水污染問題，台灣早期即是，目前是越南；也一定會有空氣污染的問題，造成空氣污染的同時，相對的也是爲了要獲取能源，但是焚燒金紙是一下子就沒有了，當然也會發生神明現在已經收到了我供養給祂的禮物等等想法；當然如果可以不焚燒金紙，我絕對舉雙手贊成，如果問題是舉雙手贊成即可獲得解決的話，蘇議員今天就不用如此大費周章的舉辦公聽會了。

請問在座的各位，今年清明節有去掃墓嗎？〔有。〕有燒金紙嗎？〔有。〕那各位都沒有談論的資格。所以誠如林教授所言，都是贊成節能減碳，也贊成不焚燒金、冥紙，但如果家中高堂示意要祭拜先祖、燒金紙的話，請問你要怎麼辦？所以我才會做出不是環境問題的論述。制訂法規是輕而易舉的，制訂不能焚燒金紙的法令出來即可，但是需要顧慮到的層面有很多，其實我覺得今天的公聽會是無法產生結論出來，因爲事涉層面太廣；方才也有提到集中焚燒的替代方案，一年一次又可以達到淨爐效果，但是提到淨爐，真的會有人相信嗎？也許有人相信，但是也有人不相信。我有拜拜但是不燃香，如果神明有德威，祂就會明白我虔誠的心，期

望將來宗教都是這種走向，不需要藉由什麼方式去達成，從形式上去交流，做心靈上的交流，可以這樣的話是最好。

剛才提到的集中焚燒，一年一次麻煩一堆，我想要麻煩環保局，有機會的話去調查大高雄地區，一年金紙的焚燒量有多少？中元普渡集中焚燒，這是一個問題。這裡離焚化爐…，或是要另外設置一個比較乾淨爐子，拜託將詳細資料調查出來後，我們再來處理這件事。說不定 10 年後會越來越少，但是依我看在台灣會很困難，為什麼會很困難？像剛才林教授提到的，30 年前哪有這麼多的金紙可以焚燒，30 幾年前台灣的經濟還不錯，若是在 40 或 50 幾年前，當時我還在就讀小學，在民國 40 幾年時，民生物資相當匱乏，都沒有東西可以吃了，哪有錢燒金紙？金紙這行業是創造出來的，過去小小的一間店，範圍並不太大，現在每一間廟都囤積很多金紙，堆的跟什麼一樣，和過去不能比較，現在什麼都有，必須要依賴風俗將他抑制住。例如婚紗產業，現在年輕人要結婚，拍攝一組婚紗照需要多少錢？宴客一桌要 20,000 元，就和讀大學一樣，大學一畢業就開始負債，結婚後也開始負債，所以這些都是由社會風氣所引起的。「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這是在位的政府人員應該做到的事，如果每個政府官員見廟就拜、見廟就燒金紙，叫民衆不要燒金紙怎麼有可能。

現在提倡的佳節下鄉，今年我就到彰化去看煙火，燃放煙火數量龐大等於是在燒金紙，甚至還更嚴重，但是社會要進步就是需要這些過程，因為大家都想看，若要享受就必須付出代價，這是大家必須要去思考的問題，並不說要禁止就能禁止。焚燒金紙是以前的風俗習慣，人死後有妻妾陪葬的風俗，一直到康熙 12 年才被康熙皇帝下達禁止，也有一說燒金紙就是要紀念這種風俗，當然任何的風俗都有他的歷史背景，但是我們必須全盤思考、考慮，不要每個人都嘴上贊成節能減碳，但是私底下都在焚燒金紙。有辦法的人在平時就不會去做，必須要有氣魄去做這件事。

社會上有很多事情，並不是要禁止就能禁止，抽煙有什麼好處嗎？好處很少，頂多只是飯後一根煙，快樂似神仙。麥當勞、吃到飽最好不要吃，卻越吃越多，這些禁止得了嗎？所以未來要制定這些時，真的要考慮一下，到底是要考慮民生還是……

第二點、可行性到底有多少？禁煙處罰 10,000 元，但是還是有許多人在抽煙，沒有人會去檢舉，法令雖有訂定，但是效果不大；第三點、公平性及執法，我本身也是公務人員出身，法令訂定太多不一定是好的，一旦訂定後就必須要執行才會有效果，不要像過去的許多政策一樣，當初的限塑政策，環保局一定要知道限塑政策，當初在做時我就知道一定不可行，

爲什麼不可行？明定禁止使用塑膠袋，但是我就將塑膠袋放在電線桿上，有需要的人再去拿就好，這樣的政策都沒有用，當初要實施時，就應該去想爲什麼要做，不要某一個人說要做什麼就做，我認爲這是沒有意義的事情。

其實我個人很早以前就有金紙銀行的構想，開支票在支票上載明某年某月某日在哪裡焚燒，請他去那裡領取。可以請教神明是否願意以這種方式領取，可以將支票印的漂亮一點，光燒支票對方不一定會滿意，光燒一張支票，但是不知去哪裡領取，是不是應該向對方知會。未來有可能都是大面額，大面額很簡單，就寫上1億燒給他，這樣有算數嗎？這些都是未來可以去探討的，講到這就會越講越多，非常不好意思，謝謝各位。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非常感謝黃教授提供我們這麼好的意見，請顏教授補充發言。

正修科技大學顏助理教授克典：

謝謝主席，在場的各位長官、先進，我是正修科大運休系的老師，回歸到這場公聽會的主軸、議題－「宗教信仰：寺廟引領節能減碳」，我覺得節能減碳是大家很通俗使用的名詞，其實節能減碳背面的意思是做環保，因此我認爲有做環保的概念，就從這個角度來切入，剛才有許多位市府官員給予我們許多建議，我認爲如果是針對環境，燒金紙、燒香等都會造成環境污染的影響，大家應該都知道。但是我認爲第二階段是對環境最重要的，對人體的影響，這點可能不是很多人都清楚。比如說燒金紙會產生很多二氧化碳，因爲一般燒金紙都會在戶外，開放式的空間比較沒有感覺，但是燒香時大多在屋內，祭拜祖先、宮廟裡的拜拜時，香所產生出來的煙，在人多的時候就會煙霧迷漫，人待在裡面就容易流眼淚、眼睛張不開等等問題，我認爲這才是大家比較容易切身體會到的問題。因爲燒金紙可能比較沒有感覺，有的人認爲燒金紙還蠻好玩的，我的小孩子就是這麼認爲，但是如果回到人體健康的區塊，現在的製香和以前的製香不太一樣，古時候的製成都是依循古法、按部就班，香灰可以留在香爐裡，久了以後就變成爐丹，以後還可以當藥用。但是現在許多製香都是使用不好的木柴，將裝潢淘汰的木柴磨成粉之後，再加入一些香料就製成香，如果重量不夠就去加中鋼的煙管灰，如果要比較好燃燒就加入一些助燃劑，這些東西應該要讓使用者了解後續的嚴重性，當我燒香時是在祭拜祖先，但是實際上的品質不好，對於人體而言，會產生不好的效果或不好的影響，這也不是神明及祖先樂意見到的事。當我們用這個角度來思考時，教育就可以在這裡引入一些環保的概念、環保議題、人體健康的議題。例如香燃燒

時，所產生的煙有很多的浮塵微粒，這對我們的肺部很不好，抽煙也有很多的微粒、化學物質，其實品質不好的香也會有這些問題，甚至品質不好的香比香煙存在更多有毒的化學物質。一般民衆不一定了解，所以只要做好宣導讓民衆知道差異性，自己就會去改善。我是從燒香的概念引申。

其實今天要來之前，我向我的學生說明今天要來參加這場公聽會，並向大家請益及分享我自己的概念，我的學生跟我說「老師：昨天我媽媽有到廟裡去要幾張符要讓我吃，神明特別交待，這種東西可以放心食用，因為這張金紙是用茭白筍製做而成的，所以吃了不會傷身。」我心想這尊神明相當有環保概念，這就是品質的問題。

剛才大家一直在探討的品質問題，不管是大面額、小面額或開支票，只要紙質有達到…，我不知道目前的主管單位有沒有一個標準？如果有訂定標準的話，燃燒時比較不會產生有毒的化學物質，相對的對於環境的影響就會比較少一點。古時候焚燒的量可能沒有那麼大、那麼集中，所以大家比較不會有切身的感覺，但是因為現在量大，金紙的品質參差不齊，包括剛才我講的拜拜用的香，品質參差不齊就會對環境、人體造成影響。剛才所講的都是現象的描述，我很贊歎議員能夠提出這樣的想法，剛才林教授也有提到一個很重要的觀念，教育是很重要的連結點，因為透過教育可以引領人們的觀念跟思考的模式，誠如剛才黃老師所說的，就是我們已經被教育成這樣子了，你要立刻在很短的時間內，達到移風易俗的效果是不太可能，每次要做的時候就跟他說，若你這樣做的話爸爸媽媽會不高興，那你就敢做了。我們會有這樣的問題點，中國人的人情世故的關卡，但是只要慢慢的教育，可能經過 5 年、10 年後，就會有所改善，方便性如果出來後，尤其是現在新一代年青人的思考模式，和在場的中、老年、LKK 這個區塊會有一些不一樣的思考模式。前一陣子有一則網路新聞，有一位年青人燒一台 IPAD 給長輩，半夜長輩到夢裡問他要怎麼使用，諸如此類的。也許慢慢的經過幾年的教育、引導，就能夠有觀念上的轉變，慢慢的變成質變，但是這必須透過長時間的教育引導。

反觀過來，要如何在短時間內，引導寺廟做節能減碳，剛才有提到幾個很關鍵的觀念－「焚化爐的概念。」利用焚化爐集體焚燒，剛才也有提到焚化爐原本是在焚燒垃圾的，現在拿來焚燒金紙，這樣神明是不是會願意接受呢？我倒是有一個想法，其實我們有很多大型的宮廟，他們都有很好的環保金爐可以來焚燒金紙，是否可以有區域性的劃分，先向宮廟的主神稟告一下，因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所以集體拿到某一處集中焚燒，利用這種方式，就可以有區域性的環保金爐概念，達到短期的紓解效果。

另外，如果可以利用環保回收垃圾車，因為如果是住在公寓的民衆要燒金紙也很不方便，住透天的民衆在車水馬龍的路邊焚燒也不是很方便，有時風太大，燃燒一半的金紙飛起來有點險象環生的味道，如果能將金紙統一集中，運送到某一處的宮廟集體利用環保金爐焚燒方式的話，我認爲這也是一個可以考量的方法，但是這就需要有完整的配套，如此一來才能管控環境污染並降到最低，不可能完全沒有，如何將他做到質的變化，是需要時間的累積，所以無法在短時間內引導出一個立刻的改善及調整，因爲這是屬於人民很根深蒂固的民間信仰，也是台灣人所謂的認知的理念，只要你是傳統的人就會有這種想法。第一個、環境的環保、人體的環保；第二個、品質維護的要求，可以從香的品質、金紙的品質，乃至於寺廟的環境品質，在我們今年的研究所招考，就有某某寺廟的和尚、尼姑來報考休閒與運動管理研究所，我問他爲什麼要來考，他說因爲現在在廟裡有靈骨塔，經常要做應對進退，其實與休閒裡的國際禮儀有很大的關係，所以希望能夠來讀研究所。我們的老師也有支援佛光山在成立佛陀紀念館時，教佛光山的和尚、尼姑、師父該如何應對進退，我相信這些都是大家在觀念上的質變，未來在品質上的要求是可以落實的；第三個、焚燒金紙的配套，包括集體的收集並運送到某一個特定的點，去做環保金爐的焚燒，利用這樣的方式，也許能夠很快的將污染做大程度的降低，不會造成大家在處理上的心情落差，以上提供這幾點給大家參考，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顏教授的精湛說明，對於品質的改變、用量的減少才是根本之道，等一下再請相關單位一起做討論，接下來請吳教授發言。

正修科技大學吳助理教授志銘：

議員、在座各市政府機關的長官、各位長輩、各寺廟代表，大家好。我是旗山人，老家在內門，我們那裡的紫竹寺，每隔幾年就會舉辦大型的祭祀，我從小就在那種環境長大的，我的家境不富裕，每次拜拜買金紙只買 50 或 100，100 元比較多、比較大張，50 元就只有一疊，現在是小份變 100 元，大份變 200 元，我爲什麼要這樣講？在道家裡面的焚香祭拜，除了對神明及鬼神的尊敬之外，講直接一點，是廟的經濟收入來源。現在金紙的製造業者，爲了增加購買慾望，推出 IPAD、IPOD、房子、衣服等等，我們小時候是看不到這些東西的，小時候就是很簡單的金紙，以前都是稻草製成的，現在就像是剛剛顏老師所講的，不知道是用什麼材質做的，其實除了有焚燒問題之外，材質的原料有可能焚燒後，會產生不好的物質。「爐丹。」我小時候還真的吃過爐丹。早期並沒有那麼多的化學替

代品，金紙是由稻草製成的、香是由中藥製成的，以往「香腳」都是由傳統的竹子製成，對於人體不會有太大的傷害，但是現在一些化學材質會衍生很多問題。

剛才幾位師長們所提的將金紙的體積變小，面額變大或改變形狀等，由於今天沒有邀請宗教專家，後續還有這一系列的公聽會的話，是否能夠邀請宗教專家一同來探討，因為我們並不是這方面的專家，如果我們直接講，可能對於寺廟的長輩或神明不敬。在回收、環保材質的改良問題，剛才經發局所提到的利用環保金爐做能源的轉換，可以變發熱或發電。或者是慈濟、佛教團體改成賑災的方式，對社會及人心都有正面的影響。今天重要的是沒有邀請金紙、香的上游製造業者到場，如果能夠輔導他們才是最重要的，請他們將體積變小，使用較好對人體的傷害最小的材質，因為焚燒會有很多問題，吸入性肺病、COPD。

這兩天旗山天后宮進行遶境，過火、燙傷等問題都會有，下次是否可以邀請宗教專家。經發局，如果有相關的業者可以輔導他們。叫阿公、阿嬤不要燒金紙是不太可能的，我們家也有拿香，清明祭祖不拜拜、不燒香，短時間內要完全根除那是不可能，我們可以先從上游業者改變，因為買還是會買，他們也還是會賣，如果有新的材質、體積也變小了，這樣也能達到尊敬神明、慎終追遠的需求，也才能夠達到雙贏。一方面環保兼減碳，另一方面寺廟、信眾三方面需求都能達到的話，我覺得是近期內比較好的方式，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謝謝吳教授，舉這麼好的例子來做說明，節能減碳要由各方面著手，等一下有一些問題，請公務部門做說明，接下來請旺林總幹事發言。

財團法人鎮南宮仙公廟王總幹事旺林：

大會主席蘇議員、各位公務部門的長官、師大林老師、正修 4 位教授，很難得能夠邀請你們來。蘇議員特別關心宗教信仰及節能減碳，所以邀集我們本宮所有的信眾到場蒞聽，各位專家學者的意見，以及公務部門對於節能減碳的各種做法，因為蘇議員是鎮南宮的董事長，所以他對這個議題特別的關心，也提出他的建議，我想利用這個機會向各位學者、專家報告。鎮南宮最早燒香需要 29 支，現在改成 19 支，從一樓大殿一直到後方 3 樓，總共有 12 個香爐，蘇議員對於環境保護裡，體會到節能減碳先從減少燒香，才能減少能源，我們也希望藉由這個機會給各個宮廟，因為政府單位在推行政令時，教育局在教導小朋友如何在家裡燒香拜拜，以盡量減少的方式。剛才很多專家、學者及公務部門皆有提到，我們對於燒香及

燒金紙的行爲是少不了的，自唐朝李世民遊地府回來之後，他就告訴我們的祖先，一定要有這些祭祀的動作，一直到現在爲止，沒有人敢說不要。除非他的信仰是耶蘇或是其他宗教。目前道教及佛教的宗教裡，有一股讓社會安定的力量，一間廟的功能至少足以抵過一間警察分局。蘇董事長在 2009 年時，在中國大陸的世界論壇中，將台灣的寺廟宗教及犯罪率做一個研究報告，這份報告是蘇董事長指示我到內政部去搜尋統計資料，這份資料顯示宗教、寺廟越多，刑事犯罪率越低、信衆越多，犯罪率也會減少。從 2000 至 2010 年這 10 年中，我們看到宗教信徒突然減少，結果那一年的犯罪率就增加，所以剛才說叫我們不要焚燒金紙、拿香拜拜，這可能會造成社會問題。不過我們總是要去推行節能減碳，但是我們要怎麼去推行？早期在縣市還沒有合併的時候，高雄縣政府環保局邀請我去向他們演講的時候我也有提到這個問題，在寺廟裡面焚燒金紙的行爲改成我們現在正要推動的，每位信衆來買金紙的時候我就像銀行做帳一樣列爲你的存款，你來買 100 元我就幫你存 100 元，一整年下來我看你總共存了多少錢，也就是你買了多少錢的金紙，但是你每次買金紙的時候我並沒有拿金紙給你，我也不是要集中焚燒，我到年底的時候做統計，你今年到廟來拜拜一共買了 1000 元的金紙，以目前的價錢而言剛好是 10 份，年底的時候我不是幫你燒 10 份，我們要透過陽間、冥間、天上玉皇大帝等三個地方，經過玉皇大帝、地藏王菩薩以及我們的同意，你的存款我們就用一張「疏文」把它列出來，寫明 500 元是要給祖先的、500 元要給仙公祖，200 元要給玉皇大帝，我們就在「疏文」裡面將金額標明分開來，我們只有焚燒這張「疏文」就可以了。但是我們這個做法已經推動快 1 年的時間了，因爲研究經費非常龐大，我將這個方法提出來的時候，我有拜託環保局編列預算來補助我們，爲什麼？剛才吳教授有講到，金紙是寺廟收入來源的一部分，將來如果沒有這些收入，寺廟可是會無法運作，寺廟如果無法運作可是會造成社會混亂、犯罪率會增加，我剛才講這是有數據的，從內政部刑事案件的犯罪率都可以看的出來，所以這都不是亂講的，我們蘇董事長在中國大陸的世界論壇裡面就有發表這篇論文，所以跟各位報告的，如果像這個樣子，我們也希望環保局、經濟發展局、高雄市的議員，例如蘇議員，你要去追蹤一下，環保局是不是要編列這項預算來補助寺廟，至少我要做這套程序以前，我們要經過玉皇大帝同意、地府的地藏王菩薩、閻羅王同意，這不是我們光靠嘴巴說同意就可以的，這需要「建醮」然後向他們申請，要擲聖筊表示他們同意了，才可以做一個地府冥間的銀行，三方面都能夠溝通，你可以來領錢然後由我來付錢，我們已經算

過這個過程要花費的經費大約要 500 萬台幣，「建醮」和整個軟體的設計、電腦的設備，要推動這個想法雖然需要 500 萬的經費，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 年的總預算有幾千億，你只要重點式的補助，如鳳山就補助仙公廟、大樹補助一間寺廟、高雄就補助一間寺廟，補助信徒比較多的寺廟，慢慢的大家能夠接受這個觀念，自然就會減少金紙焚燒的用量。

剛才研考會何組長也有講到，焚燒金紙並不是環境污染的重大來源，但是從這項推動的方式來減少，我們也希望污染來源不要通通都集中在高雄市，最好都集中到中國大陸，我們的金紙是從中國大陸採買，去砍伐他們的樹木，我們台灣腹地比較狹小，中國大陸幅員遼闊，砍伐完了也沒關係，但是這是比較狹窄的思維，我們都住在同一個地球裡。我們的構想已經有開始進行，想看看要怎麼去做，但是這都牽涉到經費的問題，不是我們說一說就能夠解決就能夠去做的，我想這是一個可行性的辦法，至少可以減少很多焚燒金紙的行為，但是這個方法祖先同不同意，剛才各位專家、公務部門的各位長官都有講，幾千年來都是這樣，除非我們死過一次到地府走過一趟，我的家屬沒有燒金紙給我，我沒有錢、會餓、會冷，那你要回來告訴我們呀！我們的祖先都沒有回來跟我們說他會冷、沒有錢花，這些問題都會引伸出來。蘇議員是我們鎮南宮的董事長，他也希望透過今天的討論能夠真正達到減碳、改變社會風氣，但是改變社會風氣的前提不是不焚燒金紙就可以解決，不能焚燒金紙就會減少寺廟的收入，將來寺廟會衍生出很多問題，寺廟問題多，社會治安案件自然就會跟著來，這是一定的，以上報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感謝鎮南宮仙公廟王總幹事旺林做出這番評估及建議，接著請龍山寺劉董事長發言。

鳳山龍山寺劉董事長盡忠：

蘇議員、市府相關單位、教授、各寺廟代表，大家好！龍山寺在早期就有配合做環保減碳的工作，在好幾年前我們寺裡的金爐就有改成環保金爐，說實在的有的宮廟經費比較不足，所以比較沒辦法將金爐改成環保金爐，因為要請環保局或者市府相關單位來補助可能會比較困難，以金紙而言我的建議是，早期我們有請廠商將每份金紙的量減少，當然對我們的成本而言也會比較省。例如以一個月賣出 1 萬份的金紙來說，金紙的量相對的就會減少，重點是它的品質，有一些都是比較不好的材質，剛才相關單位都有說到，以及香的品質我都覺得很重要。還有一點，之前仙公祖寺廟的場地有比較大，所以他們就有比較多個金爐，之前我們就有收幾個金爐

起來，當然這也要經過神明的同意，所以目前我們的金爐剩下三座，等於一個香客進到本寺最多就只插上9柱香，甚至我們都有在向香客宣導一柱香也是代表著你的心意，當然有的民衆能夠接受，有的就不能接受，仍然堅持要插三柱香，我們也沒辦法，其實金紙對寺廟而言是一項重要的收入，各寺廟的代表朋友應該都了解，雖然有一些信衆、香客會來捐贈，當然金紙的收入算是維持寺廟每個月的基本開銷，如員工薪水、水電等等，基本上我們在香及金紙的品質會注意，及用量上會盡量減少，這是目前我們寺廟的作法，以上向大家報告。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感謝劉董事長將他們實際的經驗拿出來跟大家分享，接著請包公廟黃總務春雄發言。

大發開封宮包公廟黃總務春雄：

主持人、各位學者、市府官員，大家好！今天的議題有關寺廟引領節能減碳的概念很好，剛才教授們也有講過，不是光只有寺廟來帶動，寺廟的影響力微乎其微，因為重工業區的污染如此的龐大，他們製造出來的污染，我們也要向那些工業區做宣導。第二、金紙的收入算是寺廟支付員工所有開支的費用，所以這是不能少的。但是包公祖有說，今天來拜神是憑著一點心意，心誠則靈，不一定要燒金紙、點香，但是信徒到寺廟來他們就要這麼做，我們的廟公已經有向他們宣導了，但是他們還是一樣要這麼做，我們也拿他沒辦法。政府要宣導種樹，我們如果有申請應該都能通過，寺廟空間比較大的如果要申請種樹應該都能通過。有關環保爐的部分，目前開始實施了沒我不清楚，環保爐應該要和垃圾焚化爐分開，不要金紙和垃圾共用同一個爐子焚燒，這些都要由中央政府來規劃看要集中到哪個地方做焚燒，剛才有人建議尋求比較大間的寺廟幫忙焚燒，有很多人都載整車的金紙來我們包公廟的金爐焚燒，爲了防止這個問題，所以我們現在都用網子圍起來，金爐不要外借焚燒金紙，金爐外借焚燒金紙會造成我們很多的困擾，我們還要請工人去清理爐渣，清出來的爐渣要怎麼處理也是一個問題，所以非常麻煩，以上這幾點問題麻煩市政府也要考量一下，有的宮廟還說是神明指示要拿來包公廟焚燒的，這些都造成我們很多的困擾，希望以後焚化爐可以將焚燒垃圾和金紙做個區隔，由市政府規劃要到哪個地方集中焚燒，這樣大家才能夠了解。最後一點，今天開會後的決議麻煩回覆給各宮廟，以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感謝黃總務，當然你剛才講的都是很實際的問題，因爲環保局抽查得很

嚴格，導致外面的人拜拜完以後金紙沒辦法焚燒，所以他們就拿到各寺廟焚燒是很正常的，這樣就會為寺廟帶來很多的困擾，我們最後再做結論再請環保局將各宮廟的問題一併向我們作答覆。謝謝黃總務的建言，接著請東照山蘇宗貴先生發言，謝謝。

大樹東照山關帝廟蘇宗貴先生：

蘇議員、市政府的各位長官、各位學者教授、各宮廟的代表，以及出席的先進們，大家好！其實有信仰才有燒香拜拜、燒金紙的行為，如果沒有信仰就不會有這些行為，從古至今我們中國人的禮俗就是這樣，從現今的時代而言，不要光說廟宇，家裡如果有人過世也是焚燒一整車的金紙，誠如研考會何組長說的，不然請神跟我們說這樣做好不好，那麼我們不就請往生者回來告訴我們這樣夠不夠，假使親人往生我們沒有焚燒那些金紙，我想每個人心理都會不安，往生者是我們的長輩，我們如果不燒一些金紙給他們，怕他們不夠用，我想這就是宗教在我們心中又尊敬又敬畏，如果要改變一個人宗教信仰的習慣，剛才說要從教育做起，例如學校的教育，有時候教育部門在教育的方式上，也許沒辦法教育宗教的思想，因為宗教的思想只有在宗教裡面，你看看現在有很多的大法師在說法，我覺得宗教的部分還是純粹在宗教裡面，這會比在教育上還要有說服力，當然學校也可以宣導，但是宗教的部分大家都是拜神、敬鬼，但是坦白說誰看過神？誰看過鬼？我想看過的人也是微乎其微，除非有特殊體質，神、鬼、祖宗在每一個人的心中都是受到尊重、敬仰的。如果想要改變社會的結構，還是要從很多宗教以漸進式的方式來改變會比較好，不管是道法，每一個宗教都一樣，他講究的修行都是所謂的萬法唯心，所以我們要抓住別人的心但是很困難，這就需要宗教的教育、說法、傳法，我覺得最重要的就是從人心來教育、去教他，我覺得對於宗教也不是盲目的去求神拜佛；剛才師範大學的教授有說到，清淨是讓我們少慾，但是我們碰到困難、遇到障礙就是去求神求佛，其實求神就是要滿足自己而不是要清心寡慾，所以我們有很多的問題、很多的事情，對於宗教的觀念，如果我們今天的生活都很好，我們不會求助於宗教，但是如果在我們的人生碰到困境的時候，每一個人都會走入宗教，除了找到心靈的慰藉以外，還是請神、佛來幫助解決我的困難，每個人從小到大所接觸宗教的觀念、理論都是一樣的，我覺得宗教還是以教化為主，如果宗教沒有辦法教化人心、淨化人心，我覺得那麼會產生這些問題就會比較少，尤其剛才很多宮廟的先進都有講到，其實燒金紙也是宮廟的部分收入，因為宮廟平常也沒有什麼收入，靠著販售金紙來維持平常的營運，如果要徹底改善這個問題，我覺得要透過宗教、政

府部門、專家學者，大家一起來研討一個比較可行的方案，又不失宗教的意義，又不破壞我們的環境，我覺得以這樣的方式可能會比較好，讓大家在討論這個議題才能夠找到好的目標。

長遠而言，這對我們保護地球有很大的功能，節能減碳是每一個人、每一個團體，社會的每一份子都盡自己的一份力量，當然宗教有宗教的部分，社會有社會結構的部分，一個大公司有大公司營運的部分，我覺得需要全面性，剛才有很多人都有講到在宗教的部分，其實以整體而言宗教所帶來的污染是微乎其微，重工業的大煙囪一天所製造排放二氧化碳的量說不定比寺廟一年排放的量還大，我們爲了愛護地球，也讓宗教更正確化，希望能夠找到更好的方式，讓環境以及宗教之間達到雙贏的局面，既能確保環境又能夠不失宗教信仰，讓我們的心靈能有所寄託，我覺得這樣會更好，希望大家能夠得到更理想的答案，大家都是社會的一分子，讓大家一起爲維護地球、環境來努力，我覺得這是一件好事情，目前如果想要解決問題我覺得很困難，剛才各宮廟也有說，像我們東照山也是一樣，因爲我們的金爐是開放式的，因爲我們的寺廟在山上，晚上沒有什麼人會留在那裡駐守，有的人利用半夜的時間車上載著金紙就開到本廟焚燒，焚燒完以後有很多的灰燼，我們還要請人去清理，這也造成我們的困擾，市區有的宮廟燒金紙的量也很多，我們的寺廟在山上，距離管理員住的地方有一段距離，所以半夜有人在寺廟焚燒金紙也沒人會知道，我們常常也會發生這個問題，因爲市區很多的宮廟沒地方焚燒，所以就去找一些比較大型的宮廟來焚燒金紙，如何讓宗教信仰真正存在我們心中、沉靜之中？而且也不造成環境的破壞，也是我們要去努力的目標，以上謝謝。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感謝東照山蘇先生向大家分享實際的經驗，提供我們來做改善，整體而言教授、專家學者、各宮廟所提出來的意見都非常好，將問題彙整以後有幾個問題，當然環保的問題不是開幾場公聽會就有辦法處理的，這是長期性需要有計畫、組織來推動才能夠有成果。目前已經有在實施垃圾分類，我們的垃圾量就有大幅減少，那麼可以將一座焚化爐清理乾淨以後做爲焚燒金紙的專用爐，可以利用一至兩座的焚化爐幫忙處理焚燒金紙的問題，以環保局的立場而言應該沒問題。坦白說，有的焚化爐根本就已經沒有在焚燒垃圾了，那麼我們就可以將已經沒有在使用的焚化爐淨空，讓它成爲金紙專用的焚化爐，好讓各宮廟、民衆能夠接受政府所推動的節能減碳，但是針對信仰的部分，將要捐贈給神明的錢或者實質上的物品，也或者要焚燒給祖先的東西卻和焚燒垃圾共用同一個焚化爐，假使今天使用這個爐

子焚燒物品給祖先，過幾天又用同一個爐子焚燒垃圾，有的人可能會覺得這樣的行為對先人、神明不敬，這樣就會降低大家將物品統一拿到焚化爐焚燒的意願，有關這個問題環保局應該要多加注意；當然也要注意市面上所販售金紙的品質，要從源頭做掌控，要如何掌控呢？因為再生紙很多，再生紙更會造成污染，我有到大陸看過，他們將材質不好的紙張再回收回來染色製造，所以他們製造出來的金紙外觀很漂亮，但是如果將它焚燒會製造出很多的黑煙，目前坊間品質比較好的金紙就是利用竹子製成的，如果是竹子製成的金紙焚燒後產生的煙是白色的而且薄，如果要降低黑煙的排放量，我覺得可能可以從源頭來控制會比較有效果，當然不可能做一次就能達到效果，需要以漸進的方式，今天如果不做改天一定會後悔，這些都是專家學者提出來的問題，我希望環保局在這方面要從何管制，要如何宣導？誠如王執行董事說的，可以編列一點經費透過寺廟幫忙推廣，可以藉著宗教的力量順便做環保的推廣，當然也要有經費的補助，你們環保局的經費有很多，坦白說將一些經費編列在這方面其實只占經費的一小部分，本席有在審議你們的預算，所以我很清楚，請今天出席的代表將這點意見帶回去向局長建議。

至於短、中、長期的計畫，比較長期的就要從國中、小一直到社區大學來做推動，以多方面一起來做推動，我相信會有效果呈現的，在推動的過程中不可能一開始就能夠被接受，但是經過一段時間的適應期，大家自然就會接受。尤其是環保局，你要怎麼讓這些人能夠長期性的接受？要如何宣導？要提供什麼地方來做集中？各宮廟都會遇到同樣的一個問題，夜間都會有人載著整車的金紙到各宮廟偷偷焚燒，金紙燒完以後所產生這麼多的灰燼要叫各宮廟怎麼處理？這些都是問題，如果沒有請環保公司來處理，將會造成第二次的污染，對不對？這些都是大家不樂意見到的，我們在短、中、長期的計畫，針對我們的下一代、社區大學由環保局、教育局做全面性的推動，我相信不可能馬上會有成果，但是可以預期以後的效果會漸漸顯現出來，我的感覺是，今天如果不做改天一定會後悔，今天如果跨出第一步，我想就會有接下來的第二步、第三步，成果我們都可以看到，當然各部門也要將這場公聽會的意見帶回去局處做討論，今天也很感謝國立師範大學林教授、正修科技大學薛教授、黃副教授、顏助理教授、吳助理教授以及龍山寺的代表，龍山寺是我們的二級古蹟，真的很不簡單，我記得你們的地下室還有一個通道，現在應該還在吧！

鳳山龍山寺劉董事長盡忠：

我再稍微補充一下，要向環保局建議一下，我有遇到很多宮廟因為這是

要負責任的所以他們不敢去做，爲什麼會這麼說呢？因爲他們不信任環保局的金爐，因爲他們覺得這個爐子是在焚燒垃圾的，如果將金紙載運到那裡一起做焚燒會讓各宮廟的感覺不是這麼的好，我要拜託環保局如果做的到的話，要向各宮廟宣導你們集中後的金紙是如何處理的，讓各宮廟都能夠知道了解，最好是可以發文給各宮廟，好讓我們有在負責這部分的宮廟才敢和環保局配合。剛才蘇議員有提出一點建議，金紙只是一部份，還有銀紙、庫錢，以鳳山地區爲例，例如城隍爺廟使用就比較多，最好是分類一下，他們有分要燒給神或者無形界的區別；仙公祖、觀音菩薩就會用壽金、蓮花金，例如城隍爺廟有時候載運過來的都是整車的「庫錢」、金紙、銀紙，如果有分類，我覺得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寺廟比較好，不要將各類金紙都混在一起，以上。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有關分類的問題應該沒問題吧！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專門委員安麗：

藉著這個機會我想要了解，順便向大家作請教，因爲長期而言我們會把中區廠，尤其縣市合併以後以區位來說它比較偏市區，爐子比較小以後我們會做轉型，在轉型的考量上會把這個問題考慮進去，我們可以規劃部分空間是專用的，這個部分可能就比較不會有剛才所說的疑慮，其實我們也有考慮到，因爲現在大高雄地區幅員遼闊，爲了載運金紙，例如彌陀、湖內地區的金紙還要載到中區廠嗎？這樣反而不能節能減碳。

鳳山龍山寺劉董事長盡忠：

對，這不是絕對的，如果寺廟有需要做，光是高雄市有登記的寺廟就有1,600多間了，〔對。〕因爲過年每一間寺廟在初一那天幾乎都有大量的金紙要焚燒，各寺廟神明的生日都不同天就算了，但是過年幾乎都休息，所以過年初一的時候高雄市只要寺廟香火鼎盛的，那天金紙焚燒的量就會很大，有關這部分以前你們可能沒有配合，因爲龍山寺也和你們配合過好幾次，大部分都是七月普渡的時間，目前你們最忙的時候就是七月份。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專門委員安麗：

因爲現在有做的就是中元普渡，以區位來說，如果將寺廟變成專業焚燒金紙、銀紙的，由環保局來考慮補助寺廟加裝較好的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因爲我們都有向各寺廟的金爐做稽查，如果可以讓宮廟扮演這樣的角色，當然如果是中元普渡我們環保局一定會例行性來做，甚至小到初一、十五民間都不要焚燒金紙，請民衆到附近擁有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的宮廟焚燒，這也是一項幫忙環保局節能減碳，宮廟可以代替我們來做，這是可以考慮

的方向，就像議員所講的，我們局處不是很有錢，如果以這個目的來申請空污基金其實滿符合規定的，有關這部分如果由宮廟來做為環境保護局的分支，不知道有沒有辦法？

鳳山龍山寺劉董事長盡忠：

專門委員是在說初一、十五的這個問題嗎？這個問題如果由我們宮廟來做可能有困難，如果要提供給附近居民使用可能有困難，可能每一間寺廟都有困難。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我做補充一下，垃圾不落地的系統連巷子都有開垃圾車進去收垃圾，你們也有訂定時間派資源回收車跟在垃圾車後面做回收，甚至有些廢棄的家具你們也有派車跟在垃圾車後面做回收，所以要成立載運金紙的系統不是問題，今天宮廟將金紙販售出去了還要他們放著不要焚燒，你要叫他們集中在哪裡？將金紙集中起來還有一些問題，第一、還要叫人去守著。第二、要去哪裡找這麼大的地方來集中金紙？今天垃圾車後面都會跟著一台資源回收車，既然資源回收車都能夠跟著出去做回收了，也可以多跟一台車出去回收金紙，又沒有要你們每天都出去回收金紙，你們可以訂定一個時間去宣導，一個星期去回收兩次，請他們先暫時集中一下，你們可以視情況而定來安排回收的頻率，你們要這樣來做處理。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專門委員安麗：

向蘇議員報告，要派車出去載運回收金紙絕對不是問題。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不然是什麼問題？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專門委員安麗：

我們在載運回收的部分都沒問題，如果以長遠來說，除了中元普渡以外，中區廠如果要開放一個空間是專業焚燒金紙的，大高雄地區幅員遼闊，要載運回收金紙都沒問題，問題是要將全部的金紙都集中載運到中區廠焚燒，其實油料、汽車排放的廢棄恐怕是不經濟的。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我覺得集中大量焚燒是有效果的，一台貨車就可以載運多少的金紙了，像你們每天都派垃圾車去載運垃圾也不符合經濟效果，你們也是天天都派車出去收垃圾，這是相對的。像你們說產生很多的污染，垃圾是每天收的，回收金紙可以一週集中回收一次至二次，這還有時間的限制，所以如果要集中到中區廠焚燒，你們就要克服運輸的問題，看看哪一條途徑比較近，不然你就一個地區設置一個焚化爐，現在有幾個焚化爐都因為垃圾量

不夠所以就停爐，利用幾台車子專門載運集中金紙有什麼問題呢？召開這場公聽會大家提出建議讓你們做參考，你們回去召開內部會議的時候可以和局長再做研究，研究後的結論再向我們作答覆，我們再將結論轉發給各宮廟悉知，今天大家提出來的意見都很好，短、中、長期的處理方式，包括從下一代的教育做起，也能請社區大學現有的長輩一起共襄盛舉，發揮節能減碳的功能早日達到效果，我相信這是每個人的期待，中油、中船、中鋼現在都有在做回饋，現在也快要開始課徵有關綠能的稅，已經有在規劃了，看看鳳凰山的軍事訓練所整片都種滿了樹木，都是誰來栽種的？是中油、中鋼、中船。造成污染最嚴重的必須撥出一筆經費來做回饋，以後如果對於污染比較嚴重的，要訂定排碳的法令，針對他們的碳排量來加強課徵碳稅，將稅收轉做為綠化的工作。

還有另一個問題，有一項有關太陽能的預算還沒有通過，就是蕭議員永達提出來的，經費有 700 多萬，這應該不是你們局處的，好像是經濟發展局的。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曾專門委員安麗：

太陽能發電。

主持人（蘇議員炎城）：

有多少錢擱置在那裡？你們賣出電力所得到的收入卻不夠來維護。有很多部門也都要檢討，我相信這項推動絕對是正面的，但是要怎麼處理才會符合公平原則，我相信這還需要大家一起討論。今天很感謝市政府公部門、教授們、各寺廟代表撥空來參與這場公聽會，並提供這麼好的意見，希望公部門將今天專家學者提供的意見帶回去做慎重的考慮，做可行性評估再去執行，我相信這是正面的，大家還有沒有其他意見要補充？沒有。那麼今天的公聽會就到此為止，感謝大家，謝謝。

「高雄生態環境：投資韌性城市」公聽會 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5 分

地點：本會 1 樓簡報室

出席（列）席人員：

民意代表－議員黃柏霖

議員陳麗珍

議員張豐藤

議員陳美雅（助理吳政賢代理）

立法委員黃昭順（特別助理莊為傑代理）

政府官員－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科長林燦銘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技正蔡瑞林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課長曾品杰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股長黃麟達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秘書陳瑩蓮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副總工程司張碧濤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股長方裕欽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約聘人員張雅惠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專門委員蘇淑惠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長陳克文

專家學者－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科技管學系吳銘圳助理教授兼系主任

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系暨研究所助理教授兼區域治理與發

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吳文彥博士

正修科技大學進修部李坤隆講師

地方人士－高雄市野鳥學會常務理事林世忠

高雄市野鳥學會理事長羅柳墀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警員呂承恩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陳議員麗珍

記錄：李專員侑珍

核稿：江專門委員聖虔

一、主持人黃議員柏霖宣布公聽會開始，介紹與會來賓並說明公聽會要旨。

二、學者專家陳述意見。

（一）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科技管學系吳銘圳助理教授兼系主任

(二) 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系暨研究所助理教授兼區域治理與發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吳文彥博士

(三) 正修科技大學進修部李坤隆講師

三、民意代表及公部門代表陳述意見及討論交流。

(一)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曾品杰課長

(二) 張豐藤議員

(三)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陳瑩蓮秘書

(四)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張碧濤副總工程司

(五)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方裕欽股長

(六)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蘇淑惠專門委員

(七)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陳克文組長

(八)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林燦銘科長

(九) 高雄市野鳥學會林世忠常務理事

(十) 陳麗珍議員

(十一) 立法委員黃昭順服務處莊為傑特別助理

四、散會：下午 3 時 43 分

「高雄生態環境：投資韌性城市」公聽會 錄音紀錄整理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首先感謝大家來參與，今天這個題目我覺得非常有意義，在場除了有學者專家還有張豐藤議員。高雄這幾年一直在推動三生城市，有生活、生產、生態。在生態方面，因議會張豐藤議員還有吳益政議員，還有氣候變遷小組，針對這個生態部分，我們應該怎麼去因應，環保局也提出了相關的法令，讓這個城市產生這麼多的二氧化碳過程，我們能夠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又能夠保存城市競爭力，這個需要大家共同來討論。

今天邀請了市府七個單位到現場，我希望等一下市府相關局處，請就權管範圍先報告一下，因為我是事先就有給各位一些提綱，你可以針對我給你們的題目，而你們有什麼樣的進度及想法，請先做個報告，接著我也會請學者專家、還有高雄市野鳥協會前後任的理事長到現場，給我們很多指導。

我想一個好的城市，尤其是進步、有生活、生產、生態兼具的城市，這需要大家共同來參與跟投入。首先我就依序，先請工務局做報告。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曾科長品杰：

各位好，目前工務局相關的議題做以下的說明，主要針對生態環境的部分，工務局這幾年陸續有推動一些相關的法案，包括綠建築自治條例，還有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的辦法；另外還有空地綠美化的一些相關補助政策，這些我們陸續都有在推動。

綠建築自治條例我們已經把一些相關內容送到議會做審議，目前也完成一階段，綠建築自治條例主要是針對公有建築物，及一些大規模開發的建築物，進行一些加強綠建築環保的規範，我們希望透過這些規範使建築物在新建的過程，還有在使用的階段，他們對這個環境更友善，包括一些屋頂的設施、建築材料、太陽光電、防火的部分，我們會陸續在這自治條例裡面做規範。

另外我們在上個月 3 月 19 日通過內政部核定的高雄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的設置辦法，這個辦法主要是針對高雄市目前很多透天建築物或是大樓建築物，他們因為有一些防熱的問題，大家都會習慣蓋鐵皮屋的設施，我們透過太陽光電的設置辦法，希望將來把鐵皮屋轉換成做太陽光電的方式，來達到隔熱的目的。這些設施它除了可以利用再生能力的精神，

同時也可以達到降低都市熱能效應。

另外我們在 96 年開始就陸續推動私有空地綠美化相關政策的推動，主要是透過綠美化的方式，使私有空地積極的把一些荒廢土地做一些綠化，提供本市一個比較綠化健康環境，減少都市病媒蚊的發生，這是本局比較主動積極的一個部分；另外在防災的部分，我們在綠建築自治條例希望都市興建一些滯洪池以外，我們也希望未來透過都市計畫或建築物本身針對防洪部分，也可以負擔一些責任。所以我們在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會針對建築物在一定的規模以上，它就要去設置雨水回收系統，還有包括建築物屋頂綠化的一些設施。

希望透過這些設施可針對防災、防洪的時候，建築物本身可以做到一些對環境比較正面及積極的一些回收收納，不要把所有的機制都留待公共設施，這是目前工務局的相關政策。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工務局的報告。確實依我的觀察，有關太陽能屋頂的設置，台灣好像走在最前端，這個最大的幕後功臣，我想張豐藤議員推動很多，現在我請張議員來發言。

張議員豐藤：

面對氣候變遷所造成的問題要如何去調適，其實這幾年參加國際會議都是在討論這個議題，因為現在要減碳已經來不及了，災害已經不斷的發生。極端氣候不是乾旱就是大雨，或是水資源不見了或生物消失了。所以這幾年的會議都是這樣子，我記得以前參加會議都是要如何減碳？可是這兩、三年都是要如何面對氣候變遷，所以 ICLEI 會議從兩年前就開始改為韌性城市會議，就是希望透過這樣的調適，在面對氣候的變遷時，每一個城市會面臨到氣候變遷所造成什麼樣的問題？要及早面對、及早研究，要如何讓你的城市遇到災害的復原力更佳。

之前我質詢市長的時候有提出來，像紐約就曾經有這樣的機制，紐約彭博市長去遊說去洛克斐勒基金會，然後提供一筆錢，成立了紐約氣候變遷的委員會，至少有很多專家，這些專家對於紐約遇到很多氣候變遷可能會產生的問題，所有的基礎設施可能會遇到什麼災害？其實各種的風險也都有做一些評估，然後把這些意見給各基礎設施，將管理風險裡面要納入很多新的東西進去，甚至未來的工程法律及標準都要更改，其實我們應該要好好思考這些問題，將來面臨風災例如在高屏溪砂石龐大的含帶量，將來橋的設計是不是要改變？其實很多東西在未來的思維都必須去做改變。

還有將來要面臨很多防洪排水，是用過去工程的想法去做？還是用生態

的想法去做？因為工程技術花的錢永遠比不上氣候變遷的變化，是不是用更好的方式去面對，或是多樣化，或是用更好的方式去面對？有很多的農產品也開始改變了、生物也開始絕種了。所以這一塊我們高雄市算是走得快，去年劉世芳副市長在德國波昂韌性城市會議也簽了生物多樣化的行動公約，很多我們都已經有陸續的在做。可是我更期待，因為在很多國際會議裡面，要做韌性城市的投資或是研究，其實都需要經費，所以在很多國際會議都在討論，要如何有一個比較創新的財務方式，讓這個城市有機會去做更多的研究跟投資，讓這個城市更具復原力。因為復原力不好最受災害及吃虧最大的，是那一些住在山坡地或是河川旁邊的那些窮人，是那些窮人去面對氣候變遷的災害。

要怎樣才有一個財務的機制，所以環保局提出來的調適基金，我非常希望議會的同仁大家都能夠支持，因為將來這經費除了有百分之六十是企業自己去做一些調適跟減緩的工作。但是，至少有百分之四十是由市政府統籌，然後有一些比較好的調適計畫或是研究案，可能都是從這經費來運用。如果有這樣的經費未來可以結合在地 local 的學界，包括中山大學、第一科技大學、高雄大學、高應大等，每一個大學我看到很多城市他們都跟 local 的學界在結合，因為 local 的學界才了解高雄市，將來高雄市面對什麼樣的問題，他們都有做一些研究，然後可以給高雄市未來變成韌性城市有很多的參考。

最近我也自己安排去很多大學做演講，就是氣候變遷的調適跟高雄的主題，我已經在中山大學講過了，我就是要让學界知道，這個會期可能會通過這樣的調適基金法案，將來高雄市有這個機會在調適的研究會走在滿前面。所以，希望所有的學界大家共同來參與，讓高雄的調適研究有更多人參與。

很高興有這樣的公聽會，相信將來市政府可能會面對很多這樣的東西，我更期待地方的學界，甚至 NGO 很多的想法都可以納進來，以後一想到高雄市，就讓人感覺來到高雄市住是很安全的地方，來到這裡，即使遇到災害、遇到各種問題還是可以活得好好的，很快就可以復原，這是我們的期待，謝謝。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張議員對調適基金的努力。接著請農業局陳秘書。

農業局陳秘書瑩蓮：

今天因為農林部門業務質詢，所以由我代表本局，就今天的議題，我們主要執行的是由中央農委會林務局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計畫，這個計

畫是個連續性的計畫，今年度主要有四塊區塊，包括茂林的紫蝶幽谷巡護，茂林區公所他們會有紫斑蝶棲地的環境巡護及解說員的訓練；另外，針對物種外來種的移除部分，今年度委託高雄市野鳥學會移除外來種斑馬鳩的計畫，每年都有這樣的計畫，每年會有不同的物種委託高雄野鳥學會；另外我們會針對高雄市的國小師生來做生物多樣性這方面，及外來種辨識等等知識的教育訓練，希望藉由這方面的觀念可以從小來扎根，透過老師幫我們做這方面的推廣；最後我們還會委託高雄醫學大學，做我們高雄地域水生外來種動物這方面的監測跟調查，並印製相關宣導文書、宣導的摺頁來提供我們對生物多樣性教育宣導的參考、運用，基本上我們的工作比較偏向軟性的部分，做宣導教育的工作比較多。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農業局，其實在因應極端氣候，農業局的工作也很重要，我也常常跟局長勸勵要多種樹，因為這一些基本工作如果做好，像剛剛張議員所提到的，未來如果突然大雨來的時候，才有能力去承擔氣候變遷，這一些都是環環相扣。接著請水利局張副總工程司。

水利局張副總工程司碧濤：

高雄市遭受莫拉克及凡那比颱風的災情，造成高雄市嚴重財產及生命的損失，在大高雄合併一年半以來，水利局大概都以這三方面來強化高雄市的願景，不只在工程措施方面，我們會結合中央，向中央爭取經費在易淹水地區；原則就是上游保水、中游治水、下游排水，用這個原則持續在做，因為整個大高雄做起來的經費是很龐大，這大概也是經過了三十年，經費需要好幾仟億，所有的計畫也要二、三十年，所以我們是逐步的在做，這是第一步工程措施。

第二個，非工程措施方面，水利局因為礙於工程措施會有局限性，我們就會透過非工程措施，全面來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的建立來運轉，以社區基層主體結合社區內外資源，藉由災害與防救災相關知識與技術的學習，激發民衆建立防災跟意識，提升社區抗災、避災、減災跟預防措施。所以我們也不斷的向中央水保局、水利署等，一直有向他們要些經費，一直在各個區公所不定期的舉行防災演練，尤其在汛期前，例如 4 月 12 日在旗山辦，我們一直都有在辦，這是非工程措施方面。

第三，強化高雄市的救災能力，目前在我們 27 個行政區域裡面，我們大概已經設立了 19 個抽水站，還有 18 處水閘門簡易抽水機房，我們今年還有再購買，我們已經有 53 台 12 英吋的抽水機，今年我們再增進水利署委託購買的，總共會達到 72 台就對了，11 英吋的有 3 台、8 英吋的有 6

台，中小型總共有 341 台。水利局今年開始也在我們的同盟路那裡有水資中心，我們利用成大防災系統，我們也跟他們合作，就是透過他把我們整個水資中心，整個軟體、硬體同步，我們是從去年開始結合這些學界，我們有成立一個治水綱要計畫，因為這個經費非常龐大，而且也要針對我們高雄市自己本身的財力，這是一個很龐大的經費，所以我們還在研究，我們大概 5 月左右水利局會向市長提出高雄市政府治水綱要計畫，以上報告。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接著請都發局方股長。

都市發展局方股長裕欽：

都發局報告，都發局的整個都市規劃，在縣市合併之後面臨比較大的挑戰，原本在高雄市轄區內有山海河港，現在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的規劃範圍從平地到海拔 3,000 公尺以上的玉山，這對於我們的規劃有相當大的挑戰。以往我們的一些規劃是假設環境是不會變動的，山還是山、河還是河；但是近幾年來隨著氣候變遷，不是旱災不然就是水災，所以我們在這幾年也全面在檢討我們的都市計畫，還有區域計畫，就原本的都市計畫去通盤檢討，也邀請專家學者跟我們提供建言。譬如去年針對日本 3 月 11 日發生海嘯，我們也邀請日本的專家學者提供經驗，依照那麼大規模海嘯的發生，其實任何的工程都無法抵抗時，唯一能夠做的就是事前有沒有規劃避難區，跟緊急救難區，所以這是我們未來規劃的重點。

非常感謝黃議員邀請各位專家給我們的建言，我們會帶回去做為日後規劃參考，謝謝。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市府也辦了很多國際研討，不只日本，好像也有邀請荷蘭的也都有來過，我想這些好的意見進來之後，要真正的能夠落實，這個才有意義。不過有討論總是有進步，接著請財政局蘇專門委員。

財政局蘇專門委員淑惠：

今天這一場公聽會我很榮幸來參與這個盛會，但是今天第一次拿到這個邀請函，對於韌性城市覺得非常的醒目，哪兩個字呢？就是韌性兩個字，我覺得非常有創意，什麼叫做韌性？我的解讀就是要創造一個有彈性的城市，我覺得黃議員一直對我們市政建設的監督跟推廣，一向是不遺餘力，這樣的韌性城市概念的產生，我覺得實在是我們當前非常迫切的需要。

由於高雄市自從進入五都領域的範疇之後，高雄市的幅員土地面積是最遼闊，相對的我們的建設當然就變成需求是最大的，尤其城鄉的落差那麼

大的情況之下，如果再面對天災地變及氣候變遷的衝擊之後，將來不可預期的變動出來，所造成的整個城市的損害，包括人民的生命財產的損害，我想這都是很重要的，都需要去做復原的工作。

市政府各級機關，剛剛有聽各單位代表的報告，他們也都投入很多的因應措施，這些措施無非就是要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衝擊，我想財政局面對這樣的衝擊要如何因應？最主要財政局是幕僚機關，當然就是經費的挹注。所以我們局長也非常重視這樣的議題，然後在這樣的議題之下，財政局一直認為高雄市的財政拮据是滿大的，尤其議員在議會也非常了解，我們財政部門也剛剛質詢過，的確財政缺口是滿大的，所以各機關在編列因應這個配套機制的時候，所做的財務經費研擬跟配置，希望錢是用在刀口上，不要做無謂的浪費，而且當用則用的原則，讓整個財政經費的運用能夠發揮最大的效能，所以我們希望除了本府編列經費之外，也希望積極向中央各部會去尋求爭取補助經費來源挹注，這樣才不會排擠到我們其它平常該有的市政建設推展，以上報告，謝謝。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專門委員，確實五都以後高雄市的財政非常的吃緊，我們現在一年大概 200 億的負債在增加，如果有一天利息飆高的時候，我們大概都沒有錢做資本投資，所以我們常講中央要爭取預算，各種專案的補助，像剛剛農業局也提到各種大小補助，盡可能要向中央爭取；第二個，盡可能讓民間來做，因為只有民間會比較彈性，鼓勵民間的企業投資，或者是 NGO 的參與，才能有效降低營運成本，不然這個城市會很很辛苦。接下來請研考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陳組長克文：

基本上研考會在市政府也是扮演幕僚角色，我想針對業務部門剛才沒提到的，我稍微再補充一下。所謂的生態環境永續，雖然是環保局主辦的項目，實際上也涉獵到各個局處的相關業務，這幾年來市府在生態永續方面，可以說有初步比較具體的成果，我稍微再補充幾項，目前正在做的或是已經完成的濕地部分，我們預計有十八項的濕地會逐漸完成，總面積有 900 公頃；另外在參與國際社區大獎部分，這個獎實際上是綠色的奧斯卡獎，我們從 338 個城市裡面，具體得到了幾個獎，這也是台灣獲得城市獎項最多的，包括世運主場館榮獲建築類金牌第一名、翠華路自行車道專用橋獲得金牌獎、中都溼地獲得銀牌獎、後勁溪整治暨益群橋景觀獲得銅牌獎，環保局在補貼二行程機車的汰換、補助購置電動自行車、還有補助購置電動機車，這三項在全國五都裡面是獲得三冠。

在市府這 2 年來，大概除了我們講的減碳之外，剛才張議員講的，我們現在希望建構一個有韌性的城市，有一個應對氣候變遷議題的同時，市府大概也有幾個可以說是專案的業務，尤其是在縣市合併之後，例如我們現在所謂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大概不會是單純的從住宅的需求面去考慮而已，它必須考慮到應付我們整個氣候環境變遷的狀況。

例如在整個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裡面，我們研考會也辦理一個所謂督考相關業務，提供相關的資料給都發局，做整個全面性的探討。例如我們的水利局，未來哪些行水區必須要預留下來，滯洪池是不是要預留下來，學校的設施是不是要預留下來，我們的農地需求，最好的農地在哪邊，各個局處有一些相關的議題，都要提出來。尤其像學校，也提到學校的一些綠地空間，實際上可以考慮稍微往低一點的方式做設計，這個就是分散滯洪池的設計，未來這個當然都是投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裡的項目。

另外，我再報告一個，府裡面最辛苦的大概有好幾個單位或是幾個局處，像我們的治水部分，從風災之後的滯洪池到河川的疏濬、河川的治理、水質的改善這些方面之外，現在府裡面也有專案的小組，希望除了剛才提到相關的一些綱要、計畫之外，也希望有一個治水的總合計畫，這個治水的總合計畫，我們希望從河川上游，例如水土的保持，這個是屬於保水的；中游的減災防災到下游怎麼樣防洪的問題。

這麼大的議題裡面，實際上都會有一些例子出來，像我們最近的一個討論裡面，我們也請教育局檢討，哪些學校有可能是新建的，未來在設計規劃上是不是預留一些治水的空間？在這個同時，實際上，新的學校或許不多，因為我們現在是少子化，可是在既有的學校裡面，怎麼樣的…，有一些或許在做改建的過程中是不是考慮，我們最近就看到有一個學校，它也是希望在它一個新建的工程裡面，在地下室做一個治水的考量。當然，從財主單位來看，有時候它會認為這好像又多了一個地下室，是不是有點浪費？當然，我們在做整個市政考量的時候，我們不得不去面對這些議題，做整個的考慮。這個也就是現在研考會在整個配合市府計畫執行預算審查的時候，或許我們統整各個局處的意見。

當然，今天有機會來聽聽各位專家學者後續的一些意見，會做為我們後續在整個計畫編列上的參考，以上。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研考會。我們是不是請環保局科長，請科長，謝謝。

環境保護局林科長燦銘：

主席、陳議員、與會的專家學者與各機關代表，大家好。環保局針對這個生態城市的部分，我們大概分兩個部分。為什麼高雄市敢說它要成爲一個低碳或是一個生態城市？我想，就是因爲我們有訂了一些目標，這個目標當然就是陳菊市長所宣示的 2020 年要比 2005 年減碳 30%。

這個目標，當然，很多人會覺得很困難，因爲在中央的目標是要在 2020 年回到 2005 年。當然，這樣子的一個目標出來以後，包括高雄市在整個減碳的工作上，我們歸類了大概有幾個部分，剛才包括研考會與各局處所提到的部分，有一些部分，我大概做一個簡單的介紹。等一下我大概針對減碳還有所謂的韌性或是調適的部分，我會把高雄市環保局目前在這方面做的部分跟各位做報告。

在減碳的部分，我剛才也有提到過，就是減碳 30%的部分，在這 30%裡面，我們也大概訂了一些包括各局處與各部門必須減量的目標，我們大概分了 5 個項目。第一個就是產業的部分，我想，高雄市整個溫室氣體排放量大概有 80%是工業排放，所以在整個產業的減碳部分，其實占了非常大的一個部分。所以，這一部分，包括我們針對企業的減碳，包括中鋼、中油與台電，甚至目前我們也正在籌設一個所謂的「低碳綠能園區」。這一部分其實都是希望透過很多減碳的技術，包括企業界、所謂的碳補助、封存 CCS、微藻養碳等等這些，甚至我們希望結合產官學的部分，能夠把高雄市在產業減碳的部分，能夠把它盡量的降低。因爲 30%要減的話，其實企業界必須要負擔更大的部分。

另外一個部分就是所謂韌性城市的部分，剛才都發局與工務局的報告有提到綠建築的部分，這部分在我們的規劃裡面，其實也都在執行。在太陽能的部分，包括世運主場館與垃圾場的掩埋覆置等等，其實都有運用到太陽能。目前在整個環保局這邊，公有部門的部分，我們最近有標一個案子，就是 5MBWatt 太陽能屋頂的部分，就是把高雄市公有的屋頂租出去，然後來建構太陽能的部分。

另外，還有交通的部分，我想，交通剛才有提到，包括公共自行車，還有，我們目前也有推輕能公務車，目前正在實行。公共自行車的部分，目前也希望在明年度能夠把它的站擴張到 200 個，我想，最近公共自行車的運量其實都非常高。

另外，在綠色生態的部分，包括剛才農業局有提到生物多樣性，副市長也有針對這一部分跟國際簽了這樣一個 LED 的部分，這一部分，包括農業局與我們環保局，目前也正在跟國際接軌，希望把生物多樣性的部分在高雄市能夠真正把它落實。包括剛才研考會有提到目前的濕地大概有 8 座還

是 9 座，總共有 900 公頃，這個在全世界，我想，在全世界的一個都市，能夠有這樣一個濕地，其實是非常難得的。

在減碳的部分，還有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就是市民的部分，包括如何推廣節能減碳，還有跟社區的志工來做相關的結合。這個也是我們要邁入所謂的生態城市減碳 30% 中，我們估了大概有這五個步驟，這五個步驟除了環保局之外，包括市政府各機關、各局處都會來執行。

當初我們在跟行政院環保局提報這樣一個生態城市計畫，我們估的經費，大概要將近六、七十億元的經費，這個經費當然也需要中央還有議會的支持，這個部分是所謂高雄市在邁向低碳城市的部分我們所做的規劃。

在整個國際趨勢裡面，其實很重要的，就是剛才張豐藤張議員所提到的所謂的韌性城市，就是目前非常熱門所謂調適的部分。所謂調適，我想，各與會代表應該也都知道，所謂調適就是希望當氣候變遷沒有辦法去改變的時候，我們人類必須要去適應這個氣候，如果災害來臨的時候，碰到這個災害，我們能夠回復到原來的狀況，這個就是所謂的調適與韌性城市的部分。而這個部分在國際間比較熱門的大概就是最近 5 年，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在 2006 的時候有一個奈洛比的公約中，開始有這個所謂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大概在 3 年前的哥本哈根會議裡面，也開始有所謂的綠色氣候基金的出現。

目前台灣針對氣候變遷韌性調適的部分，當然，在中央的部分，有一個永續發展委員會，目前中央那一部分，也是大概從 10 年前陸陸續續有在執行這樣一個計畫，可是可能腳步不是那麼快，中央目前在整個氣候變遷調適的政策綱領，大概在 100 年的 7 月，在去年的 7 月才定案。

目前環保局這邊，大概在前年的時候，我們就開始有針對高雄市的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已經開始陸陸續續在做一些委託的計畫。針對高雄市的氣候變遷，目前我們有一些綱要計畫，大概都有出來，當然，後續還需要各局處、各單位的支持。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的政策綱要分成 8 個大項，第 1 個大項就是災害的防治，第 2 個大項是維生基礎的建設，各局處的分工，我們也都把它分好了。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剛才水利局有提到的水資源，其實剛才一直沒有提到的部分就是公共衛生與健康，這在調適政策裡面也是非常重要的一部分。

另外，還有一個部分就是土地的利用，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就是高雄市等於是一個沿海的城市，氣候變遷來臨的時候，海岸的部分會造成非常大的影響。像荷蘭，在整個調適上，我想，各位也知道，他們目前有在做所謂

的隨著水面浮動的房屋，類似這樣的，所以，像海岸的部分，我們也預定了一些海洋局需要執行的項目。

另外是所謂能源與產業經濟的部分，最後一個大項其實就是剛才所講的生物多樣性與農糧安全的部分，這個計畫從去年開始執行，目前整個高雄市的政策綱領，它有所謂的短、中、長程，我們目前大概有一些成果出來了。當然，執行這個東西，說真的，必須要有非常多的經費，就像剛才張豐藤張議員所講的，一定要有錢才有辦法做，所以，在這一部分，我們剛才也有提到我們要收所謂的調適費，我大概簡單講一下，讓各位稍微了解。

調適費的部分，我們是針對排放 1 萬噸以上的高雄市企業來徵收，以二氧化碳計算它的排放量來收費，1 噸大概是 15 元，以高雄市目前的狀況，大概有 108 家的廠商會被徵收到，這 108 家的廠商，我們算了一下，可以收的錢大概是 8 億元到 10 億元，這 10 億元裡面，主要的部分大概是中鋼與台電，中鋼大概是 3 億元，台電大概是 1 億多元，還有中油等等。整個徵收的金額，大於 100 萬元以上的大概只有 55 家，其實很多的廠商徵收的費用大概只有幾百萬元，包括像日月光這麼大的公司，也是徵收幾百萬元而已。所以，對於產業界的影響，我們自己評估，實際上是沒有那麼嚴重的，因為大部分的費用大概都是在幾百萬元而已，中鋼因為排放量非常的大，中鋼整個排放量占高雄市所有二氧化碳排放量…，高雄市整個二氧化碳排放量大概是 6,000 萬噸，中鋼就占了 2,000 萬，占了一半，所以，這一部分，目前的情形是這樣。

目前的調適費當然已經送到議會，各方的意見都有，有些人認為地方不能徵收這樣子的費用，各個法律意見都有，不過，目前我們環保局還是非常的努力，因為也辦了許多的公聽會，希望這個部分能夠獲得議會的支持。

其實，剛才張議員也有提到，我們這個調適費，法案裡面也講得很清楚，有 60%是可以回歸給廠商去做溫室氣體減量。所以，這個法案不是錢收了全部放在市政府用，而且，這些錢收了以後，我有訂運用辦法，就是專款專用在溫室氣體減量與調適的部分。有 60%是可以回到企業的，所以，我們這個法案，實際上就是一個有點逼迫廠商，也就是說，我先幫你收了這樣子的費用，希望你去做一些減碳或是調適的計畫，然後來跟環保局把這 60%甚至 70%的錢申請回去。

所以，高雄市目前在氣候變遷，包括減碳與調適這樣子的動機，其實是投注非常大的精神與精力下去的。甚至在國際的合作上，剛才張豐藤張議

員也講過，目前全球最大的減碳組織就是所謂 ICLEI 這樣的組織，目前全世界大概有 1200 多個城市參加這個組織，大概有 73 個國家。我們從 2006 年開始加入，下週一 ICLEI 一個東亞地區永續環境的訓練中心，目前全世界只有在德國波昂有相關一個機構，第二個機構就是要設在高雄，就設在高雄的空中大學。這個訓練中心以後會有很多的包括國際友人、國際會議都會在高雄召開。

所以，這是目前我們環保局在氣候變遷這一部分所做的摘要報告，我大概做簡單的說明，以上報告，謝謝。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科長，由你的報告知道你很認真，做很多事，加油！接著，我們就先邀請學者專家，然後再請 NGO 的組織發言。首先，我們邀請空中大學，剛才科長有提到 ICLEI 的主任，請。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科技管理系吳助理教授兼系主任銘川：

黃議員、陳議員、各位教授與各位市政府的長官，大家好。很高興今天有這個機會接到黃議員辦公室的吩咐，所以不敢不來。因為我本身住的地方也是陳議員的選區，我們每次大樓管委會的活動，他一定都會到，我反映的問題，他都馬上處理，我們也替大樓的居民跟陳議員感謝。

當然，莫拉克颱風為整個高雄市帶來很巨大的傷害，是很悲慘的，當然，也感謝莫拉克颱風給我們一個機會，未來如何面對氣候變遷，如何發展為一個韌性的城市，這個議題非常的重要。

空大是一個市府的學校單位，所以，未來這個議題也是我們要發展的，特別在教學上，如何讓市民知道這個議題的重要性。所以，我們在下學期，也規劃了一個高雄低碳城市的專門課程，在第三頻道會播放，這個課程我們規劃會以林科長這邊為主題，然後再結合議會的氣候變遷小組，像張豐藤議員、黃議員、吳益政議員與陳麗珍議員這些先進來輪流講述這方面的發展，也希望讓各個市民知道整個高雄市政府在這一部分的努力與氣候變遷這個議題的重要性。

當然，今天公聽會的整個重點是一個財務的機制，所以張豐藤議員大概也有提到這一方面的重要性。剛才也大概聽了各個市府單位長官的報告，包括整個市府在相關議題的發展，我們也建議未來這一部分，例如水利局、都發局，在整個財務的這一部分，如何在設計更創新一個機制，這一部分可能是待會兒我們會討論的一部分。

在這邊謹先代表空中大學跟各位議員與市府的長官致謝，讓我們有這個機會參與這個議題的討論，謝謝。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我們請吳文彥吳教授，他也是我們市政府都發局前任副座，他長期關注高雄的發展，所以每次他來參加公聽會，其實不只是學者，而且也是我們市府過去的同事，他有給我們很多好的意見，我們請吳教授。

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系暨研究所助理教授兼區域治理與發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吳博士文彥：

主持人黃議員、陳議員、在座的各位專家學者、黃立委的主任與在座的各位先進，大家好。今天來談這個問題，就像剛才張豐藤張議員所提到的，這是一個開始在面對的一種新的體會。我們看到很多全世界 NGO 聯合國的會議、IPCC，然後一直談到京都會議、談到哥本哈根、談到哪裡等等，可是國際的政治檯面上，說真的，並沒有人會認真去減碳，現在連加拿大也撤回它減碳的減量。所以，這個時候，這個議題就變了，就是說韌性城市的建構，其實就是體認到再怎樣的節能減碳，它的成效還是有限的，尤其在國際政治經濟的體制下，像大陸，它也要經濟發展，它也要開小車等等，它也要產業發展，其實他們是最大的排放量，可是它說美國是更大的排放量，對不對？所以，這些問題，很顯然就是我們要去順應，然後面對這個問題。所以，基本上，它是一個什麼？一個風險管理或者是一個防災管理，對這個城市而言。

剛才環保局的先進講得很好，他講得非常完整，確實在業務上下了一番功夫。基本上，我在學校裡面，我開的課是「環境政策與管理」，我投入有關生態城市與減碳的這些，大概已經有 3 年的時間。基本上，這個問題會讓大家覺得很重要，可是一般的社會大眾卻沒有那麼關心，因為這兩個都是環境的要素，例如像陽光、空氣、水、生態綠地、物種等這些都是我們的共源財，都是一種公共財，可是個別在使用的時候，我們不曉得那個成本，當你逐步的把它侵蝕殆盡的時候，它達到了一定的量體或者一定的臨界點的時候，它就崩潰了。

我們今天覺得我們現在高雄市自來水一打開，自然而然就有水可以用，認為是理所當然的，可是你要了解，那是高山地帶、丘陵地帶的一些水土保持、一些水資源的保育、生態的保育所能夠給我們的，所以我們這裡理所當然的認為容積率移轉可以蓋高層建築，可是你的水資源從哪裡來？台灣的地形山高水急，我們留不住水，然後一下子倒給我們多一點，我們全年的降雨量 2200 公釐，我們可以在 5 天就把它用完。所以，我們面對的不僅是在全世界的災害風險排行第 4，我們高雄市更是台灣地區排行第 1 的。

爲什麼要談這些問題？剛才各位先進談的背景我就不再談了。2 年前我在從事市縣合併的總體政策規劃的時候，開始針對我們這種防災的問題有一些了解。基本上，高雄的地形是從高山區，然後經過高屏溪過來之後有丘陵地帶，然後我們沿海的高雄與屏東平原之後還有濱海地帶，這 4 個區塊它的韌性城市的一種條件完全不一樣。

我們現在市縣合併了，很好，我們的幅員廣大了，我們所要面對的問題也更複雜了，第一個，剛才就講到高屏溪，因爲我們高山區的地形是破碎的，是破碎的地形，只要雨下多一點，它的水土保持就救不了，被雨水沖刷了，土石流整個就下來，所以現在政府就投資了很多地植栽、環境的保育、生態的保育方面的計畫。針對莫拉克颱風的重建、復育等等，即使都還沒回到原來災害之前的水準，但是這是累積，做好多年了。

在丘陵地帶，我們又面對著一個問題，高雄市市縣合併了，大家都在想像著高雄縣那個「縣」改成「市」的時候土地漲價了，到底我們高雄市的市區要發展多大？我從都市計畫的範圍來看，其實是破碎、斷斷續續的。

最近石油漲價，大家都在喊要一次漲足、要什麼不減半漲足，可是因爲石油漲價，因此而產生了什麼？捷運多了 2 成的運量。我最早一直主張假如捷運系統 OK 的話，就要提高停車費、提高汽燃費與石油價格之後，它就會擠壓過來，對不對？拿停車費來補貼搭捷運的，對不對？當你看到你繳的停車費是給別人搭捷運的時候，你心裡會很高興嗎？你要趕快去搭捷運而不是再開車。

這個是在公共選擇理論上都有基礎的，別的國家可以操作，可是在台灣就沒有辦法，那是我們因爲選票，機車族、停車族。我記得好像 15 年前，我要推輕軌，還被罵混蛋，他說，大馬路是給車子走的，怎麼可以在安全島上做一個輕軌呢？你看，這個觀念，15、20 年後，現在接受了。

所以，在這種狀況下，我們大概要分幾個區塊來談，第一個，高山地區是環境生態保育，這不用置疑，這絕對沒有問題。丘陵地帶就怕濫墾濫建。還有，我們的濱海地帶，非都市土地使用變更經常把有滯洪功能的魚塢、濕地變更掉，去做產業用途。所以，我一直主張，我們在這個環境裡的生態上，城鄉的發展要不要有一個總量？城市發展要不要有一個界線？對不對？你想想看，都市裡面最耗費的成本有 2 種，第一個是能源，第二個就是管線成本，如果我們一直想像的話，我們就往郊區一塊一塊一直跳，現在 20 戶就可以做一個集村，然後到山坡地、到高山去買一塊地，容積率移進來，20 戶就把農地挖起來，然後那一些家庭污水排放都沒有經過處理，我們的生態就是這樣子。

所以，韌性城市的建構，我個人的看法，應該就是說大家都在努力，但是這個努力要有統合，對不對？綠建築也在做，可是你環境生態弄好的話、環境規劃設計弄好的話，做 TOD、做運輸廊帶、做大眾運輸的發展，不要讓它跳躍，不要讓它稀稀落落的，這個時候，它的效益就會出來。

第二個，我的主張，統合性的規劃要優先以工程與技術的個案突破，我們現在都在努力，可是那個努力的成效看不出來，不好意思，我沒有批評的意思，例如，我們一直在談我今年做了 120 公里的自行車道，可是這些騎自行車的人他不是通勤族，他是假日使用的，節能減碳的目標在哪裡？我們應該針對那一個策略的部分去行動。

所以，最近捷運公司在自行車的使用上因為汽油漲價，現在學生都去用那個 1 小時的免費，這個就是貢獻。他上車了之後，然後騎車到那邊，然後再到下一個捷運站又換車了，1 個小時內免費。所以，這個就是一個…，要再成長，如果這樣是有在成長，你資源就應該挹注到那裡，而不是挹注到那一些高屏溪旁邊再劃 100 公里的自行車道，我覺得甚至連假日都可以算多少人，那你投資就不大適合。也就是說，我們在這方面的資源錯置現象很多，能不能做個統合？

我們最大的一個狀況就是在莫拉克颱風之後就是凡那比颱風，在平原地帶，我們都知道高山地區要水土保育，然後它要涵水、保水，然後山坡地是應該可以做一些能夠盡量的保水之外，到平原地帶能夠滯洪，下游是疏洪，這道理我們都知道，我們如何來劃分適當的發展區塊，到底哪一些是可以發展？哪一些是用作保留？現在國土計畫法大概又要重新去翻修了。剛剛空中大學的先進有提到財務機制，其實那是很重要的，如果我們今天在高雄地區、在都會區所用的水，它基本上有水資源保育的附加課徵的什麼費用，除了這個之外，那夠不夠？兩者之間應該要有一些因果關係。

第四個，就談到現在的濱海地區，濱海地區的產業使用應該跟這裡的地層下陷或淹水地區做個檢討，要不要轉業？要不要轉型去做太陽能發電？或不要再抽地下水？這些問題一定是逐步累積的。到今天我們如果還不能夠面對這個問題的話，還在推這些土地變更，然後去填海造陸等等，這個都會有不利的影響，因為它是漸進累積的。

整個在這種韌性城市的建構上，其實歐盟的一些經驗大家都提到了，像荷蘭和德國，尤其荷蘭透過全國景觀綱要規劃的方式，把環境生態的部分定格，不要再去用它，然後有一些農田要保育或有一些聚落應該遷移的，因為它是易致災地區，它逐步的做。第二個，它把這個防災的規劃，包括防災管理整個放進去之後，才來重新檢討這個空間的配置，要發展城鎮

的，然後建構完善有規模經濟的一個交通運輸網絡。在這種狀況下，它花 30 年整個翻轉，也就是這個需要遠見，也需要社會共識。這是個環境治理的時代，也就是大家要有共識，然後各自有努力沒有錯，可是資源要統合，然後資源要投資在刀口上，這個才是面對風險管理，然後防災治理心理上的調適，我先談到這裡。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教授。接下來，請李坤隆老師發言。

正修科技大學進修部李講師坤隆：

主持人、各位先進，大家好。基本上，剛剛吳主任從總體的觀念談到個體的角度去談這樣的不同。在我們談韌性理論的過程裡，其實它在城市面對環境變遷的過程裡，它現在強調的是治理而不是抵抗。所以，在韌性城市裡面，它所談的最主要的關鍵點，其實是我們講了這麼久，我們沒有努力去抵抗環境對我們那些一而再、再而三的衝擊和改變，所以我們只有退讓變成自保，這個是我們在這個理論上，或許它很殘忍的，可是你必須要去面對，就是如此。

我在這裡談的大概是有二個部分，一個是我提到我現在一些生活上的問題，希望可以就教市府的各位。另外一個，我提出一點小小的意見可以就教大家。第一個，你如果去看到高雄市的地下水工程，我記得謝長廷剛開始當高雄市長時，他第一次去市政總質詢，他就講他剛上來，就覺得謝長廷好像也沒做什麼事情，他就講他一直在做地下水的工程，這個東西其實你有沒有發現，在高雄市很少人願意做。可是這幾年在高雄市做得很好，高雄市地下水工程的普及率大概超過九成，這個東西是 ok. 的。可是當縣市合併之後，高雄縣進來了，它現在也叫高雄市，高雄縣大概還不到六成，這中間你會發現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有這麼大的落差，如果真的這些災害在高雄市，你看我們大概 711 時，高雄市都還會淹大水，如果這些東西真的發生在高雄縣，你看 88 風災，那個風險就會多大。這個中間，它怎麼去把人家最基礎的工程建構起來，這裡面比較少人去談到這些東西，可是基本上它總是一個點嘛！這個點如果不去改善，你以後怎麼把這樣的現象去做比較大的調整。

另外一個，我記得之前看到一個報導，高雄市當發生 711 水災時，就有學者提到，高雄市大概需要 6 座滯洪池，現在你看到高雄市大概只有 1 座 ok.，對不對？本和里那個是 ok.，寶業里大概還在做，其他的我不曉得。還是這位教授本身的理論是錯誤的？這應該請相關的專家可以給我們作指正。因為人家既然這樣談了，我們怎麼去因應這樣的說法，我們是不

是有一套自己的理論可以去反駁他也好，不要說遷就他，你反駁他也好，你總要提出你自己的想法，不要人家講的就變成…，我有時候參加公聽會，其實最不喜歡的就是這裡，你講的慷慨激昂，回去了，大家就很冷靜的面對你的工作，你還是一樣打卡上班，對不對？那個感覺其實是很不舒服的。我們只是希望激發出更多的想法，在同樣一個議題上，希望在這個過程裡面，像黃議員常講的，有集思廣益之後，這個城市才會進步，不要真的聽完之後，就「言者諄諄，聽者藐藐」，周老師最討厭的就是這樣，或許我的感觸比較深。

另外，以高雄市來講，它會變成所謂的韌性城市，是因為在 2006 年時，我們只參加了所謂的韌性城市大會，可是之後我真的不曉得高雄市政府有什麼比較具體的作法？你只是參加了，也去聽了，會不會變成你去了就跟大家講，你看，剛剛大家會裡講高雄市有多少豐功偉業，之後呢？之後你有個小小的風災來了，你還是一樣地下室在淹水。這裡面對我們來講，這些豐功偉業，我不曉得有什麼多大的用處。

還有一個你如果去發現大概今年 6 月時，在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上，它要推動全球石化燃料禁止使用。這個東西表示，我們再生能源政策如果再不跟上來，這個已經不是石油漲價可以去解決的問題，這個東西我們真的不曉得…，你剛剛講的都很好，就是我們現在有太陽能、有什麼光電，包括在旗津上都有看到風車，都 ok. 啦！可是這個東西到底這個量怎麼去因應？假設你都知道石油會在 2050 年枯竭或 2060 年枯竭，這個真的沒有一個定論。不管到什麼時候，總會枯竭，那時候你到底要怎麼辦？你不是真的遇到時再處理，我們現在好像有個態度是，反正還早嘛！對不對？說白一點好了，我不說市長，市長再怎麼做也只有 8 年，我應該沒那麼倒楣會遇到的，對不對？大家都這樣想的話，那個問題永遠沒辦法解決啊！這個就是一般的，不是什麼特別要去假道學，實際上這個就是現實，如果沒有人要去做，問題是不是會更嚴重？

還有一件事更嚴重的，其實我們住在美術館附近，美術館現在建很多的綠地都很好，可是市府我真的希望如果有機會可以去看看，遛狗的搞不好比散步的還多。那個東西如果真的變成這樣，這些綠地到底是給狗遛，還是要給人走？你可以去把它想清楚，因為這些遛狗的人，我們沒有能力去管他，他如果真的…，過去我有一次帶小朋友去騎腳踏車，碰到的是遛大狗的，那可不是像貴賓狗的那種小狗，是那種大狼犬，還有 2 隻在那邊跑來跑去，對居民來講，真的是個很大的傷害，對那個綠地不是更大的傷害嗎？你可以去思考，這個或許可以提供給你參考。

另外一種大概可以提供，如果你要去談到節能減碳或去成立所謂韌性城市，我大概有 3 個想法可以提供大家作參考，第一個，剛剛吳主任談到，前幾天高雄捷運暴量，大家覺得高雄捷運大概有救了，它快損益兩平了，最後可能要像台北捷運一樣賺錢了。可是，那個大概是油價的關係，對不對？那是暫時的。以整體來看，高雄捷運如果真的要改，它不是把一個路線建好就好，我覺得以前黃議員講的很好，高雄公車系統才是重點。你如果去台北玩…，像我們去台北玩，你不會開車，你的車子大概都會放在旅館裡面，你爲什麼搭捷運？因爲它方便嘛！而且，還有它的停車費實在太貴，記得有一次我們要去鼎泰豐用餐，就是大家好不容易真的要去吃，那個停車費 1 小時要 80 元，真的是太嚇人了，你大概 2 小時出來，就多 2 籠小籠包不見了，那個感覺上，你就會被迫要去改變，可是人家那個公車系統是做得很完善的。捷運本身它是固定的，你今天如果只靠捷運要去賺錢，可能幾乎完全沒有可能。大家常在罵高雄人，爲什麼這麼喜歡騎機車，就因爲你的公車系統不方便。像我們家附近就好了，我什麼時候才知道我們家附近的公車多可怕，我家的小朋友大概在小學 5 年級時，學校要他做一個暑期報告，就是你們家附近有什麼公車站牌可以到你們家，然後在去看時，你才發現，因爲高雄市的公車系統…，你們家附近都有公車系統，可是你去看那個等待時間，你真的可以去看看你們家附近公車系統的等待時間，10 到 60 分，那個真的是看到了…，你說這種公車你敢去搭？這個公車系統你到了，你運氣好，公車來了，如果剛好它走了，你要等 59 分鐘耶！你怎麼去想這樣的問題？今天大家說，你爲什麼要去騎機車？因爲它方便嘛！對不對？你今天如果把公車系統做好了，那捷運自然就會增加。或許我這個理論很粗糙，可是你如果從這個角度上，你連改都不去改，我不曉得這個後面它有什麼多大的利基說，高雄捷運要像台北捷運一樣賺那麼多錢，然後超過 100 億的，這個可能性大概幾乎沒有，因爲那個習慣不會改變，這個你可以去想。

另外一個，我前幾天忽然看到一個…，因爲我家剛好在新莊國小那邊，你在小學旁邊，可不可以去蓋一些比較有特色的人行步道，然後才能鼓勵小朋友走路上學，你才有那個誘因。我記得我的小朋友在唸新莊國小時，學校規定，家長不能載小朋友到學校門口前停車，要在學校前大概幾百公尺下車，然後讓小朋友習慣走路上學，它還發一張貼紙，集滿貼紙之後，你可以換獎品，這個是強迫制的。你今天如果在學校附近都可以蓋這些有特色的步道，它可以直接鼓勵小朋友很高興的走路上學，這個東西對整個大都市來講，它會是一個比較好的轉變，這個或許可以提供給你作參考。

最後一個，是現在大家在講的，就是節能減碳。其實大家都想要透過這個手法，然後要去制訂所謂碳交易排放量，這個東西大家談了很久很久，可是爲什麼沒有人要去做？你可以去想嘛！馬英九現在上任之後，在國外談國內的問題，這個大家罵得半死，你可以去罵他，我們大概也沒意見，可是馬英九講了一句話，不管是對還是不對，不管怎麼罵他，他還是要做。會不會是人家罵他之後，他才講這個話，我不曉得啦！實際上他敢去做，最少是個很好的開始。你要去講這些碳交易的排放量，大家都知道你課徵的都是這些大企業，它願不願意？它有沒有給政府的壓力？你可以感受到，一定很明顯嘛！可是在這個過程裡面，如果你連做都不去做，後面的人到底怎麼看待現在執政者本身所擁有的這些權利？你如果去回想，今天我看一個傳記，它在談英國的柴契爾夫人，當他上任時，他去改革國內的國營事業，你可以去看，當國營事業被他改革時，被罵得多慘。說白一點好了，現在如果大家都是公務人員，我講你那個退休金不合理，你要去改，我想大多數的人都走街頭了。柴契爾夫人他只有如此，所以他在當首相時，是全英國最不服衆望的首相，被罵得多慘，現在那本書出來，它講什麼？柴契爾夫人是英國歷史上最受人尊敬的首相。這個東西重點在哪裡？你敢不敢去做嘛！你如果真的去講…，馬英九這一步做得很好了，後面會不會被罵？是他自己要去承擔的。或許在這個過程裡面，大家要有學習這樣的勇氣，最少要走出去。大家都知道碳交易，那個東西是個很困難的事情，你要修改法規也是很困難的事情，可是如果連那一步都不要去做，後面你又在那邊談，你能夠節能減碳到什麼樣的程度，今天你們家一年都不開冷氣好了，中鋼裡面的碳排放量跟你們家一年不開冷氣，你看那個會差多少？你不從大企業去著手，你從這些小老百姓去那邊枝枝節節，你這邊因爲要漲價，所以你冷氣就少開一點點，這東西你說能夠少多少？是不是應該從高處著手之後，後面才有一些比較大的轉變？這個或許是值得大家去思考的。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李老師。接著請高雄市野鳥協會新任的理事長羅教授給我們指導。

高雄市野鳥協會羅理事長柳墀：

大家好！今天是因爲前任理事長把我找來了，這個議題其實滿吸引我的，我本來在學校有時候也教資源管理，全球環境的變遷，它是一個大議題，這個議題是需要每一個國家共同來努力的。但是你去談到國家的層次也未免太高了，但在這裡環球的變遷是影響到每一個人身上的。氣溫升高時，對你是有影響的；降雨的日數增加，是對你有影響的，降雨的強度會

把你淋得全身濕透透的，那是對你有影響的。所以，這個議題不是我們在打高空唱高調，而是對每個人切身的的生活都是有影響的，你應該怎麼做？其實每個人如果從每個人自身做起，這個環境裡頭的災害都減少到一半以上。每個人其實在你的生活周遭裡頭，你能不能跟環境的變化來配合？天氣熱的時候，你要不要把窗戶打開，讓它通風不用開冷氣？這時候可能很舒服的風吹過來時，你喜不喜歡？我們那一天去看一個設計，不好意思講他是誰，那個設計是很棒的，因為它是挑高的樓層，然後上面是通風的，兩邊的百葉窗是有洞，都是風可以進來的，但是好奇怪哦！我不知道是主管單位，還是誰的這個觀念，竟然會用玻璃把那個縫隙堵起來，原因是他認為，這樣通風是不夠的，還不夠涼快。所以冷氣機還是裝上去，玻璃還是把它圍下去，所以他希望更冷的環境，他不希望比較舒服的涼風吹過來。你會不會喜歡一個自然的環境，讓你覺得生活很舒服呢？還是一定要用人為的力量，用電力去提供那麼冷的冷氣，讓你覺得舒服呢？

所以，我們在基本上對付、應付環境很多的變遷，其實我們的心態上的調整是很重要的，心態上的調整是很重要的。我們可不可以把它不要那麼多的工程，或水利局不要那麼多抽水機，把做抽水機幾千萬的價碼，把它拿來處理比較大的濕地或是滯洪池，這都是可以算得出來的。剛才老師談到本和里那個滯洪池，其實高雄市的滯洪池不只本和里，九番埤或樣仔林埤，整條從寶珠溝這樣上來，一整條都是。我們也曾經做過研考會的高雄市的「綠色廊道建築計畫」，所以針對高雄市的綠色廊道，其實高雄市是有很好的條件，因為高雄市這個地區，它早期是一個窪地、濕地，它是一個沼澤地。日據時代再把它挖港，然後做出來的，所以它地勢上，本來就比較低，但是比較低的地方，水就是往這個地方來，我們以往就爲了要跟大自然去爭地，很多地方都填起來了。本和里那個地方本來是一個小學預定地，它就填起來了。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低窪地被填了？

高雄市野鳥協會羅理事長柳墀：

是。後來挖起來以後，也曾經透過成大的水工所他們去做水工活井，然後做出來是有效的。其實，這個都可以來思考的，怎樣讓我們環境裡頭會變得更好，而且更符合這個環境的需要。不管是我們把這個綠地開放出來，可以在我們平常的生活過程當中，可以去享受這一塊濕地，或者在下雨時，也可以讓雨水涵蓄起來。你可以計算它的水的容積，這個容積不是一個抽水站可以在瞬間把它抽掉的，但是滯洪池就可以有這個功能，你進

來以後，它就把你涵蓄起來，所以我們可以把洪峰的衝擊減緩很多。

在談到整個環境治理裡頭，其實很重要是「人」，他對環境資源裡他獲得跟需求，你會不會因為你的欲望很高，或因為你的需要很多經濟上的收益，而去把環境用「竭澤而漁」的方式，統統又把它一網趕盡。我們去做過那瑪夏的河川保護區時，我們有看到它旁邊的山從一溪山、二溪山一直上去，整個左灣那個地區它其實以前是森林非常綿密的地方，但是現在那個森林砍掉了以後，現在是種生薑。那個生薑，他是把整個森林砍掉以後，把樹頭也犁掉以後，他就把它整平，然後雞屎就放下去，那個一點水土保持能力都沒有，所以我們今天在 88 風災以後，會遭受那麼重大的災害，不是沒有原因的，要怪就要怪我們自己，大自然對我們也是公平的，只是我們自己把它搞砸了。

我們經過小林村時，我們覺得那個災害真的非常嚴重，因為整個小林村不見了，就只有一家在晚上燈還亮著，代表那個地方也曾經是個村落-小林村，目前只剩下一戶人家在山邊，那個村落整個是搬走了。我們在民生村跟他們訪談時，當地的原住民就告訴我，他爸爸以前在日治時代當過日本警察，他每一次都要經過小林村後面的，小林村的後面以前是一大片牛樟的樟樹林，水土保持是非常好的，結果那個樟樹林也不見了。所以，樹林不見了，它當然沒有水土保持的功能，沒有水土保持的功能，它整個就會沖下來。所以有太多環境的問題了，是我們「人」他的欲望太高了，你想要賺更多的錢，你想要土地為你能夠提供你很多的利基，你就大量去使用它，你沒有想過土地有多少的承受能力，有多少的涵蓄能力，可以忍受你從裡頭去擷取它的資源，所以人在環境變遷時，其實是必須要反思的，最主要是要從自己開始的。

高雄鳥會目前的會員有將近 500 人，成立 30 年來，其實我們的會員斷斷續續加上曾經參加過高雄鳥會的超過 3,000 人，相關的會員包括他的眷屬，其實大概有 1 萬多，我們每年有將近上百場的演講，全部有關於生態、環境、自然的。我們希望如果大家有這個共識，一起來為這個環境努力，因為看鳥的人看多了，其實心裡頭也有很多感觸，因為鳥會越來越少，你會看到森林一直砍掉，鳥會越來越少，你會覺得這個棲地應該保護下來，棲地沒有保護下來，真的你以後你要看鳥也很難，看不到了。所以，我覺得今天這個議題，大家真的要群策群力。

然後，在座的市府長官們，其實不要一直認為什麼東西，學者專家提出來的一定最好，所以告訴你，你就是最好的。提出比較有見解、有長遠眼光的一些方案，好好去做一點功課，然後去知道一些比較新的觀念，能夠

制定一些比較好的策略，讓這個環境可以可長可久，很永續的可以這樣延續下來，這是個很重要的一件工作，所以每一個人都是一個重要的角色。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教授的勉勵，我也是鳥會的會員。接下來，請共同主辦人陳麗珍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珍：

柏霖議員、黃昭順立委的助理、各位專家學者，還有各局處有關這個議題的代表，大家好。今天這樣的議題，真的是像剛剛羅博士講的，是非常的有意義。因為近來這幾年，我們一直有「節能減碳」的這樣一個意識一直在推廣，這個是好現象。最早我們也沒有去想到這一塊，早期的政府也很少聽到，從最近這幾年，大家一起來推動的話，未來一定會慢慢有成果，這個當然是面向很廣，有大自然生態，小是小到個人生活上的一個好習慣，這個都是要推廣，也相信公部門單位更加責任重大，應該多往這方面來把這種策略，不管是交通系統的網路設計或比較大的建設，包括一年多前的大雨，讓高雄是大淹水，這就是我們受過很大的教訓。

所以，這樣的一個議題，我們的意思上，相信未來大家還是…，不是在一次、二次的公聽會或一年、二年，是永久性的共同來研究。只要大家一起努力、一起推廣的話，專業的人做專業的事情，個人都把個人的習慣養成，這樣會有一個成績出來。非常謝謝今天能夠吸收到各位專家學者這麼好的看法和意見，我們都把它寫下來，我們互相的心得一定有很大的幫助，感謝大家。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接下來，請黃昭順立委的特別助理發言。

黃昭順立法委員莊特別助理為傑：

黃議員、陳議員，還有各位，大家好。這個議題其實委員相當的關心，包含在後勁溪的整治的部分，其實我們已經花相當大的心力在這上面。為什麼我們要做這些事情？其實從 88 風災開始，一路下來，其實委員對於整個生態破壞，然後造成我們的生命、財產的影響相當大，所以她開始在這一塊上面是用心的。

我今天過來除了聽大家之外，其實我本身的業務工作，我就說一、二個例子，今天在我的手上有一個案子，是禮拜四要召開的，先前高雄市政府要在岡山徵收農地做為工業區使用，可是我們同時在討論一件事情-滯洪池。農業局根本有沒有想過一件事情，最好的滯洪池其實是農地，水田在過去它的滯洪的效果是相當好的，可是我們要把它全部變成工業區，同時

我們還要花很多錢再去找地方來做滯洪池。這件事情是在政府單位決策過程裡面應該要好好思考的，不是說大家想法不對，而是怎麼在市府的市政角度上面去做一個正確的決策，這是目前不管是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同時面臨到的最大問題，第一個例子是這個樣子，是大家可以去思考的。

第二個例子是什麼？第二個例子是大家在談的「綠能」，沒有錯，綠能的產業的確我們一定要好好去做。台灣曾經是太陽能模組輸出最大的國家，但是大家都在講太陽能做得最好的是德國，可是為什麼德國做得最好？但是它在過程裡，為什麼原料是在台灣做？你有沒有想過這件事情？曾經有學者專家研究過，太陽能其實並不是一個綠能，因為它是高耗損的一個產業，它的矽晶體必須要花很多、很多的水。在台灣，過去大家一直在批評高科技產業，它是一個耗水、耗電的產業，它並不是一個真正高獲利的產業，但是同時我們正在發展的，卻是第二個可能像晶圓廠這樣的概念。「綠能」這個東西在發展的過程，其實我們應該用更長遠的眼光去看待這件事情。在講綠能，但是台灣不管是地方政府或中央政府，是不是曾經…，因為綠能的選擇性有很多，目前全世界最大風力發電的生產國，在座很多先進應該都很清楚，其實是中國大陸，中國大陸的風機幾乎目前已經是做到世界第一了，這是他們在產業選擇過程裡面一件相當重要的。

第三個，我們怎麼在財政上面取得平衡？沒有錯，我們今天的確要去跟大自然共同生存，但是實際上人民的生活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石化產業在高雄，這是一個根深蒂固的產業系統，你說要把它完全拿掉，坦白說，站在我的角度，雖然目前不客氣的說，不管是地方政府或中央政府，說一定會在 104 年、107 年怎麼樣又怎麼樣，但是有沒有想過，這些廠遷走之後，高雄增加什麼？或者我們應該用…，高雄市政府這一次提出來的調適費，是一個比較先進的想法。你怎麼迫使它在產業和環境保護的中間點去取得平衡？這是目前可能產業界裡面要去思考的一個最大問題，這反倒是比較重要的，而不是說一定要把它趕走，因為我跟廠商多少有接觸，我們曾經算過，把中油五輕遷走，把仁大工業區遷走，很抱歉！楠梓區可能就變成一個空城了，沒有人了、沒有產業了，在它裡面就業的可能加總大概 1 萬人，但是它在整個產業鏈的影響，是遠遠大於 10 萬人的。

過去很多包含在附近的學校，其實是跟它在進行產學合作的，學校其實也失去了背後的一個動能，但在對於整體城市發展，甚至我們說長遠一點，對人才、城市，還有整個產業的發展，這並不是一個好事情。所以，在這些的討論的過程裡，應該還是得回到相對有高度的跨部會，就是跨局處的整合，這可能是在開這個公聽會裡面，我聽到現在，我覺得比較重要

的一個問題。

另外，我最後可能提出一個擔憂，大家很開心高捷好像運量提高 20%，但是應該好好去思考，公共運輸交通它其實是要有它的可近性的。如果沒有可近性，我的人民爲什麼會去選擇這樣的東西？你今天提高二成，油和電漲上來之後，高捷是真的賺錢，還是虧錢？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大的問號。電費要調漲一成多，對高捷而言，它是一個靠電在運輸的交通工具，未來是怎麼樣的發展，是一個很大的問號。

最後，在軌道…，就是一樣講高鐵這個案例，交通部長毛治國曾經講過一件事情，台灣所有的軌道事業不可能賺錢，包含台北捷運都不賺錢，它的軌道事業團體不賺錢，是加上周邊的營運之後，它才真正的賺錢。軌道事業其實是一個公共運輸，它應該具備它的公共性，我們應該用更不一樣的角度去看公共運輸系統，我覺得是未來高雄市政府可能在高捷或在公車系統部分，可以去做思考的一個區塊。

主持人（黃議員柏霖）：

謝謝。專委有沒有要發言？謝謝專委。在座還有沒有要補充或再作說明的？如果沒有的話，我就來做一些簡單的結論。現場還有陳美雅議員的吳助理，謝謝你來參加。

今天我來作幾個結論，首先，很謝謝大家，有市府相關局處、學者專家，還有 NGO 團體的參與。我覺得一個城市的進步，它需要多面向。不可諱言，長期以來，高雄在台灣都扮演一個重工業的角色，雖然污染。那一天雄中的學生來訪問我，說高雄污染，我說高雄不只污染，高雄的前身是軍事化的基地。各位想看看，全世界沒有一個城市同時有空軍官校、陸軍官校、海軍官校，只有高雄，因爲當時那些都設在這邊。所以，你就會知道高雄市有這個背景。

我們在邁向更好的未來時，其實有很多部分，我們希望市府能夠有一個統合的綱要。爲什麼？因爲很多政策一推動，如果各局處的步調不一，那個資源就會變成浪費，有時候變成我們在做…，像昨天水利局局長一直報告，我們最近做了幾十件防洪工程、排水大圳，就一直講，這個都對，但是問題是，如果你上游保水沒有做完，像剛剛教授提到，上游保水沒有做好，下雨時，水一直往下跑，你那個排水幹管再加一倍都沒有用。極端氣候來時，即使你再多挖 2 個窪地也沒有用，只是能減緩而已。所以，我們必須怎麼去面對這些問題，所以我都贊成所有的公園都要往下，以前我們的公園是有小山丘，未來的公園都要有小凹洞，要相反，隨時都能準備好儲水，隨時有水，都能流入這裡。可能活在這裡的鳥不是很多，但是候

鳥應該很多，因為我印象中，來高雄的候鳥好像變多了，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我們面臨的我們必須要很坦白的跟大家報告，高雄市政府現在負債一年 200 億在增加，我們的資本投資越來越少，這時候我們又有這麼多東西想做，那怎麼辦？剛剛科長報告的，我們都知道調適費一年有七、八億，你再扣掉 60%到 70%後，真正你能用的，你再乘以 0.4，也不過三、四億，到底能做什麼？這是一項。第二個，我們到底有什麼樣的計畫是能真正去向中央爭取來的？所謂中央特別的補助款，或有什麼各種競賽能夠得到一些實質的建設？我覺得第三件最重要，就是要去開放很多民間的投資。其實我個人很贊成奇美前董事長許文龍先生講的話，他說民間能做的，政府都不要做；地方政府能做的，中央不要做。你越讓企業真正在營利的部分，讓企業去經營，那個經營的效能、效益才會出來，這是一個部分。我的意思是，像污水處理廠，我跟你講，你讓民間經營，只要那個定價的部分是合理，它的效能絕對是比我們自己經營的還好。那很多當然一樣，我的意思是，當然這裡面也有一些區別，譬如我們很多濕地的養護，當然這由 NGO 來做會比自己管理還好，因為 NGO 在做是投入的，它是當作志業在做，它不是當作是在上班，所以那個投入的精神是不一樣的。因此我們應該開始要有多管道去思考，我們有一個統合的綱要，投資在韌性城市，其實…，我知道市府有辦一個「永續委員會」，就是永續經濟、永續環境、永續社會，三個永續。高雄要更好是要建立在經濟、社會、環境都能共好的情形下，這個城市才會越來越好。如果這個城市只有經濟，你的社會也沒有穩定，環境也不好，以後一定很困難。所以，我希望財政局這邊，還有跟相關局處開始去思考，有一些東西可以委外，怎麼讓它效益更好的也可以去思考，甚至有新的財務規劃進來時，我覺得我們很多事情在做才會事半功倍，這個部分應該不斷去討論。

調適基金那個法案這次送到議會也有很多的討論，事實上，剛剛科長也講的對，我聽到議員也有很多支持的，但是也有很多反對的，反對的當然包括人家企業做得那麼好，現在卻要對它課徵，屆時人家就不做了。當然有很多原因，但是，你們如果有聽到的話，就要跟人家說明和溝通，未來在審理法案時，那個品質和效果才會比較好，這個你們要更認真。我想各局處都很認真，我也希望今天這些學者專家給我們好的意見，希望大家回去能夠想，能夠怎麼去進步，這是大家要共同努力的。我們今天公聽會就到這裡，謝謝大家。抱歉，今天場地沒有做一個口字型讓大家好好的發言，不好意思，但是也代表我們議會現在都很認真，一個下午就有 3 場公聽會，謝謝大家。

「專任運動教練甄選機制」公聽會 會議紀錄

日期：101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地點：本會一樓簡報室

主持人：陳信瑜議員

記錄：姜愛珠

一、主持人宣布公聽會開始並說明要旨

二、政府機關、學者專家、民意代表、來賓討論並交換意見

出席議員：

張豐藤議員

周鍾濞議員

蘇炎城議員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出席政府機關、學者專家及來賓：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高雄市福誠高中戴耀章教練

高雄市林園高中羅清雲教練

高雄市三民家商吳燕輝教練

高雄市中正高工李春融教練、陳啓發教師

高雄市桃源國中王耀英校長

高雄市光華國小梁梅宗教練

高雄市前金國小王永中教練

高雄市新民國小張麗娟教練

高雄市林園國小黃國揚教練

高雄市五甲國小莊英仁教練

三、主持人陳信瑜議員結語

四、散會：下午 4 時 22 分

「專任運動教練甄選機制」公聽會 錄音紀錄整理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首先向大家抱歉，也利用等資料的時候跟大家做一點徵詢，今天因有遠從桃源區下來的桃源國中校長，他也特別從那裡來，我看開車的車程大約要 2 小時以上，他真的很用心。這一次的聯繫上，因為主辦科沒有發文告知所有的學校專任教練，所以你們今天來都是內部聯繫通知的，這樣就很不公平，因為今天的公聽會目的是要聽你們的意見，所以今天的專任教練其實才是主角。所以我們應該都要退到這邊來才對，只是這裡無法坐這麼多人，今天既然已經來了，是不是我們就先做個小型的座談，剛剛跟課長協調過了，5 月分務必一定要發文給所有的學校，到時候我們再開一次擴大性的座談。

但是，如果今天可以收集到一些的意見，我們也很高興，既然今天有些人已經來了，我們也不要浪費這個時間，跟大家徵詢一下意見，不知大家的意見如何？如果可以，我們就繼續進行，直接開始來做雙向的溝通，甚至我們先把各位的問題，我就把麥克風遞給大家，先開始由各位來做一點發言。今天我希望所有來的人，通通都發言好嗎？對於考試的標準，甚至對未來體育的發展，我希望大家有一些建議跟看法。

其實，我推動這個正式的編制員額這一件事情，我大概已經推動了三年的時間，也有一群默默陪著我一起努力的教練，拼到後來他們也疲軟沒力氣了，因為事實上在努力的過程當中，我們都是無私，我可以跟大家公開的講，當初在考試的時候，我沒有推薦任何一個跟我一起努力的教練，這個你們可以問主辦單位，在考試的過程當中，我完全沒有推薦任何一個人，我認為我把這個事情呈獻，但是，很可惜的就是陪伴我一起努力且專業教練員額的這些教練們，他們在考試的時候，大部分都是沒有通過的，大部分也沒有考上的，我覺得這個公平性也很高，也因為這樣子，不知道他們會不會對我有所怨言，我也覺得對他們感到很不好意思。不過我認為這是公平公開的機會，我也早就告訴他們，我負責推動這件事情，可是我不負責讓你們一定穩考得上。

我想大家應該同意我這樣做，他們允許我推動這件事情，不過我沒有去運作，我也沒有暗中提供名單。但是，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上，推動這件事情，我並沒有得到任何的好處，在選票上也沒有得到實質的幫助，名譽上只不過增加 20 個，實際對這個大環境有什麼幫助呢？其實我沒有得到

任何的益處，可是我覺得我自己也是體育人，因為我是舞蹈系的。因為體育人要發展體育長久的政策，就連一個飯碗都保不住，且隨時會擔心這個飯碗被砸破了，我覺得我們很卑微，坦白講我們要栽培金牌選手，還要顧及我們的飯碗，我覺得每一個體育人，他每一次努力到一個程度之後，他的信賴一定要歸於平淡，但是政府沒有一個長期的保障及體育發展的政策，所以令我很憂心，我們現在其實都治標不治本，我也一直希望很多的議員來關心這一個議題，可是我發現那時候我還沒有找到很多的同好，那時候我沒有很努力的去找，今天我很高興，今天雖然教育局的作業有疏失，我也不願意苛責他們，因為他們現在業務也很多，可是私底下我一定不會罵，公開大家彼此的尊重。

我很高興今天張豐藤議員、蘇炎城議員特別來關心我們專任教練，我也希望這是我們長期關心這個區塊的夥伴，請各位專任教練也給我們三個議員一些的支持，為什麼呢？因為這個議題，坦白講沒有人真的願意去關心，講實在的我覺得體育人應該很重視情義的，可是我推動三、四年之後，我發現好像不是這樣，大家還只是擔心自己的問題而已，沒有考慮到當初我們在做推動的這一些人。

其實，你們可以在心理裡面紀念這些人，好嗎？不一定要紀念我，但是一定要紀念陪伴我也是你們的同行、也是你們的教練們，這剛好紓發我長期推動這一件事的心情。之前，梁教練我都稱呼他為梁大哥，因為已經成為好朋友了，他也一天到晚來煩我，甚至晚上一點鐘還打點話來煩我，我說我現在是有小孩的人，你一打電話來，我的小孩就驚醒了，因為我們的裝潢很差，租的房子很小間，我說拜託你不要再講了，再講我小孩就醒了。他說：拜託我別丟下專任教練這一塊不管了，我這一次真的是又被他煩出來的，不然你問他，我其實真的是要放棄了。

但是，我很高興今天蘇炎城議員跟張豐藤議員又跳出來，這樣我的信心又活過來了，所以請教育局你們要繼續緊張，我們要繼續來幫助、協助體育的永續發展，我們不是只有在意專任教練的問題而已，現在是不是請蘇議員跟張議員兩位議員，請他們表達今天他們為什麼要來關心這個議題？這個很冷門也沒有選票的，他們為什麼要來？因為民意代表要選票，大家也不是財團有錢人的教練，而民意代表就是要有金錢跟選票的幫助，這些他們都沒有，但他們為什麼願意要來，所以我們要給這些願意支持的議員們一些鼓勵。是不是先讓他們發表一下為什麼要來？我想他們是要來聽聽，但是他們為什麼會關心這個議題？先請張豐藤議員，謝謝。

張議員豐藤：

謝謝主持人，還有各位專任教練，喔！不對，很多還不是專任教練，因為我是第一任議員，才剛當選。因為過去的工作都是環保的工作，對於教育這塊其實是不熟悉的，也是最近知道在爭取體育的資源班，右昌國中的男子足球的資源班，才了解到健康城市，我們希望很多體育，好讓我們的小孩能夠在高雄，或全國甚至全世界的體育上有一點成績出來。可是我發現我們的資源非常不夠，教練也不夠，然後教練都是約聘顧的，所以教練不但沒辦法專任，還必須擔心自己的工作。在這種情況下，怎麼可能發展出好的體育成績？其實我都還不熟，所以特別來聽大家的意見。希望高雄市整個體育的制度、資源，包括可以給這些教練有一個比較安心的制度，讓他們真的全心全意投入高雄的體育，培育我們的下一代。今天純粹是來學習，希望了解大家的想法以後，可以跟信瑜議員還有炎城議員共同來打拼，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剛才我也跟張豐藤議員徵詢，未來只要跟專任教練或是跟體育政策發展相關的議題或是公聽會，我們都要聯合主辦、聯合來推動。這是他給大家的承諾，大家是不是給予張議員掌聲來感謝他，他已經具體承諾了。現在也真的非常謝謝蘇炎城議員，因為他的腳受傷還特別趕過來，謝謝。

蘇議員炎城：

事實上陳信瑜議員舉辦這個公聽會，我覺得非常有意義，雖然是冷門，但是要推動體育也是要大家共同來參與，當然，目前存有制度上不完備的地方，所以張議員也是很熱心的投入，大家共同來關心。

剛剛主持人有提到，這一塊大家都不會注意到，但是陳議員跟張議員都這麼細心會注意到，又這麼關心這個區塊。這不是選票不選票的問題，這是整個大高雄市要怎麼推動體育，這個需要好的人才，但好的人才又要如何留在高雄市？所以這需要大家共同來關心努力，這是非常有意義及實際，需要大家共同努力的區塊。

當然，最基本教育局體育處你們必須改善什麼呢？你們必須要用點經費補助這一些球隊，我看了這些資料裡面，既然有這麼多的球隊，但是為什麼教練會這麼少呢？說實在教練都是用約聘顧，如果帶不好，人才就會外流，為什麼高雄市有這麼多教練，但卻找不到工作呢？他們辛辛苦苦當上教練，甚至還帶高雄市球隊到國內外去比賽的教練也很多，但是比賽完之後，他就可以功成身退嗎？我認為他們不可以身退，但是要如何留住這一些人才呢？相信教育局你們要負很大的責任，為什麼沒有工作讓他們做？為什麼沒有選手讓他們教呢？我覺得你們推廣教育真正要檢討了。

如果我看到的資料是正確的話，有這麼多的運動項目，說實在要如何栽培出好的選手？這麼多的運動項目要多少教練？教育經費編列預算比率，坦白說已經很高了，你們的經費已經很多，但都到哪裡去了呢？你們不能在這個區塊多編列一些嗎？這樣就可照顧這一些教練，也可以培育國家未來的體育人才，相對的要有資深的教練，也要有相當的鼓勵，也要有相當專業工作可以讓他們做，不然你說要叫他們何去何從？所以，教育局體健處要改善及努力的，在此我也向你們做個正面的鼓勵。

其實你們的預算我們都很支持，教育的經費不能刪。但是經費通過之後，在執行的過程當中，我們希望不要向剛剛主持人講的，體育是被人遺忘的一小部分，讓民意代表有這樣的感覺，你們就真的需要檢討了，你們應該要辦得轟轟烈烈才對，提升體育的風氣，但要提升體育風氣，就要培養人才，要培養人才當然就要教練嘛！這是相對的，沒有教練要如何培養人才？

本席在此建議：第一、專業的運動教練資格，理論跟實務經驗是有差異的。所以，專業運動教練必須兼具專業選手歷練跟學術的專業，這是最基本的；第二、合併之前高雄市所舉辦的教練甄試加分辦法，其中一條規定：曾帶領高雄市隊教練加分百分之二十；而設籍高雄市帶隊帶領中華民國奧運代表隊的教練卻加零，這等於沒有加分。而且設籍高雄市帶領中華民國奧運代表隊的教練卻加零，這樣有失公平。他們甄試專業教練是擇優為前提，帶領中華隊的教練會比帶領高雄市的有什麼差別嗎？第三、合併之後的高雄市人才濟濟，請多推廣學校體育組織運動延到校隊，讓大高雄市的專業運動人才有就業的機會，避免人才外流。

這很最簡單的，現在這一些教練都有帶隊到國內外比賽的經驗，為什麼這一些人會留不住呢？為什麼還要考試？有的還不能加分，我也搞不清楚你們到底在辦什麼？我們不是在責備你們，我們是要給你們更好的建議，留住人才為高雄打拼的話，必須要有所作為，你沒有這方面的作做為，人才可以留得住嗎？而不住人才要如何培育下一代選手呢？這是不可能的，這是相對的。

所以這件事情，我相信主持人在這一個會期或是下一次會期，會跟今天有出席的三位議員，我們會再繼續努力。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我們也邀請蘇炎城議員，已經有我們三位議員，這是鐵票的議員，我們三位會一起為專任教練來推動。

蘇議員炎城：

我再來邀請副議長、張文瑞議員、伊斯坦大議員，請他們一起共同來努力。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謝謝。一定要有一個永續的關心，不然靠我一個人，我真的會推得很無力感。

蘇議員炎城：

不會啦！不會讓你孤單的。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謝謝蘇議員今天帶傷還特別來參加，甚至也把具體要求講出來了。今天所有的教練雖然沒有完全到齊，但我們在 5 月份，因為我是 5 月 9 日總質詢，等總質詢結束我們就馬上再來辦，我預計在 5 月 15 日左右，我們三位議員會聯合主辦擴大性的會議，會再一次的聽聽大家的意見，但是今天請大家務必暢所欲言。

跟大家報告，我們努力了將近四年的時間，所以，市長在大高雄合併選舉當中也很高興，有到高雄縣去做座談，在座談當中，市長有公開承諾，請教育局寫下來，市長有公開的向高雄縣的體育界公開承諾，說未來大高雄市合併之後，也要比照高雄市正式招考所謂的專任教練。因此，有很多高雄縣的教練也來跟我陳情，但因為還沒有合併，所以我還沒有辦法去處理這一塊，當初我只是高雄市的議員，我只能為高雄市爭取 20 個，不是我們不在乎高雄縣的專任教練。現在合併已經完成了，我們當然就可以一起來關心這個議題，而市長也有承諾未來人數一定會增加，所以招考的名額一定要提高，我們也跟教育局，也就是當時在任的蔡局長建議提高員額，我們希望能提高到 60 個，因為合併之後 40 個是不夠的，希望第二次招考時，應該提高到 60 個。但是，局長知道在府內的員額控管小組大概沒有辦法通過，因為經費的問題大家應該很清楚。所以我們第一次爭取 20 個，本來 20 個是分三年招考，我也要求要一次考完，為什麼要這樣呢？因為我們考慮到資深教練們，因為年齡跟時間在拔河，他們晚一年考，他們的體力就衰退一年，他們的競爭力就少了，所以他們才很積極的來考，我也要求教育局，可以一次考足，再逐年分發。

因為這是預算的問題，也有跟市長陳情，市長也接受陳情，所以就一次考足之後再逐年分發，本來去年教育局編了 40 個，又被市府的員額小組刪掉了，我們希望在今年下半年度在編預算的時候，一定要極力的護住這 40 個，因為今年他們好像要提 40 個，我希望你們可以寫 80 個或是 120 個，因為到市府員額小組一定又會砍，所以你乾脆寫高一點，既然要砍你

就寫高一點，我就教局長你就寫高一點，反正砍到 40 個也是一樣，如果寫 120 個運氣好一點，有可能剩下 80 個，那我們就撿到了。

張議員豐藤：

去爭取的時候不要只有科長，要拉著局長一起去，層級要高一點，這樣員額才能爭取得到。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這點我也要跟大家澄清，蔡局長那時候在員額小組就有親自爭取，但是員額小組不通過，所以我們幾個議員會再聯合，會再提一次案，甚至會去跟主計處溝通，也跟秘書長溝通下半年度的專任教練的員額，數量一定要貼出來，這樣我們明年才能夠順利再招考，這我們會跟他再承諾，而且剛剛已經有三個議員支持了，蘇炎成議員還會再去找議員共同來支持，所以我們會儘量的結合更多議員給市府一些壓力，這是跟大家的承諾。

現在我就開始開放，我們今天也有邀請早期的夥伴，夥伴們，你們要先講或要先讓給主席群？沒有關係，反正每一個都要發表就對了，請記錄一定要記下來，今天的會議記錄我們還是視為正式的舉辦，5 月份再正式擴大行舉辦。現在就請梁老師先發言。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首先向信瑜議員說聲抱歉，我不知道已經造成他的家庭困擾，因為我本身就是比較急，所以忘記需要控制一下時間，先向議員說聲抱歉！也非常的感謝他。

我不覺得專業教練是一塊冷門的區域，因為那是未來的趨勢，只是我們都只是口號而已。想了這麼多的問題，最簡單可以解決的，就是員額能夠增加，不然光是加分，再怎麼加都是不公平，大家還是會有意見。既然有心要爭取了，我的想法就像議員所講的，要嘛！就 80 個或是 100 個，讓大家都有機會之後，再逐年分發，我相信加分應該不是很大的問題，這是我的見解，謝謝。為什麼我會那麼積極，我覺得考試不一定公平，但是最起碼不要做到這麼明顯。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你要講出來呀！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不用講，講了到時候又被貼標籤。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不會，科長今天大家講的都不要貼標籤，好不好？既然在考試當中已經發現有不公平的事情，今天就是要讓大家講這個，不然我給你煩一煩之

後，現在你又不講出來。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有時候跟議員煩是一時的情緒，像試講、試教，本來之前要考的時候，我就跟以前的費科長講，運動專任教練的考試，我們需要有試練員，我們不是老師，老師上體育課可以用講的，像體操一定要有模特兒，我們要教一個動作時，一定要有小朋友或是一個試練員在，這樣才能顯現出你的能力，而不是口才好，用口說就可以了。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意思是在考試或試教的時候，要有學生在現場給他教對不對？是這樣嗎？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對。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你考量一下。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我那時候有跟費科長反映過，他說好。但是好到最後也沒了。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費科長已經退休了。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他怕我煩。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我都搞不清楚了，試教沒有人可以教，這怎麼叫做試教呢？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他講的試教，不是單純授課方式的試教，因為要有實際的人選在那裡。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就是要請一個學生在那裡給他教導，我覺得這是對的，因為不是去練口條嘛！所以這個可以酌量參考一下，好不好？這樣才可以看出他有沒有實際的教導經驗。還有其他意見嗎？

光華國小梁教練梅宗：

這個就是跟我們的教材跟教案一樣，你可以自己去籌備，像這個我是覺得非常合裡的，而且相信這個可行性也是滿高的，因為教練是在教動作，而不是只用口說而已，所以有很多技術的拿捏要透過選手指導之後，才會顯現出教練的能力。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其實這個也不需要他自己的學生，譬如體操，也可以請其他學校的學生，這樣就很公平了。

三民家商吳教練燕輝：

我現在講話是有點緊張，說真的，今天我有請一些專任教練，請他們一起來參與，有些教練他們就直接跟我說，來了之後被人家貼標籤也比較不好啦！我是三民家商吳燕輝教練，我是教足球的，我在這個區塊已經 20 年了，頭髮已經都白了。我知道周科長的為人，所以我今天才敢來。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如果費科長，你就不敢來了嗎？

三民家商吳教練燕輝：

不是，因為那個時候考試，有我和梁梅宗教練及幾位老教練，我們都到五科裡面去討價還價的最終目的，是爲了這 20 位教練跟考試機制在拼命，拼到最後反而我們這幾個都沒考上，這有可能我們的實力不好。但是我要講的就是在考試當中，還有一些需要大家來檢討的，就是爲什麼考試之前，五科要發給各學校考正式教練的需求？

有時候我一直在思考的就是，一個體育班的成立真的是非常不簡單，而你要廢掉這個體育班那是不可能，既然學校有體育班，爲什麼還要問學校要不要教練呢？我覺得這有預設恐怖，我不要舉出哪些恐怖情形，我簡單舉例：我跟王教練兩個都是教足球，我目前訓練了一批選手，準備要得全國冠軍的，但是抱歉，其他人的隊實力都不行，但是不小心他考試贏了我 0.5 分，像這樣的情形報上去要怎麼辦？

所以我在考試的時候，我跟校長講不要幫我報職缺，爲什麼呢？因爲我的足球隊目前很堅強，一個專長、一個項目才一個教練而已，萬一我沒有考上的話呢？卻被其他考上的教練說，學長抱歉！我一定要來你的三民家商，你們有去想到這個恐怖情形嗎？我辛苦經營這麼久的球隊，到最後這個缺卻被別人奪走了，你們有想到嗎？

我就是因爲想到這一點，才跟校長說不要幫我報職缺，我來拼看看，結果報出來之後，我現在舉例足球是後勁國小。我說好，如果考上之後，我離開三民家商沒有關係，因爲已經是正式的，我到基層去沒有關係，我將我好的球隊讓給別人，我覺得這是可以。但是問題是爲什麼還要開出需求來呢？這個我就覺得很納悶！很多教練都是這樣不敢報缺上去，大家在怕什麼呢？怕人家去占你的缺，萬一人家去占你的缺時，這個也不可以怪人家，因爲人家已經考上正式職缺，畢竟只有這個缺而已，所以人家當然要去，這能怪人家什麼呢？要怪也怪自己考試不行，沒辦法考上。這一點是

我覺得大家應該要來思考的。

第二點，是我在考試之前，我有問一些教練，像這次考上的 20 位裡面，舉重吳明通、壘球吳佳蓉、自由車楊東蓁，我問他們都有國光獎章嗎？他們回應說有啊！我們都有國光獎章，可以用在運動選手加分的方面，結果我們這次考試的時候，在審查資料，我拿這張國家頒給我的國光獎章，老師說這張會燙哦！會燙手哦！股長說這個沒辦法加分，我自己都搞不清楚了，為何當選手時拿到的國光獎章可以加分，我剛才講的三位教練，他們是當選手拿到國光獎章的，居然可以加分。全高雄市就我一個拿到國光獎章的，在教練期間拿到國光獎章的，我覺得這是我擔任教練一輩子最大的榮譽，結果不能加分，我覺得很痛苦。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是學生拿到國光獎章還是你本人？

三民家商吳教練燕輝：

我栽培出來的。國家給我的國光獎章，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這樣沒有績效哦！

三民家商吳教練燕輝：

就是不能加分，但是你當選手的部分是有加滿高分的。思考這一點我覺得很奇怪、納悶，今天是要考選手還是考教練，我覺得這一點很疑惑。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人事處在此，你回去說名額重編。

三民家商吳教練燕輝：

我是建議未來如果有這個機會，事實上我們在體委會爲了專任運動教練能正式納編辛苦 20 年，事實上頭髮都白了，我們每天這樣撞擊練習，會覺得前人種樹後人乘涼，沒關係！我也是認了，但是有一些教練真的快要放棄了。我跟永中講，我們會繼續做專任運動教練，就是很喜歡這個運動。我培養出來的選手也有在大學擔任助理教授，也有在國中、小當正式老師，這就是唯一選手給我們的回饋，唯有這一點的成就感。

我跟永中會長台北也去、任何地方也去，也去過立法院抗議，所以我也跟教練們鼓勵，周科長是很明理，我們被點名做記號，他又不知道什麼原因，要說明原因講給他們聽，他才會知道有這些問題產生，所以我覺得不用怕被點名做記號，就算被點名做記號，我也做 20 年了，就算沒有考上又怎麼樣，對不對！有時候會覺得懵懵懂懂全身都是傷，後代能起來我也沒關係。市長在會議當中說一句話，我們要照顧比較年長的教練，你們

自己看在座甚至年資不到一年的教練也考上正式的。

有一點要思考的就是若有 60 名額或 80 名額，是不是不要再限制一個專長一個教練，如果足球 6 位不就要排隊排很久，每年都要考。桌球高雄縣就有 7 位，不就要排 7 年，是不是應該就成績來討論如何排名納編。有一點建議就是考試之前教育局會邀請一些專家學者來討探考試機制，我也希望教練儘量請像永中較年長的教練去參與，提供一些意見，專家、學者所學不一定通才，你跟我談這領域，你不一定贏過我這區塊。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我們之前有成立一個大高雄體育運動發展的聯盟，後來開了幾次會就解散了，其實那個聯盟就是希望可以提供政府去做一些政策方向研討，但是一直就沒有再進行，大家都心寒了，考試考得很不好。所以希望未來不是只有正式的學院派教授進到考試評選成績的委員，要有實際線上的教練也可以來參與討論，一定也不會完全依他們的意見，但是至少你們可以聽線上的運動教練是什麼樣的想法。折衷大家的意見，我覺得這就是改變，不然之前也是沒有考過。

三民家商吳教練燕輝：

專任運動教練對於科長不要看他們臉就會怕，我最怕的就是跟科長說話時，他是以微笑跟你說話，我最怕這種的，但是周科長不會，周科長是因為面相較兇，不過他真的為我們著想。他都微笑跟我講話，所以我不知道他心裡在想什麼？搞到最後受傷的教練有多少人，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大家都稱呼你永中學長，這是我們的老夥伴，所以我就直接這樣稱呼你，換你發言。

前金國小王教練永中：

我最後再說。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好。我們按照座位順序發言，這樣比較快就不用舉手發言。

中正高工李教練春融：

議員、科長、各位教練大家好。我先自我介紹，我是民國 79 年的專任教練，教育部招考的，在座有三位高雄市教育部的專任教練，吳燕輝跟張教練，我們 79 年就到高雄市來服務，也是 20 幾年了。我現在針對剛才所談的，在考試的過程當中，站在我個人覺得比較不合理的部分。第一個是年資，年資的加分好像很容易就滿分，這對我們在高雄市服務 20 幾年而言較不公平，譬如年資分數是加到 10 分，幾乎每個人去報名都加到 10 分

了，我覺得年資的加分要慎重一點，就是我們有服務 20 年加 10 分，一年一分，但新來的年輕教練年資一年就加一分。其實教練的資歷很重要，我看過很多書，厲害大部分都是老教練，因為他們有經驗，真的是有經驗，如職業隊的教練，我不是說每位都很年長，但幾乎都是很有經驗，很少職業隊的教練是年輕人，也是有不是沒有。我只是要強調資深的教練一定有他的作用，所以未來在加分的部分，這點可以考慮進去。

第二點，就是我 79 年到中正高工服務，當時中正高工的球隊非常強，吳教練是在三民家商服務，他都沒有離開三民家商。那時候有鳳林國中及其他國中，都是全國很好的隊伍。我當時在中正高工常出國，他們都知道，但他們都沒有機會，有些在國小服務或沒有選到好選手，而我又在中正高工遇到老教練，我都代表國家青年隊出國比賽，青年隊是兩年選一次，我連續選四次共 8 年，我的資歷很完整。我又到國小、國中服務，又再回到中正高工，我這個過程當中，當選國家代表隊的經驗很豐富，我甚至是成人國家代表的教練，我也去擔任兩次。就如剛才議員講，奧運金牌的教練結果都沒有加分，我知道高雄市的用意是高雄市的教練帶領高雄市的隊伍去比賽才加分，若是帶國家隊都沒有加分，我個人的認知是可能我們的設定就是如此，因為你要在高雄市帶領著高雄市隊伍參加比賽有成績才加分，我個人的理解是如此，所以為何吳燕輝教練有國光獎章卻沒加分，我的感覺你可能不是代表高雄市的，是不是如此？議員好像也是如此，我也是啊！我的資歷這麼好都沒加分，還好我在中正高工時很多選手來，這部分科長可能知道三級選階，為何我後來到國小任職，因為都斷層沒有好選手，沒好選手難到還留在原地嗎？你就算經營得再好，也是沒有人要來，因為沒有選手，所以我又去國小、國中，現在就都一直在中正高工任職。

還有我去測試覺得很奇怪，因為我去參加專任足球教練受訓，我的外文能力也不是很好，不過有機會我都會去參加，對訓練的方面我是很有把握，結果我去考試的時候，因為我們的教練是在你們練習時，哪裡不對就直接跟你講，都不是講技術性的東西，還有你的口吻及眼神都要很有經驗的，請來的三位口試員我都認識，一個是我的學弟，專任教練都知道的。他們不是一直都擔任教練是學者，我講實在話，你們比我會教嗎？你的資歷比我淺，那是我的想法，不過考試就是公平性，我也認了，因為我也不是很好，為什麼？因為我輸給第一名，考上第一名的謝麗娟，因為他以前是高雄市的選手，所以分數比我高很多，我默認，為什麼？女孩子的成績比較容易拿，男孩子的競爭力比較高，我沒辦法在選手部分拿到很好的成

績，不過今天是針對大致的公平性，我現在要提出來就是這兩點，你們在規劃加分的部分很重要，這個就是制度，從這方面再去討論。

尤其是測試的教練，因為請來的都是學者，你說台南的那位我知道，他很有名，他是台南的教授，還有一位是台大楊玉榮跟我是同輩份，他也是學者；還有一位是我學弟，當時我在擔任教練時，他不是教練而是講師，分數是他們打的，他們也沒有在訓練球隊，我是練到國家常叫我去擔任青年隊的教練及國家隊的教練，你們這些人都沒有這樣的資歷，你來給我打分數，我也認了，本來我就輸人家了，不過我有看我的分數，我的分數輸在我當選手的成績沒有比比我好的那位。我現在要提出來就是在加分的部分，真的要嚴謹一點，如吳燕輝有國光獎章是否要給與加分，你們的立點是如何？不過高雄市當然是以帶領高雄市的隊伍來計分，這一點我覺得可以去討論，報告到此。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補充一下，自己把學校的名稱、姓名介紹出來，因為我們要做紀錄，一定要講出來不然錄音錄不進去，要講出來我們要錄音譯稿。其實發言本來就是應該把你講話紀錄做出來，這是我們的發言權。接下來也是老夥伴、熟面孔。

新民國小張教練麗娟：

議員、科長還有在座的夥伴們，我是新民國小足球專長張麗娟。我剛才整個聽完後，我覺得議員很有心在為我們推動這些事，也看到教育局很盡心在幫忙推動。跟科長報告，我剛好今年從國立體育大學的研究所畢業，我寫的論文是國中體育班的發展，我有去做了一個調查跟研究，因為教育部推動國民體育法第 3 條，體育班要設置專任教練這個問題，也確定是通過了，可是在高雄市沒有很明顯看到教育局在推動這區塊。今年體育班的招生，國中先開會了，很多學校都沒辦法增設體育班，是礙於財力的問題，所以很多學校都變成資源班，資源班所有的員額只給一個，以往體育班的編制員額缺國中是給 3 個。我很想問現在高雄市有 63 所還是 67 所國中有體育班，總共班級數 130 幾班還是 140 幾班，為何專任教練沒辦法躋進員額缺，還要用市府的編制員額缺出來用，本來體育班的員額缺就是得設專任教練跟體育專長教師，我們也都知道各個學校本身的體育專長教師本來就不夠，為什麼沒辦法從員額缺裡去直接增設，因為我知道專任教練甄選後直接在原學校服務，所謂原學校就是分發的學校直接服務，他如果要調動可能須經由教育局，就如同老師的超額一樣，才能被調動出去。不然應該都會留在原學校了，是這樣嗎？科長。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待會再一起回答。

新民國小張教練麗娟：

99 年也有開過一次公聽會，說實在那種感受真的不太好，在座的專任教練講了非常多，可是沒有任何一位在座的長官把我們的意見聽進去，我們從第一次的員額如何分配、分數如何給？從頭到尾都沒有人聽過我們的意見，到最後簡章出來時，感覺完全是只有教育局自己指導出來的東西。就從筆試這部分，專業成就及複試試教和口試，當時我們在專業成就這一部分，有曾經討論到如議員講的，你到底是要運動員還是教練，為什麼去算計他曾經當過運動員的成績，為什麼教練的資歷反而不算，為什麼帶去奧運隊、國家院的資歷都不算。我們當時也都曾經提出來，可是今年還在提，都已經考過一次還再提，如果當時第一次考試的時候，在以前沒有提出這樣也就算了，可是現在我們又提出來，我就覺得有點很好笑。

再來，考試委員的任用，那天考試我是足球專長，剛李教練也談到，有的是他的老師、有的是他的學弟，教練的層級比他都要低，他如何去評比他。我們這些在座的教練尤其是足球，我相信吳教練也都拿到國際級的教練證，可是請來的是一個說不定連第一級的教練都沒有，他卻要來評比我們，當時就覺得如何評比。還有教練是指導技術面的東西，沒有一個回饋，你怎麼知道他的技術在哪裡？他的技術誤差在哪裡？根本就沒有人知道，然後叫來的都是一些學者，我們都不知道他今天是要聽我們用講的，還是要我們實際下去教，這是第二點。

第三點，我想提的是體育班現在有很多的課都被專長教師占走，然後這些專長教師，有的是只編他的課，實際課由誰上？由外聘教練跟專任教練來上課，一般國中體育班的編課，有的編到 10 節、有的編到 12 節，專任教練實際兼課只能兼 4 節，在自己校內還不得兼課。我想請問為什麼在編制專長教師的人，他可以去享受這 10 到 12 節課的費用，可以免費不用授課就可以直接去享用，這對專任教練而言，實際是真的不公平，包括外聘教練也要被壓縮，為什麼？學校就說沒有錢請教練，錢就這麼一點點，就勉強教練你來上課。很多教練是因為這些選手真的是惜才，他才願意付出，可是實際上我們把這些好處都留給專長教師，等他帶到他高興、他爽了，成績拿到了，我拍拍屁股走人不帶了，因為學校規定我帶 3 年，其他我可以不用帶，我覺得這非常不公平。

可是市府已經連續 2 年開體育法公聽會，可是都沒有人去檢討這一點，體育班的成績好跟壞，也沒有人去評比，到底這個體育班的成績是不是適

合存留，他的運動項目有沒有適合國際潮流，也沒有人去評比，我都不知道體育法是在做什麼？不好意思我有點激動，希望科長不要給我貼標籤，因為我實際上的訪查，我看到很多東西，包括未來少子化的問題，現在很多學校可能在招收選手上，我們都要去考慮到這個，這些實際操作面都是誰去操作？都是教練自己要去求運動選手來，而行政人員不一定，他有這個班沒這個班對他們來講無所謂，可是運動教練必須要靠這一塊職場來生存，市府局裡在資料報告顯示上好像都沒有提到這一點，以上這是我的報告，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講得好。待會就是請大家有什麼就講重點沒關係，今天不會有貼標籤的問題。

林園高中羅教練清雲：

議員、科長、各位教練大家好。我是林園高中桌球教練羅清雲，我有點疑問，是自從合併之後，去年中等學校運動會好像是全國第二或第三，及去年的全運會總成績是冠軍。照理說高雄市的體育成績在全國應該是數一數二的，相對我們的教練在台北市和新北市正式的專任教練都已經超過 100 位了，而且逐年都一直在考試，考完後都已經任用了，而我們之前考了 20 位還要分成 3 年才任用，不曉得為什麼一樣是直轄市，我們的成績也不比別人差，而像陳議員剛剛講的，我們不要做第一，也不能差人家太多，成績也沒有比別人差，為什麼我們的落差會這麼大，這個是我有點疑問的地方，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如果待會有想到問題還可以再補充，不是只可發言一次，但是先讓大家在第一輪都有講到，等一下再補充發言。第一次未發言還有張助理惠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陳議員、張議員還有朱科長、在座的教練，我是伊斯坦大·貝雅夫市議員的助理，因為議員在桃源那邊有一些土地爭議在處理當中，所以請我來代為轉述議員的意見。我剛聽到在座教練的說詞，我發現到名單上在 99 年度時，不曉得那些教練當中有沒有原住民的名額？沒有哦！很可惜。但是我知道在高雄市還沒有合併時，高雄市有些國小或國中都有一些原住民的教練，因為在這方面我是不太清楚，基於今天這些函文，我有接觸到一些如鼓山國小的教練，但是因為沒有現在的函文也沒有告知他們，不然他們也有很多意見。

我先來轉述議員的建議事項，第一個是在甄選當中，希望教育局以我們

原住民的教育法來優先遴選，這是我們議員的第一個建議事項。第二個建議事項在優先任用遴選規定當中，特別是以我們原鄉，今天的桃源國中校長也有來，我們議員的意思是在原鄉桃源區這一帶，桃源國中、國小還有寶來國中都有教練，有舉重、棒球，所以在遴選的結構裡面，以當地的原鄉來自己辦，就是以這 3 個學區來做一個自辦遴選的方式，這是伊斯坦大議員的一個建議，希望教育局在這方面能夠先做一個評估，既然剛剛陳議員有講 5 月後還會再做擴大。

我相信就像剛剛講的，並不是只有我們在座的陳議員跟張議員、蘇議員，包括原住民的議員相信對這個議題都會很重視，我們都知道原住民的體育人才相當多，可是很可惜真的沒有被受重用，所以在此不只為我們原鄉，伊斯坦大·貝雅夫市議員的桃源區，我們議員做這樣的爭取，相對會對我們都原教練的原住民，我做一個助理也會為他們發聲。鼓山國小的一位教練有講過，基於這樣考試的資格、任用，我不曉得資格條件是哪些要件，學歷一定要大專嗎？沒有。可是必須要大專畢業才可以考教練。等一下是不是可以把要甄選的條件，能不能讓我們稍微了解一下，讓都原原住民的教練知道怎麼去做準備，這是以上的報告，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事實上高雄縣合併之後，它的招考的方式跟項目一定要再做調整，高雄市之前的招考辦法其實是參考用，所以希望今天可以提供更多的意見，就是大高雄合併後的這一次考試，其實是很重要的，一個指導性的作用。有一些比較晚來，我再一次說明，今天教育局也在忙他們自己的活動，所以也比較疏忽聯絡所有的學校的體育專任教練，我們兩人質詢是 5 月 9 日與 5 月 11 日，質詢完畢在 5 月中旬會再辦一次擴大的，所以請教育局一定要發文給我，我們兩位算是很有風度的議員了。好，為了這些專任運動教練，不能對你們太兇，不然到時你們「擺爛」就糟糕了，接著請唯一列席的一位校長發言。

高雄市桃源國中王校長耀英：

兩位議員、周科長、各位體育夥伴大家好，今天是議員邀請我過來與會，順便聽取大家的意見，其實我個人也非常關注這個區塊，我也擔任過教練工作，從老師、教練、校長一路走來。從前我都和學生這麼講，你跟著老師拼，將來就可以當老師或是專任教練。原高雄縣的模式，確實是透過專長可以致聘，然後擔任老師；沒有當教練，是當老師，所以桃園國中目前的舉重教練以及寶來國中的教練都是非正式的，都是我們以前的學生。我是籃球教練出身，因為原住民保送制度，可以公費就讀，最後也成

為老師，但是，現在的我已經不敢再這麼講了，因為制度已經被取消了，我覺得國家對運動選手真的非常不照顧，但是在此真的要感謝周科長，連在過年時間，周科長還是會親自前來關心我們的教練，看看壘球場，真的很感謝他。

以我們學校回歸原點來講，大部分的運動教練是因為喜歡這項運動，就執迷不悔一生就投入了，從學校的角度是看到學生的需求，尤其是原住民區的學生，如果不幫助他們發展體育運動，真的就浪費上帝的賦予；也因為學生的需求，所以也克服了一切的困難，老實說，我們學校在發展時，上個星期我到了台北首都扶輪社，說難聽一點，教學了那麼多年，從沒有任何一個公部門曾經支援過我們，老師只是從教育優先區的鐘點費中像蜻蜓點水式的輕輕帶過，然後是承受了 88 風災的「光環」，在台北首都扶輪社前來關懷時順勢提出來，首都扶輪社也同意給他鐘點費，他也這樣勉強的過了 5、6 年的時間。

所以知道有專任教練甄選機會，大家的眼睛都會為之一亮，非常希望能夠有機會納入編制內，具有正式教師資格。但是，反過來也要談一談第三點，關於偏遠地區的發展，原高雄縣時代，我看到有很多專任體育教師，就是當時由體育班錄取的，其實也是滿難過灰心，對於有些教練，我們會要求觀察他 3 到 5 年的時間，從代理老師開始，終於等到通過測驗了，學校指定專長教師缺給他，結果他在取得正式教師資格後，再也不理人，不帶隊了！因此也希望在專任運動教練甄選機制的背後應該要設置一個考核機制，有些人是希望藉此來漂白，漂白後，如果沒有一個後續的評審制度，當他無法達到成績時，就應該被解聘，所以原高雄縣時代，就有制定一套評審專任教育的制度，後來也因為經費因素慢慢地被刪掉，其實我覺得也不錯，因為背後就隱含了考評制度。議員的助理方才也提過，希望偏遠地區的人才能夠受到更多的關懷，之外，如果真的有這個甄選機制的話，能夠來照顧原住民的專任運動教練，適時的給他們加分，或是由我們來獨立甄選。最後，就是希望有一個考上之後的甄選機制，千萬不要再有考上就不繼續鍛練的情形發生。以上報告，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校長，你講對重點了，之前，高雄市在推動時，就是因為有很多的約聘教練想盡辦法要占到專長教師缺，一旦他取得教師資格後，就有正式教師的保障，就「擺爛」再也不帶隊了，學校怎麼辦呢？體育班還是要發展，就向外徵召臨時教練來帶隊參加比賽，在得獎之後，可以獲得加分是誰？是專長教師，充當救火隊的臨時教練就得說再見，沒工作了。我所指的就

是中正國小的體操老師，寒假過年時，學生要參加比賽，竟然拋下學生就回老家過年，又講要帶小孩去度假，任由學生自己在學校練習，家長們是急得要命，因為沒有教練帶隊練習，結果校長被逼得只能緊急去找臨時的體操老師來幫忙，又很幸運的得到金牌，也不知道是怎麼一回事，聽說他在未擔任專長教師之前，認真帶隊，等占到缺之後，半年之內就開始擺爛了，所有的演化過程我很清楚。

當然政府教育單位也會怕啊！往後再碰到這種情況時要怎麼辦？所以我當時就要求完全取消專長教師資格，全部改用專任教練，而且專任教練每年一定要有帶隊績效的考核，才可以杜絕這種風氣；其實還有另外一面，因為正式的專任教練還是享有公務人員保障資格，如果他又「擺爛」時，該怎麼辦？就算有考核機制，他也不會在意的啊！還是保有這份薪水。我也是體育人，所以我要請各位體育人要自制，既然喜愛體育，就是希望能培育人才，如果取得正式教師資格後，記得千萬不要擺爛，因為你們肩負了體育發展的重責重任，如果你們少帶隊一天，國家的體育戰力是不是就少了一些？真的只有自律而已。談到考核，公務人員也有考核啊，甲乙丙，大不了就考績獎金少一點，也沒什麼大的損失啊！其實也是一體兩面，端看個人的想法而已，也就是說專長教師以前是這種狀況，並沒有要求專長教師要有帶隊績效，所以就擺爛，是不是？以前廢科後，之所以一直不敢再開放，又為什麼我們推動了三年也一直無法推動？就是因為很多體育人已經被定位了，擺明就是要占缺，而占了缺之後就不再帶隊，當然教育局也會一再地阻擋，後來他們也打開了心防，這是一個過程，所以體育人當自強，有這種敗類喔！怎麼辦？只能叫到議會罵一罵，讓大家都知道他的行徑，用眾人的眼睛去監視，不然又能夠怎麼辦？他已經取得專任教師資格了，真的是體育界的敗類，真的就這樣了，因為是「一顆屎而壞了一鍋粥」。

好，接著請林園國小黃國揚教練發言。

高雄市林園國小黃教練國揚：

議員、周科長，我是林園國小桌球教練黃國揚，各位前輩之前提到的大概都是我們的心聲，也是我們現在面對的問題，誠如議員所言，真的怕「一顆老鼠屎壞了一鍋粥」。但是我相信在座的各位教練都是在體育界有數十年的資深教練，甚至，目前在球場上的都是我的前輩，很多都是為了選手、小孩，最後也是為了成績，如剛才教練所講，縣市合併之後，教練的名額反而會減少，我們就會感到很緊張，我想就如梁教練所講補足名額，但又如剛才教練所講也不要差台北太多。合併之後的問題，大家就一

起為成績、體育而努力，體育人就是長官給了一個目標之後，就會盡力朝目標方向努力，努力的結果就是希望工作穩定的保障，例如，現在所有的教練都有十幾年的年資，都是很好的教練群，並且是值得我們學習和仿效的對象，希望在名額增加穩定之後，追隨著他們的腳步，當然也是擔心轉任正式教師之後，老師和教練這個區塊沒有區分清楚，區分清楚後，我們才可以用心在專長上盡力的去培植下一代。

還有每年約聘一事，每年簽約也會造成我們心理上的不踏實，現在反而又要讓小朋友進入體育班就讀，這又是一個問題，何況學校的老師的責任也不在於此，他們只要開口一講今年要招考體育班，怎麼辦？專任教練就要自行去招生，目前又是少子化的社會，也要得到家長們的信任，在推動上反而更不容易，目前在帶孩子運動過程中，家長普遍反應良好，最近網路上也盛行一句話「運動的小孩絕不會輸給其他的小孩」，如果名額能夠穩定，保障我們的權益是最重要，也是希望…，像議員還有很多的長官就很努力的幫忙去向教育部爭取，也希望能夠讓我們明確的知道「你們可以有機會」，至少會讓我們產生動力，當我們取得正式專長教師資格後，反而可以使得家長更放心，因為是具有專長的專任教練，而不是約聘或是外聘的專任教練，我相信這是給家長們一個很好的號召，也省得家長質疑約聘專任教練的能力，約聘的話，如果市政府不再續聘，就會以「明年沒有名額了」帶過，對於體育班是抱著有沒有都無所謂的心態，學校就會這麼認為，所以希望能夠增加名額，讓我們有機會晉升為正式專長教師資格，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待會兒請教育局說明一下，目前體委會對於體委會的教練名額是否有縮編的計畫，或是要刪減預算的問題，因為也有體委會教練向我來陳情，因為體委會打算將這些人移交給市政府，由地方政府統籌辦理，是不是真有其事？如果屬實，事情就鬧大了，很多人準備要失業了，所以待會兒就請教育局回應一下。接著請五甲國小莊英仁教練發言。

高雄市五甲國小莊教練英仁：

陳議員、張議員、周科長、各位教練，大家好，我是五甲國小桌球教練莊英仁，教練的一些相關問題，之前，一些前輩大概都講得差不多了。以所有在座的來講，我應該算是比較資淺的，如果說資淺的話，也已經擔任教練職 11 年了，從民國 87 年退伍開始，擔任教練工作至今，教練其實有很多的辛酸，教練除了在校學生之外還必須去照顧外裔的選手。很多教練真的有其辛酸處，從以前的球員到現在的教練身分，等於將自己的一生都

奉獻給體育，事實上也真的沒有得到應有的回報，所以也希望議員能夠盡力的幫我們爭取應有的權益，因為我本人是國小體育教練，也聽過國小教練吐露心聲，目前很多的制度，以成績來講，都是針對三大運動會去做成決定，就是全運會、全中運、全大運。通常國小教練一般是沒有機會接觸到這種比賽，我擔任教練這麼多年了，也帶過很多國手出來，也拿了很多全國性的比賽冠軍，但是永遠沒有機會去接觸到這個層面，所以，以後在制訂考試的辦法上，是不是要做成分割或切割？在加分上，是否能把國小、國中的教練招考區隔出來，以上報告，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對，因為國小還沒有參加這個比賽。好，都發言完畢了，有沒有要第二次發言的？接著請永中教練發言。

高雄市前金國小王教練永中：

陳議員、張議員、周科長，大家好，我是前金國小桌球教練王永中，第一次發言。聽了大家的意見之後，其實最大的重點就是員額的問題，大家都講到自己的心聲，但是我要訴求的是，員額釋出多的話，就會像台北市三年內產生 132 位教練，雲林也已經有 20 位教練了，而高雄市兩年前才錄取 20 人，分三年進用，今年的 8 月 1 日才會進用第三批，上面都寫得非常清楚，立法院在去年的 10 月 25 日通過一個決議文，在 11 月 9 日總統也頒布令，重點是在於所有的員額編制，修法過的最新的修正方向是「前項專業運動教練是聘任，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聘任人數與其編制員額總數千分之五以內者，不受地方機關總員額編制的限制。」這條條文立法院已經修正通過，就在總員額的千分之五裡面，不受總員額編制的限制，這是經立法院通過的，我們現在訴求主要的重點在此，也不清楚高雄市現在的總員額是多少？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那條法令是參考用而已，沒有錢，法律也沒辦法，講實話，這種中央立法地方買單的事情，如果我是總統的話，也是很會立條文。

高雄市前金國小王教練永中：

所以也要請議員幫忙多編列一點預算，照顧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議員是沒有編列預算權，只是負責刪減預算並監督市政，但是我們可以協助，給市政府施加一點壓力，然後去推動。當然有一些相關的法令我們也推動很久了，循著法令為基礎，才可以去推動市政府執行，但是市政府沒錢就是沒錢，這也是事實的層面。今天大家都提出意見了，回到原點還

是員額的問題，有名額的話，所有的事情都將迎刃而解，而也不能用高雄市和台北市的預算去做比較，立足點上本來就存在著不公平，如果真的要台北比較的話，我看就作罷，只能說自己要多自力救濟，如果連體育人自己都不團結的話，到後來也會全散了，在他的面前抱怨也無妨，我心想你們自己都不緊張了，我還替你窮操心什麼！今天梁大哥親自來找我，我也明白的告訴他，如果你們開始在意了，我就來帶頭，因為我是民意代表，你們交付給我使命，我就做。可是，如果連體育人都不緊張的話，我們做什麼啊！你們可以自己想一想，難道我們沒有在努力嗎？

到今天，做了這麼久，張議員也開始投入關心，所以，請你們也要給我們一些支持啊！不然也會感到灰心啊！大家都散了，我一個人再推動，推動得這麼賣力，也並不是我得到了什麼好處，結果人都散掉了，我整個人也傻眼了，所以，真的要請大家一定要團結，最近都是原高雄縣的教練前來陳情，高雄市的失蹤了嗎？希望不要推了之後，原高雄縣的又失蹤了，事實真的是這樣啊，並不是民意代表利用人，選民也會利用民意代表啊！彼此利用是可以，但是不要讓人覺得沒有情義，推到一半，怎麼人就全部跑光了，我們一直很無私的在推動，張議員也因為推動體育運動之後，才會主動前來表示關心，所以請大家給這些願意幫忙的議員支持和鼓勵，才能繼續和你們一起推動。

最後請張議員發言，然後再請他（周科長）回應。

張議員豐藤：

關心這件事情，其實也不是希望要得到大家的回報，只是希望在體育項目方面，可以訓練出讓人覺得很驕傲的高雄小孩，既然我已經跨進來了，我會繼續留在這裡，信瑜就不用擔心了，畢竟我是剛開始瞭解這些事情，所以希望各位多給我一些意見，然後讓我可以更瞭解，因為有很多專業的東西，也是因為要促成體育資源班，才會和科長認識，才瞭解到整個體育界的資源其實是非常少，也非常辛苦，所以才會決定要投入協助行列，往後只要信瑜招呼一聲，我一定會參與，謝謝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謝謝，因為剛開始推動的議員還滿多的，堅持到最後的只有我一人，最後連你們這些陳情人也不見了，只有民意代表一個人在衝鋒陷陣，也不知道是為誰辛苦為誰忙？好，重點來了，請科長答覆。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謝謝陳議員和張議員，我代表所有的體育界感謝你們的投入，為什麼呢？因為體育界一定要有民意代表來協助，這是必然的。特別謝謝陳議

員，真的很辛苦，去年爲了體育專長老師考試，深夜時還與我協調，他不只被陳情人「盧」而已，也來會「盧」我，電話一講就超過半個小時以上，我真的很佩服他的精神，當時他真的是非常的用心，難道不是嗎？對喔！所以體育界的人應該更感謝他，真的是很用心。

列整了剛才提出來的意見，第一、談到體委會那一個區塊，譬如說，要把 25 個教練轉移到高雄市支薪，到目前爲止並沒有聽到這個傳聞，我也不清楚教練中是誰聽到這個傳聞，聽到的應該是 25 個中央核心的教練，未來也會去了解。我思考著會不會是體委會明年要併入教育部的問題，他們是不是要做此連結，和現在的縣市合併一樣，將國立高中移到市立高中連結的情形，並沒有接到任何有關這個區塊的訊息，這是第一點。第二、我先談員額的問題，站在體育教育者的立場，當然是希望員額越多越好，但整個市政府的員額總控管區是包含永中剛剛談的 5%，約聘的 5%其實是整個統計的，不能把約聘人員另外計算，所以高雄市目前加總起來決定超過 5%，剛才陳議員提到的參考就是這個意思，事實上，我們也一直持續在努力增加員額的問題，這是關於員額的部分。

在三月十二日，我參加了員額編制小組會議，其實，政府是支持增加專業運動教練，但是，所提供的分析資料和我的報告，可能是因爲在現場的報告不盡理想，原則上我們是支持，但必須要更深入的去分析，之後再送過來，待下次會議時再提出討論，所以，基本上已經分析的差不多了，會提送給員額編制小組審議，感謝張議員，因爲他曾任職過環保局局長，深諳成功爭取員額之道，因爲局長和科長是有差別待遇的。蔡大哥也了解上一次的情形，本來是局長要親往，因臨時有要事無法前往，只剩下我一人參加，剛坐下時，秘書長就問了，教育局只有你出席而已嗎？我報告說局長原本要親自參加，因臨時要務原因，因爲副局長是擔任委員，也不能列席，所以就變成我獨自說明，教育局會繼續努力，因爲增加員額是對的，只是市政府整個員額控管問題而已，這是第一個。

第二、關於考試加分的問題，考試加分可能因爲牽涉的層面較廣，未來如果有增加員額時，就以去年招考專長老師的角度來看，以我的做法，是會邀請各位老師參加討論的，哪些部分需要公開辦理會比較公開和公正，但是另外在術科方面，其實在去年的專長老師就有加入剛剛講的部分，就是現場有學生由老師當場指導，看他的指導方式，學生可以自己指定，或是由辦理單位提供，因爲也是會擔心不是自己指定的學生，有指揮不動效果不好的異議出現，其實在整體考量時都有考量到，未來如果有機會也會考量這點。另外是評審的問題，台灣區域太小了，評審老師幾乎都是熟面

孔，大家都熟悉，所以會特地從北部聘請教授南下，老實講，我很想找一些大家都不認識的人前來擔任評審工作，但是有可能嗎？根本就不可能，這個才是真正的問題癥結。而問題癥結就誠如陳議員所講的體育界要團結，如果大家都不去關說，誰擔任評審都是可行的，問題就是好像有一些人特別的有辦法，教育局自認已經做到完全控管了，局長勾選完評審之後，是由我單向負責聯絡評審，到了晚上 12 點，還關心著教授是否抵達了？不然明天就要開始追人，我向來的作業方式是如此，然評審客觀與否？就不是我可以決定，為什麼？因為分數在他的心中。所以，這一塊當然是希望能夠做到絕對的客觀和標準，就誠如陳議員所提，雖然他推動專長老師考試，但也從沒有推薦過任何一位，這些我是可以做證，事實真的是這樣。

所以，關於考試的加分條件以及評審的未來，如果有機會舉辦的話，定會邀請一些人共商討論，在什麼樣的情形下可為大家接受，當然是不可能令所有的人都滿意！如何取得平衡點又可達到公正、公開、客觀，以教育局的立場，就是一定要達成這個目標，又你們認為帶領的是高雄市等，列入這些考量點，是大家可受公評的部分，一定可以透過機制討論出來。另外是體育班，體育班事涉國民體育法運動教練第十三條規定，如果全部聘請的話，大概是 370 幾班，需要聘請 370 幾個教練，是一個班一個教練，我想這對整個高雄市來講會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學校衛生法中即有規定「40 班以上要置 2 個校護」，高雄市到目前為止都只有一個校護的設置，事涉高雄市政府歲收、經費、員額問題，相互間都會產生影響；體育班未來發展，當然很希望都能夠定位，謝謝張議員剛剛提到右昌國中，因為張議員有過行政經驗，也滿瞭解整個困境，所以他也同意右昌國中先以實驗班的方式去運作，事實上我也同右昌國中校長談過，你有辦法養那麼多的單項嗎？他這樣就有兩個球隊，加一加有 6、7 項，你學校有那個資源去提供嗎？如果要出去比賽都是要經費的，局裡不可能全額補助，就只是部分的補助，所以學校其實也要去思考的，這是反向的，這是兩面的東西。

所以體育班這一塊，其實我們的發展，我是希望三級通通能定位，不要受任何的影響。我最近也經常在跟部分的校長談，你在當校長也好，當什麼也好，不要因為個人的關係，把這一項減掉，把那一項增加，你是在幫國家辦教育，不是為你個人辦教育，如果要為你個人辦教育，你就要成立私立學校自己去辦，要怎麼做都可以。

所以，這一塊我最近經常在跟我們部分的學校校長溝通這件事情，就是

說所有的體育班未來都希望他定位，這個樣子怎麼銜接比較好，否則的話，其實銜接這個名詞已經談了很長的時間，從我來也是，前面都在談，可是因為經常有一些特殊的情況會造成變化，我是希望能夠努力的去跟校長、跟很多學校做溝通，所以我希望體育班都能定位。

另外一個，就是體育班裡面的專長課和代課外聘的問題，專長課按道理是 10 節，在其他的裡面排進去，那專長教練可以兼任 4 小時，這其實也是明文規定，學校怎麼配課，其實重點在學校，教育局不會管到學校怎麼配課，但是教育局會管到的是說，你專長課有沒有配完，他配給誰上或是要誰去兼，這個教育局沒辦法在行政上要求校長怎麼做，這個是學校的權利，這個絕對不是教育局可以介入的，但是如果真的是很特殊的情況，我也同意說，教練可以把這個事情反映給我們，我們跟學校溝通看看，到底問題點出在哪裡。其實不瞞各位說，我們現在因為有專長教練在外面大學兼課，我們也正在努力協調這些事情，因為有一些雜音，有一些意見，我們也正在協商中，不是沒有，其實教育局面對我們 375 間學校，有很多很多的事情要協商，我們會儘量努力的去做。

另外，就是外聘的部分，外聘的部分大部分都是學校的錢，不會是教育局的錢，外聘都是學校的代課鐘點費或是有其他的費用、校務基金等等這些進來在用，所以外聘這一塊，教育局更不可能去管到，所以學校發展運動團隊，它有的是用專長老師，有的是用專任教練，有的是用外聘，都有，所以外聘這一塊就是各校自己獨立作業的。

另外，就是針對台北市員額的問題，我們高雄市真的不能跟台北市去比預算，那是差了好幾倍。剛剛有談到預算的部分，我也順便提一下，我們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的預算，占我們高雄市政府預算將近三分之一，就是四分之一多一點，400 多億，但是各位知道人事費占多少嗎？占 87% 多，因為教育局的學生是我們成品，我們的生產機器是什麼？我這個比喻或許不當，但是，實際上如果跟企業結合，我們的生產機器其實就是學校的老師和我們在座的教練，為什麼？你們長期投入，長期教學，這些學生未來的成果、成就，就是我們的成品，這樣知道嗎？所以我們教育局的人事費是比較高的，因為我們的錢大部分投資在這一塊，這些老師實際上就是在授課，跟工廠的生產線一樣在生產，這些成品在 10 年、20 年以後才會看到成果，他們從國小一直讀到大學，所以，我們是長期投入的，所以，教育局的經費其實有限，以我體健科來講，我最近經常跟很多人叫說，我實在是窮得快要被鬼捉去了，我一年度的運動場館整修，只有 1,300 萬，我今年調查出來，總共有 4 億 5 千多萬要整修，你說我怎麼辦？把我割成 10

塊去賣也不夠，所以我最近跟局裡長官也在討論，是不是把那些超過 100 萬以上的回歸到主管科，我這邊就做一些小額的，因為我的都是運動設施嘛！小額的部分我來處理就好了。因為我們去年、前年編預算都是統刪 10%，你想一想一年刪 10%，第二年再刪 10%，這個牽涉到政府稅收，在這邊我也不要講太多。就是基本上，不管是專長課、代課跟外聘這些，或者教練的轉任，這個其實都會牽涉到經費的問題，都會牽涉到經費的問題。

另外一個就是我們伊斯坦大議員助理談到，能不能考慮就是那個區塊特別考的問題，這個可能要很慎重的去考慮，為什麼呢？因為一般教師的考試可能可以外加幾個考那邊的，不占名額，但是我們爭取來的運動教練可能員額有限，你如果要在那邊獨立考，最其他的可能會有不公平的現象出現，但是我們會儘量去思考用什麼樣的角度去處理，但是這一塊是很傷腦筋的事，因為譬如說寶來國中的舉重室現在也幾乎是荒廢的狀態，我會去看，因為我是沒有那麼多時間而已，否則我實在很希望能去看看所有的學校，了解一下。桃源國中和國小那邊的棒球，去年我們也討論了很久，我們希望未來在桃源鄉公所前面那一塊，能夠儘量去把它處理起來，所以這一塊我們會去努力，但是教練這一塊，容我們未來再好好思考一下。

最後，我也要呼應陳議員講的，我們體育界，第一個要團結，第二個，所有的專長老師，或者未來考上正式的人要有始有終，不要今天考上了，明年、後年、兩年後我不願意帶隊了，真的是情何以堪，我們做這些努力的人情何以堪，真的是這樣，所以這一塊我也要講，雖然在座的人不多，未來如果真正有很多人來開公聽會，我也會這樣講，真的我也會這樣講，也許我這個人比較執著，但是我真的很希望所有的人一本初衷，你要做什麼工作就把它做好，努力打拼一點，多付出一點，就算在做功德也沒關係，其實我現在在上班就是抱著這一種心態，否則我現在每天都做到八點半，我都快要被我老婆趕出家門了，我也是沒有辦法。但就是說，這是我的工作，我就是要把它做好，這跟我們有很多的教練，我經常講我們有許多帶團隊的教練，他們全家都在打拼，日夜打拼，因為晚上還要照顧住宿的孩子，我知道很多人都是這個樣子。所以這一塊就是說，拜託我們在座的教練，未來如果有機會，一定要一本初衷這個樣子。

啓發這麼晚來，真的要檢討。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等一下他要壓軸說一下。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我的說明就到這裡，最後一個就是說，我經常講體健科的門是開著的，我的手機也 24 小時隨時開著，你隨時可以打電話給我，都可以直接跟我反映。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晚上接到電話都是喝醉打來的比較多，10 通有 9 通是這樣。

還有另外一個教練也來了，他現在是體育老師，因為其實要推動專任教練就是從他來的，坦白講，就是我的同學陳啓發，因為你現在才到，每個都要發言，你要不要發言一下？

中正高工體育組陳啓發老師：

其實在整個高雄市的議員裡面，對我們這個體育方面最用心的，也投入最多的應該是陳信瑜議員，坦白講，因為他本身也是體育人，所以他對這個區塊本身也真的是很用心、用力，要讓這些專任教練真正得到一個正確的地位和位置，因為我本身以前也是教練出身，後來當老師接組長，現在卸任了。

其實這個部分，我們這位議員實在是對這個，單單上一次那個公聽會就不知道辦了幾次，這個過程辦得很辛苦，甚至在推動的時候被唸、被罵，事實上這個過程是很辛苦的，坦白說，我對我的這位同學也很不捨，坦白說，他也讓這些專任教練真正能夠讓自己有一口飯吃，有一份固定的工作。包括科長也很辛苦，科長本身對運動也是非常支持，我跟他的私交也相當好，該怎麼做，他也是很支持。

我現在要說的是，我們這些專任教練其實我是覺得說，我講這個可能會有點私心，有人替我們付出這麼多，這麼辛苦的在努力打拼，可能你們都沒有想到這背後的辛酸，非常感恩豐藤兄來這裡支持我們，這個部分可能我堅持下課才能趕過來，這過程當中真的非常辛苦，我是不知道剛才講什麼，那個過程我沒有參與到，我是覺得站在我們的立場是不是也要感謝這些真的在付出，為我們這麼多教練在打拼的人，或許在這過程中有些困難，還是真的要去突破，大家平心靜氣，站在同一條船上，看看事情怎麼樣處理可以圓滿順利，所以我就先簡單講這樣，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今天人數比較少是因為沒有聯絡到全部各校，那 5 月 5 日這段期間，我們就會請科長務必把時間再確定一下，就是 5 月中旬的時候，一定要發文給所有的學校，辦一次擴大性的會議，那一次我們就是會跟三位議員聯合主辦，如果伊斯坦大議員要加入的話，我們就是 4 個議員聯合來主辦，4 個議員聯合辦公聽會應該也是第一次，應該沒有這樣過，但是我覺得這樣

很好，有更多人來關心體育的正常發展。

還有沒有要補充、要第二次發言的？校長。

桃源國中王校長耀英：

不好意思，因為我們議員助理也在這邊關心，更正一下科長剛才講的，寶來國中的舉重教室並沒有荒廢，我那一天好像也有碰到科長，就是我們在壘球場那一天，實際上，那時候是寶來國中的舉重室，正好因為他們已經超過 25 年的年限，他們正在做防震工程的準備，所以整個器材都先移到旁邊，否則今年是他們寶來國中舉重隊，成績又再提升了一次，他們這次在青年盃獲得一個金牌、一個第五名，所以成績還不錯，不是荒廢，不好意思，更正一下。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然後我再建議，如果像亞奧運有得獎的這些選手，其實他們加分的標準也要另計，一定要，我替那個舉重的謝宗庭，因為他現在是學歷的問題，所以當他學歷完成之後，其實，我覺得他也很可憐，他每次比賽完，大家報導報導就像曇花一現，然後一下就過了，其實，他真的也投入很多的心血，不可否認的，人家這麼好的成績，結果現在一個月的薪水也才 2 萬 5 千元而已，這樣怎麼可能有正常的永續發展，當然教練是在於教，就是說本身當然它的計分，我覺得那個計分就是說，本身他自己的分數也要成為參考的標準，但是會教出金牌的也要參考。我們不可否認得獎的人，他自己的天賦，他自己的恩賜，我不可否認個人自己的天分，但是教練也至少占一半的因素，所以，這個也要酌情來考量。

像我們那位教練，那時候我也替他講，因為整個大環境是這樣子，我去年還有替專長教師爭取，但是我也跟科長宣示，我那一次爭取後就不再管這件事了，因為我對專長教師之後不帶隊的這種情形非常的討厭，所以我也跟他宣示，上次講完之後我就不會再講專長教練了，希望未來的專長教練全部轉成專任教練，把員額全部釋放給專任教練。

但是，其實我覺得另外一個問題要解決的是校長的本位問題，校長情願把員額放給老師，就是所謂的專長老師，不是體育專長喔！是英文的、數學的，有這種校長也有這種本位意識的，這個其實我覺得要教育，就是說體育其實也是教育均衡發展的一項，不是只有英文比較重要、數學比較重要或是物理比較重要這樣子。

現在又有一位議員加入我們的陣容了，我們真的要給他鼓勵一下，周鍾濫，最讚的議員，請周議員也為我們發言一下，我們在等你來。

5 月中旬要開一次擴大的會，全市的教練都會邀請來。

周議員鍾滋：

陳議員、張議員、周科長，還有所有的教練，以及今天與會關心我們體育專長教練狀況的所有人士。

我想最重要的就是要把餅做大，我想今天大家了解到的就是說，把現有的，不過這是要依法辦理，不管是體育教育法也好，應該依國民教育法，第 13 條提到，因為如果於法不合，你說市政府財政很好，響應全民體育，而且市長很重視這個，才有可能增加很多人員，不然的話，基本上都是先依法來辦理，就是國民體育法，但是至少國民體育法，我們全高雄市就要幾個專任教練？不是最多只能有兩位而已，如果每年級都有兩班的，它有提到每年級有兩班以上的才能設置到兩個，如果依法照辦，這樣我們高雄市有幾個？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一班以一個來計，最少就要 370 多。

周議員鍾滋：

不到 375 位，最多不得超過。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沒有，至少，沒有說超過。

周議員鍾滋：

這是有 370 幾班喔？結果我們現在高雄有幾個？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90 個。

周議員鍾滋：

90 個左右，90 個也是占三分之一而已，不過如果扣除體育老師，有體育專長的老師，之後可能也不需要到 370 多個，不要說到 370，可能體育班老師的專長，科長，這個有沒有扣除體育教師？如果依理想的狀況。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教師歸教師，教練歸教練。

周議員鍾滋：

有體育班的都要教練。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教師都不帶隊的。

周議員鍾滋：

教師不能說太有保障，我現在的意思就是說太有保障了以後，所以為什麼我們高雄市的國樂團和交響樂團不納編，納編之後可能大家就是像上班

族，有沒有努力去演奏？有沒有努力去學習？我們當然不能去推翻否定，但是會是怎麼樣的結果？我們可想而知。同樣的，我想一個國家的警察如果正常上下班，這個城市、這個國家就倒了，治安永遠都不會好，如果警察上下班早 8 晚 5 的，或是早 7 晚 6 的，都一樣沒用，晚上就變成黑道治國，黑道領導這個城市了，所以如果軍人上下班，或是軍警上下班的，甚至於護士，醫護人員也都講要正常上下班，你就保佑晚上不要生病，如果重症在晚上的就全部都掛掉，因為那時候要等醫護人員上班就來不及了。

同樣的道理，我想我們的體育要好，我們也要讓他雙軌，也就是說體育教師歸體育教師，專長教練就歸專長教練，這樣雙軌，我想我們的體育才會保持活力，我不是爲了要討好你們這些教練，因為你們很多教練可能不是在我左楠區的，左楠區的大概也沒幾個，左楠區的議員也是很多，包括張豐藤也是左楠區的，你不一定會支持張豐藤或是支持周鍾濓，但是我是對事不對人，該給人家的就要給人家。所以我請科長，就是說真的爲這些考慮一下，我們今天有 300 多間學校，你不要說 300 多，一半就是 150，你們現在也是 90 而已，90 也就剩一半而已，所以照理講，應該要增加一些，你如果說 20 個要三年晉用，現在 20 個之後又說 40 個，40 個要認真講，等於最基本的 150 個也才四分之一而已，不要說 300 多個，假設 100，再一半，你現在連 100 的一半都沒有，對不對？對啊！沒錯，也就是說你有也是真正最差的而已，而且用過去的，你說的剩 70 幾個而已，晉用 20 個之後，你剩下 75 個，75 個也就是根本要達到的還有多少，所以你現在至少這 75 個都先不要 out，不要想說三年後財政預算不足，我就把你 out，但不是 75 個主動 out，你如果表現得不好，我覺得應該有一個淘汰機制，如果說你自己認爲有議員說了，市政府也答應了，就可以混的繼續混，那也不好，大家也不要這種心態，不然爲什麼要汰舊換新，像我們議員，我們也很辛苦，我們四年選一次，事實上也是很吃力，要爆掉是很快的，只要不努力，或是不小心，全部都爆掉，我們這是四年契約的，等於是短期契約工而已，說真的，我們也是市民短期的四年契約工而已，四年一到，不小心就 out。

我們的教練，至少你們的專長還不錯，桌球的中天三教頭就很認真的在那裡教，我覺得他就很好。不能說十年前 30 歲的時候很認真，十年後今天還可以，反正就倚老賣老，50 歲了以後就是老大了，就可以作威作福，就可以懶散了，也是麻煩。

所以科長，我跟你說這個量的問題，拜託這個工作權一定要給他，好的理想的繼續保障人家，我想這是最基本的，爲了我們高雄市的體育實力來

說也好。

再來就是說這些教練如果教到某種程度，如果 50 歲以後，他的體力愈來愈差了，應該就好像警察，你說分局長到了 60 歲就不能當分局長，就要調到內勤了，我覺得這個很好，就是說教練教到某種程度，你說像田徑教練，如果 40 歲以後要當田徑教練，我看如果沒有認真的跑，我看跑個 300、200 的，不要說跑 400，跑 100、200 我就會很累了，尤其是要體力的，不是桌球專長或是什麼專長的，你像網球教練在 50 歲以後的，是不是對資深優良的教練，我們是不是有一套方式，把他轉成內勤或是用什麼方式，轉成總教練或是什麼的，有那種機制就是說，有的是實做教練，有的是講座教練，比較好的，是不是用什麼方式，對他們的福利方面，沒有公保，至少也要有勞保，對他們的保障，我想我們對體育人員、從業人員的教練專業，從業人員的福利，應該要好好的照顧，我想我們教育局的相關單位，科長記錄，科長你要關心一下年紀大了，4、50 歲的教練，對資深教練，怎麼照顧他們的勞保，沒有辦法有老師的公保，至少要有勞保，不要像我們議員，我覺得我是一個不及格的議員，對自己的權益不會維護的，你們這些資淺的或資中的議員，趕快去參加勞保吧，沒有的趕快，我本來想說我 30 年前高考及格後，碩士畢業的，我想應該有什麼保障，結果政府都沒有跟我們說，等到助理費出來之後，才知道你們議員可以以自己的身分加入勞保，43,900 最高級數，不溯既往，以前我要主張的都不行了，你們以前都沒有跟我們說，政府都沒有照顧這些議員，從政府不照顧議員的狀況來講，希望不要發生議員不照顧這些體育教練這一方面。

拜託一下，該照顧我們的，該讓幫我們加入什麼工會的、加入勞保的，做 1、20 年後，一個月最少領個 2、3 萬，不要像議員做到最後自身都難保，我跟你講現在勞保局請我加入國民年金，那時候就很不幸了，所以我想我們個人的權利該怎樣，你們這些專任教練或是兼任教練，我拜託你們就好好為自己未來 3、50 年後的人生好好規劃，自己的權利好好的去爭取、去維護，不要像民意代表要照顧別人的，結果沒辦法照顧自己。還好有一點祖產，否則我想下場可能會很慘。

所以我拜託教育局對這些非編制內的，我說的是非編制內的，這些體育專長的教練，該照顧人家的就照顧人家，好好輔導，我相信我們的教練，這些專任的也好，你說不管是教育部體委會補助的也好，就好好自己自力救濟，我覺得政府不一定會給我們很好的照顧、很好的幫忙，我們大家就互相幫忙，謝謝陳信瑜議員給我發言的機會，感謝，謝謝。

我們 5 月還要再開一場大的會議是嗎？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因為教育局這次沒有全部都通知到，所以我們要罵一下他們。

周議員鍾滋：

所以我說教育局，官員就沒有照顧我們議員了，不要說其他專任教練或是兼任教練了，所以要改進一下。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5月中要開一次擴大的。

周議員鍾滋：

不過不管怎麼樣，我想至少最後自己要自力救濟，自己自助，然後才能夠天助他助。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然後要自愛，就是剛剛周議員有講過，成為正式的教師之後，那個怎麼樣去考核，因為剛剛我跟梁教練梁大哥也有提到，如果有可能是說成為正式的專任教練之後，三年就開始考核，如果考核的成績或是帶隊的成績沒有達到一定的標準連續幾年，其實他就可以不予錄用，我覺得這樣子也是一個公平的制度，我覺得我們高雄市政府可以先研議來做，不管其他縣市怎麼樣。但是，這是彼此互相監督，應該說每一個教練都是彼此互相監督，然後讓還沒有成為正式教練的人也有機會，因為你不認真帶隊，要有機會讓認真帶隊的人可以升為正式的專任教練。我覺得高雄市不是不可以有這樣的自治條例，我們自己可以修法，只要是在大原則的標準之下，我們可不可以這樣做？

當然不是把大家當賊，可是我覺得我們的目的是要讓這些優秀的教練可以繼續培養優秀的體育人才，給你們一點點小小的壓力，因為你們本來就有在帶隊，不是沒有。永中教練。

前金國小王永中教練：

這部分教育部已經有明文規定，所謂的考核機制，也訂定範例。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那這樣子可以也參考他們的範例，如果他們的範例不夠標準的話，我們在母法之下再成立自己的，我們再自訂自己地方的條文。

他說只是比較難。

前金國小王永中教練：

只是比較難，是說進來之後三年考評，然後得再給半年，再看看有沒有帶隊成績，然後再來考慮說打甲、乙、丙，連續兩年丙等之後才不予聘任，但是剛才跟科長說的就是，有什麼單位敢把一個人連續打兩年丙的，

或直接打丁的，直接不予續聘的？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所以那個考核的委員會變成要有一個超然的做法，還有就是說你帶隊要有一個成績標準，其實我覺得如果依成績標準，大家就沒話說了，用成績來做標準，一定要磨合個 3、4 年去把那個成績的標準訂出來，這個你可能會比較頭痛一點。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這一塊其實是真的非常難，我們最近，你們也知道我們有提一般的考核和教練的考核，光這兩年成績變動的考核，其實我們都邀教練，邀請體育班的校長，甚至於就是你們剛剛講的，有些教授來討論這個要怎麼去改，為什麼我們現在參考的原來的考核標準，其實我們一直在調整它，用亞奧運等等的比賽，國小的部分，剛剛有談到五甲國小，國小的部分他沒有辦法去大型運動會取得成績，這個怎麼去評斷的問題，其實我們一直有在思考，也一直在討論中，每年都會有做一些調整。今年不滿意，我剛剛一直在講的一個問題，就是你們可以提出來，我們每年在評審或是訪視完了以後，回來我們一定會去開檢討會，就這一塊大家的意見，你們如果有意見反映回來的，我們也會在檢討會裡面提出來，這裡人家有什麼意見，有沒有可能怎麼樣來修。其實，我們是希望把制度邊走邊修，滾動式的去修正，愈修正大家愈能接受，達到某一個標準是大家認可的。

這個，請各位不要吝嗇，你們如果有任何的意見都可以提出來，因為我們所有的教練如果共同提的意見，跟我自己去想、或者我們的承辦人去想、或者我邀了 7、8 個人去想，絕對不會有所有人共同討論出來的完整，因為考核的對象是你們，你們接受考核，你們認為這一項不公平，你認為怎麼樣才公平，可是在你們這一項，譬如說你們桌球認為這一項公平，在其他的項目會不會是這樣公平，未必，所以我們提議各項單項在考核的時候，沒有一個很完整的配套，就是訂定一個絕對標準原因就是這樣，因為每一項都會有它的特殊性。所以我們每年邀請來的人都非常傷腦筋，那些校長也好、那些教授也好，他們都會思考這項運動的特性在哪裡？這些教練在哪一個位置？在高中、在國中或是在國小，在國小要推動的，你去要拿出來的資料是什麼。這個其實我們在委員會討論都會討論進去，剛剛講的這個考核機制，其實我們也很希望建立下來，但是我剛剛跟永中講的，我如果當校長，我敢給他連續兩年丙嗎？我相信這個校長馬上就有很多壓力來了，這是一定的嘛！這個就是我們真正在執行上的一個落差，理想在這裡，但是這個落差在這裡。

所以，我們希望未來有機會可以去調整，大家如果說可以客觀來講，當然就很好，否則如果大家都正式的話，就跟剛剛講的專任運動教練一樣，大家都不要帶隊，養一批在那裡，然後我們的成績也沒有，這個是很大的問題。所以我剛剛在最後拜託各位也是這樣，就是帶隊的狀況，那考核的機制我們後續再來努力，好不好，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考核機制也是要透過大家共同的討論，你們討論過了，大家就是這樣定下來，就是照這個辦法，照這個規矩。我們教育局前秘書在笑，似乎不予置評的樣子。

其實真的很難，如果說真的可以的話，因為你們是事主，事主大家出來講，講好就照這樣走，你如果達到這個成績，到時候大家就看著辦，這樣就好，否則大家不要當壞人，大家都去找議員，其實就是這樣，議員不要關說是真的，這是真的，議員真的不要關說。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我想就是有關周科長針對評審委員，你們是不是可以增加一些我們原住民 1 至 2 個評審委員的部分。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1 至 2 位加入評審委員？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對。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我想不可能，為什麼不可能，因為我們在找這些評審委員是就他的專長，不是就他的身分別去考慮，這是一個問題，就是他有沒有這方面專長，假設我現在足球一定要找兩個原住民的，全國有沒有辦法找兩個出來？這個都要考慮，所以你不能說評審一定要找到那個，我們在找這些評審的時候，我們怎麼找，我們進到大學相關網站裡面去找，就是他有這份專長的，我們把名單列出來，列出來以後我們還要再去想，譬如說我高雄在考試，我要找台中以北的，台中以北的列出來，列出來以後，我們把他捉出來，捉出來以後我們把他放進名單，局長再去勾，勾選完了以後，局長密封送回我這裡，我再去個別通知，他還不見得來。

所以這個其實有滿大的一個風險在，你說一定要訂 1 個、2 個，你不要說 2 個，1 個都有問題，我們一向的考試，評審才 5 個，你如果訂 2 個…。

對，單項就是頂多只有 5 個評審，你要說單項就聘 2 個原住民，我馬上

就被罵死，我敢這樣講。所以這一塊就是說我們不會就他的身分別來選評審，我們會就他的專長，他平常的一些參與度，我們會去找他們來當評審。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我的意思是說針對他的專長。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如果有，我們並不反對，而且我們講真的，他們學校把他們個人的教授或是簡歷放在那裡，他也不會寫是原住民或不是原住民，我們也不會看到，這樣你知道嗎？這樣我們在找的時候也不見得找得到，除非他自己在他的資料裡面就是已經先寫了，我就是原住民，原住民族的，否則，很難確定一定會找到，好不好。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如果在這個有專長的人選裡面，是不是可以建議讓他們有這樣的機會？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我們不反對。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不反對。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但就是不能強制一定要幾個，我的意思就是他有這個專長，譬如說，我們現在職棒的有很多都是原住民，他們未來如果取得教練證或者他們有研究所、有博士在大學裡面授課，他們有考棒球專長的，說不定我去挑來，說不定他就是原住民，因為我不知道他到底是不是原住民，但是我一挑選出來，局長也不會知道，我也不會特別去加註他的身分，局長一勾選的時候，說不定就勾選到原住民了，這樣知道嗎？就是說這個是隨緣的東西。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我知道你的意思，我的意思是說如果可以的話，他們又有專長的話，是不是可以安置，是不是可以有這樣的人選？這樣的一個機會？可以嗎？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你這樣講的意思是一定要特別有這麼一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助理張惠美：

沒有，我不是這個意思，我是說如果有的話。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周科長明鎮：

對啊，他如果有這個專長，我們不反對，好不好。

主持人（陳議員信瑜）：

那個勾選，其實局長有的認識，應該也不見得都認識，局長當初在勾選評審的時候，我也跟局長講很久，光打電話也講很多次，他的前秘書也知道，就是我要求公平公開，而且名單絕不能外露，因為體育算是一個封閉的團體，你們老師就是那幾個，所以，你們要是提早知道剛好是你們的老師大家都會去運作，所以，那時候我爲了要監督那個名單不可以外露，也不可以給承辦人員知道，就只能夠讓科長單向聯絡，單線聯絡，所以那個其實是控管得很嚴格，因為我們剛剛開始考試大家都不知道，大家要考的人就是趕快來找我，其實前秘書也被煩得要命，因為那是在他任內完成的事情。

所以這個考試的過程，我相信大家都很用心，也相信教育局很用心，但是一定會有不夠完善的地方，我們就是一面上路、一面學、一面改，但是你們一定要建議，如果你們不建議，我就可以空出時間去關心其他的議題，就是這樣，的確是這樣對不對？周科長，我很久沒有煩你了，我很久沒有煩他了，因為這個議題你們已經不關心了，我也沒有關心很久了，因為問題是從你們來的，如果你們不告訴我，我也沒有辦法再去追蹤。所以今天大概就是到這裡，就是一句話，就是團結然後自愛，就是這樣子。

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我們就 5 月十幾日再見了，再次謝謝大家撥空，梁大哥你不要再鬱卒了，謝謝大家，謝謝！